秦宝琦 著

中国地下社会

第二卷 晚清秘密社会



學苑出版社

责任编辑：战葆红
封面设计：甄婷婷



定价：200.00元（全三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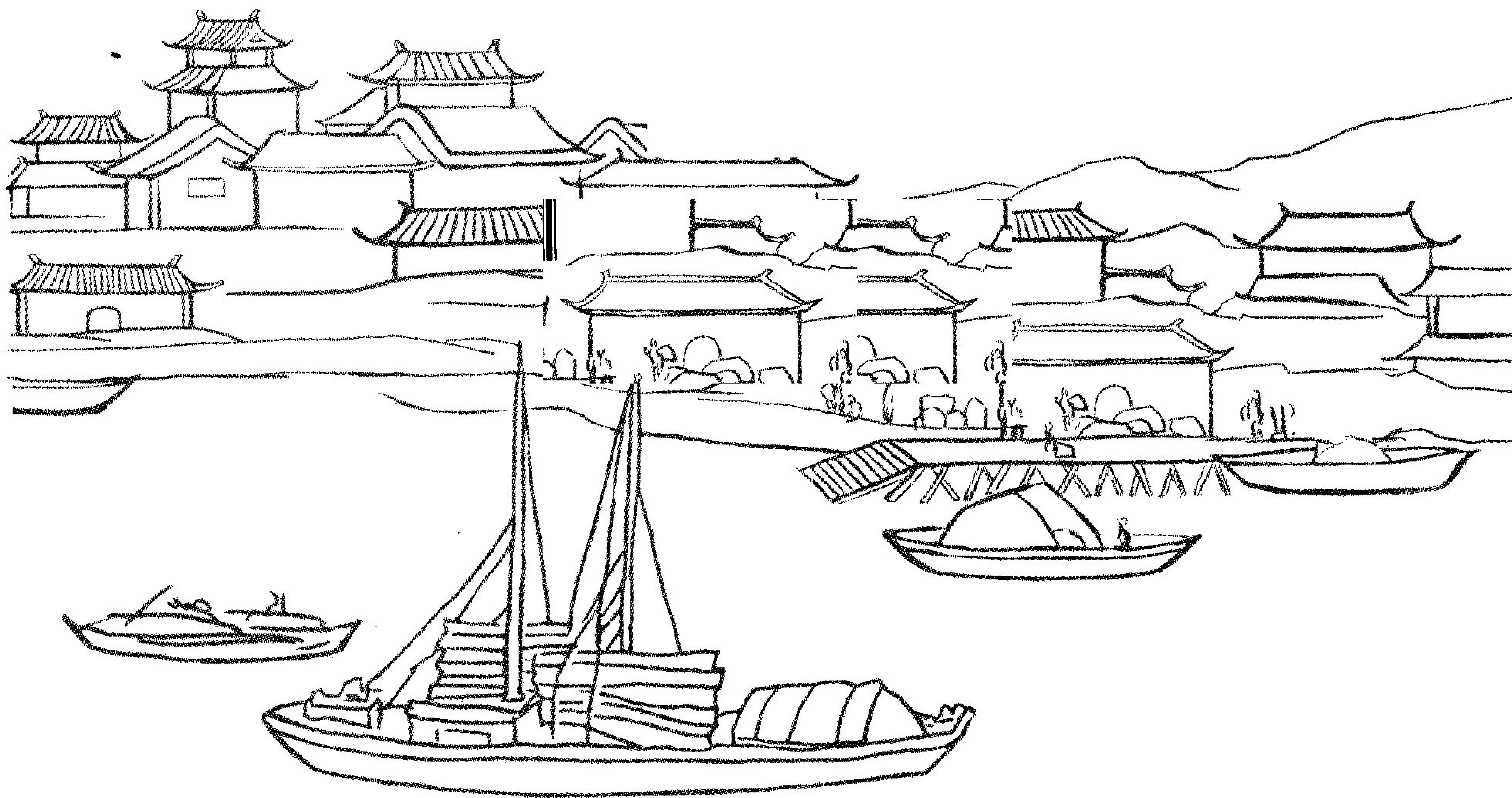
中国地下社会



秦宝琦 著

中国地下社会

第二卷 晚清秘密社会



學苑出版社

目　录

教门篇

会党篇

教门篇

第一章　道咸年间的青莲教

在清代官方文件中,常常提到“斋教”、“斋匪”的活动,实际上清代历史上并没有自称“斋教”的教门,所谓“斋教”、“斋匪”乃是清朝官员们在办理有关案件时,因为弄不清楚犯案者属于何种教门,仅根据他们茹素食斋而将他们笼统地称作“斋教”,把其中参加造反活动者称为“斋匪”。后来,历史学界便沿袭其说法,称他们为“斋教”。其实,晚清时期流传在川陕云贵一带的“斋教”,大多自称“青莲教”。

清代道光年间,有两支教门自称为青莲教。一支最初在湖南新化、新宁、武冈一带活动,又称“金丹大道”,后来在湖南、广西的汉族和瑶族中流传,并举行过武装反清斗争,另一部分又与天地会融合,演化为把子会与棒棒会;另一支在贵州、四川、湖北及陕甘等省活动,后来分裂为先天道、归根道、灯花教、一贯道、同善社与普度道。

一、由四川传入湖南的青莲教

(一)四川人王又铭在湖南所传青莲教

道光初年,在湖南新化县流传的一支青莲教,传自何处,源于何人,已不可考。仅知道该教是道光元年(1821)十二月间,由湖南新化东云庵僧人陈皈聚传给该县僧人贺六昌的。贺六昌系该县望河殿僧人,法名静意。据清档记载:陈皈聚向贺六昌称,自己学有坐功运气之术,名曰青莲教,“是金丹大道”,如愿学习,可以“祛病延年,成仙成佛”。贺六昌遂拜陈皈聚为师入教。陈皈聚书写了一件“无生老母”牌位,令他携回供奉。又传给他《上靠定经文》和《众生启上忏悔经文》各一本,并教他“闭目趺坐,以鼻吸气至丹田”等坐功运气之法。告诉他

每天早晚"要诵经和忏悔过恶"。[①] 贺六昌于次年患病，久病不愈，"始知青莲教祛病延年之说不足凭信，当于(道光)二年二月内改悔，向陈皈聚告知，并将所传无生老母牌位及忏悔经文一并烧毁。"[②]同年五月，陈皈聚出外游方，贺六昌亦往广西游方募化。道光六年(1826)，湖南各地查拿青莲教，贺六昌在广西怀远县被捕，陈皈聚不久返回新化县东云庵，于道光十二年病故。此后这支青莲教如何流传，便不再见于记载了。不过，从该教所传内容来看，同道光年间四川成都人王又铭所传青莲教基本相同。

道光十年(1830)四川人王又铭来到湖南武冈县，传当地人程孔固为徒入青莲教。据湖南《宝庆府志》记载，"王又铭者，四川成都人，道光十年以青莲邪教诱惑愚民，言学习其术，可以成仙成佛。武冈民程孔固拜以为师，又令食长斋，事无生老母神，又授以《龙华经》、《忏悔经》及坎卦图章。遇佛诞日，聚其党徒，谓之做龙华会。愚民翕然信之，其党遍新宁境，士大夫皆目为斋匪。"[③]但据湖南巡抚裕泰奏，王又铭是道光十五年来到湖南新宁的。"道光十五年正月十九日，有四川成都府人王又铭来至武冈州算命，与从前查办斋匪案内缉拿未获之程孔固会遇，王又铭称有青莲教，坐功运气，是金丹大道。如能学习，可祛病祈福，成佛成仙。程孔固遂拜王又铭为师，誓食长斋。"王又铭又向他传授坐功运气之术，令他供奉无生老母，授给他《龙华经》一本，《上靠定经文》、《众生启上忏悔经文》各一本，及坎卦图章一个。王又铭向他解释说："上字言太上无极，靠字是告人不可以为非，定字是言人有定志。众生启上是言众人启告太上忏悔过恶，坎卦是取天一生水，取坎填离之意。"[④]又令他每逢佛诞，须聚集徒众做会，称为"龙华会"。[⑤] 另据程孔固之子程恒忠供，其父确系道光十五年(1835)来新宁传徒的，[⑥]《宝庆府志》所记程孔固于道光十年来至湖南当属讹误。从以上史料可以看出，程孔固在拜王又铭为师入青莲教以前，也因茹素食斋而被称作"斋匪"，从道光初年湖南已有青莲教流传一事来看，程孔固原来所习之教，很可能就是青莲教。

①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裕泰折，道光十六年十月初二日。

②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裕泰折，道光十六年十月初二日。

③ 《宝庆府志》卷七，大政纪七。

④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裕泰折，道光十六年十月初二日。

⑤ 《宝庆府志》卷七，大政纪七。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讷尔经额折，道光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程孔固入教后,便携带经文、图章返回新宁,传徒敛钱。他用红纸书写"无生老母"牌位,在家中供奉,劝人持斋念经。在新宁先后传该县潘明德、萧富一、雷昌和等40余人为徒。程孔固之弟程孔杰、子程恒忠均随同食斋习教,凡拜师入教者,每人出钱320文,交程孔固买备香烛,并在无生老母牌位前叩拜,设誓永食长斋,如若开斋,永堕地狱。誓毕,程孔固再写给无生老母牌位,由各人携回家中供奉,并传授坐功运气之术,"闭目盘膝而坐,以鼻吸气,运至丹田",早晚诵经,忏悔过恶。每逢佛诞,程孔固便于家中做"龙华会",会众每人送给他一二百文钱。① 后来,程孔固见所传之徒不多,敛得之钱有限,便不再传徒,而将经卷、图章等物,交给其子程恒忠,自己前往广西贸易。② 程恒忠便与程孔固之徒雷昌和及其子雷盛通等人,在新宁一带传习青莲教。道光十六年(1836)正月,雷昌和收雷进蒽、杨直三二人为徒,同年十月,雷盛通又收杨光合为徒。

雷昌和、雷盛通收徒时,依照程孔固收徒的程序与礼仪,传给《上靠定经文》,因为该经文的内容,主要是讲报答父母之恩及忏悔过恶,而将经文名称改为《五报十忏》。又将广西大乘教所传《护道榜文》交给弟子杨光合等收存,并称"青莲教乃大乘教别名"。后来,雷进蒽与杨直三在货担上购得《观音经》及抄本《念佛歌》各一本,携回一起念诵。杨直三又因见族人杨光合家之妻女亦愿随同念诵《观音经》,恐男女混杂,便与雷进蒽商议,在雷进蒽家设立男经堂,在杨直三家设立女经堂,均供奉观音神像。每逢朔望,男女信徒分别到男女经堂念经拜忏。③ 这支青莲教具有与从广西传来的大乘教相融合的特点。不仅自称"青莲教即大乘教别名",而且传有大乘教的《护道榜文》,有的教徒还干脆以大乘教的名义传徒。据湖南巡抚裕泰奏:道光十四年(1834)三月,贵州城步县蒋大拔、刘正骨等人,于该县龙潭亭庙内,拜湖南邵阳道士唐先文为师入大乘教即青莲教。唐先文传给蒋大拔等人《二才劝善经》及歌词三本。传给刘正骨《寿如金针》一本,内有引用《性命皈旨》及《性命说》等经文的内容。另外,还送给蒋、刘等人《香山宝卷》、《醒世宝训》及《铁鋑鍩传道集》等。④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南巡抚裕泰折,道光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②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讷尔经额折,道光十六年四月初十日。

③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裕泰折,道光二十年五月十八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南巡抚裕泰折,道光二十年九月十五日。

（二）道光年间青莲教的反抗斗争
——蓝沅旷、雷再浩、李沅发等人的造反活动

道光年间在湖南、广西边境地区，先后爆发了多次青莲教起义。包括瑶族蓝正樽起义和具有会党色彩的雷再浩领导的棒棒会起义、李沅发领导的把子会起义。

1. 蓝正樽领导的青莲教起义

道光十六年（1836）在湖南新宁、武冈一带，爆发了以蓝正樽为首的青莲教起义。蓝正樽即蓝沅旷，系湖南省宝庆府新宁县麻林峒瑶生。① 清吏称他"素行狂悖，忘思倡乱，假托初生时伊母见玉玺悬天，伊妻梦见双龙，将来富贵无比，哄骗众人从逆"。"各犯被其诱惑，均各信从。"②道光十五年（1835）六月，蓝正樽与张和尚、陈仲潮等一同结拜弟兄，又分头纠得新化县还俗僧人罗才清、新宁县人陈仲德、邵阳县佘方盖等一共9人，聚集在九陇庵共同商议举事。适有程孔固及其徒，在该处传习青莲教，劝人吃斋，并借传教为名纠人入伙。蓝正樽、陈仲潮等遂拜程孔固之徒、新宁人雷昌和为师，张和尚拜雷昌和之徒、城步人萧再发为师，一同习教，并"到处纠人"。同年八月，蓝正樽"写成伪诏"交与民人陈仲潮代誊，并令陈仲潮等制造黄布令旗多面，"分给众人收执，转相招引"。"俟多集徒众，制齐枪炮，再行起事"。每旗一面，议招一百壮丁，每招一丁，给钱1000文。蓝正樽又编成"逆书"30条，"名为王政本子，假托仁义之言，诋毁时事"。原本只召集同教之人起事，因为同教人数不多，又纠约吃荤之人入伙。同年十二月，武冈县拿获教徒解省审办，蓝正樽因为向与邻峒瑶生蓝年余不睦，恐被告发，即欲起事，旋因人数不满300而未敢举动。道光十六年正月，罗才清等四路邀人，并赴武冈约会素相交好的已革兵丁王连三，嘱其转纠旧时同伍兵丁备办粮草，待攻城时施放空枪空箭。又与孙老大约会武冈城内观音庵僧人绍宗、僧人能兴及刘映贵等，打探各衙门消息，暗作内应。二月初，蓝正樽召集到1000余人，预定先攻武冈，在得有人马粮草后，再攻宝庆府。众人公推蓝正樽为主，蓝正樽以"刚健"为年号，封罗才清为大元帅，张和尚为大军师，民人陈仲潮、

---

①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讷尔经额折，道光十六年三月初一日。

②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讷尔经额折，道光十六年三月初一日。

陈汶拔、陈仲德、张学修、张昌虎及瑶生杨再光等6人分别封为敬贤司、敬良司等职务。到达武冈后，"假托仁义之师，收拾人心，谕众不许杀一人，劫掠一户。"并于先一日预遣生员邹沅左亲赍"伪诏"，晓谕文武官员让城，免遭杀戮。初六日清晨祭旗起事，沿途"裹胁"穷民约数百人，[①]然后分三路向武冈进军，蒋玉沅带往东路，陈仲潮带往南路，罗才清与张和尚、蓝正樽在西路。蓝正樽一路二三千人，各持刀枪等器械，从新宁的圳源洞骤至武冈。因所带器械仅有鸟枪刀矛，不敌守城官兵的枪炮，死伤颇众，纷纷溃逃。先后被杀者约四五百人，被俘者二三百人，首领张和尚等人均被擒获，旋被处死，蓝正樽逃逸。为了追捕蓝正樽，清廷谕令江西、湖北、广东、广西、四川、贵州等省的督抚大吏对之"一体严拿"，并令各地官员"悬赏购线"。[②] 道光十七年六月，被捕者钟顺等人供出蓝正樽的下落，称"上年二月初七日，蓝正樽改换衣服，逃至城步县漆家湾地方，被乡勇漆国良等殴毙"。清吏"质之随同该逆行走之伙犯史组发、易方德，亦供称亲见蓝正樽被人截住殴打。复据漆国良等供明，该逆衣服年貌，并用石块、木棍将该逆殴毙。其剥存未毁尸衣并火镰等物，业据逆属辨认明确"。[③]

这次起义实系官逼民反所酿成，"地方官不能事先预防，留心稽查，甚或访有踪迹，复任令奸胥蠹役挨户搜查，攫取财物，不遂所欲，即以邪教指拿治罪。"[④]

2. 雷再浩领导的棒棒会起义

道光二十七年(1847)，湖南新宁县青莲教的雷再浩、李世德正式把该教转化为结拜弟兄方式的秘密会党"棒棒会"。雷再浩是湖南新宁县黄陂峒瑶人，李世德是湖南新化县人，寄居广西全州，"平日率同合家茹素邀福"。雷、李二人"系属戚好，往还素密"。[⑤] 雷再浩"向亦吃斋"，因感到所居住的瑶峒地方偏僻，恐人欺侮，便商同李辉等一共56人，于道光二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1847年8月3日)，以"患难相顾"相号召，结拜"棒棒会"，又名"三合会"。结会时，"先搭高台，以一头目为首居上，称曰大哥，令新入会者拜伏于下，各备钱108文，焚香歃血为誓。"[⑥]相约"有事互相帮助"，并与李世德、李辉等各自辗转纠人，随时结

---

①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讷尔经额折，道光十六、三月初一日、四月初十日。

② 《上谕档》道光十六年四月二十五日"上谕"。

③ 《上谕档》道光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上谕"。

④ 《上谕档》道光十六年三月初十日内阁奉上谕。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广西巡抚郑祖琛折，道光二十八年二月十七日。

⑥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陆费瑔折，道光二十八年二月初一日。

拜，每次一二十及三四十人不等。向每人发给白布一小方，上写“关口渡牌牒”五字，盖用“保和宝堂”戳记，作为暗号和日后相见之凭据。[1] 李世德又用黄绫随意写入会歌词，并捏神鬼虚名，冀图藉此惑众”。[2] 雷再浩等人所结棒棒会是从青莲教演化而来，因为青莲教要求信徒茹素食斋，这样，便把许多不肯吃斋的人挡在会外。雷再浩等首领遂决定把棒棒会分为青、红两支，吃斋者为青教，吃荤者为“红教”，但仍统称“棒棒会”。[3] 在棒棒会实力逐渐壮大后，雷、李二人便试图举兵造反，准备先在湖南新宁起兵，再占据湖南、广西交界的地方。棒棒会带有青莲教的特点，起义时声言：“近有刀兵之劫，如肯入会，即可过此关劫，超度终生”，借此动员人们参加造反。同时又带有秘密会党互济互助的特点，声称造反时抢得的钱财，各人均分。原定于道光二十七年九月十八日（1847 年 10 月 26 日）在湖南新宁和广西全州同时举兵，九月初六日（10 月 14 日），雷再浩等人的活动被当地官府侦悉，会众四人被捕，加之内部有三人前往自首，起义之事暴露，受到查拿，只好与李辉带家眷连夜逃往李世德处躲避。官兵在雷再浩家中搜获《大乘经》及作法用的木剑等。李世德这时已经聚集了数百人，“派令邹连远充当总管，主持一切事务，又派李亮伪作军师，帮同主谋设计，易朝柳为领队大头目。”[4]雷再浩来此后，复分头纠人，组成队伍，建立营寨，正式起义。他们把起义队伍分为五寨，各有头目管理。刘助旺为前营红旗头目，李辉为后营黑旗头目，龚卿宗为左营蓝旗头目，万连兴为右营白旗头目，李尚开为中营黄旗头目。又委派萧兴富、李必田等为管理营中伙食、杂事头目。九月十四日（10 月 22 日），雷再浩留下一部分人守寨，自己与李世德等率众前往攻打广西全州咸水口地方，在与官兵相遇接战后，互有伤亡。因官兵堵拿甚紧，雷再浩遂把队伍分为两支，雷再浩自带一支队伍及五营头目，翻山前往广西兴安县，在小山岭地方与清军相遇，令李辉等分起拒敌，杀伤清军千总、外委及兵丁 40 余名。李世德带领一支队伍，前往广西苦竹坪、邓家冲等地保护家眷。但不久这支队伍便被清军歼灭，李世德等身死，雷再浩妻小被俘。雷再浩闻知赶往救援，仅收集到李世德残部，仍继续与清军周旋。最后，新宁县举人江忠源将棒棒会内的头目李

---

①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陆费瑔折，道光二十八年二月初一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广西巡抚郑祖琛折，道光二十八年二月十七日。
③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陆费瑔折，道光二十八年二月初一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广西巡抚郑祖琛折，道光二十八年二月十七日。

尚开等诱降，作为内应。在清军将雷再浩的队伍包围时，李尚开将雷再浩诱出，由清军将他擒获，起义失败，[1]"余党溃散，复归李沅发"。[2] 道光二十九年(1849)在湖南新宁、武冈一带又爆发了李沅发领导的把子会起义。

3. 李沅发领导的把子会起义

李沅发曾参加过雷再浩起义，并担任"总铁板"。[3] 有关李沅发的身世及倡立把子会的情况及造反的原因，在现存档案《李沅发供词》里有详细记载："(李沅发)年三十三岁，湖南新宁水头村人。父亲李成周，年五十八岁，去年已被乡勇杀毙。母亲蒋氏早故，并无弟兄妻子，只有分居同祖弟李沅仰、李沅楚、李沅兴三人。""我向来在外游荡，并无田业。道光二十九年五月内，本境雨水过多，谷价昂贵，富户不肯发卖，本县并不劝谕减价，又不开仓平粜，绅士只把宾兴义谷出借，为数不多。八月收获后，又勒索重利，贫民无力偿还。我乘人心不服，起意抢夺。与谢有兴、刘复倡即刘八们，大家商议，兴立把子会，结拜弟兄，可以邀约多人，劫富济贫。谢有兴们允从，即与陈尔坤、罗登爵、罗沅拔们分路纠人入伙。旋被万知县访闻，把同伙杨倡实、李世英拿去监禁。我心怀愤恨，起意商同谢有兴们进城劫狱。"[4]据俞昌会《夫夷寇踪日记》称，"新宁李沅发者，织履贱夫，目不识丁。丁未秋，从雷再浩作乱，为总铁板"。[5] 李沅发不仅本人参加过雷再浩起义，而且因为不肯与首领李尚开一同降清而离开起义队伍，起义失败后便藏匿民间。道光二十九年(1849)九月，李沅发与杨倡实、李世英等相遇，谈及"生计艰难"，商议邀人结拜弟兄，以便抢劫富户，如遇官兵查拿，即可一同抗拒。杨等应允，分头纠约到数十人，结拜异姓弟兄。结会时立誓："朝天同盟拜会，如有翻悔，死在刀下。"并取名为"把子会"，众人公推李沅发为大哥，卢万先为二哥，林茂春为三哥。李沅发等人的结会活动，不久被官府侦知，遂将首领杨倡实、李世英等捕获监禁。李沅发"心怀愤恨"，遂与众首领商议进城劫狱，以营救杨、李等人。道光二十九年十月十三日(1849年11月27日)夜，由首领卢万先带领一部分人先期混入城内作为内应，李沅发率领300余人来到县城东门外，

---

①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陆费瑔折，道光二十八年二月初一日。

② 苏凤文:《平桂记略》卷一，清光绪十五年刊本。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三十年五月二十九日。

④ 《李沅发供单》，载《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3辑，中华书局，1978年。

⑤ 载《太平天国学刊》第2辑，中华书局，1985年，第443页。

焚毁文昌书院，然后攻打东门。城内的卢万先等打开城门，引导大批人马进入城内，将杨倡实等救出，并将署知县万鼎恩擒获杀死。首领李世英埋怨大家"不该杀官，酿成事端"，李沅发疑他怀有异心，即将李世英处死。① 李沅发见事态扩大，便公开举旗造反，"叫众兄弟一齐蓄发，派人分路邀约。"②先后纠约到2000余人，进城防守。李沅发又派遣多人扮作乞丐或客商，分别前往湖南和广西各地纠人及探听官府的动静。起义者占据县城后不久，便有乡绅带领乡勇前来围城。李沅发下令紧闭城门，派人分别把守。他在城内设立五营，由谢有兴管前营，罗沅拔管后营，罗登爵管右营，刘复倡管中营。以上五人俱称"大哥"，李沅发自称"总大哥"，总管五营。又令人制造天地会的五色旗帜，悬挂城上。营内竖立"三军司令"、"劫富济贫"大旗各一面。③ 李尚甲竖立先锋旗一面，上书"万云龙"字样，声称"为雷再浩报仇"。④

李沅发起义的消息传到湖南省城，新任湖南巡抚冯德馨尚未接印任事，护理巡抚万贡珍派遣兵丁200名，由右营游击刘国瑞带领前往镇压。湖南提督英俊闻讯后，亦调永州等处兵丁1800人，前往"会剿"。广西全州因与湖南新宁相邻，广西巡抚郑祖琛闻讯后也急忙派遣兵丁400余人，由广西右营游击成保带领，前往西延（今资源县）一带，以防止李沅发的队伍进入广西境内。十月二十二日（12月6日），各路清军陆续到达新宁，对守城的起义军发起进攻。接战后互有伤亡。十月二十三日，起义军欲从北门冲出，但未能成功。从十月二十五日到十一月初三日，起义军曾多次突围，均被清军拦回，只得闭门坚守。交战当中，起义军方面的首领卢万先等80余人被俘，此后双方在新宁相持到十一月末。清军鉴于久攻不下，便雇用挖煤工匠挖掘地道，以便安放炸药，将城墙炸塌，但被起义军发觉，便用土石填塞。十一月二十九日（1850年1月11日），清军又在县城西南靠近城边处挖成两丈多长的一段地道，用炸药将城墙炸塌一段，趁势发起进攻。守军于城墙缺口处的两侧放枪抵拒，攻城兵勇多有伤亡。三十日凌晨，清军利用刚刚运到的大炮，从城墙缺口处向城内猛烈轰击，并用火弹、火箭攻击和焚烧起义军的帐篷。李沅发"料难久据"，便派人在南门一带放

①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冯德馨折，道光二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② 《李沅发供单》，载《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3辑，中华书局，1978年。
③ 《李沅发供单》，载《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3辑，中华书局，1978年。
④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二十九年十一月初四日。

火开炮,假意与清军接战,而自率一支队伍于清晨四时许,由县城东北角学宫背后,用木梯爬城出逃。适值黑夜阴雨,未被清军发觉。天明,清军继续攻城,李沅发的余部在抵抗中损失惨重,其弟李沅汉、军师李成伯等160余人被俘。① 李沅发逃出新宁县城后,得到其堂叔李成莫的接应,十二月初四日(1850年1月16日)在行至八角亭地方,又被清军追及,交战当中李成莫被清军俘获,李沅发又率众翻山来到广西,先后在龙塘、葱坪、银矿山(均在今资源县境内)以及烟竹坪、茶坪等处,躲避官兵的搜索。后来又回到湖南,在城步山区及湘桂边境一带屯聚。又"于崇山峻岭,人迹不到之区,附葛攀藤,盘旋上下,东突西冲。"②以后,人数又增加到二三千人,"其势日炽",而且"窜聚于万山之中,人迹不到之处,恃险负隅,行踪靡定。每遇官兵追急,即各翻山越岭而逃。"③道光三十年(1850)正月,李沅发率领余部先后在广西潮涌山伤毙官兵多人。后来又从怀远小路翻山至古宜一带(今三江侗族自治县),在该县所属的阳木坪击杀清军都司邓宗武、守备苏秉华。④ 其后,李沅发又率部由葫芦江渡河,进入贵州省的黎平、古州地区,在湘、黔、桂三省交界地带飘忽不定。同年四月,李沅发预料湖南官兵均已出境会剿,新宁必然防守空虚,遂与众人商议,返回新宁,以"报复绅勇帮拿仇恨"。当时,他手下尚有800余人。四月十六日(1850年5月27日),李沅发在梅溪口滥溪村地方把队伍分为两支,攻打新宁县城。一路乘船顺流而下,一路由陆路径攻县城。旋因各处均有伏兵,后面又有来自广西的追兵,遂不敢攻城而逃往金峰岭。清军随即来攻,将其包围。李沅发欲从小路突围出逃,俱被清军拦回。四月二十三日(6月3日),官兵抢上山顶,李沅发见难以抵拒,便从山后滚岩逃跑,"匿山下二三里石岩内,为乡勇搜获",⑤最后被凌迟处死,⑥起义最后失败。

雷再浩、李沅发领导的棒棒会和把子会起义,是瑶汉农民反对封建统治的武装斗争。从李沅发在被俘后的申辩中可以看出,这次起义是贫苦农民和其他下层群众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利用秘密会党形式举行的反抗斗争,是一次比

---

①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冯德馨折,道光二十九年十二月初三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广西巡抚郑祖琛折,道光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③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三十年正月二十九日。

④ 《三江县志》卷七。

⑤ 俞昌会:《夫夷寇踪日记》,载《太平天国学刊》第2辑,第477页。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穆彰阿折,道光三十年八月十七日。

较典型的贫苦农民起义。这两次起义,不仅打击了清王朝在湘桂边境地区的统治,而且对天地会在广西各地的反抗斗争,起到了相互支援的作用,转移了清统治者对拜上帝会的注意,客观上为太平天国起义的兴起,创造了条件。李沅发起义失败后,不少起义者加入了太平军,壮大了太平天国的力量。

二、从江西大乘教演化来的青莲教

江西大乘教是由来自北方的黄天教、圆顿教、罗教融合而成,其集大成者是乾隆年间江西贵溪县的吴子祥。乾隆四十九年(1784)吴子祥故后,该教一度沉寂。乾隆五十四年(1789),吴子祥之徒何若"在临川县地方,记忆从前经文,添凑默写,邀人诵念敛钱。经县拿获,将何若审照左道惑众为从例,发云贵两广烟瘴充军。"①何若被发配到贵州龙里县后,仍然暗中传徒,这一支大乘教后来发展成青莲教。

据档案史料记载,何若到黔后"收八寨故民王道林及其妻钱氏为徒。给经一包又五本,内一本载有榜文。又收龙里县袁志礼为徒,给经十二本,内一本亦载榜文。"②有关王道林的情况,据其弟王道才供:"已故胞兄王道林从前拜江西民人何若为师,嘉庆五年何若身故,就是王道林传徒。"王道林先后又在当地传徒,包括其妻钱氏、弟王道才等500余人。据教徒龙海燕供称:王道林所传弟子"习的是大乘正教,礼佛念经,供奉天地君亲师的牌位,烧的是九炷香,念的是无生老母,忏的是劝化世人的《大乘经》。"③该教拥有《护道榜文》及《大乘经》12本。信徒各在家里烧九炷香,口诵无生老母发愿文,并念诵《报恩经》,内容系:"一报天地复载恩,二报皇王水土恩,三报日月临照恩,四报父母养育恩。"④袁志礼是青莲教和一贯道的十二代祖师袁志谦之兄,"贡生袁志礼因子嗣艰难,曾拜何若为师,吃斋念佛。何若留与经本卷十二本,袁志礼存于家中。"⑤嘉庆二十五年(1820),贵州丹江厅教徒龙海燕欲赴京"恳请换给《护道榜文》",而被当局

① 《朱批奏折》江西巡抚阿霖折,道光二年七月初十日。
② 《朱批奏折》云贵总督兼署贵州巡抚伯麟折,嘉庆二十五年五月十八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英和折,嘉庆二十五年十月初二日。
④ 《朱批奏折》云贵总督兼署贵州巡抚伯麟折,嘉庆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⑤ 《朱批奏折》云贵总督兼署贵州巡抚伯麟折,嘉庆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盘获,从而导致王道才、袁志礼等人被捕。经审讯,袁志礼、龙海燕、王道才等人被判处"先枷号一个月,满日重责40板,迁徙云南为民,分别安插,交地方官随时管束。"①

关于袁志谦在道光年间的情况,档案中有两则记载。

一则是道光七年(1827)四川巡抚戴三锡在奏报杨守一、徐继兰(阑)一案时称:"(道光七年)五月初间,有贵州龙里县人袁无欺来川售卖土绸,亦至杨守一铺内算命。因杨守一所言多中,袁无欺常往坐谈,遂称相好。袁无欺得知杨守一吃斋念经,即言伊有一种《开示真经》,须供奉飘高老祖并无生老母牌位,每日烧香念诵,可以消灾获福。如能学习,伊肯相传。杨守一欣然愿学,即拜袁无欺为师,随给抄写《开示真经》一本,袁无欺旋即回籍。"②所谓《开示真经》又称《礼本》,是青莲教、先天道的主要经典之一。该经也颇受黄天教的影响,有些段落完全照抄黄天教经卷《普静如来钥匙宝卷》。如《开示真经》有关三皈五戒的内容是:"要五戒严精,三皈清净。三皈者,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皈依佛不堕地狱,皈依法不堕饿鬼,皈依僧不堕旁生。五戒者,一不杀生,二不偷盗,三不邪淫,四不酒肉,五不妄语,此乃是三皈五戒。佛法僧者,皈依佛不是泥胎,不是彩画,不是泥塑木雕,不是铜打铁铸。要皈活泼泼转辘辘,有静有动,常放五彩毫光。圆陀陀,赤洒洒,无新无旧。为众生乃为一尊真佛,自性为佛。皈依法,不是王法,不是家法,不是邪魔外道法,不是呼风唤雨法,不是邪魔魇镇法。要皈依明晃晃,亮堂堂,晶辘辘,金轮常转。悟道之人,蕴空妙法,取经发卷,乃为真法,自性为法。皈依僧者,不是人僧,不是尼僧,不是众僧,不是看经念佛僧,不是走方云游僧,不是一切人中僧。要皈依屈屈转,巍巍妙元元,无尘无垢,无身无体,半虚空放一段光明,乃为真僧,自性为僧。"③这段经文一字不差地抄自《普静如来钥匙宝卷》中的《钥匙佛如来开悟道修行分第七》。这说明吴子祥、何若、袁志谦一系所受黄天教影响之深。

另一则史料是道光八年(1828)贵州巡抚松溥所奏:"袁无欺本名袁志谦,系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伯麟等折,嘉庆二十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②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军机处月折包》道光七年六月十六日戴三锡折,转引自王见川:《先天道前期史初探》,载《台湾的斋教与鸾堂》,台湾天南书局有限公司,1996年,第97页。

③ 《礼本》(《开示真经》),载台湾林万传:《先天道研究》第二编《先天道经典汇编》,台湾靝巨书局,1984年,第17—18页。

龙里县生员，告给衣顶，常在川省贩卖绸布，并为人看择风水。嘉庆二十五年，该县因其外出游荡不归，详革衣顶。"[1]在一贯道的《道统宝鉴》中有关袁志谦的记载称："十二祖姓袁讳退安，道号志谦，又号无欺，乃原始天尊化身，生于乾隆二十五年五月十三日，降诞于贵州龙里县。少壮入泮，又补廪膳生员。自受何祖点化指教，授以至道，复赐祖位。初开荒于黔滇，复阐道于西蜀，日以算命卖卜遮身，常讲三教合一之理。"[2]

从清档和一贯道内文献可知，袁志谦曾在家乡贵州龙里入吴子祥、何若所传大乘教。但是，袁志谦入大乘教究竟是直接传自何若，还是通过其兄袁志礼，目前尚无史料可资说明。台湾学者林万传在《先天道研究》一书中认为袁志谦于嘉庆七年(1802)"得何祖心法，继续先天道统"。所谓袁志谦于嘉庆七年"得何祖心法"，可以理解为袁志谦并非得自何若的亲传，而是在何若于嘉庆五年故后，他于嘉庆七年才入教。在袁志谦所著《无欺老祖全书》中，明确记载袁志谦是何若弟子。[3] 嘉庆二十五年(1820)，因受龙海燕赴京"恳请换给护道榜文"一案牵连，与其兄袁志礼等一同发配至云南。后来前往四川，道光七年(1827)五月在四川华阳县(今成都市双流县)与杨守一、徐继兰相遇。据史料记载："访获新都县民杨守一等茹素念经，坐功运气，立会传徒，臣提犯严鞫。缘杨守一籍隶新都县，平日算命营生，买有道教《性命圭旨》及《唱道真言》各一本。茹素念诵，并坐功运气。道光七年三月间来至华阳县属新街，租得张俊空屋，开设命馆。遂有县民徐继兰(阑)、蒋玉章、余青芳，往令算命。因杨守一推算颇验，徐继兰等信服，常相往来。"到同年五月，袁志谦来到华阳与杨守一、徐继兰等相识，杨守一、徐继兰等拜袁志谦为师，不久袁志谦即返回贵州。杨守一、徐继兰便开始在当地传徒。"是月(五月)二十三日，徐继兰等人来到杨守一处闲谈，杨守一即起意传徒做会，敛钱使用。先以念经求福之言问探，徐继兰等皆以为然。杨守一即将袁无欺传授经卷，令其供牌念诵，可以消灾获福，并盛称其经精妙，诱令徐继兰等从伊学习。徐继兰等允从。杨守一因寓所窄狭，约定于二十五日

---

① 《朱批奏折》贵州巡抚松溥折，道光八年十二月十八日。

② 有关《道统宝鉴》之引文，皆转自王见川《先天道前期史初探》，《台湾的斋教与鸾堂》，台北南天书局有限公司，1996年。

③ 王见川：《先天道前期史初探》，载王见川：《台湾的斋教与鸾堂》，台北南天书局有限公司，1996年。

在徐继兰家拜师做会念经。至期杨守一前往相会，徐继兰、蒋玉章、余青芳各送一千文，当拜杨守一为师。杨守一将《开示真经》及《唱道真言》给予阅看，因曾闻供奉飘高老祖系属犯禁，遂以《唱道真言》为青华老祖讲道之书，用黄纸书写"青华老祖"并"无生老母"两牌位供奉，即取名为"报恩会"。并将《开示真经》改称《恩书》，借以掩人耳目。徐继兰便将《开示真经》照抄一份，同原供牌藏于家里，常与杨守一等聚众念经。同年闰五月初十日（7 月 3 日），杨守一等聚众做会、传徒敛钱之事被地方官员访闻，遭到查拿。徐继兰等当时就获，杨守一因先已出外，闻风逃逸。官府在杨守一家中搜获《性命圭旨》一本，《唱道真言》一本，《开示真经》一本；在徐继兰家搜获《开示真经》一本，黄纸书写的"青华老祖"和"无生老母"牌位各一个。因奏折中提到被捕者供称杨守一等所立之教取名"报恩会"，故有学者据此认为"青莲教"一名称，可能是官府强加给杨守一等人的"诬称"。[①] 不过，从后来青莲教教徒供词来看，杨守一等所传之教，确属"青莲教"而非"报恩会"，"报恩会"可能是被捕的教首们为了减轻罪名而做的伪供。

三、道咸年间青莲教在川楚贵等省的流传与发展

道光年间，以杨守一为首的这支青莲教在川楚贵等省得到了广泛发展，而且对后来秘密教门的发展有重大影响。青莲教后来发生分裂后出现的一贯道、先天道、普度道、同善社、归根道等，皆是近现代中国历史上的重要会道门。

（一）青莲教内部的斗争与分裂

道光七年（1827）青莲教被当局破获，受到沉重打击。闰五月初十日（7 月 3 日），徐继兰（阑、南）当场被捕，杨守一不久亦被拿获。袁志谦在教徒黄金榜帮助下，逃往湖北汉口，改为"吉姓"，扮作卖绸客商，在汉口潜匿下来。[②] 教内骨干也大多被捕后，发遣到"回城"为奴。其中有些教徒如陈文海、郑子青等，因以流放者身份参加清廷平定张格尔叛乱之役，事平后被免罪释回。一些教内骨干

---

① 王见川：《先天道前期史初探》，载王见川：《台湾的斋教与鸾堂》，台北南天书局有限公司，1996 年。

② 《上谕档》道光八年七月二十六日"上谕"。

在返回内地后，又故智复萌，“仍复习教”。使青莲教在川楚贵等省，又逐渐恢复和发展起来。首先，教徒袁艾等人继续以“报恩会”的名义，在贵州龙里一带传徒敛钱。在四川南部县的邓良玉、谢永先等，仍以青莲教名称传教。道光十三年(1833)九月，湖南清泉人周位抡拜城步人吕文柄为师，皈依青莲教，学习坐功运气之术，念诵《三皈五戒》、《无上妙品》等经卷，该教“以达摩为祖，有众生、添恩、证恩、保恩、引恩、顶航名次。”①并且尊袁志谦为十二祖。② 道光十七年(1837)湖南人徐万昌、张有林拜青莲教骨干彭超凡为师入教，供奉“无生老母”牌位，并抄藏礼拜表偈忏语，念诵《悟性穷源》等经卷。

在青莲教逐渐恢复元气之后，教内首领与骨干李一源、陈文海、林祝官、郭建文等人，便商议对青莲教的组织进行整顿，开始所谓“复兴青莲教”的活动。道光二十二年(1842)，李一源在四川约陈文海、彭超凡等商议复教之事，但无结果。次年二月再次商议其事，认为大家都在四川传徒，所传教徒不多，且容易遭到破获，遂决定分别前往各省传徒。有人提出，必须扶乩判出字派，方好传徒，事后，众人相约分别前往湖南善化县，进行复教活动。③ 陈文海等人来到善化后，在该县东茅巷地方以行医、算命为掩护，租房潜住。适有江宁人刘瑛来到湖南长沙贸易，贩卖杂货，与素识之湖南人莫光点相遇。莫光点向他谈及陈文海等复兴青莲教之事，邀刘瑛入教。刘瑛即拜莫光点为师入教，莫光点将刘瑛带到善化县，与彭超凡等人相见。刘瑛时常帮人扶乩，彭超凡便请他设坛扶乩，定出十七字派，即以“元、秘、精、微、道、法、专、真、果、成”十字，都用“依”字加首，称为“十依”。又定“致温”、“致良”、“致恭”、“致俭”、“致让”五名，又恐人多不敷使用，又添“克特”二子，共凑够十七字派。又分出“内五行”五人，专管乩坛；“外五行”五人，同五致字为“十地”，分别往各省传徒。

在道光二十三年(1843)到二十四年(1844)青莲教的复教活动中，教首、骨干之间为了争夺教内的领导权，产生了不少矛盾与冲突。教内出现了以李一源、彭超凡、陈文海为核心的主流派，同以周位抡、郭建文为首的非主流派间的生死搏斗。

周位抡是湖南清泉县人，道光十三年(1833)入青莲教，道光十九年(1839)

① 李星沅：《李文恭公奏议》卷八，文海出版有限公司，1969 年。

② 《朱批奏折》陕西巡抚李星沅折，道光二十年三月初八日。

③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二十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独自外出传徒，自任“顶航”，号“摘光祖师”，先后在江西、湖北、湖南各地传徒。他不仅传习青莲教，而且“奉的添弟会”，还在各地货摊上收购到许多经卷，如《推背图》、《风轮经》、《东明律》、《托天神图》等。道光二十三年(1843)正月，周位抡在湖北汉口“静坐出神”，诡称“忽见天有白光，知世人遭劫，”遂制造金冠云履、仙衣寿带、黄旗佛冠、七星宝剑等，并且绘画兰草，书写龙虎二字，扬言能“镇邪驱瘟，可除妖魔”[1]，并编成72种“魔道”，名为《九莲宝赞》，称未来有“三灾八难”，写书散布。又宣称他本人曾得“天书”三卷，书中注明周位抡是“弥勒佛转世”，将成大道。另外还制有纸旗一面，上书“饬令万云龙”五字，这表明他已同天地会取得了某种联系。周位抡的活动主要是为了争夺青莲教的教主地位，所以引起了李一源等人的警觉。为此，陈文海、彭超凡等人与周位抡曾在黄雀楼“谈道”，实即辩论。周位抡以陈、彭“道真人假，好讲符箓”，而彭超凡等则称“八牛主是弥勒佛转世，名叫朱普明”。双方争执不下。

1. 以李一源、陈文海为首的青莲教主流派

李一源等为了同周位抡、郭建文等争夺总教主的职位，于道光二十四年(1844)正月，与彭超凡等在湖北汉阳萧家塘租用当地刘王氏的空屋，“设坛请乩”，将“无生老母”改称“瑶池金母”，称汉阳为“云城”，所设之坛称为“紫薇坛”。陈文海又假托“圣贤仙佛转世”，以达摩为初祖，袁志谦为十二祖，徐继兰、杨守一为十三祖。凡有人入教，先给予劝善书本，如《玉皇心印》、《十人二圆觉》、《悟性穷原》、《慈行性理》等。然后供奉香火，传授愿忏语句，每人捐献功果钱数千文或银数十两、百两不等，所得钱文用作教内人相互接济。[2] 李一源见入教者日多，便与陈文海等商议，须奉一人为教主，以巩固同教人之心。在拥立教主问题上，青莲教教首间产生了尖锐冲突。葛依元(即郭建文)声称周位抡现有云履、仙衣、寿带及天书三卷，天书“道理高妙”，且书中注明周位抡是“弥勒佛转世”，将成大道，故应奉为教主。而李一源、彭超凡、陈文海等则以周位抡“为人狡猾”，不及彭超凡表弟朱明先为人老实。并称朱明先法名“中立”，道号“化无”，暗号“牛八”，与教内《开示真经》中“八牛普及”一语相吻合。若奉为教主，可以便于招人入教，应奉为教主。为了令人信服，又利用“降坛”，假称“八牛儿即弥勒佛转世，未末申初之年应当成佛。”届时，凡属教内之“五行”、“十地”及

---

① 《朱批奏折》陕西巡抚李星沅折，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十九日。

② 庄吉发：《清代青莲教的发展》，载台湾《大陆杂志》，1985年第5期。

传道之人皆可“大获好处”。又摘录《开示真经》内“万法流通在世间，金丹大道至极元，八牛普度开群品，丙午丁未大收元。”暗示朱明先(即朱中立)乃弥勒佛转世，因而力主朱中立应为总教主，[1]但是，郭建文仍坚持立周位抡为总教主。双方争执不下，遂“各行其教”。

陈文海等为了达到让朱明先当教主的目的，便借做“龙华三会”，让朱中立改名“化无子”。又恐朱中立年轻无能，又于洗马池地方设立“太和公栈”，作为往来寄住之所，由朱中立和黄文彬照管，众人仅虚奉朱中立为教主。规定以后教内往来书信，均以“云城”为暗号，免致败露，相约以孟家巷为“紫薇坛”，江夏洗马池为新坛。李一源等争得教权后，便按照道光二十三年(1843)通过“请袁祖降乩”确定的派名办法，决定青莲教教首与骨干的派名及职位。“以法、精、成、道、秘为先天五行，元、微、专、果、真为后天五行，又添温、良、恭、俭、让为五德，以先天五行为五内，总持坛事，其后天五行与五德即为外十分，掌十地。”[2]

具体派名是：

元：邓良仕改称邓依元；

秘：林祝官改称林依秘；

精：陈文海改称陈依精；

微：李一源改称李依微；

道：刘瑛改称刘依道；

法：彭超凡改称彭依法；

专：柳清泉改称朱依专；

果：范臻改称范依果；

成：安添爵改称安依成。[3]

其中彭超凡、陈文海、林祝官、安添爵和刘瑛五人为“先天内五行”，在湖北掌管“云城”、“洗马池”两处坛事，总办收圆。后来，刘瑛“因未获利”，而“改教回去”，遂由宋朝真改名“宋依道”顶替。[4] “先天内五行”又分别以水、火、木、金、土为序，将上述教首与骨干又排列为：

① 《朱批奏折》成都将军宝兴折，道光二十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② 《朱批奏折》陕西巡抚李星沅折，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初八日。

③ 《上谕档》道光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上谕”。

④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二十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水:彭超凡即彭依法为“水法子”;

火:陈文海即陈依精为“火精子”;

木:安添爵即安依成为“木成子”;

金:林祝官即林依秘为“金秘子”;

土:宋朝真即宋依道为“土道子”。

又以李一源等五人为“后天外五行”,分别排列为:

元:余克明即余依元,号“依元子;

微:李一源即李依微,号依微子;

专:柳清泉即朱依专,号依专子;

果:范臻即范依果,号依果子;

真:邓良玉即邓依真,号依真子。

以夏继春等 5 人为“五德”,以“致”字再加上“温良恭俭让”派名:

温:夏继春改名为夏致温;

良:谢克畏改名为谢致良;

恭:黄文彬改名为黄致恭;

俭:张蔚泽改名为张致俭;

让:张俊改名为张致让。

先天五行又称“五内”,职责是“总持坛事”;“后天外五行”与“五德”,构成“十地大总”,职责是掌管各省传徒之教务。又把全国十八省划分为“道家十方”,由“十地大总”各认一方,再由他们将其徒弟分为 108 盘,分散到各地去传徒。具体分工是:

余克明(余依元)掌管浙江、福建;

李一源(李依微)掌管四川、陕西、甘肃;

柳清泉(朱依专)掌管江南;

范臻(范依果)掌管江西;

邓良玉(邓依真)掌管广东、广西;

夏继春(夏致温)掌管云南、贵州;

谢克畏(谢致良)掌管河南、直隶;

张蔚泽(张致俭)掌管山东、山西;

黄文彬(黄致恭)掌管湖北;

张俊(张致让)掌管湖南。

在确定了传徒的任务后,教内骨干便分头赴各省发展信徒。不过,由于教内的争斗,使得原计划不得不作部分改变。原来认往浙江的郭建文和认往山东的张蔚泽,因与陈文海为争夺教权发生矛盾,张蔚泽出教,郭建文另立灯花教,遂改由邓良仕、詹乾元等去浙江,徐惠先到山东,柳清泉、林祝官到江南,邓良玉到广西,范臻到江西,谢克畏、徐传贵、文先觉、钟大环等到河南,张克广、彭超凡等到湖南。又决定去贵州传教者,由云南派去,去广东传教者,由广西派去,去福建传教者,由浙江派去,去江苏传教者,由江南派去,去安徽传教者,由江西派去,去直隶传教者,由河南派去,去山西传教者,由山东派去。声言传教事,须互相照应,接济银钱,互相帮助。①

又在教内设立"顶航"、"引恩"、"宝恩"、"证恩"、"添恩"等教职,"以顶航为上等,凡入教之人,由添恩递进",②逐步提升。传徒时,借扶乩祷圣,假托圣贤仙佛转世,劝人吃斋行善,声称如此便可"获福延年,不遭水火劫难"。信徒要在神像前盟誓,宣称"后若改悔,定遭雷殛",并由教首或师父传给打坐运气之术。

朱中立虽然名义上被拥为"总教主",而实际教权仍操在李一源、彭超凡等人手中。朱中立本人并没有什么本事和背景,本来在家乡靠种田和小生意为生,李一源等见他为人老实,不会同他们争夺教权,而且他姓朱,可以藉此以"复明"相号召,才将他奉为总教主。

李一源于道光二十四年(1844)四月,带领夏长春、王潜川等人,自湖北返回四川原籍,自任教主。他借教人坐功运气之术,劝人诵经,广招徒众。为了诱人入教,他声言凡入其教者,即系108盘内之人,将来可同赴龙华三会,定获厚富。又恐人不相信,便与王潜川等捏称未末申初之年,将有水火刀兵和瘟疫大劫,届时将有教主成佛,以度世人。若能虔诚入教,并出功课银赴会,受到教主代为忏悔,便可免灾获福。李一源又自制桃木剑一柄,称善降妖魔。又画符篆多张,声称系"云城"寄来的嚅唵二偈,分给王潜川等收执,以便散发给入教徒众佩带,抵御灾难。

李一源见四川、陕西、甘肃三省地域辽阔,便将三省教区划为数号。四川分为四号,陕西的西安、汉中各为一号,甘肃为一号,一共七号。他本人在四川南

①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二十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②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二十五年八月初六日。

部各县传徒，派夏长春、毛智源等赴甘肃传徒，将假托偈语的《斗牛宫普度规条》、《灵犀玉玑璇经》各一本，交给二人收执诵习。道光二十四年(1844)七月，夏长春、毛智源从南山僻路行抵兰州省城，住于城外空庙中，以行医为掩护，暗中传徒，先后收谈芝怔、陈正伦、赵洪顺等人为徒。李一源本人在四川南部县收萧刚、邓三谟等为徒。又分派萧刚赴陕西西安、邓三谟赴汉中传徒，并把《斗牛宫普度规条》、《偈诗宝光宝录》、《金丹口诀》等经卷交给他们带往各地，用以传徒。邓三谟又令其徒黄三由陕西汉中，前往甘肃，带给夏长春印信及符篆 50 张，称为嚅唵二偈给信徒佩带。道光二十五年(1845)正月，夏长春因甘肃省城兰州稽查严密，难以传徒，欲令毛智源、陈礼等分别前往宁夏之凉州传徒。毛智源等尚未及起程，便与夏长春等被捕，不久，萧刚等也在西安被捕。① 据四川总督宝兴奏称："据简州、南充等州县先后访获教匪彭汝昌等六名，讯系素习青莲教。内郑子青一名系杨守一案内逸犯，曾经陕省拿获发遣，嗣因平定西口外逆回防堵出力释回，仍复习教。并据供有籍隶南部县教犯李一源，辗转传徒，遣令分赴湖北、陕西、甘肃各省传教。"②李星沅奏：拿获萧刚一名，起出经卷、歌诀 20 本，符篆 101 张，金丹口诀 98 张，供奉"无生老母"。萧刚系四川仁寿县人，于道光二十四年(1844)四月在南部县拜李一源为师，学习龙华会又名青莲教。同年十一月，李一源传给他符篆，并令他赴陕西传徒敛钱。萧刚在收宋会为徒后，与之一同赴陕，旋在西安收萧德尚、邓红顺为徒。其后，李一源又令教内之谢泳县、康太生、周导亨等，赴陕传徒；令萧刚、邓三谟等，赴陕南汉中传徒；令夏长春等赴甘肃传徒。萧刚等刚到陕西，即被拿获。③ 据萧刚等供，李一源"素习青莲教"，以达摩为初祖，供奉无生老母，自号"五行十地佛"，教给弟子坐功运气之术，并称今年四月将来收圆普度，同赴龙华三会。又奏称："徐继阑(兰)为内盘，杨守一为外盘。"并且"假称兵火，妄托鬼神，以劫难之危词，遂煽诱之私计。"④

道光二十四年(1844)六月，谢克畏与湖南人文先觉、钟大环等来到河南省城开封，以算命为掩护，暗中传教收徒，曾传当地开算命馆的湖南人任秋阳为徒。后因当地查禁甚严，恐致败露，便与文先觉等先后赴温县、洛阳等地传徒，

---

① 庄吉发：《清代青莲教的发展》，载台湾《大陆杂志》，1985 年第 5 期。

② 《朱批奏折》四川总督宝兴折，道光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③ 《朱批奏折》陕西巡抚李星沅折，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初八日。

④ 《朱批奏折》陕西巡抚李星沅折，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十九日。

又令任秋阳、钟大环等赴直隶传徒。赴云南传徒者是林祝官之徒夏继春与孙可功。夏继春原名夏连祚，是云南宜良县"已革给顶生员"，孙可功是云南蒙化厅人，两人在四川贸易时与林祝官相识。道光二十四年（1844）初，林祝官写信给他们，促其前往湖北入教。同年四月，二人来到湖北汉阳孟家巷，拜林祝官为师入教，夏继春被赐名"夏致温"，孙可功则得到"顶航"头衔。同年七月，二人返回云南，分头传徒多人。周位抡闻知林祝官之徒夏继春、孙可功等返回云南传徒时，便于同年二月，令教内之谭致富、周灿、刘隆恩等，来到云南，寻找夏继春、孙可功"争教"，互相攻击。金丹道自称可以"延寿修真"，指责青莲教诵咒扶鸾乃"邪魔外道"。青莲教则自称入其教者可以"消灾获福"，指斥金丹道坐功运气为虚妄空谈。

贵州乃是青莲教的发祥地，乾隆年间何若从江西来到贵州传袁志礼为徒，袁志礼之弟袁志谦后来在龙里入教，并赴四川传徐继兰、杨守一，使青莲教逐渐发展起来。道光二十五年（1845）初，又有云南人史青在贵州传习青莲教，称为"清真大道"，收贵筑县人李元俸为徒，传给《无生老母经》、《愿忏经》、《开示真经》及运气歌诀等，并给予法堂天恩名号。后来，史青返回云南，李元俸即在贵州继续传习清真大道即青莲教。

在广西传徒者，多为范臻的徒弟。李一源等本来决定，由郭建文即葛依元赴广西传徒，后因郭建文坚持奉周位抡为教主而彼此闹翻，遂决定改由邓良玉即邓依真前往广西传徒，并且兼管广东教务。道光二十四年（1844）四月，邓良玉与范臻由四川重庆乘船来到湖北荆州，然后顺路到湖南长沙，在静乐庵找到了彭超凡。彭超凡见邓良玉年老多病，恐一人前往广西传徒难以胜任，即派自己的弟子徐万倡、张有林与之同往。徐万倡办事干练，已被列入教内"克"字派，赐名"克驾"。张有林又名邓知礼，乃彭超凡嫡传弟子。彭超凡派令徐万倡、张有林帮助邓良玉办理教务，邓良玉专门管钱。同年八月，邓良玉等一行来到广西桂林，租赁房屋暂住。由张有林在家照料，邓良玉以行医为名，徐万倡以摆摊算命为掩护，秘密传徒。后来，徐万倡等见省城桂林无人肯信，即前往阳朔传徒，道光二十五年（1845）四月，邓良玉、徐万倡等在当地被捕。派赴江南传徒者是湖南人柳清泉即朱依专。道光二十五年（1845）二月，柳清泉来到江苏仪征，寄居在内弟刘昌荣家中，并收其为徒。后来，因该处入教者甚少，柳清泉便由仪征转往湖南原籍，由所传弟子在该处传徒。派赴浙江、福建传徒者原系余克明，

后因有事从湖北返回江西原籍，陈文海遂改派邓良仕前往，给予桃木剑、朱符、经咒等物，并令余克明之徒詹乾同往浙江。道光二十五年（1845）二月，邓良仕等人来到浙江省城杭州，收王一清为徒。王一清又转收僧人悟通和许海幅为徒。同年四月，邓良仕被捕，兵役从其住处搜获《梵王经》、《威德咒》各一本；在许海幅处搜获《悟性穷源》、《慈航性理》、《性命圭旨》、《刘香宝卷》等。[①] 赴山东传徒者，是徐惠先即徐致俭。徐惠先是四川仁寿县人，道光五年拜杨守一之徒石如松为师入教。道光八年（1828）破案被捕，发遣"回城"充军，后在清军平定张格尔叛乱战役中出力，免罪释回。道光二十四年（1844）四月，在湖北汉阳洗马池被派为"内五行"，改名为徐致俭。道光二十五年（1845）在山东兖州传徒时被捕。[②]

咸丰初年，青莲教继续在四川进行传教活动。咸丰元年（1851）正月，四川成都人杨癸甲收尹锡园为徒习青莲教。杨癸甲曾于道光八年（1828）因习青莲教破案被发遣回疆，后因参与清军平定张格尔叛乱出力有功而被释回，靠行医度日。道光三十年（1850）十月，来到定远县投寓，遇见素识之王崇善、李喜沅及杨忠等，彼此交好。杨癸甲忆及从前杨守一曾言及学习青莲教可以祛病延年，即欲习教念经。但因所获《开示真经》已经记忆不全，仅只茹素并雕刻一个女神像，作为无生老母供奉礼拜。此事被杨忠看见，向他询问，杨癸甲即据实相告。杨忠称李喜沅曾拜杨守一之徒李一源为师，受有《开示真经》。杨癸甲即随杨忠来到李喜沅处，借回抄录一本，每日诵念。咸丰元年正月，杨癸甲收李喜沅之徒尹锡园为徒，抄给《开示真经》，并传授坐功运气之术。尹锡园将经文读熟，二人又分头传徒，并将青莲教改为"龙华会"，将"无生老母"改为"瑶池妗母"。[③]

2. 以周位抡、郭建文（刘仪顺）为首的非主流派

周位抡在与李一源争夺教主地位中受到排斥、打击后，李一源等又依仗人多势众，不许周位抡在汉口传徒，周位抡因感自己势单力薄，恐遭加害而前往卧龙岗避难，改称金丹道，自己也改名为张利贞[④]。金丹道后来又称"金丹大道"，

① 庄吉发：《清代青莲教的发展》。

② ［日］浅井纪：《明清时代民间宗教结社研究》，日本研文出版社，1990年，第409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四川总督郑安仁折，咸丰元年十二月初九日。

④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宫中档》李星沅折，道光二十五年八月十六日。转自庄吉发：《清代青莲教的发展》，载台湾《大陆杂志》，1985年第5期。

到周位抡弟子刘振麟时,仍"假称金丹大道",并解释说:"金者坚之称,丹者圆之谓,讲究坐功运气,要人学习,心坚始能修道圆满之意。"但"仍以青莲教原编顶航、引恩、宝恩、证恩、天恩各名次,以顶航为上等,凡入教之人由天恩递进。"①可见,周位抡及其弟子所传"金丹大道"实际上仍然是青莲教。而后来郭建文(即刘仪顺)、宋慈照(即刘汉忠)所传的"灯花教(会)",也就是青莲教和"金丹大道"的别名。据史料记载,"孙明高周历各省传教,并无定所,称说四川有三佛下界,刘汉忠是三佛军师,所习名金丹大道,又名灯花会。"②

为了躲避陈文海等人的迫害,周位抡于道光二十四年(1844)八月,由湖北来到陕西汉中,与其兄周位猷、侄周荣正相遇,向其兄、侄告知,恐陈文海等人加害,现已改名为张利贞,如今正在各处躲避。嘱令其兄、侄亦改变名字,以防陈文海等加害。周荣正改名为"张清江",周位猷将周字拆开,改名为"固上一"。后来,这一支青莲教即金丹道又与添弟会(天地会)发生了密切关系。周位抡在传习金丹道的同时,又自称"奉的添弟会",并于所制杏黄旗上书写"饬令万云龙"字样。③ 到周位抡弟子刘振麟时,金丹道更与添弟会进一步融合。

刘振麟与周位抡是同乡,也是湖南清泉人,曾在原籍拜周位抡为师入青莲教。道光二十五年(1845)周位抡、周位猷在陕西犯案,刘振麟害怕受到牵连不敢留在原籍而出外游荡,靠给人看地度日。后来在江西遇见同乡、临湘县人黄寿松、宁远县人李友俊,三人共谈贫苦,商议借习教传徒骗钱,仍以青莲教所编顶航、引恩、宝恩、证恩、添恩为教内等次。以顶航为上等,凡入教之人,由添恩递进。黄寿松传江西万安人罗卜章为徒,罗卜章又传湖南宁远人廖明望、常宁人晏有聪以及董言台等为徒。以后,刘振麟又在广东、湖北等地传徒。每于念经时,"戴用佛冠,随意编画符箓,捏称可避灾难,并以寻常丸药条香用瓷瓶葫芦分贮,捏称药可开智慧,香能避瘟疫"。④

咸丰年间以周位抡所传一支青莲教在湖南各地也很活跃,并且以各种不同的名目出现。咸丰元年吏科给事中黄兆麟奏称:湖南"衡永宝府及郴、桂两州所属地方,以及长沙府之安化、湘潭、浏阳等县,到处教匪充斥。有红簿教、黑簿

① 《朱批奏折》湖南巡抚裕泰折,道光二十八年十二月初十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官文等折,同治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③ 李星沅:《李文恭公奏议》卷八,文海出版有限公司,1969 年。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二十八年八月二十日。

教、结草教、斩草教、捆柴教等名目"。这些教门虽然名目不同,但从其内容来看,却与青莲教相似。"各教中皆分温、良、恭、俭、让五字号,让字号总领数百人,至温字号则总领数千人。又有斋匪,名曰青教。名目虽分,其教实合"。而且与天地会有明显的融合趋势,"皆以四川峨眉山会首万云龙为总头目,所居之处有忠义堂名号,其徒皆有牒,以布为主,上书关口牌牒。往来随处,皆供给银钱饭食。每月则于各乡旷野,按三、六、九期复会。头目乘轿骑马,动辄百人,俱席地而坐,醉饱即飏去"。①

(二)灯花教及其造反活动

1. 灯花教的形成

青莲教内非主流派的另一首领郭建文在受到主流派打击后,便前往贵州传徒。郭建文原姓刘,是湖南宝庆府人,自幼过继给郭姓为继子,取名郭建文,又名郭明智。曾入青莲教,并被赐名"葛依元",后来归宗,恢复刘姓,改名刘仪顺。② 郭建文在青莲教内资格较老,乃是老教首杨守一之徒,道光七年(1827)杨守一、徐继兰(南)犯案时,他逃往四川涪州、重庆等地,以贸易为掩护,秘密传徒。③ 道光十年(1830),郭建文与湖北天门县黑流渡人宋慈照相遇。宋慈照家道殷实,年轻时读书未成,且素喜赌博和玩弄拳棒,四处拜师学艺而将田产陆续卖尽。道光十年因其父在重庆府病故,又将房屋变卖,来到四川重庆搬取父亲灵柩,恰好与郭建文相遇。郭建文为他看相,称他"日后必有大富贵",劝他茹素诵经,广行善事,并给予他一轴无生老母画像,及《三教经》、《金丹大教》各一本。宋慈照便拜郭建文为师入教,朝夕诵念经文。道光十二年(1832)春,宋慈照将父亲灵柩搬回安葬后,已经将卖房之钱用尽,便借传教为生。此后,郭建文先后三次前赴湖北传徒,第二次来湖北时,又在天门县见到宋慈照,劝他"专心诵习经文,日后自有好处。"并约宋慈照前往四川,答应传授法术,可保一生富贵。道光二十三年(1843),郭建文以杨守一弟子的身份,参与整顿青莲教之事,但受到李一源等人的排斥。又因他力主拥立周位抡为总教主而与李一源等闹翻,遂返回四川"自行其教"。郭建文在四川时,已经改名为刘仪顺,并且将青莲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吏科给事中黄兆麟折,咸丰元年七月二十一日。

② 马西沙等:《中国民间宗教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 年,第 1137 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贵州巡抚张亮基折,同治五年五月初五日。

教改称“灯花教”。据史料记载，“刘祖祖即刘仪顺，四川涪州人，先年在该州属，拜花灯传教，妖言惑众，事犯逃入思南、遵义。”又载：“查该逆犯刘仪顺在宜宾本地号依元子，燃灯拜忏，吃素传徒，后潜往各省传教。”[①]道光二十四年(1844)四月，宋慈照来到四川重庆见到刘仪顺，刘仪顺对他说：“天下不久必要大乱，十八龙扰乱中华，俱不能成事，惟伊系先天门下总持，可以长生不老，算定真主应出在贵州地方，伊将来辅助他起事。”[②]并令宋慈照回到湖北后，先在荆宜一带传徒，然后再到湖南辰、常等地发展教徒，以便日后与川贵等省联络。又抄给宋慈照十余本经咒，宋慈照为了感谢刘仪顺的栽培，便拜他为义父，改名为“刘汉忠”。道光二十五年(1845)二月，刘汉忠按照刘仪顺的部署回到湖北，同年五月来到汉口，与萧善广、盖天木等十人结拜弟兄。道光二十六年(1846)初，刘仪顺来到汉口，刘汉忠带领萧善广等进见刘仪顺，刘仪顺便令萧善广等分别前往江西、湖南、湖北等地传教收徒，自己带领盖天木等回到四川，各处弟子皆以“天下不久大乱”相号召，发展实力，准备造反。[③] 道光二十七年(1847)正月，刘仪顺派盖天木来到湖北，令刘汉忠创立“动门”与“静门”，“动门以纠党为事，静门以敛钱为事。”并定有暗号，称纠人为“办本”，敛钱为“取水”，动手造反为“挂牌开张”，一般事务称为“调办生意大事”。令刘汉忠遍谕教内之人，此后书信来往，皆照暗号书写，当面议事，亦照暗号传说，“俾免泄露机关”。[④] 这时，刘仪顺为首的这支灯花教，已经拥有相当强大的势力并准备造反了。

2. 灯花教的造反活动

灯花教来源于青莲教，主要教义包括崇奉无生老母和瑶池妗母，信仰“龙华三会”即“天盘三副”说，但又有所发展，把原来“末劫”发生在未来，改为发生在眼前，并且把天宫——云城，从天上移到尘世。据教内骨干萧刚供称：其师李一源告诉他，道光二十五年(1845)四月将要“收圆普度”，教徒“将赴龙华三会”，并把在汉阳府孟家巷所设之坛——紫薇堂说成是“云城”，即天宫，并称该教教主乃是“弥勒佛转世”。[⑤] 据该教骨干郑子青供称：教首李一源、陈文海等“称如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贵州巡抚张亮基折，同治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同治六年八月《刘汉忠供词》。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荆州将军巴扬阿折所附刘汉忠供词，同治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荆州将军巴扬阿折所附刘汉忠供词，同治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⑤ 《川匪奏稟》，李星沅，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十九日奏。

今弥勒佛转生朱家，现在总教主姓朱名中立，在湖北掌教，又暗号八牛，未末申初当成佛。"[1]灯花教的造反活动，就是在这一教义的鼓动下进行的。

咸丰二年(1852)，太平天国起义的消息传到湖北，刘汉忠等人认为其师刘仪顺有关"不久天下大乱"的预言已经应验，"伙党亦愈神其说，信从者益众"。咸丰六年(1856)冬，刘汉忠再次来到四川，见"刘仪顺党羽日多，尊之为'祖祖'，在涪州开张大兴棉花行，召集无赖之徒趁机倡乱。"[2]刘汉忠遂被刘仪顺留在四川，但被官府访闻，遭到查拿。刘仪顺见形势紧急，便派令头目刘文礼等纠约2000余人，以刘汉忠为先行，于咸丰七年(1857)二月初九日在鹤游坪起事，杀死厅官，然后连夜攻州城。旋因州城有备，又探闻清军已分两路杀来。刘仪顺、刘汉忠见难以抵御，即弃众分别逃往贵州。

刘仪顺来到贵州后不久，便成了当地白号军、黄号军的首领。白、黄两号的基本队伍最初是贵州思南府的团练，曾在咸丰五年(1855)举行过一次起义。刘仪顺来到贵州后，利用传教的机会，渗透到团练中去，于咸丰七年(1857)冬，再次发动起义。"咸丰七年冬十二月，思南府致和团白号起"，"有灯花教首刘仪顺者，四川涪州人，年七十余，须长过腹，白眉长寸许，诡称九十余岁，众称曰刘祖祖。食斋拜灯，党徒遍川、黔、秦、陇、两湖。浸至扰害治安，川中索之急，因来黔复煽惑。团众借捐输急，联团抗官。安化南百里之江家寨首何冠一父子为之副，群称教首曰老先生。以白布裹首为号，故曰白号。黔中教党至是咸奉仪顺为教主"。[3] 这时，清廷因受到太平天国和捻军两大起义军的困扰，无暇顾及贵州，以至贵州的号军发展至十万余众。咸丰十一年(1861)，刘仪顺又令教内骨干石老九带信给刘汉忠，"令其赶紧纠人举事"。刘汉忠因屡次起事皆告失败，伙党非死即散，故犹豫不决。见信后遂与石老九同往贵州，面见刘仪顺。刘仪顺向他详细介绍了自己的造反计划，并告诉他说："真主系明朝后裔，年尚幼小，辅佐之人分为三家，名为三花聚顶。有贵州思南府人朱姓掌管红家，贵州铜仁府廪生任姓掌管黄家，俱已称王。伊掌管白家，自称'无极统宗三天教主总理红黄白头开国黔宁王'，并遥奉该犯为统领文武兵马中营都督大元帅开国侯。另有左营太师王姓，右营丞相秦姓，前营元帅罗姓，后营副帅廖姓，都是贵州人。

---

① 《川匪奏稟》，李星沅，道光二十五年四月初六日奉朱批。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同治六年八月《刘汉忠供词》。

③ 凌惕安：《咸同贵州军事史》，第二编，第41章"白号之役"，贵州图惠图书馆，1932年。

三家兵马共有十余万，仍用大明年号，建元天运。一俟该犯在湖北起事，先取荆宜辰常等府地方，伊即带兵来楚攻占全省。四川、江西俱有内应，必唾手可得。然后由河南、直隶，往取北京，此为上策。否则即以四川为根本，守住湖北、江西、贵州等省，亦可独霸一方。”并向他指出：起事时众人不可聚在一处，以免泄露机关，而应散布各方，大处二三百人，小处百余人，彼此事先约定起义日期，届时一同动手，并审时度势，应分应和，相机而行。制作五寸六分见方石印一方，中间镌刻“钦奉元旨”，两边刻有“都督大元帅印”十字；又制二寸六分见方木印一颗，上刻“统带文武天人合法”八字；还有二寸见方木印一颗，上刻“五营都督钤记”六字。起事时，皆用白洋布盖以木印，给新入伙者携带身边，作为暗记。又给刘汉忠誊黄告示底稿各一纸，令其带回，按照底稿用木版刊刻印刷多张，起事时张贴各处。凡大头目皆奉为“开国将军”，小头目奉为“开国先行”。刘汉忠对刘仪顺的计划颇为信服，即将底稿等收藏，并于十二月动身回楚。回到湖北后，刘汉忠召集手下的宋慈科等人，按照刘仪顺的计划，进行部署。一面令教内头目赴各地纠众敛钱，一面令人准备兵马钱粮，经过辗转纠约，聚有三四千之众。同治三年(1864)春，刘汉忠再次来到贵州，面见刘仪顺，刘仪顺催他立即回楚举事。刘汉忠回到湖北后，便与众人商量，先将誊黄告示底稿令人刊刻印刷，散给教内之人，准备举事。同治四年(1865)五月，教内头目胡星聚等纠约荆门、监利、钟祥、京山等地教徒，定于五月二十日举事，旋被访获，将刘汉忠供出。同治五年(1866)正月，小教首杜守盛等约定之起事，亦被访获，供出刘汉忠是“三佛军师”，所习之教名为“金丹大道”，又名“灯花会”。[①] 同年十一月，刘汉忠见各地起事先后失败，遂决定亲自在荆门州率众举兵。结果，也被清官府访闻，刘汉忠只得在江陵与伙党徐李扬等聚众举事，遭到官兵追捕、截杀，刘汉忠等只得在各处躲避。同年十二月，其伙党刘国辅欲与捻军联系，结果被团练拿获。翌年，捻军派人来约刘汉忠入伙，刘汉忠恐受其控制而谢绝。清吏从被捕者供词中得知，各处“教匪”，“大半系刘汉忠党羽，是该逆实为各处教匪渠魁”，“亟应严拿，尽法惩治。”[②]同治四年(1865)十月，刘汉忠曾派人给刘仪顺送去一封秘信，信中称同治四年(1865)为“天运乙丑年”，信中涉及湖北教内和筹划起事的许多消息。后被清方查获，使清方了解到刘仪顺、刘汉忠之间的密切关系，更加

① 《朱批奏折》官文折，同治五年八月十六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荆州将军巴扬阿折，同治六年八月初八日。

强了清朝当局缉拿二刘的决心。其后刘汉忠便潜匿在一个名为“小江湖”的隐秘地方，由数百名武装教徒保护，如有事需要上岸联络，则常常更换住处，甚至一夜改变几次，使清方无法将他缉捕归案。后来，清方派遣改悔教徒引荐清军密探进入刘汉忠军中，并以数百两根基钱获得刘汉忠的信任。同治六年六月二十日(1867年7月9日)，当刘汉忠约人准备在荆门州举事时，清方以内应外合，将刘汉忠捕获并凌迟处死。① 刘汉忠死后，刘仪顺更加势孤，清军得以全力对之剿捕。同治七年(1868)春，清军调川楚大军来贵州，对刘仪顺进行剿捕。同年六月，在上大平之役，刘仪顺战败与覃崽崽出逃，后被捕获，押解至四川处死。②

四、青莲教的再分裂与一贯道的兴起

(一)青莲教的再次分裂

道光二十五年(1845)青莲教被当局破获，教内地位最高的所谓“十依”或死或逃。据档案史料记载，“十依”的情况是：邓依元即邓依沅在浙江被捕；林依秘即林祝官逃往四川未获；陈依精即陈文海在湖北被“奏结正法”；李依微即李一源在四川被“奏结正法”；刘依道即刘瑛在江南被“奏结正法”；彭依法即彭超凡在湖南未获；朱依专即柳清泉在江南未获；邓依真即邓良玉在广西被“奏结发遣”；范依果即范臻在湖南身故；安依成即安天爵在湖北被“奏结正法”。③ 其中的“先天内五行”即林依秘、安依成、彭超凡、陈文海和宋依道，除林依秘、彭超凡二人漏网外，其余三人皆被当局捕获处决。这便是王觉一在《历年易理》的《章帖》中所说“道光二三，岁至癸卯，河图出现。老母慈命，设立沙盘，五行十地，凭乩取全。谁是仙佛，谁是圣贤。谁人扶持，谁人掌盘。一一叙明，皆是神判。水精道高，人神钦羡”，遂推彭超凡为首。“岁次乙巳，天开考选，诸佛惊异，无根不前，三星已归，十地败焉”。咸丰八年(1858)彭超凡身故，便由“西乾金祖”即林依秘继任教主，称西乾堂。据《还乡宝卷》记载，林依秘性格柔弱，难以控制教内局面，于是教内骨干再次互争雄长，导致青莲教再次分裂。同治四年(1865)，湖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荆州将军巴扬阿折，同治六年八月八日。

② (清)罗文彬等:《平黔纪略》，贵州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409页。

③ 《上谕档》道光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上谕”。

南人曾子评脱离青莲教而另立"圆明圣道"，自称"十五代圆明木祖"，后来又发展为归根道。[1] 与此同时，姚鹤天与黎国光即黎晚成二人皆自称继承杨守一、徐继兰而为"第十四代祖师"，与林依秘相对峙。黎国光一支后来发展为同善社。同治十二年(1873)林依秘故后，便由林依秘的两位义女素玉、素阳暂时掌道。《历年易理·章帖》中称："金公掌道，癸酉回天，暗托玉阳，暂掌天盘。"但是，素阳和素玉难以服众，于是西乾堂又行分裂为"三华堂"与"西华堂"两派。在该书《丁丑》条写道："十三徐杨接续，皇风了道还原。水老金公执掌，金归混乱天盘。余谢韩分三华，玉阳仍号西乾。"这就是说，林依秘故后的西乾堂，又分裂以素阳、素玉为首的西华堂和以余道龙、谢道恩、韩道宣三人为首的三华堂。[2] 前者势力较小，主要在湖广、陕甘及四川等地活动。后者则控制了原西乾堂的大部分堂口及教内十地、顶航、保航等高级教职。两派皆以正统自居，互相攻击。其中姚鹤天的弟子、山东人王觉一在山东传布"末后一著教"，自称"东震堂"，以便接续西华堂，遂自称"第十五代祖师"，这一支便是一贯道的前身。

(二)王觉一与"末后一著教"的造反活动

王觉一字学孟、养浩，道号觉一，又号北海老人，山东青州府益都县安定乡人，约生于道光十五年(1835)。[3] 王觉一幼年家贫，靠自学苦读对儒家经典做深入钻研。咸丰二年十七岁时，由云南洱东人刘万春之引见，赴山西拜姚鹤天为师，后回到山东青州家乡，曾在山东、河南和淮海一带宣扬"末后大道，会三教而归一，合万法而不二，得者成仙，见者成佛，修者成圣"，故称其道为"末后一著教"。[4] "末后一著教"乃是一贯道的前身，而王觉一则是一贯道的实际创始人，他在一贯道的历史上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一贯道之规章、制度，均出其手。他著有《历年易理》、《三易探源》、《三教圆通》、《一贯探源》、《学庸解》、《理数合解》、《祖师四十八训》等。他大力倡导教门儒教化，以儒教之"一贯"来阐释先天道义。又参酌宋明理学，将天区分为三——无极理天、太极气天、皇极象天。[5]

---

① 青华居士：《道脉统宗》，民国九年滇垣同原堂庆。
② 清宣统三年贵州庆玄庵藏版：《正宗祖派源流全部》"历代祖派根源词"。
③ 慕禹：《一贯道概要》，台湾飙巨书局，2002年，第50页。
④ 慕禹：《一贯道概要》，台湾飙巨书局，2002年，第50页。
⑤ 林万传：《先天道研究》，第一部分，台湾飙巨书局，1986年，第117—118页。

他以算命、卜卦为掩护,到处传道收徒,足迹遍及大江南北10余个省份。据漕运总督杨昌浚奏:"先有在逃匪首山东人王觉一即王养浩倡立末后一著教名目,传徒惑众,泛及淮海一带。"[①]光绪三年(1877),他借助于扶乩,诡称受无生老母之命,建立了东震堂,自称东震堂乃直接继承了林依秘的西乾堂,遂自封为"第十五代祖师"。

王觉一自称"古佛降生",借谈经讲道,传授坐功运气,辗转传徒。光绪元年(1875),王觉一之徒张道符传清河人华景沂为徒,告以其师王觉一现传末后一著教,如入教"修持长斋,可免灾害",并可"传徒赚钱",华景沂即拜张道符为师入教。其后,华景沂又转传陈明伦等五六人入教,各给华景沂数百文或一千文不等。[②] 光绪六年(1880)正月,王觉一的弟子朱星圃、田惠山等传安徽盱眙人钱振元为徒,告以教内有九品名目:"一品众生,二品天恩,三品正恩,四品引恩,五品保恩,六品顶航,七品十果,八品十地,九品莲台"。[③] 光绪八年(1882),王觉一又亲传晏儒栋为徒。晏儒栋曾在北京白云观当道士,后至江苏清河靠算命测字为生,王觉一在晏儒栋处算命测字,顺便同他谈论易理,并自称古佛降生,告知设教传徒,并以掌纹古佛二字给他看,劝令入教,晏儒栋即拜王觉一为师入教。王觉一授予他《一贯探原》、《三易探原》、《圆明苑格》三书,令他供奉无极、太极、皇极三图,授予诸佛诸祖等句咒语。[④] 王觉一见徒众渐多,追随者日众,便萌发奇想,企图聚众造反,夺取天下。他在所著《历年易理》的《庚辰年书帖》中称:"单等金鸡三唱晓,四十八龙入中原。"暗示他将利用"四十八龙入中原"的时机,举兵造反。[⑤] 其大弟子刘至刚则宣扬"王觉一手掌有纹像字","能知天文奇门,其子继太耳大手长,是帝王之相"。[⑥] 光绪九年(1883)二月,王觉一认为时机已到,准备举行暴动。宣称"去秋天上出有怪星,主湖北有事",[⑦]决定在湖北举事。据该教华景沂、晏儒栋等人被捕后供称:"近时有总教首王觉一即王养浩,又称王古佛,山东人,称系古佛降生,手掌有古佛字纹,时到海州、沭阳、安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漕运总督杨昌濬折,光绪九年八月十二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漕运总督杨昌濬、两江总督左宗棠折,光绪十年八月十九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漕运总督孙风翔、两江总督曾国荃折,光绪十年八月十九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漕运总督杨昌濬、两江总督左宗棠折,光绪九年八月十二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左宗棠折,光绪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涂宗瀛折,光绪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⑦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涂宗瀛折,光绪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东、桃源乡村倡立邪教，名为‘末后一著’，刊布妖书，邀人入教。王古佛现又赴金陵、汉口、荆州等处邀约徒党，择期于三月初八日一齐赴事”。[①] 教徒徐金洪也供说：“天灾甚大，伊有祖师王觉一即王古佛，道教深奥，今赴江南一带传教，静候海州消息，即可约期起事。并出黄布小旗，令其转交吴玉山收查，以备接应。”徐金洪供称：自为江南总头目，吴玉山为先行，万老四为参军。[②] 官府从徐金洪等人处还查出白蜡所雕方印一颗，及写有“重整三教，编选道统”八字的旗帜。王觉一又把《庚申年书帖》给弟子查阅，并推算说，如遇手有日月印纹之人，即可成大事。王觉一把一切筹划妥当后，即前往湖北策划造反活动。[③] 他在湖北大量收徒，并得到当地灯花教骨干的支持，后来大批灯花教教徒与骨干皈依了末后一著教，并愿意参与造反。灯花教骨干王大启等供称：“传习灯花教，聚众拜盟，陆续藏有刀械，混入省城，定于三月二十八日夜子时起事，以放火为号，先劫各监狱囚犯，继抢火药、军装两局，汉口亦有伙党，约定同时动手，教内之人皆以‘口乞’二字为暗号。”[④]王觉一在湖北布置好造反计划后，便谎称前往四川，实际是潜赴江苏武进一带策划当地的造反活动。据两江总督左宗棠、漕运总督庆祥奏：“本年二月间，访闻海州、沭阳、安东、桃园各州县北路有外来教匪潜入属境情事，煽聚日多，民心惶恐，群队移家避难。”[⑤]

光绪九年(1883)三月，末后一著教在王觉一策划下首先在江苏武进县举行暴动，但是教徒们仅仅热衷于抢劫钱财，受到当地群众的反对，因而很快遭到失败。据左宗棠奏：“三月二十八日起更时分，城外宝泰钱店被盗劫去银洋，拒伤店伙。又将间壁同裕药店、对门正裕布店各伙轰伤。”[⑥]湖北方面的暴动，是由熊定国总负责。熊定国原是清朝当局的一名捐纳县官，尚未赴任，暂时在当地靠卖字画符为生。王觉一大弟子刘至刚以种种异象向其蛊惑，再以辅佐帝王为诱饵，劝他弃官造反，熊定国便答应充任军师。他与王觉一之子王继太、弟子刘至刚密谋，拟先在汉口散布谣言，使人心惊慌，并且制造五色号帽，作为记号，约定于光绪九年三月二十八日(1883 年 5 月 4 日)，在武昌、汉口纵火为号，与江南武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漕运总督庆祥、两江总督左宗棠折，光绪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左宗棠折，光绪九年六月十九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左宗棠折，光绪九年六月十九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涂宗瀛折，光绪九年四月十一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漕运总督杨昌濬、两江总督左宗棠折，光绪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左宗棠折，光绪九年六月十九日。

进县同时举事。他们让灯花教首领先期假冒应试童生混入武昌、汉口,在客栈内投宿潜伏,准备届时先劫监狱,再抢库局。但此事已被当局风闻,由总兵章合才带领马步官兵1200多人,将教内骨干晏儒栋等多人捕获,王觉一因早在举事前已逃往江苏而漏网,王继太、刘至刚当时在长江舟中等候消息,闻讯亦逃跑。同年十一月,王继太被漕运总督杨昌浚捕获,[1]光绪十年(1884)五月,被两江总督曾国荃"讯明正法"。[2] 王觉一见事败逃往天津附近的杨柳青,假托"归空",将道盘交给弟子刘清虚执掌,自己则与妻及次子潜往陕西三原里隐居,设立宏善堂,开创"东震收元门",在陕西、甘肃、四川等地秘密传徒,民国初年身故。[3]

刘清虚,字化普[4],道号清虚,山东青州益都县人,道光年间出生,出身于官宦家庭,家境富饶,拥有大宅院和众多的土地和佃户。光绪十二年(1886)接续王觉一掌道盘后,正式将末后一著教改为一贯道。[5]

① 《清德宗实录》卷一七四,第13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河南巡抚鹿传霖折,光绪十年九月二十二日。

③ 慕禹:《一贯道概要》,台湾巍巨书局,2001年,第50—51页。

④ 马西沙认为刘清虚便是王觉一的大弟子刘至刚,见《中国民间宗教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第1163页。

⑤ 慕禹:《一贯道概要》,台湾巍巨书局,2001年,第52页。

第二章　咸同年间的离卦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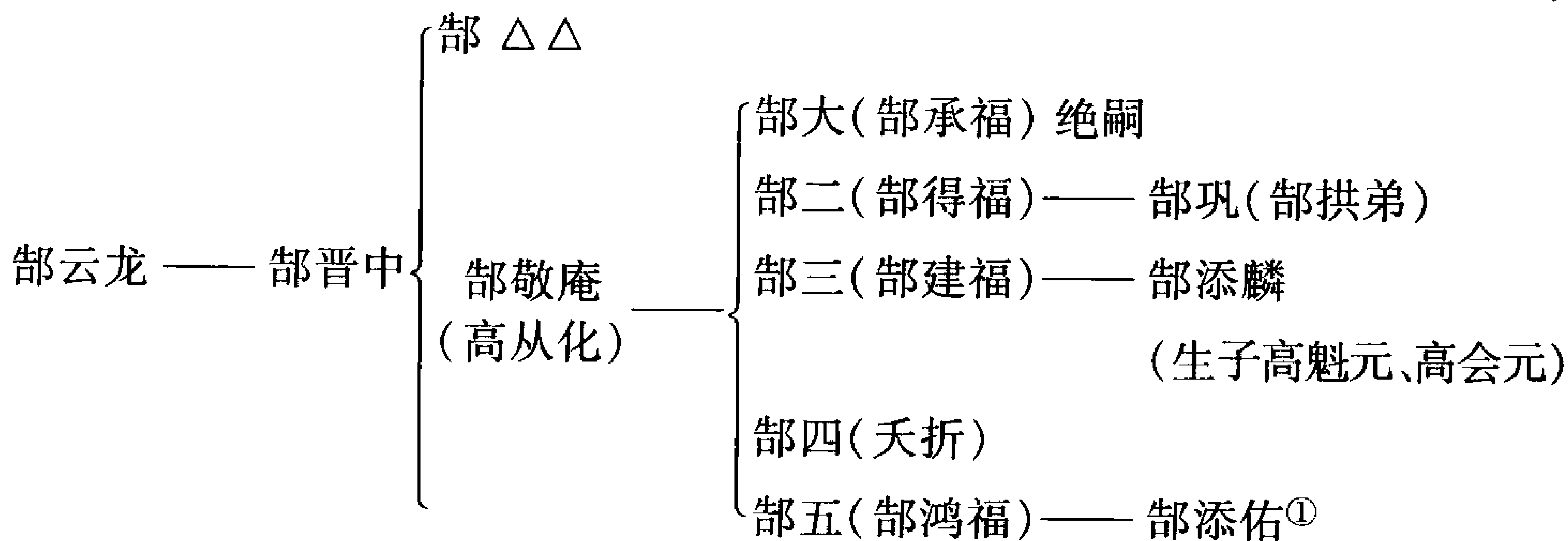
一、离卦教的由来与发展

（一）离卦教的传承

离卦教是八卦教的一支。清初康熙年间，山东单县人刘佐臣创立五荤道、收元教，因为按照八卦收徒，故又称八卦教。他按照八卦九宫的理论，把自己居住的山东单县及其附近各县作为"中央宫"，弟子郜云龙居住的河南商丘，位于单县之南，按照八卦的方位，南方为离卦，因此郜云龙这一支便称为离卦。后来郜云龙的子孙又把离卦发展成一个独立的教派，就是离卦教。关于该教的传承，嘉庆年间郜添佑的一份供词讲的十分清楚："监生原是河南商丘县人，四十六岁，父母俱故。""监生是嘉庆九年捐的聊城籍。高祖郜云龙，曾祖高（郜）晋中，祖高从化即郜敬庵，大伯郜大即郜承福，二伯郜二即郜得福，三伯诰三即郜建福，四伯从幼夭亡，父亲第五名郜鸿福。郜云龙从前原是山东单县人刘老爷门下。那刘老爷原是弥勒佛转世，高祖从他得道叫透天真人，刘老爷派高祖掌离卦教。"[1]路遥先生根据档案和教内文献，把离卦教的传承整理如下：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郜添佑供词，嘉庆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该教传至郜建福之子、第五代郜添麟、郜添佑时，因为郜姓屡次犯案，遂于乾隆五十二年（1787）秋举家从河南商丘迁居山东聊城，并且改名为高道远。[2]不过，在郜添麟、郜添佑迁居山东后，河南金家楼老家仍然有一支离卦教在继续流传，首领便是郜氏家族的另一支后裔郜文生（讹为郜生文），郜文生也被尊为"南方离宫头殿（透天）真人郜老爷"。郜文生流传的这一支离卦教，其传承关系据路遥先生考证如下：

郜文生——郜与（郜四）——郜坦照——郜东来——郜成儿（郜成）。[3]

他曾传离卦教著名的教首刘功（恭），刘功在华北地区传徒长达40余年，弟子和再传弟子遍于直隶、山东、山西、苏北等众多州县。

郜添麟迁居到山东聊城后所传的一支离卦教后来得到很大发展，他在当地先后传山东单县西店子人刘陇士和莘县延家营人从学珠及莘县靳堤口人靳清和、靳中和四人为徒。经过弟子们的辗转相传，逐渐形成了以莘县为中心的离卦教。离卦教在咸丰、同治年间，再次活跃起来，并进行造反活动。

（二）离卦教的教义与传教活动

离卦教的基本教义仍同于八卦教，如崇拜无生老母，信仰"弥勒救世"和"天盘三副"说，崇敬"圣如来"即太阳和"圣帝"即刘佐臣，认为刘佐臣乃是弥勒佛转世的收元祖，但还要敬重"佛祖"即"郜老爷"。该教十分重视修炼内丹，认为功夫修炼到上乘，就可以超凡入圣，成佛成仙，并到天宫享受清福；功夫修炼到

---

① 路遥：《山东民间秘密教门》，中国当代出版社，2000年，第169页。

② 《朱批奏折》山东巡抚钟祥折，道光十三年九月初一日。

③ 路遥：《山东民间秘密教门》，当代中国出版社，2000年，第167页。

中乘,来世可以托生为官,享受荣华富贵;功夫修炼到下乘,可以来世托生为人,享受到丰衣足食。其修炼方法是:"舌抵上腭,鼻采真气,闭目存神,久后顶上透出小人,无所不照,即得真传。"[①]因为鼻采清气,吐出浊气要发出"而"字轻微的喉音,故称为"而字功夫"。声称经此过程就可以从泥丸宫透出"小人",获得离卦教"透天真人"的真传。所以,教主部云龙及其子孙便世代"自号透天真人"。宣称凡入其教,"见了透天真人,即能躲过轮回,不遭刀兵。"[②]弟子们对教主顶礼膜拜,尊教主为"部老爷",自称"南方透天真人部老爷门下"。教徒每天要早午晚三次礼拜太阳,"朝太阳吸三口气,把唾沫咽下。"并且"随口念'真空家乡,无生父母'八字。"称工夫久了,便可以给人家治病下针。[③] 该教教徒之间彼此联络时皆要使用暗号,"凡是同教的人,只把食指、中指并着往上一指,名为剑诀"。[④]

后来该教又改名"圣贤道",同治年间的主要教务活动有以下一些:据教徒赵熙元及其孙女赵大姐供称:每年三月初三、九月初九为会期,会名是"中央戊已土圣贤道会",烧香时手掐"真武诀",口内念咒,供奉"五生老母"。每天临睡时念咒语:"真空元黄,进功陀佛,身住清顺堂,轮流三乾坤,中央立极九宫三元,举圣三母、天伦父母、五生父母,五行聚四相,六爻生八卦,和律九宫,五气归中,一气真灵,昊天万里,阴阳变开,用工自诚,丙寅年,昊天九十二亿圣门后,下报答天恩,马赵温长陪位,上用交与后来教主。"初一十五念诵:"唵吗呢吧𠼝牛希单哆婆哒拉。"每逢初六念"一炷心香":"列花分金童玉女,上腰温薰香,吹到江南地,寻师求助护俺身。"三月初三系念"净诀咒":"人天盘,黄圣纸,往上传,把圣门接圣贤。"九月初九念"一炷心香":"按自然黄金人柜起香火,五雷要抓千金义,要请世主离江南。"教内规定:"跟谁学即称谁为前人,如泄露教中天机,必受五雷轰顶,化为脓血,下世不得好死。"[⑤]

---

① 《朱批奏折》两江总督孙玉庭折,嘉庆二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② 路遥:《山东民间秘密教门》,当代中国出版社,2000 年,第 196 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嘉庆十八年九月三十日王普仁供词。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嘉庆十八年九月三十日部添佑供词。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步兵统领衙门存诚折,同治五年十月初四日。文内供词文字多有不确。

二、咸丰年间山东邱莘教(离卦教)的造反活动

咸丰十一年(1861)间离卦教起义开始发生在山东的邱县和莘县,清朝统治者称之为"邱莘教匪",以往历史学界则称之为"邱莘教起义"。邱莘教起义始于鲁西北的五大旗造反,参加这次造反活动的五大旗包括习乾、兑者从世钦等张白旗;习坤艮者张善继、张玉怀、孙全仁等张黄旗;习震巽者杨太、杨福龄等张大绿旗,雷凤鸣、王振南等张小绿旗;习离卦者郜老文、苏洛坤等张红旗;习坎卦者,先张蓝旗之左临明,后与宋景诗等张黑旗,花旗杨朋岭等不知习何卦。[①] 由于"山东临(清)、邱、冠、馆(陶)入教数百村庄,皆谓白莲社",故这次造反活动又被称为"鲁西北白莲教起义"。

这次离卦教造反活动的原因,可以从主客观两个方面来分析:从主观方面,离卦教和其他秘密教门一样,在教义中本来暗含着反对时政的因素:教内宣扬,当今正处于末劫时期,劫难过后,弥勒佛(他们的教主)将在人间建立一个无比幸福美好的"白阳世界"。入教者将过上幸福美满的生活。这种宣传在平时,仅仅是信徒们的一种对未来的向往。一旦发生天灾人祸,教主便乘机宣扬劫难将至,把信众们对未来的向往,转变为对现实的追求:跟随教主造反,改变自己的命运。从客观方面来看,道光末年以来,山东西部一带连续发生干旱,咸丰元年又发生黄河泛滥,咸丰五六年又发生黄河决口,二十余州县遭灾。在此情况下,官员的贪污更加重了农民的痛苦。清朝官员也承认:"起衅缘由,半系由求缓粮漕,该地方官等抚驭无方,以致盐枭土匪得以乘机煽惑,激成事端。"[②]

起义的经过是:咸丰十一年(1861)二月,邱县知县访明离卦教头目孙全仁是"教匪",派遣差役,将教中人拿去,教首张善继的弟子杨太等"不肯甘休",于是推张善继为"圣主",聚集了三四万人,号称七八万人,聚众造反。张善继把队伍分作五营,立了五色旗号,他自任"黄旗总领兵马大元帅",宋景诗为黑旗大元帅,杨太为绿旗大元帅,张玉怀为黄旗大元帅,张九春为白旗大元帅,左临明为蓝旗大元帅。对吴"以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方色为各旗,即以名各营。其余

---

① 佚名:《山东军兴纪略》卷十二,"邱莘教匪",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捻军》(四),神州国光社,1953 年,第 251—252 页。

②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宋景诗档案史料》,中华书局,1959 年,第 2 页。

小头目又称六步架子"。孙全仁等头目,"各带三五百人,六七百人不等。"[1]张善继刻有"兴汉灭胡"的大印,杨太刻有"扫清立明"的大印。[2] 杨太在发布的告示中提出,他们造反乃是为了"顺天举义,重整山河,除暴安良"。谴责"北地胡儿稳居中原之天下二百余年。要结群黎,并无仁义忠信之理,又无孝悌廉耻之心。苦害黎民,不能各守其业,竟以旗人而居高官,以银钱而为世界,敬佛教而灭吾道,以吾道而为邪教,加以重罪,残不可言"。"今众百姓怨声遍野,况南京作乱,河南亦不安,杀害生灵,目不忍视。吾教主无奈,不得不兴仁义之师,以救天下黎民于水火之中。"[3]遂于"二月十九日祭旗起首,沿村抢劫,到处裹胁。先攻陷冠县、莘县,又过河北,攻袭曲周、清河。"[4]首先由黄旗孙全仁带领数百人进入邱县县城,清军援兵到达时,教军已经来到冠县。冠县的蓝旗左临明、绿旗杨泰等从该县的赵庄进入冠县。黄旗的张玉怀等同时围攻莘县,黑旗宋景诗于二月二十九日(1861 年4 月 8 日)带领队伍逼近东昌府城,杨朋岑带领花旗攻入馆陶县城。张善继、杨太进攻威县。三月初,左临明等攻占邱县,郜老文、苏洛坤又由莘县进逼阳谷,然后又往朝城、寿张一带焚掠。到三月末,"邱、莘、冠、堂、馆、临、阳、朝八州县均被贼扰,官多迁避,毫无约束,匪徒到处裹人索马,良民被胁勉从,几至遍地皆贼,"[5]"党羽不下十数万人"。[6] 清朝当局一方面命令山东地方官员进行剿办,同时调动僧格林沁的精锐部队前来镇压,清军先后攻占了威县、馆陶、冠县、莘县等地,杀死杨太,接着,又先后攻克邱县、堂邑、阳谷各县。六月,宋景诗在朝城被包围,他派从政等人赴清军胜保军营乞降。获准后,宋景诗即"带罪平贼",带领队伍"协同官军剿匪",因"颇得力"而被"赏给五品顶戴蓝翎"。[7] 七月,左临明、张善继等战败被俘,同年十一月,各路被击溃的教军1000 多人,来到莘县的延家营避难。延家营位于莘县县城西南 20 里,分为东延

①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宋景诗档案史料》,中华书局,1959 年,第 36 页。

②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宋景诗档案史料》,《张善继供词》、《左临明供词》,中华书局,1959 年,第 72—73 页。

③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宋景诗档案史料》,中华书局,1959 年,第 30—31 页。

④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张善继、左临明供词》,载《宋景诗档案史料》,中华书局,1959 年,第 72 页。

⑤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宋景诗档案史料》,中华书局,1959 年,第 10 页。

⑥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宋景诗档案史料》,中华书局,1959 年,第 70 页。

⑦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宋景诗档案史料》,中华书局,1959 年,第 75 页。

营和西延营，乃是鲁西离卦教的活动中心。东延营的从姓，是部添麟（高道远）传下的一支离卦教，教首是从世钦。延西营的教首延轮秀早在咸丰四年（1854）就以"团练御贼"为名"筑垒浚壕"，使村子"俨然城郭"。延家营的五大旗以从世钦为总首领，"并将附近数十里村庄居民，逼胁入墟，人多势众，使官兵无从下手"。清将胜保率军前来，因看到强攻难以取胜，便采取诱降的办法，使五大旗接受招抚，但清军仍杀害了延家营的教军首领延轮秀、从世明。其后，五大旗中除以部四为首的红旗一支外，其他各旗皆向清方投降。后来降清的各支虽然仍有反复，但到同治二年（1863）才最终失败。

三、河南商丘金家楼离卦教的造反事件

咸丰年间离卦教的造反活动，除上述五大旗起义外，在河南商丘马牧集附近部姓老家金家楼，也爆发了以部永清为首的造反活动。金家楼也称"金楼寨"，地处河南归德府商丘县马牧集附近，教首部永清是留在商丘老家部文生传下的"离卦大宗"。[①] 在其父、祖因传教被杀后，他仍继续传教活动，"其教中徒众有为皖捻堂主者，志益侈。"[②]特别是他曾收刘狗即刘玉渊入教为徒，而刘狗后来成为"亳东巨捻"[③]和八大旗的首领。部永清趁战乱之机，在金家楼"筑城浚池"，倡言"大劫将至，欲免者入吾寨"。百姓"信其为乐土，归之者如市。"[④]咸丰十一年（1861）六月，刘狗率领捻军的黑旗、花旗、白旗三股来到商丘，"勾结金楼教匪部永清"。[⑤] 金家楼的教徒在部永清带领下起来造反，配合捻军攻打马牧集。团练大臣毛昶熙闻讯立即派参将敖天印前往马牧集救援，又令南阳镇总兵带领官兵将金家楼包围，但久攻不下。八月，毛昶熙令前御史尹耕云、图塔纳、

---

① 中国史学会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捻军》（二），《豫军纪略》，上海人民出版社，1953 年。

② 中国史学会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捻军》（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3 年，第 189 页。

③ 中国史学会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捻军》（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53 年，第 56 页。

④ 尹耕云：《豫军纪略》卷二，"会匪五"，载《捻军》（二），第 187 页。

⑤ 中国史学会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捻军》（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3 年，第 359 页。

敖天印等“专剿金楼贼”，捻军刘狗、宋喜元等，趁清军全力攻打金家楼之机，“昼夜疾趋，东犯杞、留通许。”又由陈留攻打朱仙镇，甚至“逼近省城”。然后返回安徽老家，“纠大股马步数万”，于十月再次进入河南，援救金家楼的教军。刘狗在占据马牧集后，与金家楼“成掎角之势”。清军见难以力敌，遂于附近之井泉等饮水之处撒放毒药，捻军“饮水辄病，日有死亡”，刘狗被迫撤退返回家乡。[①] 是年末，郜永清去世，由其弟媳郜姚氏带领教徒继续抵抗清军。[②] 同治二年（1863），清廷派亲王僧格林沁率领精锐骑兵猛攻金家楼“以炸炮攻寨”，将寨墙炸毁，才攻入寨中，郜姚氏为军士所杀，被杀教徒1400余口，金家楼的造反活动至此失败。[③]

四、圣贤教与九宫道

（一）圣贤教

圣贤教的名称最早见于嘉庆年间的档案记载。嘉庆二十四年六月初七日（1819年7月28日），直隶河间府献县人寇来凤到步军统领衙门，控告其干妹夫王得立劝他加入圣贤教。[④] 后来查明，寇来凤所说的圣贤教，实际上是一炷香教。[⑤] 不过，从寇来凤一案可知，嘉庆年间确实已有圣贤教的名目，而且，圣贤教名称的出现，“至少不迟于嘉庆十五年（1810）。”[⑥]路遥先生通过实地考察，认为“圣贤教是由郜文生离卦教系统演变而来。”“大概在郜与掌教时已出现了圣贤教之名。”[⑦]他又根据圣贤教内部的抄本所述，认为郜文生的五世孙、“少主”郜成，在张（广耀）、于（思方）两位“明人”带领下，到直隶找刘功，寻求他的支持，

① 中国史学会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捻军》（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3年，第363—364页。

② 中国史学会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捻军》（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3年，第190页。

③ 中国史学会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捻军》（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3年，第191页。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步军统领衙门奏，嘉庆二十四年六月初七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托津折，嘉庆二十四年（日期原缺）。

⑥ 路遥：《山东民间秘密教门》，当代中国出版社，2000年，第221页。

⑦ 路遥：《山东民间秘密教门》，当代中国出版社，2000年，第222页。

但是被刘功所拒绝。这样，张、于和部成便从离卦教中分离出来，“演变为圣贤教”。部、张、于便将该教的大权，交给了赵兴庄的赵飞雄，因此尽管刘功拥有很大势力，却始终没有被推为总教首，圣贤教也没有尊他为教祖。部成作为该教的“少主”，得到赵兴庄的支持，在教内产生较大影响，他本人也在此时改姓赵，名赵铎，此后部姓后代就以赵为姓了。刘功死后，他的嫡传后辈均改为李姓，其势力分为东南西北四会，统归东会统辖，故也称“总东会”。后来，刘功虽然未被圣贤教尊为教祖，但是他嫡传的诸会却也称为圣贤教。特别是山东的两大支圣贤教，即以高唐范姓为中心的一支和以郓城后李庄和葛庄为中心的一支，皆由刘功所传。[1] 所以，可以认为圣贤教乃是从离卦教繁衍而来的。

据孔祥涛博士研究，晚清时期的圣贤道主要分为三支，皆传自刘功：

第一支是威县的李氏圣贤道，是刘功的子孙所传。刘功的子孙为了逃避官府查拿，迁居到威县桑园村后，改为李姓。其子改名治忠，孙衡德、重孙绍周皆世代传道，在直鲁豫三省交界处从事传道活动，成为一方的教主。李绍周自称“祖师”，又称“部爷”，其子称“少祖”，其母称“活佛”。

第二支是南宫县王氏圣贤道，第一代传人王金玉之子王小燕奠定了该支在直鲁两省的基础。

第三支是以山东高唐县范庄为中心的范氏圣贤教。该支传自今山东高唐县梁村镇范家庄的范希尧家族，而范希尧家族的圣贤教，又传自范希尧的舅父、同村人董英台。范希尧死后，其子孙世代传教，使范庄成为圣贤教的“老根”之一。[2]

另外还有一支以郓城后李庄、葛庄为中心的圣贤教，是山东寿张县后方纸王庄的王昭、王美二人前往刘功处求得。二人回到寿张后，自称得到了“秘密还乡圣贤道”的真传。他们为了神化自己，还编出一套神话传说，即所谓“弥勒佛三次下降治世”说。宣称弥勒佛第一次下降治世是在明末，弥勒佛凭老母亲传下凡，使李廷玉得道透天。第二次是在清朝道光年间，弥勒佛使用“金光回窍”法，让直隶某地刘姓得道。在弥勒佛祖金光入窍时，王昭、王美见到了金光，并且见到了刘祖，经过刘祖点化，二人有了“透天本领”，这就是所谓弥勒佛第三次

① 路遥：《山东民间秘密教门》，当代中国出版社，2000 年，第 225 页。

② 孔祥涛：《同光宣时期离卦教研究（1862—1912）》，博士论文，未刊稿。

降世。[①] 所以，这一支圣贤教也是由刘功所传。

（二）九宫道

九宫道同圣贤教都来源于离卦教，真正创始人是直隶宁晋县人魏王氏即王真香。她本人的身世颇为不幸，7 岁失去父母，15 岁嫁到魏家，16 岁便丧夫成为寡妇。为了寻求精神上的慰藉，于丈夫去世后次年拜刘功的三传弟子赵飞雄为师，加入圣贤教，不幸的遭遇使她入教后十分虔诚。赵飞雄死后，王真香于道光二十年（1840）与同村人李修正一起接续赵飞雄办道。王真香自称无生老母转世的"当人老母"，道书中称她为"光玄佛"，李修正自称是"先天爷"李廷玉转世的"先天佛"，宣称道光以前是"红阳世界"，道光开始进入"白阳世界"。咸丰七年（1857），王真香收李傻五为徒，后来，李傻五创立了九宫道。

李傻五是直隶赵州宁晋县庞家庄人，大约生于道光二十七年（1847），[②]有兄弟五人，他排行第五，自幼家贫，无衣无食，五岁丧父，只好靠乞讨度日。九宫道内部经文称，李傻五乃是"弥勒佛转世"，经文称："红阳佛，掌乾坤，世界以满；老主爷，要扫盘，改换乾坤；无生母，上表章，主爷准本；又差下，弥勒佛，下到红尘；弥勒佛，下凡来，赵州吁［？］管；转在了，宁晋县，庞家庄村；生李门，兄弟五，受贫又难；一无吃，二无穿；活受贫寒。五岁上，丧父母，兄弟不管。只落得，寻茶饭，走便［遍］庄村。"经文中透露出李傻五的政治野心。"他本是，奉天差，临凡下世；掌乾坤，治世界，来在红尘。"他十五岁时遇到王真香，跟她学道，先后在京郊的香山、燕山一带活动。所谓"十五岁，遇见了，当人老母；得大道，遇真传，记在圣心；十六岁，藏燕山，与众办道；起风波，犯了法，各奔山林。""十八岁，走到了，五台山上；剃了头，落了发，此处为僧。"[③]他在五台山与师兄李修正一同传道，李修正自称前天道的"前天佛"，李傻五改名"李向善"，并自称"弥勒佛"，在五台山修建了"极乐寺"。后来直隶总督李鸿章派兵把李修正、李傻五二人拿获，解往保定监禁，不久，李修正服毒身亡。经文为了神化李傻五，说他在狱中被饿了一个月，因为有"老母"的保佑，却仍然活着。慈禧太后闻知后，还亲自来到五台山封他为"弥勒佛"。同治六年（1867），他诡称受"老母"之命，要到山西五台山

① 路遥：《山东民间秘密教门》，当代中国出版社，2000 年，第 227—228 页。

② 路遥：《山东民间秘密教门》，当代中国出版社，2000 年，第 289 页。

③ 九宫道经文，藏河北省威县档案馆。

去立"后天"。他与弟子王印忠来到五台山后，住在万圣寺废址内，创立了"后天九宫道"。为了实现其把九宫道推向全国的野心，李向善把该道划分为"十八天"即十八个分支，以"中皇天"作为核心，南山极乐寺就是中皇天的所在地，而李向善本人便是中皇天的"天督"，由他统领其他十七天，度化道徒"收元"。经文写道："李向善，度徒弟，一十八个；立干支，分派清，一十八天；中皇都，李向善，收元结果；聚佛都，办大道，周俭掌盘。"九宫道也宣扬"末劫说"，经文中称："末劫年，劫数到，人遭大难；众精灵，与鬼怪，全都临凡；红阳佛，离了未，要扫世界；改了天，换了地，又换人缘。"①后来他又到佑国寺当了和尚，打着佛教的旗号，继续秘密传习九宫道。他在五台山修建了南山极乐寺，光绪十八年，慈禧还亲自为他题写"真如自在"的匾额。光绪二十九年(1903)他奉慈禧的懿旨进京讲道，然后又奉旨前往雍和宫取藏经回五台山，如此一来，李向善竟成了一位宣讲佛经的大师！此后，他便以皇太后敕封的"佛教大师"身份到处招摇撞骗。清末光绪三十一年(1905)至宣统三年(1911)，他移居直隶曲阳县灵山法兴寺，势力更加膨胀，其出家弟子也利用他的权势，打着佛教的旗号，相继占据各地的佛寺。他以五台山的南山极乐寺作为该道的寺院，其他各地佛寺则成为其下院。②

九宫道也同离卦教一样，大力宣扬刘功的"二治对"，也就是第二次治世之说，不过，该道把刘功所说李廷玉是第一次治世，刘功是第二次治世，改为第二次治世是李向善。该道不以改朝换代为满足，而且要"转换乾坤"，谋求建立世界性的神权统治。

---

① 九宫道经文，藏河北省威县档案馆。

② 孔思孟、陆仲伟：《晚清时代九宫道研究》，载台湾《民间宗教》，第3辑，1997年。

第三章　拜上帝会和太平天国的神权统治

19世纪中叶爆发的太平天国起义，被大多数中国学者认同为中国近代史上旧民主主义革命的一次革命高潮和中国历史上一次伟大的农民革命运动。也有个别学者认为洪秀全和太平天国实行的是“神权政治”，是“要把中国中世纪化、宗教化”，“不是把中国历史推向前进，而是拉向后退。”[①]近年来又有学者认为洪秀全创立的拜上帝会乃是“邪教”，认为“这种洪氏宗教，披着基督教外衣，打着天父上帝的幌子，以中国奴隶主和封建主的腐朽思想、条规，对他控制下的军民实行极其残酷的剥削与统治，实际上是一种极端利己主义的政治邪教。”[②]有人还以今天判断当代邪教的标准，与太平天国加以对照，提出“太平天国正是不折不扣的邪教，”[③]从而对太平天国起义得出了完全负面的结论。如何看待拜上帝会和太平天国起义，不仅涉及中国近代史、中国农民战争史，而且对于整个历史研究都有重要影响，需要认真研究。

一、正确认识太平天国的历史

拜上帝会（洪秀全本人曾称之为“天父教”[④]）同明清时期的众多秘密教门并没有本质上的区别，如果把白莲教等称做“秘密教门”、“新兴宗教”，拜上帝会同样也应该称做“秘密教门”或“新兴宗教”，它与白莲教的区别仅仅在于：白莲教来源于佛教的异端教派，崇拜的神祇主要是“无生老母”，所宣扬的“弥勒救世”和“天盘三副”等说教，多来自对儒释道经典和教义的改造与曲解；而拜上帝

---

① 冯友兰：《中国哲学史新编》第6册，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61—65页。

② 潘旭澜：《太平杂说》，百花文艺出版社，2000年，第59页。

③ 史式：《让太平天国恢复本来面目》，载《开放时代》，2001年1月号。

④ 洪秀全在《天父诗》里提到：“放醒放灵，格外虔诚，信天父教，就成得人。”见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二），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444页。

会的教义，则主要来源于对基督教教义的改造与附会，崇拜的神祇主要是被曲解的上帝、基督耶稣和被神化的洪秀全本人。秘密教门为了神化教主，把教主说成是降生到尘世、拯救人类的弥勒佛，而拜上帝会则称教主洪秀全是耶稣的弟弟和降临人间的救世主。所以，两者并无二致，拜上帝会可以说是个“秘密洋教门”，或者按照国际学术界通行的说法，是19世纪以来兴起的一种“新兴宗教”。太平天国的造反活动达到了中国秘密教门的理想境界，为秘密教门树立了一个如何创建政教合一的神权王国的楷模。太平天国的成长历程，充分体现了所有秘密教门和新兴宗教的发展规律：创教传徒、建立带有宗教色彩的结社组织——拜上帝会，在拥有一定的势力后便在广西金田村起来造反，当其势力蔓延到数省后，便在南京建立以教主洪秀全为首的神权王国——太平天国。

正如我们不同意把明清时期的秘密教门称做“邪教”一样，也不同意某些学者把拜上帝会称做“邪教”的说法，因为拜上帝会也同明清时期的秘密教门一样，既有积极作用，也存在消极影响。如在传教过程中，宣扬加入其教可以等候“小天堂”的到来，那时可以做高官，享受美好的生活，死后可以升天堂，这些都迎合了下层群众不满现实和向往未来美好生活的愿望；它所举行的造反活动，客观上打击了清王朝的腐朽统治和外国侵略势力，具有重要的积极意义。但是，拜上帝会毕竟是个带有浓厚宗教色彩的秘密结社组织，太平天国也是个封建专制的神权王国，它并不代表先进的生产力，不要求建立新的生产关系，而是要求建立一个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的乌托邦，体现了中国农民平均主义的传统诉求。它所建立的是一个一切政治、经济权力归于天王的专制神权王国，而且一度打击工商业，这些都不利于中国向近代化发展。从各国历史来看，实行政教合一的封建神权统治（如中世纪欧洲和民主改革前中国西藏政教合一的封建农奴制），要比世俗的封建统治更加不利于社会的发展，所以马克思认为太平天国运动，“除了换朝代之外，他们没有抱定什么任务，他们没有提出什么口号，他们给予民众的惊惶比给予旧有当权者的惊惶还更厉害。他们的全部使命，似乎就在于用奇形怪状的破坏，用全无建设工作萌芽的破坏，来和保守派的腐化相对立。”又说：“引起恐惧，这便是太平军的全部战术。”[①]所以，对于洪秀全与太平天国，既不要加以神化，无限制地拔高，也不要走向另外一个极端，加以贬低，

---

① 马克思：《中国事件》，载《马克思恩格斯论中国》，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137页，第140页。

甚至“妖魔化”为“邪教”，而是应该实事求是地加以评价。

二、洪秀全的家世及初期传教活动

拜上帝会的创始人之一洪秀全，是广东花县人，他家距离广州约有90里路程。他出身农家，家里拥有少量土地，勉强糊口，是个典型的小农家庭。他幼年曾入塾读书，接受过传统的儒家教育。“他七龄入塾读书，五六年间，即能熟读《四书》、《五经》、《孝经》及古文多篇。”[①]旋因“家计困穷，不能再供其读书求学，”只好同其他辍学的孩童一样，帮助家庭从事农业劳动，后来被族人聘为本村的塾师。16岁时，他第一次赴广州应试，未能考中，回家后只好继续在村里担任塾师和读书，以求再考。道光十六年(1836)在他20岁时，第二次赴广州应试，适值粤东名儒朱次琦在城内讲学，洪秀全慕其名而拜门听讲，深受朱次琦所讲古代社会理想与儒家伦理的影响。所以，即使后来他激烈反对孔子，而在他思想深处却仍然带有很深的儒家思想烙印。洪秀全作为一名农村知识分子，对于科举考试的失败，自然感到非常失落。在他对前途感到迷惘之际，在广州遇到了基督教传教士在街上宣传基督教的教义，并赠他一本《劝世良言》的基督教传教小册子，[②]但洪秀全回到家中后，却只“稍一涉猎其目录，即便置之书柜中。”[③]《劝世良言》是英国伦敦会中国籍助手梁发执笔编写的通俗传教作品，署名“学善居士”，经传教士马礼逊修改定稿，于1832年在马六甲出版。梁发原是雕版工人，受雇于伦敦会，随该会传教士米怜赴马六甲帮助刊印中文书刊，1861年受洗加入基督教新教。[④] 当时，清廷对于基督教虽然不再禁止，但对之仍怀有戒心，一般士子由于受到儒家传统思想的影响，也把基督教的书籍和教义视为异端邪说，所以，洪秀全对从广州带回来的基督教小册子并未重视。不过，他在广州街上听到的基督教教义，诸如相信上帝，不崇拜偶像，信者升天堂，不信者

---

① [瑞典]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38页。

② 人们多称该传教士是梁发，据简又文先生考证，当时赠书者并非梁发，因为那时梁发已经赴南洋。

③ 洪仁玕述，韩山文著，简又文译:《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35—840页。

④ 顾长声:《传教士与近代中国》，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69页。

入地狱等内容,却给他留下了很深的印象。翌年,洪秀全第三次赴广州应试再次落榜,这次打击对于一个农村知识分子来说,无疑是非常沉重的,因为这等于堵塞了他走上仕途的道路。结果,洪秀全因为失意而患上重病,回到家中便卧床不起。出于对前程的绝望,他在病榻上对父母和家人说:"我的日子短了,我命不久了,父母啊!我不能报答大恩,不能一举成名以显扬父母了!"①不过洪秀全在病中却产生了幻觉,"种种光怪陆离的幻象陆续发生于其心灵之中。"据他后来宣称,当时他"忽见一龙一虎一雄鸡走入室内,未几,又见有多人奏乐近前,共舁一美丽肩舆至,并请其乘坐。乃共舁之而去。秀全骤受此荣宠,不胜惊异不知如何是好。彼等未几即到一华丽而光明之地:两旁聚集有无数高贵的男女,敬礼欢迎秀全。下轿后,有一老妇导其至一河边,谓之曰:'污秽的人啊,何以自暴自弃,与那些人亲近,以至惹得满身肮脏呢?如今我必要把你洗净了。'洗毕,秀全进入一大宫殿,同行者有一班年高德劭之人,其中许多古先圣贤。在宫中,彼等以刀剖开秀全之身,取出心肝五脏,而另以鲜红簇新者放入,伤口及时复合,全无痂痕可见。""彼等旋复进一大殿,其美丽与华贵,不可言喻。上有一老人,披金发,衣皂袍,巍然坐于最高之宝座上。一睹秀全,老者即双目流泪云:'世界人类皆我所生,我所养,人食我粮,服我衣,但无一人具有心肝来纪念和尊敬我,其尤恶者,则竟以我之所赐品物去拜事魔鬼。人有意忤逆,而令我恼怒,你勿要学效他们!'言毕,老人即授秀全宝剑一柄,用以斩除鬼魔,但令其慎勿妄杀兄弟姊妹;又给以印绶一个,用以治服邪神,再赐以金黄色的美果一枚,秀全食之,其味甜美。老人复对彼言:'奋勇放胆去干这工作啊,如遇有种种困难,我必扶助你。'言竟未久,老人即转向座中年长有德之辈言:'秀全真堪任此职,'随即带引秀全出殿。"②

洪秀全在卧病时于昏迷中产生幻觉是完全可能的,至于幻觉的内容,大约是他事后编造出来的。洪秀全于第三次应试失败后,由于失望、抑郁、忧愤、羞愧、怨恨等各种心情杂糅在一起,因而产生了幻觉。从心理学和生理学的角度来看,心理受到强烈刺激后,脑部中枢神经受到压迫会造成神志昏迷,平日的某

---

① 洪仁玕述,韩山文著,简又文译:《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40页。

② 洪仁玕述,韩山文著,简又文译:《太平天国起义记》,(以下简称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41—842页。

些想法和记忆的内容,便会以幻觉的形式出现于头脑之中,于是产生一种心理学上称之为"可见的幻觉"(Visual Hallcination)。如果没有在广州街头聆听基督教传教士宣传的某些教义和阅读基督教的小册子,如崇奉上帝,不崇拜偶像等,大约只会产生一些类似明清秘密教门教首们曾经有过的那种幻觉。如罗教创始人罗梦鸿在《苦功悟道卷》里所说的"悟道"经历:"梦中哭痛,惊动虚空老真空,大发慈悲,从西南放道白光,摄照我身梦中摄省。省过来,烦恼不止,朝西南端然坐定。忽然间,心花放朗,心地开通,洞明本地风光,才得纵横自在,才得自在安稳。"[①]又如清代收圆教教主方荣生在从配所逃回家乡后,躲在教徒家中,也称梦中"恍惚上了天,天上神圣叫我办后天的事,接掌收圆教。"[②]可是,洪秀全在头脑里的幻觉,除了中国传统文化里的传说故事外,又接受了某些西方基督教文化的宣传,所以,才产生了一些"中西合璧"的幻觉。如"秀全又闻衣皂袍之老人斥责孔子,谓其于经书中不曾清楚发挥真理,孔子似自愧而自认其罪。"所谓衣皂袍之老人,其实可能就是他曾经在广州街上见到的那位外国传教士。他又因为受到中国传统思想中的天命思想和民间有关真命天子传说的影响,遂萌发了当皇帝的政治野心,"彼常言已被敕封为中国之皇帝,有人称之为皇帝者,则色然喜。"洪秀全在卧病时曾作诗一首:"手握乾坤杀伐权,斩邪留正解民悬;眼过西北江山外,声震东南日月边;展爪似嫌云路小,腾身何怕汉程偏;风雷鼓动三千浪,易象飞龙定在天。"一天清晨,洪秀全听见鸟在树上鸣叫,于是又吟诗一首:"鸟向飞兮必如我,我今为王事事可;身照金乌灾消尽,龙虎将军都辅佐。"[③]抒发了希望登极为帝的情怀。

洪秀全尽管这时已经萌发了登极称帝的政治野心,但在当时还仅仅表现为年轻人的狂妄,而没有实现这个野心的物质基础。在现实生活中,他作为一名屡试不第的士子,仍然不得不担任塾师借以糊口。道光二十三年(1843)五月,一个偶然的机会,使洪秀全认真阅读了《劝世良言》这本宣传基督教的小册子。这是因为他的朋友李敬芳在向他借阅《劝世良言》后,向他推荐说:"此书内容奇极,大异于寻常中国经书。"这本书主要宣扬:宇宙间只有一位真神,那就是耶和

① 王源静补注开心法要本《五部六册》,《苦功悟道卷》,"孤光独耀品,第十二"。

② 《方荣生供词》,藏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③ 《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42页。

华；人都有“原罪”，因此需要赎罪，而耶和华是神子，人们只有敬信神父、神子与“圣风”才能得救；批评中国人的偶像崇拜和巫术；以天堂地狱之说，劝诫人们信奉基督教，从而避祸求福。① 于是，洪秀全“乃潜心细读之，遂大觉大悟，于此书中寻得解释其六年前病中梦兆之关键，觉书中所言，与梦中所见所闻相符之处甚多，此时彼乃明白高坐宝座之至尊老人，而为人人所当敬拜者非他，即天父上帝是也。而彼中年人曾教彼诛灭妖魔者，即救主耶稣也。妖魔即偶像，而兄弟姊妹即世间人类也。有此觉悟，秀全如梦才醒。彼觉已获得上天堂之真路，与及永生快乐之希望，甚为欢喜。”并“确信梦象与全书均为真理，而彼自己确为上帝所特派以拯救天下——中国——使回到敬拜真神上帝之路者。”②于是便与李敬芳“依照书中所言，及按是时自己所明白此典礼者，自行施洗。”洪秀全于高兴之余，又吟诗一首：“吾侪罪恶实滔天，幸赖耶稣代赎全；勿信邪魔尊圣训，惟从上帝力心田。天堂荣显人宜慕，地狱幽沉我亦怜；及早回头归正果，免将方寸俗情牵。”洪秀全又同李敬芳将村塾中的孔子牌位抛弃。③ 从此，洪秀全本人不仅信奉基督教而且开始了传教活动。同年六月，他首先劝说两位密友冯云山和洪仁玕入教，并与二人一同到邻近的小河里去施行洗礼。三人又到村塾中把供奉的偶像，全部除去。洪秀全并作诗一首，借以“唤醒众人”：“神天之外更无神，何故愚顽假作真；只为本心浑失却，焉能超出在凡尘。”洪仁玕也以原韵和诗一首：“全能天父是为神，木刻泥团枉认真；幸赖耶稣来救世，吾侪及早脱凡尘。”

洪秀全在家里与两位密友细心研读《劝世良言》后，自称书中所言皆是他在梦中所经历过的事，他说：“这几本书，实为上天赐予我，所以证实我往时经历之真确。如我徒得此书而无前时之病状，则断不敢信书中所言而反对世上之陋俗。然而，若徒有前时之病而无此书，则不能再次证实吾病中所历之为真确，亦不过视为病狂时幻想的结果而已。”并且大声喊叫说：“我曾在上帝之前亲自接受其命令，天命归余。纵使将来遇灾劫，有困难，我也决心去干。倘违悖天命，

---

① 卢瑞钟：《太平天国的神权思想》，台湾时英出版社，1985 年，第 111 页。

② ［瑞典］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848 页。

③ ［瑞典］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847 页。

我只膺上帝之怒耳。"[1]至此，洪秀全已经完全把自己看做是上帝派到人间的救世主了。洪秀全虽然不许别人对《劝世良言》的内容与文字加以篡改和解读，"因为耶和华的言语真实"。可是，他自己却对其内容任意加以附会。如书中凡是提到"汝(你)、他"等时，洪秀全皆解释成指他本人，表示该书乃是特意为他个人而作并由上帝所赐。书内凡是提到"全"字，则解释为专门指他的名字"秀全"。后来，洪秀全在与洪仁玕阅读《圣经》原文时，也是如此。如在《旧约》的第十九篇第三节看到有"声闻全世"一句(当代版译为"将信息广布全地")，洪秀全则解释为"秀全的世界"。把第九、十节里的"全然公义"(当代版译为"以公义裁判世上各国")，解释为"秀全是公义比黄金更可羡慕"。第十二节的某句解释为"孰能如秀全知过"。从而达到神化洪秀全本人的目的。他们还把书中"天国降临"一句里的"天国"，解释为"中国"；把上帝的选民，解释为中国人及洪秀全。[2] 洪秀全初期的传教和创立拜上帝会的经历，与中国历史上其他秘密教门首领创教时的情况，如出一辙。

洪秀全由于在村塾中拆毁孔子牌位而失去塾师的职位，无以为生，又见《圣经》中有"从未有先知受人尊敬于本乡及家中"之句后，便决心与两位密友洪仁玕与冯云山远离家乡，前往他省，到各村镇去"宣传真道"。因洪仁玕年纪尚轻，为家人所阻，洪秀全遂又与冯云山和其他两友一同前往广西瑶族地区去传教。洪秀全一行4人，首先来到与家乡花县邻近的清远县，在此说服了李姓数人皈依基督教，并施以洗礼。后来，洪仁玕也应聘来到清远教书，并在此传教，受洗礼者达五六十人。洪秀全等则继续西行，到处教人敬拜唯一的真神耶和华，宣扬上帝派遣其圣子下凡尘世救赎世人之罪孽。道光二十四年(1844)三月，洪秀全等进入瑶族地区，同行的两位友人不愿继续前往而返回广东家乡，洪秀全遂与冯云山两人继续在荒山野岭的道路上艰难地跋涉。后来幸好得到一位姓江的塾师接待，并且被洪秀全说服加入了基督教，临行时又赠以路费。洪秀全与冯云山经过20多天的艰苦行程，来到赐谷村一个王姓亲戚家中，因帮助王姓亲戚营救出被诬告入狱的儿子，使得他威信大增，遂在此传了百余人受洗入教。

---

① [瑞典]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48页。

② [瑞典]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48—850页。

同年十月,冯云山继续前往紫荆山传教,洪秀全则留在赐谷村传教。

洪秀全创立拜上帝会和初期传教活动的经历,同中国明清以来秘密教门创始人,如罗教的罗梦鸿、弘阳教的韩太湖的创教和传教活动,极为相似。

三、拜上帝会和太平天国信奉的并非真正的基督教

(一)拜上帝会的创立

冯云山来到紫荆山矿区后,最初仅传10余名煤炭工人入教,后来,因有一位矿场主入教,才有所发展。冯云山在矿区一面充当塾师,一面传教。经过数年的努力,信从者日多,甚至有全家、全族入教者,便在当地创立了"拜上帝会"的组织。①

洪秀全留在赐谷村一月后亦返回花县家乡,在此后的两年当中,他一面教书,一面撰写有关阐发基督教教义的文章,包括《百正歌》、《原道救世歌》、《原道醒世训》、《原道觉世训》、《改邪归正》等。这时,洪秀全的思想上又在基督教的信仰里,添加了反满的内容,他说:"上帝划分世上各国,以洋海为界,犹如父亲分家产于儿辈,各人当尊重父亲之遗嘱而各自保管其所得之产。奈何满洲人以暴力侵入中国而强夺其兄弟之产业耶?"又说:"如果上帝助吾恢复祖国,我当教各国各自保管其自有之产业,而不侵害别人。我们将要彼此有友谊,互通真理及知识,而各以礼相接。我们将共同一之天父拜同一之天父,而共敬同一天兄世界救主之真道,这是自从我的灵魂被接上天后心中之大愿也。"②从他称耶稣为"天兄"一语,不难看出洪秀全此时已经以耶稣之弟自居了。同时,他向往登极称帝的帝王思想也更加强烈,他自称又得一奇梦,梦见有一红日放在他的手中,遂又吟诗一首:"五百年临真日出,那般爝火敢争光;高悬碧落烟云卷,远照尘寰鬼蜮藏;东北西南群献曝,蛮夷戎狄尽倾阳;重轮赫赫遮星月,独擅贞明耀万方。"他还在这首诗原本的注释中解释首句云:"纪元前三世纪有孟子者,曾

---

① [瑞典]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52—853页。

② [瑞典]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54页。

说：五百年必有王者兴，由明代创业之朱洪武至今，正约五百年。”表明此诗的含义就是为了说明洪秀全本人正是自明初以来五百年当兴的“王者”。

（二）拜上帝会和太平天国信奉的并非正宗的基督教

拜上帝会和太平天国信奉的是否为正宗基督教？回答是否定的。

首先，拜上帝会否定了基督教“三位一体”的基本信仰，并且编造出一个洪秀全有“天父天母及其兄耶稣”和曾上天拜见过“皇上帝”并奉命回到人间“斩邪留正”的神话，作为太平天国赖以存在的神学基础，从而把洪秀全渲染成受命于天的真命天子。洪秀全虽然知道“三位一体”在基督教教义中的重要地位与作用，但是，他却仍然否定这个教义，甚至说“上帝是上主，是说天父上主乃上帝。”“分明上帝是上帝，基督是基督。”与洪秀全宣传的内容相反，西方传教士则指出：“我们不相信上帝任命了太平天王为万国真主。”①

其次，拜上帝会和太平天国有关天父天兄屡次下凡，杨秀清作为“赎病主”并假托天父天兄下凡“代天父传言”等，也是与正宗基督教相违背的。所谓“代天父传言”，类似于中国秘密教门搞的“神佛附体”和“祝阴祷圣”一类巫术。“缘当众人下跪祈祷时，忽有人跌在地上不省人事，全身出汗。在此昏迷情状之下，其人似乎有神附体，口出劝诫或责骂，或预说未来的事。其言常是模糊，听不清楚，或则为与韵语。”在众多的“神言”当中，洪秀全一般只把杨秀清和萧朝贵二人的“神言”判为真的，其他人的则是假的。杨秀清对于拜上帝会非常热心和虔诚，“在会中，彼忽生哑病，两月内不能言语，会众均觉奇异，以为是不祥之兆。但后来复能言语，嗣后有神附体传言比别人为多。每次代天父上帝传言时，严厉肃穆责人之罪恶，常指个人而宣传其丑行。彼又劝人为善，及预言未来，或号令人应如何做法。”②拜上帝会内部还盛行“患病者借祈祷之力而得痊愈”之说，并传言杨秀清“有代人求神力治病之奇能”。会内对于基督教的安息日和圣餐等许多内容并不了解，再加上会内盛行有神附体、过阴等中国民间的传统巫术，说明拜上帝会并非正宗的基督教教派。

最后，正宗基督教的教义认为，上帝只有一个独生子即耶稣，而拜上帝会和太平天国却称耶稣只是上帝的长子，称为“天兄”，此外，上帝还有“五子一婿”，即洪

---

① 《太平天国史译丛》第1辑，中华书局，1982年，第23页。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66页。

秀全、冯云山、杨秀清、韦昌辉、石达开和萧朝贵等兄弟五人,"恭承天父之命,下凡辅定真主"。[①] 洪秀全甚至还说自己上天见过"天妈"和"天嫂",借以树立自己的神学权威。对此,西方传教士批驳说:"上帝是个灵,怎么能说他结婚呢?""上帝除了耶稣之外没有别的儿子。"[②]认为"太平军的亵神之处在于他自称是耶稣的弟弟,是上帝派到下界来实现新天命的。"[③]正因为拜上帝会和正宗的基督教有着重大区别,所以,西方传教士皆把它看做是异端。例如,美国公谊会牧师卑治文在1854年访问天京后,批评太平天国说:"他们也许名义上是基督徒,但他们在实际上是最严格的破坏偶像者",又说他们"似无公共礼拜堂,也无基督教牧师"。[④] 美国浸礼会牧师霍姆士在访问天京后,在评价太平天国信奉的基督教时也说:"我曾期望他们的教义,尽管是粗糙的,也许总会包含一些基督教的原理。可是,我感到遗憾,我发现根本没有什么基督教的原理在内,只是徒具基督教的虚名,并且加以滥用,把它当做一种令人憎恶的偶像崇拜制度而已。"并且认为"他们对于上帝的观念是歪曲的,较之拜偶像的中国人的神的观念还要恶劣。他们对于救主的观念也是低级的,感觉性的,并且认为救主的荣誉是被另一人所分享的。东王是赎病主,又是赎罪主。他们的教义最使我感到震惊的就是:他们竟提到了天父的妻子,并称之为天母等。"[⑤]英国传教士麦都司通过对太平天国文书的分析研究,得出结论说:这些文书中"有一些东西是我们最为反对的,其中如自命可同上帝进行新的和直接的交往,有的能代表上帝,这些与我们从经文中习见的相去甚远,这样做会导致为自我扩张和个人野心服务"。[⑥] 美国基督教南浸礼会传教士罗孝全(Rev I J Roberts)也说:"洪秀全对我非常友好,但是,我相信他是一个狂人。""在传布基督教方面,完全无用,比无用还要坏。他仅仅是为了传播他自己的政治宗教,把自己和耶稣放在同等地位,耶稣、天父上帝、他自己以及他的儿子构成对一切的统治

---

① 杨秀清:《太平救世歌》,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242页。

② 《太平天国史译丛》第1辑,中华书局,1982年,第20—21页。

③ 《太平天国史译丛》第1辑,中华书局,1982年,第49页。

④ [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166页。

⑤ [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226—227页。

⑥ 英国蓝皮书:《太平叛乱,中国内战文件,1853年》,第41、44页,转引自顾长声:《传教士与近代中国》,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79页。

者。”[①]因此认为,“天王所非常热心宣传的宗教主张,我相信在大体上由上帝看来是可憎恶的。”[②]并说洪秀全等“是把他们可笑的宗教抱负,服务于他们的政治目的。”[③]曾任英国驻上海领事馆翻译的富礼赐也认为:“天王的基督教不是什么东西,只是一个狂人对神圣之最大亵渎而已,而他的部下之宗教,简直是大笑话和滑稽剧。天王是一个最为顽固不能匡正的异教徒。”“许多传教士小心翼翼地传给他不少的‘正道’,但一概充耳不闻。”[④]这些评论,虽然是站在正宗基督教的立场来看待洪秀全和太平天国,不免失之偏颇,不能作为我们今天评价洪秀全和拜上帝会的依据,但是,它表明拜上帝会并非正宗的基督教这一点却是可以肯定的。从性质上看,拜上帝会应当属于基督教异端或一种新兴宗教,而不是正宗的基督教。

(三)拜上帝会类似中国的民间秘密教门或“新兴宗教”

从拜上帝会的内容来看,更像中国的白莲教等民间秘密教门,属于19世纪中国秘密教门的组成部分。

第一,拜上帝会也同白莲教等秘密教门一样,不仅向信徒许诺入教后将来可以到无比美好的天堂享福,而且迎合下层群众的某些愿望与要求,如提出:“日日有衣有食,无灾无难。”[⑤]以及“处处平均,人人饱暖。”“肯拜上帝者,无灾无难。”对农民最有吸引力的,就是《天朝田亩制度》里提到的:“凡天下田,天下人同耕,此处不足则迁彼处,彼处不足则迁此处。”“务使天下共享皇上帝大福,有田同耕,有饭同吃,有衣同穿,有钱同使,无处不均匀,无处不饱暖。”如果把拜上帝会的“上帝”同秘密教门的“无生老母”加以比较,那么,可以看出两者除了名称和性别外,几乎完全相同,都被说成无所不能的人类主宰和救世主。如罗教创始人罗梦鸿在创造无生老母的过程中,最早是创造出一个男性神“太虚空”,称赞他:“太虚空,无名号,神通广大;太虚空,生男女,能治乾坤;太虚空,不

---

① 转引自茅家琦:《太平天国对外关系史》,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296—297页。

② 《中国实况与人民》,转引自《江海学刊》,1963年第3期。

③ [英]麦克纳尔:《中国近代历史文选》,第350—351页,转引自郭豫明:《略析洪秀全对西方文化的态度》,载《上海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2001年第6期。

④ 富礼赐:《天京游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950页。

⑤ 张德坚:《贼情汇纂》,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三),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264页。

动摇，包天裹地；太虚空，变春秋，五谷能生；太虚空，穿山海，泉水常涌；谁知道，太虚空，好个能人；化菩萨，广无边，虚空能变；有阴阳，和日月，虚空能通。”[①]后来，这个“太虚空”演变成了“无生老母”。这个无生老母被说成是宇宙的创造者和人类的始祖，她生育了96亿皇胎儿女，她看到尘世的众生被物欲所迷惑，于是派遣她的儿女下凡尘世，度救众生。

洪秀全眼里的“皇上帝”同样是宇宙的创造者。在《天条十款》里说：“皇上帝为天下万国大共之父，人人是其所生所养，人人是其保佑。”在《天命诏旨书》里对“上帝”又作了诠释：“天父上主皇上帝，无所不知，无所不能，无所不在，样样上，又无一人非其所生所养，才是上，才是帝。”在《醒世文》里说：“当初上帝恩广大，大伸能手大显权；六日造成天共地，并造山海与人民。”[②]在太平天国编的《三字经》里写道：“皇上帝，造天地，造山海，万物备，六日间，尽造成。”[③]洪秀全在《原道觉世训》里更明确写道：“予想夫天下凡间人民虽众，总为皇上帝所化所生，生于皇上帝，长亦皇上帝，一衣一食并赖皇上帝。皇上帝天下凡间大共之父也，死生祸福由其主宰，服食器用皆其造成，仰观夫天，一切日月星辰、雷雨风云，莫非皇上帝之灵妙；俯察夫地，一切山原川泽、飞潜动植，莫非皇上帝之功能。”[④]在《太平诏书》里又说：“敬拜皇上帝则为皇上帝子女，生前皇上帝看顾，死后魂升天堂，永远在天上享福，何等快活威风？”[⑤]拜上帝会宣称，为了拯救世人，皇上帝又派遣他的次子洪秀全下凡尘世。所以，洪秀全就是救世主。这些说教同白莲教等明清秘密教门所宣扬的“弥勒救世”和“天盘三副”等，也如出一辙。秘密教门宣扬说：无生老母创造了宇宙和人类，当她看到尘世的众生变得阴险狡诈时，便派遣自己的“皇胎儿女”降生人间，度化众生。并宣扬如今人类正面临劫难，只有入教者在劫难降临时得到无生老母的拯救，届时将有弥勒佛（也就是他们的教主）降生人间，并将把云城（天宫）带到尘世，在人间建立一个幸福美满的“白阳世界”，他们的教主将是未来“白阳世界”的主宰和统治者。洪秀全所宣扬的内容，与此并无二致。

---

① 王源静补注开心法要本《五部六册》，《苦功悟道卷》，“威音已前品，第十四”。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二），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503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225页。
④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94页。
⑤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97页。

如前所述，洪秀全对于基督教教义的理解，并不符合基督教的原义，而是对基督教的教义按照自己的需要作了改造，这一点也正如同秘密教门对正宗佛教教义的曲解与改造。所以，他的这些做法受到正宗基督教的质疑。当他到广州见到罗孝全（Rev I J Roberts）并将自己以往之奇梦、病状、如何宣教以及有关基督教的文章等，向罗详加说明后要求接受洗礼时，便遭到罗的拒绝。因为罗孝全感到洪秀全所说内容“莫名其妙”，罗本人曾对此详加说明：“当洪秀全初来我处时，曾写就一文，详述其得获《劝世良言》一书之经过，及其得病情形与病中所见之异象，一一详述。又谓梦中所见者与书中所言两相证实。在述其异梦时，彼之所言实令我莫名其妙，迄今仍未明其究从何处而得此种意见，以彼对于圣经之知识无多也。彼请求受洗礼，但在未得吾人满意于其合格之先，彼已往广西去矣。”[①]这段记载表明，罗孝全当时感到洪秀全所宣扬的内容并不符合基督教的教义，甚至带有异端的意味，所以用拖延的办法拒绝了他要求受洗的请求。

洪秀全在失望之余，于1847年6月起程第二次前往广西。当时他囊中羞涩，仅有百余铜钱，无法乘船，只得背负行囊徒步前往。不幸又于路上遇见盗匪，将他仅有的行李与钱文劫去，使他身无分文。幸好遇到一位好心人，帮助他回到广西贵县王姓亲戚家中，然后又前往紫荆山找到冯云山，得知那里的信徒已经达到2000之多，其中包括后来太平天国的著名将领石达开、杨秀清、萧朝贵及其妻杨云娇。拜上帝会也从紫荆山传布到广西的象州、浔州、郁州及平南、武宣、贵县、博白等县。许多有秀才、举人功名的读书人及其家族，也有多人加入，甚至一些在地方上有势力的地主，如韦昌辉及其多数族人，皆加入了拜上帝会。

第二，拜上帝会的基本信仰和礼仪更接近于中国秘密教门和秘密会党，拜上帝会也同中国秘密教门一样，宣扬入教者可以得到神灵的庇佑，只是把秘密教门的“无生老母”换成了“皇上帝”。他在《天条书》里说：“皇上帝哀怜世人，大伸能手，救世人脱魔鬼之手，挽世人回头。”入教后“生前不受鬼气，死后不致被鬼捉，得上天堂享福。”[②]杨秀清在《太平救世歌》里说：天父“复遣我主天王下凡为真命主，诛灭妖魔，化醒天下，抚绥万帮，同享真福。”[③]这些说教同中国秘密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56页。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74页。

③ 杨秀清：《太平救世歌》，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240页。

教门所宣扬的"无生老母"思念在尘世遭受苦难的儿女，并派弥勒佛降凡尘世，拯救世人的内容极为相似。拜上帝会也同中国的秘密教门一样，用入教可以治愈疾病来吸引信众，"据说杨秀清能用祈祷为人医病，许多人居然都经过他用祈祷医治痊愈"。洪秀全也像秘密教门首领那样，宣称"瘟疫即将来降世，不信教的人都将遭到瘟疫"。①

拜上帝会的礼仪最初仍沿用中国传统的拜神方式，因为不崇拜偶像，所以用纸书写上帝的牌位，甚至还用香烛、纸帛来拜上帝，后来才有了改变。做礼拜时，男女分坐，先唱一首赞美上帝的诗，然后由主持人宣讲上帝之仁慈及耶稣之救赎大恩，劝诫人悔改罪恶，勿拜偶像，真心崇拜上帝。其洗礼的仪式是：在神台上置明灯二盏，清茶三杯，并有一忏悔状，上书求洗礼者的姓名，行礼时由各人朗诵，并在火上焚化，使达上帝神鉴。并且问："愿不愿拜邪神否？愿不愿行恶事否？愿恪守天条否？"各人悔罪立愿毕，即下跪，主持人从一大盆清水中取水一杯，灌于受洗者头顶。同时口诵："洗净从前罪恶，除旧生新。"遇有喜庆日期，如婚姻、丧葬之时，则以兽类作为牺牲献祭，然后与祭者同食。韩山文对此仪式等在注释中评论说："诸如此类及其他仪式，殊不合于基督徒对上帝之纯洁礼拜，或为洪秀全所创。"②实际上如果把拜上帝会的这些仪式同当时秘密会党和秘密教门的礼仪相对照，不难找出诸多相同或相似之处，如清代的清茶门教，在教徒入教仪式上就在神前供清茶三杯，清水教在神前供清水三杯。再如中国的秘密会党的仪式对新入会者也有类似问答："汝自来或父母令汝来？""心愿不心愿？"③所以，在某种意义上说，拜上帝会乃是基督教与中国秘密会党、秘密教门的混合体。所以，有学者认为"从本质上讲上帝教是典型的一种民间秘密宗教，但同时又具有与以往迥然不同的一个特点，标志着在西方基督教的渗透下，近代民间秘密宗教所发生的新与旧的代谢"。④ 这个评论是很中肯的。

在洪秀全开始宣传基督教初期，是否存在"拜上帝会"这样一个组织，曾经存在过不同看法，有人甚至认为根本就不存在"拜上帝会"这个组织。但从大量

---

① ［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 年，第 36 页。

② ［瑞典］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858—859 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内阁学士卿祖培折，嘉庆二十五年七月十四日。

④ 夏春涛：《太平天国宗教"邪教"说辨正》，载《山西大学学报》（哲社版），2002 年第 2 期。

历史资料来看,“拜上帝会”确实存在过,不过在金田起义和太平天国建立后,就被事实上主导太平天国的拜上帝信仰所取代了。

中国学者对“拜上帝会”的了解,主要依据瑞典人韩山文(Theodore Hamberg,1819—1854)著,简又文翻译的《太平天国起义记》。[1] 简又文的译文中说:“此等新教徒即自立一会结集礼拜,未几,远近驰名,而成为‘拜上帝会’”。近年有学者对简氏的译文提出质疑,认为原文的“Congregation”一词,应译为“宗教团体”或“教派”,因此,韩山文那段有关拜上帝会的话,应该译为:“他们自己成立了一些宗教团体,聚集在一起进行宗教礼拜,很快就以‘拜上帝会’的名,闻名于远近。”[2]说明在太平天国建立以前,确实存在过“拜上帝会”这样一个组织。

以往人们普遍认为“拜上帝会”的组织是洪秀全于1843年读梁发的《劝世良言》后,开始信上帝,并收冯云山、洪仁玕等人为信徒之后创立的。但据王庆成先生研究,当1843年洪秀全等在读过《劝世良言》并“大觉大悟”和自行洗礼时,尚未提及“拜上帝会”,“拜上帝会”的出现,乃是冯云山在紫荆山以巨大热情传播基督教的结果,“拜上帝会”出现时,洪秀全尚远在广东。而且在《太平天国起义记》的第九节,还明确提到冯云山是“拜上帝会”的创造者(founder)[3]。鉴于冯云山对于上帝的信仰直接来自洪秀全,当他在广西传教时,也一定会述及洪秀全的启示和宗教经验,从而使洪秀全在“拜上帝会”中得以“遥享权威”,并使洪秀全于1847年来到紫荆山后,很快就成了“拜上帝会”的首领。正如《太平天国起义记》里所说:“虽然冯云山原是这个会的创立者,但人人都承认洪的优越地位,没有谁能像他那样实施权威,在众多的各类人中实行严格的纪律。”因此,“在这个意义上,我们也可以说,‘拜上帝会’是由洪秀全和冯云山共同创立的[4]。“拜上帝会”大约是在道光二十六年到道光二十七年(1846年到1847年)冯云山在紫荆山传教有了一定基础后才创立的。冯云山“在紫荆山一带逾数年,热心传教,成绩极大,至多人信教,甚至有全家全族来领受洗礼者。此等新教徒即自立一会结集体礼拜。未几,远近驰名,而成为‘拜上帝会’。”[5]

---

① 简又文译本:见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53页。

② 王庆成:《太平天国的历史和思想》,中华书局,1985年,第45页。

③ 王庆成:《太平天国的历史和思想》,中华书局,1985年,第48页。

④ 王庆成:《太平天国的历史和思想》,中华书局,1985年,第49页。

⑤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二),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53页。

洪秀全和冯云山于道光二十四年(1844 年)最初在外出传教时,也同当时其他秘密教门一样,是秘密进行的,而且人数不多。洪秀全在广西贵县时仅传有百余人,冯云山在广东清远也仅五六十人。道光二十五年(1845)冯云山在紫荆山传教初期,信徒也仍不多,不过 10 人左右。[①] 洪秀全和冯云山为什么把他们创立的组织不称"拜上帝教"而称"拜上帝会"? 这大概同当时广东一带结盟拜会的习俗不无关系。道咸年间,两广一带由于秘密会党的势力很大,各地存在着大量各种名目的会党,皆以某某会为名。洪秀全等人,大约受其影响,也就把他们创立的组织称为"拜上帝会"了。

"拜上帝会"作为一个带有宗教色彩的民间结社组织,在其存在的初期,也同其他秘密教门一样,处于秘密状态。参加者的必要条件,就是信奉上帝,崇拜上帝,所以称为"拜上帝会"。"拜上帝会"只存在于洪秀全、冯云山传播基督教到金田村起义之前,在太平天国起义后,这个组织就不再存在了。[②]

四、洪秀全和拜上帝会所创建的神权王国——太平天国

在以往中国内地历史学界出于对农民起义的颂扬,往往对农民起义及其首领加以理想化,对于太平天国的洪秀全和他创建的太平天国的评价方面,也多有溢美之词。人们把洪秀全理想化为"救国救民"的伟大革命者,认为他领导太平天国起义是在探索一条"救国救民的道路"。其实,只要比较一下洪秀全与明清时期秘密教门首领们的造反活动,就不难看出,洪秀全与明清时期秘密教门的首领并无二致,他们造反的目的,都是为了建立一个以自己为帝王的神权王国。

(一)洪秀全和拜上帝会的造反活动

拜上帝会同中国明清时期的秘密教门一样,在拥有一定的势力后,便会带领信徒起来造反,以便推翻世俗政权,建立以自己为主宰的神权王国。

洪秀全和拜上帝会的造反活动最初发生在广西。广西很早就有来自广东和其他邻省的移民,称为"客家"人,客家人的村落虽多,却不如本地人的村落强

① [瑞典]韩山文:《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851—853 页。

② 王庆成:《太平天国的历史和思想》,中华书局,1985 年,第 51 页。

大,而且与本地人时常发生矛盾甚至武装械斗。客家人敌不过本地人的势力,于是纷纷加入拜上帝会,以期获得拜上帝会的庇护,拜上帝会也因此实力大增。洪秀全又看到当时广西会党与盗匪出没无常,势甚猖獗,而且互相争斗,觉得可以待他们两败俱伤时,自己便可以"独霸为主"。他在一首诗中写道:"近世烟氛大不同,知天有意启英雄;神州被陷从难陷,上帝当崇毕竟崇。明主敲诗曾咏菊,汉皇置酒尚风歌。古来事业由人做,黑雾收残一鉴中。"①他在诗里自比刘邦与朱元璋,认为自己造反夺取政权的时机已经成熟。

拜上帝会虽然是冯云山所开创,但会内人们皆尊洪秀全为拜上帝会的"至高首领",他的威权"无能与比"②。道光三十年(1850)洪秀全声称自己得到上帝的启示:"在道光三十年,我将遣大灾降世,凡信仰坚定不移者将得救,其不信者将有瘟疫。过了八月之后,有田不能耕,有屋没人住,因此之故,当招汝之家及亲戚至此。"为此,还派人把母亲、妻子儿女及族人从花县家乡接来广西同住,为未来的造反作准备。③ 不久,在金田村发生了一起拜上帝会(多为客家人)与本地人之间的冲突,起因是有当地人将拜上帝会教徒的牛抢去,教内徒众甚为愤怒,即抢走当地人牛数头以泄愤。后来双方发生枪战,当地人因得到官兵的帮助而获胜。教徒虽败,而入教者反而更多,遂被本地人指责为干涉当地人的宗教礼仪和"包庇贼匪,秘密造反矣!"

洪秀全与冯云山二人此时已离开紫荆山而藏匿于平南县教徒胡以晃家中。官府这时对拜上帝会已经产生怀疑,在侦知洪秀全等的下落后,即将其包围,旋被拜上帝会教徒所解救。获救后,洪秀全立即通知各地的拜上帝会教徒集中起来,并且把房屋田产变卖,所得现金一律上缴给"公库",全体教徒的衣食皆由公款开支。洪秀全带领大家占据了属于王姓富绅所有的江口圩。这里有足够的衣食可供教徒们使用,而且,大家都认为洪秀全乃上帝"特选",而拥护他为首领,远近之人纷纷加入洪秀全的起义队伍。终于在道光三十年(1850)夏到冬约半年之内,酿成了著名的金田起义。④

---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69页。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67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67—868页。

④ 王庆成:《金田起义的准备、事实和日期诸问题试说》,载《太平天国学刊》第1辑,中华书局,1983年,第41—88页。

（二）洪秀全和拜上帝会的宗旨是创建神权统治的“人间天国”

洪秀全早在紫荆山茶地村发布突围诏旨时就曾向教徒们提出要建立一个“小天堂”的理想王国。他向教徒们许诺说，“俟到小天堂，以定官职高低。”①又说“上到小天堂，凡一概同打江山功勋等臣，大则封丞相、检点、指挥、将军、侍卫，至小亦军帅职，累代世袭，龙袍角带在天朝。”②这个小天堂其实就是他所期望建立的“人间天国”。洪秀全在《钦定旧前遗诏圣书批解》的《圣差保罗寄哥林多人上书》中写道：“神国在天是上帝大天堂，天上三十三天是也。神国在地上，是上帝小天堂，天朝是也。天上大天堂是灵魂归荣上帝享福之天堂，凡间小天堂是肉身归荣上帝荣光之天堂。”③他在《马太传福音书》卷一的第五章又说：“一大国是总天上地下而言，天上有天国，地下有天国，天上地下同是神父天国，勿误认单指天上天国，故太兄预诏云：天国迩来，盖天国来在凡间，今日天父天兄下凡，创开天国是也。”④可见，洪秀全和拜上帝会的宗旨，就是为了在人间创立一个由神权统治的“小天堂”、“地上天国”，也就是金田起义后建立的“太平天国”。

洪秀全在《钦定旧前遗诏圣书批解》中，通过对《圣经》和基督教教义的改造，为他创立人间天国和神化自己提供了神学依据。其具体做法，同当代新兴宗教毫无二致。⑤

他利用《圣经》中有关“天国”、“世界末日”等教义，神化洪秀全自己及“太平天国”政权。《圣经》里所说“天国”、“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等，本来是指耶稣再次降临尘世后的情景，而耶稣再次降临将是“世界末日”，届时要进行末日审判。“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要“看见一个新天地”，“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上帝那里从天而降”。但是，耶稣何时再次降临尘世，《圣经》里并未确定，“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指耶稣）也不知道，唯独父（指上帝）知道。”⑥洪秀全却说基督已经降临尘世，太平天国就是新天新地：“今太兄至

---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65页。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66页。

③ 金毓黻、田余庆等编：《太平天国史料》，中华书局，1955年，第83页。

④ 金毓黻、田余庆等编：《太平天国史料》，中华书局，1955年，第77页。

⑤ 以下有关洪秀全附会基督教教义的内容参考了徐如雷先生的论文《读〈钦定旧前遗诏圣书批解〉》，载《太平天国学刊》第1辑，中华书局，1983年。特此感谢。

⑥ 《圣经》《马太福音》，第24章第36节。

矣。天朝有天父上帝真神殿，又有太兄基督殿，既刻上帝之名与基督之名也，由天父上帝自天降下之新耶路撒冷，今天京是也，验矣。"[①]《圣经》《约翰启示录》第11章15节提道："世上的国，成了我主和基督的国，他要作王，直到永远永远。"洪秀全则说："今天父上帝太兄基督下凡，带朕暨幼主作主，万郭已归上帝，基督带朕及幼主管理世世靡暨矣。今验矣。"《约翰启示录》第21章2—3节说："我看见一个'新天'和'新地'。""我约翰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上帝那里从天上降下。"洪秀全便附会说：新耶路撒冷就是"天京"，"在地如在天，约翰所见是天上大天堂，天上地下一样新也[耶]路撒冷。今天京是上帝基督下凡，带朕暨幼主创开天朝天堂，上帝天堂在人间，验矣。"于是把太平天国说成是"人间"的"天朝天堂"。"主创开天朝天堂上帝天堂在人间，验矣。"[②]《圣经》《马太福音》讲到基督再次来临时，将会出现诸多的征兆：日月无光，星体陨落。而洪秀全对此则解释说："朕是太阳，降世为人，则变暗矣。朕妻太阴，降世为人，则不发光矣。"[③]也应验了。洪秀全看到《约翰福音》里讲耶稣是"阳光"，于是也多次把自己神化为"太阳"和"阳光"。他在《马太传福音书卷一》里说："上帝是炎，故有神光，太兄是炎，故有大光，朕是太阳，故亦是光。"[④]

不幸的是，拜上帝的信仰后来却成了太平天国领导集团权力斗争的工具，以至导致内部自相残杀的变乱。天王洪秀全虽然在拜上帝会和太平天国享有至高无上的权威地位，但是，却受到来自杨秀清代天父天兄传言的挑战。在萧朝贵牺牲后，杨秀清不仅把代天父传言作为挑战天王权威的有力工具和护身符，甚至发展到借故杖责洪秀全的地步。当1856年杨秀清再次借天父下凡的名义，逼迫洪秀全封他为"万岁"时，终于引发了一场刀光剑影的大变乱。

① 金毓黻、田余庆等编：《太平天国史料》，中华书局，1955年，第86页。
② 金毓黻、田余庆等编：《太平天国史料》，中华书局，1955年，第86—87页。
③ 金毓黻、田余庆等编：《太平天国史料》，中华书局，1955年，第78页。
④ 金毓黻、田余庆等编：《太平天国史料》，中华书局，1955年，第77页。

(三)太平天国——政教合一的神权王国

1. 以"王权神授"作为太平天国的立国之本

洪秀全作为一个在长期封建专制君主制环境里成长起来的农村知识分子,其最高的政治理想就是成为一个专制帝王,"生杀由天子,诸官莫得违"和"万国定咸宁,王独操威柄"①。所以,在成为封建君主后,也确认"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的原则。而他所建立的太平天国,又是以"拜上帝"的信仰作为精神支柱的,从而使这场运动本身就带有浓厚的神权色彩。在金田起义之前,洪秀全就借助于所谓梦游天国和聆听上帝教诲,及成为上帝次子、接受上帝使命来到人间解救人间苦难等神话,给自己罩上一层"君权神授"的神秘光环。接着,杨秀清、萧朝贵也屡次假托天父、天兄下凡,代天言事,更为起义增加了神秘色彩。金田起义后不久,洪秀全就开始自称"天王"。所谓"天王",也就是"人间天国"的王,这本身就带有政教合一的意味。在建都南京后,更是建立了典型的政教合一的封建神权体制。洪秀全把从广西一路势如破竹的胜利和太平天国的建立,完全看做是上帝的旨意。其臣下奉承说:"天父皇上帝恩差我主下凡,救众安民,扫妖除害。自广西至金陵,一路滔滔,势如破竹。金陵之至,如此其易,金陵之得,如此速者,非天父天兄欲使我主建天京于金陵乎?"②"他们把成功归于天父的默许,把失败归于天父的惩罚"。③ 定都天京后,洪秀全又用拜上帝的教义作为制定政策和指挥打仗的依据。声称他只向上帝负责,"倘违天命,我只膺上帝之怒耳"。④ 杨秀清也告诫属下说:"他(天王)出一言是天命,尔等要遵"。⑤洪秀全整天沉迷于研读和批注《圣经》,撰写宗教诗文,制造迷信隐语之中,把对"天国"成败的希望完全寄托在"皇上帝"的保佑上。直到天京被包围,仍然相信自己是"奉上帝圣旨,天兄耶稣圣旨下凡,做天下万国独一真主",⑥认为会有

---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232页。

② 《建天京于金陵论》,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253页。

③ [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62年,第228页。

④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48页。

⑤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60页。

⑥ 《李秀成自述原稿注》罗尔纲注,第318页;另载太平天国博物馆编《太平天国文书汇编》,中华书局,1979年,第528页。

天兵天将来帮助自己拒敌。亲自访问过天京的牧师卑治文得出结论说："他们的政府是一种神权政治，也就是他们信奉为一种新的教规的发展。正像以色列人在摩西治理下的情况一样，他们认为他们是被一位由全能上帝派到世上来执行自己意志的人所管理的。"①这个看法完全符合太平天国的实际情况。

2. 确立封建等级制与君主世袭制

咸丰元年八月(1851 年 9 月)，太平军占领永安后，洪秀全封杨秀清以下为东、南、西、北、翼王。后来又在诸王之间设立了严格的等级，其中天王称万岁，其他诸王依次递减为九千岁至五千岁。咸丰二年(1852)洪秀全在湖南长沙时就制造玉玺，要求臣下对他呼称万岁。太平军攻破南京后，东王率领官员们迎接洪秀全入城时，通赞官高呼："天王有旨：诏众官珠贯而入，各肃班联，趋跄起跪，不得嚣喧。三呼万岁，听旨传宣。朝觐已毕，站立两旁。"②定都天京后，又颁布《太平礼制》，确定了一套严格的封建等级制度。从天王到两司马共分为 16 个等级，朝仪、称谓、冠服、旗帜、仪仗等，都有严格的规定。为了显示森严的等级和宏大的仪规，规定出行时天王的轿夫为 64 人，东王为 48 人，其余各王依次递减。甚至还规定，各王驾出，大小官员士兵，如不回避跪道，一律斩首不留。为了显示洪秀全和诸王的威严，皆配备了大量的"执事官"，其中洪秀全拥有 1659 人，降至石达开还有 1044 人。东王杨秀清出巡时，必有 1700 多人打着各式灯笼、旗帜、衔牌、遮伞、扇饰等，而且一路铮鼓齐鸣，前呼后拥。洪秀全还发布《天王诏旨》，以严格后宫的秩序，以免天王及后宫的权威受到侵犯，规定："继自今，外言永不准入，内言不准出。今凡后宫，臣下宜谨慎，总称娘娘。后宫姓名次位不准臣称及谈及，臣下有称及谈及后宫姓各[名]次位次者斩不赦也。后宫而[面]永不准臣下见，臣下宜低头垂眼，臣下有敢起眼窥看后宫面者斩不赦也。后宫声永不准臣下传，臣下女官有敢传后宫言语出外者斩不赦也。"而且表示"自今朕既诏明，不独眼前臣下宜尊，天朝天国万万年，子子孙孙暨所有臣下俱宜遵循今日朕语也。"③

洪秀全为了达到由他的子孙永远承袭太平天国君主的目的，下令实行世袭制。在《天王诏西洋番弟》中说："朕立幼主继耶稣，双承哥朕坐天都，幼主一半

① 转引自[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62 年，第 164 页。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三)，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176 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69 页。

耶稣子，一半朕子迓天庥。代代幼主上帝子，双承哥朕一统书。”①

3. 大兴土木，修建宏伟豪华的王宫、王府

太平军进入南京后，立即大兴土木，首先把清朝两江总督衙门扩建为天王府，“所坏官廨民居，不可胜计，以广基址。日驱男妇万人并力兴筑，半载方成，穷极壮丽。”由于“工甫成即毁于火”，于咸丰四年(1854)正月又重新开始兴修。“于原址重建伪宫，曰宫禁，城周围十余里，墙高数丈，内外两重，外曰太阳城，内曰金龙城，殿曰金龙殿，苑曰后林苑，雕琢精巧，金碧辉煌”，建有“天台”作为礼拜之用。另外，还建有“天父上帝真神殿”、“太兄基督殿”、“勤政殿”、“求贤殿”等。据亲身访问过天王府的英人呤唎写道：“天王府面积极为广大，四周有高大的黄墙，望楼高矗，房顶覆盖着颜色鲜艳的或绿或金或红的琉璃瓦。”②其他各王也竞相效仿，杨秀清也大肆铺张地修建东王府，“尽毁附近民居阛匮，开拓基地”，十分奢侈豪华，“穷极工巧，骋心悦目”。③“东王府所藏的珍宝，确是洋洋大观，因为据我们采集到的报告，足以证明其中不仅堆积着中国有价值的珍奇装饰和艺术精品，而且还有许多外洋的财宝。”在东王府里“有时偶然可以看到穿得光彩夺目的妇女，在绣金的帘子后面窥探。除了这些深藏在宫闱中的贵妇人外，其他各房各院的不同部门，还可以看到有千百名妇女。”“每天早晨有一千名嫔妃到王府报到、候命，等等。她们都穿着华丽的服装”。④就是在太平天国处于衰落时期在苏州修建的李秀成的忠王府，其豪华程度，也使朝廷大臣李鸿章为之惊叹：“忠王府琼楼玉宇，曲栏洞房，真如神仙洞窟！”各王的金冠也都是“雕镂龙凤”、“珠宝缨络”，甚至“一冠袍可抵中人之产”。曾亲身造访忠王府的英人呤唎描写道：“忠王府是新建成的，极为雄伟美丽”，“整个王府显示了中国工匠的巧妙艺术，石刻、窗棂雕刻、木刻、天花板雕刻、墙壁雕刻全部都各具巧心，精美绝伦。”⑤另一造访过忠王府的富礼赐也说：“忠王府之新邸，时方在建造中，其地离旧府约一里半。此真是宏伟的工程，其大仅亚于广州之总督衙门一筹耳。工人千余方在此工作”，“有数人站在一旁拿着藤鞭在手，凡有懒惰者

---

① 金毓黻、田余庆编：《太平天国史料》，中华书局，1955 年，第 98 页。

② ［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62 年，第 190 页。

③ 简又文：《太平天国典制通考》，简氏猛进书屋，1985 年，第 207—221 页。

④ ［美］麦高文：《东王北王内讧事件始末》，载《太平天国史译丛》(二)，中华书局，1983 年，第 83 页。

⑤ ［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62 年，第 190 页。

即鞭之。”而且工人是不给工资的。[①] 这种穷侈极欲、金碧辉煌的王宫和王府，实际上是封建皇权思想的实物化。[②]

4. 颁布具有神权色彩的诏书与政令

太平天国存在期间发布的官方文件，大多具有浓厚的神权色彩。如宣扬君权神授的《太平天日》、《王长次兄亲目亲耳共证福音书》、《天父上帝言题皇诏》、《天情道理书》等，规定了“天国”官员、百姓必须遵守的宗教礼仪和制度。咸丰三年元月(1853年2月)，太平天国定都南京后，便开始实行政教合一的神权统治，颁布了一系列带有神权色彩的政令。建都后称国号为“天父天兄太平天国”。1860年，洪秀全在重新刊印的《钦定旧遗诏圣书》里说：“改太平天国为上帝天国，更合真理。”把玉玺内“太平天国”四字改刻为“上帝天国”，使太平天国的神权统治更加鲜明，突出“敬拜天父上帝造化万物大主宰”的地位。并规定“凡天下诸官，每礼拜日依职分虔诚设牲馔祭奠礼拜，颂赞天父上主皇上帝，讲圣书，有敢怠慢者，黜为农。”[③]太平天国后期，洪秀全发布命令：“阖[朝]内外，大小军营将相，民家亦然，凡出示以及印内，具(俱)要刻天父、天兄、天王字样安人，印内不遵者五马分尸。军称天军，民称天民，国称天国，营[称]天营，兵称御林兵。”【其中：[ ]代表脱字，( )代表错别字】[④]宣称天父降旨于东王杨秀清，使他得以“代天父言”，并宣称耶稣为天父之第一子，洪秀全是第二子，南王冯云山为第三子，东王杨秀清为第四子，北王韦昌辉为第五子，西王萧朝贵为第六子，洪秀全之妹洪宣娇为第六女，翼王石达开为第七子。南王冯云山还率众每日朝夕念诵赞美诗：“赞美上帝，为天圣父，赞美耶稣，为救世圣主，赞美圣神风为圣灵。赞美三位为合一真神。真道岂与世道相同，能救神灵，享福无穷，知者踊跃，接之为福。愚者省悟，天堂路通。天父鸿恩，广大无边，不惜太子，遣降人间。捐命代赎吾侪罪孽，人知改悔，魂得升天。”并命令百姓于吃饭时背诵：“敬谢天父上主皇上帝祝福，小子日日有衣有食，无灾无难，魂得升天。”而且于夕睡朝起

---

① 富礼赐：《天京游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953页。

② 陈旭麓：《近代中国的新陈代谢》，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305—306页。

③ 《天朝田亩制度》，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326页。

④ 罗尔纲注：《李秀成自述原稿注》，第318页；另载太平天国博物馆编《太平天国文书汇编》，中华书局，1979年，第528页。

时，也要跪诵："恳求天父上主皇上帝，时赐圣神风，化醒迷蒙，日日有衣有食，无灾无难。"①如果不能背诵，便"辄受杖责"。②

每逢礼拜之日，百姓必须前往参加，闻锣不至或稍涉嬉戏者，则予以杖责。三次无故不到者，则斩首示众。③ 由于对全体百姓施行神权统治，凡不拜皇上帝、崇拜"邪神"以及每七天不能虔诚礼拜、颂扬皇上帝恩德者，均属违犯"天条"。而犯天条者，轻则杖枷，重则斩首，甚至处以诸如"点天灯"、"五马分尸"等酷刑。④ "凡礼拜日，伍长各率男妇至礼拜堂，分别男行女行，听讲道理，赞颂祭奠天父上主皇上帝。凡内外诸官及民，每礼拜日听讲圣书，虔诚祭奠，礼拜天父上主皇上帝。凡天下诸官，每礼拜日依职分虔诚设馔，祭奠礼拜天父上主皇上帝，讲圣书。有敢怠慢者，黜为农"。⑤

总之，在太平天国完全处于神权统治的氛围之下，领导者们"相信并教导上帝主宰一切的道理。""深信他们是在不会错误的主宰的引导之下，在执行任务中得到一种全能的力量的支持；这便是他们受到的灵感。胜利时，他们归功于天父对他们的仁慈；失败时，他们认为这是天父对他们的惩罚。"⑥

5. 施行平均主义的经济政策和一切归天王所有的"天王所有制"

以往人们曾充分肯定《天朝田亩制度》，认为它具有反对封建土地制度的积极意义，有利于中国走向资本主义。实际上这种平均主义的经济政策，"是维护小农的经济基础，巩固封建制度"的。因为"在没有先进阶级领导的前提下，平均主义不具有反封建的性质。"而是"更多地表现为阻碍商品经济的发展，阻碍分工合作，阻碍资本主义萌芽生长的作用。"⑦

太平天国颁布《天朝田亩制度》，规定"凡天下田天下人同耕。此处不足，则迁彼处；彼处不足，则迁此处。凡天下田丰荒相通。""务使天下共享天父上主皇帝大福。有田同耕，有饭同吃，有衣同穿，有钱同使，无处不均匀，无处不饱暖。"《天朝田亩制度》虽然许诺用平均主义来满足农民对土地的要求，但是，这个制

---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四)，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652 页。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四)，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652—653 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三)，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262 页。
④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三)，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265—266 页。
⑤ [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62 年，第 170 页。
⑥ 《太平天国史译丛》(二)，中华书局，1983 年，第 108 页。
⑦ 朱日耀等：《中国传统政治文化的现代思考》，吉林大学出版社，1990 年，第 206 页。

度所承诺的仅仅是个无法实现的空想。正如有的学者所指出的："太平天国农民运动曾对封建主义的社会经济制度——主要是土地所有制采取否定态度，并在朴素的平均观念基础上编了一幅农业社会主义的天国图景。这是与狭小落后的生产方式相联系的农民理想，在破除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意义上，具有民主主义的因素，但却在背离近代中国社会经济发展趋势的意义上，是空想和倒退。"①圣库制度和建立"百宫衙"和诸匠营，试图取消商品流通，回归自然经济，无疑是有违历史发展进程的。虽然《天朝田亩制度》规定把土地分给农民，而"圣库制度"的实行，却不仅把农民的土地重新加以剥夺，而且要求把土地上的一切收获也全部上缴圣库，收归天王所有。《百姓条例》又规定："不要钱漕，但百姓之田皆系天王之田，收取子粒，全归天王，每年给米一石，小口减半，以作养生。所生男女，亦选择归天王。店铺照常买卖，但本利皆归天王。不许百姓使用。"②据卑治文观察："凡当收成时，两司马督伍长，除足其二十五家每人所食可接新谷外，余则归国库。凡麦豆苎麻布帛鸡犬各物及钱粮亦然。"因为按照太平天国的规定，"盖天下皆是天父上主皇上帝一大家，天下人人不受私，物物归上主，则主有所运用，天下大家处处平匀，人人饱暖矣"。③ 这种供给制，在战争期间和物质生活十分匮乏的情况下是必要的，但是，作为"人间天国"的普遍措施，却打击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不利于经济的发展。

由于一切都归天王，必然引起百姓的不满。为了防止百姓的反抗，太平天国又抬出神权加以恐吓，声称"如此则魂得升天，否则即是邪心，为妖魔，魂不得升天，其罪极大。"④尽管洪仁玕在《资政新篇》里提出了一些发展资本主义的纲领，但是，这些纲领在太平天国存在的 14 年内始终都未曾实行。

6. 要求一般教徒禁欲，而天王和诸王却实行多妻制

为了达到让教徒和起义军战士禁欲的目的，"天国"废除了家庭，将男女分别集中在营馆里，过集体生活。这一点同当代国外新兴宗教极为相像。这个制

① 张磊：《划时代的伟大民主革命运动——论辛亥革命的历史地位和作用》，载《辛亥革命与近代中国》论文集，中华书局，1994 年。

② （清）佚名：《金陵被难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四），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750 页。

③ ［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62 年，第 166 页，第 170 页。

④ （清）佚名：《金陵被难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四），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750 页。

度最初在起义军中实行，在建都南京后，又推广到全社会。先设男馆，使“男子先分馆聚处”，过集体生活，而且“惟不使男子归已家，归则谓与女子私犯天条，当杀。”[①]然后又设立“女馆”，“男馆既立，贼又赶女子出”，“越日乃分前后左右中五军女馆。每军以一至八，分为八军，军设伪女军帅一，统女百长数十，以拘禁妇[女]，其夫与子寻踪至，虽见不敢交一言，言则为犯天条，以此受杖及死者甚伙。”而且“男女馆既设，逼人敬天父。”[②]女馆的具体情况是：太平军破城之后，“令阖城男女分别住馆，不准私藏在家，东避西赶，无处安身”。“妇女入馆后，日以劈竹签挑砖负米为事，不堪其苦。”在女馆居住者约有10余万口。[③] 为了满足诸王对女色的需求，还从各女馆里征选美女，这个办法引起人们的普遍不满。后来，太平天国官方也承认该办法“荡我家资，离我骨肉，财物为之一空，妻孥忽然尽散。嗟怨之声，至今未息。”[④]所以，到咸丰五年(1855年)不得不取消男女分馆的制度，准许男女婚配，夫妻团聚。

与一般教徒相反，洪秀全和诸王则实行多妻制。在金田起义不久，洪秀全就拥有了15位娘娘，永安时增至36人。[⑤] 咸丰二年太平军进入武昌后，杨秀清“选十余龄有殊色者六十人”，其中有些进贡给洪秀全。太平天国建都南京后，洪秀全的娘娘增至40余人，到太平天国后期，洪秀全的娘娘更增至88人。[⑥] 据被俘的幼天王说：“老天王是我父亲，他有八十八母后，我是第二个赖氏所生，九岁就给我四个妻子。”[⑦]杨秀清则假托天父下凡，诏命诸王多纳女子，使多妻制成为奉上帝之命而设立的神圣制度。此后，多妻制便成了太平天国文武官员普遍实行的制度。据外国人记载，“天王诏定东西王各娶十一人，南王至豫王各六人，高级官三人，中级二人，低级一人。”[⑧]

---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四)，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651页。

② 《金陵癸甲纪事略》，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四)，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652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四)，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622—623页。

④ 《东王杨秀清劝告天京人民诰谕》，载《太平天国文书汇编》，第114页。

⑤ 咸丰二年洪大全在永安被俘后供称“洪秀全耽于女色，有三十六个女人”，《洪大全供词》，载《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三)，第60页。

⑥ 简又文：《太平天国典志通考》，第1255页。

⑦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二)，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55页。

⑧ 郭廷以：《太平天国日志》，十一年正月二十六日条。

7. 神权统治的文化教育政策

太平天国建都南京后，推行的是具有浓厚神权统治的教育和文化政策。为了独尊"拜上帝"的教义，大力摧残以儒家为代表的中国传统文化，在《太平天日》中提到"推勘妖魔作怪之由，总追究孔丘教人之书多错。"①在众臣所写的《诏书盖玺颁行论》中，副丞相黄再兴提出："当今真道书者三，无他，《旧遗诏圣书》、《新遗诏圣书》、《真天命诏书》也。凡一切孔孟诸子百家妖书邪说者，尽行焚除，皆不准买卖藏读也，否则问罪也。"②他所呈报的可以流通阅读的书，仅有28种，其中除了《圣经》中的《新约》、《旧约》外，就是洪秀全、杨秀清等人的言论集和有关典章制度及儿童教材，其中包括《天父上帝言题皇诏》、《天父下凡诏书》、《天命诏旨录》、《旧遗诏圣书》、《新遗诏圣书》、《天条书》、《太平诏书》、《太平礼制》、《太平军目》、《太平条规》、《颁行诏书》、《颁行历书》、《三字经》、《幼学诗》等。与此同时，便大量印行《圣经》和《天命诏旨书》（诸王言论集）。其他诸子百家的典籍，皆加以摧毁。"搜得藏书论担挑，行过厕溷随手抛；抛之不及用火烧，烧之不及用水浇。读者斩，收者斩，买者卖者一同斩。"③太平军的禁律中更规定：凡一切妖书，如有敢念诵教习者，一概皆斩"。④

在教育方面，也充满了宗教色彩，在儿童教材《三字经》里，也大肆宣扬"皇上帝，造天地。造山海，万物备。六日间，尽造成。"等。要求儿童信奉上帝，"小孩子，拜上帝。守天条，莫放肆。"⑤在《幼学诗》里也如此："真神皇上帝，万国尽尊崇；世上多男女，朝朝夕拜同。"⑥在《幼学诗》、《三字经》、《御制千字诏》、《钦定士阶条例》里，所宣扬的无非是神权、迷信、盲从和愚昧，充斥着浓厚的神权色彩。对于中国传统的世俗文化则大加摧残，在洪秀全旨准盖玺的诏书《盖玺颁行论》颁行后，在天京大肆焚烧孔孟和诸子百家的典籍，使得天京变成了类似欧洲中世纪天主教会统治下的城市。

① 金毓黻、田余庆等编：《太平天国史料》，中华书局，1955年，第10页。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312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四），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735页。
④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三），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283页。
⑤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225页。
⑥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231页。

结 语

太平天国作为中国传统社会最后一次大规模农民起义,对中国历史发展产生过重要影响。以洪秀全为首的拜上帝会所建立的"太平天国",实现了中国传统社会秘密教门最高的政治理想——建立一个政教合一的神权王国。这次造反活动,一方面打击了清王朝的专制统治和外国帝国主义的侵略势力,大长了中国人民的志气;另一方面也充分表现出传统社会里秘密教门(无论是打着基督教旗号的洋教门还是打着儒释道三教合一旗号的土教门)这种带有宗教色彩的民间结社组织的局限性:在政治上的最高纲领是建立起一个政教合一的神权王国;其经济纲领乃是平均主义的乌托邦,其文化教育政策则受到神学的严格控制并充满着以神为本的神权色彩。历史表明,这种政教合一的政权,不可能把历史推向前进,只会把历史拉向后退。因为神权统治乃是逆历史潮流的,正如孙中山先生所说:政权的发展规律是"由神权流到君权,由君权流到民权"。而太平天国实行神权,比起清王朝实行的君权,不是进步而是倒退。这就是中国传统社会里秘密教门的悲剧,即使是太平天国这样的伟大农民起义,也同样无法摆脱历史的局限性。

第四章　同治年间的真空教

一、真空教的创始人廖帝聘

真空教又称“空道教”，由廖帝聘创始于清同治初年。廖帝聘(1827—1893)字达群，号兆空，道光七年四月初九日(1827年5月13日)生于江西省赣州府寻邬县桂岭堡水东村。① 他出生在当地一个靠耕读为生的殷实农家，父名廖交泰，母赖氏，兄弟六人，帝聘居长。他自幼寡言笑，喜静坐。7岁时，从其胞叔、生员廖履泰学习儒家经典，对《大学》、《中庸》尤为用心，这对他后来创教时撰写的经卷《三教经卷》颇有影响。他因不喜制艺词章而放弃科举应试，转而在邑学习经商。年24岁时因妻病故，而欲“入山修道”，但未获父母同意。咸丰七年(1857)正月，在他31岁时因感到“俗尘牵制，终无了结之期，如果不下决心，就快要老死了，还谈什么成道呢?”于是“决意出家礼佛”。但实际上他并非皈依佛门，而是到离江西长宁县北10余里的云盖崃，拜刘必发为师加入罗教系统的“大乘门”。该教大仁山道长凌腾骏所著《空道教传》对廖帝聘出家的情况有所记载：“咸丰七年丁巳正月上元吉日，拜辞父母，告别诸弟，离了水东村径往云盖崃，与刘必发相交。刘必发是此山长老斋人，一见大悦，就命听经。祖日夜听斋友念罗祖经，忽悟经语，纷纷垂泪。乃暗中发叹曰：‘此生不向经中度，更向何方度此生’。”数月后，廖帝聘跟随刘必发移居修觉山，在那里“日则锄耕樵采，夜则参禅入定”，修行达六年之久。其间，刘必发曾将罗教的《五部六册》赠与廖帝聘，令他熟读。他受到启发，遂于同治元年(1863)创立真空教，并且模仿《五部六册》，撰写经卷《四部五册》。

廖帝聘创立的真空教深受罗教的影响，而且也如同罗梦鸿那样，为了招徕

① 凌腾骏:《空道教传》第一回，转引自罗香琳:《流行于赣闽粤及马来亚之真空教》，香港中国学社，1962年。

信徒而对于自己创教的经历加以神化。据凌腾骏撰《真空教传》记载:一日,值佳节良宵,廖帝聘凝神默坐,忽见一神尊出现,前谓之曰:'子非凡体,乃无极造化,当为空中教主,不必吃斋戒杀,以自小分量。'此神尊随发出灵光一点,如系珠然,垂廖氏心坎。又后数晚,廖氏在入定中,复见神尊,金光灿烂,迳莅其前,赐食物二,一为素果,一为鸡蛋。并谕之曰:'汝欲自己成果抑欲普度众生?如欲普度众生,则当开斋破戒。'廖氏即接鸡蛋食之。醒后,犹觉有物载咽,自是必食荤殽道意乃乐。并了悟曰:'吾今既参破乾坤,洞明空中大道矣。此道以五皈为真谛,以四考为法门,接清化浊立外功也,复本还原,修内果也。'是为廖氏退出佛门,而创真空教之最早作为。"①

廖帝聘汲取了罗教有关"真空"的教义,作为其创教的基本依据,并且把罗梦鸿创造的"虚空老真空"转化为该教所尊奉的"真空祖师"。后来,信徒们便把廖帝聘本人尊为"真空祖师"。

廖帝聘创立的真空教虽然在教义方面受到罗教的影响,但是并不茹素食斋,而是主张吃荤饮酒,因此在创立真空教之后,他便辞别刘必发,离开修罗山回到故乡黄畲山培桂园。该处为众山环绕,林木茂密,廖帝聘昼夜在山上静坐,勤修内果,并杂糅各教经典,撰成《报空》、《无相》、《报恩》、《三教》诸经卷,亦称"宝卷",即所谓《四部五册》。

二、真空教的基本教义与礼仪

(一)真空教的基本教义:所谓"五皈"、"四考"

所谓"五皈"是指:一曰"皈依",即所谓"心与道合,须臾不离"。二曰"皈中",即所谓"不偏不依,无过与不及"。三曰"皈正",即所谓"洁心自爱,磊落光明"。四曰"皈一",即所谓"未有天地先有一,未有万物此在前","纯一不二,不旁求外骛"。五曰"皈空",即所谓"太虚真空无极身,无为无着自现成"。"未有天地先有性,性只真空大觉身,性即空兮空即性,空体无边不可称。"又云:"大哉真空无极身,至玄至妙至虚灵。无相空中与造化,化善天地万物明。万物萌芽

① 罗香琳:《流行于赣闽粤及马来亚之真空教》,香港中国学社,1962年,第40页。

从此出，一切有为从此生”。而“五皈”则以“皈一皈空”为主，而“一”与“空”及“无极”，也就是廖帝聘所说的“本体”，即该教所尊奉的真神或主宰。而廖帝聘对“无极”的崇拜，却是来自罗教。在该教经卷《无相经卷》里，有关对“无极”的赞美，便是采自罗教经卷《五部六册》。如经文中“不是无极神通大，大千世界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天地日月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天堂地狱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三教圣人那里来?”。便是抄自罗教《五部六册》中《正信除疑无修正自在宝卷》的《虚空架住大千世界品》:“不是无极神通大，春秋四季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大千世界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天地日月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五湖四海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一切男女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吃的万物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金银财宝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三灾八难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三教圣人那里来？不是无极神通大，三教经书那里来?”①

所谓“四考”是指：一考真，“乃守己之义，谓达本明性，葆守真元”。二考直，“乃诚实之义，谓绝无歪曲，表里如一”。三考愿，“乃坚贞之义”，谓一心向道，毁誉由人，逆来顺受，犯而不较”。四考舍，“乃牺牲之义，谓公而忘私，不恋私欲，斩断缠绕，解脱羁绊”。②

真空教还有“十戒”:“一、勿淫欲，二、勿盗窃，三、勿赌博，四、勿奢侈，五、勿骄傲，六、勿吃鸦片，七、勿说狂言，八、勿信偶像，九、勿迷信风水，十、勿背恩忘义，忤逆伦常。”③

(二)真空教的礼仪

该教不供偶像与画像，道中规定，在道堂大厅中央墙上悬挂“空中祖”三字横匾，不得另悬别祖。对于教内的廖帝聘等五位祖师，也只是在大厅里安置五张椅子，以象征他们的“神位”。道坛每天整洁两次，须抹扫干净，务求一尘不染。坛桌上供清茶五盅，每日泡二次。

---

① 罗梦鸿:《正信除疑无修正自在宝卷》(下卷)第十品。

② 廖艺圃:《真空教义阐述》，转引自罗香琳:《流行于赣闽粤及马来亚之真空教》，香港中国学社，1962年，第41页。

③ 罗香琳:《流行于赣闽粤及马来亚之真空教》，香港中国学社，1962年，第103—104页。

该教的跪拜仪式是：首先整洁坛桌，供奉清茶，然后燃烛焚香，信徒肃整衣冠，齐集堂前鸣钟五响。跪拜时，要求信徒"正心诚意，心念祖师，伸曲正确，手足舒畅"，且不许说话。该教的跪拜仪式既是一种敬道仪式，又是一种与静坐相续举行的参悟方法，而且与戒烟疗疾有关，因此受到信徒的重视。

真空教还规定有专门的诵经仪式：

请道须照黄畲山出版的经卷申请三段：第一段"大道如意，复始空中……"。第二段"虚空，天地本原，无极神通……"，第三段"大道如意，真空祖师……"；有人求福敬道，须诵《报空经》一卷，至第三段时宰牲；诵经时须诚心注意，正直下跪，不得左顾右盼，并禁止拂扇吐口水；诵经人之衣履须整齐，不得露肩袒胸，或穿木屐；诵经禁用歌曲腔调。

三、真空教的静坐与疗疾

廖帝聘在教内倡导"接清化浊"以为"立外功"，实质则是一种"静坐"功夫。他要求弟子们参与拜道，而拜道则是跪拜与静坐并行。跪拜不仅表示对他本人的崇敬，而且是活动身体的一种方法。而静坐则要求"心无罣碍"，须除去忿懥、恐惧、好乐、忧患诸弊，以接受自然清气，化除体中浊气，并藉此方法使人戒除烟瘾。因此，对于坐悟的场所，要求环境清净，空气新鲜，最好日间在树木荫翳之处，夜间在空旷之坪。如在室内，则必须打开窗户，使空气流通。静坐时要求：合拢眼睛，身体正直，背勿靠椅，头颈中正，手足放平，口微开，不可紧闭，以便自然呼吸。

该教规定静坐前要做好准备，有以下六项具体要求：

初功当在厅前庭心，或露台通风之处，切忌黑暗污秽之地；

准备座椅，高低以脚着地为宜；

初次坐功，当备檀香一炉，用以避浊引清，开通心窍；

泡清茶一杯，缓饮数口，收拾身心，为入坐之准备；

备置蒲团一个，供跪拜之用，以助血气之舒畅；

坐前洗面，可助神清，放宽裤带鞋带，解开领口，使不得阻碍气路流通。

静坐还要遵守"静坐心法"：首先要求"主敬"，即不可外表静止而内体却心猿意马。

开始静坐时，必须做到"心无罣碍"，不生妄想。既然"心无罣碍"，心无着落，

就要"归一归空"，也就是"将我心之虚空，存入太空之虚空"。我心既与虚空同化，则要忘体忘身，无我无人，万象皆空，久之即可"复本还原"。时时要以"若见诸相非相，即现如来"二句为省察功夫。最后，要求静坐时纯顺自然，不加丝毫注意、作意或任意。对于这些静坐的重要法则，需要"心领神会，时时体念，痛下工夫"。

廖帝聘还在教内倡导"复本还原"以"修内果"。提出如能常常行拜道，确立静坐之功，则身与道合，人与空同。所谓"我心如皓月当空，万里无云，细足以察秋毫之末，远足以照世界之大，心明而性见，万事万物，当然之理，不求而自得，应世则变化无穷，出世则清闲自在，物我皆忘。"①

真空教最吸引信徒的地方在于疗疾，主要是帮助信徒戒除吸食鸦片的恶习。自从英国东印度公司通过走私，大量向中国贩运和销售鸦片以来，许多中国人染上了吸食鸦片的恶习，虽然清朝当局屡次禁止民间吸食鸦片，但收效甚微。特别是中国在 1840 年鸦片战争中战败，英国鸦片公开大量输入，吸食鸦片更成为一种严重的社会问题。廖帝聘感到若能帮助人们戒除烟瘾，将大大有利于真空教的传播，"欲令空道流行，必先助人戒烟"。于是向人们宣称："吾道能为人戒烟治病，勿用药方，勿用杂法，只须真心跪拜，向空静坐，接清化浊，其瘾自脱，其病自疗"，②并且在培桂园开坛度众。廖帝聘本人闭目凝坐，而令求治者跪拜对坐，以"接清气，化浊气"。凡前往求戒烟者，每人需交纳米三升，红包 60 文，或鸡鸭并檀香、宝烛、茶叶等物。③ 其具体做法分为六个步骤：一曰檀香，香气上通空气，所以避秽安神"；二曰烛蜡，烛光映照灵光，尤便早晚作事；三曰牺牲，宰牺牲以敬道，即代人而消劫；四曰坛敬，即交纳登坛致敬之资，以恤主人之消耗也；五曰茶仪，即借茶为仪而馈；六曰谢礼，即戒烟功成后酬谢之礼物。④

廖帝聘在培桂园开坛度众和为人戒除鸦片烟瘾的活动，不久被寻邬县知县所闻知，疑其为"左道惑众"，于同治二年(1863)春，将他拘拿到案。经过七次严

① 凌腾骏：《无为静坐法》，第一章《总论》，转引自罗香琳：《流行于赣闽粤及马来亚之真空教》，香港中国学社，1962 年，第 41 页。

② 云净子：《真空祖师全传》，转引自罗香琳：《流行于赣闽粤及马来亚之真空教》，香港中国学社，1962 年，第 42 页。

③ 凌腾骏：《空道教传》，转引自罗香琳：《流行于赣闽粤及马来亚之真空教》，香港中国学社，1962 年，第 42 页—43 页。

④ 罗香琳：《流行于赣闽粤及马来亚之真空教》，第五章《真空教之道规及其静坐与治疾》，香港中国学社，1962 年。

刑审讯,廖帝聘坚不吐供。后因访知他确有助人戒烟等情,遂于监禁4月之后将他开释,遣送回山。其师刘必发故后,廖帝聘即于修觉山刘必发当年所居寺院的左侧,另建道堂一所居住。并于堂内地面上砌成图画,名曰"万物图"。同治三年(1864)春,廖帝聘又将空道传与其三弟廖帝佐和五弟廖帝召。不久,又收同邑的赖仁章、凌邦璧及雩都人张声见三人为徒,成为廖帝聘的三大弟子。此三人原来皆系吸食鸦片的瘾君子,因求廖帝聘戒烟见效而拜廖为师入道。其后,廖帝聘便与两弟及三弟子往来于培桂园与修觉山之间,开坛设教传徒,并于黄畲山半崃择地建一茅亭,在此修炼。

时有会昌人李运元,自称得茅山道士真传,欲与廖帝聘较量法术,旋对廖帝聘折服而拜廖为师,并率其弟子皈依其教。又有吉安府永丰县佛门长老何尚达,门徒甚众,欲阻廖帝聘传道。至黄畲山诘其"开斋破戒",指廖氏为"旁门"。廖帝聘则辩解曰:"吾初学佛参禅,亦曾持斋戒杀,后因神尊点化,开斋破戒,参破乾坤,得了空中大道,方悟天地之间,人为重,畜为轻。方今大劫将临,人遭劫,则杀畜以抵其劫。"以杀牲畜来抵劫难之说,无疑是狡辩,但却使何尚达折服,表示愿开斋破戒,并投为门下弟子。光绪十年(1884),廖帝聘又与两弟及赖、凌、张等出外云游,至安远县遇王顺澜,被迎至泊竹园布道,并于该处建立浮云山道堂,在此居住数年之久。光绪十四年(1888)和十六年(1890),廖帝聘的三弟和五弟相继去世后,遂携赖、张等弟子外出云游布道,先后历经会昌、雩都、兴国、瑞金、赣县等地随行布道。

光绪十六年(1890)廖帝聘回到培桂园,同年九月复往会昌建立道坛。光绪十八年(1892)春,其门人张声见在雩都传徒多人,将廖帝聘迎至雩都之北斗山,并于该处建一道堂,取名"登云山"。是岁十二月,被赣县衙役拘捕,指为"假无极大道,名为戒烟治病,实则邪术迷人",旋下狱。光绪十九年十一月十六日(1893年12月23日),绝食七日而死于狱中,终年66岁,由弟子葬于赣县东门外。其弟子赖、凌二人于光绪二十三年(1897)于黄畲山购地建造道堂,成为该教之中心,廖帝聘遂被尊为"真空祖师",所创之教遂称"真空教"。

四、真空教的主要经卷[①]

廖帝聘本人曾深受罗教《五部六册》的影响，所以，他撰写的《四部五册》基本上是模仿《五部六册》，不仅结构方面，而且在内容上也是如此。廖帝聘既然是创立了真空教这个新的教门，当然就不可能完全照抄《五部六册》，而必须有所创新。廖帝聘在撰写《四部五册》时，不仅从《五部六册》里，而且还从罗梦鸿弟子孙真空撰写的《真空扫心宝卷》里汲取了营养。不过，从《四部五册》经文的口气来看，似乎并非完全出自廖帝聘本人之手，很可能是由他口授，由弟子整理成文。《四部五册》包括以下四部：

第一部《首本经卷》，亦称《报空宝卷》、《报空真经》。卷首开宗明义便宣称"大道如意，真空祖师，复始空中，空中复始"，称祖师即廖帝聘乃"灵光普照，变化无穷无尽"。接着讲真空祖师廖帝聘的生辰，后来的版本又增加了本空祖师赖仁章、原空祖师凌邦璧和受空祖师张声见的生辰。造经者向信徒许诺："知恩者当天跪拜，有求必应"。宣扬如果皈依该道，就有如"归空家乡"，即可"临危快乐无穷"。要求入教者须从自心修起，所谓"佛在灵山莫强求，万法只在人心头。片言片语无多字，万卷经书一理通。"宣称真空祖师乃是无极的化身，是空中主宰，无所不在，无所不能。经卷末尾系以"罗诅咒"和玄奘所译的《摩诃般若波罗蜜多心经》。经文中许多段落皆反复重复，如"无极化身，复始空中，空中复始，复始空中。祖师灵光普照，变化无穷无尽，无尽无穷。复本还原，归一归空就是。"此段在《首本经卷》里就重复八次之多。

第二部《无相经卷》亦称《无相宝卷》、《无相真经》，经文的首段、次段及末尾所系"罗诅咒"和《摩诃般若波罗蜜多心经》，皆与《首本经卷》相同。第三段称无极真空乃是一切事物与现象的本原，声称"天地日月"、"春秋四季"、"五谷、男女、万物"，"都是一根发现"，也就是来源于真空。第四段则是歌颂祖师的神通："谁知道，天地动，祖师神通。祖是空来空是祖，谁知道，乾坤界，祖师神通。"而"祖师"也就是"真身"、"无极虚空"。经文中对于"真身"的赞颂，完全抄录自《五部六册》《苦功悟道卷》的"道无修证品"，只是在开头删去了"这真身，

① 有关真空教的主要经卷的介绍，参看罗香琳：《流行于赣闽粤及马来亚之真空教》所载：真空教主要经卷，香港中国学社，1962 年。

男女根,诸佛身体"数字:"这真身,天地根,本来无纵。这真身,生天地,能生男女。这真身,生阴阳,五谷能生。这真身,生水火,春秋能变。这真身,生地狱,调治众生。这真身,无男女,能生男女。这真身,无天地,能有乾坤。"后面也删去了"这真身,无衣裳,冷落能生"以后的内容。而增加了"谁知道,空身是大身,大身是空身"等内容。接着讲日月运行,春秋往复,五谷生生不息,万物变化无穷,都是"无极虚空"来执掌安排和运行调理的。造经者因深受《五部六册》的影响,所以,也把"无极虚空"说成是"无极圣祖"。并且直接摘取了《五部六册》中《正信除疑无修正自在宝卷》里《虚空架住大千世界品》的一段内容,来歌颂"无极圣祖"。(详前)

第三部《报恩经卷》,也称《报恩宝卷》或《报恩真经》。第一到三段皆与《首本经卷》同,末尾也系有"罗诅咒"和《摩诃般若波罗蜜多心经》。经文中也是用大量篇幅歌颂"无极圣祖"的恩德。"自为鸿蒙分辟后,谁能知道无极恩?无极圣祖发慈悲,悲悯众生受苦辛。"而且又从《五部六册》《苦功悟道卷》"乐道酬恩品"里摘取了"十报"的内容,仅稍加改动。即:"一报天地盖载恩,二报日月临照恩,三报皇王水土恩,四报父母[爹娘]养育恩,五报祖师传法恩,六报护法扶持恩,七报坛那多陈供,八报八方善友恩,九报九祖升天恩,十报人人寿延[孤魂早超]恩。"([]内为《五部六册》原文)后面是该教之祈祷、祝福文字。

第四部是《三教经卷》,又称《三教宝卷》或《三教真经》。其首段、次段及末尾所系"罗诅咒"和《摩诃般若波罗蜜多心经》皆与《首本经卷》同。该卷名为"三教经卷",摘抄了儒释道三教的经典或部分段落。首先是《老子道君破道清净经品》,系根据道藏《老君清净经》删节而成,《玉皇心印妙经》即《高上玉皇心印妙经》,载于《道藏》盈字号的《洞真部》本文类,以及《太上老君说常清净经》,原载《道藏》"伤"字号"洞神部本文类";其次是佛教的《佛说高王观世音经》,第三部分是儒家经典,卷首载《大学一首》,开头是朱熹为此章作的小序,然后是《大学》的正文;其次是摘录《中庸一首》,开头部分也是朱熹的小序,然后是摘录《中庸》的正文。

五、真空教的流传

真空教早在廖帝聘在世时就十分重视传教活动,他曾亲自带领弟子在江西各

地传徒，廖氏故后，其弟子继续在各处传教。光绪二十年(1894)廖帝聘的弟子张声见被官府释放回到雩都后，即主持道务。翌年率弟子上黄畲山购置尝田，以为长久之计，但不久病故。其后，由弟子李绵奎等接续主持教务。光绪二十五年(1899)冬，李绵奎在会昌洛口山倡建道堂，并在该地布道过年。越年，赖仁章、凌邦璧至永丰县沙溪上达所建道堂布道，不久，回到黄畲山总堂，命教徒朱秀渠赴广东兴宁、长乐及广州等地布道，帮助信徒戒烟治病。光绪二十八年(1902)，赖、凌二人同赴赣县廖帝聘墓"敬道"，并在七鲤镇建立道堂。同年在赣南各县建立多座道堂。从光绪三十年到清末，该教在江西受到各地官府及神拳组织的打击，发展受到遏制。光绪三十一年(1905)，适逢香港出现瘟疫，商人何道良等来到广州拜朱秀渠为师求医治病。何道良回到香港后，继续传授真空教，并且在香港建立了三座道堂。民国年间真空教得到较大发展，道坛已遍布于江西、福建、广东、湖南、湖北、江苏、安徽、河南、陕西、四川、甘肃、河北及台湾十三个省。其中江西建有85座，福建28座，江苏23座，广东22座，湖北20座，河南7座，湖南7座，安徽5座，陕西、四川各3座，甘肃、台湾各1座。该教不仅在中国大陆，而且在中国的香港，以及东南亚的新加坡、马来亚、泰国建立了道坛。

第五章　咸丰到光绪年间教门的流传与造反活动

一、教门的零散传教活动

大乘教

咸丰元年(1851)七月,直隶获鹿、井陉、正定等县,有王进忠等29人传习大乘教。王进忠的曾祖王大光早在康熙年间便传习"大乘还原教",该教属闻香教支派,供奉无生老母,念诵"还原"、"报恩"等经卷,声称习其教者,生前可免疾病,死后不入轮回。收徒时令入教者长跪经前,传教人向其传授"三皈、五戒"及念诵报恩语句。每逢正月初五、三月初一、四月二十三、六月初六、十月二十四等日,上供一次,名曰"摆会"。同教人或送面食,或送银钱。王进忠接续传教后,以针灸、开处方等方法吸引信徒。为了巩固信徒的信念,王进忠要求信徒跪在经书前发愿设誓,谓之"受戒"。并用黄纸书写姓名焚化,谓之"升丹",并传授坐功运气之术,并称受戒、升丹之后,可以得到好处。①

金兰教

咸丰四年(1854)江苏无锡人张保等人倡立"金兰教"。张保等人或靠测字为生,或靠帮工种田度日。咸丰三年(1853)九月,张保与丹徒人陈汤沅会遇,陈称近日有湖广人李沛荣传授金兰教,教内有四句咒语:"人王脚下两堂瓜,东门头上草生花;系字旁边十一口,八王底下是我家"。暗隐"金兰结义"四字。并称现在广西魔王下降各处扰乱,入其教者可免其难,并可传徒获利,张保即听从入教。其后张保患病,素识的张谨堂等为张保画符医病,张保即将金兰咒语传给张谨堂,张谨堂又与赵少平添造"军师佛爷金天真"名号,并雕刻"福善"、"祸淫"两个木戳,有人入教,即给予字据,盖用木戳作为记认。张谨堂又教令徒众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总督讷尔经额折,咸丰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扶鸾、请仙，书写“大汉国天真元年”字样。[①]

红莲教

同治四年(1865)江西、湖南一带有杨焕章、曾国才等人传习红莲教，李观芬等人拜师入教。杨焕章给予令字旗、八卦号图等物。该教尚无经卷，每逢三、六、九日吃斋，朔望上香，中间燃点香灯，供列水饭。习教之人两跪六叩，口念：

一个团团六合青

三八二一紧随身

阴阳造得汉成事

三年会下三年春

教内编有仁义礼智信五个字号，每个字号有正帅、副帅、四协官、四将军及哨长、百长等名目。每股有一二百人不等。李观芬统管内盘，朱以光统管外盘，帅世江系仁字号正帅，赖青云系义字号正帅，姚富常系信字号正帅，陈惟尧、马廉本均系将军。其中礼字号在湖南浏阳县，智字号在江西本省的万载县，系刘忠贵为帅。

李观芬因为脑后并排生有两颗黑痣，日益长大，人称“贵像”，李观芬遂捏称得有兵书、宝剑，四处煽惑，仁义信三号奉他为主。朱以光篆就一件印模，雇不识字之木匠练高炳，伪称系道士的符箓花版，令其雕刻伪印。然后用红纸条盖印，连同八卦号团一道分给伙党，令在各处售卖。声言红莲教不久将起事，得有号团印条者，可保身家。民众被其愚弄，纷纷购买。同治五年十月二十五日，李观芬等人在晏公殿议事，约定仁义信三号同来万载破城。十一月初八日，行至离城三里之松树岭，见城内有备，只好走回。复议定十二月初六日再行破城，旋被官方查拿，各自逃散。[②]

白阳九宫道

光绪七年直隶威县人张恩峻倡立白阳九宫道。光绪七年正月二十七日，张恩峻在不知地名地方拾得抄写符咒、口诀的残书一本，内容系教人降神过阴及学习拳棒等，张恩峻反复阅看后，萌发奇想，欲借创立白阳九宫道敛钱。遂用红绿布写作合同，预备给予入教之人作为记认，捏称得有合同者即可消灾获福，每张合同索取钱数十文到数百文不等。是年二月初，张恩峻在家乡威县遇见祖籍

① 《朱批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四年二月初四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刘坤一折，同治六年五月十五日。

河南寄居广宗县的部照星、部照明弟兄二人。张向他们告知创教缘由，部氏兄弟当即表示情愿人教，随即拜张恩峻为师。张恩峻见仅有合同尚难以招人，遂在教内分列等次、盘名，又捏称部氏兄弟祖辈习教，推部照星为教首，编造辈数名字，用木板刊刻印刷画号合同，用木棍雕作八卦戳记，上刻“弥勒古佛”、“未来教主”，并刻六棱木戳一个，又刻部照星名戳，分别用纸张或红绿布印刷，并编号数，以备分散。①

天乙教

光绪二十七年，直隶清丰县一带有张宝镜倡立“天乙教”。张宝镜以前曾在县署充当差役，同治年间投入清军当兵，得有五品衔蓝翎千总。光绪二十一、二年，又投效防营，在奉军希字中营及定武亲军炮队正营担任哨官，后来又在新军陆军营内充当哨长，光绪二十六年被遣散回乡。光绪二十七年正月，何鋆营的哨书单少卿自上海来到开州，邀请张宝镜商议要事，嘱他“赶紧招人”，张宝镜当即拜单少卿为师，叩头盟誓。单少卿拿出票式样本，拟赴开州刊刷。又拿出白银戒箍一枚，上有“天乙”二字，令张宝镜按照样式制备。称每招募百人，即给予戒箍一枚，发票一张，所招之人皆以兄弟相称。② 该教实际上同哥老会十分相似。

龙天会

光绪三十一年十月，直隶通州人朱占鳌假冒官职，以招兵为名在元氏县所属的封龙山聚集数十人，烧香盟誓，“习九宫道教”，名为“龙天会”。写有“妖言符咒，声称可避枪炮”，并置有黄旗，上书“古冲天中皇天独圣合”九字。凡入教者，“或给腰牌，或给龙票。所需饮食，逼令附近村民供给”。乡民“畏其凶焰，不敢不从”。③

弥陀教

河南上蔡县人姜本行于光绪二十五年拜弥陀教即龙华会首领张步松即张妙松为师人教。该教之头目共有五层，姜本行被授予三层“顶航”之名。张步松给予蓝花手印票指一张，上印“继天立极”、“代天宣化”两方图章，并起堂号曰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山东巡抚陈世杰折，光绪九年十一月初九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总督李鸿章折，光绪二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总督袁世凯折，光绪三十二年八月三十日。

"串一堂"。该教已经同哥老会融合,信徒从张步松手中"领授票纸,展转散放"。[①]

红灯教

光绪三十二年贵州遵义、大定一带红灯教聚众反对洋教。贵州红灯教传自四川,教首周木匠自称"会打神拳,画符念咒,能避枪炮"。传苦竹坝人樊春廷等入教,于光绪三十二年三月初九日纠众攻打教堂。众人头裹红巾,各执刀、矛、拂尘等物。官兵来剿,周木匠等自恃有法术,"手持符箓,形同风魔,直前用标刀抗拒,致伤勇丁"。官兵开枪将周木匠击毙,余众逃散。[②]

二、福建斋教起义

(一)崇安斋教起义

福建斋教属何教派,已不可考,也没有专门的经卷,信徒既念诵佛教经典如《心经》、《金刚经》等,也念诵白莲教系统教门的经卷。而且各地的斋堂也没有统一供奉的神祇,有的供奉观音菩萨,有的供奉玉皇大帝。大约因为信徒皆茹素食斋而被称为"斋教",[③]所以,左宗棠认为福建这支斋教"即宋时吃菜事魔邪教,其始以戒杀放生,消灾遁劫为言"。[④]

同治年间福建斋教起义的首领安寿仔是福建崇安县人,被捕时年 26 岁。他曾入伍当兵,因事被斥革。他与当地武生陈顺光即陈奴奴一向交好,连立昌先生认为福建这支斋教是安寿仔与陈顺光于同治初年创立的,但史料记载是从江西封禁山即铜塘山传入。[⑤] 鉴于江西一直是斋教(大乘教)广为流传的地区,封禁山乃是"斋匪老巢",[⑥]福建崇义县又与江西封禁山一带毗连,故这一记载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河南巡抚林绍年折,光绪三十四年四月十六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署理贵州巡抚岑春蓂折,光绪三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③ 连立昌:《福建秘密社会》,福建人民出版社,1989 年,第 99 页。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左宗棠折,同治五年五月初五日;《左宗棠全集》第 4 册,奏稿,卷十七。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左宗棠折,同治五年五月初五日;《左宗棠全集》第 4 册,奏稿,卷十七。

⑥ 《左宗棠全集》第 4 册,奏稿,卷十七,岳麓书社,1986 年。

当为可信。

同治四年(1865)冬,安寿仔与陈顺光商议举事,但被知县申其昌风闻,只好于二月十三日(3月10日)匆促举事。起义军分别头戴红、白、绿三色头巾,于二月十五日(3月12日)从北乡突入县城,"遍塞街衢",旗帜上书写"天国普有"字样。知县申其昌当场被起义军砍死,弁兵逃散,署游击臧宗全战败投水自尽,县城遂落入起义军手中。① 起义军最初仅有1000余人,占据崇安后发展到两千余人,然后留少数人驻守崇安,由安寿仔率领主力于二月二十一日(3月18日)进逼建阳县城。建阳县知县汤箴卫当时正在主持县试,未及部署抵抗,游击不战而逃,只得趁起义军仅有少数先头部队入城之机,逃往徐墩地方以待救援。朝廷令浙江提督黄少春从江西进军崇安西北;浙江知府张树荄赶往建宁一带防守。几天后张树荄进抵建宁府城东南,隔溪扎营;清军水师都司余得彪也带领水师赶到。安寿仔不知清军实力多寡,未加抵抗即从建阳撤出。一部分返回崇安,另一部分则前往九龙山投靠在该处占山为王的陈仕成。当安寿仔返回到崇安境内时,得知县城已经被清军夺回,便与退出崇安的余部会合,不久又设计再次将崇安攻占。浙江提督黄少春率部赶到邵武时,发现起义军已经撤离建阳。黄少春即率主力速往崇安,另派一支队伍前往九龙山。在崇安的安寿仔见清军赶来,便慌忙撤退,令陈奴奴率千余人撤往江西,自己在后面阻击清军,旋被清军击溃,逃到温林关地方被民团俘获。陈奴奴所率千余人进入江西后,经上饶退至铅山县,也被当地民团消灭。②

(二)古田斋教起义

光绪年间福建古田一带的斋教是江西人刘祥兴所传入。刘祥兴在古田以钉秤为生,暗中传习斋教,他利用入教后茹素食斋、行善积德,死后可进天堂等说教,号召、吸引人们加入。该教要求入教者不得杀生食肉,不准饮酒吸烟和抽鸦片。入教时须举行一套独特的仪礼,徒众之间为了便于互相识别,相约有秘密暗号。入教需要得到教内神职人员的引进,初入者称为"坐关",属于戒烟期,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左宗棠折,同治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左宗棠全集》第4册,奏稿,卷十七。

② 连立昌:《福建秘密社会》,福建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02—103页。

期满之后可以成为正式教徒。①

光绪年间古田一带“烟馆林立”，群众受鸦片之毒日深，斋教以吃斋戒烟相号召，受到群众的欢迎，徒众日多，而且有当地一位革职县差张涛入教后与刘祥兴同理教务。

造成古田斋教起义的直接原因是当地天主教会和教民常常凌辱百姓。光绪二十一年(1895)二月，斋教部分信徒在城关五保的后河街“圆关”即念经超度亡灵，知县汪育旸诬称教徒聚众滋事，逮捕了四名教徒，刘祥兴闻知后即带领教徒百余人冲进衙门向当局要人。知县汪育旸被迫请绅士蓝志仁、典史李企增出面调解。经过谈判，以衙门用彩轿把四名被捕教徒送回了事。结果使得刘祥兴与张涛二人的威信大增，那些平日受到天主教会和教民凌辱者，纷纷入教，使该教信徒猛增至3000余人。汪育旸一直伺机报复，见此情况，更准备捕杀教徒。这一阴谋被刘祥兴觉察，便张贴揭帖，说是“官逼民反”。天主教会趁机传布谣言，称斋教将要攻城，并将谣言告知圣公会的英国传教士史荦伯，史又将此事密告福州的英、美领事。英国领事则致函总督谭钟麟，要求派兵护侨。谭钟麟为了避免事态扩大，便将知县汪育旸免职，另派王汝霖前往古田接任，并令副将率领一营官兵随同前往。王汝霖到任后，自恃有营兵为后盾，即下令严禁斋教活动。刘祥兴即与教内首领商议对策，决定发动群众举行抗税斗争，然后趁乱攻城，夺取库银。天主教徒风闻此事，便通过英国领事要求督抚采取行动。斋教首领得知是天主教会向官府告密，即改变部署，向教会报复。六月十一日(8月2日)夜间，斋教信徒100多人，高举“除番救主”的大旗，直奔华山英国传教士别墅。次日微明，愤怒的斋教教徒当即与洋人发生冲突，随即放火焚烧教士们的别墅二所，杀死英国传教士史荦伯一家11口。新任总督边宝璟等官员闻信大惊，急忙派人保护洋人，并处理善后。斋教首领刘祥兴等在闹事后，既不组织起事，也不逃走，而是回到巾山、髻山彷徨无计，坐以待毙。清军总兵徐万福率兵往剿，刘祥兴等见官兵到来，便从山后逃逸，结果或被捕获，或遭杀戮。②

① 连立昌:《福建秘密社会》，福建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05页。

② 连立昌:《福建秘密社会》，福建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05—107页。

三、浙江斋教起义

同治年间，浙江也不断有斋教的造反活动。所谓“斋教”其实仅仅是一般吃斋者，当局弄不清属于何种教派便笼统地称谓“斋教”，同治六年(1867)浙江遂安的斋教便是如此。教首童正元先在遂安县普华山搭盖草棚，设立乩坛，“妖言惑众”。当地人杨青元、岩祖春等亦各供奉神像，为人扶乩治病，与童正元“彼此联为一气，互相传播”。附近村民闻知后，纷纷上山祈祷，捐送钱米。旋有江西人熊明魁即周兴举来至岩祖春的坛内寄住，岩祖春见他来自外省，易于“耸人听闻”，即为他更名为“胡普香”，托言“罗汉转世”。声言凡愿入其教者，仅“得其一言”，即可“授为官职”。该县的方朝儒又为其编造歌谣，假托“乩坛神佛指示”，因而传播甚快。童正元、杨普元等亦借胡普香之名，自封官职。最初，仅意在敛钱得财，后来见信徒日众，加之又有周兴举等人随声附和，童正元等遂散布谣言，拟定期举事。①

同治七年(1868)，浙江省庆元县有人以吃斋为名，纠约200余人，欲行起事。庆元县乃是姚文宇所创姚门教的发源地，吃斋信教者甚多。该县山岱村地方有吴启庭等人，欲纠人起事。他于红布上书写“威灵显应，万古传名”八字，并刻有龙凤木印及篆文石印一方。教首头戴红巾，身披红布，令人吃斋。凡愿人教者，即散给红布为号，共聚有二三百人，制有旗帜、器械多件，但尚未及起事即遭破获。②

同治十年(1871)三月，浙江寿昌县周洪海、彭洪胜领导的斋教起义。

周洪海即周国良，绰号诸葛亮，彭洪胜即彭叫花子，二人皆系江西铅山人，均曾入三星教，茹素食斋。同治五年(1866)曾在江西参加斋教起义，周洪海充任“大旗头目”，号称“七国宗师”。同治九年，二人与江西人张燮理、刻字匠江老三等三十六人结拜弟兄，众人共推周洪海为老大，彭洪胜为老二。张燮理又纠约王马吉等入伙，分头纠约难民一千余人，约定于同治九年(1870)十月间在福建黄柏山下会齐起义，直扑浦城，然后再往江西，以“顺天踊跃”四字为口号，相约解开衣襟向里折为暗号，旋为官府访闻。同年，周洪海又改名朱有成，彭洪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马新贻折，同治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李瀚章折，同治七年十二月初十日。

胜改名吴长根，与李怀东等同至浙江严州府寿昌县乡间。李怀东教习拳棒，恃有武艺，欲行起事。与周洪海等商允，先回江西邀人，同来帮助，先后邀得徐侯、洪包暗等人。后来洪包暗被官府缉获，李怀东即欲攻打岩州府以解救洪包暗，并趁势抢夺军火器械。议定后一同买置兵书、印章及大白旗七八面，上面书写“大正天成”四字，又用线结铜钱，每人发给一枚，作为凭证。然后分头纠人，相约在该县西塘庙会齐，以“有义奉天”四字为口号，以衣襟圆领为暗号。同治十年五月初八日（1871 年6 月25 日）夜各执旗帜、木棍、竹矛、柴刀等，齐抵严州城西门，李怀东等从城墙缺口处爬入，后来见官兵、乡勇已有准备，周洪海等不敢停留，各自逃出，潜伏衢州等处藏匿。[1]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杨昌濬折，同治十年十二月十八日。

第六章　光绪年间热河金丹教、在理教与武圣教

一、金丹教、在理教与武圣教的渊源

清光绪十七年(1891)在热河东部(今辽宁西部)的朝阳、建昌一带,爆发了以金丹教为主的秘密教门起义,参加者除金丹教徒外,还有圣武教和在理教。金丹教是晚清时期的重要秘密教门之一,其源流学术界尚有不同看法。有学者认为金丹教是“八卦教的一个分支”,亦称“金丹八卦教”,嘉庆十七年前,在直隶滦州李家套的董怀信等30余人传习金丹八卦教,入教者多达5100人。并认为金丹教“又称武圣教或五圣道”,因为“武圣”或“五圣”就是“无生”。[①] 也有学者认为金丹教最早来源于云南张宝泰所传大乘教,后来“改名青莲教”,以后“又向中国北方发展,改名金丹教”。“进入近代以后,青莲教即金丹教在华北地区与当地部分教派及武术团体合流,最终与八卦教等教派一样,汇入了义和团的洪流”。[②] 也有学者认为,“金丹八卦教也称皇极金丹教,简称金丹教”,是“雍正年间由江西饶州人黄德辉创立”。乾隆年间平谷县人张荣曾在直隶密云、平谷一带传播金丹八卦教,收董太等为徒,拥有徒众2200余人。嘉庆二年(1797)被查获,张荣、董太被捕充军。其后,其子董怀信复在滦州一带继续传徒,共收徒2900余人。嘉庆十七年五月,董怀信被捕,金丹教遭到沉重打击。光绪初年,金丹教在热河所属平泉一带传播。[③] 还有人认为,金丹教“是由白莲教演变而来的”,“后因朝廷明令禁止,民间讳言,(教首)杨悦春、李国珍鉴于热河一带瘟疫流行,死者枕藉,研制一种草药——金丹,传云观世音菩萨大慈大悲,佛化金丹,凡入道服此药,可免大灾大难,由于此药有防疫作用,所以百姓对金丹崇

---

① 戚其章:《民间秘密结社与近代反洋教运动》,载《近代中国教案研究》,四川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第67页。

② 马西沙:《清代八卦教》,中国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51页。

③ 李尚英:《民间宗教常识问答》,江苏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195—198页。

信至极。杨悦春、李国珍等人,遂将白莲教更名为金丹道教"。[①]

从档案史料可知,金丹教又名"圣道门",传自江南。据被捕的首领杨悦春称:"从前有江南老道郭姓到伊处化缘,传授《梦首经》等六种,伊转传齐浩、王福、杨连元、郭洛九等,取名圣道门,又名金丹道。"[②]那么,来自江南的郭姓老道究系何人呢?我们在《朝阳县志》里看到了他的踪影。据该县志记载,在光绪初年,该县东南的炒米甸子、碾盘沟等村,传有金丹道,为首者是一道士,他在该处传徒,夜聚晓散,"练术成则刀枪不能伤,能驾云上升"。后来被当地有权势者驱逐,被迫逃往朝阳建昌县的敖汉旗,住在杨悦春家中传教,杨悦春全家皆加入该教。[③] 这位道士可能就是杨悦春供词里提到的郭姓老道。后来,杨悦春传齐浩等人为徒,齐浩等又辗转传授朝阳县的李广、李斌,建昌县的徐立、杨坤、李青山等及平泉州的惠代铎、惠代耀等多人入教。[④] 该教传教时,"凡为首者皆称老师,杨彦(悦)春为总老师"。[⑤] 金丹教在传徒时,"劝人吃斋行善,故士人亦称学好者,例不食烟酒。"[⑥]因此被人称为"好话教"。道光年间,两湖、云贵一带流传的青莲教中以周位抡为首的一支,也称为金丹道,但郭姓老道所传是否属于这一支金丹道,尚无确凿史料可资证明。

光绪年间,热河东部一带瘟疫流行,金丹教教首杨悦春本人是民间医生,他制造出一种草药,称为"金丹",宣称凡服用者可免大灾大难。因为该草药有防治瘟疫的作用,故民间信服者颇多。在朝阳、建昌一带,"除蒙古人外,所有汉人"尽入其教。[⑦]

在理教又称"理门",是从华北传入内蒙古的一支秘密教门。该教为明末山东即墨人羊宰所创立,羊宰本姓杨,名存仁,字佐臣,教内尊他为"羊祖"。"理门"崇奉"儒释道三教之理",主要戒律是不吸烟饮酒,最初影响不大,乾隆年间教首尹来凤(教内尊为"尹祖")在天津建立理教公所,作为传教据点。此后在

---

① 顾奎相:《清末金丹道教起义初探》,载《辽宁大学学报》,1980年第2期。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总督李鸿章折,光绪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

③ 《朝阳县志》卷三十三。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总督李鸿章折,光绪十八年正月二十一日。

⑤ 敬知本:《论一八九一年热河东部人民大起义》,载《近代中国教案研究》,第241页。

⑥ 徐润:《徐愚斋自叙年谱》,转引自顾奎相:《清末金丹道起义初探》,载《辽宁大学学报》,1980年第2期。

⑦ 徐润:《徐愚斋自叙年谱》,1980年第2期。

直隶、江苏、山东、安徽、江西等省广为流传。[1] 光绪初年在理教传入热河的朝阳地区,"在朝阳县东南方炒米甸子、碾盘沟等村设立教堂传教"。[2] 由于该教"禁烟戒酒,意在保身"[3],故"直隶民间入在理会者,十室而九,地方官从未禁止。"[4] 该教在近代的兴起,与鸦片战争后鸦片的大量流入,民间吸食鸦片日增有关。光绪年间,清吏奏称,"理门以戒人吸烟饮酒为名,互相引传。"[5]该教主张禁食鸦片,因此也吸引了许多人加入该教,据御史谢祖源奏称:"近有匪徒假戒食鸦片为名,倡为在理会,其始入会者一县不过数人,迩日勾结煽惑,党羽日繁,京师间有习此教者,尚不敢公然为非,至近畿东北各县便已肆无忌惮,最甚如天津、永平等处每县会匪不下数千。其为首者,咸以老师傅相称","教中人皆不食烟酒","不止市井无赖混迹其间,即在官人役,亦多习其教"。[6] 该教在朝阳地区的首领是郭万昌。

武圣教大约与华北一带的八卦教有关,该教按照八卦吸收教徒,劝人练习"金钟罩","捏称入教习术,能避刀枪劫数,枪炮不能伤身。"[7]但从该教有"众生、天命、正恩、隐恩、宝恩、顶航、十图、十阁、十谛、五老"[8]等名目来看,该教又与青莲教颇为相似。该教的首领是号称"扫北武圣人"的李国珍。金丹道和武圣教(也称武圣门)在平泉、建昌、赤峰、朝阳一带,"假以劝人学好为名,煽惑日众,一月之中聚集数万余人。"[9]可见拥有相当雄厚的群众基础。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御史谢祖源折,光绪十年十一月十二日。

② 敬知本:《论一八九一年热河东部人民大起义》,载《近代中国教案研究》,第241页。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76页。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75页。

⑤ 王治心:《中国宗教思想史大纲》,东方出版社,1996年,第231页。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御史谢祖源折,光绪十年十一月十二日。

⑦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80页。

⑧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80页。

⑨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05页。

二、金丹等教门反对蒙古王公和外国教会的起义

（一）金丹道起义的原因

造成光绪年间热河金丹道起义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天灾肆虐和当地贪官污吏对人民的压榨剥削加剧。光绪十七年（1891）年，热河一带水旱灾频仍，清朝官员奏称："热河连年水旱遍灾，户鲜盖藏，商贾歇业，又兼近三五年来，吏职（治）不修，武备弛顿，闾阎积苦，久不聊生。"[①]又称：承德知府启绍"诞妄浮夸，贪婪夙著，恃己为都统信任，上凌其该管道员，下横索于所属州县，核计赃款累万盈千，厉民之事不一而足。七八月间，淫雨为灾，田亩颗粒无收，小民环求赈抚。启绍虑报灾之后不便再肆诛求，因热河向例无灾，怂恿［都统］德福讳匿不报。小民无衣无食，僵仆道途，而其横征暴敛、敲骨吸髓者如故。此次教匪煽惑，首以杀贪官为名，攘臂一呼，和者云集，盖穷民自揣已无生路，不得不铤而走险，犹冀少缓须臾也。"[②]所以起义者以"杀贪官，毁教堂，所至不伤百姓"相号召。[③]

其次，蒙古王公对汉族贫苦农民的压迫与剥削。清初以来，朝廷为了笼络蒙古王公贵族，便把热河朝阳一带的土地、山林，分封给蒙古的大小王公贵族，作为其封地。康乾以降，清廷推行"拓殖实边"的政策时，又把大量汉民移民到"近边蒙旗"，称为"借地安民"。汉族移民来到这里后，只能租种蒙古王公或喇嘛寺院的土地，王公和寺院不仅"勒增汉民租价"，而且把山林、牧场攫为己有，汉民进山砍柴割草，不仅要付以高价，而且往往受到鞭打辱骂，甚至"十无一生"。汉人如果担柴草到贝子府街出售，往往要遭到王府奴仆的责打。领导金丹道起义的首领杨悦春便是"向种敖罕贝子府旗地"为生的农民。"该贝子自得昭乌达十一盟长之后，租课屡增。又纵其子色二爷、喇嘛四爷藉势横行，讹索奸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28页。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69页。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70页。

淫,拷打杀害,无恶不作,受累者不敢告官伸理,怀恨甚深,欲图报复泄忿。"[①]参加起义的首领齐保山于光绪十六年(1890)十一月、光绪十七年(1891)五月,在与胞弟、胞侄在建昌敖罕贝子旗砍柴割草时,先后被蒙古王公的爪牙"拿获惩办身死,心怀忿怨",在杨悦春起义后,便纠约了1000余人攻打贝子府。[②] 所以起义者自称"与蒙古有嫌,凡遇蒙古人及喇嘛庙宇,无不烧杀抢毁,而于民人则但图裹胁。且称相从入教,则从此不受蒙古欺侮,愚民无知畏害,以致被其诱胁者甚多。"[③]这里所说的蒙古当然是指蒙古王公及其爪牙,而不是一般蒙古族人民。

最后,天主教会、教民与当地人民的冲突。天主教从道光年间(19世纪30年代)起传入辽西地区,并在热河朝阳地区建立教堂,到金丹道起义的光绪十七年(1891),半个世纪之内已经建立了教堂、会所达150多处,教堂附设的学校、育婴堂100余所,有教徒10000余人。[④] 金丹道与外国教会之间的矛盾,固然有宗教信仰方面的原因,但更主要的则是外国教会剥削、残害中国人民所致。教会还大量占领耕地,招佃开垦,对农民进行地租剥削。19世纪70年代,教会在乌兰察布盟一次就占领耕地4500亩。1887年,法国传教士通过法国公使出面,把萨拉齐小把拉周围一万亩土地攫为己有。[⑤] 而且直接出租土地,对农民进行封建地租剥削。有的传教士们还对农民进行高利贷剥削,高利贷主要有三种形式:一是所谓"借地作保",借贷者在契约上限定偿还日期,到期不还则将土地没收,这被称为"老虎牌子";二是"坐地留利",借贷时要事先扣下一年内的利息,仅将余款贷给借贷者;三是"驴打滚",借钱到期无法偿还,便将利息归入本金,以便利上加利。教堂除了放高利贷,还放粮贷,利息之高,竟有春天借一斗,秋天还五斗者。[⑥]

信奉天主教的教民,也依仗教会的势力,欺压一般百姓。清朝官员也认为:

---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46页。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22页。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79页。

④ 顾奎相:《清末金丹道起义初探》,载《辽宁大学学报》,1980年第2期。

⑤ 顾长声:《传教士与近代中国》,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131页。

⑥ 敬知本:《论一八九一年热河东部人民大起义》。

"此次致乱之由，实因在理与洋教相仇而起。凡入洋教者，良莠本自不齐，平日恃洋人为护符，所行所为，率多横恣。一遇民教涉讼，该教士必再四嘱托，地方官自顾考成，每每偏护，人心积怨，亦非一朝。适遇朝阳起事，在理奸民因得乘机煽惑，将教堂人众恣意焚杀，取快一时。此番乱萌总起诸在理之党，实由洋教民平日行事过差，有以召衅而纳侮也。"[1]因此，造成"金丹、在理两教与入天主教之民素不相能"的局面。[2] 金丹教仇恨天主教教会，还因为天主教堂利用开办育婴堂的机会，残害中国儿童。据热河都统德福奏称，当平泉州知州文卜年前往被焚烧的当地天主教教堂时，"见地窖内有幼孩尸身无数，均系无眼珠无心，当叫乡牌收存，并有男女十六人，亦各昏迷不醒，交留养局收养。"[3]后经当地官员查证，"抄出孩骨三具，日久溃烂，并非挖去心眼"。[4] 但是，天主教会残害中国儿童却是事实。因此，起义者与天主教"有势不两立情形"。[5]

（二）起义的主要经过

金丹道教首杨悦春是敖汉旗贝子府南部杨家湾子人，在当地种田为生，并借行医治病发展徒众，"人皆称为杨四老师"。杨悦春等汉民租种敖罕贝子府的旗地，深受敖罕贝子府蒙古王公的剥削压迫之苦，又因"与天主教有嫌"[6]，遂欲起而反抗。李鸿章奏称，他在向从朝阳、建昌逃来天津的商民询问时得知，"此次贼匪突起，皆由金丹、在理两教与入天主教之民素不相能"所致。[7] 光绪十七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 12 辑，中华书局，1987 年，第 329 页。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 12 辑，中华书局，1987 年，第 255 页。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 12 辑，中华书局，1987 年，第 247 页。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 12 辑，中华书局，1987 年，第 342 页。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 12 辑，中华书局，1987 年，第 240 页。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 12 辑，中华书局，1987 年，第 239 页。

⑦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 12 辑，中华书局，1987 年，第 256 页。

年(1891)十月初,杨悦春等闻知贝子府"欲调蒙兵杀民腾地",[①]引起当地汉民的不满与骚动。杨悦春与武圣教教首李国珍见"人心已得",以为"机不可失",决计举行造反活动。他秘密调集了一二千人,按照青、黄、赤、白、黑五色旗建立五队,结果其事被贝子府觉察,调派了1000多蒙古兵,借打猎为名对金丹教进行围剿。杨悦春、李国珍遂决定趁蒙兵调集未齐之际,于十月初十日(11月11日)晚间立即动手。他们以"扫胡灭清,取得帝位"[②]和"仇杀天主堂"[③]为口号,带领一二千人攻打距杨家湾子30里的敖汉旗贝子府。起义者自称金丹道,又称"学好教",头包红巾,腰缠红布,声称"欲灭天主教",骑马持枪并有步行执持刀械。因有贝子府内一名木匠为内应,起义军打开府门,杨悦春等一拥而入。将贝子府占据后,"就原有土城重加修筑,安设炮垒,意图据为巢穴"[④]。杨悦春等将贝子府改为"开国府",自立为"开国府总大教师",李国珍为"扫北武圣人",各首领皆被封为丞相、王、侯、元帅等。发布安民告示,并于十五日(11月16日)将三十家子地方的天主教教堂焚毁。[⑤] 起义军焚烧该处教堂的具体原因是:"本年四月间,有天主教民向各铺借粮,该庄社首林玉山、徐荣偕往理论口角,徐荣登时被教堂枪毙,林玉山逃脱,其时教堂知林玉山先入在理教,党羽众多,恐纠众报复,于七月间在堂铸炮设备"。[⑥] 又有记载说,"先因教堂韩姓抢粮起衅,韩姓将说事之徐荣用炮打死,并将林玉山杂货铺抢劫,林玉山起意报复。又闻平泉州获一马贼,系属天主教民,被教士强行保出,众皆不平"。[⑦] 教民的暴行,引发当地群众的愤恨。林玉山趁杨悦春起义之机,带领在理教徒将该处教堂焚烧。在攻占贝子府后,又分兵五路,进军朝阳、赤峰、平泉、建昌等地,"热河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46页。

② 朝阳县地方志编委会编:《朝阳县志》卷三十三,辽宁民族出版社,2003年。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17页。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90页。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39页。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43页。

⑦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47页。

大局为之震动"。[1]

在朝阳县，十月十三日(11月14日)，在理教首领郭万昌也率领数千教徒起而响应。十月十七日(11月18日)起义军又闯入平泉州，烧毁教堂，然后又来到四乡、瀑河沿、聂门子等处，烧杀教民"，[2]而对"监狱、衙署、居民、铺户全无扰害"。十八日黎明，又有200多人"奔赴教堂，纵火烧教堂大小六十八间"[3]。十月二十日(11月21日)夜，起义军200余人来到聂门子沟地方，"将该处天主教堂拆毁，杀毙随教人众男妇老幼多人。"[4]起义军所到之处，"自称善类，不抢害百姓，只与天主教有嫌，挟恨报仇。"[5]有的起义军在旗帜上书写"奉天伐暴"和"护国佑民"字样。[6]

面对金丹教的造反活动，清廷十分震惊，急忙令直隶、奉天、热河三路重兵围剿。直隶提督叶志超率领2万官兵，直攻平泉，左宝贵统率2万奉天练军由朝阳与直隶官兵夹击。在官兵的猛烈攻击下，金丹教的造反队伍很快被各个击破。十月二十到二十五日，起义军在朝阳东部与清军接战失利，首领郭万昌被俘。清军又分路由建昌、平泉向起义军发起进攻。起义军首领李国珍受伤被俘，清军在记名提督聂士成率领下，先后攻取了三十家子、高尔登、瓦房店，然后进兵起义军的腹地开国府。聂士成鉴于起义军在此"闭门死守"，强攻难以奏效，遂一面佯攻下长皋，一面亲自督战夜袭开国府。起义军仓促应战，开国府很快失陷，清军得手后，又回师夺取下长皋。该处的起义军被围困后，人多粮少，加之孤立无援，很快被清军攻占，2000余人牺牲。首领杨悦春潜往色力虎金厂沟山洞内躲藏，清军侦知后，连夜派兵将金厂沟土山四面包围，按洞搜查，最后

---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48页。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342页。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51页。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48页。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50页。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12辑，中华书局，1987年，第253页。


于十一月二十八日(12月28日)将杨悦春父子擒获,旋被处死,起义至此完全失败。[①]

由金丹道和在理教领导的热河东部人民起义,是一场反对外国教会侵略和蒙古王公贵族剥削与压迫的正义斗争。起义给了外国教会和蒙古王公以沉重打击,这场斗争在19世纪下半期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中,起到了冲锋陷阵的作用。起义过程中也暴露了秘密教门本身存在的弱点与局限。在与清军的武装斗争中,不是依靠和团结广大群众,依靠战略战术,而是迷信"法术"、"咒语"去抵御清军的枪炮。而且,金丹道和在理教两股起义军,也互不统属,很少联系,以致被清军各个击破。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提督叶志超折,光绪十七年十二月初二日。

会党篇



第一章　晚清天地会及其他诸小会党

晚清(1840—1911)时期的天地会,在历史上的影响和作用较之清代前期更为重要,尤其是哥老会形成以后,二者不仅互相渗透和融合,均自称"洪门",而且其中两广和海外的天地会和国内两湖、云贵川、陕甘、浙赣等省的哥老会,均在辛亥革命中起了巨大的作用。从天地会内部情况来看,无论在组织形态还是活动内容方面,都比清代前期有了更多的变化,其作用与影响也比清代前期更为显著。当时,除了天地会、哥老会和青帮之外,还有诸多较小的会党,大多旋起旋灭,在历史上昙花一现。

一、天地会的分支与别名

在清代前期,天地会为了应对清朝统治者的打击和发展组织的需要,不断变化自己的名称,从而出现了众多的分支与别名,形成了一个大的天地会系统。晚清天地会系统的分支与别名更加复杂,其中有的是沿用清前期天地会原有的名目,如天地会、添弟会、三点会等;有的则是新创立的名称,如隆兴会、关爷会、尚弟会、斋公会及徽义堂的各个堂口;有的名称如双刀会、边钱会虽然在清代前期就已经出现,但那时尚属于一般会党,晚清时已经属于天地会系统。此外,如上海和厦门小刀会、闽中红钱会、把子会、棒棒会等已经有专章论述,本章不再涉及。

双刀会

道光二十四年八月二十八日(1844 年 10 月 9 日),广东潮阳县人黄悟空,与揭阳人林大眉等人所结。黄悟空在原籍时曾因争水而将族人杀死,为躲避命案逃到揭阳,与当地人林大眉、黄阿隆等人商议纠人结拜天地会。同年八月二十八日,黄悟空等八人,在林大眉所居附近空庙内,设坛结拜。每人出钱 120 文,由黄悟空买备香烛鸡酒。众人共推黄悟空为大哥,黄悟空于祭坛上设立"洪令牌位",用竹篾扎成圈状,再架起双刀,令众人从刀下钻过。黄悟空向众人传授

"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暗号,每人分给会单一纸,然后宰鸡滴血入酒分饮。因恐天地会之名沿用已久,难以纠人,遂取名"双刀会"。其后,林大眉等又分头邀得180余人,分作5起,于九月初八、初九、十三、十八及二十六日,在港内、港尾、浦东、港边等处结拜,以林大眉、黄阿隆、李阿宅、黄阿五、黄阿璧等分任各会之大哥,由黄悟空任会总。①

同年八月,又有福建漳浦县人戴仙在广东揭阳纠人结拜双刀会。戴仙又名戴毓祥,平日靠堪舆、算命、打卦为生。道光二十三年(1843)七月,戴仙在广东惠州府陆丰县大安圩地方与长乐县人曾阿三相识。曾阿三称其以前在福建漳州时,曾拾得天地会歌诀一纸,图纸一件,携带身边,遇事可得到会内之人帮助,戴仙便用布照样画写一件留存。道光二十四年(1844)八月,戴仙来到广东揭阳,假冒曾阿三之名,自称系天地会内之大哥,并与当地双刀会首领林阿隆、黄大头等交好。为便于纠人,戴仙又在所抄天地会歌诀上添写"雄兵百万,英雄尽招",并刊刻木版及"三省玉记"图章,先后纠得152人,分四起结拜,分别以林阿隆、黄大头、郑阿葆、陈阿五为大哥,戴仙自任会总,并仿照黄悟空所结双刀会之结盟仪式,率众钻刀、歃血、饮酒,传授会内口诀,分给每人一件会单而散。②

隆兴会

道光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1845年1月4日),广东香山县人周佩居来到当地高名远家中闲坐,谈及孤单无依,恐人欺侮,商议纠人结拜,以期遇事互相帮助。高名远称,以前外出谋生时,曾在一山洞中拾得布包一个,内有天地会之《会簿》一件,并称如能结伙拜会,遇事可以互相帮助,并可恃众抢劫。周佩居同意纠人,之后便分头行动,先后邀得黄孔怀等68人,于同年十二月初二日(1845年1月9日)在香山县境内之草旅山地方会齐,每人出铜钱300文,交给高名远用来买办香烛鸡酒。众人共推高名远为大哥,设立"洪令牌位",并扎篾圈为门,门口架起纸刀两把,众人从刀下钻过。高名远率众跪拜,并传授"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暗号,宰鸡滴血入酒分饮。结盟拜会。因恐天地会名目已久,难以纠人,遂改称"隆兴会"。③

---

① 庄吉发:《太平天国起事前的天地会》,载《食货》(复刊),第8卷12期。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耆英折,道光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耆英折,道光二十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关爷会

道光二十七年(1847)正月,江西赣州府长宁县凌成荣与谢嗣封等人结拜关爷会。是年正月,凌成荣、僧道禅、易泳盛等人来到谢嗣封家探望。谢嗣封对众人说,赣州一带向有天地会流传,同会之人彼此帮助,可以免人欺凌,倡议结拜天地会。得到大伙应允,于是分头纠人,先后有谢球生保、刘良老五、胡运洪等20人应邀参加。正月二十六日(3月12日),众人会集谢嗣封家结拜。谢嗣封用红纸书写"关爷牌位",又做纸旗五面,上书"忠义堂"三字,插入米斗之中。又备置香烛鸡酒,将众人姓名写入清单,同向关帝牌位跪拜行礼。谢嗣封自任"总老大",令凌成荣、僧道禅、易泳盛等为"散老大",其余各人依年龄大小排序。盟誓时,谢嗣封站立上首,口念"有忠有义,无得欺兄骗弟。如有欺骗,立见消亡"。又称"此后总、散大哥有事呼唤,凡我约会,不许不至"。誓毕,宰鸡滴血分饮,并约定同会之人皆以发辫左盘作为相互识别之记号。谢嗣封"因天地会历奉拿办恐致张扬败露,遂改为关爷会"。其后谢嗣封又令凌成荣等各自招得72人入会。①

添弟会

早在清代前期已经出现添弟会的名称,晚清时期继续活动。道光二十七年(1847)三月,湖南临武、常宁二县有唐国通等人结拜添弟会。唐国通系临武县人,道光二十七年二月,湘潭人张老二自广东来至临武卖艺,同唐国通谈及在广东望海山地方,曾遇见过一位游方僧人,声称:如结拜天地会,可以敛钱,并能互相帮助。又交给他一张字帖,内写"奉天安民兴明室"等字。唐国通遂欲借此纠人结会敛钱,先后纠得唐大旺等74人,于是年三月初五日(4月19日)在该县社下地方会齐,照张老二所述结会仪式,写立牌位,安设五色纸旗,并用尺、剪、戥子各物,插放米斗之内。又设立竹圈,唐国通站立上首,令众人向牌位跪拜,再由竹圈内钻过,名为"过关"。然后焚表立誓,传授会内口号、歌诀。相约逢人问姓,答以:本姓某,改姓洪。接递物件,只用三指,及"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手式。每人发给红布一块,并刊刻字帖,作为拜会之凭据。所刻图章,上有"忠义堂"三字。②

咸丰年间,添弟会通过被发遣者带到新疆的伊犁一带。咸丰四年,被发遣

---

① 《军机处月折包》江西巡抚吴文镕折,道光二十七年十一月十八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的添弟会首领段光前、吴六等人，在伊犁抚民县因"潜谋聚会，聚众多人，刻期举事"而被捕。段光前是湖南常宁县人，因结拜添弟会而遭发遣。吴六系河南内乡县人，因参与抢劫而被发遣来到新疆。段光前在配所靠裁缝手艺为生，吴六则受雇于旗人巴通阿药铺做伙计。咸丰四年七月二十日，段光前来到药铺与吴六闲谈，说起"穷苦难度，内地军需久不平定，莫若趁此聚集多人，抢劫仓库、富户，大家得财可以回家。"段光前称，"人少不能成事，惟有从前添弟会内楚粤各省招人最多，可以聚众"。吴六"应允起会"。段光前按照从前结会的办法，准备好供奉的牌位、尺、秤、剪、斗及五色旗等。称结会时为首者站立上面，入会人向上跪拜、过关，滴酒设誓，并随意出钱数百文，每人给红布一块为凭。七月初一日，按照"旧会式样"结拜，吴六等共推段光前为首，情愿听其号令。段光前遂取出方木印一颗，上刻"段成心堂"四个篆字，作为自己执掌的印信。又描出"彪寿和合同"，并镌刻成木印五颗，给予彭正友等五人分别执掌。令他们制作青黄赤白黑五色旗，按照前后中左右分立五营，作为会内大头目。又裁红纸方块，描出二十八宿，刻成小木戳二十八个，转纠其他人，作为小头目。并给予吴六等号簿一本，令将入会之人写簿登记。吴六等五人共同出钱四串文，为段光前缝制青绢圆领道袍一件，抓巾古帽一顶，红绸令旗二面，尘尾一柄。段光前即令吴六总管银钱旗印等事，令张万林制办火药、铁砂、白旗、红布等物。约定于十月二十一日进城抢劫，旋被官府捕获。[①]

天地会

道光二十七年(1847)九月，广西平乐县罗三风、何崧等人结拜天地会。罗三风等人均系外省来广西谋生的移民，因异地谋生"恐人欺侮"，商议结拜弟兄，以期彼此得有帮助。他先后纠约到廖汉廷等50余人，每人各出钱二三百文不等，交给罗三风买备香烛鸡酒。众人不序年齿，共推罗三风为首，于同年十月初七日(11月14日)在山厂结拜，焚香立誓。彼此约定一人有事，彼此齐心帮助，均听罗三风指令。起初并未立有会名，后来，罗三风见拜盟之人众多，遂与海九等人"起意复兴天地会"，遂称天地会。众人推罗三风、海九为总大哥，廖汉廷为副大哥。[②]

① 《朱批奏折》奕山折，咸丰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广西巡抚郑祖琛折，道光二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三点会

三点会原系嘉庆年间江西会昌县人周达滨首先倡立。道光二十七年(1847)七月,江西吉安府卢陵县人胡世逢等28人商议结拜弟兄。胡世逢恰好遇见三点会头目卢光华,卢告以三点会内之人彼此帮扶,可免外人欺侮。胡世逢等遂拜卢光华为师,一同结拜弟兄。其结盟仪式仍沿用嘉庆年间之形式,供奉天地会创始人万提喜即洪二和尚牌位,用桌搭桥,点燃香烛,卢光华令胡世逢等从桥下钻过。①

光绪年间江西三点会再次兴起。光绪十九年(1893),广东曲江县三点会总头目刘叫妹来到江西大庾、南雄等地,纠人结拜三点会,曾抢掠过客及妇女,并欲攻打南安府城。其军师胡坚臣,平日靠卖药为生,亲自仿照哥老会"开山堂,散卖飘布三百余张"。② 光绪三十一年江西南安等县三点会首领陈已官、"铁板"陈北时等纠人"放飘"。陈北石等多人皆拜陈已官为师,被封为"铁板"。陈北时曾多次持洋枪在广东南雄、大庾等县抢劫,并拦抢营勇号衣。③

光绪三十二年,赣南一带曾凤山等45人结拜三点会,而且"或充当元帅,或封为双花白扇、红棍、铁板、先锋等名目"。并称与哥老会内的"军师、坐堂、刑堂等类,亦属名异而实同。"主要进行抢劫活动。④ 说明该会已经受到哥老会的影响。

光绪年间三点会还在广东石城县起事。据当地官员称,高州之石城和雷州的遂溪一带,"向有三点会名目,散则为民,聚则为匪"。光绪二十二年三月十一日(1896年4月23日)两县会众一千余人,以复仇为名,来到石城县安铺炮台,杀死局勇六人,抢掠军械,张贴告示,而且割断电线,以至当地"人心惶惧,道路戒严。"为首者刘芝草号称"大王",并有二王、三王、军师、元帅、将军等称号。⑤

江西龙南县亦有三点会活动。该县吴盛发、袁连珍、黄月谱、张观阑、池茂才、何恩照、刘德华等七人于光绪三十一年先后入三点会。吴盛发系龙南县人,无兄弟、妻子,先开豆腐店生理。光绪三十一年二月,由张石右邀进三点会,在

---

① 庄吉发:《清代秘密会党史研究》,台湾文史哲出版社,1994年,第220页。

② 《朱批奏折》江西巡抚德馨折,光绪二十年八月二十七日。

③ 《朱批奏折》江西巡抚胡廷干折,光绪三十二年二月初二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吴重憙折,光绪三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谭钟麟折,光绪二十二年五月十二日。

广东南雄州老井地方拜陈国臣为师，封为“红棍大哥”。是年十二月初十日，与首领钟凤山纠众对抗官兵，抢劫军装，同到陂头墟竖旗起事。袁连珍亦系尤南县人，小贸营生。光绪三十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由邱五妹邀进三点会，在陂头墟地方拜陈国臣为师，断香立誓，并缴入会洋边一元二角，封为“白扇”。黄月谱系广东和平县人，手艺营生。光绪三十一年八月在老龙水东地方入三点会，拜李松山为师，断香立誓，并缴入会钱六百文，封做“四纠”。张观蘭，龙南县人，耕种度日。光绪三十一年八月在广东南雄州南埠地方入三点会，拜罗凤堂为师，断香立誓，封为“四纠”。何恩照系江西上犹县人，光绪三十一年九月由张观蘭邀入三点会，在磜坊地方拜钟凤山为师，断香立誓，并缴入会钱六百文，封为“四纠”。刘德华系广东河源县人，向在纸厂帮工。光绪三十一年正月在东浦地方进三点会，拜叶茂盛为师，断香立誓，并缴入会洋边一元二角，封做“铁板”。池茂才系广东始兴县人，游荡度日，光绪三十一年被素识的翁源县人李明才邀入三点会，在军扒岭拜头目李子芬为师，交入会捐洋一元六毫，断香立誓。①

江西南赣边境一带的三点会。

光绪三十一年江西定南厅古地村三点会首曾海山等，与粤省人刘必振等抢掳拒捕，约期起事，谋攻厅城。缘曾海山、叶沅生、黄胜科、黄佛茂、黄幅兰、叶亚从、袁生林、曹林祥、徐亚辉、黄五幅及刘安、刘运科、曾冻明并黄四狗、叶凤林、叶月钦、黄矮仔、黄燕林、曾观照、叶春茂分隶定南及广东和平等厅县，听从三点会刘必振纠邀入会，以刘必振、曾海山为大哥，刘朱安、黄幅兰为铁板，与徐亚娣、黄杨矮、吴亚茂、朱锦惧、吴得辉、黄北海、陈石海并叶青山等均系同伙，会内约有数千人，散布广东、福建、江西三省边界，来去靡常。曾海山、叶亚从与刘必振等先在厅属纠伙抢捉民人李亚保及涂廖氏等家幼子、幼媳，勒赎得赃放回，叶亚从被营勇巡见拿获收禁。刘必振闻拿，商令曾海山、叶青山等抗拒，曾海山等分往和平岑冈营地方各带多人先后到村，喝令捉获兵差，勒逼缴出军械，并令各报姓名，逼令入会，兵差不从，曾海山等随杀毙多名，砍伤三人。刘必振等回至岑冈，商定先围攻厅城。待叶亚从等出狱后，再赴和平攻城。刘必振封叶青山为元帅，陈雄山为副元帅，黄亚焦、黄五秀为管带先锋，派二十人为一旗，共四十旗，均封大哥、红棍、金花、白扇、铁板各职。曾海山带二旗，刘朱汝等各带一旗，

① 法部宥恤司江南科重大专案案卷号29204，江西巡抚瑞良折，光绪三十三年五月二十日；另见《辛亥革命前十年民变档案》上册，中华书局，1985年，第325—326页。

约定四月初八日，即在古地竖旗起事，并派刘运科等在岑冈营听信会。黄幅兰并徐亚娣、黄杨矮、吴亚茂、朱锦惧、吴得辉、黄北海、陈石海赴城探听消息，旋被访闻查获。刘必振折回古地，闻城防严禁，即于初九、初十两日率领刘朱安、曾海山等多人至各村焚劫，经官兵捕，刘必振率众排队对敌，旋被拿获。①

光绪三十四年十二月，三点会在江西大庾、崇义一带活动，首领有许奎耀、李世槐、陈过房等六人，与义和拳头目陈万琚等同谋起事。于是月初六日在广东仁化县冷饭坑买粮杀牛，聚集数百人，占据大庾县属之五洞。南安府及大庾县官员派团勇前往刺探军情，旋即被捉。初十日，三点会又由粤省边界袭击江西省崇义县之聂都，已经发展到千余人，焚毁福音教堂及巡检府。②

天罡会

道光年间，江西宜黄县邹姓弟兄纠人结拜天罡会。兄邹良俚号称梁王，弟邹松俚号称松王，名下各有六七百人，会内编有仁义礼智字号，并刻有印信。约定遇有事件，先呈报头目，持其印票往招各字号如约而至。若有紧急事件，则于信封上加插鸡毛。每月皆有会期，届时首领升堂，会中之人各带军器防身。邹姓弟兄家中供有"天罡星神牌位"，该会又崇拜北斗星，故又称天罡会。③ 另外，直隶滦州开平镇武生李有莲与该处张国亮于同治六年(1867)正月亦结拜天罡会。④

沙包会

沙包会是由湖南宜章一带添弟会演化而来，主要成员是乞丐，为首者是该县人王宏开夫妇。道光十七年(1837)，王宏开夫妇在广东某县与广东人蓝世恩等人结拜添弟会。道光二十一年，王宏开身故，其妻王萧氏闻知广东省有沙包会，乃乞丐的组织，而她本人又曾在广东乞食多年，即欲恢复沙包会名目，陆续纠约到广东人胡开金等十四人，经过辗转传授，先后纠得140余人结拜，由王萧氏等人为头目。该会约定，如遇事需要商量，便包封槟榔5个，封面上书写首领姓名，作为传人之暗号，称为"码子"。咸丰元年七月，王萧氏闻知广东各地会党

---

① 法部宥恤司江南科重大专案，光绪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宣统元年二月十日三件案卷号29208，光绪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② 《宫中朱批奏折》江西巡抚冯汝骙折，宣统元年闰二月二十六日，载《辛亥革命前十年民变档案》上册，中华书局，1985年，第347—350页。

③ 庄吉发：《太平天国起事前的天地会》，《食货》月刊复刊，第8卷12期(1979:3)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官文折，同治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纷纷起事，遂与王麻子等率领会众在曲江、阳山一带抢掠，旋因官兵查拿严紧，即商议纠人抵拒。共纠约到三百余人，并制造旗帜、枪炮、藤牌、刀矛等，仍在曲江、阳山一带抢掠，后被官兵击溃。王萧氏于被捕后供称：沙包会原系乞丐的旧有名称，因为乞讨时常用沙罐煮饭，俗称沙罐为“沙包”。行乞时为了免被人欺，往往结伴而行，故取名曰“沙包会”。[①] 光绪二十二年七月，广东长宁县三点会首领凌家朝亦在该县设立沙包会，充当“柳枝大伯”，为当地头目，曾屡次“摆台纠人入会”，有何罗盘加入该会，充任会内“三七铁板”，在当地抢掠店铺。[②]

江湖会（闹公会）

据清吏雷维翰奏称：道光二十一年，福建连城、上杭、长汀等县的江湖会演唱杂戏，盖搭篷厂数十座。道光二十九年，又在曲溪同观寺内做会演唱杂戏。并分遣头目在汀漳龙三府及上杭、长汀、连城交界处拦路设局，私抽货税。每当客商路过，即以货物之贵贱，定税钱之多寡，私给印票，可保无事。若不领票，则抢劫一空。该会以廖岸如及衙役周勇即周恭为首，歃血结盟。衙役、捕快半属其党。每年夏秋之交做会一次，张挂神像，作乐、宴会，聚集千人，煽惑百姓入会。初入会者，每人出钱五百文，若富户入会，为自保身家之计，每人须出洋钱十圆、八圆不等。周勇甚至声言：“尔等有身家者，不来入会，大祸立至！”以此诱胁人们入会，众至三四千人。该会在当地横行霸道，人称廖岸如为“大霸”，周勇为“二霸”。周勇原系连城县革役，屡革屡充，自号“三班总督”，乘轿出入。[③] 但雷维翰所奏乃根据风闻，所称“江湖会”实系由福建红钱会变名的闹公会，首领为李赤妹。

李赤妹先于道光二十九年间同巫亮会遇素识之钟七仔，钟七仔言及族兄钟五仔系红钱会内李先迓同伙，并将结会口诀、暗号向其告知，后钟五仔获案，伊即逃避。旋因穷苦难度，起意将红钱会变名为“闹公会”，与李赤妹、巫亮商允，纠人结会敛钱分用，并互相帮扶，免人欺侮。李赤妹与钟七仔分邀刘德贵、老胀仔、涂双金、萧明二、老林仔、周能、张标阙、福仔、李宝珠、萧江三、李春夏等一共24人，于是年十一月初十日在南平、顺昌交界地方之空庙内会齐，拜钟七仔为师，传授“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口诀、暗号，并分给每人红布一块，上盖黑色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南巡抚骆秉章折，咸丰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② 《朱批奏折》江西巡抚德寿折，光绪二十三年八月初一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吏科给事中雷维翰折，咸丰元年十二月初六日。

木戳福字，以为入会凭据。刘德贵等各送钟七仔钱2000文及数百文不等，由钟七仔与李赤妹、巫亮分用。巫亮遂于是月二十六日又纠邀石标、陈敢在南平偏僻地方传徒一次。钟七仔旋即因病身死，李赤妹因会首无人，起意复立闹公会，于道光三十年三月十五日纠邀潘云、陈林道、张从贵、吴安郎、张洪得、谢金泷、林麻仔、张老二、钟新魁等一共24人，在南、顺交界地方空庙内拜李赤妹为师。李赤妹亦照钟七仔之式传授口诀、暗号并红布一块，潘云等各自送给李赤妹钱一二千文或数百文一次。张游女子与廖岸如探知李赤妹在延、建地方结会传徒，敛钱获利，亦各自起意设立江湖会名目，于咸丰元年四月十四日商允何瑞、陈标、王璋、陈永生、吴葆仔、廖昆礼、李溃海、钟老瞒等人，在连城、上杭交界之曲溪地方空庙内会齐，各拜张游女子、廖岸如等为师。张游女子同廖岸如亦照李赤妹闹公会内传授口诀、暗号，分给红布。廖岸如另又邀允周勇、曾老大仔、罗安、谢标即在该处空庙内拜其为师。廖岸如亦传授口诀、暗号，何瑞及周勇等各送给张游女子、廖岸如番银一二元或钱一二千文至数百文一次。又，咸丰元年五月初间，张游女子路过建安地方，撞遇刘莹即刘梼栳闲谈。张游女子道及曾在连城地方结会传徒，邀令刘梼栳拜其为师，刘梼栳允从，张游女子即传授口诀、暗号并分给红布一块，刘梼栳送给钱1000文。嗣张游女子同廖岸如因闻拿严紧，于咸丰元年十月二十九日逃至广东交界地方，与罗兴伯、周茂发、黄大铜、刘添沅等先后相遇，告知结会情由。周茂发等遂于是年二月初二日在该处偏僻海岛会齐，拜张游女子、廖岸如为师，传授口诀、暗语，分给红布。罗兴伯等亦各送给张游女子等钱一二千文一次。刘梼栳于二年夏间亦纠在逃之吴英爵、吴英禄、吴英幅在山僻地方传徒一次，周荣亦纠邀已获之革监蓝雄方、病故之老符，并逼胁已获之李添富于元年七月初三日在山僻空庙传徒敛钱一次。

据周勇供称："听从入会，实心图免欺侮起见，委无抢劫为匪及歃血订盟，张挂神像，作乐宴会等事。咸丰元年四月间，张游女子与在逃之廖岸如起意(为)首创立江湖会名目。其会内同伙因恐人欺侮，一时张大其词，确无三四千人之多，凡为首者称其为大伯，辗转纠人者为二伯，被胁入会者为老满，并无另有大霸、二霸名色。"[1]雷维翰所奏因系得自风闻，对照周勇供词，多有不确之处。

---

[1] 《军机处录副奏折》旧胶片1262840卷，新胶片642，166—8882，3闽浙总督庆瑞折，同治元年二月十八日。

尚弟会

清朝官员曾把尚弟会与洪秀全的拜上帝会混为一谈，其实二者并无关系。咸丰元年(1851)，湖南人左家发(原名刘开三，又名刘沅陇)曾纠人结拜尚弟会。

左家发系湖南衡山县人，行医为生，“素习眼科医理”。道光三十年(1850年)七月，左家发由衡山搭船外出行医时，遇同船之广东人李丹及湖北人张添佐。李丹因患眼疾，请左家发为之医治，治愈后，二人遂相交好。李丹告诉左家发，广东旧有添弟会，现改为尚弟会，“凡入会者，皆互相帮助兼可恃众抢劫，按股分赃”，劝左家发入会。左家发遂拜李丹为师，李丹给予他“三圈印票”数十张，称为“门牌”。声称其内有上盖、中盖、下盖之分。上盖为天盘，中盖为地盘，下盖为人盘。粘贴门首，即可免会内之人抢劫。如有人领买上盖者，需出钱3400文，可保一族；买中盖者，需出钱2400文，可保一家；买下盖者，需钱1400文，可保一身。发牌称为“发货”，领牌称为“开恩”。会内又分为黄、红、白三家。以广东老万山朱九涛为黄家，住处设有忠义堂。[①] 李丹为红家，张添佐为白家。红、白二家俱听黄家节制。左家发还传授歌诀八句：“金丹始祖洪启胜，洪英传授与丹隆；大明国玺高溪义，五祖留记教万宗。太极天图高悬挂，天书宝剑插斗中；要知原来真正义，八牛下世坐山宗。”声称时常背诵，可免灾患，会内以见面时将发辫由左盘右并将线垂下作为暗号。其后，李丹返回广东，张添佐改名赤松子，往岳州及湖北一带借卖药为名，暗中纠人结拜，并与左家发互通信息。左家发于咸丰元年(1851)回到湖南原籍，与素相交好的文廷结、刘青钱、萧二等会遇，谈及他在广东与人结会之事，并邀文廷结等入会。文廷结不仅应允，而且转邀周蒂僖等17人入会，每人出钱六七百文或一二千文，一同结拜。左家发向众人传授会内歌诀、暗号。同年六月，左家发接到李丹来自广西苍悟的来信，信中称：“朱九涛系明裔，现在广东海边，拾得前明国玺，已称为‘太平王’，封伊为‘平地王’，张天佐为‘余光王’，”令其纠众起事。并封左家发为“衡州大总管”，又寄给洋布大小旗帜、号衣、马褂、木印、签图、凭照等物，均假称“系老万山发来。”在令旗上写有“老万山”三个大字，木印上镌刻“苍营之印”，凭照内有

---

① 清吏曾对“朱九涛”与“老万山”进行追查，据两广总督徐广缙称，经派人到广东香山县外海找到“老万山”，系在海岛之上，“该山周围仅止数里，山上皆草木沙石，并无屋宇棚寮不能栖止。遍查周围，实无聚匪踞迹。”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二)，中华书局，1992年，第474页。

"洪福天德元年"及"大夫职衔荣封三代"字样。左家发因会众太少,又无器械,遂密向文廷结、刘青钱等商议曰:"如称谋反,人必畏惧不敢参加,不如仍以结会为名,赶紧纠约,只须百十余人,即可趁此广西兵少空虚之际,先行举事,一面通知李丹接应。"适有葛二等前来,众人商议俟人会齐时,先于城外放火,趁官兵猝不及防,拥入城内,抢夺军火器械。计议已定,便将旗帜等物分别存于葛二等家。左家发又将"门牌"刻版刷印多张,以结会为名,四处邀人。不久,李丹也派人与左家发约期起事,并称李丹本人现在永安州,改名梁先生,有广东之韦大哥、韦二哥与之同伙。左家发遂又行纠人结会。[①]

咸丰元年六月,湖南衡阳人刘国节与封桃山等结拜添弟会即尚弟会。是年六月,刘国节来到湖南衡阳,与素识之封桃山相遇。封桃山告诉他广东旧有添弟会,现改名尚弟会,凡入会者互相帮助,并可恃众抢劫。现在会首左家发正在纠人结拜,邀令刘国节入会。刘国节应允,出钱 1000 文交给封桃山,转交左家发,加入该会。[②] 咸丰二年(1852)左家发在湖南衡阳被捕,同案被捕者达 120 余人。[③] 清吏在被捕者萧二家里搜获各色大小旗帜 260 余面,圆领黄布马褂 6 件,黄布、红布裙 5 条,镶边各色号衣 64 件,以及木印、令签、阵图、书信、"伪照"等物。被捕者供称:李丹又名云怀,人呼为先生,张添佐改名"赤松子"。[④] 左家发称系"听从广东人李丹入会,以广东老万山即狗头山之朱九涛为会首","朱九涛自称太平王"。[⑤] 清廷因"朱九涛自称太平王",遂把尚弟会同以洪秀全为首的"拜上帝会"相混淆,甚至还传说洪秀全曾"师事"朱九涛,因而下令广西督抚查明"洪秀全是否即系狗头山朱九涛之匪党"。[⑥]

咸丰三年(1853),广东清远县李北社等结拜尚弟会。李北社籍隶该县,咸丰三年正月二十八日(1853 年 3 月 7 日)会遇李亚三等人,"谈及彼此孤单,虑

---

① 《剿捕档》咸丰元年九月初三日"上谕"。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元年九月二十七日,载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二),中华书局,1992 年,第 432—433 页。

③ 《方略稿本》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载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4 年,第 344 页。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元年闰八月二十二日,载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4 年,第 336 页。

⑤ 《剿捕档》咸丰元年九月初三日"上谕"。

⑥ 《剿捕档》咸丰元年九月初三日"上谕"。

人欺侮”，李北社忆及从前外出生理，路遇不识土名地方，拾获布包一个，内有天地会《会簿》一本，并有黄布小旗数支，起意商同纠伙拜会，遇事互相帮助，兼可恃众抢劫，李亚三等应允。李北社因天地会名目已久，恐难煽惑，遂改名“尚弟会”。商妥后分头纠人，先后纠约到123人，每人出钱100文，交给李北社买备香烛鸡酒，大家不序年齿，公推李北社为大哥，李亚三等8人为头目，于二月初一、二等日，在该县一座空庙内结拜。由李北社传授“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等暗号，宰鸡滴血入酒共饮。①

边钱会

嘉道年间江西曾出现过边钱会，但仅属一般的会党组织，并非天地会系统。咸丰元年九月，有江西宁都人李运红采用天地会的结盟仪式与暗号，结拜边钱会，实为天地会。

咸丰元年(1850)九月，李运红从货担上买得旧书一本，内有天地会传徒口诀，念诵熟悉后，欲借此纠人结会，“图有事彼此帮助，免得被人欺侮”。九月二十日(10月22日)，李运红与同县熟识之卢金标等8人，各出钱1000文，买备香烛鸡酒，同至山僻空庙内结拜，设立“洪二和尚牌位”，用布搭桥。李运红令卢金标等从桥下钻过，并口念誓词:“有忠有义桥下过，无忠无义剑下亡。”念毕，宰鸡取血滴酒同饮。又传授“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及“三八二十一”等暗藏洪字口诀。相约外出时，发辫盘在头上，从左至右，作为会内识别之记认，并发给每人传徒用的红布一块。其后，卢金标等又分头纠得数百人入会。从上述结会内容可以判断该会属于天地会系统。咸丰二年十月间，李运红见会内之人渐多，加之太平军已进兵湖南，江西抚州之营兵均已调防在外，于是率众起义。制备都督、大元帅旗帜，并颁布谕旨，张贴告示。② 并于十月间，率领400多人在崇仁县凤岗墟举兵，围攻凤岗司巡检衙署。③

斋公会

咸丰二年(1852)正月，广东南雄县人曾河阑与张大萌等结拜斋公会。

是年正月二十二日(3月12日)，曾河阑忆及旧日曾藏有布包一个，内有天地会《会簿》一本，及太极八卦图木戳一个，遂与张大萌等商议结会。二人先后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叶名琛折，咸丰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② 《朱批奏折》江西巡抚张芾折，咸丰三年四月十九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陈启迈折，咸丰四年九月初六日。

纠得饶四姊等共552人，每人出钱100文，共推曾河阑为大哥，张大萌为头目，于是月二十三、二十六、二十九等日，在南雄州大岭背湖口圩空庙内歃血盟誓。曾河阑向众人传授“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暗号。因天地会名称沿用已久，恐难以召人，遂改称“斋公会”，并用黄布刷印会单，盖用太极八卦图戳记，分给众人。同年九月，斋公会被官府破获，曾河阑等437人被捕，142人当场被杀，张大萌等38人事后被斩。[①]

孝义会

咸丰年间广西全州、兴安交界的五排地方，有湖南、广西各州县的杨三通等人结拜“孝义会”。杨三通等人平日“游荡度日”，先后在五排地方居住。咸丰二年（1852）八月间，杨三通等人闻知太平军攻打长沙，料想官兵不能兼顾他地，欲趁机起事，一同商议创立“孝义会”。杨三通先后邀得36人，在该地鸡笼山偏僻地方歃血盟誓，杨三通自任总头目，会众分为前后中左右五营，派会内的李白毛等5人分别担任五营的大头目，吴三才等30人为散头目。杨三通还令人镌刻“玉宝明镜”篆文木印一方。另造“彪彪彪彪彪”作为五营暗号。并刻虎和字小木印一方，交给散会头，作为邀人入会之用。[②]

红旗会

咸丰六年（1856）正月，福建人谢成汶等结拜红旗会。谢成汶、王磬春即黄磬琛、叶帮安、王汰和、王建华、王导成、郭明春、郭秉成即阿弟仔、林开溶、郑荼筒、吴得江、张柏树、林智海、王开明、王履春、王春和、李得进、郭三沅、郭应树、张亦汶、陈上诗、陈泳和、吴得邻、吴得画、林申树、谢成宝等均籍隶福安县；张茂成、张开茵、袁文炳即袁中玉、杨光碌籍隶霞浦县，彼此素识。袁文炳曾入霞浦县县学，因误课褫革。谢成汶向驾海船在江苏、上海县地方生理，与不识姓名之广东人巢灶素识。巢灶先于西洋国夷人佐木得有添弟会歌本、口诀、旗布，谢成汶闻知当向借阅。旋因有人滋事，彼此失散，未及交还。咸丰六年正月间，谢成汶航海回到原籍，会遇素识之王磬春即黄磬琛、叶帮安、王汰和、王建华、王导成等谈及伊在上海得有添弟会秘籍，当与王磬春等商允拜会，谢成汶刊刻八卦、印板，邀郭明春、郭秉成即阿弟仔、林开溶、郑荼筒、吴得江、张柏树、林智海，在逃

① 《朱批奏折》两广总督叶名琛折，咸丰二年九月初六日。

② 《军机处月折包》广西巡抚劳崇光折，咸丰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转引自庄吉发：《清代秘密会党史研究》，文史哲出版社，1994年，第213页。

之林得兴、郭泳成等9人入伙。因添弟会查拿甚严，遂改立“红旗会”名目，希图掩饰。王磬春稔知上白石地方有东路盐帮旷废哨馆一所，四无邻居，甚为偏僻，约于正月二十五日在哨馆会面结拜。是日16人先后走至上白石矿废哨馆，每人出钱三四百文及五六百文不等，置备酒肉香烛及各色布匹。谢成汶与王磬春先用红纸写立二房方太供[洪]之位七字，粘贴壁上，复用五色布旗五面上写彪、彪、彪、彪、彪、江、洪、汩、淇、汰等字，插放米斗，又用长柄小刀两把，扎做人字架。谢成汶、王磬春站立上首，令叶帮安等由刀下钻过立誓，即拜谢成汶为师。谢成汶将各人姓名、年庚写入疏内焚化，每人分给八卦旗布一块，传授“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等口号、歌诀，将酒分吃各散。二月，谢成汶、王磬春又邀王开明等一共43人，仍在上白石哨馆照前结拜立誓传授口诀、旗布。王开明等各出钱三四百文及五六百文不等，交谢成汶、王磬春分收。①

忠义穷困会

咸丰六年(1856)四月，湖北荆州府松滋县南乡高学屋等处有刘熙然、彭升科等结拜“忠义穷困会”，挟制典商、富户减利减租，恃众焚抢，抗官拒捕。为首之刘熙然被擒，余党彭升科等四散外逃，因该地毗连湖南沣州及石门县，山径丛杂。彭升科逃入沣境，与石门县陈正卯等聚众数千，造械制旗，盘踞沣州所属燕子山普安寺一带，与官兵对抗。先后被击毙二百数十名，晏人佑、谭承祚、陈正卯、彭传观、陈细恩、丁团生等被擒获，起出“伪印”、旗帜等件。②

三合会

光绪二年(1976)夏间，广东高州府属茂名县地方，有黄十陵大、成晚、赖晚、谭老晚、李三太、彭峪三等7名，聚众结拜弟兄。黄十陵大与李亚增等共40余人，每名出钱数百文获1000余文，由黄十陵大买备香烛酒肉，结拜弟兄，私立三合会、贫穷会、父母会各名目，不论年齿，共推黄十陵大为大哥。届期黄十陵大以竹插地，糊纸作门，名曰“木杨城”，又用桌椅搭桥，嘱令入会之人由桥下走入城内，大哥头插双花，二哥头插单花，声称结拜之后，遇事互相帮助，如有死丧，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反清斗争补遗)胶片655卷，补一:598卷，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旧胶片128　2952卷，新胶片643　166—8889　27—30，官文片，咸丰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协力照料,饮食酒肉各散。[1] 广东阳江厅所属之大仁山白空石地方,有谭远青、黄继义等5人,沿袭三合会旧名,聚集1000余人,分为十旗,旗上各书洪字,衣襟系红巾为号,改白空石地名为洪英石,筑墙掘壕,“势甚猖獗”。[2]

二、天地会的组织结构与入会仪式

与清代前期相比,晚清时期天地会的组织结构与结盟礼仪更趋复杂,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首领

清代前期天地会的首领一般只有大哥和“师傅”,人数众多时另设“总大哥”与“散大哥”。到咸同年间,各地天地会组织的首领的称谓各有不同。如广东的天地会把首领称为“亚(阿)妈”、“舅父”。有的则称“老马”、“少马”。或称“香主”、“白扇”。宣统年间,两广地区的天地会(三点会)在“开台拜会”时,“为首坐台者曰‘东主’,曰‘老母’,转纠伙党者曰‘保母’、曰‘保舅’,赞助谋划者曰‘白扇’,供走者曰‘铁棍’,曰‘草鞋’,其资格较深者,曰‘金花’、曰‘双金花’,名目不一。”[3]清末天地会的首领分为:红棍、白扇、先锋和草鞋。

(二)结盟的场所及陈设

清前期天地会的结盟场所,陈设比较简陋,多在村外空场或无人之古庙内,仅准备香烛鸡酒与供桌、竹圈等。晚清天地会结会会场,也选在深山古庙或人迹罕到之处,会场的陈设比较复杂。会场一般大约有五丈见方,分为外部、中央、内层三区。举行仪式之秘室谓之“红花亭”。秘室中祀关羽,额曰忠义堂。堂中央设种种神座,如女军神关英及前五祖、后五祖、郑君达、万云龙、郑玉兰、郭秀英、朱洪英等。除关羽外,诸神之名仅以纸片书写之,洪家已故会员及其他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胶片656补一:542卷,广东巡抚刘坤一折,光绪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胶片656补一:542卷,两广总督李翰章折,光绪二年四月十五日。

③ 《朱批奏折》两广总督袁树勋折,宣统二年五月初二日。

有关系者亦供列之。神座前设高溪塔,又有盛果品之器皿及有细加刻画之九层塔。香炉有"反汈复汨"(反清复明)等字样。其余物件则有红灯、官伞、七星刀、刻画龙凤之棍棒,以及盛米之木斗。案前列烛无数,其下有七星剑,以"覆满兴明"之意。有算盘,以计算灭清后,明帝在行登位之日。有红灯,以辨真伪。有尺,以比较会员之行为,且以计天地合一之处。有秤,以表正义公道。有镜,以照破一切顺良或邪恶。有剪刀,谓可剪破蔽空之暗云。有桃枝,以明昔日刘关张兄弟结义之意。此外有珠串、木鱼,抱合一剑以成穹隆之形。下置一桥,以为五祖由少林寺逃出时下降之桥,杂取铜铁板为之,外更作沟渠围之。红花亭前有休憩室二,各部门首均有卫兵拔刀挺立。守卫更以竹圈置立门际,凡入会者必经过此竹门。①

有的地方结会时设有"血根钱"一个,有五色彩旗共36枝,斗上共26枝。内有三军司令三级黄罗宝伞,有左桃右李,左松右柏,中心桃李剑一张,白纸扇一把,算盘、笔墨、厘戥、秤尺、铰剪、宝镜。洪灯一盏,抬面上有果子、三牲、礼诚(或为五斋、五果、三牲、酒礼)、槟榔、茶、烟、七星灯。旗杆顶上大帅红旗一枝,天庭国式旗一枝,城外招军旗一枝。有招军榜、十禁牌,城内有三堆八卡,有21间中军府衙门,有间权儿殿,红花亭点将台,有屋108间,有三眼塘,五个井,有三个园,内种桃李,中心有白定香炉一个,边有四字"顺天行道",底有四字"反汨复汨"。城有三墟六市,八诗街,二十一卷辍诗。诗云:"本弟才疏礼不周,相逢何必问因由,懒读条书才学浅,义兄才广正相求。"②

(三)结盟礼仪

晚清天地会的结盟仪式十分烦琐。入会仪式称作"唱戏"或"放马",成员到会参加仪式称作"看戏",入会者称为"新丁"。加入该会须有头目介绍,作为日后收取会费之保证。结拜之前须完成一系列寓意为"改头换面"的准备工作。首先是"改头发",即将发辫打开,③然后被带到装满清水的面盆前,由会内兄弟用面巾

① 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影印,1991年,第36页。

②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卷四,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年,第12页。

③ 据陈少白解释说:"行礼时拆散头发,因辫子是满洲的装束,要反清复明,应该拆散发宣誓。"见陈少白:《兴中会革命史要》,载中国近代史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60页。

盖于盆上,称为"面巾盖盆"。接着,新入会者以面盆内之水洗脸,称为"洗面"。其后便脱去清朝服饰,称为"改衣"。再穿上白色长衣,称为"穿白衣"。之后,用红布头巾将头发包住,称"包头布"。再将所穿之鞋脱去,穿上新鞋。

上述程序完成之后,便正式举行入会仪式。新入会者身穿白色长衣,头包红布,足踏草鞋,被带至祭台前,面见"先生"即会首。先生提出各种问题,由入会者一一回答。回答完毕,新丁便要对神发誓:"我既归洪,若有三心二意,或勾通马子,或私卖梁山,或不讲义气,日后愿死于刀剑之下,千刀万剐。"

誓毕,先生立于神位左侧,手执利刃,将公鸡宰杀,口称"不忠不义,有如此鸡"。然后行洪门之抖腕式礼,再将新丁之姓名填写纸上,曰"宝",交给保举人。保举人口喊"大哥命我解宝来",把"宝"接过。再递给新丁,新丁口称"多谢大哥来解宝"。受"宝"之后,新丁须交纳会费,其数目应符合108之数,或36或72。

以上还只是一般的结盟礼仪,对于那些势力雄厚,规模庞大的天地会组织来说,不管其会场的陈设,还是结盟的程式,都要复杂得多。新丁往往要经过"一进洪门,二进洪门忠义堂,三进乾坤圈,四饮三河水,五到木杨城,第六盖被,第七斩七,第八歃血,第九饮太平宴,第十过火坑,十一到福德祠买果,十二老母俾本钱三个"等程序。[①]

海外洪门的结盟仪式也大体相同。据英人毕麒麟(Pickering)所著《中国秘密社会之起源》一书,对南洋天地会的入会仪式有详细的记载:"会场外有人持红棍把门,欲入内预(与)会者,须双手执其棍而言曰:'手执红棍到会场,你来问我我不慌。弟兄问我将焉往,你来找我走得慢。'倘不能歌此者,不特不许进门,且有被杀之可能焉。入门即至忠义堂,再经杨柳村以至红花亭。亭上有大椅一把,为先生之座,先生即会首也。再前行经天地坛,有铜铁板二块,铺一桥上,逾桥则为太平广场,最后一进为福德殿。太平广场之旁另有一室,为会友休息更衣之所。开会时,会员改衣白衣,先生就座。宣誓时,只令一人朗诵誓词,众则起立静默,滴血为盟,以表同心而已。誓词有三十六条,第一要守孝道,第二要守本会秘密。倘有违背,则割其耳,并须棍责百零八下。又有会友间须互相扶持如兄弟之条。此外无非标举行善、诚实、慈爱、正义诸端,以使共守而已。其最特殊者为'不许蛇类混入龙群'一条。龙指汉人,蛇指满人。言此纯为汉族之

---

①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卷四,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年影印,第12页。

团体，绝对不许满人参加也。誓毕，各奉红包一枚，为入会之贽敬。包内有米一撮，钱百零八文，亦有加赠他物者。奉毕，先生乃开始演讲，无非重申大复仇之旨。再则由新会友上酒上烛于香案前。案设茶、饭、酒各五，以供五祖，但不挂像。新会友袒胸右衽，用刀作断辫势，毕，乃结会证。”①

当然，由于天地会的分散性，各地的结盟礼仪也不完全相同。据道光末年广州府香山县（今中山市）地方志记载，当地的三合会的结盟礼仪是：三合会“传教者曰‘亚妈’，引见者曰‘舅父’，又曰‘先生’、曰‘升上主’，文字者曰‘白纸扇’，奔走者曰‘草鞋’，各项头目曰‘红棍’，拜会者曰‘登坛演戏’，入会曰‘出世’。每拜会，亚妈裹红帻，服白衣。设五色旗，上书‘彪彪彪彪彪’字，分布五方。从某方来者，隶某旗，设三重门，每门二人持刀作八字形。拜会者匍匐入，自称曰仔，赤身披发，跪伏拜斗，念三十六咒，割指血盟，受隐语、三角符。符内写‘参天洪化’四字，发辫系两线，辫结一圈。头目曰‘天牌’，圈正额。司事曰‘地牌’，圈脑后。先入会者曰‘人牌’，圈左耳。后入会者曰‘人和牌’，圈右耳。俱身披短袄、彩带、蓝袜、锐履、露刀。彼此相遇问姓，各以洪对，或称‘三八二十一’，便知是会中人。不肯入会者曰‘皇仔’，冒其教者曰‘野仔’、‘疯仔’。每入会，科洋银一，铜钱三百六十，曰‘祝寿钱’。不识其隐语、暗号者，即被掠。”②在广州附近南海县的天地会结会时，“倡言神人降生，天下大乱，谬作图忏，煽惑乡愚，结党拜会，名曰三合。初则黄夜劫掠，继则谋为不轨，使其徒分布各州县，定期举事”。③ 咸丰年间，广东新会的结盟仪式又稍有不同。据该县赵沅瑛所撰《新会围城记》记载：“该党不分主仆尊卑，即嘉庆初年所谓天地会也。拜在前者曰‘老马’，虽（年）少亦为兄。拜在后者，曰‘少马’，虽长亦为弟。拜之时，香主披长白衫，腰束红巾，散发蒲履，列东西辕门，设恶誓数十条。左右持刀听命曰：‘入此会者，父母亲兄弟及今皇帝有难，汝等岂肯救之否？’有初拜未习事故，与良心未尽亡者，则曰‘吾愿救之’。香主大怒，命斩之，左右求解，仍以刀拍肩击背，然后释之。”④

①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卷二，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 年影印，第 14 页。

② 《广州府志》卷八十一，前事略，七。

③ 同治《南海县志》卷二十六，杂录下。

④ 赵沅瑛：《新会围城记》，抄本，载广东省中山图书馆编：《红巾军起义资料辑》，1959 年油印本；《近代史资料》，1955 年第 3 期。

咸丰初年福建邵武、建阳一带的三点会改为“红钱会”,“用康熙年间钱式,将字上刀刻三画,朱其中。每会则云‘往朱家吃了沙去’。其暗号则以发辫为记,凡上午则绊发左上右落,凡下午则绊辫右上左落。约计此匪不下五六千人。其小会曰‘烧纸’,每月一会,约数百或数千人,小头目主之,每人出二百钱,饮酒拜盟而散。其大会曰‘坐台’。每年一会,搭高台一座,用刀把门,大头目主之,初入会者出一千,以针刺臂血于酒,饮之而去。其伪官曰都抚、曰都督,名目不一。铁板则打仗者也,草鞋则报信者也,过江龙则大小伪职照名字者也。”①

咸丰年间广东佛山一带天地会的结会仪式是:于夜晚聚集拜会,“名曰演戏,会首曰老母,引人入会者曰舅父,互相称呼曰义兄,会外之人曰疯仔,入会时歃血联盟曰‘椒桂枝’,‘椒桂枝’毕,案上有瓜子,新入会者随手取之,曰‘拾瓜’,每子须纳银一圆,以为贽礼”。② 咸丰四年(1854),广西平南县天地会结会时,“立五祖堂,拜天地会,云:人乃天地所生,可以上不要父母,下不要妻子,只盟结兄弟,拜天地,奉五祖,便可共患难,同生死。每于山野广场处所,设坛盟誓,名曰:开袋口。横刀为门,下置歃血,来拜者跪于门外,主盟者厉声问曰:‘汝来要父母乎?’曰:‘否’。‘要妻子乎?’曰:‘否”。然则‘要大哥、晚哥乎?’曰:‘要’。于是过刀门,引歃血,给以腰凭。”“腰凭者,裁尺纸为之,上列五祖堂名,下设誓语,常以护身。有腰凭者为红家,得横行贼地无禁。每拜一会,择封大哥一、二人,晚哥三、二人。大哥为主盟,出盗粮。”③

同治年间台湾分支八卦会结会的仪式是:“环竹为城,分四门,中设香案三层,谓之花亭,上供五祖,中置潮春禄位,冠以‘奉天承运大元帅’之号。旁设一几,以一贯、爽文为先贤而配之。入会者为旧香,跣足散发,首缠红布,分执其事。凡入会者纳银四钱,以夜过香,十数人为一行,叩门入。问从何来?曰从东方来。问将何为?曰欲寻兄弟。执事者导跪案前,宰鸡,誓曰:会中一点诀,毋对妻子说,若对妻子说,七孔便流血,宣示戒约,然后出城,张白布为长桥,众由桥下过。问:何以不过桥?曰:有兵守之。问:何以能出?曰:五祖导出。又授

---

① 陈庆镛:《籀经堂类稿》卷三。其文与咸丰三年七月十六日原折稍有出入;另载上海师范大学与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合编:《福建、上海小刀会档案史料汇编》,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157页。

② 民国《龙山乡志》卷二,灾祥,乡事。

③ 光绪《平南县志》卷十八,1983年。

以八卦隐语。会众相逢，皆呼兄弟。自是转相招纳，多至万人。”①

光绪年间广东高州府茂名县三合会的入会仪式是：“以竹插地，糊纸做门，名曰‘木杨城’，又用桌椅搭桥，嘱令入会之人由桥下走入城内，大哥头插双花，二哥头插单草。声称结拜之后，遇事互相帮助，如有死丧，协力照料。”②

辛亥革命时期，长江流域的洪门（实包括天地会与哥老会）的结盟仪式多有“反清复明”的内容：“入会仪式称为‘作戏’或‘放马’，举行之日，各会员咸莅会，谓之看戏。须俟入会者有五十人以上方克举行。会员谓之香，入会者谓之新丁，入会者须有头目介绍，以为收取入会费之保证。”“苟存忠义之志，思反清复明者，均得劝诱令入会为洪家兄弟。”“会场设于郊外，其大约五丈见方，分为外部、中央、内层三区。其行仪式之秘密室，则取陈近南之亭名作隐语，谓之红花亭。室中祀关帝，额曰忠义堂。堂中央设种种神座，如女军神关英，以及前五祖、后五祖、郑君达、万云龙、郑玉兰、郭秀英、周〔朱〕洪英等。”“神座前设高溪塔，盛果实之器，又有细加刻画之九层塔。香炉有反汈复汨等字样。其余则有红灯、官伞、七星刀、刻画龙凤之棍棒，以及木杨城之木斗。案前列烛无数，其下有七星剑，以明覆满兴明之意。有算盘，以算灭清后明帝再行登位之日。”仪式“多于普通室举行，室内之装饰亦略而不备，或以他物代之。诸神之名，仅以纸片书写之。入会仪式每于夜间举行，俟会场准备已毕，公所之头目及会员，均披明代衣冠，红巾结发，依次正式入会”。③ 陶成章在《教会源流考》中还提到，当时洪门结会时，“凡新兄弟入会之始，必披其发，因此辫非我中国固有之物，歃血盟誓时，我祖宗实式临之，不当以满洲形式见我祖宗也。故莅会执事人员，其成例当取中国古衣冠服之，亦即此意。又束草人像人形，或用图画像人形者一，以为满洲皇帝，新入会者对之，射三矢，誓杀满洲皇帝，以示不敢忘仇也。大清者，满洲人之国号，与我中国人无涉。大清之皇帝，仇人之首也，故不当承认其为我中国之皇帝。”④陈少白也提到辛亥革命前夕三合会的“开台”仪式：“照普通三合会的仪式，招纳新来党员，谓之‘开台’，应该请许多会员，到山堂里开一个会。先由会员介绍新来的人与大家认识，然后当堂按着仪式，设立五祖神坛，点了香

---

① 连横：《台湾通史》卷二十二，宗教志，商务印书馆，1983 年。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刘坤一折，光绪二年十一月初三日。

③ ［日］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本，第 35—36 页。

④ 陶成章：《教会源流考》，载《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86 年，第 416 页。

烛,使新来的人向五祖牌行礼。行礼时拆散头发,因辫子是满洲的装束,要反清复明,应该散发宣誓。还要取新入党的人的血,和在酒内,大家饮过,才算为普通会员。等到日后立功,然后按级推升,分居草鞋、白扇、红棍等要职。"①

光绪末年广西郁林(今玉林)一带天地会(添弟会)的结拜仪式,据记载:"不逞之徒,邀聚数百人或百数十,多寡不等。择深僻地方,定期结盟拜会,推一人为首,称曰大哥;次一人曰老晚,其余群相称曰兄弟。凡入会者,必自言明无父母妻子,惟结盟之兄弟是亲,惟大哥之令是听。奉五祖和尚为师,五祖法名洪,故自称洪相。迨后起作贼匪,放火杀人,则自称洪家,亦曰红家。逼胁乡村人入会曰转红,交纳租石谓之角红租。其不从者曰白家。"抢劫时"聚党以墨涂面,夜劫富家,未晓而散"。② 结拜时:首先穿过用竹篾弯成的拱门,分别由老会众手持尖刀把守,称过三关。接下来依次是过红花亭、五祖台、卖果处、金兰桥、火焰山,最后是"斩吉拜斗"即杀鸡盟誓,宣誓遵守洪门三十六誓。③

广西泗城一带结盟仪式有六个步骤:巡城放告、过五关、斩吉、封赠、坐红板凳、做三朝。仪式开始时,主持人首先宣告"放告",大呼"有怨报怨,有仇报仇",此时入会者可以互相揭发,如果发现有重大错误,或当场处理,或罚款,或坐红板凳即上断头台。④ 南宁地区入会仪式是:在会场上摆设五张桌子,称为"圣母台",台上安设小旗,拜台者要穿过五张桌子,称"过五关",方准入会。⑤ 庆远地区天地会结会时,将三张桌子并拢,桌面盖以红绸,桌下呈隧道状。拜台者伏于隧道入口处,听"老母"宣读《三十六誓》,并叫喊:"光绪皇帝杀得有?"又叫:"台老有钱被几文!"丢钱后,弯腰过隧道,在出口处歃血宣誓。⑥

广西中越边境一带的三点会,"其拜会每于山林僻静处夜间为之,或百余人,或数十人不等。其名目曰:正坐之头人为老披,储资者为东主,尚有勾引人

---

① 陈少白:《兴中会革命史要》,载中国近代史资料《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60页。

② 光绪《玉林县志》卷十八,第1—4页。

③ 《拜天地会的见闻》,载《容县文史资料选辑》第1辑。

④ 林宝航:《广西游勇补充资料》,转引自徐舸:《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131页。

⑤ 民国《隆安县志》卷一,记事。

⑥ 韦自如:《陆亚发反清起义军和游勇在环江的活动》,载《环江史志》第1辑,转引自徐舸:《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131—132页。

会者为带舅。其纪功有一九,有双花等号。功之最者有转底”。[①] 入会者皆发给“腰凭”一件,与清代前期的样式差不多,一般用布印成,颜色有白、红、黄等,依其在会内的地位高低而有所不同。由于各地天地会所处环境不同,腰凭的样式也大同小异。比较简单的一种,形状为正方形,内有三圈,复杂的有五六圈者,每一圈皆有诗句,但文字颠倒错乱,外人难以理解。

三、天地会的联络工具:隐语、暗号

早在清代前期,天地会就已经创造出一套独特的隐语和暗号,作为成员之间彼此识别与联络的工具。到了晚清时期,随着各地天地会的不断发展,其隐语、暗号也不断丰富,到咸同年间,已经相当完备,并且成为其他会党的范式。下面仅列举几个有代表性的例子。

(一)隐语

会场用语:

会所——红花亭

入会——入圈、出世、转红

会员——洪英

新会员——新丁

执法者——红棍

杀鸡——斩凤凰

会员证——腰凭

成员用语

书信——锦囊子

名片——荷叶子

表示自己是洪门——挂牌号

剃头——扫青

洗澡——闹海

① 《朱批奏折》山东道监察御史徐德沅折,光绪二十八年六月初八日。

城——圈子

服装用语

帽子——云盖、万笠

鞋——踢土子

背心——穿心子

棉袄——八狗子

雨鞋——踢水子

草鞋——跨弓子

饮食用语

饮茶——收青子

吃饭——收粉子

吸烟——收熏条子

鸦片——云游子

猪——毛瓜

熟猪肉——金瓜、红瓜

鱼——穿浪

米——沙

物件用语

扇子——摇风子

酒盅——莲米子

饭碗——莲花子

床铺——戏台

人体器官用语

头——帅拂子

脸——扇面子

头发——青丝子

眼睛——玲珑子

鼻子——气筒子

耳朵——顺风子

心——定盘子

口——樱桃子

(二)暗号

天地会的暗号主要用于同会人互相识别与联络,凡属同会,一见此暗号,便可以知道是自己人,遇事要互相帮助。

1. 动作暗号

行礼

与人见面时,各以拇指直伸,食指弯曲,其余三指亦直伸,称“三把半香”。并以伸直三指尖向上,附贴胸前腰际,行礼鞠躬。如对方为自己人,即做同样动作作为回答,并进一步联络。

倒茶

向人倒茶,如接茶人以右手拇指置茶杯边,食指置茶杯底,向倒茶人相迎,而以茶杯成“三把半香”之形式,直伸三指尖,附于茶杯或向下附于右手,由拇指上面起,至肩膀的任何部分,便知其为自己人,并根据对方接茶的动作,判断他在会内的地位。

取物

对方如以三件物请取时,必须取中间一件,表示“忠臣”。

三法连演

“三法”是取天地人的意思,以左右手各成“三把半香”形,各以其余的“三指尖”向内按附胸前,以表示“天”,此为第一法;将右手拇指与食指、中指伸直,另外两指曲弯,左手亦如此,同前按附胸前,以表示“地”,此第二法;以右手拇指与小指直伸,其余三指曲弯,左手亦如此,同前按附胸前,以表示“人”,称为“龙头凤尾”,此表示第三法。

告急

若遇到紧急情况发生,如在夏天,则用白纸扇慢摇三四次,以暗示给旁边有同会之人,表示自己遇到了麻烦。如把纸扇举过头顶轻摇三次,则向同会暗示将要与人争斗。

停止争斗

同会若与外人发生争斗,在场者以手掌向外人,手背向同会,即表示停止争斗。

嗾使争斗

如发现有两方因事相斗时，若对方不肯让步，在场者以两手向外，连呼“勿要争斗”。表面上是在劝解，实则嗾使其进行争斗。如对方为会内之人，因所与争斗者不知，在场者将两手掌向内，连呼“勿要争斗”，则系当场解劝之意。

求援

发生争闹打斗时，若自知力量不足敌，要向同会之人求援，即以右手之拇指与食指、中指直伸，其余二指屈曲，膀臂直伸向前，又以左手同样的手势置于右手肱骨上，以示向同会人求援。

2. 茶碗阵

天地会用茶壶与茶杯的不同摆法，作为访友、求援、斗法的工具，由一方布阵，对方破阵。天地会的茶碗阵内容颇为复杂，这里仅稍加介绍。

表示请求援助：

布阵：以茶满杯，茶壶嘴对茶杯。

破阵：如能援助，即饮杯中之茶；如不能帮助，即倒去杯中之茶，再倒饮之。

表示争斗

布阵：以茶壶嘴对平列之三满杯，以示挑战。

破阵：如不应战，即取当中一杯饮之；若应战，即取三杯俱饮之。[①]

四、天地会的誓约与规则

早在天地会创立之初，便定有约束成员的誓约与规则，不过，内容尚比较简单，主要是要求入会者必须遵守誓言，保守会内秘密，不得出卖同会之人等。到了晚清时期，随着天地会的不断发展壮大，其誓约与规则也在不断地丰富和完善。至清末光绪年间，已形成了完整的洪门三十六誓、二十一则、十禁、十刑、十条、十款。

三十六誓

第一誓：自入洪门以后，须孝顺天地，奉敬神明。但看清朝江山改变，转朝之日，众英雄举起旗号，兴兵同心合胆，夺回明主江山，登基龙位。如有不依，五

① 朱琳：《洪门志》，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本，第 75—77 页。

雷诛灭。(洪门三十六誓的内容,因时间地点不同而有所差异。仅以第一誓为例,此处系采用咸丰抄本,而同治抄本的第一誓:“自入洪门之后,以洪为姓,以忠义为本,以孝顺父母为先,和睦邻里乡党以敬长上,不得忤逆五伦,如为不依者,死在万刀之下。”另一抄本的第一誓:“入洪门之后,洪家兄弟以忠孝为先,不可伤碍父母。倘有不法之人敢伤碍父母者,百日之内,死在五湖,骨沉海底而亡。”[1]徐珂在清末民初搜集到的三十六誓,第一誓为:“自入洪门之后,尔父母即是我父母,尔兄弟姐妹即是我兄弟姐妹,儿妻即是我嫂,尔子侄即是我子侄。如不遵此例,不念此情即为背誓,五雷诛灭。”[2])

第二誓:自入洪门之后,兄弟入过会内之人,倘或有官员约正衿耆出有黄金万两花红,不得私通官差以及巡船三板,捉拿会内兄弟。如有不依,死在万刀之下。

第三誓:自入洪门之后,必要忠心报国。做事公平,不得恃强欺弱,霸占会内兄弟妻妾子女,以及田地屋舍等项。各物有主,不得非义辖取。如有不依者,吐血而死。

第四誓:自入洪门之后,要信实为本。或有会内兄弟寄妻托子,银两书信物件。伯与姆所托,一路相为务宜安分,不得途中自作不良,指马话鹿,如不依,旱雷打死。

第五誓:自入洪门之后,即路切莫贪淫,淫辱奸拐会内兄弟、母亲及妻妾、子女、姊妹,接以相爱之情,以及铺中伙伴等项不可亏心作动。如不依者,死在路上而亡。

第六誓:自入洪门之后,当义气相交。不论贫(富)交游,比存一体,不得欺贫重富。会内兄弟或同伴生理,不得阴谋利己,跳骗银两物件。如为不依者,乱箭射死而亡。

第吉(七)[3]誓:自入洪门之后,廉耻须顾,常存不端之戒。宜坚心不得滋生事端,画蛇添足,会内兄弟,生情伤义妖言怪语。如有不依者,即被五雷打死,火烧永不得转轮。

第八誓:自入洪门之后,耻辱常怀,不可做无赖之徒,会内兄弟共同胞,兄弟

①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卷三,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年影印。

② 徐珂:《清稗类钞》第8册,会党类,中华书局,1986年。

③ 洪门忌讳七字,故以吉字代替。

争斗，不得暗帮咒骂，以伤结义，恩情断绝。如有不依者，五雷诛灭，尸骸抛在大道边。

第九誓：自入洪门之后，命令不可失。会内兄弟或者回家读书，要对腰屏衫仔旗色，不得父传子，兄传弟，亲戚朋友亦不得相传。如有不依者，是必吐血而亡也。

第十誓：自入洪门以后，安置会内兄弟，避难者须要稳当包藏，慎勿疏言密传兄弟科合（签助钱）钱银，以得出关逃脱。如有不依者，难免刀下颈碎而亡。

第十一誓：自入洪门之后，守己乐业。不得三五成群，引诱外人串同局赌，拐骗会内之兄弟。货财物件各存忠心交友。如有不依者，妻离子散而亡。

第十二誓：自入洪门之后，份当香主，即是天伦父母一般。今进过洪门，山高水低，犯了官非受刑，此乃自当，不得供扳会内兄弟，谋害香主。如不依者，五雷打死而亡。

第十三誓：自入洪门之后，顺便到会内兄弟家下以及铺中，逢饭食饭，逢粥食粥，不得嫌贱人情，以伤气义之心。如有不依者，水中而亡。大鱼化之。

第十四誓：自入洪门之后，常时不再到会内兄弟处，强借强赊什物银两，进了洪门亦要忠心义气。如有会内兄弟到探，不啾不睬，啾睬诈而不知。如有不依，被雷火死。

第十五誓：自入洪门之后，听知会内兄弟与风仔外人打架，亦要勇力向前相帮一臂之力。不得助辅风仔，亦不得临阵退缩。如有不依者，被乱箭射死，刀下而亡。

第十六誓：自入洪门之后，天伦父母第一要孝顺。和睦乡里，伯叔、兄弟、姊妹一切等亲，不得忤逆。乃念十个月怀胎，生我育我。如有不依者，被五雷诛灭而死。

第十吉（七）誓：自入洪门之后，物各有各份，会内兄弟发财，不得议论。兄有兄份，弟有弟份，在后者不得向取，亦不得眼红。如有不依者，死于万刀之下。

第十八誓：自入洪门之后，自己犯事，身当身抵，命值命承，不得供扳谋害连累会内兄弟。若有供扳兄弟，各不打点照顾。如有不依者，万代不昌，出路被狼虎咬死也。

第十九誓：自入洪门之后，修书合约机谋同心合胆，须要一片丹心，不得密约暗害供扳，串赌私局，会内兄弟银两什物。如有不依者，现世不昌，永不轮转

再生。

第二十誓:自入洪门之后,行船遇劫,挂号为先,见牌的确,不得贪心混抢会内兄弟银两物件,以失结义声名。如有不依者,必受五雷诛灭,雷火烧死而亡。

第廿一誓:自入洪门之后,母亲即是香主。教习与你,或有会内兄弟出仕做官,差役巡船三板,听知会内兄弟有名贴在街上,暗瞒亦要飞报通知。如不依者,死在途中。

第廿二誓:自入洪门之后,会内兄弟遗落衣服、印信、旗色、腰凭、衫仔,不得私贪银两卖与别人。如有私贪银两卖本底,名为抵例。如有不依者,死在万刀之下。

第廿三誓:自入洪门之后,教训(原文——引者),与先日未入洪门,共会内兄弟有父母冤仇,今日入我洪门,不得怀恨在心,亦不得公报私仇。如有不依者,七孔流血,死非命。

第廿四誓:自入洪门之后,洪门训嘱事例,恩宜凛遵,不得望官赏己,私传风仔。同会内兄弟打架,如有抗色秘传风仔,如为有不依者,后来被五雷打死而亡。

第廿五誓:自入洪门之后,三年服满,做事公平,诗对文章尽知。或有老先生传授,汝与及会内兄弟保举,方能执斗做香主。如有不依者,公堂重打一百零八棍。

第廿六誓:自入洪门之后,十分忠心义气,会内兄弟父母妻百寿诞以及身故,求借无门不得殡葬,就要通知各兄弟,须科甲银钱,买棺木殡葬。如有不依者,神鉴察。

第廿吉(七)誓:自入洪门之后,陆路打鹧鸪,须要先试其来历。未曾入洪门并无牌号,乃是风仔。然[后]下手,如有不分误打洪英,不可乱为。如有不依者,神明鉴察即诛灭。

第廿八誓:自入洪门之后,誓过每愿,须要铜肝铁胆,手足相顾,患难相扶,疾病相侍。不得在神前社庙香火堂中私自解愿,越解越深。如有不依者,五雷诛灭而亡。

第廿九誓:自入洪门之后,递年到七月二十五号,是五祖众兄弟圣诞。到九月初九日,是万云龙大哥圣诞。须要通会内科甲钱粮,买衣纸来烧化。如不依者不昌。

第三十誓：自入洪门之后，件件事情须要存勤谨，凡事不得相争，会内兄弟契家婆以及后生。如有不依者，被五雷发出号令，诛灭而亡。

第三十一誓：自入洪门之后，不得时常到会内兄弟家中说奸淫邪盗并饮食等情。言语多端，口舌利剁，如有此败者，神明鉴察，责罚不贷。

第三十二誓：自入洪门之后，凡做事要依洪家事例，对亲须要三书六礼，龙凤诗帖，媒人作能作主对亲。若是会内兄弟，母亲、妻妾，不得娶也。如有不依者，死在刀下亡。

第三十三誓：自入洪门之后，万富豪家进过洪门皆由一体。不得私通盗贼，偷挖抢夺会内兄弟银两物件。如有不依者，雷火诛灭，死于万刀之下。

第三十四誓：自入洪门之后，洪棍系五祖流传之宝，许打不忠不义，并及反骨之人。犯罪者五祖台前公处，再后不得报仇供扳，冤枉会内兄弟。如有不依者，五雷打死。

第三十五誓：自入洪门之后，不做忘恩负义、不忠不孝之人。又不得贪肥摘瘦，不得跳骗五祖台中银两香资什物。如有不依者，死于万刀之下，永不轮转再生。

第三十六誓：自入洪门之后，身中平安无事，假作身中有事有难，到会家兄弟开角，科甲银钱，私自使用，此则谓损人益己。如有不依者，神明鉴察，万世不昌。[①]

二十一则

第一则：犯罪而波及他人者，捕之处死，轻刖两耳。

第二则：奸淫兄弟之妻室与兄弟之子女私通者，处死不恕。

第三则：诱拐兄弟至国外者，刖两足。

第四则：因图赏以捕缚兄弟者，处死。

第五则：诈称香主，为一切事件之指导者，处死。

第六则：示外人以仪式书及会员之凭证者，刖两足，再笞百八。

第七则：新丁有僭越之行为者，刖一耳。

第八则：泄露会中事件于外人者，刖两耳，再笞百八。

---

①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卷三，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 年影印，第 2—7 页；该书第 8—12 页，载有另一版本，内容稍有差异。限于誓约作者文化水平，文中多有错别字及文理不通者，请读者注意。

第九则：以恶意语其两亲之事者，刖两耳。

第十则：恃强欺弱恃大辱小者，皆刖两耳。

第十一则：私行毁坏香主之名声，或对香主用邪曲之言语者，刖两耳。

第十二则：兄弟起义时隐身不出者，刖两耳。

第十三则：可救兄弟之时不救助，或诈作不知者，刖两耳并加笞百八。

第十四则：盗劫兄弟财衣不还者，刖两耳。

第十五则：私自毁伤兄弟或浪费其钱财者，刖一耳。

第十六则：他省有召募兄弟之文书到来，匿不应召者，处死。

第十七则：为外人嘲笑诱惑，即说出会情者，刖两耳，并加笞七十二。

第十八则：管理事件，有过情之举，或任意消费会中之资本者，刖两耳，并加笞百八。

第十九则：入会后一月以内不纳会费者，刖两耳，并加笞七十二。

第二十则：强请于兄弟，或欺虐之者，刖两耳。

第二十一则：破坏规则而抗拒定刑，或归罪他人者，刖两耳。

十禁

第一禁：兄弟之妻室必须务正，有妻室即不宜贪色，如妻室不务正者，刖其两耳，如贪色者，处以死刑。

第二禁：兄弟之父母死后，无力埋葬，告贷于兄弟者，无论何人，不能抗拒，抗拒者，刖其两耳，再拒者，再加重刑。

第三禁：兄弟诉说穷乏而借贷者，不能拒绝，若侮辱之，或严拒之者，刖其两耳，再拒则再加重。

第四禁：兄弟至赌博场，不可故意令其输钱或私行骗取，犯者笞一百八。

第五禁：自入洪门以后，不可私将会章给与外人，犯者处死。

第六禁：兄弟营谋事业，或有所营运于国外，因而封寄钱财托寄文书者，不可私用之或骗取之，犯刖两耳。

第七禁：兄弟与外人争斗而来告知，必当赴援，诈为不知而不赴援，笞一百八。

第八禁：入洪门之后恃自己之尊大而辱蔑贱者，恃自己之强盛而凌虐弱者，刖两耳，并加笞七十二。

第九禁：兄弟遭遇困厄，必当贷以金钱，惟借者不可不还，若有恃强硬借，不

思归还者，笞一百八。

第十禁：兄弟危急时，或遭官吏之悬赏而被捕缚，告知后不可不救，不可诈托不知而规避，违者笞一百八。[①]

十刑

第一刑：不孝敬父母者，笞一百八。

第二刑：露泄紧要事件者，笞一百八。

第三刑：无事诈为有事者，笞一百八。

第四刑：愚弄兄弟者，笞一百八。

第五刑：结识外人以侮辱兄弟者，笞一百八。

第六刑：经理兄弟钱财而滥费之者，笞一百八。

第七刑：昏醉争斗而起葛藤者，笞七十二。

第八刑：隐匿兄弟所寄托之财或谋算人私者，酌量其刑。

第九刑：违反兄弟之情而与其亲戚争斗者，笞七十二。

第十刑：为欺人之赌博者，笞七十二。

十条

第一条忠心把国保，为子尽孝第二条。

第三条为人要正道，和睦乡邻第四条。

第五条要分大和小，讲仁讲义第六条。

第七条叔嫂莫要来调笑，同穿花鞋第八条。

第九条莫要逞强来斗霸，红面制兄第十条。

十款

一不准奸淫逞强暴，二不准戏妹把嫂调。

三不准指洪挡头炮，四不准越边去拐逃。

五不准口角生风暴，六不准泄露机密条。

七不准越礼求反教，八不准香堂来混扰。

九不准以上压下以大来压小，十不准引马来上槽。[②]

从洪门的三十六誓、二十一则、十条、十禁等内容来看，并没有明确的政治内容，主要是强调互济互助和自卫抗暴。并且以江湖义气及其他封建伦理道德

---

① 李子峰：《海底》，上海文艺出版社，1990年影印，第205—208页。

② 李子峰：《海底》，上海文艺出版社，1990年影印，第205—209页。

来约束会众及维护首领的权威和内部的团结，最终目的还是为了维护小集团的利益。所以，晚清时期尽管天地会在口号和结盟仪式方面，增加了诸多“反清复明”方面的内容，而从本质上来看，天地会仍然是一个下层群众结成的原始形式的落后组织，并非“民族革命”或“农民革命”团体。

五、天地会秘籍内容的繁衍与完备

天地会秘籍主要指《会簿》。《会簿》乃是传会的工具，因为只有得有《会簿》才有权纠人结会。而且因为《会簿》里记载着结盟仪式、程序及隐语、暗号、问答等机密，会众熟记其中的内容，就可以彼此识别与互相联络。因此，对于天地会成员来说，既秘密又宝贵。洪门秘籍和誓约等内容一样，也是随着天地会在各地的流传与发展，不断繁衍和完备。

同清代前期相比，晚清时期天地会的《会簿》在内容方面的变化，除其中誓约、规则等比清代前期更为完备外，还表现在“西鲁故事”内容的丰富与发展。我们现在看到最早的天地会《会簿》，是嘉庆年间的抄本，现藏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其“西鲁故事”的内容比较简略，大约仅有300多字。故事中涉及的人物甚少，只提到“师尊万提起”及“一位小子”，以及众兄弟一百零八人。尚没有出现“小主朱红竹”及“前五祖”、“后五祖”。仅提到“五房”，即：吴天成、洪大岁、李色地、桃必达及林永昭。五虎大将也仅提到赵文良和吴成贵。故事的情节也很简单，只述及康熙年间西鲁番“作乱”，康熙帝发出榜文，要求全国的英雄豪杰去平服西鲁。甘肃少林寺僧闻讯应征去讨伐西鲁，得胜回朝后，不受封赏，仍归少林寺清修。后来“奸臣”兴兵追赶，众僧来到“海石连天，长沙汉口”，见到一个白石香炉，底面有“兴明绝清”四字，遂一同结拜，为首者是“师尊万提起”。道光年间抄本的内容已经相对丰富。故事提到：西鲁入侵后，朝廷派大将杨飞龙往征西鲁，结果亡于阵前，总兵官马进忠奏明朝廷，康熙大惊。张托、武都昌奏请发布榜文，征集全国英雄。甘肃河水县少林寺128人，在彭元凤带领下来到京师，奏请前往征战，得胜而归。后来，武都昌设计陷害少林寺众僧，朝廷派兵将该寺焚毁，劫余僧众在观音菩萨拯救下，来到高州府石城县丁山上的高溪

庙,遇见庙内长老万提喜,一同结拜“洪莲会”。[1]

到了晚清时期,洪门秘籍中“西鲁故事”的内容更加丰富。在《贵县修志局发现的天地会文件》所载“西鲁故事”中,揭榜征讨西鲁的已经不是甘肃少林寺僧,而改为“玉田少林寺僧”,而且在故事中出现了“杜龙解粮,苏洪为先锋”的内容。在众僧打败西鲁,谢绝了皇帝的封赏,回到少林寺后,又出现了众僧中的第七条好汉马二福,他因打破寺内宝灯而被逐出少林寺,遂向丞相陈文耀、邓德胜诬陷少林寺僧在征西鲁时“通敌卖国”等情节。陈、邓奏明皇帝,设计将少林寺焚毁,僧众大多被烧死,劫余五僧走至龙虎山,遇见“五虎大将”张敬绍、杨文左、林大洪等相救,来至惠州府云霄家洪珠寺太岁庙,又来到长林寺,遇僧长万云龙(号慈光,字达宗公),众人拜万云龙为大哥,一同在高溪起义。而且出现了太子朱洪英、军师陈近南等人物。[2] 在《守先阁本天地会文件》所载少林寺僧征西鲁的故事中,把少林寺所在地改作“福建省福州府九连山”。把征西鲁得胜后陷害僧众者改为张连秋。少林寺被焚后劫余五僧来到“高溪宝珠寺”,遇见陈近南一同起义。事败,太子朱洪英自杀身亡,陈近南来到福建与万云龙结盟,创立天地会。[3]

在伦敦大英博物馆收藏的天地会文件中,征西鲁故事的内容又有了更多的变化。

首先,故事情节更为具体:在《西鲁叙事》中,称康熙年间西鲁王派大将彭龙天领兵攻至潼关,守将向朝廷告急,皇帝发布榜文,少林寺僧一举打败西鲁,斩了彭龙天。皇帝御赐“玉玺印”一颗。雍正十三年,奸臣邓胜为了攫取皇帝赏赐少林寺众僧的玉印,设计陷害众僧,将少林寺焚毁,劫余五僧逃至广东省惠州府石城县高溪庙,见到一“白碇香炉”,炉底写有“反涓复明”字样。五僧来到大普庵遇见万云龙及崇祯皇帝之孙,一同来到广东省惠州府石城县太平寨白鹤林岳神庙起义,并且与庙里的万大哥一同歃血立誓,时间为“雍正甲寅年七月二十五日丑时”。[4]

在大英博物馆所藏的另一件天地会文件《西鲁序》,则把西鲁入侵时间改为

---

① 王熙远藏天地会《会簿》杨氏抄本。承惠赐抄本复印件,特此致谢。

② 罗尔纲:《天地会文献录》,正中书局,1947 年,第 1—3 页。

③ 罗尔纲:《天地会文献录》,正中书局,1974 年,第 41—43 页。

④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卷二,正中书局,1974 年,第 1—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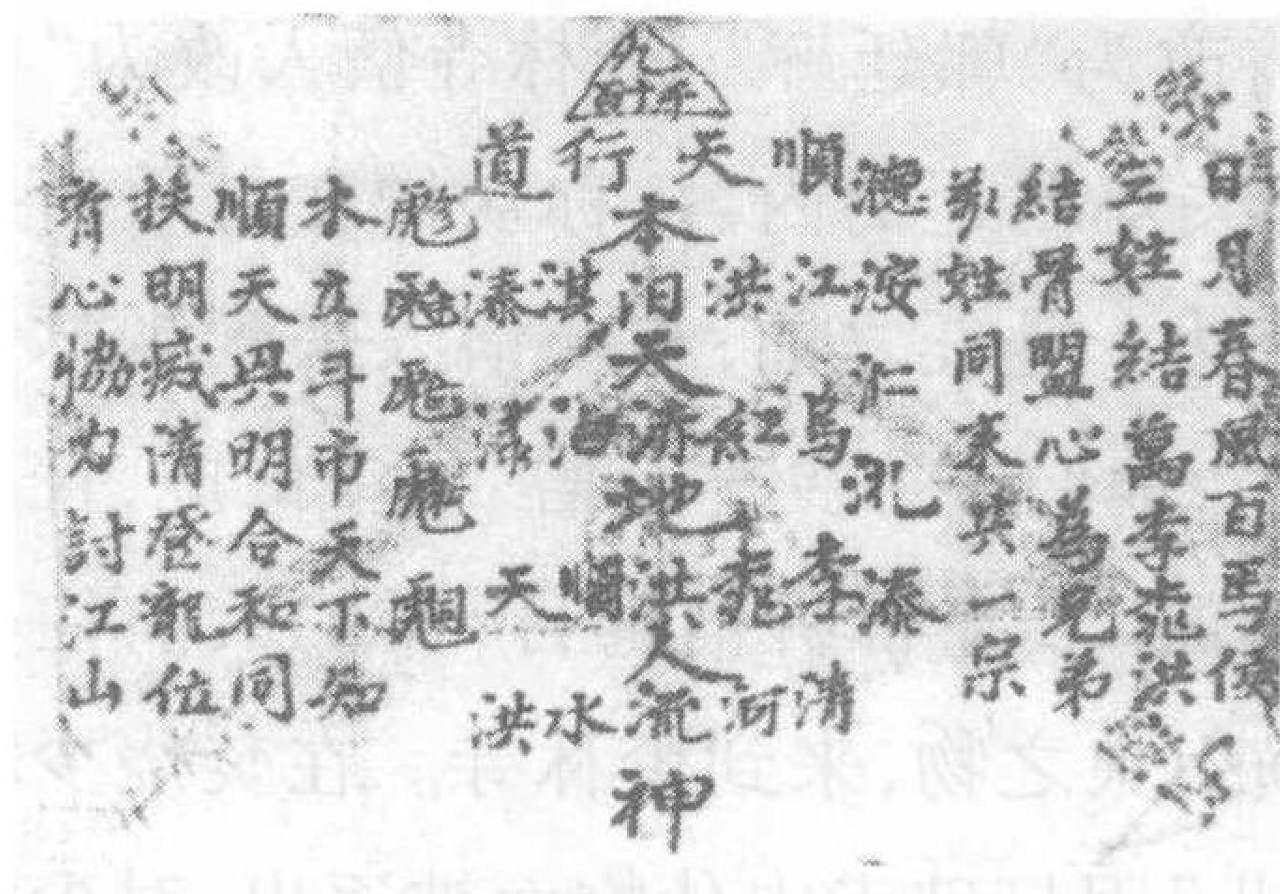
"康熙甲午年(康熙五十三年)",清廷守将改为"郭廷辉",少林寺僧人改为"福建省圃龙县九连山少林寺"。又增加了有关郑君达的内容,称众僧在打败西鲁后,朝廷封郑君达为"分州镇总兵"。郑君达于赴任之前,与众僧人来到少林寺中,结为八拜之交。后有奸臣"建秋、陈宏",他们诬称少林寺僧"如狼似虎,且与郑君达有八拜之交。如其谋反,则江山不保"。皇帝听信谗言,命二人前往分州,赐郑君达"以红罗自缢"。并携带硝磺引火之物,来到少林寺。在焚烧少林寺的过程中,遇到车夫"马宁儿"。"马宁儿"因打破寺内什物而被逐出,对少林寺心怀不满,故愿为清军带路。建秋、陈宏等来到少林寺后,先欲用毒酒杀死众僧,但未得逞。遂于夜间纵火,将僧众大部烧死。劫余五僧在逃亡中又遇到黄昌成夫妇,受到收留,后来又有清兵闻知,前来捉拿,五僧拜别黄昌成夫妇,来到"湖广地面",在"灵王庙修身寺下普庵"居住。故事中增加了郑君达之妻郭秀英、妹郑玉莲及其子道德、外甥德芳的故事。该抄本不仅提到"前五祖"即蔡德忠、方大洪、马超兴、胡德帝和李色开,并出现了"后五祖"即吴天成、洪太岁、李识开和林永招的事迹。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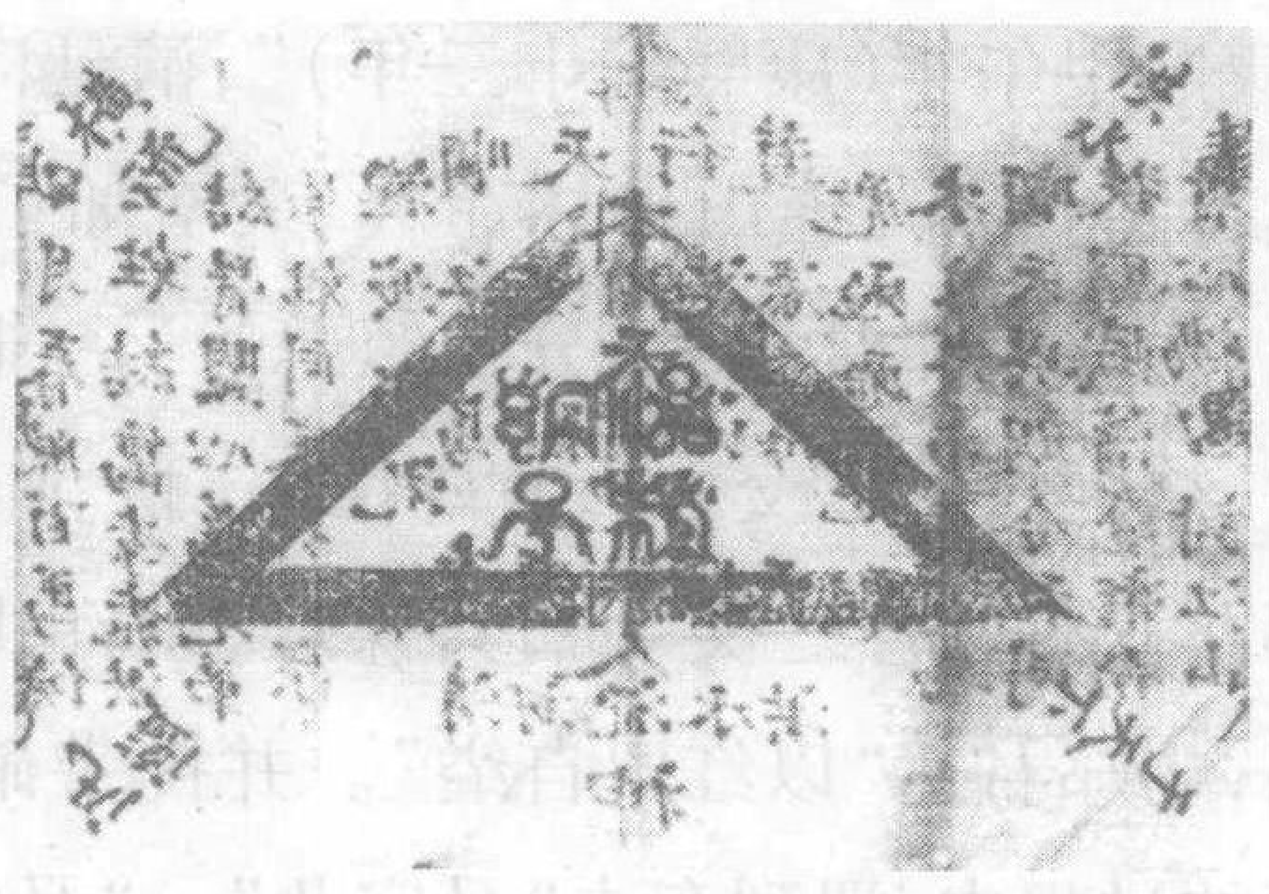
少林寺僧征西鲁故事内容的丰富与变化,反映出会内粗通文墨者的增多,和反清意识的加强,同时说明天地会在各地不断发展。因为,天地会结拜时,都必须重新把《会簿》抄录一份或若干份,作为以后传会的工具。而在抄录的过程中,抄录者不免对其中的内容按照自己的思想加以改编,就如同评话在说书人口中不断被丰富、繁衍一样。

六、天地会的腰凭

天地会的腰凭就是会员证,因为佩戴在腰间,故曰"腰凭",同会一见可知,是自己人,遇事即要互相帮助 由于各地天地会所处环境不同,腰凭的形状也不尽相同。嘉庆年间的腰凭一般是红布制成,嘉庆十六年清吏在广西武缘县搜获的一件腰凭。嘉庆十九年的腰凭已较为完备。上书天地会的诗句,如:"五人分开一首诗,身上洪英无人知,自此传得众兄弟,后来相见团圆时。"但尚未错乱

①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卷二,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年影印,第4—7页。


嘉庆朝天地会腰凭正面


嘉庆朝天地会腰凭背面

书写。[1] 后来为了防止外人冒充而改为错乱书写，使外人难以了解其内容。腰凭一般为布帛制成，颜色各不相同，有白、红、黄诸种，以表示会员在会内之不同地位。腰凭的样式无统一规定，大同小异。其中有八角形者，称为“八卦”；四方形者称为“罗汉图”；长方形者称为“票布”。此外还有三角形、五角形者。比较简单的一种，形状为正方形，内有三层，较复杂的有五、六、七层者。每一层皆有诗句，但文字颠倒错乱，外人难以理解。（见插图）

三层腰凭：中心为一朱印，包括一三角形，内写“洪”字，下为“飘”字。第一圈：上书“家后”二字，左右分别为：“结万为记”和“共同和合”。第二圈：上书；“变化万千千”，下书“日”。左右为：“关不正便”和“龙开不洪”。第三圈：上书“藲”字，下书古地“黶”。将诗句：“五人分开一首诗，身上洪英无人知，自此传得众兄弟，后来相会团圆时。”错乱写作：“来认园时团，相后日上英，人知无洪身，此得兄弟众，传自月人开，守诗一分五。”左右插入日月二字。四角为：四字拼在一起的怪字：“忠心义气”、“共同和合”、“千百万化”及“金木水火土”。[2]


洪门腰凭之一

四层腰凭：中心朱印及前三层与三层腰凭相同，但四角为：忠、心、义、气四字，第四层为诗句：“钟离宝扇自摇摇，李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阮元折，嘉庆十九年十二月初十日，载《天地会》（六），第351页。

②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卷一，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年影印，第25页（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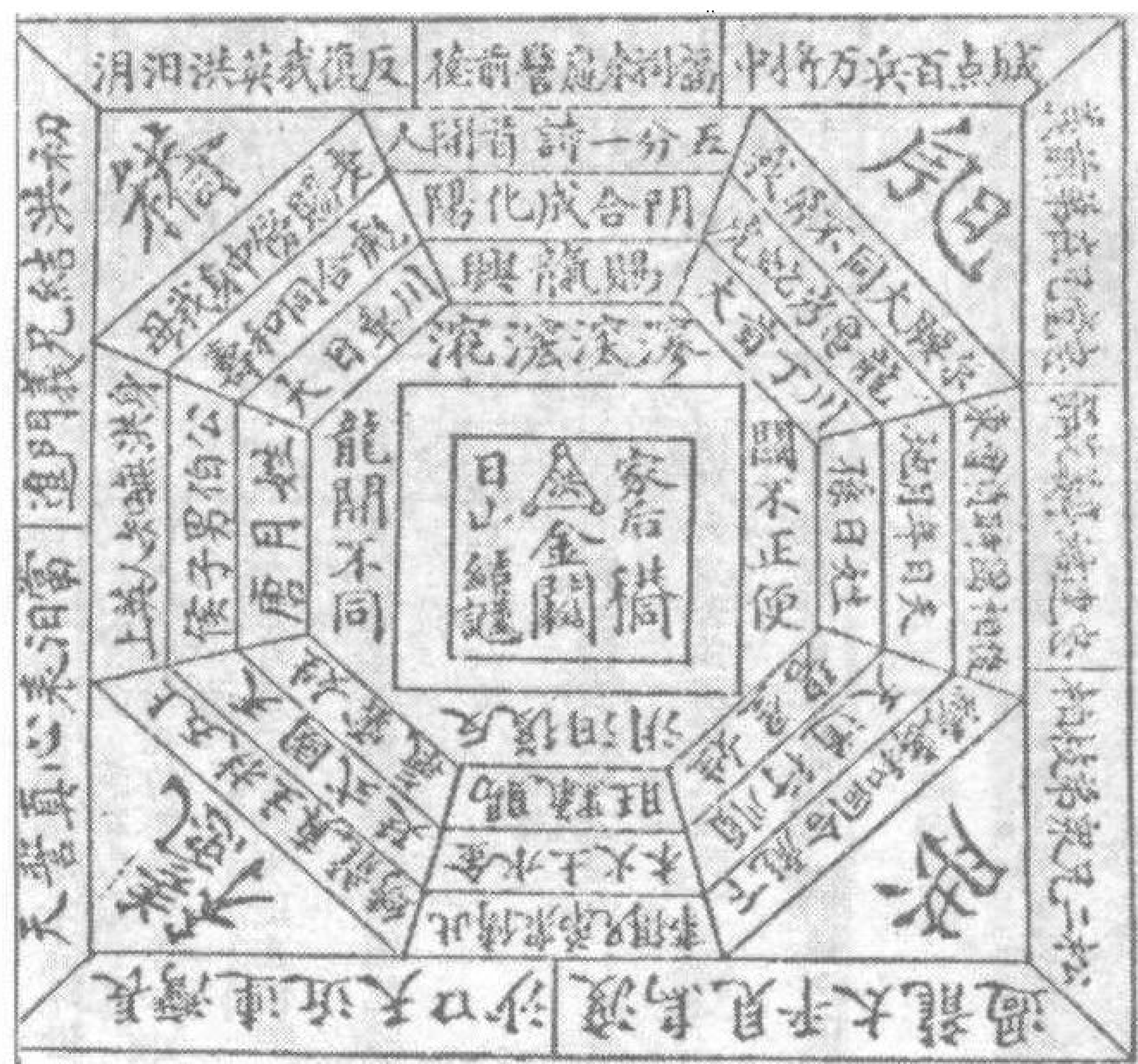
拐葫芦万里烧，张果老人如古道，彩和一手把篮挑。洞宾背起空中剑，湘子横吹一玉箫，国舅曹公双玉板，仙姑如意起浮桥。”错乱写为：“烟青万炉胡拐李铁字仙盆日扇离钟桥金立意如姑仙板玉双公曹舅国笛管一吹横子湘道古为人老果张篮花拈手一和彩剑中空起挂宾洞。”①



洪门腰凭之二

五层腰凭：其内容各有不同。

第一种：中心之朱印为：“三角形”内刻“洪”字，左右为“家后”与“日山”。洪字下面有一金字，其下为“兰郡”二字合为一体。左右分别为：“结”，“万为记”三字合为一体；同与“共和合”三字合为一体。第一层：左右是：“关不正便”与“龙开不同”。上为“滵浤淙濠”，下面是“反清复明”，但写作：“反月氵复氵日”。第二层：分别为：正上为“赐顭兴”，正下为“旺黰赐”。左为“姓月唐”和“姓日孙”。左上为“日大川车”（应为“川大车日”即“顺天转明”），右上为“首大川丁”（应为“川大丁首”，即“顺天行道”）。左下为“姓兴氣”，右下为“姓星碧”。第三层：正上为“阴合成化阳”（即阴阳化合成），正下为“金水土火木”（即金木水火土）。左为“公伯男子侯”（即公侯伯子男），右为“天日年月地”（即天地日月年）。右上为“和寿彪合同”（即彪寿和合同）。左上为“蛇虎龙龟会爿”（即“龙虎会龟蛇”）。左下为“天国式廷”（应为“天廷国式”），右下为“顺行道天”（应为“顺天行道”）。第四层：将诗句：“五人分开一首诗，身上洪英无人知，自此传得众兄弟，后来相会团圆时。”及“你我腰凭大不同，老母赐我傍身中，上绣五龙扶真主，下绣彪螐舱魈魌。”错乱颠倒写


洪门腰凭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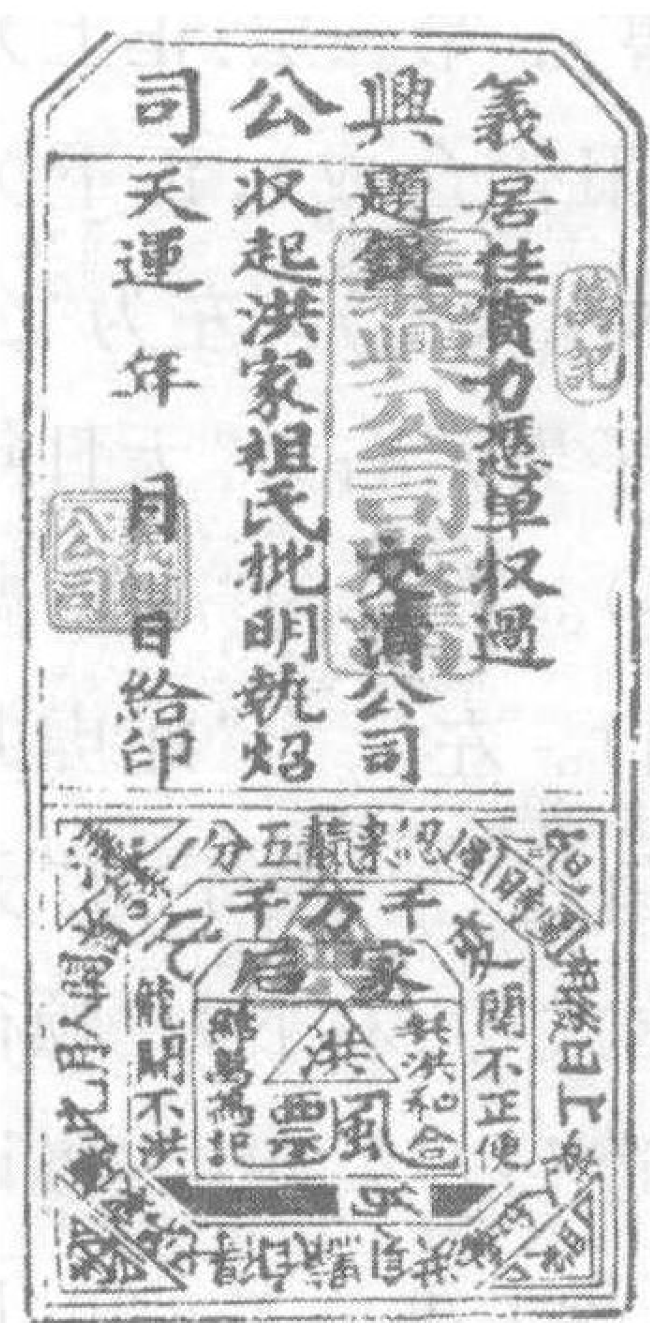
① 萧一山：《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卷一，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年影印，第25页（背面）。


洪门腰凭之四

作:“人开首诗一分五,我屏不同大腰你,东会圆时团相后,绣寿和同合彪下,事得兄弟众传此,绣龙真主扶五上,上英人知无洪身,母我身中傍赐老。”四角为拼成怪字:“共同和合”、“忠心义气”及“日”、“月”。第五层:有以下诗句:“初进洪门结义兄,当天汨誓表真心,长沙弯口连天近,松柏二枝兄弟众;忠结连花结义亭,忠义堂前兄弟在,城中点将百万兵,福德祠前来报应,反清复汨我洪英。”颠倒错乱写作:“汌(表示“清”字)汨(表示“明”字)洪英我复反,德前警应来祠福,中将万兵百点成,义前弟在兄堂忠,节花义亭结连忠,柏枝弟众兄二松。过瓤太平见乌渡,沙口天近连湾长。天誓真心表汨(明)当,进门义兄结洪初。”①

第二种与第一种稍有不同,见插图。

海外洪门之腰凭与国内洪门大同小异,见插图。



海外洪门腰凭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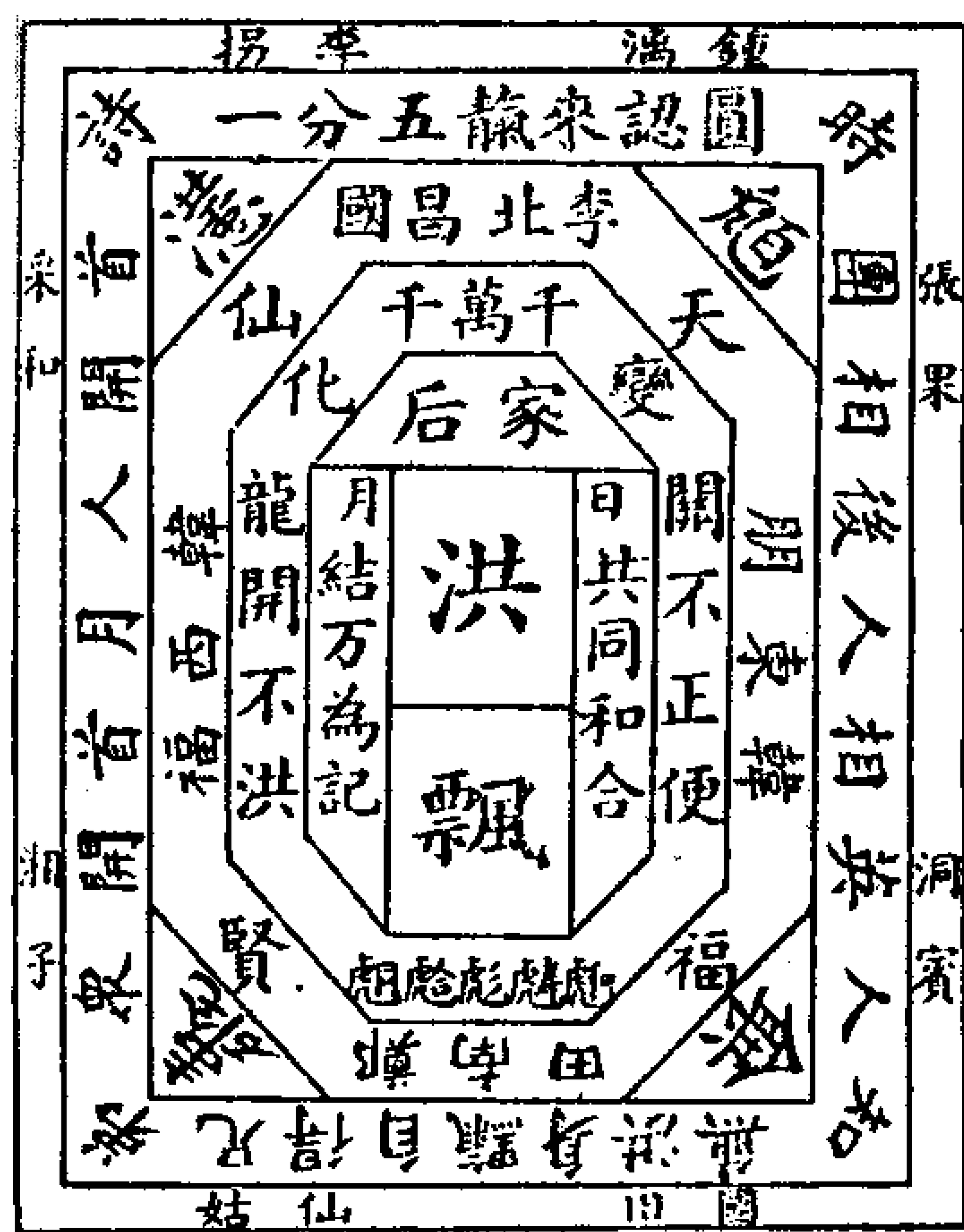


海外洪门腰凭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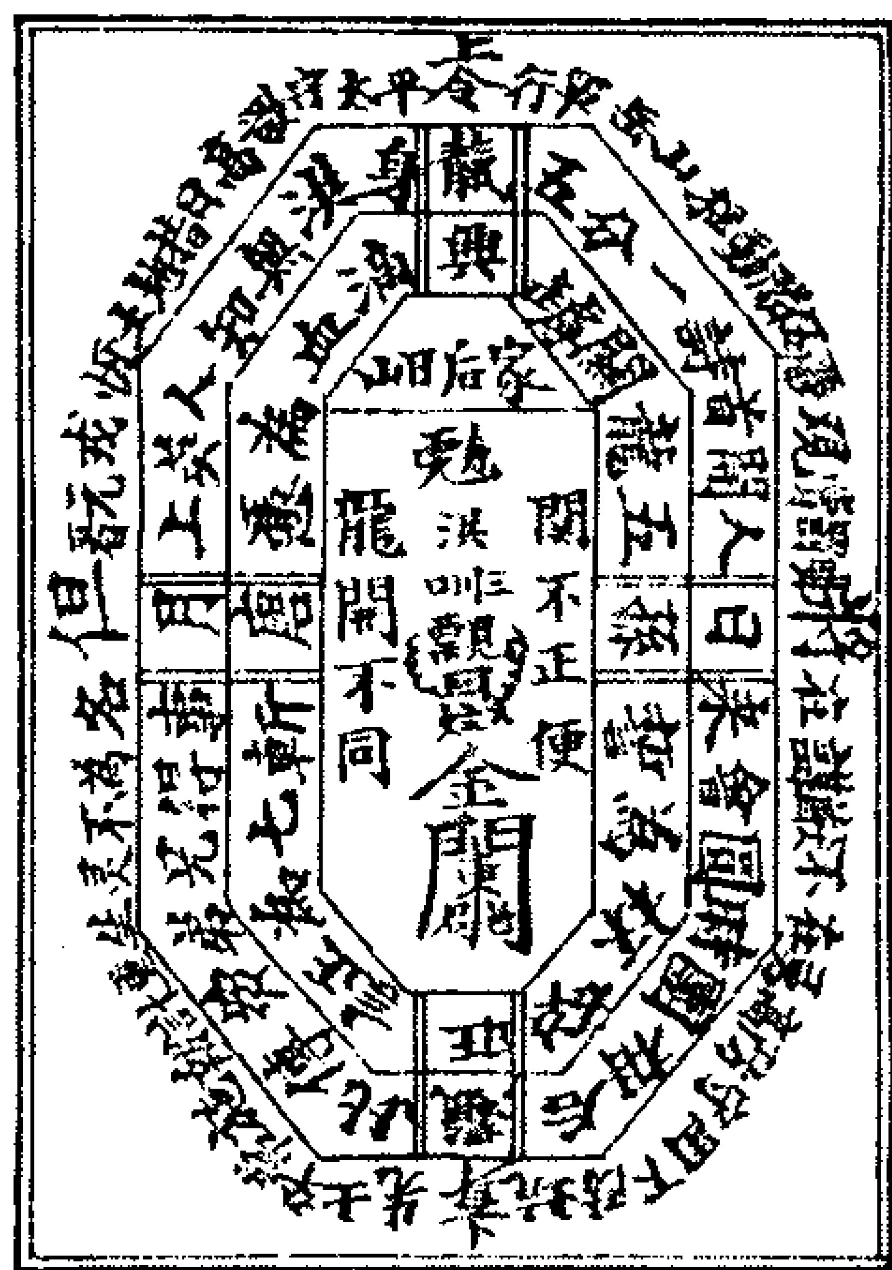


海外洪门腰凭之三

① 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第 55 页;李子峰:《海底》,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第 86 页。



海外洪门腰凭之四



海外洪门腰凭之五

七、天地会的主要活动

晚清天地会的主要活动，同清代前期大体相同，正面活动仍然主要是互助和抗暴，负面活动也仍然是抢劫、勒赎、走私、贩毒等。辛亥革命时期，部分天地会首领因为接受了革命党人的引导，带领一些会众走上了民主革命的道路。

（一）互助和抗暴

晚清时期的天地会，基本成员仍然是下层群众，所以，互济互助和自卫抗暴仍然是天地会的主要活动。道光末年广东潮阳县人黄悟空，与揭阳人林大眉等人结拜天地会，就是因为"躲避命案"逃来揭阳，希望借助于结会得到同会的帮助。道光二十四年八月二十八日（1844 年 10 月 9 日），黄悟空与当地人林大眉、黄阿隆等首伙 8 人结拜天地会。[①] 道光二十四年十一月，广东香山县人周佩居邀人结拜天地会，也是为了得到帮助。是月二十六日，周佩居来到当地高名远家中，谈及孤单无依，恐人欺侮，商议纠人结拜，以期遇事互相帮助。[②] 道光二十七年（1847）正月，江西赣州府长宁县凌成荣与谢嗣封等人结拜关爷会。谢嗣封对众人说，同会之人

---

① 庄吉发：《太平天国起事前的天地会》，载《食货》（复刊），第 8 卷 12 期。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耆英折，道光二十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彼此帮助,可以免人欺凌。[1] 道光二十七年三月,湖南临武、常宁二县有唐国通等人结拜添弟会。原因是结拜天地会可以敛钱,并能互相帮助。[2] 道光二十七年九月,广西平乐县罗三风、何崧等人结拜天地会。罗三风等人均系外省来广西谋生的移民,因异地谋生"恐人欺侮",商议结拜弟兄,以期彼此得有帮助。[3] 咸丰三年(1853),广东清远县李北社等结拜尚弟会。结会原因是,"彼此孤单,虑人欺侮"。[4] 咸丰四年(1854),被发遣的添弟会首领段光前、吴六等人,在伊犁抚民县"潜谋聚会,聚众多人,刻期举事"。原因也是因为"穷苦难度,内地军事久不平定,莫若趁此聚集多人,抢劫仓库、富户,大家得财可以回家"。

(二)反社会活动

晚清天地会也进行打架斗殴、抢劫夺财、绑架勒索、走私贩毒等反社会活动。道光二十七年(1847)广西郁林一带天地会"聚党以墨涂面,夜劫富户家,未晓而散,莫可踪迹"。[5] 道光二十九年,天地会首领张嘉祥、杨捞家等在广西南宁、柳州、左右江,以及桂林漓江一带"到处焚劫村庄,抢掠财物,奸淫妇女"。[6]被攻劫者多达数十县,"为首领者数百人,所到之处焚劫村庄,抢夺财物,淫污妇女,杀毙良民"。"民家被劫者动以数万计,村居纷纷入城,府居纷纷入省,田野荒废,道路梗塞。"[7]道光三十年(1850)正月,天地会武装陈亚贵、猪肚四率会众千余,行劫中平墟一带,"遇妇女辄污辱"。[8] 陈亚贵"伪称大王,竖立逆旗,坐轿骑马。大匪黄四、张亚珍、文亚英、严亚文等均各拥众数千,劫掠村墟典当,杀毙男妇人口,不计其数"。[9] 同年,天地会首领范亚音在容县劫覃延龄家并掳其子,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吴文镕折,道光二十七年十一月十八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裕泰折,道光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广西巡抚郑祖琛折,道光二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叶名琛折,咸丰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⑤ 《郁林县志》卷十八。

⑥ 民国《邕宁县志》卷三十四,第109页。

⑦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36页。

⑧ 民国《象县志》第六编,第8页;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34页。

⑨ 《方略稿本》督察院左都御史花沙纳折,道光三十年三月二十九日,载《太平天国文献史料集》,第56页。

勒赎五百金。[①] 咸丰四年(1854),博白天地会武装朱亚科在陆川县焚劫石嘴、莲塘等处,并"掳人勒赎"。[②] 道光三十年(1850)七月,左家发与李丹结拜添弟会,是因为"凡入会者,皆互相帮助且可恃众抢劫,按股分赃"。[③]

太平天国起义失败后,清帝国社会矛盾更加尖锐,经济凋敝,大量失业和半失业的人们无以为生,被迫铤而走险,只好靠抢劫、赌博、贩卖鸦片等来维持生计。当时广西一位道员黄仁济所说:"西地民穷,平时尚以抢劫为生,一闻匪起,即奔赴入股。""广西恶习,一家为匪,合村容隐,一家被匪,众户闭门。"[④]特别是当时广西散兵游勇到处抢劫,也促使天地会的一些组织,成为靠抢劫为生的"会匪"。"会匪即三点会,煽惑乡愚,讹诈良善出资,以入会可以保性命,无赖者多翕然从之。其势既成,即殷富者亦必多舍财以卫身家。"[⑤]广西巡抚丁振铎也说:"粤西向称盗薮,今日尤极鸱张。""查盗匪亦分3种,有游匪、会匪、土匪之名,然其扰害地方,则勾结一气。会匪散票敛钱,拜台聚众,簿籍或数千人,或数百人,阴谋叵测,劫杀勒赎,习以为常。"[⑥]道光二十九年(1849),广东英德县邓南保等创立"合胜堂",聚众抢劫。据两广总督徐广缙奏称:邓南保与刘亚才等结拜弟兄,共有390余人,分为11股,"共名合圣堂"。刘亚才又纠集多人,分为8股。一共纠集到586人。于道光二十九年二月初,"各带兵器,齐赴阳山县太平沙坡等墟,各向店铺居民强索资财"。[⑦]

绑架勒赎也是晚清天地会的一项重要活动内容。道光年间两广一带绑架勒赎的风气颇盛。"溯此风始于潮州,有同族而掠者,有姻亲而掠者。大半由于挟仇,名曰仇掠,以后渐及于广州府属之东莞、顺德、新会等处,因匪徒赃不满欲,掠人勒索,名曰抢掠。""西省游匪多向墟市商船勒诈,殊堪痛恨。次等游匪,兵至则逃,兵散则返……游匪人数,每股或数十人,百余人及二三百人不等。若人数过

---

① 《容县志》卷二十七。

② 《陆川县志》卷二十一。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元年九月二十七日,载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432—433页。

④ 黄仁济:《广西军务奏折》,第4页,转引自周育民、邵雍:《中国帮会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316页。

⑤ 《辛亥革命前十年民变史料》(下),中华书局,1985年,第502页。

⑥ 《辛亥革命前十年民变史料》(下),中华书局,1985年,第489页。

⑦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徐广缙折,道光二十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多,不特劫掠乡村难供口食,且亦无栖止容身。每到之处,必须勾结本处土匪随同劫抢,外匪借内匪为眼线,内匪赖外匪为声援。"[①]据兵科给事中刘光三称:广东的三点会势力颇大,"党类之多,不独无赖棍徒悉为羽翼,即各州县胥役兵丁,大半相与交往,表里为奸。故其居址虽相距数百里,素不谋面,而猝然相遇,见手口之号,无不呼为兄弟,通有无,誓死生。一切打降、抢劫之事,无所不为。即如广州府属香山等处,每逢稻谷将熟之时,该会匪辄预料某某种稻若干,应收若干,勒令给伊钱文,较租金十分之一二。名曰'打单'。倘或不遂所愿欲,即约会无数匪徒将所种田禾尽行芟刈,而践踏之,以泄其忿。且数年以前仅敢欺压乡曲庸愚,今则城市大姓亦往往有受其累者,土人苦之,谓打单钱急于国课"。[②]

各股天地会除"掳人勒赎"外,还进行"分界打单"。即向商、渔、农、蛋诸船只"恃强勒索"。每股或数十人,百余人及二三百人不等。若人数过多,不特劫掠乡村难供口食,且亦无处栖止容身。故每到一处,必须勾结本处土匪随同劫抢。"外匪借内匪为眼线,内匪赖外匪为声援,表里为奸,同恶相济。"[③]其中陈亚贵、大头羊、大鲤鱼、覃香晚等二三十股,"每到一处,即向附近裹胁之人探询,某处住有富商,及殷实之家,先令小头目持帖向索银钱,如肯给予,即率众另赴他处,否则焚杀掳掠。如遇有另股匪犯,亦彼此知会,结众前往。所有抢得财物,各归各股,俱不争夺"。[④] "凡贼自广东来者曰广匪,又曰广马;出本地者曰土匪,又曰土马。广东[匪]率多悍用勇凶横,土匪多由裹胁附从。凡至一处,必先投书勒索多银,号曰打单。及至,群哄搜刮财物,号曰开阁。贼魁身裹红绸,腰围褡包,不著衣袴,最为晓[骁]恶,号曰挂招。余众或裹蓝袖,或裹黑袖,身带利刀,号曰大货。或与官兵乡勇相接,左执藤牌自蔽过身,右执药包奋力掷远,号曰先锋。""打单、开阁遂其所欲,不哄而去,号曰过阁。稍有不遂,哄然焚杀,号曰洗平。"[⑤]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徐广缙折,道光三十年七月二十四日,载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12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兵科给事中刘光三折,道光某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徐广缙折,道光三十年七月二十四日。

④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编:《太平天国文献史料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第84页。

⑤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编:《太平天国文献史料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第95页。

光绪年间两广地区的天地会“一名三点会”，会内“设有老大，披发及五路元帅等名目，呼其党为‘洪门弟兄’，蔓延数省，兼及出洋之民，不可数记”。“方其始萌，不过宵聚昼散，饮酒歃血，及其煽惑竟至裹胁良民，勒派财物，杀人放火，拒捕抗官，竖旗称乱。现在拦河勒派船渡银钱，名曰‘行水’，指索富户行店馈送，名曰‘打单’，不遂其欲，财命并倾，报官捉拿，缓不济急。”[①]

此外，在天地会的武装造反活动中，也不乏抢劫等事。如两广天地会起义期间，红巾军在各地“打单”，即向居民勒索钱财，十分普遍。咸丰四年(1854)七月，番禺一带“群贼以打单为事，一日有贼十一人乘肩舆至罗冈洞打单，乡民缚而杀之”。[②] 在南海县，咸丰四年七月，“红巾之乱，各据其乡，揣民户肥瘠，遍行苛索，掳乡党旄倪，昂价勒赎”。[③] 在该县的沙头地方，“焚肆市村庄，抢掠货财衣物，几于扫地无余”。[④] 在佛山，咸丰四年十二月，陈开所部“因打单不遂，四路放火，烧民房万计，逃出者斩”。[⑤] 在德庆，红巾军进入州城后“毁州署额，标洪顺堂于起上，设元帅、都督诸伪号，尽发仓谷，日事剽掠”。[⑥] 红巾军攻破州县后，还杀害百姓。咸丰九年(1859)三月，红巾军攻打梧州不克，在退回藤县时，先锋“大口炮”率众攻打二都富安村，“屠戮男妇五千余人，被虏者五百余人”。[⑦]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李鸿章折，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十四日。
② 《番禺县志》卷二十二。
③ 《续南海县志》卷二十二。
④ 《续南海县志》卷十四。
⑤ 《续南海县志》卷二十六，杂录。
⑥ 《新宁县志》卷十四。
⑦ 《藤县志》卷二十一。

第二章　道咸年间广西的天地会武装

在道光末、咸丰初年太平天国起义之前夜，广西一些地方的天地会已经在酝酿反清起义。这些起义多属下层群众自发的反抗斗争，其宗旨无非为了反抗贪官污吏的剥削与压迫，或者为了求得生存的权利，属于“官逼民反”。为了师出有名，获得各族人民更多的支持，他们往往打出“反清复明”的旗号。这些反抗斗争，尽管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封建统治和外国帝国主义的嚣张气焰，长了中国人民的志气，但是，这些起义受到时代的局限，并不要求推翻封建专制统治，未能摆脱旧式农民起义的窠臼。起义者的最高政治理想，无非要求建立一个新的封建王朝，使会党的首领登上皇帝的宝座。

一、“米饭主”和“堂匪”

“米饭主”是太平天国起义前广西一带与天地会有密切关系的武装集团，大多是由当地地主、豪绅建立的武装组织，最初多属于团练，因看到天地会势力强大而归附天地会。他们表面上仍保持团练的名号，可以得到当局的认可，却又在暗中资助天地会，或者充当天地会抢劫财物的窝主。充当“米饭主”者，一般都是当地有钱有势的世家大族，而且还需要具有联络各方面的能力。当时有人曾对“米饭主”作了如下解释：“每乡团中，若有数等居民之黠者，出资招募，使心腹者数人统之，无头目姓名，但称某堂，已则置身局外。先议劫掠之所，至而瓜分其所得，劫后即散匿，或遇官兵、团练击之而后散。无一定主名，外匪至则供给其所食，借以保其家，且欲绪余所劫掠。然有竟为外匪所夺而灭者，是为米饭主，即堂匪也。”所以，为“米饭主”“始为团，终为贼，阳名为团，阴实为贼。官军强则附官兵，弱则跋扈不听征调，其所为有甚于贼者”。[①] 这些“米饭主”最初起

①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堂匪总录》卷一，序，光绪十五年刻本。

于南(宁)、太(平)、泗(城)、镇(安)等地,咸丰四、五年后,浔(州)、柳(州)、梧(州)、平(乐)等地也"皆效之"。

早在19世纪40年代广西已经出现"米饭主",著名的有贵县怀西里的韦三相,新宁州渠卢村的吴凌云,河池州三旺人韦世尧、韦世贵,武宣东乡人刘观先,以及平南县大同里的胡以晃。韦三相早在道光二十三、二十四年即"出资与匪徒越境抢劫,坐收其利"。吴凌云在道光末年已"世为窝主"。韦世尧、韦世贵在道光三十年(1850)以前,已"素为股匪米饭主"。刘观先之为"米饭主",则在道光二十九年八月(1849年9、10月间),陈亚贵进攻东乡、表里、李勉诸村之时,而胡以晃之为"东道主",也当在洪秀全、冯云山入桂活动的道光末年。19世纪50年代"米饭主"活动形成高潮,60年代以后逐渐被消灭。[①] 据钟文典先生研究,太平天国时期可考的"米饭主"约有15人,如东兰州顺义堂的覃琫璋,平乐府连义堂的杨西安,来自乡团头目的有柳州府的黄昭观和浔州府的刘观先。乡绅出身的有南宁府的谭化鲤、梁明青(充当同义堂和顺义堂的"米饭主"),有的则是"股匪米饭主",如河池州的韦世尧和韦世贵皆"素为股匪米饭主"。有的则是土匪出身,如浔州府的张贵和、凌二妹都是土匪或与土匪关系密切的"米饭主"。只有思恩府的李锦贵是廪生出身,但他又是团练的首领和大勇堂的大元帅。此外,广西还有不少记载里未指明而实际上充当"米饭主"角色的人物,如梧州府的罗华观,以及胡以晃等。[②]

"米饭主"大多与天地会关系密切,如广西武宣县东乡表里满村的"米饭主"刘观先,就曾暗中资助过天地会的陈亚贵。但是,当"官捕之急",陈亚贵被迫"匿于桂平十八山"时,刘观先又率领团练配合清军攻打陈亚贵。[③]

"米饭主"大多开设堂馆,本人具有堂主身份,他们通过向天地会武装或其他土匪武装提供食宿、情报或庇护等方式,充当窝主,坐地分赃。如浔州府贵县的韦三相,"富而贪,往往出资与匪徒越境抢劫,坐收其利"。甚至连"大盗张嘉祥、黄亚左、黄亚右之下,均听指挥"。[④] 太平府的吴凌云,也是因"世为窝主,代

① 钟文典:《"米饭主"散论》,载《会党史研究》,上海学林出版社,1987年,第130页。

② 钟文典:《"米饭主"散论》,载《会党史研究》,上海学林出版社,1987年,第125—126页。

③ 《浔州府志》卷六十五。

④ 《贵县志》卷六,"记事·寇略",台湾学生书局。

贼销赃”而致富，后来在拥有相当势力后，拥兵称霸，成为太平天国时期广西三大王之一。参加“拜上帝会”的胡以晃，也是“米饭主”出身。

太平天国起义前后在广西有许多以“堂”为名称的秘密会党组织。这些以“堂”为名的组织，“其初起时最为诡幻，立一堂名，互相纠集，义取平等，以兄弟相呼，有大哥、晚哥之号。聚则众数十，或数百，合党竟至逾千逾万。散则如鸟兽，无一定之巢穴，一定之头目，不蓄发，巧于趋避。此去彼来，或合或分。贼众盛则附贼，官军强则归团。总之忽而贼，忽而民，莫可究诘”。各堂皆以拜台的形式结盟，“拜台之说，乃匪徒结党敛钱之技。其法筑盟坛一所，奉五相为神（未详何神——原注）。设台十数张，纵横如品字。其头目披发持剑，趺坐台上，谓之老披。凡初至入会者，每人须纳入会金，以贫富计，富者以势吓之，或数十金至数百金不等。其甚贫者，亦须纳铜钱三百六十文。令众至神前，以针刺指，沥血于槊，乃咒云：‘饮盅红花酒，寿延九十九。’于是悉令窜入台下，经数台口，乃共饮之。饮已，碎碗为誓，以明不贰。其窜入台口者，谓老披为老母，己为老母所生，谓之出世。凡经拜台者谓之马，未经拜台者谓之牛崽。（光绪季年谓之豆豉——原注）随处煽人入会者谓之拉马。事当起初时，极守秘密，每于深山僻寂处，深夜为之。及贼风既盛，则在各墟镇白昼为之矣。至其起居饮食，及一切名物称谓，皆有一种特别名词。如称油曰漫水，米曰草花，呼汤水为顺水之类”。①

史料中所谓“堂匪”就是指当时广西各地的山堂，这些“堂”有些便是“米饭主”，其中有些参加了太平军，有的则成为“艇军”或其他天地会武装。在太平天国起义期间，“堂”遍布广西各地，对清朝统治构成了严重威胁。因为被清朝当局视为土匪，故被当局称为“堂匪”，又因几个“堂”合为一股，又被称为“股匪”。从苏凤文所著《堂匪总录》和《股匪总录》等资料的记载来看，从道光二十八年（1848）到同治五年（1866），广西堂会的名目多达100多个，分布情况，列表如下：②

堂　名	活动地区	活动时间	首倡者
连胜堂	南宁府　宣化	道光二十八年	林一
永义堂	南宁府　宣化	道光二十八年	李特茂
全胜堂	南宁府　宣化	道光二十八年	胡村
福胜堂	南宁府　宣化	道光二十八年	甘圩

① 民国《邕宁县志》卷三十四，第106—109页。

② 堂名在不同时间和地点有重名者。

续表

堂　名	活动地区	活动时间	首倡者
雄胜堂	南宁府　宣化	道光二十八年	卢三
义胜堂	隆安	道光二十八年	黄春满
友胜堂	隆安	道光二十八年	林大、凌茂
长胜堂	土忠州	道光二十八年	陈四
怡义堂	横州	道光二十八年	张嘉祥
向义堂	横州	道光二十八年	麦二
大胜堂	太平府　崇善	道光二十九年	不详
广义堂	太平府　崇善	道光二十九年	崇世梅
义胜堂	向武土州	道光二十九年	唐春晚
得胜堂	向武土州	道光二十九年	宁正刚
同义堂	容县	道光三十年	何明科
得胜堂(喜胜堂)	南宁府　宣化	道光三十年	钟大、杜建达
得元堂	南宁府　宣化	道光三十年	广东钦州人
大胜堂	永康州	道光三十年	潘大
义胜堂	南宁府　宣化	道光三十年	黄春满
大胜堂	龙英土州	道光三十年	潘七
广义堂	上龙土司	道光三十年	潘姓、陆姓
和义堂	养利州	道光三十年	不详
广义堂	养利州	道光三十年	苏亚成
钦胜堂	养利州	道光三十年	李大
得元堂	贵县	道光三十年	叶大
聚胜堂	贵县	道光三十年	黄秀全
复义堂	贵县	道光三十年	张亚珍
英义堂	修仁	道光三十年	吴长腰四
联义堂	修仁	道光三十年	陈亚贵
胜义堂	修仁	道光三十年	王亚仁
寿益堂	修仁	道光三十年	唐晚
恒胜堂	武缘	咸丰元年	张赞
友胜堂	上林、天保	咸丰元年	班世雄、刘大四
广义堂	隆安	咸丰元年	曾胜龙
洪义堂	隆安	咸丰元年	骆兆隆
万胜堂	隆安	咸丰元年	陈庆文
得胜堂	隆安	咸丰元年	罗日胜
永义堂	都阳土司	咸丰元年	黄泰胜
仁义堂	都阳土司	咸丰元年	黄六、屈二
同胜堂	都阳土司	咸丰元年	苏大、林六
大胜堂	龙州	咸丰元年	潘七
忠义堂	龙州	咸丰元年	陈四

续表

堂　名	活动地区	活动时间	首倡者
忠义堂	浔州府　桂平	咸丰元年	梁亚花四
友益堂	浔州府　桂平	咸丰元年	钟玉保
永胜堂	浔州府　桂平	咸丰元年	甘大
友胜堂	浔州府　桂平	咸丰元年	钟玉贵
广胜堂	平马	咸丰元年	谢江甸
永义堂	东兰州	咸丰元年	屈承俭(屈二)
勇义堂	兴隆土司	咸丰元年	李影强
勇胜堂	宣化	咸丰元年	陆正
德益唐	荔浦	咸丰元年	陈亚益
广盛堂	柳州府　马平	咸丰元年	谢江甸
恒胜堂	柳州府　马平	咸丰元年	关亚二
友胜堂	上林天保	咸丰元年	班世雄
大胜堂	归顺直隶州	咸丰元年	朱亚易
同义堂	宁明州	咸丰二年	以谭化鲤为“米饭主”
顺义堂	宁明州	咸丰二年	以梁明青为“米饭主”
孝义会	全州	咸丰二年	阳三通
建义堂	武宣	咸丰二年	韦秀
聚义堂	修仁	咸丰二年	唐元修
同胜堂	平乐府	咸丰二年	沈亚养
连义堂	平乐府	咸丰二年	杨西安(杨新安)
德义堂	永福	咸丰三年	陈亚义
复义堂	贵县	咸丰三年	张亚琛
义胜堂	镇安	咸丰三年	林凤、钟亚辉
敬义堂(锦义堂)	迁江	咸丰三年	陈大
福义堂	迁江	咸丰三年	陈兴晚
洪顺堂	昭平	咸丰三年	曾起有
和义堂	思恩	咸丰三年	关良义
义胜堂	思恩	咸丰三年	蒙仪
洪顺堂	融县	咸丰三年	杨其楠
洪胜堂	融县	咸丰三年	萧亚杞
英义堂	融县	咸丰三年	不详
洪胜堂	藤县	咸丰三年	林五、林六
连胜堂	贵县	咸丰三年	刘八
广胜堂	浔州府	咸丰三年	罗某
同胜堂	向武土州	咸丰三年	黄葵安
洪顺堂	永安州	咸丰四年	黄桂林
忠义堂	天河	咸丰四年	潘大
广义堂	天河	咸丰四年	蒙扶发

续表

堂　名	活动地区	活动时间	首倡者
广义堂	平乐府	咸丰四年	谢四
合义堂	平乐府	咸丰四年	陈亚耀
聚义堂	平乐府	咸丰四年	李万春
兴义堂	天河	咸丰四年	罗挺拔
喜胜堂	小镇安	咸丰四年	苏晚
协义堂	上林、天保	咸丰四年	杨晚
锦义堂	上林、天保	咸丰四年	沙虫花苏
英义堂	上林、天保	咸丰四年	蒙八
聚义堂	上林、天保	咸丰四年	陆满
仁胜堂	上林、天保	咸丰四年	李隆章
尚义堂	上林、天保	咸丰四年	陈三
万胜堂	上林、天保	咸丰四年	李大
和胜堂	小镇安	咸丰四年	黄大
尚义堂	归顺直隶州	咸丰四年	陈三
合义堂	上林、天保	咸丰四年	黄修凤
联胜堂	归顺直隶州	咸丰四年	杨文带
洪胜堂	梧州	咸丰四年	范亚音
洪胜堂	藤县	咸丰四年	林五、陈孟德
日胜堂、行德堂、长胜堂、协义堂	上林、天保	咸丰四年	黄大、杨晚、朱大、苏生、黄三
大胜堂	桂平	咸丰四年	黄蒜头四(陈溶)
大义堂	荔浦	咸丰四年	蒋金生
结义堂	桂平	咸丰四年	谢镇安
联胜堂	归顺州	咸丰四年	杨文带
洪顺堂	永安	咸丰四年	黄桂林
万胜堂	天保	咸丰四年	李大(李士荒)
广义堂	养利州	咸丰四年	苏亚成
聚义堂	镇安	咸丰四年	杭晚
聚胜堂	镇安	咸丰四年	陆良惶(陆满)
勇胜堂	天保、归顺	咸丰四年	陶体贞
联义堂	贵县	咸丰四年	陈道行
广义堂	雒容	咸丰四年	梁老隆
英雄堂	雒容	咸丰四年	黄亚容
万胜堂	雒容	咸丰四年	李昭仁
洪义堂	雒容	咸丰四年	王天保
洪胜堂	柳城	咸丰四年	不详
洪义堂、清义堂、忠义堂、仁义堂	罗城	咸丰四年	不详

续表

堂　名	活动地区	活动时间	首倡者
协义堂	太平府	咸丰四年	杨晚
平安堂、福胜堂、洪兴堂	贺县	咸丰四年	刘洪桂等
聚义堂	柳州府　马平	咸丰四年	李加申
兴明堂	来宾	咸丰四年	朱亚九
得胜堂	来宾	咸丰四年	谢木寿
洪胜堂	融县	咸丰四年	萧亚杞
洪顺堂	融县	咸丰四年	杨其楠
仁义堂	桂林府永宁州	咸丰四年	谭亚头
怀义堂	桂林府永宁州	咸丰四年	谢亚头
广胜堂	桂林府永宁州	咸丰四年	周聋子
永义堂	庆远府东兰州	咸丰四年	屈成俭
仁义堂	庆远府东兰州	咸丰四年	黄六
同胜堂	庆远府东兰州	咸丰四年	苏大
顺义堂	庆远府东兰州	咸丰四年	贾奉璋
恒胜堂	东兰州武缘县	咸丰四年	张仪赞
福义堂	迁江	咸丰四年	陈兴晚
敬义堂	迁江	咸丰四年	陈大
大胜堂	安定土司	咸丰四年	卢顶
大勇堂	上林	咸丰四年	李锦贵
仁义堂(勇义堂)	兴隆土司	咸丰四年	李彩强
兴裕堂	思恩府城	咸丰四年	陶晚兴
和义堂	思恩府城	咸丰四年	关良
义胜堂	思恩府城	咸丰四年	蒙仪分
洪胜堂	河池州	咸丰四年	黄晚
全胜堂	河池州	咸丰四年	覃五弟
忠义堂	天河	咸丰四年	潘大
洪义堂	永福	咸丰四年	王天保
清义堂	永福	咸丰四年	李亚头
顺义堂	临桂	咸丰四年	向兴发
广盛堂	义宁	咸丰四年	白彪
安义堂	永安	咸丰四年	许英
公义堂(恭义堂)	平乐	咸丰四年	朱盛洪
福义堂	武宣	咸丰四年	莫八
公义堂(公仪堂)	恭城	咸丰四年	朱洪英
和义堂	灌阳、恭城	咸丰四年	邓兴爵
洪福堂	恭城	咸丰四年	钟兴茂
一德堂	恭城	咸丰四年	周永年

续表

堂　名	活动地区	活动时间	首倡者
和胜堂	象州	咸丰四年	张来亮
结义堂	恭城	咸丰四年	林四
复汉堂、山义堂、连义堂、圆明堂、广寿堂、同胜堂	恭城	咸丰五年	不详
洪兴堂	平乐府	咸丰五年	李良
广福堂	平乐府	咸丰五年	林晚
广肇堂	平乐府	咸丰五年	麦来
广顺堂	平乐府	咸丰五年	陈瑞珠
广安堂	恭城	咸丰五年	欧亚洪
平安堂	贺县	咸丰五年	刘洪桂
广寿堂	富川	咸丰五年	潘亚水
合福堂	富川	咸丰六年	王亚社
固义堂、广义堂	灌阳	咸丰五年	不详
广和堂	阳万州	同治元年	黄和观
信义堂	凌云	同治四年	苏荣
信义堂	西林	同治五年	罗品
联义堂	永安	同治五年	骆亚甲
永义堂	西林	同治五年	石同平
信义堂	西林	同治五年	黄崇英
三宝堂(三保堂)	西林	同治五年	小张三、罗品

这些堂的首领，大体上由两部分人构成，一部分是地主豪绅，另一部分是走江湖者。前者当中有些是有功名的“贡举生员”，有些是当地有权势的绅衿，即拥有“千总”、“都司”等头衔的当地头面人物；有些则是家道殷实的土豪或乡团首领。这些人虽然人数不多，但能量很大，他们或“明为之魁”，拉起一队人马，成为“股匪”的首领，或者“隐为之主”，充当山堂的“米饭主”。后者则包括破产的农民和手工业者、兵勇差役、盐贩私枭、水手纤夫、窝主赌徒、乞丐无赖等。清朝当局称这些山堂为“堂匪”或“股匪”，其具体情况，清吏述之颇详。道光三十年贵州巡抚乔用迁称：“所有广西各处股匪，均系随地纠聚，并听任自投入伙。由广东来者谓之‘广马’，在广西纠合者谓之‘土马’。其有枪炮器械并跟随多人者，为大头目；随时自投入伙者，择有肋力胆量之人，派为小头目，悉听大头目指使。凡遇打仗对敌，均令小头目当先，行李器械及抢掠物件，分派小头目管理，裹胁之人挑台尾随行。遇有掠获银钱，酌为分给。”乔用迁列举的“股匪”有

大胜、得胜、广胜、忠义等堂，这些山堂"各镌图章，以为记认"。"各股各有暗号，或用竹牌、布旗传信，或于衣带用红线作记。""每到一处，即向附近裹胁之人探询某处住有富商及殷实之家，先令小头目持帖向索银钱。如肯给予，即率众另赴他处，否则焚杀掳掠。如遇另股匪犯，亦彼此知会，结众前往。所有抢得财物，各归各股，俱不争夺。枪炮器械，随便分用。"①

各山堂在开堂后同时便拉起一支队伍，举行造反，因此需要按照军事组织来编制，堂主之下设有军长、百长等名目。较大的堂还设有"馆"，如永淳的永义堂因"聚党数千"而设馆25处。② 堂也设有一套行政系统，堂主之下设有总管，馆设总领，任务是负责接待、招募、供给和销赃。有些堂是打着"劫富济贫"旗号的造反者，有的则是纯粹的土匪强盗，有的则是拉起一支队伍作为接受官府招安的资本，借以实现升官发财的梦想。这些天地会组织，皆奉行山头主义，以各自的小团体利益为团结的纽带，因此，彼此之间的门户之见甚深，为了各自不同的利益，往往互相仇杀。"既无统驭之人，又有猜疑之意。"③他们的活动很少有政治内容，所谓"反清复明"的口号，无非是号召群众的招牌。他们的活动，主要是抢劫、打单和捉参。所谓"打单"就是指向村庄勒索钱粮，"村堡供粮不焚劫"。所谓"捉参"也就是绑架勒索，"掳人勒赎，男曰捉参，女未嫁者曰托花；已嫁者曰水盘"。④ 因此，我们不必因为这些天地会组织曾经被清朝当局污蔑为"盗匪"，而把他们一概视为"农民起义"或"农民革命组织"。

二、天地会的水上武装集团——艇军

艇军是道光末、咸丰初太平天国起义前活跃在广西浔江、梧江上的天地会水上武装船队，专门从事水上抢劫活动。他们不仅威胁到清朝当局的统治，而且危害到当地人民的生活，清朝官府称之为"艇匪"，史称"艇军"。艇军最早来自鸦片战争时期官府在广西梧州一带招募的水陆壮勇。当时，广西巡抚梁章巨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贵州巡抚乔用迁折，道光三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载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139页。

②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堂匪总录》卷三。

③ 李润英：《左宗棠全集》卷二，"与王璞山"，岳麓书社，1996年。

④ 光绪《容县志》卷二十七。

驻守梧州，为了防御英军入侵，便在当地招募了一批壮勇，后来成为艇军中著名头目的张钊，便是这时投入其中并充任壮勇的头目。[1]《中英南京条约》签订后，梧州奉命撤防，水陆壮勇遂被遣散而成为无业游民。这些人在军营里受过军事训练，掌握一定的军事知识，同时也沾染了兵痞的各种恶习，被遣散后不愿归农生产，便与当地游民结合起来，侧身江湖为盗，他们"聚党于浔、梧江上，剽掠客贩货物，日益和横肆"。[2] 专门在水上从事劫掠活动，即所谓"包江食水"，按照当地的说法，"船与钱不抢曰包江，货纳金不夺曰食水"。"各处游匪大鲤鱼、狗嘴李、鲤鱼仔、何妹儿等"结盟拜会，"不时打家劫舍，包江食水"。[3] 他们驾驶的船只称为"波山艇"，又名"古劳艇"，产自广东肇庆府的鹤山县，船身坚大，舱面平敞，两旁多桨，驾驶轻便，而且"操舟者大多强悍敢死之徒"，船上"炮火器械俱全"。[4] 有关艇军活动最早的记载，是《堂匪总录》中李观保条下所记述的一段话："李观保，桂平旧峡村人。自道光二十六年六月聚党劫掠浔州河中，继与罗亚丙、任文丙、刘亚鸟、陈亚贵等联络。为广西艇匪之始。"[5]

艇军的出现，是因为当时下层群众无以为生，铤而走险而建立的水上武装抢劫团伙。据艇军头目张钊（绰号大头羊）、田芳（绰号大鲤鱼）在向清朝当局投降的秉文中称："蚁等生逢盛世，悉属良民，家本名乡，习闻义理。以频年水患，力农则粒米难求，贸易无资工作，则投身匪党，通来西省，欲觅枝栖。适遇故乡之人，共怜同病，聊效绿林之客，暂济饥躯，事非迫胁以相从，势值穷途而妄作。"道出了他们走上江湖劫掠道路的苦衷。在另外一件禀文中又说："蚁等生逢盛世，孰非良民？或因贸易而被掳波涛，或因势迫而投充逆匪。骨肉离间，谁无后顾之忧？水陆艰难，岂是乐郊之适？可恨者，通年兵差需索乡间，又假名设立壮勇，以启良善之祸胎，开凶孽之恶隙。名虽极美，罪不容诛。彼以奉官结党，任意苛求，横行讹索，或因私怨而架捏会匪，或因重赏而捏造通洋，焚屋抄家，劫财勒命，是以聚投生。在家者则难保其不去，已去者更难保其回归。是以

① 方之光：《张钊等叛降与金田起义史事考释》，载《广西师范学院学报》，1982 年第 4 期。

② 广西《平南县志》卷十八，1983 年。

③ 光绪《容县志》卷二十七。

④ 《向荣奏稿》卷六。

⑤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堂匪总录》卷九。

减一民,则增一盗,渐积渐多,非行劫掠,无以营生,不抗王师,何以保命?"[①]张钊、田芳的禀文,可以说是艇军对清统治者和当地贪官污吏的血泪控诉,他们的行动完全是"官逼民反",被迫走上为盗的道路。清朝官员也承认大鲤鱼、大头羊等"号为八千弟子"的艇军,其兴起"皆由提镇卖缺肥己,参游等扣饷虐兵,府厅州县纵盗殃民"所致。[②]

艇军活跃在广西浔州一带,并非偶然。浔州府地处广西东南部,有浔江流经其境,水上交通四通八达,各处商船往来江上,促进了广西各地的商品流通。繁忙的水上商业活动,自然吸引了以劫掠为目的的"艇匪"。道光二十五年(1845),来自广东的波山水手罗亚丙、任文丙、梁亚大,以及张钊、田芳等,带领艇军"溯江而上",来到广西浔州,联合熟悉当地情况的广西人陈亚贵、李观保等人的势力,"劫掠浔江"。这支庞大的水上武装集团,往来于梧、浔、黔、柳、濛等江河水面之上,从事劫掠活动。金田起义前夕,张钊、田芳卷"等屯聚大黄江口挽泊,专向往来船只打单。"[③]咸丰二年,"大头羊、大鲤鱼、卷嘴狗等聚党数百,率战舶往来浔、梧间,拦截商船,河道为梗"。[④] "河下艇匪大头羊、大鲤鱼、任文炳等,早聚党于浔、梧江上,剽掠客贩货物,日益横肆。当事者权宜通商,效永通峡故事,招大头羊巡河,每商贾贩运有贼船护送者,始免胠箧名曰押帮。然而,吹求捎索,稍不遂,掠杀如故。"[⑤]

清朝当局缺少水师,对之无可奈何,只得采取"以抚代剿"的政策。[⑥] 艇军虽然与清朝当局处于敌对状态,但是,并无反清的政治目标。艇军中固然不乏"强悍敢死之徒",且使清军望而生畏,但其目的仅仅在于劫掠商船或民船,或在港口行凶抢劫。特别是其中那些"强悍敢死之徒",残暴成性,严重危害人民群众的利益。艇军的成员,具有游民无产者和兵痞的特性,一切都是以个人或小

---

① [日]佐佐木正哉编:《清末秘密结社》(资料编),第一部分"广西艇匪关系文书",[日]近代中国研究委员会,1969年。

② 《剿捕档》道光三十年九月十三日"内阁奉上谕"。

③ 英国公共档案馆外交部档案(F.O),载[日]佐佐木正哉编:《清末秘密结社》(资料编),第3—4页。

④ 同治《浔州府志》卷五十七。

⑤ 光绪《平南县志》卷十八,1983年,第2—3页。

⑥ 方之光:《张钊等叛降与金田起义史事考释》,载《广西师范学院学报》,1982年第4期。

集团的利益为转移,因而容易被统治阶级所收买和利用,一旦发觉对自己不利,便又叛变而去。艇军头目张钊、田芳等,反复无常,曾经三次接受招安,成为清军镇压太平天国和天地会武装的鹰犬,又两次叛清,并与天地会武装暗中勾结。

清道光二十五年(1845),艇军头目张钊等人被广西平南县知县王华封招降后,奉命负责"巡海",实际上是官盗合伙,勒索商船,由张钊等名正言顺地获取"押帮费",官府则在关卡收税,双方皆有利可图。不过,张钊并不以此为满足,"往来与大乌、丹竹各墟,构蓬厂通衢,明开赌场",并且在平南县境内的沿江诸码头,设立据点,攫取非法银钱。[①] 不久便叛清而去,并于道光二十七年(1847)与容县白良墟的天地会首领冯道和(冯六大)一同"结盟拜会",然后在墟上设馆,从事"打家劫舍,包食江水,打单捉参"等活动。[②] 道光二十八年,新任平南县知县倪涛对艇军采取了强硬政策,命令乡团练"堵守武林、新地、下湾"等处,将其击败。张钊等又"领贼艘数十号,党众千余,泊舟竹江",欲攻武林。后来,张钊等又在苍梧一带江上进行劫掠活动,威胁到梧州地区的水上交通线,倪涛见难以将艇军制服,也只得采取招抚之策。当时,张钊等为了便于在苍梧一带活动,便接受了苍梧县令之招抚,充任捕役,并且同府、县差总王瑞堂、王庸即豆皮满、钟超、洪亮及壮丁头目温标等人,"相倚为奸"。[③] 这样,官差便与盗匪相互勾结起来,残害人民。同年十一月,张钊等又参与了清军围剿天地会张嘉祥部的战役。当张嘉祥率天地会队伍进入贵县时,"勇目大头羊张钊、大鲤鱼田芳等,统带扒船十数,由郡至县,湾泊河边",以配合清军对张嘉祥之围剿。旋因张嘉祥也接受了清方招抚,双方并未接战,但张钊等却趁机把势力扩展至浔州府,成了梧、浔两府艇军之总头目。他以梧州以西的重镇戎圩作为基地,与官吏、衙役们狼狈为奸,在桂平、贵县一带横行扰民,"或来城聚赌,或勒索货船,烽火之声,日夜不绝"。[④] 张钊的活动使两府各州县商旅难行,民怨沸腾,迫使总督徐广缙下令将差总王瑞堂、王庸等逮捕,解往广州正法。张钊即率领徒党再次与清政府闹翻而"复叛",并于道光二十九年率艇船数十号,党众千余人,攻打武

① 周寿祺:光绪《平南县志》卷十八,1983 年。

② 周寿祺:光绪《平南县志》卷二十七,1983 年。

③ 同治《苍梧县志》卷十八。

④ 光绪《贵县志》卷六。

林。[①] 同时,大头羊张钊、大鲤鱼田芳、卷嘴狗(侯成——引者)、麦二、许十三等,也在贵县一带,“或来城聚赌,或勒索货船”。[②]

道光三十年(1850)春,广西天地会各股的活动已进入高潮,艇军又控制了梧、浔两江之水道,形势对当局十分不利。“广西梧州等处,近日贼匪肆无忌惮,艇匪余孽复萌长,有贼千余,分在梧城之仁秀、里孑、桨艇、番摊馆各处屯聚。贼首任文炳、大鲤鱼、洪中、大口昌、乌嘴富、卷嘴狗等,分带贼匪,各处打单,如不遂即行抢劫。分六七股,或千余匪一股,或数百匪一股,自浔州下,白马、丹竹、濛江、藤县、榕墟、白沙一带河面,拦江打单滋扰。至百色、南宁、永淳、横州、桂县等处俱有贼。”[③]广西巡抚郑祖琛见难以用武力将张钊等降服,便又令候补知府刘继祖对张钊等进行招抚。张钊、田芳等便第三次降清,这一行动,导致了艇军内部的分裂。任文炳、梁阿长等2000余人拒绝接受招抚,继续与清朝当局相对抗,“大掠平南”。[④] 然而,张钊、田芳等人受抚以后,并不安心在清军中当差,“旋叛去,别为一队”。同年六月,张钊率部进入藤县,与当地天地会何洪锦部“扰三江里、太平圩”。后因知“官兵不足畏”,便“复啸聚大黄江,设私关”,与钟敏和、邓立奇、邓八等相联络,“掠往来客舟,江道为梗”。道光三十年(1850)十月,广西巡抚郑祖琛只得亲自赴梧州,对张钊等人进行武力镇压。[⑤]

拜上帝会在金田村起义以后,艇军一度投入太平军。当时,张钊、田芳等所率艇军实力强大,在大黄江口一带进行抢劫活动。清吏奏称:“探闻西省贼匪大头羊、大鲤鱼等,屯聚大黄江口挽泊,专向往来船只打单,该处江有大石拦挡,江外不能向内窥探。该匪有古劳、波山船三十余只,连合为一,外用坚木五寸厚板,镶作炮台。另有贼派先锋船一十七号,外用棉被胎、夹竹以档炮子。又有横舟数号,装载米粮。该匪并有大炮数百尊,大者三千、二千斤不等,小者亦有千斤及数百斤不等。”[⑥]张钊、田芳等在投入太平军后,很快即因难以接受太平军的

---

① 周寿祺:光绪《平南县志》卷十八,1983年。

② 光绪《贵县志》卷六,第14页。

③ 载[日]佐佐木正哉编:《清末秘密结社》(资料编),第10页,[日]近代中国研究委员会,1967年。

④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一。

⑤ 同治《苍梧县志》卷十八。

⑥ 英国公共档案馆外交部档案(F.O),载[日]佐佐木正哉编:《清末秘密结社》(资料编),第3—4页。

纪律约束而叛去,艇军中只有罗大纲仍留在太平军里,后来成为太平天国的重要将领。

罗大纲初名罗亚旺,广东省揭阳县人,道光末年来到广西。道光二十七年(1847),他在荔浦县与广东人李亚佑"袭天地会之名,拜盟歃血",并成为当地天地会的首领。金田起义后,他与艇军首领张钊、田芳等一道投入太平军。"当三合会八匪首闻悉有一适被派为教师之人因犯小事故即被杀,甚为不安,即言:'你们的军律似乎太严,我们不容易遵守,恐怕将来或犯了小事又杀我们了'。因是只故,大头洋、大鲤鱼及其他五匪首率众离开,后来投降清军,转而攻洪军了。独有罗大纲留在洪军中不去,因彼正爱其军律之严及其治军之教理。"①李秀成在提及此事时也说:接到天王到金田集中之讯,他便到金田。当时有"大头羊、大鲤鱼、罗大纲三人在大黄江口为贼,即入金田投军"。"该大头羊到金田,见拜上帝会之人不甚强壮,非是立事之人,故未投也。"②在太平天国的官书《天情道理书》中也提到:"金田起义之始,天父欲试我们弟妹心肠,默使粮草暂时短少,东、西王诰谕众弟妹概食粥,以示节省。时有大头妖在江口,全无一点真心,借名敬拜上帝,于沿江一带地方,滋扰虐害,肆行无忌,只图目下决心,不后来永福。"并借"天兄"下凡为名,揭露张钊等人的行径:"大头妖乃是贼匪,实非真心敬拜上帝之人,我们若随其往,必致中其计,受其惑,遭其荼毒,入其网罗,那时悔之何及乎?""未几大头妖果然叛逆,我们兄弟幸已释迷返悟,未受其害。"③张钊、田芳等人的行为,充分说明艇军的活动不属于农民起义,而且其中不少人是典型的盗匪。

清朝地方当局面对太平军与艇军两方面威胁,便欲设法使两者互相牵制,以免联合起来对付清军。钦差大臣李星沅致函向荣说:"大黄江、金田村均离浔州不远,我兵未免牵制。必以牵制之法施之两处贼匪,使其畏首畏尾,互相猜疑,方能得手。"④劳崇光也认为:"大头羊等出没于大黄江一带,与金田在数十里之内,虽臭味不无差池,而声势实相犄角,倘同恶相济,办理尤难。"⑤其实,洪秀全本来就不同意天地会的主张和做法,他曾说:"我虽未尝加入三合会,但常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72页。

② 《李秀成自述》,见《太平天国文书汇编》,中华书局,1979年,第481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一),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367—368页。

④ 李星沅:《李文恭公文集》卷九。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281页。

闻其宗旨在'反清复明'。此种主张,在康熙年间该会初创时,果然不错的。但如今已过去二百年,我们可以仍说反清,但不可再说复明了。无论如何,如我们可以恢复汉族山河,当开创新朝。如现在仍以恢复明朝为号召,又如何能号召人心呢?况且三合会又有数种恶习,为我所憎恶者。例如新入会者必须拜魔鬼邪神及发三十六誓,又以刀加其颈而迫其献财为会用。"因此,三合会中有人要求愿意加入太平军者,必须放弃其原来的信仰而皈依拜上帝会。①

当清军逐渐向桂平、金田一带集结以后,张钊等人也感到恐惧,暗中向清方乞抚。清朝当局同太平军在蔡村江战役中惨败后,也需要对张钊进行招抚。二者一拍即合,当局遂派曾经招抚过张钊的刘继祖前往招降,张钊立即投向清方,参加围攻太平军和天地会的军事行动。刘继祖向徐广缙禀称:"张钊即大头羊、田芳即大鲤鱼、侯志即卷嘴狗、关钜即大隻等前来投首。"并"情愿倾心投诚,杀贼立功自赎"。先后"在金田剿捕会匪一次,击毙会匪一百余名;又在大黄江剿捕会匪一次,击毙会匪一百余名";在火烧大黄江、牛排岭战役,"尤系张钊等奋不顾身,首先释放火箭,将贼巢全行焚毁"。② 其后,他们更卖力地为清方效力,攻打太平军。张钊等所率艇军封锁了浔江江面,切断了太平军的水上补给线,使太平军无法沿浔江发展。艇军又在黔江游弋,帮助清军保住了黔江北岸各渡口,使太平军无法渡江去接应凌十八的队伍,张钊为此被清廷"赏给六品顶戴"和"赏戴蓝翎"。"复据周天爵会同向荣奏称:张钊与头目九人,带领七百水勇,于贼据东乡三里墟时,饬令扼要防江,严断接济,贼势为之窘急。乃谋暗攻勒马,又经候补知府刘继祖饬张钊等设伏山腰,毙贼无数等语。是其归诚效力,确有明征。既能杀贼立功,即不妨宽其既往,励其将来。著照周天爵等所请,赏给张钊六品顶戴,并赏蓝翎。"③张钊等一面帮助清军攻打太平军,同时仍在清江江面上干抢劫勾当。"招安之巨匪,如大头羊、大鲤鱼等仍在浔、梧一带江面包货抽税,剽劫如常。"④

---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872—873页。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281页。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392页。

④ 英国公共档案馆外交部档案(F.O),载[日]佐佐木正哉编:《清末秘密结社》(资料编),第3页。

太平军离开广西进军湖南以后，张钊、田芳被清军留在广西，用来镇压天地会的活动。咸丰二年(1852)平乐沙子街的天地会起义以后，田芳奉命前往镇压。张钊则参加了对艇军任文炳部的围剿。不过，张钊并未认真对任部作战，而是与之暗通气息，并以高价向其出卖武器，事发后于同年八月被清廷处决。张钊死后，田芳率领艇军继续在梧州三角嘴一带活动，并且"攻扑浔州府及贵县等城，打单劫狱，愈肆猖狂。现又纠添伙党，大船至七十余号，小艇五六十号，横据浔州城外及三角嘴各处"。①

咸丰三年(1853)，同知褚汝航奉命来梧州办理缉捕艇军之事。他令早已降清的侯志去招降田芳。田芳降清后，褚汝航因二人"桀骜几不可制"，遂将田芳、侯志二人设计擒杀。其后，艇军又在梁培友领导下继续活动。他们对清军忽降忽叛，并与贵县的赵洪、黄二等数千人联合，转战于浔、梧江面及沿岸一带。咸丰四年(1854)夏，梁培友率艇军船400余只，从桂平沿江顺流而下，分兵三路攻打梧州，久攻不下。后来得到广东艇军关巨、黄定远等万余人之增援，继续强攻。这时，广西巡抚劳崇光亦令左江道张敬修兼程前来梧州，协助守城。梁培友见难以攻下，便留下一部分队伍继续攻城，另派一支艇军溯江而上，攻打藤县，亦未攻下。不久，范亚音、戴九等率领洪兵来援，控制了浔江河干及江面，最后将藤县攻占。这时，梁培友又回过头来再次攻打梧州，败于锁龙桥，只得率部返回广东德庆，参加了广东洪兵的起义队伍。

其后艇军仍继续活动，浔州艇军曾攻陷永淳、横州，并进入南宁府城。南宁府永淳县壮族农民李七等曾于咸丰六年(1856)在永淳、横州一带滋扰，旋被地方官员剿散，李七前往浔州投入艇军。咸丰七年(1857)初，李七纠合十三屯壮民由贵县攻打永淳州城，又纠合粮大□驾驶艇只数百号，沿江乘风上溯，攻破永淳州城。②

艇军中也有一些真正的反清者，其中比较重要的除罗大纲外，还有陈亚贵等人。

陈亚贵又名陈阿贵，广西武宣县东乡平岭人。其父陈胜、弟陈火交皆参加

① 《方略稿本》两广总督徐广缙折，咸丰二年六月十五日，载《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534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广西巡抚劳崇光折，咸丰七年十月二十日。

过天地会的武装反抗活动，先后被捕杀。[①] 道光二十六年(1846)六月，陈亚贵在浔州江河水面上进行劫掠活动，后来参加了来自广东的艇军。道光二十八年(1848)七月，他与来自广东的陈香晚联合，进行反清活动。同年八月他成为当地天地会的首领之一，以刘观先为“米饭主”，得到刘的暗中帮助。九月，陈亚贵率众攻破牛岭墟，然后，顺流而下来到洛崖墟和大埔墟。[②] 十二月，他自称“大王”。[③] 这时他拥众4000余人，皆以红布包头，旗帜上书写天地会的传统口号“顺天行道”。军中的大炮、鸟枪、弓箭、藤牌军器齐备。[④] 道光三十年(1850)初，陈亚贵与猪肚四带领会众四千余人在象州攻打中平墟一带，天地会武装山猪箭、糯米四等由武宣赶来援助，他们皆以“劫富济贫”相号召，而且“掳及富户钱搬不尽者，沿途分送”。[⑤] 此后，陈亚贵一股天地会队伍的活动进入高潮，从一般劫掠和劫富济贫，发展为攻城略地。而且“水陆并进”，使官兵“屡御屡溃”。[⑥] 他率众四处出战，广西提督闵正风驻扎在柳州不敢出战，被清廷革职。[⑦] 同年七月，陈亚贵一股一度攻入修仁县与荔浦县境内，这里距离广西省城桂林仅有200余里，清廷闻报，急令广西巡抚郑祖琛前往剿捕，并令两广总督徐广缙“迅赴广西”与郑祖琛等“合力协剿”。[⑧] 陈亚贵得悉清军将以重兵围困的消息，便于七月下旬由修仁、荔浦来到雒容之道口、运江一带。这里乃是“西路入省咽喉”，清军在此驻有重兵，因而遭到重创，伤亡惨重，陈亚贵只好与郑庭威带领主力回到浔州。同年十月，陈亚贵又来到思恩府与宾州交界地方，在此受到清军游击成保部的狙击，兵败逃至桂平县属之渌山洞，与其弟陈火交被当地生员黎建勋父子擒获，[⑨]余部投入到天地会其他股中。

---

① 韩品峥等：《陈亚贵事迹考略》，原载《历史档案》1981年第3期；另载《太平天国史论文集》，广东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547页。

② 民国《柳城县志》卷四。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督察院左都御史花沙纳折，道光三十年八月二十九日。

④ 《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37页。

⑤ 覃元苏：《象州乱略记》(手抄本)，见《太平天国革命时期广西农民起义资料》(上)，中华书局，1978年，第59—60页。

⑥ 《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36—37页。

⑦ 《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56页。

⑧ 《剿捕档》道光三十年八月初八日“内阁奉上谕”。

⑨ 《剿捕档》道光三十年十月十七日“内阁奉上谕”；《太平天国文献史料集》，第91页。

陈亚贵领导的天地会起义，客观上掩护了拜上帝会在广西金田一带的活动。广西巡抚郑祖琛一直到道光三十年十一月，才在追击陈亚贵余部的奏折里顺便提到"桂平县属之金田村"等处，"均有匪徒纠聚"，[①]但并不知道该处有拜上帝会的活动，仅仅认为是一般的天地会"会匪"。[②] 同年十二月，钦差大臣李星沅和劳崇光、向荣等大臣，仍然把桂平金田村的拜上帝会误认为一般"会匪"，说洪秀全等仅仅是"私结尚弟会"。[③] 可见，直到金田起义前夕，清朝当局还仍然把主要注意力放在包括陈亚贵在内的天地会起义者身上，从而放松了对拜上帝会的查拿和搜捕。

三、蜕变为清军鹰犬的张嘉祥

张嘉祥亦作张家祥，广东肇庆府高要县人（亦说广东嘉应州人）[④]。初曾为天地会首领，以"劫富济贫"相号召，率领天地会起义，屡败清军。后来接受清方的招抚，成为清廷镇压天地会和太平天国的鹰犬。张嘉祥"身长玉立，力举千钧，而状貌如妇人好女"。[⑤] 他自幼家贫，年十五，从广东高要家乡，来到广西贵县，投靠其叔父。起初在贵县水源街全昌碱货铺充当雇工，[⑥]也有记载称，他曾受雇于贵县某豆腐店，旋因"性惰喜游博"而被雇主辞退。[⑦] 他与同伙来到石罅墟，绑架了牛皮商人杨荣利的六岁幼子。杨荣利被迫付给他一百两白银，在把孩子赎回后，随即向官府控告，而官府并未严究，从此张嘉祥更加放肆，并与钦州的李自昌、横州的谢江殿、灵山的苏三相、瓦塘的徐亚云等结为一伙，在横州伏波庙一带拦劫过往船只，并且在村市里"打单"。后来因为受到当地土豪的欺侮，谋图报复，遂"亡命为盗"。[⑧] 道光二十六年(1846)，他逃到大岭墟与站墟，纠合百余人，并与滩头村的麦二、灵山苏村的苏三及六忽村的牛儿三等人结拜天地会，称"广义堂"，声言"劫富

---

① 《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97页。
② 《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117页。
③ 《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131页。
④ 民国《邕宁县志》卷三十四，第110页。
⑤ 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上)，猛进书屋，1962年，第374页。
⑥ 光绪《贵县志》卷六，第5—6页。
⑦ 民国《横县志》第五编，第7—8页。
⑧ 民国《邕宁县志》卷三十四，第110—111页。

济贫”。[1] 先“共劫永淳甘棠墟六合押”，然后回到合浦之楷冷村起事，抢劫灵山县张家村纪姓富户。抢得财物后，聚集伙党数百人，占据横州所属之石村，作为据点，时常派人四处逼令富户与押铺（当铺）出资。每到一处押铺，便把预先准备好的腌腊人手一只，木大刀一把放置桌上，逼令店主出钱。[2] 在横州地方官的请求下，道、镇遂派兵前往镇压，张嘉祥兵败率众进入钦州所属之十万大山中，仅剩29人。粮食、军火皆断绝，势已穷蹙。但清军因为十万大山重峦叠嶂，杂草丛生，道路崎岖难行，未敢深入追击。张嘉祥于是潜伏在大山当中，继续纠集伙党。道光二十八年（1848），张嘉祥等率领数百人攻劫两广交界处的木样墟与浩源二铺，夺得财物后，又返回到横州的博合墟。在此“树旗招人，往各处打单”，力量逐渐恢复，不久便又“拥众万人”。[3] 道光二十九年（1849）春，张嘉祥率众来到南宁府左江一带，清吏奏称“自上年四月至本年五月，匪首张嘉祥、杨捞家等抢劫南宁府左江、柳州府右江等处，以及桂林府漓江一带地方，均受毒害，被劫数十县。首领数百人，内有广东、湖南等贼，皆用红布包头。所竖旗帜上有‘替天行道’等字样，各项枪炮、器械、马匹俱全。到处焚劫村庄，抢掠财物，奸淫妇女，杀毙良民，攻围南宁府城，逼处柳州府城外”。[4] 不久，张嘉祥又率众来到广西贵县。贵县地处广西南部，东界桂平，西邻横州，南接兴业、玉林及广东之合浦，北达武宣、来宾及宾州。境内多山，峰峦重叠。早在道光十二年即有广东的“游匪”，由水路来至贵县，弃船登陆后，“或皆寓于城中铺户，或潜住于广众圩场”，从事劫掠活动。当时，贵县县令王济，招集雇工在该县开掘银矿，各地无业乞食之人，纷纷前来应募，使该县“五方杂处，良歹不分”。许多人“日则开赌，夜则潜出为贼”，并且“纠众烧香拜会”，天地会便趁机在这迅速发展起来。张嘉祥等率众来至贵县后，在覃塘圩张贴告示，纠人入伙。张嘉祥“虽事劫掠，颇与群贼异，富者出资免劫，贫者秋毫无犯。其旗帜大书曰：‘杀官留民，劫富济贫’”。故当时有民谣曰：“强如狼，弱如羊，扶弱除强张嘉祥。”[5]他又设立“怡义堂”，广招会众。张嘉祥的活动引起官府的关注，浔州府知府顾恺之、副将李殿元等立即对之会剿，张嘉祥又从贵县来到宾州的甘塘。

---

① 民国《钦县志》卷十四，“纪事志”。

② 民国《横县志》第五编，第7—87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都察院左都御史花沙纳折，道光三十年八月二十九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都察院左都御史花沙纳折，道光三十年八月二十九日，载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34页。

⑤ 民国《邕宁县志》卷三十四，第110—111页。

在此大败清军,击毙参将段炳文,声势益张。当时,广西米价腾贵,地主、富商乘机囤积居奇,贫苦人民难以为活,张嘉祥针对这种情况,又提出:"上等之人欠我钱,中等之人得觉眠(亦说:"中等之人得赏钱"),下等之人跟我去,好过租牛耕瘦田。"等口号,贫苦农民于是纷纷加入其队伍。张嘉祥的势力得以迅速发展,地方官员无法对他遏制,担心受到朝廷的责怪,遂对他进行招抚。广西巡抚劳崇光令右江镇总兵盛筠出面招抚,张嘉祥闻讯便只身前往盛筠的军营投降。劳崇光闻知张嘉祥已经受抚,甚为高兴,将张嘉祥的名字改为"国樑",字"殿臣",先以外委录用。此后,张嘉祥便成为朝廷镇压太平天国和天地会的鹰犬,为清军大加卖力。道光三十年八月,张嘉祥消灭了天地会的潘宝源股于龙川。咸丰元年又剿灭了潘大股于思恩、南宁、太平三府。清吏李星沅称赞他"不但此时大有裨益",而且"将来肃清江面","亦非此人不可得"。遂将张嘉祥"以千总补用,赏戴蓝翎"。同年四月,张嘉祥消灭了天地会的宣化股。八月,又消灭了天地会的李树清股,因而受到赛尚阿的赏识,将他擢为守备,赏戴花翎。咸丰二年初,张嘉祥又剿灭了天地会的颜品喜股于灵山县,[①]前后共消灭了天地会武装20余股。其后,他又赶赴梧州,剿灭了苍梧、平南一带的艇军。后来,他隶属于向荣部下,充任攻打太平军的前锋,在追击太平军时,他"先登陷阵,以勇略著闻"。相传他曾以200之众,破太平军数万于新宁。以后又屡次为清军立功,"解金坛围,迭破句容、镇江、秣陵关、扬州、仪征、随取洑州,转战数省,所向无敌,战功第一,由偏裨擢升帮办江南军务"。[②]不过,他在降清后,仍然同贵县一带天地会的王亚壮、三兴幅、王升高等往来,而且暗中串通卢亚相,率领20只船,向富户勒索钱财。[③] 此事曾引起清廷的关注,"前经招降之贼首张亚(嘉)祥,闻投首后仍与贼暗通消息……尤应密访严防,切勿堕其术中"。[④] 只是由于张嘉祥得到向荣的信任,才使他未被追究,并擢升为"帮办江南军务"的要职,所以在向荣死后,因为受到继任者的猜忌,不再受到重用,最后在咸丰十年时在同太平军作战时战死。[⑤]

①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一,第8—9页。

② 民国《邕宁县志》卷三十四,第110—111页。

③ 梁廉夫:《潜斋见闻随笔》,载《近代史研究》,1955年第1期。

④ 《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年,第86页。

⑤ 民国《邕宁县志》卷三十四。

第三章 道咸之际的两广天地会起义

太平天国起义是中国近代史上一次著名的农民战争，这次起义从清道光三十年（1851）十二月开始，到同治三年（1864）天京陷落，历时14载，其余波又继续了4年，被誉为中国近代史的第一次革命高潮和"中国在无产阶级产生以前的历史上的一次最伟大的农民革命运动"。① 在太平天国起义期间，各地的天地会也纷纷举兵起义。除了上海小刀会起义、闽南小刀会起义、闽中红线会起义外，在湖南、两广也爆发了天地会的起义活动，并且在两广地区建立了天地会政权。这些天地会起义，同太平天国起义遥相呼应，对清王朝的专制统治，造成了极大的冲击，成为天地会历史上的重要篇章。

一、起义的历史背景

太平天国时期两广天地会起义，固然同天地会本身的发展壮大有关，但是，更主要的乃是鸦片战争后两广地区社会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

广东省的情况

1840年英国对中国发动的鸦片战争，给中国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灾难，而广东人民更是首当其冲。在鸦片战争进行过程中，广东人民的生命财产更是遭受到严重损失。在战后，英国侵略者利用中国战败而强加给中国的不平等条约，迫使清朝当局偿付巨额的战争赔款，而广东人民则承担了其中的80.6%。② 这些赔款表面上虽然由广东藩库、关库或民捐支付，实际上当然皆取自民间。

另外，鸦片战争后，广东的工商业、交通运输业也蒙受到巨大损失。战前，广东的手工业与商业贸易十分发达。那时中外贸易限于一口通商，进出口货物

---

① 胡绳：《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99页。

② 汤象龙：《民国以前的赔款是如何偿付的？》，载《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集刊》，第2卷2期。

皆要经过这里，从而为大批穷苦人民提供了就业谋生的机会。当时仅依靠湘粤商道谋生者，即达十万之众。据容闳在《西学东渐记》中记载，“凡外国运来货物，至广东上岸后，必先集湘潭，再分运至内地。可非独进口货物然，中国丝茶之运向外国者，比先在湘潭装箱，然后再运广东放洋，以故湘潭及广州间，商务异常繁茂，劳动工人肩货来往于南风铃者，不下十万人”。鸦片战争后，外国侵略者强迫清朝当局允许五口通商，广东失去了进出口贸易方面的独占地位，使得以前依靠进出口贸易为生的中小商人和在商路上谋生者，大批失业。战后，清廷又把在战争期间招募的兵丁、乡勇，大量裁减以至遣散。这些人不愿归农，也变成了无业游民。加之战后因为巨额赔款而导致银贵钱贱，使广大下层群众遭到巨大损失，纷纷破产。总之，鸦片战争后，广东地区的社会矛盾大大加剧了。大批无以为生的穷苦人民，便纷纷到秘密会党天地会中寻求帮助，造成广东的天地会组织迅猛发展。在天地会成员中，有些仅仅从事打架斗殴或抢劫勒赎等破坏社会秩序的活动。有些则利用天地会的现成组织，举行武装反抗斗争。无论哪种活动，都反映了当时社会的动荡不安。清吏奏称：“广东旧有匪徒结会，该州县间有出力查拿，不过设法驱逐，以邻为壑，而根株未除，蔓延日甚。其最为民害者，则有三点会，所谓‘开口不离本，举手不离三’等号，粤东士民莫不周知。此等会匪，不独无赖棍徒悉为羽翼，即各州县胥役兵丁，大半相与交结，表里为奸。虽素不谋面，而猝然相遇，见手口之号，无不呼为兄弟，一切抢劫之事，无所不为。即如广州府属香山等处，每逢稻谷将熟之时，该会匪辄预料某某种稻若干，应收租若干，勒令给伊钱文，较租金十分之一二，名曰‘打单’。不遂所欲，即约会无数匪徒，将所种田禾，尽行芟刈，以泻其忿。”①

广西省的情况

两广天地会起义是在广东首先发生的，但是，却在广西得到发展，并且在广西建立了诸多天地会政权，这并非偶然。广西一向被称为“地脊民贫”之区，手工业、商业均不发达，穷苦的农民和其他下层群众，往往以结拜弟兄的方式求得互济互助和自卫抗暴。道光元年二月，清朝皇帝在一件给两广总督阮元的朱谕中写道：“粤西界连湖南、广东、云南等省，陆路则深林密箐，山岭崎岖，水路则汊港繁多，四通八达，易藏奸宄，难净根株。推其由实因结会之风迄今未熄，又各

① 《清宣宗实录》卷一百八十，道光十年十一月乙亥。

处名目不一,盖乃系天地会耳。匪党纠约多人,到处抢掠,甚有明目张胆,自起名号,积年煽诱者。有懦弱无能被胁者,并有殷实之户,希图一经入会可免劫掠,甘心入教者。此中胥役兵丁皆不能免,故党结日众,包庇日深,盗案充炽矣!"①

鸦片战争给广西人民造成的直接灾难,虽然不如广东严重,但是,间接影响也不容忽视。鸦片战争后,广西"壮丁失业,狡黠之徒,相聚为盗,烟贩盐枭之属,从而附和。又外郡地多山场旷土,向招粤东客民佃种,数世后其徒益繁,客主强弱互易。其桀者,或倡为西洋天主教,以蛊惑愚民,用是党滋益多。州县官欲绳以法,则恐生他变。欲据实上陈,则规避处分"。而这里天高皇帝远,官吏"畏干时忌,逮酿成大祸,破则决裂,不可复治"。② 此外,官吏也尽量对百姓搜刮。"小民受其苛派,无从申辩",并且与本地乡绅串通一气,"鱼肉百姓"。每到青黄不接时,官吏又串通商贩、牙行,私行交易,抬高谷价,剥削贫民。③ 每当征收田赋时,"悉由各卯铺包揽征收,小民输纳时,恣其鱼肉,吆喝恐吓,无所不用其极"。④ 自雍正以来,各地皆实行地丁合一。但是,直到民国初年,广西却仍沿用前代的旧制。"夫广西之民,身之有丁也,既税以钱,又算以米,是一身而输二税。殆前世弊法,今既未能蠲除,而又益以役钱,甚可悯业。"⑤加之道光年间,广西各地连年灾荒。道光二十三年,融县"时疫流行,死人颇多"。⑥ 道光二十五年,临桂县"大风雨,人有冻死于道者"。⑦ 另外,嘉道以降,大批福建、广东移民的涌入,造成广西人口激增、人多地少的矛盾日益尖锐起来。据统计,从清初到嘉道年间,广西人口增加了十二倍,与此同时,耕地面积的增加却不超过10%。人均耕地面积仅有一亩稍多,是清初的十二分之一。⑧ 大量移民的涌入,不仅加剧了广西人多地少的矛盾,更重要的是推动了秘密社会的发展。来自闽

---

① 《朱批奏折》两广总督阮元折所载朱谕,道光元年二月初二日。

② 龙起瑞:《粤西团练辑略序》,转引自周育民:《中国帮会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141页。

③ 民国《灌阳县志》卷二十一,民国三年刊。

④ 民国《邕宁县志》卷四,民国二十六年刊。

⑤ 民国《陆川县志》卷八,民国十二年重修。

⑥ 民国《融县志》第六编,第87页,民国二十五年刊。

⑦ 光绪《临桂县志》卷十八,光绪三十一年刊。

⑧ 黎斐然:《鸦片战争前广西天地会的活动》,载《学术论坛》,1986年第1期。

粤的移民中，不少人在家乡便加入过天地会（添弟会）及其支派，有些人虽然并未加入秘密社会的组织，但也了解天地会等秘密社会内部的情况，得知入会后可以互相帮助，广西天地会的会众，迅速增多。道光初年，广东"内河土盗，潜至西省，与互相帮助"，于是把加入秘密社会作为在当地立足谋生的重要手段。因此，随着闽粤移民的涌入，广西天地会的会众人数，也以惊人的速度增长。道光初年，广东"内河土盗，潜至广西，与依山附岭种地之各省游民，结伙抢劫，兼勾引本地愚民，或拜弟兄，或拜添弟，或数人，或数十人。或有会簿、腰凭，称为大哥师傅，传授口号。"[①]而地方官员为了避免处分，则对于民间结会之事，多隐匿不报，从而有利于秘密会党的发展。咸丰年间湖南巡抚骆秉章称，广西秘密会党的蔓延，实由于"吏治之不修"所致。他说"上失教，故民惑于邪说而会匪以生；上失养，故民迫于饥寒而盗贼以起，此吏治失于其始也。匪与盗初起之时，数健卒缚之而有余。乃丁役则有庇纵之弊，官幕则畏办案之烦，以致族邻恐其株连，忧其报复则有隐匿之事，或正犯巧脱而累及平民，匪党诬攀而罪及原告"[②]。各地天地会在拥有一定势力后，便纷纷举兵造反。他们"皆用红布裹头，所树旗帜，上有'替天行道，反清复明'字样，枪炮、器械、马匹俱全"。[③]

总之，日益激化的社会矛盾，促进了两广天地会的发展。天地会本身属于下层群众的秘密结社组织，是主流社会的异己力量，一旦发展壮大，便利用社会矛盾，聚众造反。太平天国起义前夕，两广天地会举行武装反抗斗争，便是社会矛盾激化的结果。

二、朱洪英、胡有禄起义和升平天国政权

在太平天国起义时期，两广地区先后建立了多个天地会政权，最早一个便是以朱洪英、胡有禄为首的"升平天国"政权。

---

① 《清宣宗实录》卷十二，道光元年正月壬戌。

② 《骆文忠公奏稿》卷一，"参劾文武官员折"，咸丰四年闰七月十六日。

③ 民国《邕宁县志》卷三十四，民国二十六年刊。

朱洪英又名朱洪声、朱胜洪[①]或朱世雄[②]，湖南安东县渌埠头人，[③]一说他是湖南耒阳县人。[④] 史料记载他原以做木工为生，擅技击，曾在广西灌阳、全州一带"假妖教惑众"，曾充当"斋匪"。[⑤] 又进行结会活动，是天地会"公义堂"中人。[⑥] 鉴于道光年间湖南武冈和广西全州一带，盛行青莲教，所以说他"假妖教惑人"，大概是指他传习过青莲教。胡有禄又名吴永禄、吴大，广西武宣人。道光二十六年七月，他曾率众起义，攻打湖南宁远县城。翌年，又与其兄胡有福及罗大纲，率众攻打广西阳朔。兵败，胡有福被擒杀，胡有禄与罗大纲逃逸。[⑦]

朱洪英与胡有禄何时开始联手合作，尚难确定。不过，从现有史料可知，二人曾于咸丰二年(1852)八月，在广西南宁聚众起义。[⑧] 在此后的一段时间便未见有关二人活动的记载。直到咸丰三年(1853)五月才又见到二人的踪迹，当时，朱洪英曾在广西北部的恭城把当地的小股武装联合起来，又会合广义、洪顺、从义、顺义各堂，把队伍发展到1万余人。胡有禄也转战于湘桂边境一带，拥有1万余众。二者联合后又吸收了广东东陂观的会党以及桂北少数民族的武装，共拥有三四万人。他们先攻破了平乐、恭城一带县城，再从湘桂边境地区的龙虎关(在湖南永明县境内)进入湖南，攻打永明县城。清军因"援兵未克及时至，团勇亦莫敢撄其锋"，永明即被起义军攻占。[⑨] 同年十一月，胡有禄亦在湖南宁远县岩头地方，击败清军署总兵安长泰，[⑩]击毙把总吕至贵。[⑪] 不久，二人先后返回广西。[⑫]

朱、胡二人率领起义军在湘桂边境地带的活动，给湖南、广西两省地方当

---

①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二，光绪十五年刊，第25页。

②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二，光绪十五年刊，第5页。

③ 骆秉章:《骆文忠公奏稿》卷三，《东安窜贼分扑祈阳、新宁官军大捷生，擒首逆折》，咸丰五年九月十二日。

④ 光绪《湖南省通志》卷八十九，"武备志"，光绪三十三年刊。

⑤ 光绪《湖南省通志》，"湖南近百年大事记述"，第21页。

⑥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二，陈永秀传。

⑦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南巡抚骆秉章折，咸丰五年九月二十一日；光绪《湖南省通志》卷八十九，"武备志"。

⑧ 《骆文忠公奏稿》卷三，载《左宗棠全集》第18册，岳麓书社，1996年。

⑨ 光绪《永明县志》卷三十三。

⑩ 《宁远县志》卷六，"武备记事"。

⑪ 光绪《湖南省通志》卷八十九，"武备志"。

⑫ 《王壮武公遗集》卷二。

局，造成了很大压力。湖南巡抚骆秉章奏称："此起逆贼自咸丰二年八月由广西南宁起事以来，屡次攻陷楚粤边界各县城池，凶狡异常。所纠伙党皆各省游匪，而广东、广西、湖南边界剧贼巨盗，及广西遣散乡勇尤多。其犷悍之状，不亚金田初起诸逆。"①

咸丰四年(1854)五月，朱洪英在广西恭城一带与当地武装刘绍和、陈永秀等会合。闰七月，朱洪英又率众屯于平乐沙子街。八月初，在恭城西领秧家村与邓正高一股会合，欲同攻灌阳。邓正高是湖南祁阳县人，曾追随号称"全州第一山"的王益元。咸丰三年王益元被杀，邓复与全州武举蒋正三、"土匪"邓照龙、平乐罗福生、灌阳武生王世甲、兴安唐包子等人联络。咸丰四年八月，邓正高与照龙、唐魁等在恭城牛尾洞地方结会，屯兵于恭城的栗木地方，恰好朱洪英亦率众来此，二人相约共同攻打灌阳。② 该县署知县邓树荣留把总潘胜崇、典史谢少江守城，而派崇顺司巡检娄泰前往县城附近之刚隘堵御，自率兵丁、差役为后援。八月十六日，邓正高率众来攻，将清将娄泰包围并击杀。次日，署知县邓树荣前往救援，亦被击败。邓、朱二人联手攻至马渡桥，将驻守该处的把总击杀，乘胜将灌阳县城攻占。③ 其后，署知县邓树荣率兵丁前来反攻，起义军不敌，朱洪英退守栗木，邓正高由官塘往攻全州。④ 九月二十二日，邓正高等又从全州出奇兵突袭灌阳成功，朱洪英、胡有禄亦前来会合。邓正高等占据灌阳县城后，附近的天地会顺义堂、连我堂等武装，趁势占领了县城附近的西领寨，大荆源的瑶民也同其他反清武装一千多人，进攻灌阳附近的一些墟镇，使灌阳、恭城一带的清朝地方当局，受到沉重打击。朱洪英等利用这一有利形势，建立了"升平天国"政权。朱洪英自称镇南王，胡有禄称定南王，以"太平天德"为年号，并且镌刻印章，树立义旗，成为一股较强的反清势力。

升平天国建立后，朱洪英、胡有禄又向北攻打全州与永明。因全州未能攻下，即分兵两路，一路往攻兴安；一路进攻道州。攻打兴安的一路，旋为乡勇及兵丁所败，攻道州的一路，也在州城遇到守军的顽强抵抗。这时，直隶州知州王鑫与护永州游击周云耀前来增援。朱洪英见该处难以攻下，即解围而去，派一

① 骆秉章：《骆文忠公奏稿》卷三，咸丰五年九月十二日折。

②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二。

③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二。

④ 苏凤文：《广西昭忠录》卷二，光绪十五年。

千多人前往江华,另一支由胡有禄率领,往攻宁远。王鑫、周云耀闻讯,恐江华有失,便急忙前往救援,一昼夜行军145里。清军的突然到来,使该处的起义军"骇惧失措",被清军击败,损失惨重。清军因得知来自广西恭城、灌阳及道州的起义军,联合本地会党数千之众,前往攻打永明,只得"拔营驰往截剿"。[①] 胡有禄一支起义军来到宁远后,在该县水打铺、天堂墟、两河口一带,与该县知县刘如玉、守备王绥国所率兵勇相遇,接战后互有伤亡。这时,天地会头目杨得金又自灌阳率领会众2400余人,广东东陂会党200余人,皆前来助战,将宁远包围。在永明的王鑫、周明耀"闻宁远被围,星夜驰至",与宁远知县刘如玉合兵一处。胡有禄"不虞永明官军从南路突至也,惊惧不知所措",结果大败,杨得金及会众453人被擒,清军夺获"太平后军"及"朱洪英大小旗帜百数十面、伪妖书无数"。胡有禄只好率众前往蓝山,旋被王鑫追至,再败而分散逃走。当王鑫返回道州时,胡有禄又乘虚重返宁远,并攻打零陵。在被王鑫击败后,退往广东连州境内。[②]

朱洪英一部趁王鑫等攻打胡有禄之机,又从恭城进攻龙虎关,其后又进攻全州,失利后又返回恭城。咸丰五年(1855)正月,朱洪英率数千之众由恭城往攻富川县。县役毛遇春在城内响应,内应外合,将县城攻破,杀知县济昌,[③]然后又攻打广西灌阳及湖南东安等地。

朱洪英、胡有禄等起义军在湘桂边境一带的活动,引起了清廷的重视。在咸丰五年四月初七日(1855年5月22日)的一道上谕中称:"广西省土匪蜂起,四处蔓延,即如劳崇光等本日所奏,永福、永宁、阳朔、临桂、荔浦等处,均被匪扰。恭城游匪攻陷富川,兴平股匪并敢直扑省城。虽经官兵团练先后剿捕,或歼毙首逆,或登时击退。此剿而彼窜,并未能净尽根株。著劳崇光、惠庆督饬各该地方官,并带员弁,将败窜零匪实力搜除,毋得稍留余孽。至广东、湖南交界处所,如有匪徒滋事,即知会该两省文武,协同剿捕,毋任彼此勾结,致办理愈难措手。"[④]咸丰五年四月十六日,朱洪英、胡有禄又率领起义军从广西灌阳,翻山来到湖南零陵县界,直取东安。署县令赖史直因援兵未至,"因贼势凶猛,县城

① 骆秉章:《骆文忠公奏稿》卷一,咸丰四年十一月初二日折。
② 骆秉章:《骆文忠公奏稿》卷一,咸丰四年十一月初二日折。
③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二。
④ 《清文宗实录》卷一六四,咸丰五年四月己亥。

旋即失守，"[1]湖南巡抚骆秉章急令王鑫、周云耀带领千余人前往救援，双方在东安相持三个月之久。七月二十四日，候选知府王鑫、补用参将周云耀及署东安县知县赖史直等，合兵围攻动东安。是月二十九日，清军于县城东门外发起猛攻，起义军难以抵拒，遂由南门突围而出，清军紧追不舍。八月十三日，起义军来到祈阳、邵阳交接之四明山，胡有禄策马上山，因坠马而被俘。[2]

胡有禄一股失败后，朱洪英乃率部向西攻打新宁，旋为清将刘长佑所败，只得返回广西，在全州一带活动，后又越境前往湖南零陵、道州、永明各处。在零陵的隆庆里地方，遭团练阻击，又来到道州、永明交接处的大江源，建立石寨，据险固守。不久，清将周云耀带兵赶至。九月末，起义军与广西永福的反清武装邓亚福、邓兴爵及李氏等股合并，攻占了兴安县城，队伍扩至1万余人。清将周云耀又自湖南追至，被起义军击败，折回全州。朱洪英乘胜第三次将灌阳攻克。湖南永明县与广西灌阳相邻，灌阳被起义军占据后，永明知县曾德麟急向周云耀"飞函告急"，周云耀遂率兵"星夜赴援"，于十二月初一到达永明。此时城内居民早已"迁居殆尽"，起义军则"更番攻扑城垣"，周云耀于城内督兵固守。起义军于民房内凿墙安设火炮，对城轰击，守城兵丁多有伤亡，周云耀头颅亦被飞石击中。十二月初四，起义军用火药炸开城门，并趁势攀梯登城，周云耀见大势已去，遂自刎身亡。[3]

咸丰五年(1855)夏，来自广东的天地会起义军何禄(何六)一部，进入湖南，攻占郴州、桂阳一带，何六自称"耀武侯"。湖南巡抚骆秉章急令王鑫前往救援。何禄派萧元发、焦玉晶、许月桂等袭击桂阳，结果为清军所败，焦、许二人向清军投降。[4] 何禄遂转攻宁远，击毙署临武参将赵永年，占据江华，与占据永明一带的朱洪英形成犄角之势。十二月初，王鑫又率兵来攻永明、江华一带的起义军。朱洪英为避其锋，放弃永明，与萧元发部会合，来到宁远之路亭。咸丰六年正月，朱洪英在此被王鑫所率清军击败，逃往蓝山县，然后由临武进入广东之东陂观，王鑫又尾随而至。同年三月，朱洪英在麦岭地方被当地乡勇击败，在逃往永

① 骆秉章:《骆文忠公奏稿》卷三，咸丰五年九月十二日折。
② 骆秉章:《骆文忠公奏稿》卷三，咸丰五年九月十二日折。
③ 骆秉章:《骆文忠公奏稿》卷三，咸丰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折。
④ 骆秉章:《骆文忠公奏稿》卷三，咸丰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折。

明时被官兵擒获。[1] 由朱洪英、胡有禄建立的升平天国至此覆亡，其余部在陈永秀与黄金亮统领下，继续反抗清朝当局的斗争。[2]

陈永秀，广西全州建乡人，绰号满庭科，与其弟陈永利"乱为流贼，啸聚恭城、灌阳等处"，[3]咸丰五年十月，率众投奔朱洪英。黄金亮也是广西全州人，由行伍入平乐营，原为清军千总、署麦岭营都司。[4] 咸丰六年发动兵变反清，攻占广西富川。适值朱洪英自江华败退富川被擒，余部归于黄金亮。[5] 咸丰九年，黄金亮欲投奔石达开，但于途中被陈戊养所杀。[6] 咸丰十年，陈永秀率部加入了大洪国陈金刚的队伍。[7]

三、广东洪兵起义

继朱洪英、胡有禄的升平天国起义之后，在广东也爆发了声势浩大的天地会起义。起义最先发生在广东东莞、佛山，接着各地天地会纷纷举兵响应，联合围攻广州。围攻广州数月不下，起义军开始战略大转移，进入广西境内，在那里建立了"大洪国"、"大成国"和广西三大王政权。起义军自称"红兵"，亦曰"洪兵"。[8]

（一）起义肇始

鸦片战争前后，广东各地的天地会已经十分活跃。道光二十三年，广州府香山县（今中山市）便有三合会在民间秘密流传，并发生了一起三合会聚众造反的事件。在广州附近的南海县，天地会也很活跃。他们"倡言神人降生，天下大乱，谬作图忏，煽惑乡愚，结党拜会，名曰三合。初则黉夜劫掠，继则谋为不轨，

---

①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二，光绪十五年刊。
②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二。
③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二。
④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二，第 12 页。
⑤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二，第 9 页。
⑥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三，第 7 页。
⑦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三，第 10 页。
⑧ 赵沅英：《红兵纪事》，载《近代史资料》，1955 年第 3 期。

使其徒分布各州县，定期举事。”[①]地方官员为了规避处分，对于各地民间结盟拜会之事，大多隐匿不报。咸丰四年，广东香山的候补五品京堂曾望言曾谈及这类情况：“广东盗贼无时不有，无地不有，而莫甚于今日。其故总由历年不办会匪，不拿真匪，一味讳饰，遂致贼腥日肆，匪党日多，蔓延邻省，祸及天下，今乃大溃裂于广东。”道光末年，在广东顺德县容奇乡发生一起大规模的会党械斗事件，却被官府隐匿不报。“（道光）二十三年八月，三合会匪与卧龙会匪千余人在顺德县之容其乡械斗，伤毙三命，该匪自相仇杀，并不报案，官亦直视为无其事。至道光二十四年正月，该匪复相寻仇，复聚数县之三合会，与卧龙会匪数千人又在顺德之桂州乡大为械斗，死者百余人，伤者百余人。时知县韩凤翔甫径到任，闻信即往弹压，奔省面禀，大吏嘱勿声张。嗣经御史朱琦奏奉寄谕查办，乃由省捏造一甘结底稿发县，令乡绅士出具无会匪械斗甘结，绅士又不肯，又另派道员琦成额亲到顺德县桂州乡吓勒，该绅士若不具甘结，遂据以复奏，并且捏称该处每年有赛神之会，此次系因赛神船只往来抵撞，仅相口角，并勿打架等语，以后再不许人提会匪二字。以地方非常之变，竟敢为虚饰之词，悉行消弭。”因此“该匪等并无畏忌，益肆无忌惮，结拜愈多，遂致蔓延全省，及于广西，祸连吴楚”。在此情况下，当地人结盟拜会几成公开之事，甚至声言“大宪不禁人拜会，我等乐得结拜，遂致蔓延通省。”原先仅于夜间结拜，后来发展到白昼结拜，甚至衙门兵役也“借其党羽”。连省城广州附近的白云山，亦“无时无匪拜会”。[②] 道光二十四年，香港英国当局也提到三合会会友（Brotherhood）“居住在本岛，进行着秘密通讯，召开秘密会议”。“尽管这些会社可能是不受欢迎的，但仍然有大量群众参加。”“据说，在广州三合会的数目是很多的。”“毫无疑问，这个会社是强大的而且经常反抗总督和知县们的权威。”[③]

咸丰三年太平天国在南京建都后，曾派刘杜川（上海小刀会起义首领刘丽川之弟）等秘密回到广东联络会党，推动了两广天地会的起义。是年春天，天地会发出反清檄文，在历数清廷罪行后，提出：要“大兴汤武之师，永为云霓之望。锄其邪暴，救民于水火之中”。号召民众“凡我士民，无诈无虞，同心同德，”以期

① 同治《南海县志》卷二十六，“杂录下”。

② 金毓绂、田余庆编：《太平天国史料》第四部分，第523—524页，《会党消息》附：《曾望言奏稿》；民国《龙山乡志》卷十五，“杂录”。

③ 广东近代史料丛刊《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150页。

“永登人寿域，共享太平春”。[①]

广东红兵起义最初是在广东东莞爆发的。起义的直接原因是该县知县江肇恩的贪婪虐民。咸丰四年(1854)五月，东莞县令江肇恩派令差役在本县到处勒索陋规。在河上，也派差役向船户收取陋规银。当地的快蟹船巡丁，多由三合会成员担任，平时借执行河上的巡逻任务，向船户收取保护费，这样便同差役为了争利而发生冲突。东江一带三合会首领何禄即何六、袁玉山等，在广州城郊已聚有2万余人，他们同东莞巡丁联为一气，于同年五月十五日首先发难。[②]英人施嘉士(John Scarth)在其所著《在华十三年》一书中写道：“粤省之乱，最先起事于石龙。此为通商大镇，仅次于佛山，在东莞县治内东江流域。附近有一村名石码者，村民与本地官员发生争执。官员即调集大队兵士，围困全村。其有武装的村民均已逃去，所留妇女孺子尽被杀害。村之周围数里皆被毁，房屋皆被烧。闻广州(叛党)之一首领，亦即三合会之一魁首何六，在此次屠杀中，失去一个兄弟，大概是三合会的同盟兄弟。他本人是在政府中服务的，统带武器充足之师船十余只，被驻石龙之清吏利用，与外江偷运私货。此事发生后，官军之胜利不知长久，何六即何禄树旗起事，纠集不少东莞民众在其麾下。”[③]

何六(？—1855)，广东顺德谭村人，原名金殿，字贤相，出身于小商人家庭，10多岁时，随父亲到东莞县石龙镇米铺当学徒。因东莞一带三合会异常活跃，故何六及长便加入了三合会。太平天国起义爆发后，何六便在石龙一带进行秘密反清活动，并与太平天国建立了联系。咸丰三年(1853)曾被太平天国暗封为“武耀侯”。[④] 太平天国建都天京后，曾派刘杜川等人秘密回到广东，与何六建立了进一步联系。咸丰四年五月十三日(1854年6月8日)，何六首先在东莞石龙镇举兵起义，“聚党至三万余人，船六百余号。”[⑤]他向会众们提出行动纲领：“拿龙，提虎，挡羊，拜佛，上西天。”其中“龙”是指石龙镇，“虎”是指虎门，“羊”是指广州，“佛”是指佛山，“西天”是指广西。据《冈城枕戈记》记载，“咸丰四年五月十三日辛亥，会匪何六纠众踞东莞石龙墟作乱”。“何六者，或谓顺德人，在

---

① 广东近代史料丛刊《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48页。

② 民国《东莞县志》卷三十五，“前事略”，七。

③ 转引自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中)，猛进书屋，1962年，第813页。

④ 吴淘：《何六反清起义在增城广州一带的军事活动》，载《广州研究》1983年第1期。

⑤ (清)陈坤编《粤东剿匪纪略》，同治抄本，广东省中山图书馆编印：《红巾军起义资料辑》(二)专集，第371页(油印本)。

石龙墟纠集皮鞋、油糖、棉花各行店工人,俱无赖,一旦举事,广府之祸遂自此始。"[1]是月二十二日午刻,何六率领起义军来到东莞县城,因他已"交通内外",故当守城都司莫其亮登城准备抵御时,"回顾兵壮,则已尽裹红巾,遽开城门",莫其亮遂被杀。[2]《东莞县志》的记载与此稍有不同:"知县江肇恩及都司莫其亮信劣绅言贼志不在攻城,故不设备。二十二日黎明,贼大至,江、莫弃城遁,城门不闭,贼从北门入,焚衙署,纵狱囚。城中兵役亦皆从贼。""何六舟泊五云亭。阅日,贼得江肇恩,拥至舟,挫辱备至,寻纵去。莫其亮易服走,将逾城,为贼所执。贼恨莫甚,支解之。"[3]

何六的起义很快在广州附近引起了连锁反应。

咸丰四年六月十一日(1854年7月5日),陈开与刘杜川等率天地会众在佛山起义。陈开是广东鹤山县(今江门市)维墩上约坊竹树坡人,生于清道光二年(1822),雇工出身,以驾船为业。[4] 也有史料称陈开是广东佛山人,[5]或称他靠"箍桶为生"。[6]

在陈开发动起义前夕,佛山一带天地会十分活跃。"鹰嘴沙等处,入夜纷纷拜会,五月以后,茶楼酒肆渐多奇服异言,见者惊骇。"[7]六月十一日,陈开与刘杜川等在佛山镇石湾大雾冈祭旗起义。陈开"蓄发易服,自为军师,称大王,聚议榜曰'洪顺堂'。其军亦称太平军,而设官分职则与太平军迥异"。[8] 据《鹤山麦村麦氏族谱》记载,"(咸丰)四年五月,维墩贼首陈开走通各处市镇头目,及一切梨园子弟,于六月十二日据佛山,竖红旗,穿戏服,插雉尾。其始不过数百人,旬日间,不下十余万,皆以红巾裹头,绉带缠腰,称元帅,呼都督,自封自赠,横行

① 陈殿兰辑:《冈城枕戈记》卷一,广东省中山图书馆编印:《红巾军起义资料辑》,(二)专集,第441页(油印本)。

② 陈殿兰辑:《冈城枕戈记》卷一,广东省中山图书馆编印《红巾军起义资料辑》,(二)专集,第441页(油印本)。

③ 《东莞县志》卷三十五,"前事略",七。

④ 陈周棠编:《广东地区太平天国史料选编》,第109—110页,广东人民出版社,1986年;陈业强:《陈开》,载《广西历史人物传》,广西地方史研究组出版社,1981年。

⑤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三;民国《贵县志》卷十七。

⑥ 民国《佛山忠义乡志》,"人物志",列传。

⑦ 民国《佛山忠义乡志》,"人物传",列传。

⑧ 民国《贵县志》卷十七。

无忌。"①起义军宣称对太平天国"遥承节钺,坐拥旌旄"。陈开还以"太平"为号,自称"安东将军统领水陆各路兵马管理粮饷招讨都元帅"。②

陈开既起,广州附近的天地会纷纷响应。"佛山博徒陈开者,入会最久,众称为首,头裹红巾,竖旗倡乱,则咸丰甲寅六月十一日也。烧官署,踞佛山为巢穴,伪号大宁。而省北何子海、朱子仪、豆皮春、李文茂等,亦聚众数万应之,以江村为老巢,以佛岭市为大营,萧冈、龙塘观为辅翼。迄西自石井、石门、金山、官窑,直接佛山,东以燕塘为老巢,三宝墟为后应,环逼省垣。旬日之间,连陷数十州县。"③起义带有明显的反清色彩。广州附近的一件红兵起义檄文中,在列举清统治者的苛政以后,提出:"父老苦秦(指清——引者注)苛政久矣,黎民望我创复殷焉!今幸明王有佐,故主尚存。仰观天象,历数在躬;俯察舆情,民心易变,爰举义旗,以清妖孽。惟望普天率土,执孺子于咸阳;努力同心,歼商辛于牧野。其全才全德者授以万户侯,一技一能者,授以千夫长,躬耕者免税三载,犯法者宥罪十条。"④反映了群众对清朝统治的不满。七月,陈开以"总理军机大臣统领水陆兵马大元帅"的名义,发布告示,令各殷户捐输军饷。称起义军"现下人皆奋志,士尽同心,驻跸羊城,广罗豪杰,提师北上,合力除残"。要求各殷户"务宜早日捐输","尔等见示,立即输将,事属军需,刻不容缓。"⑤闰七月初四日,陈开发布"大营赏格",提及九十六乡有人在佛山"潜伏镇内放火,大属可恶"。下令"凡九十六乡人在禅地(佛山)贸易者,必要十家联保,方许居于禅地。若无十家联保,定是奸细。有能拿获一名,讯确即赏花红银四十大圆"。⑥闰七月初二(1858年8月25日),广州地区起义军"军机文房司事"萧秋湄在《上佛岭市大营大元帅书》中提到:"豪杰并起之秋,人心各有所属,树党纷争,当今之时,势所不免。"为此,他提出几项建议:

"一、大营头门宜用木牌直书'王府'二字,后进中立万岁牌位。凡封职征粮等事,则用玉玺。若征调兵马粮饷,则用帅印。元帅用事,亦只在王府两旁。

---

① 《鹤山麦麦氏族谱》,"记事略论"。广东省中山图书馆编印:《红巾军起义资料辑》,(二)专集,第484页(油印本)。

② 《广东洪兵起义史料》(上),第65页。

③ 同治《南海县志》卷二十六,"杂录下"。

④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40页。

⑤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57页。

⑥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60页。

二、王位之下，仍立五祖牌位，盖五祖固为洪兵素所尊仰，而明王又为五祖所当尊。名实两全，而后名分可定。名分既定，而后军法可行。

三、革除殷户除前经助饷外，其有能踊跃再捐者，注明册内，以待旌赏。各处亩税多寡之数，则由该地保按照花户官册核实报明，以便陆续稽验。

四、每社学设立乡正四人，文房十人，巡丁十人。其酬金费用，俱由公家支发，以杜侵渔。"①

陈开在佛山起义后，李文茂即以江村为据点，以佛岭市为大营，举行起义。李文茂是广东鹤山县人，粤剧艺人，工二花脸，擅长武打。豆皮春即陈显良，广东番禺人，他以燕塘为据点，以三宝墟为后应。② 当时，佛山有4万多手工业者、数千名戏班弟子和9000多条船上的渔民和水上运输工人参加起义。

闰七月初六(1854年8月29日)，起义军又以"复明统兵大元帅洪"的名义发布告示，要求乡民"按税纳饷"。告示称："寓兵于农，王师得以无敌，筹饷于税，仁政可以常丰。我红兵以兴义师，以仁养士，非同乌合，妄肆鲸吞。但六军雷厉，万旅云屯，军粮不可苟取，兵饷必须正供。因与各乡绅耆公议，每亩田科米三觔，各乡汇收，送交大营，以裕军饷，以顺舆情。""倘有遏粜封江，吝情抗拒者，定按军法，决不宽恕。"③

同日，起义军分两路进攻省城，东路约2万人，由燕塘进攻丝冈，径取东关，未能取胜；北路约10万人，与官兵战于北郊，亦未能得手。④ 闰七月十六日(1854年9月8日)，清军在燕塘反攻，陈显良败走新造，起义军牺牲万余人。闰七月二十四日(9月16日)，李文茂、甘先发布告示，严明军纪称："今我红兵各知仗义，一视同仁，只求伐暴诛奸，岂与挟私报怨。如有假公济私，恃党勒诈，甚至焚屋抄家，淫刑割耳等情，许该乡捆送大营重办。倘或党大势强，一经禀报，本帅调兵捉拿，定按军法。"⑤八月初十(10月1日)，陈显良以"粤东全省义民统领"的名义致函英国领事，指出"此次我兵之举，以致商贾奔迁，货财梗塞，问心实所不安，然亦不得已也"。洪兵起义实由于当局"吏酷官贪，上下征利，待远商

①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58页。

② 同治《番禺县志》卷二十二，"前事三"。

③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61页。

④ 同治《番禺县志》卷二十二，"前事三"。

⑤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64页。

则无礼无信,视百姓则如寇如仇。商民遭其蠹害,盗贼用敢蜂来。病国虐民,莫此为极"。故红兵"大兴义师,誓除奸党,救民于水火,解困于倒悬"。一旦"剪除奸官污吏",便可"开商贸易,货物流通,共乐昇平"。①

咸丰四年六月十九日(1854年7月13日)甘先在花县远龙墟"竖旗倡乱",乘知县病故之机,将县城攻占。② 甘先字广高,番禺县雅湖冈尾人。在起义军张贴在花县县城的一张告示中,表达了对清朝统治者的仇恨。告示写道:满人"乘我国内乱,进踞中原"。"杀我父兄","戮我子弟","扬州乱杀,充满枉死之城,嘉定屠城,泪洒阎王之殿。""贪官污吏,充塞于郡县;横征暴敛,民不聊生。二十余省之商业,抽剥千重;四百余州之地皮,铲深百尺。"起义军当时是以太平天国的名义张贴告示的,故称"天王爱民念切,复国为怀,不忍上国衣冠沦于禽兽",要求"统集中原豪杰,还我河山。光芒三尺,肃清百载之妖魔;智勇三军,扫荡四郊之猛虎"。希望"草泽英雄共襄大事",以期"登斯民于衽席,庆汉室之重光"。③ 该告示以太平天国"正命天王"的名义发布,但又保持了天地会的特色,故既使用了"太平天国五年",又标明天地会的"天运甲寅"。广东当局派广州协副将崔大同、顺德协守备洪大顺前往剿捕。起义军遂由花县前往番禺,聚集数万人屯于江村官桥一带。④

(二)围攻广州之役

李文茂在江村起义进军佛岭市后,便准备与广州附近的各路起义军共同攻打广州城。首先与他联合的便是在花县起义的甘先,甘先率领数万人来到江村的官桥一带,趁势越过萧冈,直趋广州附近的三元里,与李文茂会师。接着,沙亭冈的周春也带领起义军前来会合,又到广州城北黄婆洞一带纠人拜会,竖旗招人,参加者甚众,声势大盛。控制着佛岭市的陈显良也率领数万人与李文茂会师。

六月二十二日(1854年8月4日),红兵分三路对广州城发起进攻。东路以陈显良为首,有二三万人,由燕塘出发,攻打广州东关一带。北路以甘先为首,

---

①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86页。

② 民国《花县志》卷十三,"前事志"。

③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69—70页。

④ 陈坤:《粤东剿匪纪略》,载《如不及斋丛书》。

由江村出发，在三元里一带，准备夺取清军炮台。西路由李文茂亲自率领，由佛岭经青龙桥，攻打广州北门。林光隆则带领一支起义军，隔江与之声援，并牵制官兵。

广东地方当局闻知各地天地会纷纷举兵起义，并且联合围攻广州城，急忙调兵遣将，准备进行镇压。副将崔大同、守备洪大顺带领官兵前往攻打江村，行至牛栏冈时，突遇起义军，被打得大败，崔大同、洪大顺二人俱阵亡。起义军获此胜利，大大增强了信心，遂部署对广州的包围。李文茂对整个作战部署作了周密的安排，他以佛岭市作为大营所在地，以萧冈、龙塘观为两翼。在广州北郊和东郊一带，除由甘先、陈显良已经占据者外，又把兵力向西伸至石井、石门、金山、官窑等地。广州南面珠江河上则有林光隆、李大计，将珠江河面封锁，断绝了广州与外界的联络，广州已经完全被起义军所包围。两广总督叶名琛故作镇定，亲自前往越秀山坐镇指挥，以等候救兵。

七月中旬，起义军元帅卢八等由燕塘攻打广州东关，但未能得手。何六攻占了增城，甘先占领了从化。

从九月中旬起，清军因得到外国兵船协同作战，开始进攻李文茂所在的佛岭市大营，但仍为起义军所败，清军死伤数千之众，洋兵亦死伤数十名。十月初十（11 月 29 日），陈开又发布告示称："我洪门以仁义之帅，统仁义之师，抚绥遐迩。"如今"各营申命大帅会集战船，严饬陆路分途并进，直指省城。所有水陆村场，耕市不惊，秋毫无扰，各宜安堵，慎勿恐慌。至于大兵临城，城内官员倘能开门待命，随才拔擢，一体恩宽"。"即如炮台兵丁及旗满人等，各事其主，倘能投戈迎附，有志者录用，无志者归农。其余居民内，情关桑梓，一经听命，恩遇有加。"①

十月十八日（12 月 7 日），叶名琛以两广总督的名义，照会香港总督约翰·包令（John Bowring）请求英国出兵，帮助镇压广东天地会起义。几天后，包令便伙同美、法两国公使，合谋出兵，而交换条件是清廷须答应允许外国人进入广州城。十月二十二日（12 月 11 日），包令便以保护英国人在华利益为借口，派遣舰队来到广州，协同清军镇压起义军。他们要求起义军保护他们的利益不受侵犯，在广州城外划定许多地区，不许起义军进行军事行动，并且派遣船只帮助广东当局运送弹

①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 年，第 65 页。

药、物资。针对英国的上述态度,陈显良又致函英国领事,指出英国"每有船只在本营炮台来往,缘念两和好故,不开炮攻击。今竟以火船湾泊大石河面,又以兵船泊本营河口沙嘴,甚为不解。独不思大石为我兵出仗之区,若不即往别处,恐为大炮误伤"。故要求英领事"务祈严饬各大国兵船,退往别处,勿阻我师往来之路"。并警告说:"如有假冒各大国火船、兵船,是必开炮攻击。"①

红兵经过对广州城数月的围攻,终未能攻下,经过几次大的战役,业已无力继续包围广州城。十一月末,李文茂率部由广州城北向西撤退,陈开也率部撤出佛山镇。两军会合后,沿江西上,进入广西境内。从十二月到翌年正月,起义军完全解除了对广州的包围。陈显良一支队伍在败退到新造后,曾一度攻至三宝墟、燕塘一带,直接威胁到广州东郊,但很快又被清军击败,遂与何六联合,驾船数十只,由水路进军,在黄埔打败清军水师。因受岸上炮火攻击,何六率船队后撤,陈显良又与林光隆联合,次年进入广西。②

红兵起义对广州的包围历时四月有余,终于以失败告终,其中一个重要原因,便是外国侵略势力对清朝当局的帮助。在广州被围之初,英、美、法等国均保持表面上的"中立"。但是,随着事态的发展,为了保护其商业利益,便撕下了"中立"的面具,公开站到了清政权一方。英人林利披露,"1854 年包令爵士以英国海军与那个声名狼藉的怪物叶氏(名琛)之力量联合,因此平靖乱事,而蹂躏广东全省使成焦土。其时,广州省城为全省中清吏所有之独一地方,惟赖英国力量保存之"。③ 法人高龙倍勒(A. M. Colombel)亦提及:在广州被包围时,"欧洲人,特别是在广州有最大的商业利益的英国人,他们和叶总督联合起来保卫广州"。④ 英人约翰·施嘉士(John Scarth)在其所著《在华十二年》(《Twelve Years in China》)中也披露说,香港总督包令曾"偕海军司令(施德灵)率军舰直驶进广州省城附近,且与美国合作,采取有效办法以为该城之安全计"。他们以"轮船拖带或护卫中国船只之装运货物或粮食"。⑤ 故陈显良于咸丰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统领水陆兵马大元帅"的名义,向英、美、法三国公使发出照会,

---

①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 年,第 89 页。

② 同治《南海县志》卷二十六。

③ 转自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猛进书屋,1962 年,第 854 页。

④ 《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701 页。

⑤ 转自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猛进书屋,1962 年,第 855 页。

指出："刻下进兵，攻除在即，惟各大国贸易者，每每以舺艇等船，用米盖住火药，运载进省。其火炮名为防贼，而实卖与奸官，殊非正理。愿各大国自今以后，禁止舺艇转载火炮、火药、粮米等物，卖与奸官所用，以及火船载渡奸兵进省。俟我等得城，然后通商便是。"①当时的美国传教士丁韪良也曾提到："叛党虽封锁广州，而条约国之外交官等竟给予清军以救援。""1854 年借外人之势力（或影响），广州得以保存而不致陷落在三合会乱党手上。"②

导致起义军围攻广州失败的另一重要原因，是受到广州与南海县乡勇的顽强抵抗。当陈开与李文茂于咸丰四年七月二十六日（1854 年 8 月 19 日）分兵两路进攻广州时，当地乡绅联合了 96 乡的团勇，进行了顽强的抵抗，终将起义军击败。闰七月初七日（8 月 30 日），陈开又分兵十路，率领十万之众，前往打通通往广州之通道时，遂将该处的清守军击溃，却败于团勇之手，被迫退回佛山。

（三）广东各地天地会的响应

在红兵围攻广州期间，广东各地天地会纷纷举行起义，分散了清地方当局的注意，响应和支援了红兵对广州的围攻。其中较为重要的有：

咸丰四年六月十六日（1854 年 7 月 10 日），陈金刚（一作陈金缸、陈金江）与卢炜等率领数千三合会成员，起义于广东三水。陈金刚是广东肇庆府开建县人，一说三水人，"素业箍桶"。③ 起义后，于当月二十三日攻打三水县城。七月十一日（8 月 4 日）又与林大年、巢润章、练四虎、侯陈等，攻打清远县城，清军守备赖名贵开城迎降。林大年自任知县，改清远为中宿县。④ 同年六七月间，各地天地会起义还有：陈吉、梁楫等在顺德的龙山起义，并占据顺德县城。七月初，新会的陈松年、吕萃在江门的狗山一带纠众开堂拜会并起义，有众数千，商民多有献财物者，清军守备吴元升率乡绅登城防守。七月十五日（8 月 8 日），鹤山、佛山起义军来援，汇集城下，与官军"大小二十余战，期在必得"。直到八月十四日（10 月 5 日）才解围而去，前后围城近两个月。⑤ 七月初，三点会在英德县各

①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 年，第 92—93 页。

② 转引自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中），猛进书屋，1962 年，第 854 页。

③ 《高州府志》卷五十四，"杂录"。

④ 民国《清远县志》卷三，"县纪年下"。

⑤ 光绪《新会乡土志》卷三，"兵事"。

处"放台"。初十日，陈义和与陈荣带领10余人涌入县署，署县令乘机逃脱。陈义和、陈荣自称元帅，何义为县令，陆任东为军师。起义军"踞城放囚，"[①]改英德县为英州。七月十一日(8月4日)，"红头贼"葛老滕、戴则兴等由省垣来至乐昌，二十一日将县城攻占。后来又与占据英德的陈义和围攻翁源，与清远的巢润章攻打韶州府城。在四会县，咸丰四年年初以来，"各乡又纷拜三合会，七月初遍树红旗，用红布缠头，俗名曰红头贼，向殷户勒索银谷"。署县事牟考祥与守备张国芳，以城内军火不够为由，弃城而逃。先入城者为本地的苏程，他在城内"毁案牍，拆衙署，戕害居民"，不久，为下茅的陈水所杀。[②] 陈水占据县城后，把该县改为"绥州"。[③] 香山县的天地会也聚众起义，并与前来香山的南海县天地会起义军会合。天地会首领陈瀚光率领肇庆府清军扒船兵勇哗变，伍百吉等率众响应，占据府城。梁培友、曾信等占据德庆州城。[④] 七月十八日(8月11日)，惠州三合会首领翟火姑等于归善县三栋墟竖旗起义，并围攻归善县城，但未能攻克。翟火姑是惠州府城小西门外人，因事系于狱，获释后往投何六。何六败，复潜回府城，为营兵所执。旋逃跑至三栋，适逢该处天地会中人何亚黄、陈吉胜等欲率会党起义，无人愿任首领。翟火姑至，即被众人推为首领，翟火姑聚集数千人起义。[⑤] 七月十九日(8月12日)，开平的红兵数千人在梁福带领下起义，攻打县城，城内胥役响应，起义军顺利将县城攻占，知县庆樟等死之。[⑥] 天地会首领吴昌球率众攻占了东安(今云浮县)县城。[⑦]

此外，在红兵起义军围攻广州期间，各地天地会起义者还有：省河(即珠江)南岸的林光隆，江面的关巨、何博奋，潮州的陈娘康、郑游春。[⑧]

总之，在太平天国起义影响下，广东各地天地会(三合会)在各府、县纷纷举兵起义。大者数万、十余万为一股。小者数千、数百人为一股。他们头裹红巾，或腰缠红带，蓄发易服，以"反清复明"或"顺天行道"为口号。自称"红兵"、"红

---

① 民国《英德县志》卷十五，"前事略"。

② 光绪《四会县志》第十编，"前事"。

③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9页。

④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9页。

⑤ 光绪《惠州府志》卷十八，"郡事下"。

⑥ 民国《开平县志》卷二十一，"前事"。

⑦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0—11页。

⑧ 同治《南海县志》卷二十六，"杂录"。

巾军”。自从陈开在东莞开始造反后,“旬日之间,连陷数十州县,西至梧州,北至韶州,东至惠潮,南至高廉。贼垒相望,道路梗塞”。[①] 特别是起义军对广州的包围,对清王朝在广东的统治造成了极大的威胁。不过,由于起义军受到国内外统治阶级的镇压,最终未能将广州攻占,各股起义军也大多受挫,只得开始了战略大转移,从广东前往清统治相对薄弱,而天地会势力也较为雄厚的广西。

四、天地会在广西建立的政权

(一)陈金刚与大洪国政权

咸丰四年(1854)六月,陈金刚与林大年、练四虎等在广东三水起义后,一度攻占了清远县城。天地会在清远县有较深厚的群众基础,早在嘉庆年间,当地就有许多人结盟拜会,“多者数百,少者数十,乃闽中天地会之余气。其语言举动皆有暗号,以自别识。其间尤有悍者,身带双刀,名曰‘大货手’。公行无忌,恃强凌弱,依众暴寡”。“地方绅士保甲,明知伊等踪迹不轨,无如地方官专事讳饰,十案不办一案。即欲指名拿究,徒结仇怨,奸锋未挫,反噬随之,因而公私容纵,日益蔓延。”[②]咸丰四年三月,清远县会首梁杜纠众拜会。七月十一日夜,陈金刚等将县城攻占,林大年改清远为“中宿”,自任知县。[③] 后来,又于同年十月,与陈义和一股,合力围攻韶州府城,未克。咸丰五年(1855)四月,清远与英德先后被清军夺回,练四虎向西进入广宁。咸丰六年(1856)四月至七月中旬,练四虎、侯陈带再次由广宁率万余人攻打清远,结果为清军所败,派人赴陈金刚处求救。陈金刚这时也因屡遭失败,正感势孤,遂与之联合,一同攻打清远,但一直到次年初仍未攻下,只得解围而走。练四虎进入滨江,作为据点。陈金刚、侯陈带等率众向西发展,经广宁进入广西境内,攻占了广西东部的怀集县。陈金刚在此建立了大洪国政权,他自称“兴南王”。[④] 不久,又夺得广东西部的开

① 同治《南海县志》卷二十六,“杂录”。
② 民国《清远县志》卷三,“县纪年下”。
③ 民国《清远县志》卷三,“县纪年下”。
④ 民国《清远县志》卷三,“县纪年下”。

建县，然后以怀集、开建为根据地，在广宁、德庆、封川、连山一带活动。①

咸丰八年(1858)正月，陈金刚派元帅郑金(绰号大口金)与汤六等率军由怀集向西进攻贺县，与清军相持甚久。后陈金刚亲自来援，直到同年十月十二日(11月17日)，才将县城攻占。其后其势力又蔓延至广东德庆、封川、开建、广宁及广西的怀集、富川等州县。② 咸丰九年(1859)六月，陈金刚与侯陈带因意见不和而分离。陈金刚弃怀集而至贺县，侯陈带率部返回广东，在连山一带活动，咸丰十一年(1861)降清。

咸丰十年(1860)二月，陈金刚、练四虎等又率大军万余往攻广宁、四会一带，结果无功而返，仍固守贺县。这时，升平天国的陈永秀、卢海等前来投奔。同年五月，清将蒋益丰率军来攻，陈金刚大败，仅率10余骑从贺县南门出逃，来到开建，又聚集了1万余人，向南来到广西边境城市苍梧，与该地的罗华观会合，③又与容县的范亚音相联合，拥众数万人。同年九月，清军对陈金刚大举进攻，卢炜等数百人被清军招抚。十月下旬，清军又攻占了戎墟，并乘胜进攻苍梧的下郢，陈金刚大败，罗华观等奔浔州府投靠陈开。咸丰十一年春，陈金刚令郑金、麦亮贤等率六七千人进入广东高州府境内，二月四日(1861年3月14日)攻占了信宜县城，知县崇麟逃逸。是月十七日陈金刚来到信宜，以学宫为元帅府，④在此积草屯粮，扩大组织。不久，恢复了元气，先后攻打石城、化州、茂名等地，并逼近高州府城。陈金刚这时以信宜为基地，控制了千余里的地盘，活动于阳春、阳江、罗定、岑溪、容县、化州、电白等地，⑤人数扩展至10万之多。清军往来追逐，疲于奔命，却无可奈何。于是，决定由提督昆寿亲自率军赴高州一带剿办。同治二年(1863)五月，昆寿带兵抵达高州，决定直取信宜。因官兵仅2万余人，为起义军的五分之一，无法取胜。但起义军中的茂名殷户李安等却充当了清军的内应，使起义军接连失利。在军事上受挫的情况下，重要首领郑金又心怀异志。八月初二清军发起猛攻，麦亮贤出战不利，郑金拒绝援救，麦亮贤中炮身死。九月初八，郑金将陈金刚诱杀，⑥把信宜献给清军，陈金刚手下的10万

---

①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二;附:《股匪总录》卷三,《陈金刚传》。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劳崇光折,咸丰十年十月二十四日。

③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三,《陈金刚传》。

④ 《高州府志》卷五十四,“杂录”。

⑤ 《茂名县志》卷八。

⑥ 《茂名县志》卷八。

余众就此瓦解，大洪国至此覆亡。

（二）陈开、李文茂建立的大成国

咸丰五年（1855）红兵围攻广州失败后，便开始了战略大转移。“东匪全股西窜，贼艇千余艘蔽江而上，潮勇鏖战不得休，炮声震天。”[1]起义军沿江而上，经宾城，出封川，进入广西境内，直逼梧州，然后溯浔江，经藤县、平南进抵浔州。

在红兵来到广西以前，广西当地的天地会已经揭竿而起，攻城略地。重要的有：梧州的罗华观，容县的范亚音，贵县的黄鼎凤，永淳的李文彩，修仁、荔浦的张高友等。

陈开、李文茂所率10万大军进入广西后，突破了清军在梧州的防线，沿江西上，经藤县、平南而直抵浔州府城桂平。起义军战船数百，泊于浔江两岸，以泰山压顶之势，将桂平包围。浔州府知府刘体舒带领兵丁、团勇登城固守，起义军昼夜环攻，双方互有伤亡。起初，城内粮食尚可支撑，清军还能坚守。起义军遂挖掘地道，攻打南门，又筑土墙，以断绝其粮食通道，使城内粮米渐渐不支。七月十五日（8月27日），起义军在小南门一带通过地道将城墙炸开一段，从缺口攻入，但被守军击退。知府刘体舒用“血书请援”，八月初六（9月16日），臬司张敬修、参将尹达章由南平率水师来援，在石咀一带被起义军击退。这时桂平已经被包围四月之久，“援粮断绝，军民至剥煮箱皮，啖油麸为食”。[2] 八月十七日，起义军直攻南城，架设云梯，攀登而上。守城兵丁、乡勇“枵腹不支”，县城遂被攻占。浔州府知府刘体舒、桂平县知县李庆福均被处死。[3]

陈开、李文茂等攻占浔州府城后，即建立“大成国”政权，改元“洪德”，改浔州为秀京，桂平为“秀水县”，平南为“武城县”，贵县为“怀城县”。并且开炉铸币，称“洪德通宝”。又分设各官职，于各墟市“设局索粮”，征收赋税，下令全军蓄发易服。李文茂、陈开、梁培友、区润平等5人皆自立为王。[4]

大成国建立后，原来活动在广西各地的天地会起义军，纷纷与大成国建立联系。有的直接加入大成国的队伍，有的接受了大成国的封号，有的同大成国

---

① 同治《苍梧县志》卷十八。

② 同治《浔州府志》卷二十八。

③ 同治《浔州府志》卷二十七。

④ 同治《浔州府志》卷二十七。

在军事上建立了联盟关系，出现了两广天地会大联合的局面。咸丰六年(1856)九月下旬，陈开在梧州召开重要首领会议，共商大计。陈开称“镇南王”，是年冬天又改称“平浔王”；李文茂称“平靖王”，兼陆路总管；梁培友称“平东王”，兼水师总管；区润平称“平西王”，梁昌称“平北王”。在王以下皆称公、侯、元帅、司马等。[①] 会后，各首领分头前往各地扩展势力。

同年十月，李文茂统率大军攻打柳州，“水陆连数十里”。[②] 武宣的何维、陈保及柳州当地的张彪、张应标等，皆起而响应。起义军与官兵先后战于云头岭与红庙，然后在柳州城下环攻，广西巡抚劳崇光派游击韩凤率领三千官兵往援。提督惠庆率兵驻扎在云塘，与韩凤前后夹攻，致使李文茂受挫。清将韩凤因几次小胜而“益骄肆”，不仅不听提督惠庆的命令，而且“索民捐输军饷，不餍所欲，掳子女”。加之城内粮食匮乏，难以支撑。韩凤只得于咸丰七年二月十九日(1857年3月14日)夜间，率200余人突围，遭到起义军的堵截，伤亡惨重，韩凤仅以身免，李文茂趁势攻占了柳州。[③] 李文茂在占据柳州后，又改柳州为“龙城府”，改马平为“瑞龙县”，并设立丞相、都督、将军等官职。又开炉铸钱，称“平靖通宝”。又把起义军编为前后左右中五营，另设“御林军”作为自己的卫队。每逢朔望，李文茂便带领一班文武官员，赴各庙宇行香敬神。他“头戴紫金冠，插野鸡毛，穿黄缎绣龙马褂长袍，以绣龙戏班呼之为龙箭。腰挂宝剑，五光十色，居然一堂广班也”。[④]

咸丰七年(1857)四月，梁培友牺牲后，所部俱归于陈开，使得陈开实力大增，遂整师攻打梧州。闰五月初三日(6月24日)，陈开率水陆大军来至戎墟，攻三角咀，毁浮桥，切断梧州粮道。“环攻三月余，城中粮尽，继以糠麸，至食草根树皮，御者力竭。”[⑤]八月初十日(9月27日)，知府陈瑞芝弃城而逃，陈开遂挥师进入梧州。[⑥] 他改梧州为“秀江府”，改苍梧为“秀平县”，令罗华观在此据守，自己则率主力北征，以应李文茂之约，会攻桂林。咸丰八年(1858)二月，陈开攻

---

① 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中)，猛进书屋，1962年，第924页。

②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三。

③ 苏凤文：《广西昭忠录》卷三；《平桂纪略》卷二。

④ 简又文采访李文茂占据柳州之《见闻录》，载《太平天国全史》(中)，猛进书屋，1962年，第926—928页。

⑤ 苏凤文：《广西昭忠录》卷三。

⑥ 民国《苍梧县志》，第8册。

占了昭平与永安。三月二十九日(5月12日),又占据了平乐,并攻至阳朔附近的鲤鱼塘,与李文茂的队伍形成对桂林的钳形攻势。湘军统领蒋益沣奉湖南巡抚骆秉章之命,亲往苏桥一带迎战李文茂。后闻陈开已率师北上欲与李文茂合攻桂林,便分一支队伍,令都司陈友胜、守备张维德等,驰赴平乐,以阻陈开。陈开因受阻,又接梧州告急,便放弃了与李文茂合攻桂林的计划,返回梧州。① 当陈开返回时,梧州已被知府陈瑞芝会同广东提督昆寿攻占,只好退回到戎墟,在浔州一带活动。原来打算参加会攻桂林的陈金亮也被阻于永福一带,结果,只有李文茂一支队伍在桂林作战。当时,湘军蒋益丰率军驻扎在距桂林60里的苏桥,仅有2000余人,而李文茂则有2万之众,双方实力悬殊。但蒋益丰多设疑兵,以迷惑对方。李文茂不审虚实,果然中计,失去战机。待蒋益丰派去阻拦陈开的队伍返回后,对李文茂前后夹击,结果造成李文茂大败,负伤而逃。先退至永福的鸡石湾,又退至洛垢,最后返回柳州。不久,湘军追至,李文茂又弃城逃往贵州,与黄金亮部会合,进占黎平。② 后又为黔军所败,遂于同年十月返回广西,在怀远山中呕血而亡。

陈开在浔州得到李文茂的死讯后,深感势孤,遂率兵重柳州、融县、柳城等地,力图恢复,并收集李文茂余部,增强了自己的力量。李文茂的旧部梁三、侯老等,奉陈开之命驻守融县,并且颁发告示,声称“本帅、侯奉王简命,来此定邦,原为胡兵是除,非与百姓为敌”。“本侯、帅于八月来守是邦,得复与民相保聚,不啻手足之相依。”“现在禀请王命,大举师徒,痛剿该逆,为民除害,招集流离同安生理。本帅侯一心推诚,尔百姓无或自阻,迅归故土,共享升平。”③

咸丰十年(1860)正月,湘军刘长佑统兵进入广西任布政使,与左江道苏凤文、记名提督李明惠和即选道刘坤一水陆并进,攻打陈开所占据的柳州。接战后陈开大败,柳州、融县相继失去。同年二月,陈开又率梁赞、冯康、刘八、梁司等反攻,包围柳州城。该处守将为清军提督王海青,刘长佑闻讯前来救援。双方在此“苦战两月”,“时城守乏粮,众情汹汹,贼尽锐攻城,而于关外浚长濠筑栅,以阻官军。”适值阴雨连绵,道路泥泞,清军“数战不利”,④总兵翟国彦等3

① 《平乐县志》卷六;《股匪总录》卷三、《陈开传》。

②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三;附:《股匪总录》卷三,《李文茂传》。

③ 民国《融县志》卷二,第九编。

④ 苏凤文:《广西昭忠录》卷四,光绪十五年刊。

人身受重伤，都司何通胜等被击毙。陈开的队伍也遭到重大伤亡，只得解除包围，返回浔州。[①] 清军随后又攻占了贺县、戎墟、下郢等地，对秀京（浔州）形成了东西两面夹击的形势。

咸丰十一年（1861）春，刘长佑升任广西巡抚后，令刘坤一、蒋益丰分别从东西两面对陈开发起进攻。三月，刘坤一率湘军自柳州攻打象州、武宣，并由西北方面向浔州府靠近。[②] 五月，蒋益丰亦从梧州的戎墟进攻藤县，再攻平南，并有广东碣石镇总兵李扬升率水师前来会合。陈开见清军大举来攻，便派李发、罗华观（此时已改名为罗禄）、周群英等率舟师三百艘前往抵拒清水师。七月十四日（8月19日），双方水师大战于丹竹与乌江口，起义军大败，死伤万余。[③] 蒋益丰、李扬升乘胜直抵浔州府城。刘坤一率湘军与桂平团练，亦同时赶到。陈开因难以抵御，遂率众出奔。原欲前往贵县大墟投石达开，旋因石达开已经离开大墟北行。陈开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被当地团练所擒，并在浔州府城被害。[④] 秀京即浔州府城落入清军手中，大成国就此覆亡。

（三）广西天地会的三大王

太平天国起义期间，天地会在两广建立的政权，除上述升平天国、大成国外，还有广西天地会的三大王政权。

平清王黄金亮

黄金亮是广西全州人，行伍出身，曾任清军千总，咸丰五年（1855）署理麦岭都司。咸丰六年（1856）正月，广西恭城、灌阳一带天地会首领陈永秀由湖南永明、江华返回广西，进兵麦岭。黄金亮趁势发动兵变，率领营兵起义，与陈永秀相联合，先后攻占富川等地，然后返回麦岭。[⑤] 适有升平天国的朱洪英由湖南江华败逃至此，旋被官兵擒杀，其余部便归入了陈永秀和黄金亮的队伍。[⑥] 同年七月，黄金亮率部进兵灌阳，占据观音阁等处。他把队伍编为五个营：黄金亮自居中营，陈永秀为左营，卢维新为右营，郭二嫂、廖四嫂二女将分别统率前、后二

---

①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三（文中将陈开误作陈宝）。

② 同治《浔州府志》卷五十七。

③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三，《陈开传》。

④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三，《陈开传》。

⑤ 光绪《富川县志》卷十二。

⑥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二。

营。另派汪师帅带领千余人驻扎黄牛寨,互为犄角之势。另有当地的宋国遇、陈戊养等亦与之相附和。八月,陈永秀、黄金亮败于恭城,陈永秀欲就抚,为黄金亮所阻止。九月,又由恭城往攻灌阳之文村,大败团总黄建极。[1] 同年十二月,又进攻兴安及灵川县。[2]

咸丰七年(1857)正月,黄金亮往攻全州,筑土营于南北山隘,据飞鸾桥,结果被知州苏凤所败,遂与陈永秀会师于兴安。同年三月,陈永秀、黄金亮与陈戊养出甘棠渡,大败清军,击毙清军都司松龄、游击韩凤。这时已经逼近省城桂林,[3]全州知州苏凤急向湖南巡抚骆秉章求援。骆即派候选知府蒋益丰统领湘勇,江忠浚带领楚勇来到广西,自全州进攻兴安。黄金亮闻讯撤往桂林西南的苏桥,陈永秀则赴灵川、昭平一带。不久,黄金亮又率众赴义宁,陈永秀奔恭城,旋至平乐。[4] 后来,黄金亮与陈戊养、陈永秀之间产生矛盾,陈戊养往投李文茂,陈永秀往投杨西安,黄金亮便自率一部返回苏桥,实力已经大为削弱。咸丰八年(1858)春,黄金亮应李文茂之约,往攻桂林,但被清军败于永福,未能与李文茂会师,合攻桂林之事宣告失败。其后,黄金亮由龙胜进入怀远,后又至融县,与李文茂合兵一处,一同进入贵州。

咸丰九年(1859)秋,石达开回到广西,派人往招黄金亮。黄金亮立即前往,进驻于太平墟之五里村。已经在五里村的陈戊养得知黄金亮前来,便率众将黄金亮及其弟包围并擒获,后将二人杀害。[5]

建章王黄鼎凤

黄鼎凤(? —1864)乳名特旁三,绰号黄三,广西贵县覃塘郭西里青云村人,壮族。自幼家贫,为地主放牛。[6] 道光末年广西各地天地会蜂起,黄鼎凤投入张嘉祥一股起义军。张嘉祥降清后,曾随往湖北充壮勇。后因受太平天国的影响,逃离清军,返回广西贵县,在覃塘墟开设“壮丁营”,秘密纠人结盟拜会。他利用天地会的组织,秘密进行反清活动,很快控制了附近的70余村。

咸丰四年(1854)七月,黄鼎凤与何三、梁超率众起义,攻打贵县。“贼旗所

① 《广西昭忠录》卷二。
② 民国《灵川县志》卷十四。
③ 民国《临桂县志》卷十八。
④ 民国《灵川县志》卷十四。
⑤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三。
⑥ 光绪《贵县志》卷六。

到，街闸俱开，竟无一人敢拒者。”起义军在城内遍贴“伪示”，旗帜上书写“川大丁首”四字，暗藏“顺天行道”之意。又在城内开堂拜会，立有“洪顺堂”、“洪志堂”、“洪天堂”等。① 当地乡民参加天地会称为“拜台”，主持拜台仪式者称为“放台”，由介绍人向拜台者传授会内之秘语。参加拜台者须纳钱，每360文作为一个单位，视入会者家资薄厚情状之缓急不同而定，最多不超过3600钱至十千八百钱。②

咸丰六年(1856)九月，陈开、李文茂等自梧州前来攻打贵县，黄鼎凤全力配合，使陈开、李文茂顺利将贵县攻占。为了褒奖其功，陈开封黄鼎凤为将军，驻守覃塘。③ 咸丰七年(1857)六月，黄鼎凤在宾州团总谢秉彝的配合下，将宾州城攻占，④并于同年冬改宾州为临浦州，任命谢秉彝为州牧。八月，又联合上林县天地会首领李锦贵等合攻上林县城成功。李锦贵改上林县为“澄江县”，自称“明义大将军”，下令蓄发易服，遥奉太平天国年号。⑤ 咸丰八年(1858)春，黄鼎凤又派黄绍良、陈泰昌等占据迁江县。这时，黄鼎凤深受陈开的器重，封他为“隆国公”。同年四月，宾州为清军攻占，谢秉彝牺牲，黄鼎凤被迫退出宾州。十一月初五(12月9日)，黄鼎凤在武举谢必魁引导下，再次攻克宾州州城，任命贵县举人黄庆蕃为州牧。咸丰十一年(1861)七月，大成国秀京失陷，陈开出逃后被擒杀，余部约4万人，在罗禄(罗华观)等人带领下，来到贵县覃塘，“悉听鼎凤指挥”。⑥ 同治元年(1862)清将蒋益丰欲乘浔州府之胜，一举将黄鼎凤消灭，带领大军前来贵县。黄鼎凤便令梁赞、周糠等守平田，林汉朝守大墟、龙岩，自率主力在龙登桥督战。清军将黄鼎凤包围在贵县的登龙桥一带四月有余，粮食、弹药皆尽，遂“佯受招抚”，⑦向蒋益丰表示愿“散军归田野”。⑧ 蒋益丰信以为真，立解重围，黄鼎凤便趁机杀出，并拟再次夺取浔州府城。但清将刘长佑已经先期到达，黄鼎凤只得退回贵县覃塘。同年七月，黄鼎凤攻打浔州府城不克，

---

① 光绪《贵县志》卷六。
② 民国《来宾县志》，下编。
③ 光绪《贵县志》卷十七。
④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二。
⑤ 苏凤文：《平桂纪略》附：《股匪总录》卷一。
⑥ 光绪《贵县志》卷六。
⑦ 光绪《贵县志》卷十七。
⑧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四。

回师占领贵县，他自称“建章王”，改贵县为“怀城县”。他在该县发布檄文，现存两种抄件，一为广东文史馆叶广良的抄本，另一为民国《贵县志》卷十七所载。两者内容大同小异。檄文首先提出：“自满夷入主，汉族蒙羞，变我衣冠，容貌非旧。屠我族类，血迹犹新。呜呼！亿万士民痛哭吼啼，如失生身父母；十八省分崩离析，已成无主山河。”接着又痛斥清统治“官无耻，吏无廉，专以自肥为念；将无才，兵无勇，不知民命堪虞”。然后申明：“本国公懋水狂夫，怀城下士。锅西起义，曾思为国而忘家；江左从戎，犹思立功以报效。奈梓里无敬贤之宾，鞍马徒劳。戟门无行赏之功，旌旗常偃。是以雄飞自奋，即兴（九虎）虎之师。雌伏难安，欲吐虹霓之气。战旗辉日月，四野鸡犬不惊。戎马遍郊乡，所至秋毫无犯。兹值大兵莅境，恐尔绅民不知进退，网识权宜。或携家属以他逃，或集乡愚以抗拒。”劝导乡民一定要当机立断：“果其箪食壶浆以相迎，必使安居乐业而如故。示文到日，决在当即。”[①]黄庆蕃也以州牧名义发布安民告示：“溯自胡虏入关，神器被窃，四方扰攘，万姓流离。烽火惊余，村舍半成灰烬；干戈构处，市衢遍满荆榛。况士农心腹无他，酷吏设谋惨害；闾阎脂膏已尽，墨官犹肆诛求。”“幸而王师丕振，天讨用彰，大兴仁义之师，用救倒悬之急。前次兴师浔郡，固已望慰云霓；今番底定怀城，将见泽敷霖雨。”“合行出示晓谕，仰曷邑士绅军民人等知悉：自示之后，务宜各安本业，共享升平。勿以境外之蛇豕为忧，勿以道上豺狼为惧，勿以讹言而惊风鹤之悲。”[②]

同治二年（1863）七月，清军在刘坤一带领下进攻贵县的覃塘墟，黄鼎凤战败退据平天寨。该寨位于平天山之上，平天山又名北山，有东、西二山，东称大平天山，西称小平天山。两山峭绝，仅有一路可通。刘坤一率军将其包围，筑垒十六座，并挖堑壕，以断绝山内外的联系。又于大平天山顶架设大炮，用来轰击黄鼎凤的大营。双方在此一直相持到十一月，清军先攻占了作为平天寨犄角的诸山寨，使起义军的外援全部断绝。[③] 但是，黄鼎凤依然在此坚守。刘坤一遂利用黄鼎凤之母，将他诱降。同治三年，刘坤一将黄鼎凤等凌迟处死。[④]

---

①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82—84 页。

② 《广东红兵起义史料》（上），广东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85 页。

③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四。

④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四；《贵县志》卷十七。

延陵王吴凌云

吴凌云原名吴元清，广西新宁县渠旧乡卢村人，壮族，道光年间新宁州生员。[①] 咸丰初年，广西各地天地会纷纷起义，吴凌云便在本县东罗墟（今扶绥县境内），借熬酒为名，纠人结盟拜把，组织反清力量。[②] 当局见他家道殷实，便借故将他陷之于狱。咸丰二年（1852），他越狱逃出，回到东罗，聚众起义。但因事出仓促，队伍尚未及集结，即被当地团练驱散。其后，吴凌云便带领少数骨干啸聚山中，结寨筑垒以拒捕。团练将他们围困了三昼夜，吴凌云率骨干 7 人，手执利刀，突围而出。这次以少胜多之举，使他名声大震。

咸丰七年（1857）九月，吴凌云占据东罗，[③]各路起义军纷纷来此会合，其中有迁隆寨（今上思县境内）壮族郑三与汉族刘永福，江州（今崇左县境内）壮族卢裕伦、杨金提，及汉族邓佩锡，养利州（今大新县境内）壮族赵华丹等，各率数百或千余人，前来聚义，公推吴凌云为首领。起义军中设十长、百长、千长，其上有先锋、大将等。[④] 聚义之后即分头行动，吴凌云派邓佩锦为先锋，一举攻下江州。十月，又令黄正峰等联合壮族梁日高、黄晚等，攻破新宁州城，发布安民告示："我父老兄弟遭满奴之蹂躏久矣，严刑苛税，鸡犬无宁日。凌云目不忍睹吾父老兄弟之倒悬，因是联合各异姓之弟兄，同举义旗，专讨满奴，以复汉室。尔等不必意外猜测，别生异心，其各安堵如故。有明大义来附者，吾必礼而用之。持戈反抗者，族诛不贷。仰阖州人士，凛尊勿违。"[⑤]

咸丰十年（1860）八月，吴凌云攻占了养利州，并趁胜围攻太平府。知府刘作肃、西隆州州同冯应镛等率领兵丁、乡勇在此防守。因城墙坚固，久攻不下。吴凌云遂下令将该州城团团围住，断绝守军同外界的一切联系。不久，城内粮尽，军心涣散，守军纷纷倒戈，加入起义队伍，遂将州城攻破，[⑥]吴凌云令长子吴亚忠防守太平，次子吴朱元守养利州。[⑦]

咸丰十一年正月初八日（1861 年 2 月 16 日），吴凌云正式称"延凌王"，铸

---

①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一。

② 邢凤麟：《延陵王——吴凌云》，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78 年第 4 期。

③ 《新宁州志》卷四。

④ 邢凤麟：《延陵王——吴凌云》。

⑤ 转自邢凤麟：《延陵王——吴凌云》。

⑥ 《广西昭忠录》卷四。

⑦ 《平桂纪略》卷三。

有“延凌王玺”。并在太平府修建宫室，下令蓄发易服。从广西南宁以南，皆在其控制范围之内。他在管辖范围内，推行打击豪强，奖励农耕的政策，取消了清统治时的严刑苛税，减轻穷苦人民的负担。相传在延凌国境内，一度曾实行新的税法，即按照一村的大小，田亩的优劣及人口之多寡，分摊税额，再由每村分摊到户。这样，富室大户自然要比穷苦小户负担更多的税额，对于无地少地的农民，比较有利。在起义队伍内，实行有饭同吃，有衣共穿的绝对平均主义，以维持最低限度生活需要。同年二月初，吴凌云派辟疆侯黄万年等带领数万人围攻新村，连夜筑寨 64 圈，作为围困之用。到二月下旬，守城军队仅以“豆草充饥”，直到五月初，因清左江道所派团练、乡勇前来援救，才得以解围。[①]

从咸丰十一年下半年起，延凌国政权开始衰败。首先是因为太平军致力于天京保卫战，把原来在广西的太平军撤离，减轻了广西清军的压力。其次，陈开、李文茂的大成国也已失败，使得广西的清军得以集中力量对付延凌国。从延凌国内部情况来看，一些将领被接连取得的胜利冲昏了头脑，领导集团内部展开权力之争，互相猜疑甚至仇杀，大大削弱了自身的力量。吴凌云的弟弟吴元录被清方金钱所诱惑，借故杀害了起义军的骁将黄常伦及其家属，在起义军领导集团内部造成不和。吴凌云又未能很好地处理这一事件，仅责备吴元录“杀害我一员猛将，等于断了我一只手臂”。对于其弟的容忍，又加剧了领导集团内部的裂痕。

同治元年(1862)二月，清署太平府知府世炘厚带领兵丁壮勇，进攻太平府之壶关，杀军师谢国祯、元帅罗品光等，[②]攻占了太平府，吴凌云奔回最初起义的罗陇，令黄万年据守永康州。同年闰八月，黄万年又为清军擒杀。[③] 十一月，清军大举围攻罗陇，“筑围墙围困之，大小数百圈，重重防守，水泄不通。”同治二年(1863)正月，清军继续包围罗陇，“昼夜环攻”。吴凌云率众突围，“官军伏炮于隘击之，出者皆死”。吴凌云负伤而死。延凌国官员邓廷彩等百余人被俘，吴凌云之子吴亚忠突围成功，奔镇安府，后来辗转进入越南境内，回国后于同治八年(1869)九月被清军擒杀。[④]

---

① 光绪(广西)《新宁州志》卷四。
② 苏凤文:《平桂纪略》卷四。
③ 光绪(广西)《新宁州志》卷四。
④ 光绪(广西)《新宁州志》卷四。

第四章　上海小刀会起义

上海小刀会是属于天地会系统的一个秘密会党，同国内其他地方的会党相比，它有一个显著特点，即它是属于城市型的秘密会党，更接近现代的帮会。上海小刀会起义，则是近代上海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中国近代史和中国会党史上均具有重要的历史地位。

一、起义的历史背景

上海最初只是长江入海口的一个海滨小渔村。宋元以降，随着江南经济的发展，上海及其附近地区逐渐成为我国东南沿海一个重要经济区，其支柱产业是棉纺织业与航运业，而上海的秘密会党，最初也就产生在这两个行业之中。

棉纺织业

上海及其附近地区，包括今宝山、嘉定、崇明、川沙、南汇、奉贤，以及华亭、娄县、金山、青浦等县，地处长江入海口的冲积平原，土地平坦肥沃，盛产粮棉。明清时期，这一带从事棉织业的"织户"，已遍布该地区的城镇乡村。不仅在上海城内，就是郊区农户，也多以棉纺织业作为维持生计的主要来源。城乡的织户们，皆是世代相传，他们技术娴熟，产品质量高超，深受用户欢迎。早在鸦片战争前，上海已成为全国最大的棉纺织业中心，它所生产的三棱布，享誉国内外，在北方的陕西、山西，京畿，南方的湖广、江西、两广等地皆大量销售。嘉定县"所织之布缜密，为全邑之冠，年产百余万匹，运销两广、南洋、牛庄等地"。[①] 18 世纪末和 19 世纪前半期，上海棉布还大量销往欧美各国，被称为"南京布"。19 世纪初，销往英国的棉布，即多达 80 万匹，销往美国的超过 300 万匹。[②]

---

① 王德乾：嘉定县《真如志》卷三，实业志，工业。

② 刘惠吾：《上海近代史》，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5 年，第 18—19 页。

航运业

上海地处长江入海口,周围地区河道纵横,又位于中国海岸线的中部,这一有利的地理位置,使上海的航运业十分发达,成为沿海地区的航运中心,上海地区也由此而繁荣起来。早在明代,当地居民就有一半皆靠航运和海外贸易为生,[①]入清后,海外贸易仍继续发展。康熙二十四年,清廷在上海设立江南海关,"往来海舶俱入黄埔编号,海外百货俱集"。[②] 往来于上海的船只,种类繁多,有沙船,即可往来于沙洪之间的平底船;乌船即福建船,载货量略少于沙船;蛋船即宁波船,又称"三不像",还有估船即广东船。其中大的沙船每只大约需水手二十六七人,小的也需10余人。蛋船、乌船亦各需水手20余人。鸦片战争前,每年航行在北洋航线上的船只,即达1万4千到2万艘,在南洋航线上的船只,也有万余艘,在长江航线上的船只,也有5000余艘。另外,在连接江、浙、皖、冀各省的内河航线的船只,也有万余艘经上海出海。所以,上海这时已成了中国南北航运业的中心,大量依靠航运业为生的舵工、水手及码头上的驳船船工与脚夫,便云集上海,使上海成为一个"五方杂处"的大都会,吸引着来自闽粤、江浙等地的移民。"上邑濒海之区,南通闽粤,北达辽左,商贾云集,帆樯如织,素号五方杂处",[③]便是对当时上海的真实写照。

上海是个由移民构成的大城市,来自各地的移民们,初到上海难以立足,便利用各种关系,把彼此联结起来,其中最主要的便是同乡会馆和秘密会党。鸦片战争后,随着中国沦为帝国主义的半殖民地,广大下层群众赖以生存的棉纺织业与航运业,受到外国资本的摧残,大量破产。工人们大批失业,也纷纷投入秘密会党的怀抱,期望从中得到生存的保障。到19世纪后半期,秘密会党在上海迅速发展起来。

首先,棉纺织业的衰落导致以此为生的农民、手工业者大量破产。

上海及其附近地区盛产棉花,纺纱织布乃是当地手工业的基本行业,也是农民生计的主要来源之一。从18世纪到鸦片战争前,上海的棉布大量销往美洲和西欧各国。从1817年到1827年10年之间,仅输出到英国的棉布就多达

---

① 范濂:《云间据目抄》卷二,纪风俗。

② 乾隆《上海县志》卷一,风俗。

③ 毛祥麟:《三略汇编》,载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以下简称《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982页。

80万匹。而鸦片战争后,英美等资本主义国家为了摧毁中国的棉织业,则以低于成本的价格,在中国大量倾销其棉布。据统计,从1840年到1850年10年间,英国在华倾销的棉织品,占输入中国商品的60%,而首当其冲的便是上海的棉织业。当时上海的市场上,洋布充斥,土布萧条。仅1845年棉布进口便多达1440062万匹,价值112119万镑。① 1845年比鸦片战争前的1843年洋布输入猛增了近200倍。② 史料记载,松江府"自通商以来,洋布充斥,而女红之利减矣"。③ 金山县,"自通商以来,洋布杂出,而土布之利大减矣"。④ 上海县,"本邑妇女,向称朴素,纺织而外,亦助农作。自通商而后,土布滞销,乡妇不能得利,往往有因此改业者"。⑤ 宝山县,"布经团,以极细棉纱八百缕排成团,结为饼,每团长约二十丈,分紫白二色。罗店有之,本乡都往售之,以作刷线布。自洋纱通行,而罗店之布经团,无人顾问矣"。⑥ 上述情况导致上海及其附近一带地方农民,"无纱可纺",而"生计路绌"。⑦

其次,航运业的衰落导致大批航运工人失业。

外轮的入侵,也造成上海航运业的衰落,导致大量与此有关的工人失业。航运业原本乃是上海经济的一大支柱产业,开埠以前,"沙船聚于上海约三千五百、六百号,其船大者载官斛三千石,小者千五六百石"。⑧ "道光六年,海运皆雇沙船,其时计有三千余艘。逮通商以来,生计日蹙,近年海关报税,不过二三百艘"。⑨ 外国轮船的入侵,导致了上海航运业的衰落。据史料记载,上海在"商埠未辟之前,因地理上之关系,居民操航业者甚多,邑中富户多半由此起家者"。"迨海禁大开,汽船云集,漕粮归招商局承办,沙船生涯日形寥落。以今视昔,不及十之一二矣"。⑩ 进口外轮的大量增加,必然导致原本繁荣的上海航运业迅速衰落。据统计,外轮在1844年仅有44艘,载重8584吨;1849年增至133

---

① 郭豫明:《上海小刀会起义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1993年,第8页。
② 郭豫明:《上海小刀会起义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1993年,第21页。
③ 《松江府续志》卷五,风俗。
④ 姚裕廉:金山县《重辑张堰志》卷一,区域志,物产。
⑤ 李维清:《上海乡土志》,第137页,女工。
⑥ 侯丙吉编:宝山县《彭浦里志》卷一,疆土志(上),物产。
⑦ 包世臣:《安吴四种》卷二十六。
⑧ 包世臣:《安吴四种》卷一。
⑨ 博润等:《松江府续志》卷五,风俗。
⑩ 胡祥翰:《上海小志》卷三,交通。

艘,载重52547吨;到1852年前九个月,又增至182艘,载重78165吨,[①]而中国的船只却大为减少。据一位外国旅游者所见,1848年在上海黄浦江的船只,已经"大都来自英、美两国"。[②] 航运业的衰落,直接导致了社会的不安。清朝官方承认:"自五口通商以后,内地航海商船遂所歇业,水手流落者日增一日,渐与本地无籍之徒互相勾结,兴贩鸦片,遇事生风。"[③]

棉纺织业和航运业这上海两大支柱产业的衰落,造成上海经济的凋敝,大批农民、手工业者和航运水手破产失业,他们不得不投身于秘密会党的怀抱,甚至迫使一些商人、业主也加入了秘密会党,从而导致秘密会党的迅速发展。

二、上海秘密会党的概况

上海作为一个由移民构成的大都会,在开埠以后人口迅速猛增。在鸦片战争爆发时,城内人口仅有23万。到1865年,包括租界内的人口已近70万。[④]移民们来自五湖四海,为了生存与发展,必须以各种形式组成一定的社会组织,来维护自己的利益。当时上海有三种类型的组织:一是工商业行会会馆,以商人为主,多为来自广东、福建的商人,按照各自的籍贯组成,如福建商人建立的"漳泉会馆",广东商人的"惠潮会馆"等。二是同乡会性质的行帮,主要成员是下层群众,如小商贩、船工水手、苦力等,他们以地域关系为纽带,结成行帮。其中的闽帮成员多来自福建的漳州、泉州、兴化(今莆田)、福宁等地;粤帮成员则来自潮州、嘉应州等地;浙帮成员主要来自宁波、温州、台州等地。三是秘密会党,以歃血为盟的方式结成,在上海小刀会起义期间,秘密会党主要有由广东人结成的三合会,福建人结成的小刀会、青巾会,江西人结成的编(边)钱会,及由上海本地人结成的三合会、塘桥帮、庙帮、青手帮、底作帮、百龙帮、罗汉党、兰线党等。[⑤] 其中以三合会、小刀会势力最大。上海小刀会起义前夕,商业行会、地

① [美]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卷一,三联书店,1960年,第401—402页。

② 福春《中国北方诸省三年游记》,载《费唐法官研究上海公共租界情形报告》,第一卷,第44—46页,工部局华文处,1931年译述本。转引自郭豫明:《上海小刀会起义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1993年,第23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三年十月初九日。

④ 苏智良等:《近代上海黑社会研究》,浙江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3—11页。

⑤ 毛祥麟:《三略汇编》;夏燮:《中西记事》;曹晟:《觉梦录》。

方性帮会也与秘密会党相融合,共同组成了上海小刀会。

三合会

三合会是广东移民中的秘密会党,人数最多,势力最大,以刘丽川(1820—1855)为首。刘丽川原名阿源,小字阿混,广东香山县(今中山市)人,初在家务农为业,"力耕乡落"。后来因"不期时事变迁,人民失业,夙兴夜寐,再四思维,大丈夫当立功名于乱世,不宜缩手以潜身",[①]遂赴香港谋生,并于道光二十五年(1845)十月二十日,加入三合会即天地会。后由劳德泽"传斗",继任为首领,并"暗招军士",但未取得多少成果。道光二十九年(1849)他从广东来到上海,因能说洋泾浜式的英语,初在洋行中任翻译和糖业掮客,与后来担任苏松太兵备道兼江海关监督的同乡吴健彰共过事。后失业,曾请求吴健彰给以帮助,未得答应,只得靠抄写药方和替人治病为生。他只身在沪,无家室之累,为人治病时,"遇贫不受馈,由此名借甚","以故同乡人咸悦服推重之"。[②] 鉴于他在群众中的威望,及对三合会发展的贡献,在小刀会起义前夕,便被推为上海小刀会的首领。美籍牧师罗孝全曾亲身访问过他,称他身材矮小,又因吸食鸦片而面色黝黑,似"烟油罩面"。虽身为起义军首领,却并无威严之仪表,而是"气态和霭可亲,言语则娴雅悦耳"。[③] 三合会的成员,多为广东移民中的小商贩、水手及其他下层群众。后来,上海附近青浦的农民,也在当地建立了三合会。

小刀会

最初仅是福建移民中的秘密会党,与闽南小刀会有密切关系。闽南小刀会成立后,"随着福建同上海之间频繁的海上交通和商务联系,小刀会这个秘密团体便由福建人传到了上海。逗留在沪的大批失业或面临失业威胁的航运水手,特别是福建的水手,纷纷参加小刀会,使这个团体很快发展壮大起来"。[④] 据方诗铭先生考证,其创始人是福建兴安会馆的董事李仙云(?—1855)。[⑤] 他在福建移民中颇有威望,被称为"闽党之谋主"。咸丰元年(1851)他曾出面领导福建移民抗议英国人修建跑马场而抢占兴安泉漳会馆土地的斗争。他作为会馆的

---

① 《刘丽川上天王奏》,载《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11页。

② 黄本铨:《枭林小史》,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973页。

③ 简又文译:《小刀会首领刘丽川访问记》,载《逸经》,第26期。

④ 郭豫明:《上海小刀会起义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3年,第66页。

⑤ 方诗铭:《小刀会和上海小刀会起于何时》,载上海《文汇报》1981年1月12日。

董事颇有权势,“出人乘舆,拥众自卫”,[①]每逢货物到达,必须先向他缴纳银钱,才能在上岸时免于被掠。小刀会的实际首领是李咸池(? —1853),又名李定国或李庭国、李福田,福建龙溪人,来上海后曾作糖业掮客和经营棉花贸易。小刀会其他首领还有:林阿福(1822—?),即林福源又名林阿莒,福建同安或海澄(今龙海)人,来上海后初充黄浦江舢板小船船户头领,也充当“绿茶掮客”,在上海外商中,不少人都熟悉他。[②] 陈阿林(1829—?),又名陈阿年、陈阿添,福建同安人,曾为厦门、福州及上海的英国领事当马夫,后又充当上海英商仁记洋行职员斯金纳(Skinner)的马夫。

在上海小刀会起义队伍中,以广东三合会与福建小刀会人数最多,势力最大,成员也最复杂,其中人数最多的是失业水手。据外国人观察:“他们的群众构成分子,是当时停泊在本埠的广东和福建船上的水手、新加坡的华侨及宁波人,都与三合会或小刀会有多多少少的关系。”[③]另外,张国梁(张嘉祥)所遣散的勇丁逃来上海者,许多也加入了秘密会党。[④]

在上海小刀会的队伍中,还有许多由本地人结成的秘密会党,如罗汉党,又称罗汉会,以农民为主,活动中心在嘉定县南翔镇,咸丰二年(1852)六月由徐耀、僧人盛传、陈金木等聚集了200余人,在该镇的仙师庙成立。后来在青浦、嘉定两县邻近的农民中活动,发展到500多人;塘桥帮,又称塘桥党、浦东帮,以浦东的塘桥为活动中心,首领为朱月峰,成员多为农民和手工业者;庙帮,又称“彭王庙帮”,以宝山县大场镇的“彭王庙”而得名,成员以农民和手工业者为主,首领是潘起亮。潘起亮(1831或1835—1865),又名潘可祥,江苏南京人,因其父曾充当狱中禁子,故人们便称他为“小禁子”,讹为“小镜子”,起义前曾投身团练,任勇目。后因庙帮又在上海县城发展,故又称为“城隍庙党”。该帮与塘桥帮、彭王庙帮及百龙党皆有密切关系。郭豫明先生认为,“它同塘桥帮合并成为一个统一的组织百龙党”。[⑤] 潘起亮与朱月峰一方面分别属于塘桥帮和彭王庙帮,另一方面又同时属于百龙党,这说明庙帮、塘桥帮为了斗争的需要,合

① 毛祥麟:《三略汇编》,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983页。
② 高龙倍勒:《江南传教史》,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879页。
③ 梅朋:《上海法租借史》,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782页。
④ 胡人凤辑:《法华乡志》,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964页。
⑤ 郭豫明:《上海小刀会起义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3年,第7页。

并为百龙党。[1] 百龙党是上海乡绅招募的乡勇组织。据地方志记载,“邑绅招乡勇,私号百龙党”。[2] 该帮在南汇县农村发展甚速,“百龙党人南邑殆半”。[3] 首领有原庙帮的潘起亮、塘桥帮的朱月峰等。朱月峰(?—1855),又名朱四,上海附近三林塘人,曾因“投捕盗局有功,给千总衔”。[4] 双刀会与乌党,分别是上海广勇和闽勇中的秘密会党。据地方志记载,“时兵备道吴健彰招广勇,私号双刀会党;知县袁祖德招闽勇,私号乌党”。[5] 此外,还有福建移民的秘密会党青巾会、江西移民的秘密会党编(边)钱会,及宁波帮、福建帮、南京帮、江北帮等。

以往人们多认为上海小刀会是由七个帮会所组成,近年有学者提出,“所谓七帮的说法,实际上就是在上海的七个会馆”。当时的情况是,太平军已占据南京,福建的小刀会又在厦门起义,上海的局势动荡不安。上海兵备道为了加强城防,而要求各帮的绅董筹建义勇。在小刀会发动起义后,七个会馆的绅董迫于形势,便与小刀会采取了合作态度。“因此,在上海小刀会内部并不存在七个帮会或秘密结社。按照秘密结社的演变情况来看,广东天地会的势力,包括广勇中的双刀会和青浦周立春的势力。福建小刀会则与闽勇中的乌党混合生长。上海土著中有演变为三刀会的罗汉党、庙帮与演变为百龙党的塘桥帮。可见,秘密结社的发展与分布,虽以乡帮作为依托,但却不能完全以乡帮来作为其分类标志的”。[6] 不过,到上海小刀会起义爆发前夕,各种秘密会党已联合为统一的小刀会,则是不争的事实。

三、起义始末

上海小刀会起义前后历时 18 个月,在中国近代史和上海人民反对国内封建统治及抗击外国侵略者的斗争历史上,均占有重要地位。起义的全过程,可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

① 方诗铭:《上海小刀会起义的社会基础和历史特点》,载《历史学》,1979 年第 3 期。

② 光绪《松江府续志》卷十九。

③ 毛祥麟:《三略汇编》,载《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 年,第 986 页。

④ 黄木铨:《枭林小史》,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97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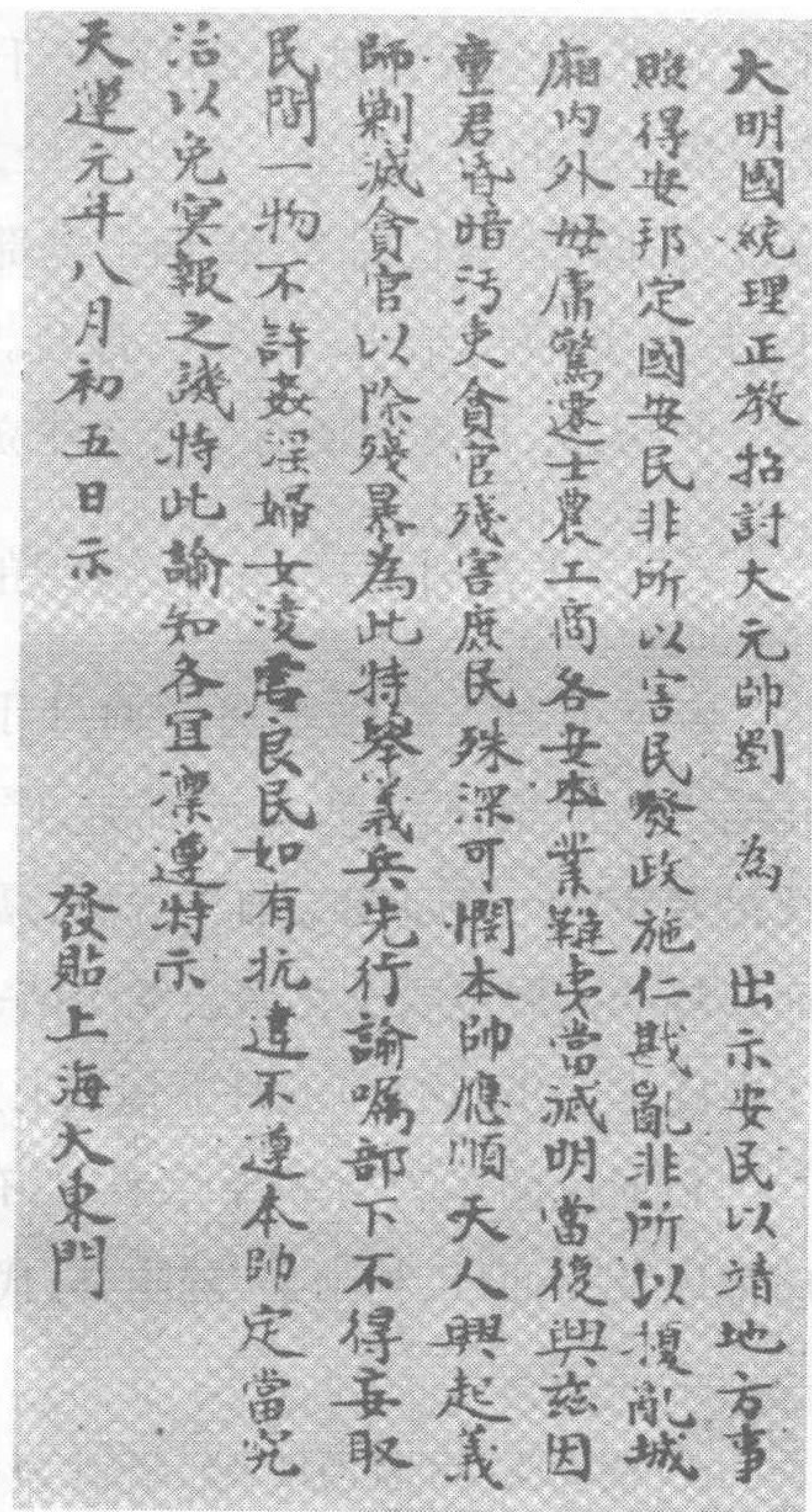
⑤ 光绪《青浦县志》卷十。

⑥ 周育民等:《中国帮会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 年,第 191 页。

(一)起义的前奏

在上海小刀会起义正式爆发前，上海附近的青浦已发生了周立春领导的抗粮斗争与嘉定人民反抗官府的斗争。

咸丰二年(1852)夏，青浦一带先是久旱不雨，无法播种。后虽连降大雨，但已过农时，注定将发生灾荒。本来江苏省就"赋额繁重，浮收勒折之弊亦甚。刁生劣监因而把持挟制，索取陋规者有之，短交抗欠者有之，讫丁人等又从而挑剔米色，索加帮费"。"地方官犹复严刑虐取，日益加厉，而民更不堪"。[①] 加之署理知县余龙光不仅下令照征当年的钱粮，而且还要追征道光三十年以前已经豁免的钱粮，该县黄渡、塘湾等村须缴钱粮最多。黄渡的地保周立春(1814—1853)便与邻村地保庄月舟、李章等商议聚众抗粮。他们于五月十九日(7月6日)，聚集了青浦的白鹤江一带农民二三百人，以"报荒"为名，前往县衙请求缓征。知县余龙光不仅不允，而且喝令捉拿为首的周立春等人。致使群情激愤，冲进衙署，"哄堂殴官"，将余龙光从堂上拉下，咬伤其耳，方才散去。松江府知府何士祈得知后，一面把余龙光撤职，一面下令捉拿周立春。周立春遂联络塘湾、黄渡一带20多图的农民，奋起自卫。[②]


大明國統理正教招討大元帥劉 為 出示安民以靖地方事
照得安邦定國安民非所以害民發政施仁戡亂非所以擾亂城
厢内外毋庸驚遽士農工商各安本業雖吏當誠明當復興慈因
童君昏暗污吏貪官殘害庶民殊深可憫本帥應順天人興起義
師剿滅貪官以除殘暴為此特舉義兵先行諭囑部下不得妄取
民間一物不許姦淫婦女凌虐良民如有抗違不遵本帥定當究
治以免寔報之譏特此諭知各宜凜遵特示
天運元年八月初五日示
發貼上海大東門

上海小刀会起义告示

咸丰三年(1853)二月，嘉定人民也掀起反抗官府的斗争。嘉定南翔镇有个大德寺，住持僧贯之一向结交官府，搜刮民财，作恶多端，为当地群众所憎恨。咸丰三年二月二十九日(1853年4月7日)，罗汉党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三年十月初九日。

② 《黄渡续志》卷七，兵事，载《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1086页。

首领徐耀约会孙渭等20余人，前往抢劫僧贯之的财产以泄愤。僧贯之遂向官府报案，并通过道台吴健彰行文到嘉定县。知县冯翰饬令差役将徐耀等6人捕获，囚于木笼之内，置于衙前示众。“木笼制狭长，仅容一身，肩不能下，足不能站，若绝饮食，一昼夜立死”。罗汉党为了营救首领，通过贿赂狱吏，仅将徐耀等于日间囚于笼内，夜晚放出，使他们得以数日未死。又同青浦的周立春取得联系，准备以武力入城将徐耀等救出。七月十二日（8月7日），罗汉党的张昌寅等聚集200余人，涌入嘉定县城，救出徐耀等人，并捣毁县署，知县冯翰越墙逃走。[①] 嘉定人民这次斗争的胜利，为小刀会起义创造了有利条件。

同年六月，广东会馆首领、三合会重要骨干李少卿派人由上海运鸦片烟土前往苏州，途经嘉定县黄渡时泊于千秋桥下，被当地监生金仁保（亦作金守平）等以周立春的名义劫夺。李少卿经人介绍亲自前往见周立春，求其帮忙解决。周立春即转告金仁保等，将烟土全部归还。李少卿深感其德，便邀周立春同赴上海，与刘丽川结识，加入三合会。[②] 并“与闽、广、宁波人认识交好，结盟拜会”。[③] 从此，周立春便与三合会建立了联系。

（二）上海小刀会统一组织的形成

起义前上海的秘密会党尚处于分散状态，彼此间互不统属，“有故辄械斗”，[④]甚至“各立门户，时竞强弱，俨如仇敌”。[⑤] 这便很难形成强大的力量与清统治者斗争。经过起义前夕青浦、嘉定人民的斗争，促进了秘密会党间的联合。而形势的发展也要求秘密会党团结一致，形成统一的组织。众多的秘密会党终于在咸丰三年（1853）五月下旬到七月间，形成了以小刀会为名称的统一组织。[⑥]

新形成的小刀会领导骨干中，有代表三合会的刘丽川；代表原小刀会的李咸池以及李仙云、林阿福、陈阿林；代表百龙党的潘起亮、朱月峰、张汉宾及代表

---

① 诸成琮：《桑梓闻见录》，载《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1053页。

② 诸成琮：《桑梓闻见录》，载《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第1055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三年十月初九日。

④ 《上海小刀会起事本末》，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37页。

⑤ 曹晟：《梦觉录》，第3页。转引自郭豫明：《上海小刀会起义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3年，第69页。

⑥ 郭豫明：《上海小刀会起义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3年，第71页。

罗汉党的徐耀等。上海小刀会继承了以小刀作为标志的传统和天地会的特征。“刀仅一尺七寸,有布一方,上书彪彪彪彪五字以为记号。又刻木戳,上有奇异之字”。①

上海小刀会的形成,使原来分散的秘密会党有了统一的领导,增强了内部的凝聚力,消除了各山头间的矛盾与摩擦,为武装起义创造了有利条件。为了壮大组织,扩大势力,小刀会于起义前夕又不断招募会众。英国传教士雒魏林记载说:“在此以前的几个星期,据传闻他们正在从事建立组织的工作,人们看到他们不止一次在上海城外的一所庙宇里集议,并且招募党羽。”小刀会发展组织的活动,正适应了下层群众,特别是移民们改变自己命运的要求,移民中的水手们纷纷加入其中。“其时,有一二百艘福建沙船上的船夫,几乎全部是秘密会党的党徒”。上海及其附近的宝山、南汇、川沙、嘉定、青浦等地的农民和城镇手工业者,也因饱受封建统治者与外国侵略势力的剥削和压迫,而纷纷加入小刀会或支持其反抗斗争。城市下层群众,如运输工人、店员、小商贩、车夫、外侨的仆役等,甚至少数富裕商人及归侨,也加入了起义的行列。当时的新闻媒体报道说:起义首领“周围还有许多从新加坡来的青年,能讲一口流利的英语。其中有一人在外宾之前勇敢地站起来介绍自己:‘我是一个英国籍的人民’”。②

(三)嘉定起义

百龙党在嘉定捣毁官署,救出徐耀等人一事,大大激励了广大小刀会群众的斗志。徐耀被营救出狱后,立即来到嘉定的黄渡,约周立春举行起义。周立春初意犹未决,宝山县罗店的“已革诸生”杜文藻和嘉定的孙万堂等人劝他说:“我众已就,势不可散,嘉定无备,可袭而取,然后徐议所向。”③后又探闻“苏松太仓官兵调出防剿,本地空虚”,遂决议举事。七月二十四至二十六日(8月23日到30日),周立春与宁波人王国初、广东人李少卿、宝山人杜文藻(杜成斋)、福建人王小山等纠约闽广人数千,在南翔庙内宰猪杀羊,歃血为盟,祭旗宴饮,同饮“齐心酒”,以三合会为名。④ 会众们“各人头扎红巾,跪伏地下,不起(知)

---

① 《北华捷报》,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3页。

② 《北华捷报》,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4页。

③ 诸成琮:《桑梓闻见录》,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055页。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三年九月初一日。

口作何语，经数时之久才立起来。观者胆裂，闻者心惊”。[①] 周立春等约定于八月初三日(9月4日)举行起义。八月二日夜间，署嘉定县令郑扬旌率领兵役在县城南门外五里处，将罗汉党首领陈木金捕获并就地处死。周立春等闻讯，立即与王国初、李少卿等齐集黄渡，决定于八月初三日攻打嘉定县城。“及期，立春等先遣人至嘉定，以番银一枚略西门城卒，诡称延医，令夜间不下键。薄暮，立春在黄渡部署已定，唯徐耀一股首扎白巾，其余沪匪王国初等、土匪李獐……及其他乡愚数百人，皆首扎红巾，拔队前进。声言将袭青浦，而纡道趋嘉定”。当天夜晚，夺门而入城内，署知县郑扬旌等逃逸，起义军顺利占领了嘉定县城。[②] 进城后，周立春自任“提督本标全部大元帅统领军机”，以王国初为元帅，杜文藻为军师。起义军于城门上树立黑边绿心大旗，上书“替天行道”、“安邦定国”及“反清复明”。[③] 并插有尖角旗，上书“顺天行道”四字。下令“米价不许抬，店铺不许关闭，居民不许迁移”，将城门把守，遇有单身出门，进行盘诘搜查，始准放行，但不准进城。[④] 并以“义兴公司”名义发布告示安民。提出“本帅承奉主命，帅兵伐暴，志在扫除贪官污吏，并勿扰害良民”。要求居民“各安本业”，如有恶官蠹役逃匿隐避，应“立即赴辕首明”。宣布：“一应赋税钱粮，全行蠲免；一应在案人犯，概行赦归田里；商贾仍旧往来，店铺不得闭歇。所有土恶势豪，向为不法之徒，宜速改过。”告示末尾还公布了八项条例：“漏泄军机者斩；行伍不整者斩；奸淫妇女者斩；谣言惑众者斩；阻隔运粮者斩；探听军机者斩；私藏逃匿者斩；畏葸不前者斩。”另一告示则强调居民“不可窝藏贪官”，否则“一律治罪”。[⑤]

至此，起义军已经占据了上海附近的许多厅、县，咸丰三年八月二十二日(1853年9月24日)许乃钊奏称：“是以青浦、南汇、宝山三县以及川沙厅，先后均有匪徒入城滋事。”当地官员多被杀或出逃，“署青浦知县张铭晓不知下落，署南汇县知县章惠被逼自尽，宝山县知县金衍照带印出城，署川沙厅同知候补知县窦塾自尽”。[⑥]

---

① 佚名：《平粤纪闻》，见《汇报》，第1115页。

② 《黄渡续志》卷七，兵事，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067页。

③ 佚名：《忆昭楼洪杨奏稿》，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090—1093页。

④ 佚名：《平粤纪闻》，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119页。

⑤ 《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28—29页。

⑥ 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吴煦档案选编》第4辑，江苏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2页。

（四）起义爆发与初期的胜利

咸丰三年（1853）春，太平军攻占南京后，苏松太道吴健彰深感上海局势之危急。为了加强防务，他下令招募乡勇，举办团练，还从应募者中挑选出数百名广东籍同乡作为亲兵。又令广东会馆董事李绍熙、福建会馆董事李仙云分别团练广东人和福建人，上海会馆董事徐渭仁团练本地人。会馆董事们便借此壮大自己的势力，秘密会党中人则趁机纷纷应募，以便起义时充当内应。吴健彰举办团练的结果，造成会党成员大量涌入团练之中，甚至"兵备署中，自胥役以及弁兵，无不与之相通"。[①] 会党中人借官方的力量，训练和加强了自己的队伍，为起义创造了有利条件。对此，事后有人感慨地说："结党呼卢本赤贫，滥觞隶作壮丁身，谁知此日雄如虎，即是当年练勇人。"[②]当时，百龙党的首领潘起亮、张汉宾等，皆应募并成了团练中的"勇目"。

周立春、徐耀等在嘉定起义的消息传到上海，刘丽川等加紧了对起义的筹划与准备。一方面利用团练为掩护聚集力量，另一方面派人"制旗帜，造刀械"，并冶铁造枪械子弹。刘丽川本来打算于是年冬天趁清政府漕运北运时举兵，以夺取粮食。这时，小刀会得到消息，称道台衙署藏有40万两银子，即将起运。加之吴健彰又发出告示，令秘密会党"作速散会解党，改恶从善"，"到官自首，免其治罪"，否则将"擒获送官"。[③] 上海知县袁祖德立即行动，先后逮捕了李咸池等17人，并加强了防范措施。此时起义已经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刘丽川等只得下令提前举义。

八月初五日（9月7日）是孔子诞辰，官员们循例要前往文庙举行祭祀典礼。清晨，一切均已准备就绪，主祭人也已到场，专等道台等官员到来。晏玛太在《小刀会占据上海目击记》中描述道："祭孔子之大典按例于昨日清晨三时在文庙举行，余与两友依时进城参观盛典"，"迨到文庙时，见庙门紧闭，逾大半小时后，余始得入，见有已宰之牛猪羊各牲品。但候至天明时始见主祭者到庙，主考官一班人在后院行礼如仪。礼毕，天已大白，而吾人再须等候道台与其他官

① 《上海小刀会起事本末》，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38页。

② 姚际唐：《避氛后集》，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040页。

③ 《吴健彰布告》，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91页。

员前来，在正殿孔子牌位前完成大礼。"①由于局势紧张，人心惶惶，官员们日夜在城上防守。清晨，官员们"以守陴故，未遽往也，"正准备回家更衣前往文庙"完成大礼"，刘丽川已率领小刀会众600余人，潜至小东门附近。吴健彰新招的700名驻扎在小东门内的广勇，便"遽开城门"，城外的起义队伍，遂"蜂拥入城，径攻县署"。当起义队伍来到县署时，署中40名广勇立即从腰间取出红巾，加入起义队伍。在杀死知县袁祖德后，又来到道台衙门。吴健彰坐于堂上，令勇丁向起义军开炮，而勇丁们却"一时红巾出自腰间，纷纷然互相帕首"。② 起义军遂涌入衙署，对吴健彰说："以同乡故，贷汝一死，金何在?"吴健彰被迫说出藏金之处，40万两白银遂落入起义军手中。吴健彰在起义军面前丑态百出，"像一只哀怜的小狗一样，乞求饶命，拿出了他的官印，并且命令他手下的人员，为叛乱的人服务"。③ 刘丽川因以前曾与吴健彰共过事，二人又是同乡，遂饶他不死，仅将他囚禁起来。后来，在刘丽川的默许下，吴健彰又逃到了美国领事馆。"道台被广东人饶了命，关到一所屋子里，他就从那屋子里派人求救于美国人。美国人派了两个亲信去看道台，和他商讨使他出城的最有效、最少危险的方法。那两位前往营救的人，就把他打扮成店伙，叫他拿一把破伞，就和他的一个也乔装了的军官一同跑出去。好容易走到城边，他们就对道台说，要把他拦腰系一条绳子，从城头上缒下去。道台一听说要捆他，吓得倒退三步。但是，来营救的两人之一，就是这样缒出城了。道台一看没有什么危险，就听凭摆布，他和他的那个亲信，就这样逃出了城。从此，道台就住在美国领事馆。"④

起义军初入上海城时，人数仅有600，以至每条街仅有一人把守，来维持社会治安。"但闽粤人占城未久，即有其同乡及本地人和宁波人整千加入，实力大增"，⑤使起义队伍迅速扩展为2万余众。"本地人助贼者一万三千八百余人，广东、福建约四五千人，姓张者管领；宁波、绍兴约六七千人，姓徐者管领。"⑥

---

① 载《逸经》，第26期。

② 袁祖志：《随园琐记》，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020页。

③ 高龙倍勒：《江南传教史》，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880页。

④ 梅朋：《上海法租借史》，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782—783页；《有关上海小刀会的报告、信件和日记》，载《太平天国史译丛》，第208页。

⑤ 晏玛太：《太平军记事》，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编：《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年，第928页。

⑥ 佚名：《忆昭楼洪杨奏稿》，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44页。

起义军在上海建立了军事性政权，刘丽川自任“大明国统理政教招讨大元帅”，几天后改为“太平天国统理政教招讨大元帅”，[①]李咸池称“平胡大都督”，陈阿林为左元帅，总理军务。林阿福为右元帅，兼署上海县事；陈芝伯为护理副元帅，徐渭仁为参谋，总理财政；潘起亮为飞虎将军，徐耀为常胜将军，蔡永良为扫北将军，张汉宾为征东将军，朱月峰为征南将军，周秀为正印将军，刘海等为将军，李绍熙掌一切军机，此外还有“参赞大臣”、“随营参”、“参谋”、“先锋”等。[②]

起义军为了区别于清朝当局装束，在头上留起长发，挽成发髻盘在头顶，再包以红巾。或肩披红绦，腰缠红带，与太平军相似。“衣上均系有红线一绺”，及“白洋布一块，内有诗四句，系写：‘五房分开一首诗，身上红英无人知，此章传得众兄弟，后来相会团圆时’各字样”。[③] 所使用的武器有比较先进的毛瑟枪、火绳枪、骑兵手枪及少量米尼式来幅枪，并于枪头上装有短剑式的刺刀。为了防备子弹击中，于外衣内衬有厚厚的丝绵。他们使用的枪弹与火药，均系土法制造。起义军所施行的法律，便是三合会的规约，从而使起义军处于严格的约束之下，违犯纪律者将受到严惩。要求起义者“不得取民间一物，不得奸民间一女”，“不听号令者斩，奸淫妇女者斩，掳掠财物者斩，偷盗猪狗者斩”。[④] 小刀会起义军在初期纪律严明，连外国目击者也不否认，称他们“绝不抢掠财物”，[⑤]上海被清军收复后，一名外国传教士回到家里，发现自己房间与离开时完全一样。[⑥] 起义军进入上海城后，为了维持社会秩序，发布了一系列告示。大多是阐明起义宗旨和申明起义军纪律。如以“大明国统理政教天下招讨大元帅刘（丽川）”的名义发布的告示，提出：“方今童君昏聩，贪官污吏布满市朝。鞑夷当灭，明复当兴，故此本帅兴仁义之师，为汝驱除。”并宣布：“本帅已严饬部下，不得取民间一物，不得奸民间一女”。以“奉天承运开国元勋平胡大都督”李咸池名义发布的告示中，谴责清朝当局“礼仪不存，廉耻丧尽，暴敛横征，野皆狼心狗行之吏；卖官鬻爵，朝尽兔头獐脑之人。有钱生，无钱死，衙门竟同市肆；朘民膏，剥民脂，官府直如盗贼”，“政教日衰，风俗颓败，人心离而国势难支矣”。故此，

---

① 梅朋：《上海法租借史》，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783 页。

② 郭豫明：《上海小刀会起义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3 年，第 95—96 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三年十月十七日。

④ 小刀会起义军告示，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4—5 页。

⑤ 《北华捷报》，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54 页。

⑥ 约翰·施嘉士：《在华十二年》，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551 页。

"某等因天下失望，顺宇内之归心，歃血同盟，誓清妖孽。厉兵秣马，力扫腥膻"。并告诫民众："倘能倡议迎师，亦以心腑相待；如若拦途拒命，难免斧钺之诛。"①

刘丽川为了与太平天国建立联系并取得其帮助，曾以"未受职臣"的名义上书天王洪秀全。除陈明起义军已占据上海、青浦、嘉定、宝山、川沙、南汇等地外，还恳求天王"早命差官莅任，及颁赐誊黄，以顺天心，以慰民望"，并表示"臣不胜恳切待命之至意"。② 为表示与太平天国在宗教信仰方面的一致，刘丽川还在告示中将基督教奉为正宗，将佛、道两教斥为"邪教"，称"佛不足事"，而"道尤为荒谬"。告诫佛道信徒，"自谕之后，凡尔等惑于邪教，各宜及早觉悟，幸勿迟延，放弃邪教，端正风俗，勿再崇拜偶像，再进庙堂焚香烧纸"。③ 在《昭告人类起源》的告示中，更明确地劝告人们信奉基督教。"人类乃上帝所创造，上帝即人类之生父"。因此应信奉上帝，"切勿为邪僧妖道所迷惑"，而应"洗心革面，明辨是非真邪，及早觉悟，崇拜天父上帝"。④

小刀会在上海起义的次日，周立春便率领四千名农民起义军，从嘉定来到上海县城，大大加强了小刀会起义军的实力，并以上海和嘉定为中心，向附近地区扩展。

八月初七日（9月9日）王小山率领一支200人的队伍由嘉定出发，往攻宝山。宝山乃是庙帮的根据地，小刀会在该处有雄厚的群众基础，当起义军经过罗店时，当地群众纷纷加入。"七日黄昏，贼率党过罗店，攻城邑，里中无赖纷纷从之，济以灯烛干粮"，"从贼者首扎红巾，各受伪职，甚有不肖绅士亦为羽翼，借端复仇"。⑤ 起义军进入宝山县城，知县金衔照携印信逃逸。

初八日（9月10日），刘丽川又派数十人前往南汇，同当地百龙党会合，并在其首领朱月峰、沈绍、祝月廉、赵茂贞、西祝三等率领下，攻打县城。南汇乃百龙党的活动中心，号称半数之人皆为其成员。得知起义军来攻城，纷纷起而响应。次日清晨，起义军进入县城，将县衙捣毁，知县章惠被活捉，次日自缢身亡。起义军以"大明国"名义发布告示，令富户出米粮以济军食。

---

① 《小刀会起义文献》，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4—5页。
② 《小刀会起义文献》，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1—12页。
③ 《小刀会起义文献》，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20—22页。
④ 《小刀会起义文献》，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21—23页。
⑤ 《罗店镇志》卷三，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162页。

八月十一日(9 月 13 日),张汉宾等率数百人奉命往攻川沙厅,署同知窦塾逃往松江,参将、守备也弃城逃命,起义军顺利占据了川沙厅城。八月十五日(9月 17 日)周立春率领数百人来到青浦,一部分人正面进攻,另一部分人扮作烧香农民,潜入城内。起义军利用内应外合的策略,将县城攻破,捣毁县署,推罗店人朱济川为元帅,发布以太平天国名义的告示,称"太平天国三年"。[①]

小刀会起义军在占据上海及其附近地区的宝山、南汇、川沙、青浦三厅一县,不仅实力大为加强,而且在地域上连成一片,给清统治造成极大威胁。为了进一步扩大战果,并向太平军靠拢,起义军曾两次进军太仓,以期进而夺取苏州。

太仓一带的小刀会组织,利用知州蔡映斗招募乡勇之机,纷纷应募,以便作为内应。咸丰三年八月十二日(1853 年 9 月 14 日),小刀会起义军 2000 余人在潘起亮、王国初等率领下,分别从上海和嘉定出发,进兵太仓。当王国初率领的一支队伍抵达太仓附近时,潜伏在乡勇中的小刀会成员立即起而响应,起义军趁势从城南攻入城内。前锋 400 余人占据州城衙署,释放囚犯,另一支队伍也从州城东门攻入城内。这时,吴县知县丁国恩闻讯率清军与乡勇 1600 余人赶来救援,起义军在太仓难以拒守,在首领潘起亮、王国初带领下,撤回上海与嘉定。八月十四日(9 月 16 日),王国初又率领千余人由水、陆两路再次进兵太仓。守城清军在丁国恩指挥下,进行顽抗。他们凭借太仓城墙坚固,且居高临下,用大炮轰击,起义军损失百余人,被迫放弃了攻占太仓的计划。起义军领导还派李咸池只身乘船前往厦门,以联络闽南小刀会,要求拨 3000 名鸟枪手来沪增援。因闽南小刀会本身已处于被包围之中,无力应援,厦门被清军攻占后,李咸池在福建龙溪被捕牺牲。[②] 另外,刘丽川还派副元帅张金山等 5 人,去宁波联络镇海双刀会首领洪世贤、张金山等来到浙江鄞县,秘密联络到慈溪、奉化、镇海、定海等县的秘密会党,拟于十月初举行起义,旋为当地团练侦知并诱杀。[③]

(五)清军反扑与上海保卫战

起义军两次攻打太仓,使清朝当局感到形势严重,必须迅速采取行动,进行

---

① 王汝润:《馥芬居日记》,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1075 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巡抚王懿德折,咸丰三年十一月初三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黄宗汉折,咸丰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反扑。吴县知县丁国恩在救援太仓一役中得手后,幕僚周闲向他献策说:"太仓距嘉定数十里,朝发可夕至。今贼两败于我锋,逆锐已挫,其众必惧。""诚以此时倍道进兵,则嘉定必克"。[①] 丁国恩采纳了他的建议,于八月十八日(9月20日)进兵嘉定。起义军一面加强防守,一面派人赴上海求救。清军来势凶猛,双方在外港镇发生激战,"血流成渠",起义军难以抵挡,只得撤回城内,致使嘉定四面被围。这时,当地团练武装也来帮助攻城,城内的豪绅又充当内应。八月二十日(9月22日)清军与团练终于将城攻破,徐耀与周立春之女周秀英杀出包围圈,撤往南翔。周立春力竭被俘,在押往苏州后遇害,王国初亦不知所终。丁国恩攻破嘉定后,又带领兵勇前往南翔,追击徐耀一支队伍。徐耀、周秀英只得退回上海。潘起亮和徐耀带领2000余人前往真如镇,拟由南翔攻嘉定。[②] 丁国恩在南翔焚毁了徐耀等人的房屋以泄愤。嘉定被清军攻占后,躲在宝山城外的典史曹锡焘与南汇都司景又春等,纠集溃散的清军和乡勇1000多人,攻占了宝山,守将王小山等撤回上海。同一天,在乡的刑部主事刘存厚带领兵勇由淀山港汊进攻青浦,起义军不敌,被清军攻破。清军进入青浦后,大肆杀烧抢劫。姚济在《苟全近录》中对此详加记述:"刘主事所带抚勇及川兵,于二十一日五鼓进城,周党早遁,随将城中大小门户悉行打毁,典铺三家全被抢劫,并闻有八勇轮奸闺女致死等事。""县后街一带,路上有首无身,有身无首者累累不绝,不知民房中更若何景象也!"他对此感慨地说:"呜呼!地方商民不丧于匪徒而丧于官兵,亦异事也。"[③]

小刀会起义军在嘉定、宝山、南翔、青浦等地接连受挫,只得全部撤回上海县城,清朝当局则开始对上海县城的全面围攻。上海及其附近地区,对清朝当局来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从政治方面来看,上海乃是当时东南沿海的重镇,有七个国家的领事馆和三个国家的租界。上海落入起义军之手,无疑向外国人显示了清朝当局的无能与脆弱,是一件大为伤面子的事。从军事方面来看,当时南京已经被太平军攻占,并且建立了太平天国政权,如果小刀会在上海的势力得以巩固,将使清统治者处于腹背受敌的困境。在经济方面,上海地区乃是东南沿海的"菁华之地","不独海关税银赖充军饷,转晌筹办海运,尤为大

---

① 周闲:《范湖草堂遗稿》,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082页。

② 《忆昭楼洪杨奏稿》,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110页。

③ 姚济:《苟全近录》,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134页。

局所关”。[①] 清朝当局把漕运改行海道后，上海乃是漕运的起点。小刀会控制了上海，将危及清廷的漕粮供应，咸丰帝对此甚为忧虑，认为“明年海运事宜，必应即早筹划”，“若不将匪徒克期剿灭，必致贻误大局，所关甚重”。[②] 另外，上海海关的收入，乃清军“江南大营”军饷的主要来源。上海如长期控制在小刀会手中，将会危及江南大营的军费供给，严重影响清军对太平天国的军事行动。所以，对清朝当局来说，上海及其附近地区乃必争之地。因此不惜把正在镇压太平天国前线的“江南大营”主持军务的副手、署理江苏巡抚许乃钊调往镇压小刀会起义的前线。在一切准备就绪后，立即开始了对上海小刀会起义军的军事行动。除许乃钊外，清廷还令署理按察使吉尔杭阿、总兵嵩林、参将秦如虎等一同前往。在美国领事帮助下逃走的上海兵备道吴健彰，意识到事后必遭严惩，为了将功赎过，他跑到苏州、镇江去求救兵，并令他预先在广东雇募的30艘拖船及水勇，经香港前来上海，以便对付小刀会起义军。[③] 美国领事金能亨又把一艘本来属于小刀会战利品的洋船及所载枪械弹药，交给吴健彰。

清军在许乃钊统率下，逐渐向上海推进。起义军也加紧备战，在城墙上四面扎营，日夜巡逻，城下挖了陷阱和城壕，并在小东门外筑起炮台。八月二十六日（9月28日），清军5000余人来到离城12里的曹家渡扎营，起义军闻讯，派2000人前往劫营，双方交火后，起义军稍有伤亡，被迫撤回。次日，清军水师80余艘战船，4000余名兵勇，从龙华来到黄浦江下游，在大东门外靠岸，以大炮向城内轰击，双方的攻防战就此拉开帷幕。二十八日（9月30日）清晨，清军开始攻城，在起义军猛烈抵抗下，清军只得撤退。雒魏林记载说：“约在9月底，官兵的大队人马到来了，他们立刻推进到城外，指望一举攻克县城。但三合会党徒出动应战，打退他们的进攻，官兵部队被迫溃散，随带伤员逃奔。”[④]此后，双方在上海县城开始了长时间的攻防战。

为了保卫上海，“三合会党徒把城墙和护城河之间的房屋全部烧毁，并且清除了这一带的垃圾瓦砾，堵塞除靠近黄浦江边的东门外的各处城门，准备对付围困的局面”。于是，交战双方展开了长时间的对抗。“现在双方交战成为经常

① 《向荣奏稿》，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221页。
② 《上谕档》咸丰三年十月十七日及二十八日“上谕”。
③ 《遐迩贯珍》，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30页。
④ 雒魏林：《在华医药传道记事》，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622页。

性的了。第一批到达的官兵部队不久对他们所从事的行业感到厌倦了。每逢新来的部队开到,就被派往攻城,希望一举得胜。但是由于遭到猛烈的抵抗,他们的热情不久冷下来了。唯一的结局,就是多数伤兵被抬送到医院里来"。[①] 县城被围后,城内粮食、蔬菜供应日渐匮乏,城外的农民、商贩们,便利用战斗的间歇,来到城下与城内居民进行交易。"一天的战斗结束了,附近村庄的乡下人带着大米、蔬菜、鱼和别的食品,来到城墙下面,把食品卖给城内老百姓。这些物品就用绳索吊上城墙,同时买主把钱币扔下来付给商贩"。清军为了切断城内的粮食供应,"抓住几个粮食商割掉他们的耳朵,以便惩一儆百。这种办法无效,下一步便是斩去几名商贩的首级,悬挂在路边旗杆上,附有字条,上面写着'奸宄商贩'几个字"。[②] 经过一个月的围攻,清军并未取得多少进展,而起义军的防守却明显加强了。"叛军的士气很高,因为城内的粮草丰富,弹药充裕,而他们的敌人却因屡战屡败很为沮丧"。[③] 起义军"凭借胸墙作为掩护,而官兵的枪炮也只是盲目乱发,如果真能打中敌人,那不过是碰巧而已,官兵很少把枪放在肩上,也很少瞄准"。[④]

清军见上海县城久攻不下,便企图用招降的办法对起义军进行分化瓦解,结果造成李少卿等人的叛降,一些动摇分子也随之出城投降,从而引起小刀会内部的分裂,给起义军造成惨重损失。"1854 年年初,城内发生了一场可怕的悲剧。广东帮中的嘉应州人决心变节投靠官兵,让官兵占领城厢。三合会党徒发现了这个阴谋,但是,听任它爆发出来。阴谋约定以城内某所房屋起火为号,官兵部队随即发动进攻,里应外合,开放东门让他们进城。三合会党徒留心观察信号,等到那所房子一着火,他们就把叛徒们团团围住,当天和第二天在城厢各处捕获叛徒二百名"。结果,"所有共谋者全都落得个惨遭屠杀的下场"。[⑤]

清军的分化瓦解工作虽然收到一定效果,但是仍难将县城攻破。最后,清军统帅许乃钊只得下令在宁波神庙及小南门两处挖掘地道,企图用火药将城墙炸塌。清军几次已经把地道挖至城下,皆被守城战士发现并加以破坏。咸丰四

---

① 雒魏林:《在华医药传道记事》,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622—623 页。

② 雒魏林:《在华医药传道记事》,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623 页。

③ 《北华捷报》,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76 页。

④ 《北华捷报》,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71 页。

⑤ 雒魏林:《在华医药传道记事》,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632 页。

年正月初八日(1854年2月5日)清军终于将地道挖至西面城下,并埋下2000余斤火药。次日清晨,清军将火药引爆,城墙被炸开三四丈宽的缺口,清军2000余名趁势冲入城内,起义军将带有引火线的火药袋,掷向缺口处,形成一道火墙,许多清军士兵被烧死,冲入城内者,也被逐出。①

经过这次战役,清军已无计可施,此后便一直与小刀会起义军处于对峙状态。当时围攻上海县城的清军,约有2万多人,分为8个营,从三面包围县城。(县城北面是外国租界)。起义军约有六七千人,"但是作战时勇气百倍于清军,战术也比清军高明"。② 双方几乎天天交火,但一般都没有什么结果,故清军将县城包围了整整一年,仍未得手。

(六)小刀会抗击外国侵略者的斗争

上海小刀会起义并迅速占领上海及其附近地区,对外国侵略势力也造成了巨大威胁,特别是外商的经济利益受到巨大损失。由于清军对上海县城的长期包围,大批外国商品,尤其是棉纺织品无法销售,只能在仓库里沉睡。他们购买的茶叶也无法运出。"转运货物比以前更危险,许多茶商都不敢冒险到上海来"。那些鸦片商更是一筹莫展,"鸦片市场仍然连续不景气,这一个月来,对于鸦片的需要更大大地减少了"。"虽然价钱这样便宜,但仍然没有人买"。③ 巨大的经济利益,驱使外国侵略者必然对小刀会起义军持敌视态度,并与清朝当局勾结起来,共同镇压小刀会起义。不过,他们的敌对行动在最初还是在"中立"的幌子下进行的。他们这样做,一方面是因为一时还看不准局势会如何发展,不便贸然站在哪一边;另一方面,他们也想利用小刀会对清统治造成的威胁,强迫清廷出卖更多的主权。在小刀会起义后,英国便联合其他国家,在租界区"设兵自卫",派军队在街道上巡逻。又将进入租界必经之处划为强化守卫区,禁止起义军持械通过。英、美、法三国还宣布租界为"中立区",无论清军还是小刀会起义军,皆不得利用租界在军事上进行防守或进攻,而实际上却暗中帮助清朝当局。对此,刘丽川在致各国领事函中揭露说:"日前曾与贵国侨商议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② 高龙倍勒:《江南传教史》,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893页。

③ 《上海怡和洋行致香港总行的信》,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04—505页。

定，既不接济本军，亦不援助胡清。""唯日前风闻有吴健彰之洋船一艘，停泊我城北内河，本帅当饬本军前往收缴船上枪械弹药。其时本军见美国领事正指挥其所属兵丁，将船上弹药移置他处。当时本帅以为此事不必计较，此后该吴健彰复回上海，美国领事竟将此等枪械弹药，连同航行图等移交清军，又教导彼等设置炮台等情，闻已制成炮车，以备攻城之用"。故对各国领事严正指出："目下各国既与我通好，何以不助本帅，反而暗助胡满贼匪？本帅仅掬诚相告：兹者清室覆亡在即，深望各国侨民既不接济本军，亦不援助胡满。"①

外国侵略者为了迫使清朝当局给予更多的特权，趁小刀会与清军对峙之机，趁火打劫，挑起了"泥城之战"。他们借口外国侨民受到清军中不法分子攻击一事，于1854年4月4日清晨，由停泊在公和祥码头的英国兵舰"恩康脱"号，对清军发动猛烈进攻。下午三时半，由外国人组成的一支队伍在租界内的教堂集合，然后"扬着旗，打着鼓，沿南京路前进"。队伍以恩康脱号舰长奥加拉汉(O. Callahan)率领的英国水兵为前导，英国领事阿利国及威妥玛副领事带领的200余人紧随其后。美国军舰普利茅斯号(Plymaoth)舰长凯利(Kelly)和领事马辉(Murphy)也率领美国水兵100余人，一同前往。4时许，凯利首先指挥美军向清军开炮，英军在海军上尉蒙哥马利指挥下，向清军轰击。清军亦"开枪炮抵御"，侵略军伤亡十数人。半小时后，由江苏巡抚许乃钊指挥的清军开始溃退，他本人也乘船逃走。这次战役是在上海泥城浜(今西藏路)一带进行的，故称做"泥城之战"。事后，由吴健彰出面向英、美、法三国求和，表示了"停止敌对行动的愿望"，并做出"租界不可侵犯"的保证。其后，吴健彰又奉两江总督怡良之命，与英、美、法、三国领事谈判，并签订了关于上海海关的协定，把上海海关的主权拱手出卖给列强。协定规定，由英、美、法三国领事各派一名"税务司"，组成"关税管理委员会"，来控制上海的海关。清朝当局为了维护"天朝"的面子，下令将吴健彰"拿问"，许乃钊"革职"，江苏巡抚由满洲贵族吉尔杭阿继任。

吉尔杭阿接任后，继续推行对列强的投降卖国政策，并与外国侵略势力勾结，共同镇压小刀会起义。列强则因已经迫使清政府出卖了上海海关的主权，于是撕下了"中立"的伪装，公开站在清朝当局一边。1854年6月11日，美国公使麦莲同英、法、美三国领事磋商，决定共同向小刀会施加压力，企图迫使小刀

---

① 《刘丽川致各国领事函》，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6—18页。

会撤出上海，但遭到小刀会的严词拒绝。同年9月下旬，吉尔杭阿趁法国公使布尔布隆等来上海之机，"直截了当地要求法国派兵力帮他制服叛军"。[①] 布尔布隆在上海逗留了两个月，与清政府当局进行讨价还价。在此期间，英、美、法三国又加紧向起义军施加压力，在租界边上修筑界墙，以断绝上海县城与租界间的往来，切断起义军与郊区人民间的联系。法国侵略者在所提出的条件得到满足后，便决定公开向起义军发动进攻。为了寻找借口，法国军事头目辣厄尔以起义军修筑的炮台威胁到法租界的安全为理由，要求起义军把炮台拆除并且于12月14日正式向小刀会起义军宣战。起义军不予理睬，辣厄尔便派出200名雇工，在40名水兵保护下，前去拆除起义军的炮台。起义军鸣枪示警，雇工们纷纷逃散，法国水兵遂向起义军开火。12月9日下午，法国军舰高尔拜号用大炮向上海县城轰击。一位目击者写道："隆隆的炮火继续像密集的雨点一样地射向这惨遭浩劫的县城。"造成大批无辜平民丧生。面对疯狂的侵略者，起义者毫不畏惧，"士兵们全副武装，准备应付万一，他们那种坚决而镇定的精神，使我惊奇不置"。[②] 次日，法军又联合清军对上海县城发动猛攻，是为"北门之战"。法军利用军舰高尔拜号和贞德号上的大炮及距县城百码处新建的炮台，猛烈轰击县城。后来，法军利用距法国租界不远处的一段城墙缺口，进入城内，在城内大肆抢劫。小刀会在城内奋勇迎战，经过4小时的激战，终于将法军击退，与法军一同进入城内的清军，也在遭受到大量伤亡后，逃出城来。

（七）起义的最后抗争与失败

清军在与法国侵略者联合攻城失败后，便进一步加紧了对县城的封锁，企图使城内粮食供应完全断绝，以迫使起义军投降。为此，清军把驻地移至县城附近，修建了诸多炮台，并在环城地带筑起森严的壁垒，禁止商贩们把粮食、蔬菜等生活用品运往城内。英、美、法等国租界界墙上也加强了巡逻，以断绝城内与外界的联系。清朝当局与外国侵略者的上述措施，给城内居民造成巨大困难。史料记载："十二月八日，我军移营进逼，围城甚密，内外水泄不通。城中粮食久乏，初米价四五百文，至此而颗粒无有矣。贼杀牛马以食，民食草根树皮俱

① 梅朋等：《上海法租界史》，上海译文出版社，1983年，第140页。

② 约翰·施嘉士：《在华十二年》，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55—556页。

尽,掘浜内蟛蜞,以及箱笼、鞋底旧皮煮食,悬梁投井而死者甚众。"①起义军因炮弹奇缺,不得不"搜刮城内铜锡器皿,熔制炮弹,所有击出炮子多系以锡包土,杂以铜铁条,并有镌字图章从炮内打出者","又谓现银短缺,居民铺户储积铜钱无不悉索,以纹银私向奸夷兑换,每两仅得制钱一千二百文。守城贼匪不能按期发领口粮,忍冻奈饥,昼夜不得休息,均出怨言,时有逃散者"。② 困难的处境也促成起义队伍内部的不稳定,"三合会党徒处境极端艰困,粮食所剩无几,党徒之间又彼此发生争吵,在争吵过程中互相残杀"。"三合会内部的感情分裂几乎到达顶点:一派赞成投降,另一派决心打到底,还有一派主张逃跑"。而且有"大批三合会党徒和老百姓相率离城逃亡"。③

起义军在内无粮食,外无救援的情况下,已无法继续坚持下去了。从咸丰四年十二月下旬开始,起义军不断从城墙山缒下,向敌军冲杀。十二月二十四日(2月10日),起义军2000余人假扮作难民,从大小东门冲出,攻打清军炮台,未能成功。十二月二十八日(2月15日)清晨,又有数百人从城墙上缒下,进攻新筑的城垣,经过激战,首领林阿明被俘。咸丰五年(1855)正月初一日,小刀会领导人聚会商议突围出城的问题,但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当天大清早,三合会元帅和他的将领们就究应采取何种步骤的问题展开争论,但是,未能达成一致的意见,怒气冲冲地散场,各自尽所能为,找最合适的时机逃亡"。④ 清军则大举进攻,很快攻入城内,小刀会首领李仙云、军师吴燮堂及周立春之女周秀英等被擒获。最后,刘丽川与陈阿林决定分别带领队伍突围,约定突围成功后在西门外某地会合,以便前往镇江,参加太平军。当天夜晚,刘丽川与陈阿林各自带领一支队伍,打开西门突围而出。刘丽川一支队伍约200余人,由于有清军中小刀会成员作为向导引路,顺利通过敌人营地,来到城郊西面的小闸桥地方,假称松江兵呼渡,守军因黑夜难辨真伪,拒绝往渡。起义军情急之下,即向守渡者开火,乡民闻听枪声,即行鸣锣聚众,刘丽川只得率众逃避。天明时,在虹桥与清总兵虎嵩林所率兵勇相遇,经过一场殊死搏斗,起义军终因长期饥饿,体力不支而溃败,刘丽川在战斗中被杀,潘起亮带领一部分人成功地突破重围,参加了太

---

① 毛祥麟:《三略汇编》,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992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③ 雒魏林:《在华医药传道记事》,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647页。

④ 雒魏林:《在华医药传道记事》,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650页。

平军。陈阿林带领的一支队伍，由于黑夜迷路，未能到达预定地点，只得进入租界，被一位美国军官收容，允许他们剃发异服，使清军不易识别，但大部分仍被清方查获斩首。[①] 有300名小刀会起义者在无奈之下被迫向法国海军提督拉戈投降，却被拉戈解交给清朝官员，全被处死。[②] 陈阿林藏匿在一位乡民家中，后逃离上海，前往香港，又辗转到了新加坡。城破时，徐耀带领一部分人扮成乡民，从小东门出逃，旋为清军捕杀。

清军在探明起义军确实从上海县城撤离后，才敢进入城内。他们进城后便纵火焚烧。"县城之东一带房屋全被火烧，燃着多日，大部被毁。清军细细发掘党人之死者的棺木，毁其棺而斩其首，盖使其鬼魂不能安也"。[③] 官兵还在城内搜捕幸存的起义者，"在三天内，约有一千五百名被斩首，其中有许多名惨遭凌迟之刑"。[④] 对于起义者的品质，就连外国目击者也给予很高评价。"他们之中有许多人，对于他们的首领和正义斗争，表现了无限忠诚，冒着出死入生的危险，显示了难以置信的伟大牺牲精神。他们以前虽然并没有什么地位和名望，但都表现了心地的纯良，对人情谊的真诚，这些都是堪与最文明国家人民的同样品德相媲美的"。[⑤] 上海人民也冒着杀头的危险，庇护那些幸存的起义者。这位目击者写道："中国人的行为是可钦可佩的，有的人只要泄露一点消息，就会立刻惨遭杀身之祸，但他们总是竭力给予救援。我有机会看到许多动人的实例，足以证明中国人热心救人急难。"[⑥]

四、起义失败的原因和历史意义

上海小刀会起义在坚持了18个月之后，终于在国内封建统治与外国侵略

---

① ［美］晏玛太：《太平军记事》，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938页。

② ［英］呤唎：《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第135页。

③ ［美］晏玛太：《太平军记事》，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31—532页。

④ ［英］约翰·施嘉士：《在华十二年》，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68页。

⑤ ［英］约翰·施嘉士：《在华十二年》，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69页。

⑥ ［英］约翰·施嘉士：《在华十二年》，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68页。

势力的联合镇压下失败了。失败的原因,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点:

第一,上海小刀会起义缺乏一个强有力的领导核心。

武装起义成败的关键,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领导集团是否坚强有力,是否团结和具有领导才干。这次起义是由上海小刀会所发动和领导的,小刀会的首领自然成了整个起义的领导核心,而这个领导集团不能说是坚强有力的。小刀会和其他秘密会党一样,其首领一般由首倡者或本来有一定势力的人充任,他们皆不具备领导起义的基本素质。头号人物刘丽川本人是农民出身,后来在香港加入了三合会成为秘密会党的一员。在从广东来到上海以后,把广东的三合会带到上海,在上海发展组织,他本人自然成了上海三合会的首领。他在上海先后充当过掮客、栈伙和洋行雇员,失业后又充当江湖医生。在上述生涯中,他既接受了秘密会党崇尚江湖义气的影响,又因结交下层社会三教九流中的各种人物,沾染了不少恶习,尤其是吸食鸦片。他虽具有秘密会党中人物的仗义之风,在会众中具有一定威望,但作为一名拥有数万名起义军的统帅,仅仅依靠江湖义气是远远不够的。江湖义气是封建社会下层群众所崇尚的一种道德风尚,遇事不分是非曲直,不顾大局,完全以个人或小集团的利益为转移,往往会给事业造成巨大损失。在吴健彰被起义军抓获后,刘丽川便不顾大局,将小刀会的这个死敌宽恕并放回。其原因无非是由于刘丽川与吴健彰在洋行中共过事,失业时曾有求于他,加之两人又是广东同乡。故当小刀会内部在是否将吴健彰处死问题上出现分歧,刘丽川便"念其乡情,特谕勿斩"。后来,吴健彰在起义军看守下逃走,实际上也是得到刘丽川默许,甚至是主动放行的。他自己曾说:"本当将其家眷一同押在城里,因花旗领事金在予面[前]讨情,放其回里,予故着兵丁送其出城,此念同花旗相好之故。"[1]刘丽川因顾及个人乡情及美国领事之情面,而不顾大局放虎归山,无非是江湖义气使然。小刀会的另一首领李绍熙,最初在江南一带经商,因亏本而在上海落魄,后得某妓女之帮助,充作小运贩,获利颇丰,又开设茶栈,并捐纳候补县承,担任了嘉应州会所董事,加入三合会后,成为首领,以后又成为上海小刀会的首领之一。他在充任嘉应州会董期间,利用其合法身份,从事鸦片走私,参加起义实出于无奈。[2] 他虽然被刘丽川依为心腹,却与清军暗中勾结,"谋为内应"。在起义军处于最困难之时,他便潜逃出

① 《上海小刀会首领与法领事间来往函件辑录》,载《档案与历史》1987 年第 3 期。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城，向清军投降，并充当清方对小刀会起义军进行诱降的工具。[1] 这样的人混在领导核心中，只能对起义起破坏作用。小刀会的许多首领，起义前原靠鸦片走私和聚赌为生，属流氓无产者。“闽人陈阿林、林阿福、陈阿六、李仙云等；粤人则李少卿（李绍熙）、李爽轩，平素皆卖烟聚赌”。[2] 起义后仍恶习不改，继续吸食鸦片，刘丽川“面苍骨立，嗜鸦片”。由这样一些人组成的领导核心，很难把起义引上正确轨道，并对起义军施行强有力的领导。

第二，起义领导者没有提出正确的斗争纲领。

上海小刀会起义最主要的纲领便是天地会传统的“反清复明”。起义军进入上海城后张贴的第一份告示，便以“大明国统理政教天下招讨大元帅”的名义发布，在起义军的旗帜上，也写有“反清复明”、“顺天行道”等天地会的传统口号。在以“大明国统理政教招讨副元帅林阿福”名义张贴的布告中，更提出起义宗旨即是为了“匡扶明室”，告示中表示：“本军兴仁义之师，锄奸除暴，万民归心，是乃上承天意，下顺民情，缅怀大明皇帝。”如果说“反清复明”口号，在清代前期对汉族人民尚具有一定影响，那么，到了太平天国时期，就不再是个具有号召力的口号了。正如洪秀全所说：“我虽未尝加入三合会，但常闻其宗旨在‘反清复明’。此种主张在康熙年间该会初创时，果然不错的。但如今已过去二百年，我们可以仍说反清，而不可再说复明了。”“我们可以恢复汉族山河，当开创新朝。如现在仍以恢复明室为号召，又如何能召人心呢？”[3]而小刀会却仍以“反清复明”相号召，自然难以团结更多的群众对清统治进行有力的打击。

第三，小刀会内部派系纷争，不能集中力量与敌斗争。

小刀会是在起义前夕才形成统一的组织，内部仍存在不同的利益集团和派系。因此，在起义后往往令出多门，在起义军占领上海后所发布的告示，广东帮的刘丽川以“大明国统理政教天下招讨大元帅”的名义发布告示，福建帮的李咸池则以“平胡大都督”的名义发布告示，所以，当时就有人指出起义军“七党之人，各怀意见，令出多门”。[4] 清吏也称：小刀会“股数众多，广帮以刘丽川为首，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怡良折，咸丰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② 毛祥麟：《三略汇编》，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984 页。

③ ［瑞典］韩山文（Theodore Hamburg）：《太平天国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六），神州国光社，1954 年，第 872 页。

④ 《上海小刀会起事本末》，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37 页。

闽帮以林阿福为首。此外如左右伪元帅及伪首锋、五虎将，名目甚多。其宁波、乍浦、余姚沿海奸民及松、太各属棚民、土匪，虽统于刘、林两逆，然其中又各有头目。本系一时乌合唯利是图。缓则仇怨相寻，急则连为一气"，首领之间"意见参商，互相猜忌"。[①] 所以，当遇到重大利害关系时，各集团和派系间的矛盾便激化起来。在如何处理吴健彰问题上，福建帮主张将其处死，而广东帮却主张将他释放。刘丽川曾向英、法等国领事说："入城之初，手下的兵丁要杀吴健彰，我命令不要杀害他和他的家属。后来，金能亨领事向我求情，允许他回到故乡，于是我派兵送他出境。"[②]刘丽川甚至向美国公使马沙利表示：只要吴健彰愿在新王朝下忠诚效劳，叛党中"除福建帮外，均愿意恢复其城内地方长官的位置"，[③]甚至打算拥戴他为首领，让他当"上海总督"。[④] 起义军进入上海时，曾缴获清政府库存的40万两（一说20万两）白银。在如何处置这些白银问题上，福建帮和广东帮又发生严重冲突。前者主张两帮平分，后者主张储存起来以供军需之用。由于争执不下，"福建帮已将搜获银元装上民船，大胆宣称银元系他们所有，还打算杀害他们所一直怀恨的道台"，而广东帮则"决意保护道台，扬言万一福建帮胆敢运走银元，即将船只凿沉"。"两派最初发生口角，后来演成交战状态，福建帮被迫退出县城"。[⑤] 即使在起义军被围期间，各帮之间仍不断发生矛盾与冲突，甚至"自相攻杀，于邑庙会斗，势汹汹俨如对阵"。[⑥] 连外国目击者也认为，当时对起义者来说，"目前最大的危险，似来自城内各派之间缺乏团结，而不是清军的兵力、收买或奸诈"。[⑦]

第四，起义后期纪律松弛，引起人民的不满。

小刀会作为一个下层群众的社会组织，是靠小团体利益聚合在一起的，平时仅用江湖义气和帮规来维系内部的团结。而帮规一般都是为了维护自身利益的，只要不损害本帮的利益，成员们对外可以为所欲为，偷盗、抢劫、杀人越货、走私犯毒、绑架勒赎，对他们来说皆属"正常"之事。起义初期，为了得到百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苏巡抚许乃钊折，咸丰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② ［法］梅朋：《上海法租界史》，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799页。

③ 《北华捷报》，载《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7页。

④ 转引自毛家琦：《太平天国对外关系史》，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114页。

⑤ 《北华捷报》，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55—58页。

⑥ 《三略汇编》，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990页。

⑦ ［法］梅朋、傅礼德：《上海法租界史》，上海译文出版社，1983年，第102页。

姓的拥护和支持,小刀会领导人曾规定了严格的纪律,起义者一般也都能够遵守,故很少发生损害群众利益的事件,对此,连敌对阶级的人也不否认。但是,在小刀会取得对上海的统治权后,一些首领便滋长了享乐思想,他们利用手中的权力大肆挥霍,不仅继续吸食鸦片,有的还"妻妇成群"。"他们之中许多人过着恣意挥霍的生活,桌子上摆满了异常的奢侈品"。[①] 首领们的奢侈生活和起义军的日常开支,仅靠进城时缴获的银钱是难以为继的,于是便向居民"劝谕捐输",结果引起了与百姓的冲突。"潘起亮至法华镇劝谕捐输以作军饷,乡民弗肯,即与之角斗,伤其党27人。潘将军怒,明日持大炮往剿,乡民惧而溃,因掳其物以归。妇女幼稚号啼道路,殊甚惨也"。[②] 由于小刀会起义军"勒索乡民过甚",或"将乡下人生意破坏了"等原因,与苏州河附近百姓发生冲突,百姓将起义军驻地捣毁。起义军为了报复,派出1200到1500人,持械前往。双方在争执中起义军一名头领被村民砍伤并推入河中,遂引起一场冲突。据目击者报道,当起义军等待过河前往村庄时,"不断对村内空屋扫射,因此,有二三个在那里躲藏的人受了伤"。过河之后,又在"全村放火","被烧过的那些住宅区,现在除了大堆瓦砾之外,别无一物"。并"将村民的米粮和一切有价值的东西,全部洗劫一空"。[③] 在上海县城被围城内生活陷入困境后,起义军又对城内居民进行勒索。"在县城被围十个月之后,城里呈现出一片贫困景象;叛军首领为了获得财源,竟然用酷刑夺取居民手中还留着的一些值钱的东西。所有的庙宇、寺院都被抢劫一空,并且就把这些偷盗来的东西,卖给一些无所顾忌的外国人"。[④] 起义军这些做法,无疑激化了与群众的矛盾,很难再得到他们的支持与帮助。

第五,信仰的混乱导致内部的离心力增长。

上海小刀会是天地会系统的一支会党,天地会在信仰方面是杂糅了儒释道三家的许多内容。他们把佛教禅宗初祖达摩奉为始祖,又把道教的"八仙"作为崇拜对象,并把儒家的许多信条,如仁义礼智信、忠君孝亲等作为行为规范。中国民众属于多神信仰,对于佛道两教信者颇众,而刘丽川等首领为了得到太平天国的支持,却要求起义军和百姓放弃原来的信仰,改信基督教的"上帝"。当

① 转引自郭豫明:《上海小刀会起义史》,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3年,第380页。
② 《上海小刀会起事本末》,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45页。
③ 《北华捷报》,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68—69页。
④ [法]梅朋、富礼德:《上海法租界史》,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7年,第35页。

然,他理解的"上帝"和人类起源的观念,并非真正来自基督教教义,而是"一种稀奇古怪的混合体"。[①] 他在告示中将佛道两教斥"邪教",要求起义军和百姓"从今以后勿再崇奉僧道"。这样,既与天地会的传统思想相矛盾,在小刀会内部造成思想混乱,使得原来借以维系内部团结的信仰遭到破坏;又与大多数中国民众的宗教习俗相抵触,难以得到民众的理解与支持。

第六,从当时双方力量对比来看,小刀会仅仅占据上海一座孤城,并被清方切断了与外界的一切联系,陷入孤军无援的境地。而清方则可以不断调来援军,且得到列强的帮助。在此力量对比下,小刀会起义军的失败,乃是不可避免的。

上海小刀会起义虽然失败了,但它在中国近代史和中国会党史上,却占有重要地位。从中国近代史角度来看,上海小刀会起义乃是太平天国时期农民战争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近代上海人民反对国内封建统治与外国侵略势力的重要斗争,有力地打击了国内外统治阶级的嚣张气焰,大长了中国人民的志气。不仅使清政府的虚弱暴露无遗,而且使外国侵略者"损兵折将",使西方武器"丧失威信",连"西方国家对东方民族一向自矜自持的优越感,也遭到破产",[②]发扬了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的光荣传统。上海小刀会起义在中国会党史上也占有重要地位。上海小刀会乃是天地会系统的三合会,小刀会与其他秘密会党的联合体,它标志着秘密会党从分散走向联合;上海小刀会起义,又使会党从秘密走向公开。在起义军控制上海及其附近地区期间,小刀会建立了自己的统治,大大加强了秘密会党在群众中的影响。小刀会在与国内外统治阶级历时 18 个月的斗争中,增长了才干,扩大了眼界,使秘密会党分散、保守、落后的弱点,有了某些克服。当然,最重要的一点是,人们从这次起义中,更清楚地看到,秘密会党作为一种原始形式的落后组织,尽管在斗争中表现出令人钦佩的英雄气概,但不可能把斗争引向成功,下层群众也不可能从他们那里找到出路。

---

① [法]约瑟夫·法斯:《上海小刀会起义(1853—1855)》,载《史林》,1987 年第 1 期。

② 《北华捷报》,见《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477 页。

第五章　闽南小刀会与闽中红钱会

小刀会是天地会的一个分支,清代嘉庆年间就已经出现。天地会系统的秘密会党在福建一直十分活跃,而且影响颇大。据当地官员称:“福建一省,界连江西、广东,向有红钱、闹公、小刀、江湖等会,传习已久,牢不可破,名异实同,所在皆是。”[①]咸丰三年(1853)在福建几乎同时爆发了两起天地会系统的武装反抗斗争,一起是闽南小刀会(亦称厦门小刀会)起义,另一起是闽中红钱会起义。当时,正值太平军向长江下游胜利进军,这两起秘密会党的起义,在福建牵制了清军,声援了太平军,同时又与两广天地会起义遥相呼应,形成了一股巨大的反清浪潮,对清王朝的统治,构成了严重威胁。

一、闽南小刀会

闽南漳泉一带,在历史上便是小刀会十分活跃的地区。据江西道监察御史陈庆镛奏称:道光末年,“福建漳州府属之龙溪、海澄等县民人,多往苏禄、[②]息力、[③]吕宋[④]贸易,就彼国娶妻生子,长或挈回,其人俗谓之土生子。向在外洋敛钱聚会成风,乃挟其故习,沿及漳州各属以至厦门,结为小刀会,亦曰天地会。凡入会者,需钱六百九十三文,名曰根基钱,交完即给八卦印一颗,红白布各二方为记,内有小印,有口号。其股头各制小旗一面,誓盟歃血。始不过贩洋之土生子为之,继而渐引渐多,散布妖言,遂敢满贴狂词,城乡皆是”。经官府严缉,始“稍为敛迹”。[⑤] 但不久又发生厦门人陈礬、同安人王泉等人纠众结会之事。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四月十九日。
② 今菲律宾。
③ 今新加坡。
④ 指今菲律宾吕宋岛。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道监察御史陈庆镛折,咸丰元年正月二十六日。

据陈庆镛奏称："近有厦门人陈罄，素以傀儡唱戏为业，逃藏龙溪县石美乡南门黄允家，与同安县白礁乡王泉造谣言惑众，谓伊有神术，自可通天，能入会者免罪。于是，石美、海沧、白礁各乡贩洋者咸受其煽惑，兼以勾结广东土匪，讹言日至，遂显然设敛钱之局，名为开香，一开便有数百人从之。而龙溪、海澄、同安各县皆明知其事而不敢过问，以故该匪肆横罔忌。且谓入会者上至省城下至广东，皆有资粮相助，免至乏食。"[①]从上述记载可知，当时在厦门一带，由于会首声称入会者在起义后可以"免罪"，且可有"资粮相助"，故出现了"不数日间，入会者已近数万人"的状况。其首领有王小、李景、黄允、王靖等人，"皆奉陈罄、王泉为大头目"。他们虽然主要进行劫富济贫，但也殃及平民百姓。"千百为群，强派各处殷户，截抢各处贩夫，或入会或助粮，从者平安无事，不从者灾祸立至。其有大姓强宗殷户未易吓索者，该匪声言起事时即先问罪，故始而桀黠者为之，今而谨愿者亦从之。始而无赖者为之，今而殷富者亦从之。蔓延数百乡，横行郡县"。由于官府对于他们的活动，或不敢过问，或"有意隐容"，以至王靖、李景等人敢于"白日树旗，联络声势，张贴狂悖字样，远近骇闻，厦门为之震动"。会众们甚至将龙溪县查禁结会的告示，用黄纸贴盖，"别书字号"，而该县知县闻报后，却"佯为不知"。[②] 监察御史陈庆镛的这件奏折引起了朝廷的极大关注，由军机大臣转寄给尚未到任的闽浙总督裕泰，令他"严密确查该匪等有无勾通夷匪、假借名色迫胁良民，其传习者共若干县，实在党羽人数多少"，特别是让地方官员查明小刀会"与两广土匪是否连为一气"。[③] 可见清朝当局对此事十分重视。尚未卸任的闽浙总督刘韵珂与福建巡抚徐继畬，得知朝廷已谕令严查闽省会党之事，遂下令地方官对结会之事严加办理，而地方官员却仅以逮捕刘标等7人一事搪塞交差。

正当闽省督抚大吏对查办厦门一带小刀会的活动一筹莫展之时，恰好一向以"查办会匪等事最为历练"的张熙宇，由广西南宁调任福建兴泉永道，并已前往厦门赴任。巡抚徐继畬立即令他赶赴同安，处理此事。张熙宇尚未及到厦门接印任职，便来到同安，"谕令各乡社家长各自约束查禁"，然后才前往厦门接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道监察御史陈庆镛折，咸丰元年正月二十六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道监察御史陈庆镛折，咸丰元年正月二十六日。

③ 《军机处上谕档》咸丰元年正月二十六日。

印。[1] 道光三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1850 年 12 月 24 日),张熙宇抵达厦门正式接印任职后,立即命令同安县令图他本,前往小刀会聚集的积善里查办。[2] 而图他本并未亲至该处,仅来到附近的灌口乡凤山庙,召集安仁里的苏、陈、杨、林诸姓之衿耆出具"地方安静"之结,回报张熙宇。不久,当地生员来到厦门,向张熙宇面禀实情,张熙宇遂于同年十二月初二日(1851 年 1 月 3 日),会同水师参将陈胜元等,亲自带领兵丁来到同安,将陈庆真的住宅包围,逮捕了陈本人及在他家闲坐的厨工李芳圃、周德胜等人,解至同安县署。[3] 审讯时陈庆真自称是英国臣民,与小刀会并无关系。后经严刑拷打,始供认入会并担任会首等情。陈庆真供称:"年二十三岁,父母俱在,兄弟八人。小的系同安县店前村人,素识灌口乡王泉,商同创立小刀会名目,邀人给钱 1095 文,即令入会。为首有吴大舍五[吴大嘴壶]、陈庆[馨]、黄得大[德泰]、黄天直[添进]、王运科[连科]、林构[苟]、蔡第五[武第],共有一万余人。所有账本、文钱及会伙姓名号簿,俱系吴大舍五、陈庆掌管。吴大舍五年约 40 多岁,住址何乡,并不知道,仅晓他故父曾任海沧汛,那陈庆现住后岐尾。小刀会首各有口号,在广东叫做三点会,厦门叫做添弟会即是小刀会。所有鸩集银元千余,议欲置备器械,不意尚未置成,已经大家花散。落后,吴大舍五让小的作会首,那王泉系白礁乡人,会中最为本事。唯黄得大一人,今住山仔顶开烟馆,现在不知何住。当日起意系欲谋逆,同扶真主,此系实情。今蒙获案,只得据实供明,所供是实。"[4]与陈庆真同时被捕的李芳圃、周德也供认是小刀会成员。[5] 陈庆真就是陈庆镛所说的贩洋者在当地所生的"土生仔",其母并非华人。他自幼在新加坡接受教育,懂得英语,回国后在原籍同安县定居。道光二十九年五月二十三日(1849 年 7 月 12 日),他在英国驻厦门领事馆注册登记,取得旅居厦门的英国属民身份,并受雇于英国领事馆翻译官马里逊(M C Morrison),翌年初,由马里逊推荐到英商怡和商行厦门分行任雇员。

陈庆真被捕后,怡和商行即要求英国驻厦门领事苏里文(G G Sullivan)对陈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巡抚徐继畬折,咸丰元年正月十二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裕泰折,咸丰元年五月十六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裕泰折,咸丰元年五月十六日。

④ 原件藏英国公共档案局外交文书(F. O),转引自[日]佐佐木正哉:《咸丰三年厦门小刀会叛乱》,引文中的更正,系根据黄家谟:《英人与厦门小刀会》。

⑤ 原供词附于英国公使文翰致两广总督徐广缙照会,现藏英国公共档案局中文档案。

庆真进行营救。苏里文向清朝官府发出照会，以陈庆真系在英属息力（新加坡）出生，且曾在英国驻厦门领事馆登记为英国属民为理由，要求清地方当局把陈庆真交给英国领事馆处理。苏里文还派其副手亲自到兴泉永道衙门交涉，要求将陈庆真释放交还给他，结果被张熙宇以陈庆真乃中国子民而严词拒绝。苏里文又于当天中午，亲自带领属员多人来到兴泉永道衙门，"在大堂前索取，声势汹汹"。理由是陈庆真的父亲虽是中国人，但母亲并非华人，且自幼在新加坡接受教育，并在英国驻厦门领事馆注册登记为英国属民，故应交还英国领事馆处理。而张熙宇则以陈庆真等人口供为据，认定陈庆真乃同安县店前乡的中国民人，既然违犯了中国有关禁止结会树党的律例，理应由中国官府予以惩处。双方经过反复争辩，仍各执一词，互不相让。面对相持局面，张熙宇感到，"陈庆真罪犯应死，若任听领回，殊无以肃法纪而儆奸顽。若拒绝不予，又恐仓猝酿事"。于是想出一个自认为两全之策，他趁与英使交涉之机，令下属将陈庆真依法"重责垂毙"，[①]然后于当天下午派人将陈庆真的尸体用轿抬至英国领事馆。领事馆卫队长素与陈庆真熟识，得知陈庆真已经送到，立即前来迎接，但打开轿门，却发现陈庆真已经身亡。

苏里文认为厦门当局此举，不但违背了中英有关条约，而且是侮辱了英国皇室的尊严，当晚便正式照会兴泉永道衙门，表示抗议，并声明将把全案经过报告英国驻华公使文翰。对于苏里文的抗议照会，张熙宇一方面重申陈庆真乃中国民人，且为小刀会首领应依法严惩外，并称："嗣贵府来署言明，该犯系生于所辖属国，请为送归办理，亦经本道饬厦门厅押送收讫。兹准文移，该犯已经身死，并经禀明贵公使大臣示尊等因。查此案关系重大，自应秉明两国大臣批示尊办。"[②]另一方面把该案的发生经过原委，禀报兼署闽浙总督徐继畲称："陈庆真实系绅耆秘禀会匪首犯，举国皆知，民恨入骨。且供词确凿可凭，情罪断难稍贷，乃英国领事辄以'英国人'三字强为包庇。查陈庆真等四犯，并非英国衣冠，徒以生长实力（指新加坡——引者）为词，硬行索去，情理尤为不顺。诚恐英国公使未知其中底细，未免有费唇舌，仰恳咨会钦差大臣，照会英国公使，严饬该领事不得包庇匪徒，并将讯供未定之周德即刻交还，以便拿获余犯，提同质讯。"徐继畲旋即将此事禀报钦差大臣、两广总督徐广缙，请他照会英国公使。苏里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裕泰折，咸丰元年三月二十二日。

② 张熙宇致苏里文照会，转引自黄家谟：《英人与厦门小刀会事件》。

文在致英国驻华公使的公函中，则请求公使向中国政府索取赔偿，并将负责此事之地方官员予以严惩。不过，他也鉴于新加坡华人普遍加入天地会，难保陈庆真不是小刀会成员，但他认为陈庆真不是小刀会首领，并且推测厦门小刀会真正的首领可能是陈庆真的胞兄陈庆星。因为陈庆星曾在英国驻厦门领事馆担任过通事（翻译），因系“著名而活跃的小刀会首领”而于1850年（道光三十年）春被解雇，后转至香港工作。厦门地方当局可能难以将陈庆星缉捕归案，便将陈庆真逮捕，作为替罪羊。[①] 双方几经交涉，仍各持己见。英方鉴于小刀会在新加坡的活动也对英国在当地的统治不利，况且认为陈庆真虽不是小刀会首领，但难保不是小刀会一般成员，加之陈庆真虽出生和成长于新加坡，但其衣冠已与当地人民无异，地方官员也难以区别。所以，如果一味与中国纠缠，对自己也未必有好处，最后也只得不了了之。

从现存史料来看，陈庆真确实是厦门小刀会的首领。据咸丰元年闽浙总督裕泰奏称：闽省先后拿获王泉、王靖、李景等56人，经过审讯，供称：“陈庆真等五十六犯，分隶同安、龙溪、海澄、诏安等县。陈庆真向与现获之王泉合出资本在暹逻国收买洋货，贩至广东销售，往返经营，历有年所，旋因亏本，于道光二十五年间歇业回家。三十年夏间，陈庆真因在广东稔知三点会即添弟会歌诀、口号，起意改立小刀会名目，结伙敛钱，并图抢劫，遇事复得帮助，与王泉商允，遂各分纠。刘标亦转邀现获之刘然入会，连陈庆真等十二人，于六月间不记日期，潜至厦门旗杆脚地方。入会之刘标等十人各出钱六百九十三文，陈庆真买备鸡酒香烛，供设神前。陈庆真复与王泉用木柄尖刀两把，用手架起，令刘标等各从刀下钻过立誓。并将各人左手中指用针刺血，滴酒共饮。又将各人姓名年庚，开单焚化。陈庆真复授以“红旗飘飘，之（兄）弟尽招”及“开口不离本，举手不离三”等口号、歌诀，令刘标等各自记诵。入会之后，逢人问姓，答以本姓某，改姓洪。接递物件，只用三指。盘辫不拘左右，须将发稍（梢）垂下两三寸。裤脚左长右短，胸前纽扣解开两颗折入襟内，以为入会记认，当各走散”。[②] 如果陈庆真等人不是小刀会首领，当然对小刀会内部的结会仪式、诗句歌诀难以如此熟悉。他们在结会之后，正欲继续纠人时，刘标等七人却不意被捕，遂不敢在厦门本地再行结会。后来探知位于龙溪、海澄、同安三县交界的石鼓堂，地处偏僻，

① 转引自黄家谟：《英人与厦门小刀会事件》。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裕泰折，咸丰元年五月十六日。

且有空庙一座，遂于同年十月间，又与王泉分头邀得王靖、李景、黄允、王淮、王秀、李喜然、苏羊古、刘四、林妈绍、王超、王喜、许劳、陈庆、王仓凛等，共 14 人，一同结拜。陈庆真见人会者仍不多，又与王泉扬言，“不入会者，即纠众抢劫”。于是，同安、龙溪、海澄三县乡民，为了保护身家性命，纷纷入会。陈庆真又陆续纠得陈北、王春等 12 人，在石鼓堂空庙内结拜。由陈庆真、王泉、王靖、李景、王(黄)允、王淮、李喜然、刘四、林妈绍、王超、许劳、陈庆、王仓凛等十三人任会首，陈庆真用红布剪成小旗，红旗上写“天上圣母”，白旗上写“天庭各(国)色(式)”，每人还给红布一块。旋因会伙陈北等 13 人在同安县灌口街地方抢劫店铺时被拿获。[①] 可见陈庆真确实是闽南小刀会的首倡者和首领之一。

二、闽南小刀会起义

(一)闽南小刀会起义的性质问题

闽南小刀会起义属于什么性质？迄今有两种不同看法。一种意见认为，尽管起义领导集团均非农民出身，但是，“领导人的阶级成分并不能决定小刀会的性质”，“不管领导集团的主观愿望如何，这个起义终究是一个反封建的农民革命运动”。[②] 另一种意见认为，这次起义“由于参加斗争的主力是城市平民，领导权掌握在商业资本家手中，它所推行的政策，主要是保护商业资本的利益，因此，它与农民起义不同”，“是一次市民反封建起义”。[③]

笔者认为探讨闽南小刀会起义的性质问题，不能脱离对整个清代秘密会党性质的认识，同时要考虑闽南小刀会本身的特点。

从现有档案和文献资料可以确定，闽南小刀会是由新加坡籍归国华侨陈庆真等人于清道光二十九年在厦门石鼓堂结成，其成员多为从事“贩洋”归国华侨在国外所生的“土生仔”。他们之中许多人在国外时便已经加入了天地会(或称添弟会、三点会)。1840—1841 年，在新、马一带的天地会成员，已达五六千人，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裕泰折，咸丰元年五月十六日。

② 史敏：《1853 年的闽南小刀会起义》，载《史学月刊》，1979 年第 4 期。

③ 黄志中：《一八五三年闽南小刀会起义性质初探》，载《福建师大学报》，1979 年第 4 期。

其大本营就设在新加坡的一座庙宇中。[1] 这些在国外已经加入天地会的华侨与华人,回国后因闽南一带早已存在小刀会的名称,遂改称小刀会。闽南小刀会的成员大多是由归国华人、华侨组成,除了具有内地秘密会党的互助和抗暴性质外,更具有强烈的反抗精神,这是由清朝统治者所推行的排斥华侨政策所造成的。清朝统治者认为前往海外谋生者,皆属不安分的"莠民",是对朝廷的"叛逆"。《大清律》认定:出外谋生者"多系不安本分之人,若听其去来任意,伊等益无顾及"。因此,"一切官员及军民人等,如系私自出洋经商,或移居外洋岛屿者,应照交通反叛律处斩立决"。[2] 甚至规定:"内地贩洋人等,定以三年为限,三年不归,不许再回原籍。"[3]归国华侨不仅在法律上受到歧视,而且要受到地方官员的压迫和勒索,因而对于清朝统治更为不满。造成归侨结会树党的另一原因,是他们回国后,同当地居民间也存在矛盾。从英国驻厦门领事苏里文发给英国外交部的文件中,可以看到当时在厦门一带,有许多出生于海峡殖民地(今新加坡、马来西亚),且拥有英国国籍的归国华侨。他们"习惯于海外生活,带着当地出生的妻子,这在一般中国人看来,乃是异端分子。而且,他们大部分是土地所有者,比一般人富裕",所以,"他们同当地农民在土地和其他方面的纠纷也很多,遭到官府诛求的事也不少"。[4] 他们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便借助于秘密会党这种形式,组织起来,进行互助和自卫。

从上述情况看来,1853 年闽南小刀会起义既非一般"反封建的农民革命运动",也非"市民的反封建起义",而是一次以归国华侨为主体的秘密会党的造反活动。

(二)闽南小刀会起义的主要首领是谁

1853 年闽南小刀会起义的主要首领究竟是黄德美还是黄位,学者中尚存在分歧。罗尔纲先生根据清人沈储的《舌击编》和陈庆镛的《陈生润渠殉难纪遗》中的记载,认为闽南小刀会起义的主要领导人是黄德美。而黄位虽然"可能是

① 唐晓:《华侨与闽南小刀会》,载《福建地方志通讯》,1985 年 5 期。

② 《大清律》卷二〇,兵律,"关津私自出境及违禁下海"。

③ 《清高宗实录》卷四七二,乾隆十九年九月丙戌。

④ 英国公共档案局中文档案,《苏里文领事致文安书》,转引自[日]佐佐木正哉:《咸丰三年厦门小刀会叛乱》。

一个次于领袖黄德美的领导人物，但不是福建小刀会起义的领袖。"[①]唐天尧则认为闽南小刀会起义的主要首领是黄位而不是黄德美，沈储把黄德美说成闽南小刀会起义的主要首领，是为了向上级"邀功请赏"。所以在禀报黄德美被捕杀一事时，故意不提黄位，因为黄位当时已经逃往海上，他只说捕杀了"逆首黄德美"，从而给人造成关于闽南小刀会起义首领主要是黄德美的错觉。闽浙总督王懿德出于同样目的，在奏折中重复了沈储的说法。[②] 下面我们根据黄位和黄德美两人的具体情况，对究竟谁是闽南小刀会起义的主要首领问题进行分析。

先看黄德美的情况。黄德美家道殷实，是个大地主兼富商。民国初年陈银练、陈雨沛根据当地父老的传说，写成《小刀会始末记》一文。文中提到黄德美家中"田园万顷，富冠全邑"。光绪年间《马巷厅志》中所附《小刀会匪纪略》中也写道："黄德美有田在龙溪浒茂洲，常受强佃抗租之苦。越境控追，官不为直，乃约族叔黄位（一说德美养子）同入会，以凌佃。"并且称在闽南小刀会起义失败后，清朝当局没收的黄德美家产，多达十万贯。英国人休斯（George Hughes）在所著《小刀会叛乱》（The Small Knife Rebels）一书中说："黄德美系一富商，人品高尚诚实，乐善好施，在贫苦百姓中颇有声望。但因他家道殷实，故官吏向他诛求，令他充当泉州、漳州府的盐商，使他蒙受 80 万元的损失。"[③]

黄德美作为一个归侨中的大地主兼富商，其财富主要来自海外的父亲黄光严。黄光严是旅居印度尼西亚三宝垅的华侨富商，曾回国在龙溪的浒茂洲购置大量田产，其三子黄德美居住在同安县锦宅乡石兜村（位于今龙海县境内）。[④] 那么，黄德美作为一个在当地堪称首富的归国华侨，为什么会参加下层社会群众结成的小刀会，并参加反抗当局的造反活动呢？从现有史料分析，不外两个原因。一是他作为当地的大地主，受到佃户的抗租，他虽"越境控追"，而"官不

---

① 罗尔纲：《福建小刀会的领袖是谁?》，载《历史教学》，1981 年第 4 期。

② 唐天尧：《关于一八五三年闽南小刀会起义的几个问题》，载《会党史研究》，上海学林出版社，1987 年。

③ 见《中国评论》（英文版）卷一。

④ 唐天尧在《一八五三年关于闽南小刀会起义的几个问题》一文中提到："最近我们看到新发现的黄德美母亲的墓志铭，其中写道：黄德美有十兄弟，他排行第二，他家主要是靠其父在印尼三宝珑的收入才富裕起来。他母亲用其父寄回来的余资置田产。"连立昌先生认为此说不确。因为该墓志铭的主人王敦惠，是黄宝斋之妻，而黄宝斋并非黄德美之父，因为墓志铭中提到的黄宝斋十个儿子中，并无黄德美。实际上黄德美乃是黄光严之子，黄光严与黄宝斋可能是族兄弟。见连立昌《福建秘密社会》，福建人民出版社，1989 年，第 156 页。

为直”，于是“约族叔黄位（一说黄德美养子）同入会，以凌佃”。[1] 二是他作为富商和当地首富，受到当地官员的勒索诛求。如英人休斯所说，地方官强令他充当盐商而使他遭受巨大损失。所以，从黄德美本人情况来看，他参加起义其实是被“逼上梁山”的。

再从黄位的情况来看。有关黄位的身份与地位，有两种说法。一是称他乃是黄德美的“族叔”，另一说法称他是黄德美的“养子”。这两种身份是截然不同的，黄位如果是黄德美的族叔，则肯定也是大地主兼富商一流人物。如此，叔侄两个当地首富参加小刀会，在当时是不太可能的。况且，我们从王敦惠的墓志铭中得知，黄德美的族叔很可能是黄宝斋。所以黄位是黄德美“养子”的可能性最大。在闽南一带，所谓“养子”实际上就是家内奴隶。据黄爵滋称：“漳泉各属异族有大姓小姓之分，同族有强房弱房之别。推其缘故，多系购买异姓幼子为子，有一人买十余子至数十子者。平时则令其出海贩洋，牟利行险。遇有械斗，即令持械先驱。生则迫令顶凶，死则借尸讹诈。名为父子，视若寇仇，恶习相沿，恬不为怪。”[2]当时在厦门海关任职的英人休斯曾说黄位“出身低微”。在《小刀会始末记》中，也说黄位乃是“下流社会的魁领”。[3] 可见，称黄位是黄德美“养子”的说法比较可信。

综合现有史料可以得出结论：黄位是同安县灌口人，以宰牛揉皮为业，绰号“牛皮位”，曾经作为出身低贱的“养子”即黄德美的家内奴隶。他为人慷慨，仗义疏财，加入小刀会后，颇受会众的拥戴，手下有 1000 多人，以劫富济贫相号召，在当地群众中有较高声望。而黄德美仅仅是被逼上梁山的富豪，即使起义后曾经担任名义上的首领，而实际上小刀会的真正领导人还是黄位。

（三）起义始末

咸丰三年（1853）厦门（闽南）小刀会起义是归国华侨中的小刀会首领江源、江发弟兄被清地方当局以谋叛罪捕杀所引起的。据清吏奏称：“初，海澄县民江源与其弟发，以无赖武断乡曲。源归自外洋，购有小刀数百柄，遍赠同类，结为

---

① 《马巷厅志》所附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

② 黄爵滋：《会议查禁械斗章程疏》，载齐思和整理：《黄爵滋奏疏、许乃济奏议合刊》。

③ 陈银练等：《小刀会始末记》。

小刀会。其肋力绝人者,倍其刀,故又名双刀会。"①自从富户黄德美加入后,小刀会在当地有了更大的发展,其势"渐盛",这就引起了当局的关注。海澄县知县汪世清派人"捕江源、江发,寘之法",②"就地处决"。③ 而且遍贴告示,限令各村庄各姓之村长、族长,缚送本房、本族中加入小刀会者到官,并命令小刀会首领向官府自首,否则"严惩不贷"。这样,加入小刀会的黄德美自然备受压力。黄位虽然曾经作为黄德美的养子,身份低贱,但是,他在加入小刀会后,已经居于首领地位。他在面对同会的江源、江发弟兄被当局捕杀的形势下感到"愤甚",便决定以为江源、江发报仇为名,举行起义。这时,黄德美虽然已经加入了小刀会,并且因为他拥有巨资而在会内占有重要地位。他对清朝当局虽然不满,但是,参加造反乃是面临被杀头甚至诛灭九族的大事,所以,最初他并不赞成造反。后来,因为当局命令所有参加小刀会者必须到官府去自首,如果他前去自首,无疑给了地方当局一次敲诈勒索的口实。如果抗拒,则有被捕杀的危险。加上当局早已对黄家的财富垂涎三尺,所以对于黄德美来说,乃是被"逼上梁山"。

在起义前夕,小刀会首领们曾在厦门召开秘密会议,对起义进行具体筹划。参加者除黄位、黄德美外,还有来自漳州的李某、张某,来自泉州的高某,以及来自外省的洪某。大家一致赞成举兵造反,并于会后通知各地会众,约期举事。黄位、黄德美与洪某在回到同安灌口后,又在刘心庵地方一连开会三天三夜,集合了6000余人,编为12个大队,皆以红布包头,于旗帜上书写"官逼民反"字样,众推黄位为大元帅,黄德美为大统领。④

咸丰三年四月初六日(1853年5月13日)夜,黄位、黄德美带领小刀会起义者誓师起义,当天攻占了海澄县城。据闽浙总督王懿德奏称:"风闻四月初六日夜,漳州属之海澄县,突有小刀会匪千余人入城攻抢及焚毁衙署、夺犯戕官之事。该县汪世清因先经漳州府委赴诏安查办拒捕案件,至今尚未回县。此外,石码、龙溪、漳浦、平和、诏安各厅县,与泉州府属之同安县,亦各有匪潜伏窥伺,

---

① 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载《马巷厅志》。

② 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载《马巷厅志》。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巡抚庆瑞折,咸丰八年十月十四日。

④ 朱维干:《福建史稿》,福建教育出版社,1986年,第551页。

欲图响应,并有攻扰厦门之谣等。"[1]海澄县知县汪世清因不在县城,逃得性命,守城之游击崇安被杀。初七日晚,黄位带领水军自海澄出发,攻占了石码、灌口。初十日,黄位、黄德美又率众前去攻打漳州。据闽浙总督王懿德奏称:"四月初十日夜,突有会匪数千攻扑漳州,复于城内潜伏纵火,以致府城失陷,该署镇曹三祝、该道文秀骂贼不屈,同时遇害。"[2]

当时,福建水师提督施得高出洋巡海,厦门守军兵力空虚,黄德美即趁机于当晚集合精锐千余人,乘无篷船30艘,从石码出发,径攻厦门。十一日清晨,起义军在厦门岛登岸,分兵攻打厦门的西、北两城门。当时,水师提督出洋,道台又去泉州,城内仅有参将硕云,只好闭门据守。"官兵因上年多预入小刀会,至是并为内应,贼一来,开门直进,如入无人之境"。[3] 据目击者、美国驻厦门领事馆官员小不拉德利描绘说:"本月18日(即四月十二日)早晨5时,起义军到达并进攻了此地,约在下午2时左右,他们夺取了厦门城。"在夺取城堡的进程中,没有或几乎没有战斗,因为前一天主要的清朝官员就已逃之夭夭,政府军几乎未作抵抗"。起义军纪律严明,"对起义军怎么称赞都不会过分,他们纪律严明,反对抢劫","没有一间属于私人居住者的房子,受到进攻和损坏"。[4] 小刀会起义军在占领厦门期间,曾多次发布告示,其中有不少保存下来,成为我们研究这次起义的珍贵资料。其中一件署名"汉大明统兵大元帅洪"的告示称:"清朝至今二百余年,贪官污吏,酷害生民,是其气运将绝之候。今本帅奉仁义之师,救民伐暴。军旅到日,不许抢掠商民,奸淫妇女。所到之处,秋毫无犯。如有违令,立即按正军法从事,不少徇情。"要求商民"各安守本业,毋容惊恐"。并申明"本帅言出令行,各宜凛尊毋违"。末尾盖有"大汉天德义兴公司信记"字样的大印。[5] "天德"是太平天国时期天地会特有的年号,"义兴公司"则表明厦门小刀会是由东南亚归侨所建立,继承了东南亚一带华人天地会组织称为"公司"的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四月十四日。

② 《上谕档》咸丰三年六月初二日"上谕"。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陕西道监察御史陈庆镛折,咸丰三年七月十六日。

④ 邵雍:《美国外交文件中有关闽南小刀会起义的资料选译》,第61号文件,载《福建史志》,1988年第5期。

⑤ 原件藏英国公共档案局,编号:F. O. 228/903/3842,载《太平天国文献史料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第36页。

传统。[①] 小刀会起义军进入厦门之初，还有几件安民告示，内容多为申明起义宗旨，严肃军纪，保护良民和维护社会秩序。在以"汉大明统兵大元帅黄"的告示中写道："大清幼主无知，概被权奸当道，而厅县剥民膏脂，以奉上司，致四民受其鱼肉。本帅以仁义之师，收海澄，攻漳州，得灌口、同安，势如破竹。"向居民申明："倘部下有不法之徒奸淫妇女，糟蹋街衢，立即赴辕下喊禀，定即按国法斩枭示众。"故要求"尔商民各安本业，照常贸易，毋得惊恐"。[②]

小刀会起义军于占据厦门的当晚，黄德美派遣元帅黄霸业（一作黄露业）、军师蔡懋昭率领一支队伍去攻打同安县城。起义军于当日夜间"梯城涌入，毁抢文武衙署"。"监犯亦趁机逃逸"。[③] 知县李湘洲、参将雅尔颂阿"皆避城外民舍"。

小刀会起义军接连攻克厦门、同安等城，大大鼓舞了各地群众。"时匪氛甚炽，附近奸民皆闻风蜂起"。四月十二日（5月19日），安溪县城被当地群众攻破。清档记载"（四月）十二日早，忽有同安、安溪土匪数百人涌入安溪县城，抢夺监犯，并攻抢该县及典史衙署，声言尚有数千人随后即到。该县代理县陈风（凤）音，仓促之间力难抵御。不得已暂避民舍，印信已被抢失"。[④] 同日，漳浦县城也被当地土豪程彩、朱元善等占据。十四日（5月21日）云霄厅及铜山（今东山）也被当地群众自发占据。"独南靖以知县马逢皋力守得全"。[⑤] 在厦门及其附近地区相继落入起义军手中之后，清政权在闽南的统治业已动摇，以至各地土匪趁机大肆抢掠。沈储在《舌击编》中写道："漳厦会匪滋事之初，郡城民心极为震动。"而且"同安一路相持月余，仅能婴城自守"。"不但贼匪肆无忌惮，即匪类之未从贼者，亦有藐视官兵之意。又因来护道进兵厦门失利退回，以至讹言四起，各乡匪徒无不跃跃欲动"。而那些"联庄团练"，也"欲视我军之胜负以为向背"。虽然经提军等"反复开导，总不能踊跃如前"。就连从郡城到同安的驿路，"匪徒"们也"竟敢结伙持械公然拦抢"，"甚至带兵员弁并兵勇号衣器

---

① 唐晓：《华侨与闽南小刀会》。

② 转引自［日］佐佐木正哉：《清末秘密结社》（资料编），第246页。

③ 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马巷厅志》，附录下，第90—96页，（清）光绪十九年补刊本。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四月十九日。

⑤ 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马巷厅志》，附录下，第90—96页，（清）光绪十九年补刊本。

械,无不洗抢"。以至府城一带"均有岌岌不能终日之势"。在南安一带,"自会匪滋事以来,该匪徒等因地方官无力查办,心胆愈炽,党类愈多。凡来往官员以及解送军装等项,无人不抢,无物不曳"。漳浦县令自同安返回郡城时,途中不仅行李被抢,甚至"衣服盘费并被抢掠罄尽"。① 土匪的抢劫活动,严重破坏了正常的社会秩序,给人民生活造成很大影响。为此,起义军领导发布告示,严禁土匪抢掠,以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四月十五日(5 月 22 日),起义军以"汉大明义兴二公司"的名义发布告示,指出:"现有奸民驾坐匪船,截海劫掠,或党伙假令,潜到海口街市抢劫,大害商贾。"故要求百姓"如遇匪徒抢劫,立即擒获解送,尽法究治"。同日,又以"汉大明统兵大元帅黄"的名义发布告示,申明军纪,以安民心。告示指出:"本帅立法素严,所领义兵,不准假公济私、擅自杀人。并不准借端滋扰,取民间财物。倘敢故违,立治军法,断不稍宽。"并劝谕四民"务须各安生业,照常买卖,不必惊慌观望。若有遭其伤害者,准赴本帅驾前呈明,以凭严究"。②

小刀会起义军在进入厦门初期,曾经表现出良好的纪律,对百姓秋毫无犯,深受当地居民的欢迎,各地群众纷纷要求加入起义军,起义军领导人也对于要求参加起义者,持严格慎重的态度。"目前本帅削平厦地,正宜用贤之际,然用贤固当用武,是以能平天下者,用人不可不慎也"。"自示之后,凡有急义勤忠,受领义旗,招集壮勇,共同大事者,务须拣选壮勇,年少精壮,学习武艺,方可行用"。③ 使起义军从最初的二三千人,发展到 1 万 4 千多人。

起义军在所发布的告示中,还对清方人员提出具体政策。"从前曾作文武官兵、书役者,尽赦前愆,既往不咎。如有情愿从戎效力者,准其出头投军,听候调用。或欲归农、归贾,悉从其便"。对于坚决与起义军为敌的官员,则加以缉拿悬赏。一件告示还开列出赏金:拿获大人至游击者,赏银 500 元;守备至把总赏银 300 元;外委并额外,赏银 100 元;头目以下赏银 20 元。④

以厦门小刀会为主体的闽南各地反清武装,在起义初期发展顺利,在 9 天

---

① 沈储:《舌击编》卷一,第 1—5 页,咸丰九年刻本,藏福建省图书馆。

② 告示原文皆转引自[日]佐佐木正哉:《清末秘密结社》(资料编),第 246—248 页。

③ 《清末秘密结社》(资料编),第 246—248 页。

④ 英国外务部中文档案(F. O)《巴克豪斯第 35 号信件》,1853 年 5 月 31 日,转引自[日]佐佐木正哉:《咸丰三年厦门小刀会叛乱》,中译本载杜文凯编《清代西人见闻录》,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5 年,第 209 页。

之内攻下了闽南地区的11座县城。但是,各地起义军情况复杂,又缺乏统一领导,加上进城不久军纪便开始松弛,失去了百姓的支持,并遭到富户与乡绅的反对。据清吏奏:小刀会在漳州"初至犹不扰百姓,数日后肆抢陈光远绸缎铺,复戕害汀漳龙道文秀。绅民以该道素得民心,乃共起愤,将城门栅栏齐闭,巷战格斗,共杀贼匪一千余名,贼始退出"。[①] 而且各地地方官也在积极准备反攻,所以,初期顺利发展的势头,很快受到遏制。四月初十日(5月17日)起义军攻占漳州后,漳州知府的幕宾李生瑛潜伏于城内,秘密联络城内绅士,组织武装,关闭街巷木栅,与起义军展开巷战。不久,游击饶廷选等人也率领各地乡勇前来将漳州城攻占,起义军首领谢厚、军师陈金斗被擒杀。[②] 是月二十八九日,起义军大将军吴魁、军师僧碧云前来漳州反攻,双方互有伤亡。三十日清军出城将起义军击败,吴魁、僧碧云等被俘,起义军死伤千余人。[③] 在同安,东界、马巷和积善里等处的包、齐二社的乡绅也纠集民团、乡勇与起义军相对峙。起义军首领见敌方人多势众,便把主力撤至城外的田湖乡。这时,躲在乡间的知县李湘洲趁机带领营兵、民团进入城内,旋即向小刀会聚集的田湖乡挺进。起义军大败,元帅黄霸业[④]、军师蔡懋昭等11名首领与骨干全部战死,起义军伤亡大半。其后,漳浦、铜山、安溪、云霄等地,皆先后被清军夺回。[⑤] 这时,小刀会起义军所控制的仅仅剩下厦门和海澄了。

起义军在进入厦门之初,纪律严明,受到当地群众的欢迎。英人林利目睹了当时的情况。"居民欢迎之,由于他们特异的、有节制的行为,其运动极得人望。事实上他们的粮食全由各乡人民送来"。[⑥] 但是,当漳州、同安等地相继失去,起义军控制的地方逐渐缩小,财政收入日益减少,情况就发生了逆转。特别是起义军在厦门坚持了半年之久,要维持一支1万4千多人队伍的日常开销,经费逐渐拮据。进城初期,每天可以发给每人100文钱,后来减少至每天60文钱。即使如此,每天就要开支一千余元。[⑦] 军饷减少甚至难以按时发放,不仅影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陕西道监察御史陈庆镛折,咸丰三年七月十六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④ 亦作黄露业。

⑤ 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军录》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⑥ 转引自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上),猛进书屋,1962年,第769页。

⑦ [日]佐佐木正哉:《咸丰三年厦门小刀会叛乱》。

响了起义军的士气，而且造成严重后果，那就是抢劫活动恶化了起义军同当地居民和商人的关系。参加小刀会起义者，虽然大多是为了反抗清统治，但是，其中也不乏流氓盗匪之流，他们是为了从起义中获得某些好处而参加的。所以，当军饷减少或难以为继时，他们便开始抢掠居民或勒索商店。起义军长期被围困在厦门城内，也造成粮食短缺，只得向居民强派征收。“贼在厦门粮食乏绝，强派居民，有数千金者勒数千金，凡稍有富名，需索殆尽”。[①] 为了缓和同当地商民间的关系，起义军首领不得不采取一些措施。以“汉大明统兵征厦大元帅黄”的名义发布的一件告示，明显地反映出起义军与当地商民关系的紧张情况，许多人不再对起义军持支持态度，所以起义领导者表示要与居民们“约法五章”。告示写道：“今与尔商民人等约禁五条，唯愿各爱性命，毋犯此五禁。如不从令，予则戮汝无赦。”这五条是：“一、不许街衢隘门日夜关闭，以阻行路，以塞战道，违者斩首；二、不许行商铺户日间放枪，以惊街众，以误军号，违者斩首；三、不许人民日间在山头结党积堆，大声疾呼，以乱军心，以虚市心，违者斩首；四、不许街众乱言清兵到厦交战，以摇民心，以启牒心，违者斩首；五、不许街众在衙内卖茶果饭食，以生觊觎，以便侦伺，违者斩首。”[②]起义军纪律松弛也表现在军中赌博之风甚盛，以至不得不发布告示加以禁止。在同年五月的一件告示，指出：“赌博之局一设，即输赢之势两分。输赢之势既分，则口粮之资必竭。或毁拆楹桷，或砍伤树木，或取窃民家财物，或变卖军装器械，甚至竟而相戕贼，失时而误事机，其流害益不可胜言者。”因而下令“不准尔军兵日夜赌博”，如敢故违，察出后将该旗首“按律治罪”。[③]

在小刀会起义军占领同安、海澄后，兼署闽浙总督、福建巡抚王懿德立即上奏朝廷，并且急派署督标水师参将韩嘉谟、盐法道瑞瑸率兵前往镇压。咸丰帝闻奏，立即谕令王懿德“将首要各犯悉数歼擒”，“迅速扫除，毋令滋蔓”。[④] 又令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陕西道监察御史陈庆镛折，咸丰三年七月十六日。

② 《汉大明统兵征厦大元帅黄约禁五条告示》，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文献史料集》，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2 年，第 37—38 页。

③ 《汉大明统兵大元帅黄严禁赌博告示》，载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太平天国文献史料集》，第 39 页。

④ 《上谕档》咸丰三年五月初四日“上谕”，载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太平天国文献史料集》，第 39 页。

两广总督叶名琛速调广东省惠、潮各镇官兵二三千人,赴民闽"助剿"。① 当厦门及其附近地区被小刀会起义军攻克后,清廷又令叶名琛在广东雇募红头船即海盗船前往福建。因为此事不便由官方出面,叶名琛遂暗中指示当地乡绅出面办理。②

福建水师提督施得高于出洋巡逻的途中,得知厦门已经失守,遂会同护理金门镇总兵孙鼎鳌调集兵船十九只,派游击郑振缨率领于四月十四日前往厦门。结果被小刀会起义军的水师打得大败,郑振缨被擒杀,头颅悬挂于起义军大元帅府门前示众。

截止到咸丰三年七月,小刀会起义军已经占据厦门达3月之久,清军虽然调集了1万余兵力,耗费饷银10万余两,却仍然只能"坐守同安,不能前越尺寸"。究其原因,"非兵之不多,饷之不继也,实缘军无纪律,士乏战心,统驭无方,赏罚失当,以自守为得计,以小胜为奇功"。③ 不过,从小刀会起义军方面来看,在占据厦门之后也仅仅株守孤城,未有大的发展。这是因为起义军领导者缺乏远大的政治抱负,黄位、黄德美仅仅为了维护自身利益和替江源、江发弟兄报仇;军事方面则缺乏作战经验,又未能采纳有识之士的正确建议。据史料记载,在起义军占领厦门之初,曾有一位"卖卜者"洪某来到起义军首领住处,向黄位献上十项策略:"漳厦悉滨于海,宜整水师以图远举。石码、福河船厂,向为官府造船之区,宜速采龙邑大木赶造船只,以资水战。水战有具,则晋江、南安唾手可得矣。粤西洪伪王已具有东南诸省,宜亟遣使赍表,遥结声援。倘能乞一旅之师,由浙温处袭闽,则省垣先为我有,省垣得而台湾可图矣!"这无疑是一个颇有远见的策略。可是,洪某在见到黄位时,因仅"长揖告坐,自称山人",未行跪拜之礼,黄位以他态度傲慢遂"唾其面而逐之"。④ 可是,对于清方派来的奸细向他提出的"建议",他却因为来者态度谦和而深信不疑,结果上了大当。起义军占据厦门后,"金门兵单饷绌,有岌岌不可终日之危"。时有金门的许疑、叶行二人"通贼",欲"导攻金门",使得金门"一日数惊"。金门镇总兵孙鼎鳌、县丞郭学典招诸生林樟商议对策。林向孙鼎鳌献上缓兵之计,由他本人和书吏亲

---

① 《上谕档》咸丰三年五月初八日"上谕"。

② 《上谕档》咸丰三年九月二十日"上谕"。

③ 沈储:《舌击编》卷一,第11页。

④ 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马巷厅志》,附录下,清光绪十九年补刊本,90—96页。

往厦门，劝说黄德美曰："金门瘠苦区，土著者上户无百金产，下户物无三日粮，不足以供资釜。"黄德美误信其言，未进兵金门，失去了战机，而清方却趁此机会，加强防备。当黄德美发现上当受骗后，急派林沙等统领战船40余只，龙艚船十余只去攻金门。水师提督施得高已经会同金门镇总兵孙鼎鳌率领水师进行拦截，将小刀会战船击沉八艘，俘获三艘，小刀会死伤300余人，首领林沙等70余人被俘。[①] 其后，小刀会起义军便不再出击，仅仅在厦门消极防守，而清方却利用这一机会，调兵遣将，积极筹划对厦门的反攻。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鉴于闽省现有提镇大员皆属无能之辈，便奏请起用被革职在家的前任浙江提督李廷玉。奏准后，王懿德交给李廷玉3万多人的军队，李廷玉又招募了600多名壮勇，随同前往对付起义军。

李廷玉在一切准备就绪后，于七月二十三日(8月27日)从厦门岛对面的刘五店出发，进兵厦门。清军水师30艘战船驶入厦门外港，两天后绕过鼓浪屿，进至内港后占领阵地，与绕过厦门岛海岸的船队会合。此时，陆上的清军也由刘五店方面过海在厦门岛登岸，在距离厦门城4英里处扎营。双方接战后，起义军失利，副元帅黄潮带头冲锋，结果中枪受伤被俘(一说被杀)，洪英也误中埋伏被擒拿。黄位等人急中生智，从小路逃出，仅以身免。施得高在鼓浪屿切断了内地对厦门起义军的供应线，加上清军从广东调来的海盗船——红头船，与清军相配合，给小刀会起义军造成很大困难。在此后的73天内，双方共交战48次。据英人柏克豪斯记载，清陆军驻扎在距厦门4公里处，与起义军相对峙，水师则利用每天海水涨潮之机，将船队驶近岸边以缩短距离，以便于向城内开炮轰击。小刀会在城内虽然也开炮还击，但是效果甚微。起义军的船队大约有大小船只30余艘，停泊在外国商船对面，以防清军炮击。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双方的战术基本上是这样：清军由水陆两军相互配合，先由船队向起义军的阵地猛烈轰击，迫使起义军向后撤退，陆军便向前挺进。但是，当退潮时船队停止炮击后，陆军便不敢继续前进，而是退回到原来的阵地。这时，起义军又重新回到自己原来的阵地，等到晚间再回到城内，如此日复一日地反复进行，彼此间也互有伤亡。被清军雇佣的海盗船，人员充足，武器精良，本来可以给起义军造成更大的损失。不过，实际上并非如此，原因在于海盗船中有许多人暗中与起义

① 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黄必显等：《野帐拙笔》。

军相联络，作战时只是滥发炮火，结果仅仅祸及无辜，并未给小刀会起义军造成多大损失。[①] 英人斯丹顿对当时的战况也作了如下描绘："在会众踞城期间，每日战事，双方均施行极合人道的原则，各能尊重人命，彼此放炮均极审慎，使对方不在射程之内。不过大家仍要消耗相当分量的弹药，以维持表面上的战争。""他们只在日间作战，一到用膳时候则停火，因双方均无夜袭之虞，故各于夜间得安睡，无惊无扰。翌晨起来，精神充足，又再行打仗了。"[②]上述情况的出现，一方面表明清军并没有攻占厦门的决心，另一方面也说明当时盛传清军兵丁中有许多人与小刀会起义军暗中联络确有其事，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十月初。这时，有凤已经接任兼署闽浙总督，加上李廷玉也较善战。所以，情况发生了急剧变化。

十月初八日(11 月 8 日)，李廷玉率领 50 艘战船，水陆官兵 2 万余人，分兵两路向厦门发起进攻。"北军薄港，南军迫镇南观"。起义军"拼死狠斗，血战一昼夜"。十一日清晨，清军于城东门"架云梯，肉薄登埤"，将东门占据，起义军随之溃散。黄位从西门逸出，后从海上出逃。黄德美先匿于乌屿桥，锦宅乡的绅耆等因"惧骈诛及族"而于十二日把黄德美及其胞叔黄光箸缚献与官府。黄德美等后被"磔于厦市"，"籍其家，得财产数十万贯"。[③] 福州将军兼署闽浙总督有凤在将清军收复厦门一事上奏朝廷时写道："于十日将厦门全岛克复，续据盐法道瑞璸禀报，将首逆黄德美、黄光箸、黄光扬三名弋获，解赴厦门严讯，均各承认戕官破城不讳。"并将三人"于厦门就地分别凌迟斩决"。"唯该逆之子黄鲁、胞侄黄位先行逃窜，现在跟踪追捕"。[④] 有凤在这里称黄位是黄德美的"胞侄"，而黄家鼎又称黄位是黄德美的"族叔"，是否将二人辈分弄颠倒了？尚待进一步研究。

黄位从厦门逃出后，又纠众抢得商渔船 20 多艘，于咸丰四年(1854)五六月间，前往台湾。先后在淡水厅所属的香山港及附近洋面，与清水师交战。其后，又往攻葛码兰、苏澳，并约当地乌舨船为内应。登陆后，分作水陆两股，以吴齐

---

① 转自黄家谟：《英人与厦门小刀会事件》，《中国近代现代史论集》第 2 编，第 201 页。

② 转自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上)，猛进书屋，1962 年，第 768 页。

③ 陈庆镛：《籀经堂类稿》卷十九，《陈生润渠殉难纪遗》；黄家鼎：《小刀会匪纪略》；沈储：《舌击编》卷一，第 31 页。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州将军兼署闽浙总督有凤折，咸丰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之为陆路元帅，黄位自任水陆元帅，并设有军师、先锋等名目。还张贴告示，招兵买马，并“添筑石围把守，先为巢穴，约俟伙党纠齐，分股攻打葛码兰、竹堑”。①

清军在克复厦门之后，便对无辜人民大肆屠杀，据目击者称：“至（十日）十时左右，厦门即为官军完全占领。十一时以后，官军驱押其所捕人群至码头及防波堤上，不分老幼，不问是否无辜，一律予以成群砍杀，甚或干脆推入海中，使其溺毙，死者难以数计。”②“清军进城恣意焚劫物产，大量屠杀无抵抗的人民。所有男子，许多不超过十二岁者，其始皆被斩首，迨见此杀人法过于缓慢，即被集体捆绑，投之海中。”③清军于攻打厦门时，曾雇佣海盗，进城后乃对海盗“授以特权，使其施行残暴。不独此也，他们更奖励其行恶，即高悬赏额，凡呈交一首级者，赏银六元。这些野蛮人一入城即分头搜寻首级，不管什么人，无论其为残废病者或良善人民，只需其肩上有头而毫无保护，即被捕捉。”海盗们把所得俘虏解交水师提督衙门，提督便下令“一律斩首”。“其始，他们在附近码头处斩，未几即已拥挤不堪，刽子手疲劳过甚，斩首工作仍慢慢进行。于是另有一批人在船旁杀人，这样仍觉得过慢，于是他们又将其余人等捆缚手足，一一抛入水中。”④文中提到的水师提督，便是带领广东海盗船前来“协剿”的吴全美。

三、闽中红钱会起义

在闽南小刀会起义的同时，在闽中山区也爆发了以林俊、黄有（黄有使）为首的红钱会起义。这次起义断断续续地持续了数年之久，是太平天国起义时期福建天地会系统起义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闽中红钱会的渊源

红钱会又名洪钱会，是天地会的一个分支，早在清嘉庆年间，福建建宁一带就有活动。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台湾镇总兵邵连科折，咸丰四年六月初六日。

② 转自黄家谟：《英人与厦门小刀会事件》，《中国近代现代史论集》第 2 编，第 201 页。

③ 见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上），猛进书屋，1962 年，第 768 页。

④ 转自简又文：《太平天国全史》（上），猛进书屋，1962 年，第 769—770 页。

据当时的闽浙总督汪志伊奏称:“访有江西南丰县民江文兴,在建宁县离城四十里之贡生杨克荣家纠人结洪钱会。”①道光四年(1824),在建阳县洛田里的莲源山区,又出现洪钱会的活动,但称“红钱会”。② 道光二十七年(1847),建宁县又有李先迓纠人结洪钱会。据福建巡抚徐继畬奏:“七月间建宁府属之建阳县地方,有匪徒创立洪钱会名目,纠党传徒。”李先迓等多人被捕,当局还搜获布旗、木戳、红钱、“过江票”等物。③

李先迓又名吴先迓,江西南丰县人,在福建建阳县“种山度日”。道光二十六年(1846)十二月,江西同乡饶聂狗来到建阳县寻觅工作时,李先迓与之相遇。二人因系同乡,彼此交好,后来,饶聂狗遇到困难,常常得到李先迓的帮助,道光二十七年(1847)三月,饶聂狗身染重病,李先迓又出钱为他调治。饶聂狗出于感激之情,便向李先迓称自己因在三点会会首李魁家中佣工,得有结会歌诀一本。三点会即保家会,将歌本送与李先迓,饶聂狗旋即病故。同年六月,李先迓以持有三点会《会簿》一本,纠人结会。他先后纠得72人,于七月二十五日结拜一次;又于七月二十九日纠约63人再次结会。结会时,李先迓向众人传授“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口诀,及吃饭、拿取物件俱用三指暗号。因三点会查拿严紧,人皆畏惧,即改名为“洪钱会”。李先迓将铜钱用银朱涂红,每人发给一枚,作为入会凭据。又用红布一小块,内钤黑色木戳,称为“过江票”。李先迓不久被捕,官府在他家中搜出会内歌本,内载“五房源流”及各种隐语、暗号,写有“𪊲、𪊟、𪊙、𧆨、𪊛、江、洪、泹、淭、汰”等字样,及大小木戳,内书“寿”字及花样,作为记号。④ 从徐继畬的奏折中可知:“红钱会与前办会党李魁在邵武县纠结三点会案内所供口诀等项,实属相同。红钱会歌本,实为前遗存旧本,非李先迓等人自行捏造。”⑤可见,红钱会实际上就是三点会即天地会。

咸丰初年的闽中红钱会,系传自靠近江西的闽西北一带的三点会。据陈庆镛奏:“其上游一带贼匪,大都起于邵武、建阳、顺昌、崇安、将乐、沙县之间,而屯于九龙山。传闻贼首姓洪,有三点号,其暗号则‘举手不离三,开口不离本’,已

---

① 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天地会》(六),闽浙总督汪志伊折,嘉庆十九年十月十二日,第192页。

② 民国《建阳县志》卷二,大事志,兵灾。

③ 《朱批奏折》福建巡抚徐继畬折,道光二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④ 《朱批奏折》福建巡抚徐继畬折,道光二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⑤ 《朱批奏折》福建巡抚徐继畬折,道光二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有三十余年。后改为红黑扣，其青衣用红扣，白衣用乌扣，又改为‘红钱会’，用康熙年间钱式，将字上刀刻三画，朱其中。每会则云‘往朱家吃了沙去’。其暗号则以发辫为记，凡上午则绊发左上右落，凡下午则绊辫右上左落。约计此匪不下五六千人。其小会曰‘烧纸’，每月一会，约数百或数千人，小头目主之，每人出二百钱，饮酒拜盟而散。其大会曰‘坐台’。每年一会，搭高台一座，用刀把门，大头目主之，初入会者出一千，以针刺臂血于酒，饮之而去。其伪官曰都抚、曰都督，名目不一。铁板则打仗者也，草鞋则报信者也，过江龙则大小伪职照名字者也。”[①]陈庆镛所说“贼首姓洪”，是因为天地会约定，如果遇人问姓，则答以“本姓某，改姓洪”。道光年间红钱会的结会内容，与嘉庆年间李魁所结三点会基本相同。李魁结会时，“将各人姓名单焚化，宰鸡取血，并在各人手指上用针取血滴入酒内，各饮一口。李魁传授‘开口不离本，出手不离三’歌诀，如有人问姓名，则答云本姓某，改姓洪，接递物件只用三指。每日上午发辫自右盘左，下午自左盘右。胸前纽扣解开两颗，折入襟内，以为同会暗号”。[②] 总之，从红钱会的渊源来看，乃是来自闽北地区的三点会。

（二）林俊、黄有使所领导的闽中红钱会起义

咸丰初年，福建各地秘密会党十分流行，各种名目的会党“名异实同，所在皆是”。“一乡之内首伙积匪不过数人，其余附和随声，悉无定见。党类既成，或族姓孤单，虑遭欺侮，或良善富户希冀保全，迨经鸠金入会，为护身之符。会首号召期会，一有违抗，其祸立至。”[③]当时，红钱会在闽中一带也有很大的势力，在闽南小刀会起义爆发后，红钱会也开始在闽中的永春、德化等地点燃战火。不久，又向东波及闽侯一带，向西发展到长汀等地，向南则蔓延到了泉州和沿海各县，向北已扩展到了邵武、建瓯等县。

红钱会起义最初发生在永安、大田两县中间的桃源地方。咸丰三年四月十八日（1853 年 5 月 25 日），永安红钱会首领黄有使和江水，在桃源首先发难。

① 陈庆镛：《籀经堂类稿》卷三。其文与咸丰三年七月十六日原折稍有出入。

② 《天地会》（六），第 238 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四月十九日。

黄有使一作黄有,①是漳平县王墩乡人,②曾在南平县靠"撑船度日"。③ 后来,在漳平、大田、永安毗邻地区纠人结拜红钱会。他与永安岩洞寨的头面人物王永、陈简等人相交好,以鹅公寨为根据地。④ 咸丰三年(1853)四月中旬,黄有使与江水等人积极筹划起义之事。在桃源附近红钱会首领黄冈、吕海等的配合下,红钱会会众陆续向桃源集中。四月十五日(5月22日)夜,红钱会"数百人拥入永安县城,抢劫人犯",一举攻占了永安县城。⑤ 然后分别向大田与沙县进军。黄有使一路在大田城内生员陈某、监生范某的配合下,于二十一日占据了县城。黄有使又派范某率众去攻打德化,"范越趄不敢前",黄有使疑其有异心,欲杀之。"范惧遂反戈,鼓众入城",起义军仓促无备,死伤甚多,被迫撤离。⑥江水所率领的一支队伍,于二十日攻破沙县,将知县邵荦俘获。"时升平日久,民不知兵,兼之城垣积久多坏,无可为守,遂至城陷,邑令邵荦被执。"⑦时人刘存仁曾述及红钱会攻入沙县的情况。"询之来差云:二十日永安、沙县相继失守,该差正在沙县,跟贼入城","目击该匪头缚红巾,约有数千,器械残缺,全无队伍,一哄而集,并无杀掠细民,惟勒派乡富自出钱粟,市廛交易如常,穷民从贼者不少。"⑧江水攻占沙县后,黄有使亦率部前来沙县会合,此时共有一千余人。黄、江二人留军师刘飞锡驻守沙县,自率主力往攻延平。但未得手,加之清军提督柄文带领援军赶到,起义军只得放弃攻城返回沙县。可是,这时沙县业已被清军夺回,黄有使等只好退回到山区。据《沙县志》记载:"五月十三日为关帝诞辰,居民方祝寿饮福,一时感动不禁,奋勇持械,纠众杀贼,救出邵令,恍若有神助之者,维时贼皆惊慌,遁出城外。"⑨其后,黄有使虽然又曾两度攻破沙县,但均未能固守,并在返回永安途中,遭清军拦截,死伤惨重,永安亦被清军夺取,致使起义初期攻占的三座城池全部丢失了。

---

① 王懿德在其年谱中写作"黄有使",而民国《永春县志》则写作"黄有"。
② 《大田县志》卷一,"大事志"。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七年二月十九日。
④ 连立昌:《福建秘密社会》,福建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11页。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⑥ 《大田县志》卷一,"大事志"。
⑦ 《沙县志》卷三,"大事志"。
⑧ 刘存仁:《屺云楼文钞》卷四,转引自朱维干:《福建史稿》,第554页。
⑨ 《大田县志》卷一,"大事志"。

继黄有使起义之后，红钱会另一名首领林俊也于咸丰三年四月二十四日(1853年5月31日)在永春起义。

林俊学名万青，字士孝，福建永春县霞陵村人。其父林顶，号捷云，为道光元年的恩科武举。① 林俊本人也是武生，他"身长七尺余，声如洪钟，少而雄武，以豪侠闻，远近少年桀黠者，多奉之为魁。长善骑射，勇力过人，为武生"，②"好走马，乐习射"。③ 他曾于道光三十年赴省应试，虽马、步、巧、力诸项均已合格，却未能录取，此后遂绝意功名，曾至德化经商，开设鸦片烟馆。在此期间，他与会党中人广为接触，并加入红钱会，与该县龙头乡乌钱会首领陈瑚相交好。其父对他的行为颇为不满，屡次呵斥，林俊却依然故我。其父无奈，遂用苦肉计将他捆绑送官，署永春知州崔洲因其父乃有身份之人，对他劝谕一番便将他释回。太平天国建都天京的消息传入闽中，林俊深受鼓舞，便与陈瑚分头联络红钱、乌钱两会会众，并以调解械斗为名，向附近居民宣传反清思想。④ 其父惧祸，再次把林俊捆缚送官，崔洲知道林俊此时已经聚有1000多名会众，布满城内，恐怕激成事端，只得又以好言劝谕后将他释放回家。⑤ 这时，德化知县申逢吉因与林俊有隙，便以禁烟为由将林俊所开烟馆查封。林俊闻讯避走，对此怀恨在心，欲图伺机报复。在黄有使起义后，林俊更加受到鼓舞，遂于咸丰三年四月二十四日，率领会众举兵起义。首先攻破德化县城，将知县申逢吉俘获，以杖股泄愤。三天之后因受到当地乡绅的突袭，被迫退出德化，后至蕉岑坑地方战败被俘，当晚又为部下救出。⑥ 林俊与陈瑚率领的红钱会和乌钱会起义军，于四月三十日(5月6日)将永春州城攻占，旋即退出。清方档案记载："讵有匪首林俊首伙四五千人，于四月三十日辰刻围攻永春州城。该署州崔洲与吏目、州学及各汛弁，督率绅士，带领兵勇上城抵御。因寡不敌众，被匪攻破西门，窜入州署，杀死官亲，肆行毁抢，并将监犯全部抢放。"不久，清署游击恩霈、守备欧阳斌等"闻讯赶至"，从北门攻入，同在城内的官绅"并力剿杀，毙贼一百余名，夺获器械无算，生

① 《永春县志》卷十四，"选举"下。
② 《永春县志》卷三，"大事志"。
③ 《福建红钱军领袖林万青传记》，载《近代史资料》，1957年第6期。
④ 民国《永春县志》卷三，"大事志"。
⑤ 民国《永春县志》卷三，"大事志"。
⑥ 《福建红钱军领袖林万青传记》，载《近代史资料》，1957年第6期。

擒首逆林俊之兄及伙党十五名，及时正法，贼匪分窜，当将州城克复”。①

起义军虽在军事上屡屡受挫，但因当时厦门小刀会正在胜利进军，而闽中红钱会又受到当地群众的欢迎，这也给地方当局造成很大的威胁。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忧心忡忡地奏称：“查闽省上下游会匪辗转传染，已非一日。其党羽众多，流毒甚广，加以各处土匪乘机附和，窜扰各城，所至辄乱。实由匪情诡诈，扬言‘滋扰官署，不扰居民’，因之各处民人未免袖手，但冀幸免。而该管文武又以贼众我寡，力不能支遂而被抢被掳。”②

林俊从永春退出后，欲往沙县与黄有使部会合。但此时黄有使也因兵败退回永安，林俊只好退屯琅口，复遭清军追击，又往尤溪方面撤退。六月初八日将尤溪县城攻占，旋因清军反攻，难以据守，遂自尤溪撤出，复遭清军拦截，伤亡甚重，军师阿金等多人被俘。林俊亦受重伤，仅以身免，伤愈后又只身潜入永春，与乌钱会首领陈瑚联络了安溪一带会党中人，集合于永春、德化边境的山区，伺机待发。德化县令萧懋杰闻讯，即率领官兵、乡勇前来追捕。因兵勇中多与红钱会中人相熟识，或不战而退，或倒戈相向，使得清军大败，县令萧懋杰亦被戕杀，起义军遂于七月二十七日(8月31日)夺取了德化县城。

林俊之父林顶于林俊攻打永春时为了避祸而逃往山中，为某僧人所接纳。永春知州崔洲一直欲拿获林顶，以便用来诱降林俊。咸丰三年六月，林顶被练勇头目邱公立拿获，解送州衙，知州崔洲立即升堂审问，双方进行了一场十分戏剧性的对答。崔洲对林顶说：“党子行恶，应该怎么罪呢？”林顶答曰：“小生自知法律，实在敢言没有罪过。”崔洲又曰：“尔的儿子谋反大逆，是尔党的，怎么反说没有罪呢？”林顶答曰：“当时吾的儿子当招募宾客的时候，就蠢蠢欲动，小生屡戒他不可这样的不法，他不听我的教训，小生不得已，也曾送到贵州请大人办理，而贵州反劝小生以‘不妨事’。今日我的儿子会这样的举动，倒是贵知州的怂恿，与小的有什么相干呢？”知州回答说：“吾们当时哪晓得后来会这样的吗？”林顶反问道：“大人尚且不知，小生哪能知呢？”知州被林顶说的哑口无言，恼怒之下，便欲对林顶用刑。林顶则曰：“这宗事情，容到总督署对理。”崔洲自知理亏，便将林顶杀害以灭口。③ 林俊在得到其父被崔洲杀害后大哭曰：“不期大功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六月初二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三年六月初二日。

③ 《福建红钱军领袖林万青传记》，载《近代史资料》，1957年第6期。

未成，而生父竟殒，如此不共戴天之仇，吾若不报，焉能为人？”①遂挥师杀向永春，但中途为清军与民团所阻，适有仙游之乌、白二旗派人前来联络，林俊遂留乌钱会首领陈瑚驻守德化，自率主力往攻仙游。八月二十四日（10月15日），在乌、白旗的配合与引导下一战夺取县城，将知县黄学惠处死。据福州将军有凤奏称：“永春贼匪先将德化、大田两县攻陷，围困州城，经抚臣王懿德调兵前往应援，该匪知有防备，遂由仙游与永春连界之白鹤岭进攻该县之北门。”该县候补县丞带领乡勇进行抵抗，“不料该匪串同土匪，蜂拥而来，该县丞寡不敌众，于八月二十四日被贼戕害，该县黄学惠及文武大小各官员均不知下落，县城即于是日失守”。②

林俊于攻占仙游县城后，又于九月初来到该县的枫亭一带。枫亭一带的乌、白旗之间，存在不少矛盾，在林俊的劝说、调节下，双方首领终于言归于好，决心共同对付清军。这时，起义军因受到当地乌、白旗的支持，实力大增，给清军造成一定的困难。据沈储记载：“林逆占据仙游，声势猖獗，该处乌、白旗虽不从贼，实欲留贼自卫。泉郡自枫亭失利之后，将寡兵单，无可调遣。南安县令雇募本地乡勇，由罗汉溪小路进复仙游。”并“秘约仙邑绅耆，临期内应”。清军当时“势单力薄”，只能靠乡勇“独当一面”。③ 据有凤奏：“林俊自攻陷仙游后，窜至枫亭，经抚臣王懿德派都司常福等前往会剿”，“该匪伙党不少，并串通本地土匪约有七八千人，沿途阻塞，文报不通。”“初九日辰刻，从枫亭邀集党羽数千，来攻兴化之西南门，迨后愈聚愈多，已有一万余人。”④为了对付起义军，清方调来了陆路提督柄文和海坛镇总兵钟宝山的援军，加上当地的团练，实力大增，起义军在此遇到顽强的抵抗。林俊率部攻城竟日未能得手，只得循原路返回仙游。途经莆田、仙游之间的赖溪时，又遭到当地民团的伏击，受到重大伤亡。林俊回到仙游后，稍事休整，又于九月二十二日（10月24日）来到霞皋，联合当地乌、白旗往攻兴化府城，因受到当地乡绅的顽强抵抗，无功而返。

为了削弱起义军方面的实力，清方决定离间其力量，由当地乡绅对枫亭一

① 《福建红钱军领袖林万青传记》，载《近代史资料》，1957年第6期。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州将军兼署闽浙总督有凤折，咸丰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③ 沈储：《舌击编》卷一，第31—32页。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州将军兼署闽浙总督有凤折，咸丰三年十月十一日。

带乌、白旗进行"招抚",致使该处乌白旗解散了一半。[①] 林俊的力量被削弱后,于十一月撤出仙游,来到永春、德化交界处的虎豹关。十二月初又遭到永春知州崔洲的袭击,被迫前往永春的山区复鼎乡。该处位于永春、安溪、漳平交界处,地势险峻,易守难攻。其中的冒顶山,仅有"羊肠一线,真有一夫当关之险。山顶宽平,周围约二里,可容万余人驻扎。"林俊在该处冒顶山,"筑寨屯粮",以为固守之计。[②] 这时,原永定县知县吴翊昌率领乡勇往攻德化,乌钱会首领陈瑚兵败阵亡。不久,黄有使也因受挫,从永安来到复鼎,与林俊会合。[③] 林俊又在当地招兵买马,很快又发展到1000余人。

咸丰三年末(1854年初),林俊与黄有使合兵一处在冒顶寨固守。他们利用该处"险阻天成,骤难攻取"的有利地形,迫使清军只能在山下扎湖头地方驻守。后来,清军派人潜入山寨,将起义军所藏粮草大部烧毁。据沈储记载:"林俊抢掠各乡粮食不下万余石,尽运冒顶山寨,用稻草编席为囤,并用稻草覆盖。当与练总李维霖密商,潜购贼伙,伺便纵火。遂于十二月三十日(1854年1月28日)夜,将所积米谷草篷,尽行烧毁。"[④]此时,清军在仙游一带"并未剿一匪乡,戮一匪首,一味以招抚和解为主"。而且"兵勇见贼,尽弃军装,纷纷外窜"。以致使地方官员"一筹莫展"。而且"该匪徒尽属土著,聚则为贼,散则为民,虽顾恋家室不敢公然谋逆,而枫岭一带,抢掠横行,道路不通"。[⑤] 咸丰四年(1854)三月,崔洲等率领清军来攻,林俊等据险防守,将通向冒顶山的路口,尽行堵塞,又令黄有使、苏度各率一军驻扎山下,准备迎敌。清军分三路大军向山寨进逼,三月初九日(4月6日)山寨被清军攻破,林俊、黄有使已于前天夜晚率领200余人从山后峭壁缒下,[⑥]一同逃往南安乡的炉内乡,[⑦]被该处潘、黄二乡绅耆所收留。"南邑土匪,积恶多年,而尤以黄、潘二姓为最。上年从逆者实繁有徒,现在复敢窝藏逆匪,攻扑大营,罪恶滔天。""该处绅耆,均系护恶庇凶,借以

---

① 沈储:《舌击编》卷二,第1页。
② 沈储:《舌击编》卷二,第6页、第17页。
③ 沈储:《舌击编》卷二,第8—9页。
④ 沈储:《舌击编》卷二,第18页。
⑤ 沈储:《舌击编》卷二,第24页。
⑥ 沈储:《舌击编》卷二,第27页。
⑦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州将军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四年五月初四日。

团练为词，缓我剿办，名为助官，实系助贼。"[1]清军闻讯立即前来搜捕，要求潘、黄二乡将林俊等人交出。该二乡请求宽限一月，在此期间，"乡中早经搬徙罄净"。清军进村后便将该村"房屋查明焚毁"。[2] 林俊等只得又逃往仙游的盖尾、塘边一带。该处系由乌、白旗所控制，林俊等受到乌白旗首领朱三、陈尾的欢迎。"仙游乌白旗匪首朱三、陈尾等，漏网日久"，"本年四月间，逆首林俊被剿穷蹙，后由南安窜回仙游，该匪朱三等胆敢遣党接护入乡，互相庇护，纠众负隅。"[3]

在盖尾一带，乌、白旗有着较深厚的群众基础，清军难以强取，便按兵不动，秘密派人暗杀了白旗的首领朱三。据沈储记载："界尾一乡，竟如天堑，不能飞渡。惟匪首朱三被兴化兵丁连捷高诡称从逆，于夜间砍取首级，赴兴投献。"起义军为了泄愤遂将其子杀毙。[4] 朱三死后，其部下或受抚或解散，只剩下盖尾的乌旗，继续坚持斗争。九月中旬，清军又攻破盖尾乡，乌旗首领朱五、陈万年、陈尾等牺牲，仅林俊、黄有使得以幸免。林俊逃至永春、南安交界的云峰乡，黄有使先逃至南安的溪东乡，投奔陈溪，后得知林俊已到云峰乡，即冒险往投，结果在中途遇难。林俊后来又回到了南安的内炉乡，此后一段时间林俊便销声匿迹了。

咸丰五年(1855)，林俊又一度东山再起，但旋即失败，再次销声匿迹。咸丰七年(1857)初，太平军从江西进入闽北，林俊受到鼓舞，趁势攻下沙县、尤溪、大田一带。同年四月又赴南安大罗溪一带活动，并一度攻打到泉州和南安。后又再次攻沙县，连战七天未破，只得率师北上，欲投奔太平军。行至光泽县的仁寿桥地方，被当地练总张崇旺所包围，林俊中弹牺牲，余部或战死，或被俘，起义至此最后失败。

① 沈储：《舌击编》卷二，第43页。
② 沈储：《舌击编》卷三，第33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州将军兼署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④ 沈储：《舌击编》卷四，第13页。

第六章　同治初年台湾八卦会与戴潮春起义

一、台湾八卦会

台湾八卦会的名称在各种记载中互相歧异。《重修台湾省通志》记为"八卦会一称天地会"，入会者"祀五祖，会众互称兄弟"，经过"转相招纳，党势日盛，多至数万"。① 连横著《台湾通史》对八卦会的情况记载颇详："八卦会者，环竹为城，分四门，中设香案三层，谓之花亭，上供五祖，中置潮春禄位，冠以'奉天承运大元帅'之号。旁设一几，以一贵、爽文为先贤而配之。入会者为旧香，跣足散发，首缠红布，分执其事。凡入会者纳银四钱，以夜过香，十数人为一行，叩门入。问从何来？曰从东方来。问将何为？曰欲寻兄弟。执事者导跪案前，宰鸡，誓曰：会中一点诀，毋对妻子说，若对妻子说，七孔便流血，宣示戒约，然后出城，张白布为长桥，众由桥下过。问：何以不过桥？曰：有兵守之。问：何以能出？曰：五祖导出。又授以八卦隐语。会众相逢，皆呼兄弟。自是转相招纳，多至万人。"②从上述内容来看，台湾八卦会实际上就是天地会(添弟会)，所以，清档中皆称之为"添弟会"，如闽浙总督庆瑞称"台湾彰化县辖有匪徒戴万生(即戴潮春——引者)倡立添弟会名目"。③ 台湾八卦会之所以不称天地会或添弟会，无非为了迷惑清朝当局。因为早在乾隆五十七年修订的《大清律例》中，就已有禁止台湾"复兴天地会"活动的明确规定，而且，咸丰三年闽南小刀会起义失败后，一部分起义者来到台湾，台湾的天地会起而响应，导致台湾天地会起义。台湾地方官员对于天地会(添弟会)的活动自然非常警惕，称"八卦会"而

① 《重修台湾省通志》卷一，大事志，台湾省文献委员会编，1994年，第190页。转引自庄吉发《清代台湾会党史研究》，台湾天南书局有限公司，1999年，第185页。

② 连横：《台湾通史》卷二十二，宗教志。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庆瑞折，同治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不称天地会(添弟会),至少可以在短时期内逃过当局的打击。

台湾八卦会是戴潮春(字万生)之兄戴万桂所创立。戴潮春一家,原籍福建漳州府龙溪县,赴台湾后寄居彰化县四张犁庄(今属台中县)。戴家家道殷实,世代担任北路协书职。戴万桂因为与阿罩雾人争田失败,而"集股户为八卦会,约有事相援",戴潮春最初尚未参加。咸丰十一年(1861),知县高廷镜下乡办事,"戴潮春执土棍以献",北路协副将夏汝贤以其"贰于己"而对之不满,旋因"索贿不成,革其职"。戴潮春只好家居,"怀忿"招集其兄旧日会众,借办团练为名重立八卦会,随官捕盗,使当地社会秩序得以改善,"豪强敛手,行旅便安",从而获得知县高廷镜的重用。八卦会有了合法的地位,也获得进一步发展,"不数月,多至数万人"。①

二、戴潮春起义

八卦会的迅速发展,受到台湾道府的关注,于同治元年(1862)三月"委员查办,清庄联甲,解散胁从",并且在斗六地方"拿获匪犯数名惩治"。三月初五日(4月3日),台湾兵备道孔昭慈调募兵勇600人来到彰化"剿办",杀死会首洪某,并令署淡水同知秋日觐"协剿",四块厝团练职员林晟即林戆城带领乡勇400人随行。同年三月十七日(4月15日),秋日觐与署北路协副将林得成、署台湾协中营游击游绍芳及署彰化县知县雷以镕等,分路进攻大墩地方的八卦会起义军。双方在犁头店地方相遇交战,正当双方相持不下时,林晟挟仇突然将秋日觐戕杀,导致清军大败,游绍芳等均死于乱军之中,戴潮春趁势带领会众大举围攻彰化县城。② 三月二十日(4月18日)城破,台湾道孔昭慈受伤后服毒自杀,参将夏汝贤等员弁多人被杀,嘉义会众也"乘机蜂起"。③

八卦会在攻占彰化后,即出示安民,并下令蓄发尊明制。戴潮春"冠黄巾,穿黄马褂,健卒数十人前后拥,骑马入城",自称"大元帅",又称"东王",以洪枞为北王,林晟为南王,陈弄为西王,戴印为三千岁,董九仙为香主大师,廖阿憨为宰辅,陈明和、宜水生为元帅,王光岱为将军,江有仁为副元帅,陈卯等人为先

① 连横:《台湾通史》卷三十三,戴潮春列传。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台湾道洪毓琛折,同治元年闰八月初六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庆瑞折,同治元年六月初四日。

锋,王文等人为旗首。

八卦会夺取彰化后,戴潮春派令其弟、二元帅戴云从乘胜攻打嘉义、鹿港等处,嘉义、凤山等地的天地会相继起来响应。台湾镇总兵林向荣派千总郑天才、署嘉义营参将汤得升、署南路营守备赵品等赴嘉义防守,派署安平协副将王国忠率领2200名兵勇前往"攻剿"。清军行至柳仔林时遭到起义军猛击,仓卒进入嘉义城。起义军追至城下,城内八卦会会首严办"纠党响应",出城加入八卦会的队伍,受封为起义军"元帅"。四月初二日(4月30日),八卦会围攻斗六地方的清营,初四到初六日又大举攻嘉义县城,清将王国忠在城内绅士、富户的帮助下,带领清军抵御,会众久攻不下,而且伤亡颇众,元帅宜水生亦被擒杀,台湾镇总兵林向荣也从府城前来嘉义增援。四月初十日(5月8日),林向荣率军行抵嘉义城外20里的帮碑地方,"因溪水暴涨,粮饷不继",只好移营退往盐水港,将军械全部抛弃。① 八卦会的另一支又去攻打鹿仔港,该处居民以泉州籍移民为主,而八卦会则以漳州籍移民为主,该处施、黄等大姓,便利用彰、泉之间的传统矛盾,募集三十五庄泉州籍人600人,与八卦会的队伍相抗,②致使八卦会队伍在此久攻不下。

彰化失守后,闽浙总督庆瑞大为惊慌,以台湾镇总兵林向荣未能对漳州事先预防而将其革职留任,令曾玉明署台湾镇总兵,急赴台湾。五月十一日(6月7日),曾玉明带领清兵渡海抵台,先后在大脚佃、仑仔顶等处击败八卦会,准备乘胜收复彰化。戴潮春见曾玉明所率清军连连获胜,于是留林晟一支队伍防守彰化,借以牵制曾玉明所率清军。自己则一面指挥调度,一面派人纠约嘉义一带会首严办等率众猛攻斗六,以阻扼外援,切断粮道。斗六地处嘉义与彰化交界之处,嘉义乃郡城屏障,而斗六则系嘉义藩篱,战略地位非常重要。九月十七日(11月8日),八卦会将斗六攻占,清军全军覆没,林向荣与副将王国忠等均被击毙,戴潮春也由漳化来到此地。这时,嘉义也被八卦会的队伍包围,署台湾镇总兵曾玉明在漳州附近受到八卦会的牵制,无法南顾,嘉义城已岌岌可危。③清吏奏称,自闰八月十一日(10月4日)到十月初九日(12月10日)期间,八卦会起义军曾先后八次围攻秀水庄、仑仔顶等处的清军营盘和湖仔内等处的义民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巡抚徐宗干折,同治元年八月初六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庆瑞折,同治元年六月初四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台湾道洪毓琛折,同治元年九月二十六日。

村庄。“斗六既失，贼势愈张，攻击各义庄益力，我军分路救援，实疲于奔命。”[①]南路凤山一带，有陈大用等各纠约数百人于十月中旬竖旗起事，经参将凌静派守备张传敬带领兵勇1300名前往进剿。陈大用等因得知从厦门调来的援军已到，遂经内山返回北路。[②] 十二月以后，城内粮尽，守军只能以野菜草根充饥。庆瑞遂令署福建水师提督吴鸿源赴台增援，同治二年(1863)正月吴鸿源率领3000名清军在安平登陆，于初十日(2月27日)从府城北上盐水港。此处为府城门户，围攻嘉义的八卦会首领严办一直与戴潮春、林晟准备从这里进攻府城。因此，严办一面围攻嘉义，一面率领1000余人围攻盐水港，双方在此激战多次。[③] 二月，清军先后攻破马稠后庄和茄冬，然后径往嘉义解围。八卦会受到守城清军与吴鸿源部的内外夹攻，被迫撤走。吴鸿源在解除嘉义之围后继续北上，准备与彰化一带的清军会合。但由于八卦会的坚决抵抗，而使得双方处于胶着状态。另外，当年从台湾调往内地镇压太平天国的台湾乡勇，大半是彰化一带的漳州籍移民，他们一向与八卦会熟悉，互通声气。撤回台湾后便纷纷加入八卦会，从而加强了起义军的实力。清廷对吴鸿源未能迅速剿平起义军十分不满，遂增派署福建水师提督曾元福、陆路提督林文察渡台，福建巡抚也奏请朝廷委任丁日健为台湾兵备道，会办军务。

曾元福于九月二十一日(11月2日)到达嘉义，攻打嘉义东西南三路的起义军；林文察接到命令后，也于同治二年十月十四日(11月24日)到达台湾府城，于二十二日进兵嘉义。曾元福即往攻打嘉义与彰化交界处的鲤鱼尾等处，林文察也率部来此“会剿”。十一月上旬，曾元福、林文察两路来到斗六门一带。[④]

新任台湾兵备道丁日健曾任淡水同知，咸丰四年参与过剿办黄位在台湾的活动，对于台湾的军务民情皆较为熟悉。他带领福建兵丁400名，于同治二年九月初十日(1863年10月22日)到达台湾淡水，然后立即率部南下，于十月十四日(11月24日)派候补知县白冀良带兵进入内山的四张犁，自己则率部攻打彰化北面的要地茄冬庄，并于十月三十日(12月10日)将该处攻破，八卦会被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耆龄折，同治元年十二月三十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台湾道洪毓琛折，同治元年九月二十八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台湾道洪毓琛折，同治二年正月二十一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水师提督曾元福折，同治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迫退入彰化县城。丁日健又密派线民混入城内，约会林文察于十一月初攻打彰化。届时双方在县城附近展开激烈作战，伤亡惨重，最后，城内伏兵举火，先期入城的线民将城门打开，八卦会被迫撤出，元帅江有仁、先锋陈卯等被擒，会众被杀者400余人。

清军在攻占彰化后，随即直逼斗六土城。八卦会在此筑垒储粮，以为死守之计。林文察将兵勇分为十队，首先用大炮轰击和消灭了斗六附近八卦会的队伍，擒获八卦会元帅张鹤、先锋张杞等多人。但此时斗六城内尚有八卦会的精壮数千人，粮食也够数月之用。林文察又以引蛇出洞之策，令各处扬言彰化林晟声势浩大，急需分兵前往增援。于十一月十八日（12月28日）佯将斗六各外围营兵撤离，实际上乃埋伏于附近蔗林之内，而令参将关镇国等带领兵丁预积柴草于空营房之内，夜晚放火，造成烈焰飞腾，兵勇慌乱，四处奔窜的假象。城内八卦会见状，以为清营遭到突袭，即派出千余人杀出，直奔清军营垒。这时埋伏于蔗林之兵勇潜出其后，使八卦会的队伍腹背受敌。清军趁势攻入城内，八卦会首领90余人，会众450余人被擒杀。此时，戴潮春尚率众藏于彰化北面的北势湳庄。十二月初四日（1月12日），清军大队人马来到彰化境内的宝斗地方，戴潮春率领会众1000余人与北投股首洪欉所率数千人，屯驻于张厝庄，该处周围十余里的村庄均为八卦会所控制。十二月十九日（1864年1月27日），各路兵勇同时进攻张厝庄，双方在此激战6小时之久，北王洪丛等被俘，戴潮春见难以支持，遂纵火将该庄焚毁，带领数百人在烟火掩护下，逃往芋仔寮庄。这里垒固寮深，戴潮春在此抵死固守，兵勇不分昼夜，四面环攻。是月二十八日（2月6日），各路兵勇突围而入，戴潮春藏于竹林之内，被清军擒获，旋被处死。[①]

戴潮春死后，首领林晟仍在四块厝庄继续与清军相抗。他命陈鲱等人守外寨，王万等守内寨，“外列层楼，内置大炮”，严阵以待。清将林文察在此久攻不下，于是收买八卦会内的陈梓生，令其将起义军的大炮堵塞，在清军大举进攻时，大炮无法打响，林晟在最后关头点燃火药桶自焚而死，陈鲱带领余众转移到彰化附近。同治三年（1864）三月，清军进攻彰化附近的小埔心庄，八卦会首领陈弄率众并力抵拒，陈弄妻子诱敌深入，用炮火伏击乡勇数十人，清军被迫停止进攻。四月，陈鲱等拥众数千人占据八卦山及布仔尾，进而围攻彰化。林文察

---

① 庄吉发：《清代台湾会党史研究》，南天书局有限公司，1998年，第182—199页。

闻讯急忙回防，将八卦会的队伍击溃，然后趁胜进军小埔心庄，陈弄妻战败自焚身亡，陈弄突围后被俘牺牲。陈鲱在彰化战败后撤退到马粦潭据守，后来该处被清军包围，陈鲱只身突围而出，后不知所终，清军继续在内山追捕八卦会的起义者。直到同治四年(1865)，仍不断有八卦会首领在继续斗争。是年三月，首领严办等潜回嘉义，他们伪装成清军，混入嘉义的水堀头，"意图复逞"。署台湾镇总兵曾元福派兵前往镇压，严办等人率众"拼死抵抗"，旋因寡不敌众，严办本人牺牲，会众十余人被俘遇害。[1] 其后虽然仍有八卦会首领的零星抵抗，已经难成气候，八卦会的造反活动最后以失败告终。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建台湾道丁日健折，同治四年二月十三日。

第七章　哥老会的起源

一、哥老会的起源问题

(一)哥老会起源诸说

哥老会的起源问题如同天地会起源问题一样,也在学术界存在诸多不同看法。究其原因,一是哥老会作为一个下层群众组织,初期的创始人大多缺少文化知识,不可能留下创立时的文字资料。二是哥老会是个秘密结社,创始人也不可能把该组织创立的真实情况在会内流传。更重要的是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为了联络天地会和哥老会,把二者说成同出一源,是清初郑成功为了"反清复明"而创立的。清末民初,由于洪门与哥老会的融合,一些帮会中人也大力宣扬洪门、汉留(哥老会)源出一家之说,并得到学术界一些人的认同,使哥老会的起源成为一个难解之谜。

迄今有关哥老会起源的说法,大体上有两种,即郑成功创立说和嘓噜演化说。

1. 郑成功创立说

哥老会由郑成功创立的说法,主要是受到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有关"革命排满"宣传的影响而提出。具体说法是哥老会乃是康熙年间郑成功在台湾为了"反清复明"而创立,其主要依据是哥老会内部流传的秘籍《海底》。

《海底》也称为《金台山实录》,是哥老会内部流传的秘籍,其内容在刘师亮所著《汉留史》一书中有较为详细的记载。书中称:"海底名称,由(四川)永宁郭永泰开荩忠山始。永泰先世为云南大理府人,常随父执贩药材,走黔滇山中,以故与黔滇豪杰善。道光十五年,省其叔于福建之厦门道署,暇时出游,偶憩民家。见其盖米瓮有旧书一本,面署'金台山实录'五字,书面盖有长方形图章一

颗,文曰:‘延平郡王招讨大将军’。知系郑成功遗物,问所由来,自言伊父生时业渔,善泅水,能于水中伏一昼夜,于海底得一铁匣,苦无法揭视。揭三日之力,始将铁匣凿开,内贮金珠数件,小玉印数方,旧书一本,余无他物。因不识字不悉何书。永泰以百钱购得,并问玉印安在?答已售与邻某,永泰又以白金十两赎回,从此,《金台山实录》并小玉印落入永泰之手。道光二十八年,郭永泰等开荩忠山所传各令,并汉留组织之密书,即名《海底》又名《金不换》。当时各会员所领证书均盖有‘延平郡王招讨大将军印’十字。其证书至今尚有存者,惟《金台山实录》与郑成功之小玉印,即遭太平天国之乱,不知下落。”①

这是一个充满神奇色彩的传说故事,过去哥老会中人对此内容深信不疑,帮会中人的著作,也以此为据,证明哥老会来源于郑成功。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陶成章在浙江联络会党时,为了动员哥老会成员参加反清革命,也特别强调哥老会与天地会皆为郑成功所创立。他在《教会源流考》中说:“哥老会也,无非出自天地会,故皆号洪门,又曰洪家,别称洪帮。”“何谓洪门?因明太祖年号洪武,故取以为名,指天为父,故又名天地会。始倡者为郑成功,继述而修整之者,则陈近南也。”又说:太平天国亡前,“李秀成、李世贤等知大仇未报,而大势已去,甚为痛心疾首。逆知湘勇嗣后必见重于满政府,日后能左右中国之势力者,必为湘勇无疑。于是乃隐遣福建、江西之洪门兄弟,投降于湘军,以引导之。复又避去三点、三合之名称,因会党首领有老大哥之别号,故遂易名曰哥老会”。② 后来,上述说法又被民国年间帮会内部文人所发挥,③以致学术界有人也认同了这个看法。④

---

① 刘联珂:《中国帮会三百年革命史》,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影印,第83—86页;张赟《金不换》,洪门秘籍,1947年,第5页;刘师亮《汉留全史》,第三章《汉留之海底》,1935年。以上诸书有关哥老会起源的说法,均以《海底》为依据。

② 陶成章:《教会源流考》,载《辛亥革命》(三),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99—111页。

③ 如朱琳在《洪门志》中说:顺治十八年,郑成功据守台湾,为了推进汉留组织,而“开山立堂,定名为金台山明伦堂”,并派遣部将蔡德忠等向中原进发,至福建莆田九莲山少林寺为僧,与郑成功之侄郑君达等共图义举。康熙十一年西鲁入侵,蔡德忠与郑君达等前往投效,打败西鲁。后遭奸臣陷害,逃至万云山万云寺,遇万云龙及陈近南。雍正十二年在四川雅州以汉留组织,开精忠山,是为四川哥老会之始。

④ 胡珠生在《天地会起源初探》一文中认为天地会与哥老会属于“同源”,乃郑成功所创立。载《历史学》,1979年第4期。

2. 哥老会来源于啯噜说

有关郑成功创立哥老会的说法，也同天地会起源问题一样，是被人们理想化了，实际上哥老会的起源，同郑成功毫无关系，乃是由四川的啯噜逐步演化而来。不过，从现有史料来看，哥老会的前身虽然可以追溯到雍正末和乾隆初的啯噜，但是，哥老会毕竟不是啯噜，两者既有渊源关系，又有所区别。哥老会是从长江中上游木帆船水手中的啯噜，在往返于长江中下游的过程中，接受长江沿岸天地会、边钱会以及青莲教等的影响，直到同治年间才逐渐形成。

有关哥老会是由啯噜演变而来的说法，最早来自清代咸同年间的官员李榕。他说："窃按蜀中尚有啯噜会，军兴以来，其党多亡命归行伍，十余年勾煽成风，流毒遍湘楚，而变其名曰江湖会。每起会烧香；立山名堂名，有莲花山富贵堂、峨眉山顺德堂诸名目。每堂有坐堂老帽、行堂老帽。每堂八牌，以一二三四五为上四排，六七八九十为下四牌，以四、七两字为避忌，不立此牌。其主持谋议号者号为圣贤二爷，收管银钱者号为当家三爷。内有红旗五爷专掌传话派人，黑旗五爷掌刀仗打杀，其聚党行劫者谓之放飘，又谓之起班子。"①李榕所描述的，正是哥老会的情况。左宗棠也说："盖哥老会者，本川黔旧有啯噜之别名也。"②又说："自顷啯噜变为哥老会匪，军营传染殆遍。"③许多学者根据这些说法认为"哥老"便是啯噜的音转，哥老会也就是啯噜会。庄吉发提出："哥老会即啯噜的音转，为清初福建等处流入四川的游民所设立，而盛行于四川省。"④戴玄之也认为，"哥老会为啯噜的变名"，"哥老会是由啯噜子演变而来。"⑤胡珠生认为成都附近各县的方言，是有异于普通四川话的客家方言，据此判断啯噜二字乃客家方言"哥老"的读音。提出："哥老会尽管推源于明末郑成功，但可靠的史实只能证明它以哥老（啯噜）形式起源于清初四川（来源于闽粤客家的移民）。"⑥而四川学者却对哥老会为啯噜的音转说法提出异议。胡昭曦等人在《啯噜考析》一文中指出，以往人们把"哥老"说成是啯噜的音转，是因为把"啯

---

① 李榕：《禀曾中堂、李制军、彭宫保、刘中丞》，载《十三峰书屋》，批牍，卷一。

② 《左文襄公奏稿》卷三十一。

③ 《左文襄公奏疏》，续编，卷三十三。

④ 庄吉发：《清代哥老会源流考》，载台湾《食货》复刊，第9卷9期。

⑤ 戴玄之：《中国秘密宗教与秘密会社》，下卷，台湾商务印书馆股份有限公司，1990年，第895—896页。

⑥ 胡珠生：《天地会起源初探》，载《历史学》，1979年第4期。

噜”误读作“guo－lu”（国鲁），但四川方言里啯噜应读为“gu－lu”。而“哥老”则应读作“guo－lao”，所以，哥老与啯噜的读音并非相近。①

（二）哥老会的前身——啯噜

啯噜最早是乾隆年间进入四川的外省移民和四川本省的游民所结成的武装集团。乾隆初年啯噜已经见于史料记载：“川省恶棍名为啯噜子，结党成群，暗藏刀斧，白昼抢夺，夜间窃劫。”②四川巡抚纪山也奏：“川省数年来，有湖广、江西、陕西、广东等省外来无业之人，学习拳棒，并能符水架刑，勾引本省不肖奸棍，三五成群，身佩凶刀，肆行乡镇，号曰啯噜子。”③档案史料也记载：“川省系五方杂处之地，外来之流棍颇多，其最著者莫如啯噜子一项。此等棍徒悉系滇黔秦楚之人，少则三五成群，多则数十余众，率毕年力精壮，亡命无赖。凡抢夺奸淫，赌博酗酒等事，无一不有。”④御史柴潮生讲的更加详细：“四川一省，人稀地广，近年以来，四方游民多入川觅食，始则力田就佃，无异土居。后则累百盈千，浸成游手。其中有等桀黠悍者，俨然为流民渠帅，土语号为啯噜。其下流民听其指使。凡为啯噜者，又各联声势，相互应援。先前不过强乞强买，凌压平民，近年横暴愈甚，有白昼攫物者，有杀伤平民者，有将人抢去奸污者，有因而致死者。”⑤

啯噜是采取结拜异姓弟兄的方式结成，以割去发辫为记号，“其割辫伙内，成群结拜，割下之发烧灰入酒共饮，各护各党，其棚头因欲出头露面，故不割辫”。⑥ 而且“拜把之后，不许擅散，有散去者，辄追杀之”。“遇追捕急，公议散去，始敢各自逃生。如未议而一二人先散，众共追戮之，其党极为坚固”。⑦ 清人邱仰文在《论蜀啯噜状》中说：“查啯噜种类最伙，大约始乎赌博，卒乎窃劫，中间酗酒打降，勒索酒食，奸拐幼童，甚而杀人放火，或同伙自杀，皆谓红钱，自称亦

① 胡昭曦等：《啯噜考析》，载《四川史学论文集》，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254—270 页。

② 《清高宗实录》卷一〇三，乾隆四年十月癸卯。

③ 《清高宗实录》卷二〇三，乾隆八年十月己卯。

④ 《朱批奏折》四川按察使姜顺龙折，乾隆八年六月初八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御史柴潮生折，乾隆九年十一月初六日。

⑥ 《清高宗实录》卷一一四五，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戊午。

⑦ 严如熤：《三省边防备览》，艺文，《三省山内风土杂识》。

曰红钱弟兄。以上各类皆不为盗,下此掏摸掐包翦绺已刺面则红钱不人,别为黑钱,此啯噜情状也。""查啯噜来自黔粤十无一二,率楚省流寓为多,原在籍皆良民也。国初蜀地草昧人稀,移来即可占耕,俗名插业。近时承平日久,生聚教训,百余年来,居民密比,几于土满,流来如故,无业可栖,一经失所,同乡同类,相聚为匪,势所必至。"①

啯噜中一部分活跃在川楚陕老林地区,从事强买强卖或抢劫活动,另一部份则在川江上充当水手、纤夫,哥老会并非来自老林地区的啯噜,而是由川江上失业的水手、纤夫所演化而来的。"川省重庆、夔州二府,与湖广等省毗连,结党为匪者,每起或二三十人,或四五十人不等。每起必有头人,名掌年儿的,带有凶器,沿途抢夺拒捕","此等啯匪起自川省之重庆、夔州所属,成群结党,每起多至数十人"。② 鸦片战争以后,外国侵略者取得在我国的内河航行权,轮船大举进入长江,排挤了原来行驶在长江上的木帆船,从而导致更多的木帆船水手、纤夫失业,加入到啯噜的行列中来。史料记载:在外国轮船侵入长江以前,从四川重庆到湖北宜昌再到上海的航线上,无论是客运还是货运,主要都是依靠木帆船。"长江未通航以前,商贾运货,行旅往来,悉雇民船,帆樯如织。"③而从重庆到宜昌的航线上,共有船夫、水手和纤夫 20 万人。④ 重庆等地处于长江上游,从两湖等省向上游四川运输货物,系上水逆行,除船只配备的船员进行拉纤外,还得雇佣若干劳力临时拉纤,一般纤夫的数量是船员的四五倍。当船只到达目的地之后,纤夫就各自散离。这些随船上行的大批纤夫多滞留于川东的重庆等地。据严如熤估算,在道光年间,"到重庆的上水船,每日以十船为率,前来水手、纤夫七八百人;离开重庆的下水船,每日亦以十船为率,离去水手、纤夫三四百人。一来一去,每日剩下三四百人,也就是有三四百人成为无业者。推而论之,十日就有三四千人,一月超过万人"。⑤ 这些船夫、水手和纤夫们,漂泊在千里长江之上,随时都有翻船或触礁的危险,而且劳动十分艰辛,迫切需要互相帮助。严如熤在《三省边防备览》中描写道:"大船用纤五六十人,小亦二三十人。

① 邱仰文:《论蜀啯噜状》,载贺长龄编:《皇朝经世文编》卷七十五,兵政。
② 《清高宗实录》卷一一三七,乾隆四十六年七月癸亥。
③ 聂宝璋编:《中国近代航运史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 年,第 1274 页。
④ 聂宝璋编:《中国近代航运史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 年,第 1339 页。
⑤ 严如熤:《三省边防备览》卷五,道光二十三年刻本。

船头仍用桡楫，上拉下推，逆流而上。遇滩则合三四船之纤夫百余人共拉一船上滩，再拉一船，名为并纤。纤道忽上山巅，忽落岩脚，石壁横铁索，便扒换或凿小石孔，仅能容趾，人如猿猱鳖蠥，负纤而行。间有无纤道处，则全赖桡楫。船行江中，纤所上顶，声息不能相闻。船上设锣鼓，以锣鼓声为行止进退。纤绳或挂树梢，绊石上，则锣鼓骤发，纤夫行足。另有管纤者名'检挽'，无论岩之陡峭，树之丛杂，倾跌所不计。纤绳挂住，船则转折不定，危在呼吸。若纤断，更不待言。江河之险，川流为最。川流之险，又莫过于峡中。"①

纤夫们被遣散后，衣食无着，便只好去当啯噜。张集馨在《道咸宦海见闻录》中也写道："四川本鱼米之乡，不但本省民食充足，而且接济两湖、江南，民间生计，不甚艰难，惟游手好闲者太多，是以地方易于滋事。上曰：'游民何以为是之多？'对曰：'四川水陆通衢，陆路由陕西、甘肃，自宁羌州入蜀。水路由湖北宜昌至重庆、夔州入蜀，来往商旅，无论舟船，皆雇觅纤夫，负绳牵挽，盘旋而上。至蜀则纤夫无用，若辈到处无家，无资回籍，下水船只，不雇纤夫，流落异乡，群居为匪，是以每次办一啯匪大案，胁从者半为游民。"②说出了川江上纤夫、水手演化为啯噜的原因。严如熤在《三省边防备览》中讲的更加明确、具体："川东之可虞，时宜防范者，在大江之水手。川江大船载客货，由汉阳、荆宜而上，水愈急，则拉把手（即纤夫——原注）愈多。每大船一只，载货数百石，纤夫必雇至七八十人。夔门不过经过之地，至重庆即卸载。客商改雇小船，分往川北、川西南，其嘉陵、渠、潼、泸、涪等江，各有熟水道板主（即船主——引者）另雇而行。荆宜所来拉把手，在重庆府河岸各棚待下水重载之雇募。下水重船需水手较上水为少，每只多只三四十人。计重庆所至上水船，每日以十船为率，是水手去三四百人。以十日总计，河岸之逗留不能行者，常三四千人，月计万余矣。此辈初至，尚存有上水身价；渐次食完，则卖所穿衣服履物；久之，即成精膊溜矣。（山中恶少无衣履者，谓之精膊溜——原注）弱者为乞丐，强则入啯匪伙党。"③

从档案记载来看，早在乾隆年间便有许多水手因谋生维艰而加入啯噜。湖北松滋人李维高于乾隆四十三年"推桡"来到四川巴县，与魏老虎等共 53 人结盟拜会，成为啯噜，至梁山县一带抢劫。四川重庆府人刘玉彩，于乾隆四十三年

① 严如熤：《三省边防备览》卷十四，艺文。

② 张集馨：《道咸宦海见闻录》，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19 页。

③ 严如熤：《三省边防备览》卷五。

五月，加入啯噜，同伙20多人在永川县抢劫，闻拿逃散，靠当水手推桡，后来又与啯噜周老幺一同讨饭、抢劫。[①] 贵州青溪县人周德，因贫苦靠乞食为生。乾隆四十六年三月来到四川巴县，加入啯噜刘胡子一伙，在该县马场抢劫布客商人银两，后来，又在巫山县一带沿江地方抢劫。另外，湖南会同县人向群，靠撑木筏来到湖北来凤县，再至四川寻觅工作。乾隆四十六年，在秀山县加入啯噜黄老幺一伙，抢劫过往客人。[②] 湖北监利县人彭老三，在川江靠推桡为生。乾隆四十六年三月，在梁山、垫江一带被黄大年纠邀加入啯噜，随同抢劫。[③] 当时的督抚大员们，也多次奏报川江水手们加入啯噜的事。湖广总督舒常奏称："查啯匪始而结伙行强，继而闻拿四散，近来屡获之犯，或推桡寄食，或沿路乞丐。"[④]四川总督福康安奏称："川省为荆楚上游，帆樯络绎，自蜀顺流而下，推桡多用人夫。自楚溯江而上，拉纤又需水手。往来杂沓，人数繁多。每于解维之际，随意招呼，一时猬集。姓名既属模糊，来去竟无考察。""川省人多类杂，棍徒抢劫行凶，遂有啯噜之称。"[⑤]

川江上游的啯噜，主要在重庆、夔州一带活动。四川总督文绶奏称："伏查川省啯匪到处游荡，乘间抢窃，其踪迹本无一定，此处查拿则逃往彼处，非止重庆、夔州为然。至匪党一伙，少或数人，多或十余人，向俱以年长之人为首，故称为之长年儿的，其饭食、分赃等事，皆长年者经营，即俗所称老大之谓。其有强梁为首者，亦各以长年称之。或又称为棚头、舆夫、红线、黑线等名。白日绺窃为红线，黑夜偷窃为黑线。"[⑥]从上述记载可知，早在乾隆后期，四川的重庆、夔州一带沿江两岸，已经有许多纤夫、水手因贫困而成为啯噜，从事抢劫等活动。

嘉庆年间，川江上的啯噜更加活跃。据韩晋鼎奏称："查川省自邪教荡平以来，民情屡丰，元气渐复。惟近来啯噜匪潜滋，川北、川东为甚，自五六十人至一二百人不等。或聚或散，忽东忽西，遇行客则肆行劫夺，入场镇则结党成群，而大江船只，劫掠更多。各州县等皆因该管上司以地方平静，不欲办此重案，遂多

---

①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舒常折，乾隆四十六年九月初七日。
② 《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51辑，署湖南巡抚李世杰折，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③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舒常折，乾隆四十六年八月十六日。
④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舒常折，乾隆四十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⑤ 《朱批奏折》四川总督福康安折，乾隆四十七年五月十二日。
⑥ 《朱批奏折》四川总督文绶折，乾隆四十六年八月初九日。

不禀报。"①

移民的武装集团在形成为啯噜后发生了诸多变化。

首先,在组织方面较以前为严密。"川中膏沃,易于存活,各省无业之民,麇集其间,要结朋党。其头目必材技过人,众乃推之。凡数十人结大伙,先约遇难不许散帮,遇追捕急,公议散去,始各自逃生。如未议而一二人先散者,众共追戮之,其党极为坚固。"②其头目的名称也由"棚头"、"舆夫"改为"帽顶"等。"头目曰帽顶,总头目曰大帽顶,其最大者曰坐堂老帽"③;"其为首者曰帽顶,暗言其为主也。其次曰大五小五,暗言大王小王也。又其次曰大老幺小老幺,言兄弟也。以下曰大满、小满。其新入伙者曰侄娃娃"④。入伙的青少年,不仅白天为首领背负行李,晚上还要遭受首领鸡奸。⑤

其次,其活动已经不仅仅局限于抢劫,开始进行劫富济贫,具有秘密会党的特点。曾经充任过啯噜首领、后来担任了清军提督的罗思举回忆说:"甲辰年(乾隆四十九年)余外出访友,途遇仁义弟兄陈际盛、汪蛮、马贵,询知伊等在九打杵樊哙殿偷窃商贾银40两。余曰:'我等弟兄先前结拜之时,原讲义气,打富济贫,不许窃人财物,致伤义气。伊等即将银两付还,那商贾感谢不已。'""继至南坝场,瞥见杨某携家途乏盘费,卖女于周家,得银八两。临别,母女嚎啕痛哭。余睹惨状,如数称银以赎此女,并另送银三两做路费,其父女叩头感谢。"⑥

再次,啯噜的基本群众乃是"不能谋衣食"的"无赖恶少",⑦即破产的劳动者和无业游民。据学者统计,在165名啯噜当中,已知身份者有69人,而破产失业者达44人。⑧ 这些人为了自身的生存,"凡抢夺、奸淫、赌博、酗酒等事,无

① 韩晋鼎:《奏陈四川应除积弊六条疏》,转引自胡昭曦等《啯噜考析》。

② 严如熤:《平定教匪总论》,载贺长龄编:《皇朝经世文编》卷八十九,兵政二十。

③ 刘蓉:《复李制军书》,《新增经世文续编》卷八十三。

④ 陈庆镛:《与舒云溪制府书》,《新增经世文续编》卷九十七。

⑤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舒常折,乾隆四十六年八月十六日。

⑥ 罗思举:《罗壮勇公年谱》,台北文海出版社,1971年,第17页、第31页。

⑦ 严如熤:《三省边防备览》卷十一。

⑧ Cheng-yun Liu,"Kuo-Lu: a Sworn-Brotherhood Organizathion in Szechwan",Late Imperial China,Vol. 6,No. 1(1985).

一不为"[①];他们"十百为群,以焚抢为事"[②];"始乎赌博,卒乎窃劫"。[③] 这种生活,使他们逐渐从破产劳动者堕落成市井无赖,地痞流氓,"不欲自食其力,以致东飘西逐,三五成群,或劫掠于乡场,或强梁于市肆,美衣甘食,昼赌夜淫"。[④] 往往"昼抢场市,夜劫富民,小则拒捕抗官,大则揭竿谋逆"[⑤]。

上述变化反映出啯噜已经逐渐从最初外省移民或本地游民中的武装集团,向秘密会党演化。

(三)从啯噜到哥老会的演化

当川江上的穷苦水手、纤夫加入啯噜以后,由于受到当局的查拿,便沿川江顺流而下,来到湖北、湖南、贵州、江西等省。据被捕者供称:"因四处截捕严拿,窜避山林,沿途遇有匪类,即渐相纠结,并诱胁乞丐、童稚,一路随行,希图人众难拿,逃往外省躲避。"有的还"竟敢挺身拒捕,杀伤兵役,逃入湖北,转窜黔省"。[⑥] 由于与沿途各地秘密结社组织的接触,逐渐从移民的武装集团向秘密会党转化,而逐渐发展为哥老会,在四川又称为"袍哥",在长江中下游则称为"红帮"。左宗棠曾说:"哥老会匪,本四川啯噜之变称。"[⑦]湖南巡抚刘崐奏称:"臣详查卷宗,细加考究,哥弟之起,始于四川,流于贵州,渐次及于湖南以及东南各省。[⑧] 可见哥老会与四川的啯噜确有密切关系。

不过,从啯噜到哥老会的演化,经历了一个相当复杂的历史演变过程,而且是在道咸年间秘密社会大融合的背景下逐渐形成的,是在天地会、边钱会和青莲教的影响下,促成了啯噜向哥老会的演化。

啯噜在演化为哥老会的过程中,受天地会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如哥老会秘籍《海底》,就深受到天地会秘籍《会簿》中"西鲁故事"的影响。天地会《会簿》中的西鲁故事称,少林寺僧在帮助康熙皇帝打败西鲁后,受到奸臣陷害,康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四川按察使姜顺龙折,乾隆八年六月初六日。
② 梁上国:《论川楚教匪事宜疏》,《皇朝经世文编》卷八十九。
③ 邱仰文:《论啯噜党状》,载贺长龄编:《皇朝经世文编》卷七五,兵政,六。
④ 《朱批奏折》四川总督策楞折,乾隆十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⑤ 陈庆镛:《与舒云溪制府书》,《皇朝经世文续编》卷九十七。
⑥ 《朱批奏折》四川总督文绶折,乾隆四十六年七月十六日。
⑦ 《左宗棠全集》第13册,书牍,卷十一,岳麓书社,1996年。
⑧ 刘崑:《刘中丞奏稿》卷二。

熙派兵将少林寺焚毁，劫五僧蔡德忠、方大洪、马超兴、胡德帝和李色开等，遇见“小主”朱红竹和万云龙，一同结拜天地会。而《海底》则将此故事发展为：郑成功在台湾金台山结盟后，派蔡德英、方大成、马超兴、胡帝德、李式开（疑为胡德帝、李适开之误——引者）来到中原，进入福建少林寺为僧，“遂开洪门之盛”。[1]郑经死后，其子克塽于清军占据台湾时，将天地会秘籍《金台山实录》装入铁箱，沉入海底。道光二十五年，四川人郭永泰到福建厦门探亲，偶尔在渔民家里发现了《金台山实录》，将其增删修改，变成了哥老会的秘籍《海底》。从天地会和哥老会秘籍的内容，可以看到哥老会所受天地会的影响。

至于哥老会受青莲教的影响，也有历史记载。曾任署四川布政使的湘军统领刘蓉曾指出，哥老会“其源盖发于蜀，根株最深，蔓延最广，盖青莲教之余孽，所谓红钱会者。其头目曰帽顶，总头目曰大帽顶，其最大者曰坐堂老帽，设有管事人员，各立名目，不可胜记，入其会者给予牌符，转相煽诱，其能招聚百人者为百人头领，招千人者为千人头领，招万人者为万人头领，各立某山堂字号以区别之，如龙虎山忠义堂之类，自分支派，不相混淆，闻今且遍于天下妄分五旗，籍两湖、江西者为白旗，籍两粤闽浙者为黑旗，籍皖吴河南者为蓝旗，籍云贵、陕甘者为红旗，籍四川者，为黄旗，尊其教之所自出者”。[2] 这个材料明确提到啯噜乃“青莲教之余孽”，说明啯噜演变为哥老会时确实受到了青莲教的影响。不过，笼统地说啯噜受青莲教影响而演化为哥老会，似并不确切，实际上啯噜是受青莲教中周位抡所传金丹道的影响而逐渐演化为哥老会的。这是因为在道光末年，青莲教中以周位抡、郭建文为首的金丹道已经与天地会明显地融合，周位抡一支公开提出“奉的添弟会”，并且执有“敕令万云龙”的杏黄旗。[3] 周位抡弟子刘振麟在湖南衡阳所传弟子董言台，于道光二十七年（1847）二月，与教内的黄寿松，同添弟会内的唐帼通、张老二等人，结拜弟兄。同年三月五日（4 月 19 日），董言台等又在湖南临武县与当地孙唐铸等一同结拜添弟会，刻有“忠义堂”图章，每人发给红布一块，上盖图章，作为入会之凭据。可见，啯噜在湖南实际上受到影响最大的，乃是已经与添弟会（天地会）互相融合的金丹道，而不是正

---

① 刘师亮：《汉留全史》，第一章《汉留之缘起》。

② 刘蓉：《养晦堂文诗集》卷八，载沈云龙编：《中国近代史丛刊》第 39 辑，台北文海出版社，1966 年。

③ 李星沅：《李文恭公奏议》卷八，第 14 页。

宗的青莲教。正是因为金丹道当时已经淡化了教门的色彩，逐渐向会党靠拢，所以，在教门与会党互相融合的大环境影响下，由啯噜演化成的哥老会，也就几乎看不到教门色彩。董言台与孙唐铸等在湖南临武县所结添弟会，已经带有哥老会的明显特征，如刻有"忠义堂"图章，每人发给红布一块，上盖图章，作为入会之凭据。在道咸之际，在湖南的许多教门组织都带有会党化的倾向，如雷再浩的棒棒会、李沅发的把子会，以及青莲教里的青家、红家、黑家；[①]湖南各地的洪教、黄教、大乘、金丹诸教，以及红簿教、黑簿教、结草教、斩草教、捆草教等，不仅"踵白莲之余习，托免劫以为词"。[②] 而且"皆以四川峨眉山会首万云龙为总头目，所居之处有忠义堂名号"。[③] 教内编有"仁义礼智信"五个字号，还念诵带有天地会特色的诗句："一个团团六合青，三八二一紧随身，阳阴造得汉成事，三年会下三年春。"[④]

在从啯噜到哥老会的演化中，还受到过江西边钱会的影响。如会内首领称"冒顶"、"大五"、"大满"等，这种称呼，实来源于江西的边钱会。从一些史料来看，啯噜在向哥老会的演变中，有些还受到江湖会的影响。熟悉哥老会由来和演变情况的李榕说得很清楚："窃按蜀中尚有啯噜会，军兴以来，其党多亡归行伍，十余年勾煽成风，流毒湘楚，而变其名曰江湖会"。[⑤]

哥老会的名称何时出现？尚未发现可靠的历史记载，现在只知道在咸丰三年(1853)曾国藩创办湘军以前，尚未看到有关哥老会的记载。从咸丰八年(1858)曾国藩草拟的湘军营规中可知，在湘军创立后不久，就出现了哥老会的名称。在营规的《禁洋烟等事之规》七条中，提到"禁止结盟拜会：兵勇结盟拜会，鼓众挟制者严究；结拜哥老会，传习邪教者斩！"[⑥]说明当时湘军中已经有人在结拜哥老会。左宗棠在招募、训练楚军时也在《行军五禁》中规定："严禁军营结拜哥老会。"[⑦]他在一件奏片中也说："近年江、楚之间，游勇成群，往往歃血会

---

① 光绪《新宁县志》卷十六。

② 刘崑：《刘中丞奏稿》卷二，请饬在籍大员帮办团练折。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礼科给事中黄兆麟折，咸丰元年七月二十一日。

④ 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编：《刘坤一遗集》(一)，中华书局，1959年，第128—129页。

⑤ 李榕：《禀曾中堂李制军彭宫保刘中丞》，《十三峰书屋》批牍卷一。

⑥ 《曾国藩全集·诗文》，岳麓书社，1986年，第466页。

⑦ 《左文襄公全集》奏稿，卷二十二。

盟，结拜哥老会，又号江湖会。臣于咸丰十年成军时，严禁各营不准收用此等游勇，并谕禁勇丁不许蹈此匪习，犯者立正军法。”①当然，哥老会作为一个秘密组织，在被发现之前，肯定已经存在，所以其形成的时间，当比咸丰八年更早。从哥老会内部秘籍《海底》的内容判断，大约在道光末年，哥老会已经初步形成。

哥老会在形成的过程中，不仅明显地受到天地会的影响，而且至迟在清末光绪年间，哥老会与天地会的融合，已经十分明显。据光绪二十年刊印的广西《玉林县志》记载：“天地会又名添弟会，即哥老会之变名。不逞之徒，邀聚数百人或百数人，多寡不等。择深避地方，定期拜会结盟，推一人为首，称曰大哥；次一人曰老晚，其余群相称兄弟。凡入会者，必自言明无父母妻子，唯结盟之兄弟是亲，唯大哥之命令是听。奉五祖和尚为师，五祖法名洪，故自称洪相。追后起作贼匪，放火杀人，则自称洪家。逼胁人会曰转红，交纳租石谓之交红租。其不从者为白家。道光间，州中此会最多，至甲辰已巳尤盛，几无村不有大哥。”②这条史料说明，广西玉林一带的天地会与哥老会已经融合，而且，哥老会也接受了天地会自称洪家或洪门的传统。清末以来，鉴于天地会与哥老会皆自称洪门，以致人们往往把二者视为同一组织。说明二者确实有着密切关系，不过，这并不能说明二者有着同一来源。还需要说明的一点是，在川江上水手、纤夫中的啯噜逐渐演化为哥老会以后，四川、贵州等省山区、老林里的啯噜仍继续存在，而且一直到清末，仍然与哥老会并存，说明并非四川所有的啯噜都演变为哥老会了。

二、哥老会的组织结构

哥老会大约正式形成于咸同年间。哥老会在形成的过程中，因为从四川沿长江顺流而下，在两湖、贵州和苏皖、江西、浙江、福建等省受到其他秘密结社，特别是天地会和青莲教、边钱会的影响，因而汲取或借鉴了这些组织的内容，使新形成的哥老会在其组织结构与活动方式比天地会更完备灵活。

① 《左宗棠全集·奏稿二》，岳麓书社，1987年，第90页。

② 光绪二十年《玉林县志》卷十八。

(一)组织形式

哥老会的组织形式是逐渐发展完善的。

咸丰末、同治初年哥老会的组织形式尚比较原始,据崔暕记载说:"其结会或数十人,数百人不等,共饮雄鸡血酒立誓。""称会首为'老冒',会末为'老幺',并有'冒壳子大爷'、'圣贤二爷'、'当家三爷'、'红旗五爷'之称。其余为八牌上的,有上四牌、下四牌之分。并各带小儿,曰'小侄儿',又曰'太保'。"会内中人相见,"年与己尊者称为'兄弟',自称'弟兄';年与己卑者,称为'弟兄',自称'兄弟'。递茶递烟,皆以右手中指、食指、无名指伸出,大小指按下。使礼则手拱耳旁,亦伸三指。饭罢,左手执碗,右手伸三指,执箸向碗中一挑,复向碗底横绕,然后放下,皆为出指不离三。邀伙饮食为'达平伙',剃头为'揪草',辫发丝线多用至二三斤,斜盘顶上,垂其尾,亦有不用丝线者"。[1]

光绪年间哥老会的组织结构已经逐渐完备,会内的领导机构主要设有:正龙头、副龙头、坐堂、陪堂、礼堂、刑堂、智堂、护印、香长、心腹等,这些人皆可称为"老大",老大可以另外再开山堂。除老大外,还有"圣贤老二"、"王侯老三"、"红旗老五"。以上称为"上四等";另外还有"下四等",即"巡风老六"、"顺天老八"、"尖口老九"和"铜掌老幺"。[2] 因为哥老会避讳四和七,所以上四等和下四等,中间皆无四和七。有的山堂所设首领的职名有所不同,设有:龙头、坐堂、陪堂、礼堂、刑堂、值堂、监证、香长、心腹、文圣贤、武圣贤、桓侯、当家、披红当家、插花当家、青缸花冠、悬牌江口、铜章铁印等。[3] 到了清末辛亥革命时期,从日本人平山周在两湖地区的调查来看,哥老会内部的组织情况与光绪年间已经有所差异。平山周说:哥老会"每山之首领称正龙头,正龙头下有副龙头,副龙头下有坐堂、陪堂、刑堂、理堂、执堂,谓之五堂。另有称盟证及香长者,系举行仪式之际,临时增添,由五堂中人兼摄之。又有称心腹、圣贤、当家、红旗、巡风者,大抵皆为头目。头目之下,有称大九、小九、大幺、小幺、大满、小满者,是普通会员,各视其功能而升转。于普通会员之外,有八牌,均系身家不清者,大都无人

---

① 崔暕:《辟邪纪实》附《哥老会说》。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七年十月初一日。

格，不能升转”。①

革命党人陶成章曾经于辛亥革命前于浙江对哥老会的情况做过调查，其组织情况与两湖地区又稍有区别。他在《教会源流考》中写道：“哥老会之制，第一为督理，而副以总理，是为元帅。复以五堂之自开山堂者，称曰正副龙头，盖以督理、总理为君主，而以五堂为将帅矣。……是为大哥。第二为圣贤，即参军也，开堂之时主香，故又有香主之称，……是为老二。第三曰新副，即巡抚都御史也，是为老三。第四本掌钱谷，当布政司之职，相传以犯规约被诛，后遂不设钱谷之事，以新副兼之。第五曰红旗，即按察使及副使兵备道也，掌军正事，因废第四，故于第五分设副红旗也。第六兰旗，即按察佥事分巡道也，稽查会员一切内外事宜，是为老六。第七亦以罪诛，因废不设，特于第六添设兰旗副管事。第八巡风，侦探一切事宜，是为老八。第九即大九小九也，为普通会员。”此外，“于老九之下，复设大麽（满）、小麽（满），大幺七牌、八牌等名目以处之，有功者升幺麽（满），可以平步入五堂，既进五堂，亦即可以自开山堂矣。”②

到清末，随着哥老会组织的壮大，其内部组织结构也更加完备，各山堂内又设立了内、外八堂，将各级首领的职责进一步明确。蔡少卿先生曾经对清末江西萍乡和湖南浏阳、醴陵一带哥老会的情况做实地考察，了解到清末当地哥老会内外八堂的具体情况。内八堂是哥老会山堂的领导核心，可以决定本山堂的一切重大问题，如开堂放飘，确定山堂的宗旨、方向等。内八堂的职级有：总堂、座堂、陪堂、盟堂、礼堂、管堂、执堂、刑堂。总堂即龙头，座堂为副龙头，陪堂相当于副龙头。盟堂分管政务、监察，一般由资格老、有威望而且熟悉内部事务者担任；礼堂负责文书缮写，制定规章礼节，必须具有一定的文化素养；管堂掌管人事，调节内部纠纷；执堂负责执行任务；刑堂负责执法、执规。内八堂的名称，对内称总堂、座堂、陪堂、盟堂、礼堂、管堂、执堂、刑堂，对外分别称孝、悌、忠、信、礼、义、廉、耻诸堂。

外八堂归内八堂领导，共有十个职位，因为四、七两个职位或者空缺，或者由女性担任。外八堂分别是：心腹大爷、圣贤二爷、当家三爷、（四姐）、红旗五爷、巡风六爷、（七妹）、先锋八爷、江口九爷、幺满十爷，由于四姐、七妹大多空

---

① ［日］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影印，1990年，第82—83页。

② 陶成章：《教会源流考》，载中国史学会编辑：《辛亥革命》（三），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110—111页。

着，所以实际上仍是八堂。外八堂的位子通常有几个人，故又把一个职位分为一排，共有十排。外八堂的职责分别是：心腹负责接待各地往来的同会，因此要有一定的财产；圣贤为军师，要有文化，善于谋略；当家管理会内账目；红旗负责组织，下辖兰旗、黑旗，协助捉人执法；巡风负责巡逻；先锋负责探听消息；江口负责口岸。幺满分为大满、小满，专管接待和通风报信。[①]

当然，由于哥老会本身的分散性，内外八堂的名称和内涵，在不同时期和不同地方也有所差异。如萍浏醴起义时清吏从在岳州被捕的哥老会"巡风"蒋国才身上搜出的"富有票"上所载内八堂有：正龙头、副龙头、总堂、座堂、倚堂、盟堂、礼堂、管堂、值堂、型(刑)堂、盟证和香长；外八堂有：副印、新副、圣贤、当家、管事、巡风、顺八、江口、十牌、大备、小幺。[②]

四川哥老会[③]的情况，与江西和两湖相比较，也是大同小异。据刘师亮在《汉留全史》里记载：

"按汉留之名次，行一有正副龙头、香长、盟证、坐堂、总印、正堂、陪堂、护印、礼堂、执堂、新副。行二有圣贤(又名春秋，亦名提调)，行三有桓侯、当家(又名钱粮台或粮台)，行五有承行、执法、红旗、黑旗、帮办、中点子。行六有巡风、护律、蓝旗、行八纪纲、行九挂牌、行十辕门。行幺有凤尾、有大老幺、小老幺。"[④]

四川哥老会也设有内外八堂。

"内八堂"分别为龙堂、盟堂、香堂、佐堂、陪堂、刑礼堂、执堂，与江西、两湖的哥老会一样，是哥老会山堂的领导核心，有权决定本山堂的宗旨和方向，并行使主持开堂放飘，发展会员等职能。大的公口一般可设十二位"大爷"，分别担

---

① 蔡少卿：《中国秘密社会》，浙江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52—54页。

② 杜迈之等编：《自立会史料集》，乐麓书社，1983年，第128—129页。

③ 四川的哥老会又称袍哥或汉留。据帮会内人解释说："袍哥二字是根据《三国演义》上的一段故事而来。曹操将关羽留在曹营，赠与很多金银财帛，他都不接受，只收了一件锦袍，平时不穿，有事穿上，却把旧袍穿在外面。曹操问其原因，关羽说：'旧袍是我大哥玄德赐的，受了丞相的新袍，不敢忘记我大哥的旧袍！'其含义是汉朝遗留下来，故称'汉留'。到了清初，明遗臣顾炎武受'洪帮秘密组织'的影响，欲起兵反清，但因清政府对洪帮防范甚严，拿获即杀无赦，抄家灭族，故只能在穷乡僻壤开山聚众，并仿洪帮而组织汉留，以兄弟相称。他照《诗经》上'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的含义，首先使用'袍哥'二字。"见王大煜《四川袍哥》，载《中华文史资料文库》，中国文史出版社，1996年，第20卷，第392页。

④ 刘师亮：《汉留全史》，第十一章"汉留之职名"，成都球新印刷厂民国二十七年(1938)版。

任以下职务：

香长，是堂口的最高负责人，即山主；

总座或总堂，又称舵把子、龙头，负责日常事务；

座堂又称副舵把子、副龙头，为内八堂首席执事，掌人事的升迁；

陪堂掌管堂口经济，级别相当于座堂；

盟堂（盟证）负责监察堂口盟誓，此职一般由资格老、有声望、且熟悉会内事务的人担任；

礼堂管司仪，负责文书缮写，制定规章礼节，必须具备一定的文化修养；

执堂负责执行任务；

刑堂负责执法。

内八堂之外还设有一个“通城幺满”的职位，协办堂口临时指派的事务，递补以上正职的空缺。普通会员有功者晋升此职后，“可以平步入五堂。既入五堂，亦可以自开山堂矣”。因此，他有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力。他在宴会等公共场合中，只要介绍是“通城”，就必须有一个相当寨主一样的席位。

外八堂

四川哥老会的“外八堂”有十个序列，又称“十牌”、“十派”。因为忌讳四、七，所以实际上是八牌。

行一，称牌把大爷，[①]即分山主或社长。

行二，称圣贤二爷，有时分管提调，有时仅为受人尊敬的闲散位置。

行三，称桓侯三爷，管钱粮、人事，故内部称为“当家”。

行五，即管事，有承行、执行、红旗、黑旗、迎宾等各类管事，分掌承上启下，执法讯问，办理交际，调处纷争等。

行六，称巡风、护律，又叫兰旗，负责侦察放哨，及资格审查。

行八，称纪纲，负责纪律检查。

行九，称挂牌，登记会内弟兄排名。

行十，称营门，负责传达。[②]

四川哥老会的组织名称则另有特色。在清代，四川哥老会的码头各有专名，多以“仁义礼智信”五字或“威德福智宣”为堂名，堂口之下又分为若干“公

① 亦称“心腹大爷”。

② 王纯五：《袍哥探秘》，巴蜀书社，1993 年，第 36—38 页。

口”。仁字旗号的成员主要包括士绅、财主、官僚等社会上层人士,参加义、礼两字的袍哥,以商人为主,参加其他字号的,包括士农工商兵各阶层的都有。[①] 参加智字旗号的主要是贫苦劳动者、失业工人、破产农民等,参加信字的则是所谓“下九流”的人员。这五个字号之间地位并不平等,仁字号班辈最高,义字低一辈,义字袍哥见到仁字袍哥要叫叔伯。礼字更低一辈,见到仁字袍哥要叫公公,以此类推。而且,在江湖上见面,这种关系不能紊乱。

哥老会各山堂、公口之间均有照应,“凡远来会党以及犯案棒匪,身边必携有该匪本处公口名片,每至一处,即出片拜问各码头管事,该管事即代为招呼栈房,每日缴用取公项之钱为应酬,妥为保护。如案情重大者,临别时恐被盘诘,更须选派拜弟多人护送潜行,所以犯匪逃逸无处不可栖身者,只此故耳”。[②] 许多穷苦之人为了遇事得有帮助,外出患难相顾而纷纷加入其中。光绪末年陕西巡抚升允所奏渭南哥老会头目拜霖的情况就比较典型。拜霖平日靠“贸易度日”,光绪二十三年“贫苦难度”,因听说“江湖会有许多好处,外出能患难相顾”,遂约人结拜哥老会,设立“集贸山,聚星堂,忠孝香,会义水”。[③]

长江中下游哥老会的山堂皆设有所谓“山、堂、香、水”和内外口号,以区别其他的哥老会堂口。日人平山周通过对清末两湖地区哥老会的调查,了解到“哥老会每团必设一某某山名,犹寺院之某某山也。又有堂名,犹《水浒传》梁山上之有忠义堂。又有水名,有香名”。平山周提到的某山堂就设有“锦华山,忠义堂,万福香,四海水”,内口号是“义重桃园”,外口号是“英雄克立”。[④] 辛亥革命前夕,河南彰德人彭云山当营兵被革后,在江西新喻县加入哥老会,后改名洪江会,立有“临潼山,忠义堂,天下黄河水,西岳华山香”。[⑤]

(二)人员结构的变化

哥老会作为一个群众性结社组织,其成员的构成往往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

---

① 王纯五:《袍哥探秘》,巴蜀书社,1993 年,第 26 页。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编:《辛亥革命前十年民变档案史料》下册,中华书局,1985 年,第 793 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陕西巡抚升允折,光绪二十八年二月十九日。

④ [日]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影印,1990 年,第 81 页。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编:《辛亥革命前十年民变档案史料》下册,中华书局,1985 年,第 292 页。

而改变。初期的哥老会是以下层群众为主，主要是破产农民，失业的手工业者，游民及纤夫、水手和外省入川的移民、商贩和兵丁差役等，而以游民中的豪侠强悍者为首领。在湘军兴起后，哥老会利用各种途径向军营渗透，从曾国藩创办湘军到湘军攻占天京，这一时期的哥老会成员以在营兵勇为主。《湘军志》中说："哥老会者，本起四川，游民相结为兄弟，约缓急必相助。军兴，而鲍超营中多四川人，相效为之，湘军亦多者。"①左宗棠所率的"蜀军十营，官弁勇丁，无一不系会匪"。② 兵勇在被遣散后，往往加入哥老会，使哥老会的许多组织大量由兵丁、军官构成。浙江巡抚松骏奏称："会匪一项，强半皆闲散弁勇为主。当军兴之际，若辈奋迹田间，血气方刚，大有敌忾同仇之慨。殆至凯撤而还，不免渐习骄奢，性耽安逸，遂致不治生产，游荡度日。一旦无所依归，艰于衣食，其不流为匪者盖亦鲜矣。"③不但普通的士兵参加了哥老会，而且有一部分下级军官及少数中高级军官也加入了哥老会。同治六年(1867)闽浙总督英桂等奏报在军营中破获一起哥老会组织，共有 30 余人参加结拜，其中就有花翎游击萧保和，都司龙正文、张国佐，蓝翎守备刘吉芬等中级军官七人。④ 同年九月，陕甘总督左宗棠奏称："近年哥老会匪涵濡卵育，蠢蠢欲动。江楚黔蜀各省，所在皆有。其由会中分股聚徒者，谓之开山；诱人入会者，谓之放飘。凡官军驻扎处所，潜随煽惑，陕甘两省游勇成群，此风尤炽，甚有曾经打仗出力，保至二三品武职，犹不知悛改者，实为隐患。"又说，这些武职大员，"一被煽诱，遂起异心，江湖哥老会之多，半由于此"。⑤

随着太平天国和捻军起义的失败，清朝当局大量裁军，被裁兵勇无以为生，被迫流落江湖，到处纠人结会。广西巡抚张联桂称："军兴以后，游民散勇无地无之，若辈平日既无恒业，衣食靡所取资，狼性难驯，因而思逞。或持斋诵经，或拜会结盟。"⑥也有人奏："各处军营遣革游勇，无业可归，狡焉思逞，往往结为哥

---

① 王闿运：《湘军志》，《湖南防守篇》第五十二，岳麓书社，1983 年。

② 宣统三年八月初三日龚宝珲致盛宣怀函，见顾廷龙主编：《辛亥革命前后——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 年，第 161 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浙江巡抚松骏折，光绪十九年正月初十日。

④ 《朱批奏折》闽浙总督英桂折，同治六年九月十二日。

⑤ 《朱批奏折》陕甘总督左宗棠折，同治六年九月初二日。

⑥ 《朱批奏折》广西巡抚张联桂折，光绪十九年正月初六日。

老会匪,倡立山堂名目。"[1]刘坤一指出,沿江各省哥老会"半系军营遣撤弁勇"。[2] 沈秉成也说:"哥老会之名,起自营勇遣革者,流而为匪,开堂放飘。其初借以敛钱,继即当多胆大,横行不法,滋蔓难图,几为天下隐患。"[3]张之洞说的更加具体:"自咸丰初年军兴以后,湘民释耒类从戎,转战各府,湘军几遍寰区。殆军务肃清,纷纷遣撤归农。从军既久,习于游惰,又兼家无恒业,遂不肯复安耕凿。每踵军营积习,结拜弟兄,谬立山堂名号,刊发飘布,伪造歌谣,煽惑愚蒙,肆行抢劫,甚至啸聚为乱,乘机揭竿滋事。"[4]

哥老会最初主要在四川活动,太平天国起义时期,由于哥老会大量涌入湘军,伴随着湘军的扩展而迅速蔓延至湖南、湖北和贵州、陕西及长江下游一带。湘军兴起后,由于两湖地区投营充勇者特别多,因而哥老会成员也相应增多。光绪二年湖南巡抚王文韶奏:"臣查哥老会匪名目,起自军营,沿及各省。军营之勇,湘淮为多。"[5]太平天国起义失败后,由于湘军大量裁撤,被裁者便纷纷涌入哥老会,而且南方各省的许多乞丐、盗窃团伙,也逐渐被吸收到哥老会中来。鉴于各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的不同,哥老会成员的构成也发生变化。一般来说,在城市的哥老会多以平民、手工业工人居多;在农村的哥老会则是以农民和破产农民为主;在水陆码头,哥老会成员则是以船夫、苦力为多;个别则是以士兵为主;少数地区又是以散兵游勇为主。[6]

哥老会成员的构成也随着时代的变迁而发生变化。特别是在19世纪90年代以后,随着各种社会矛盾的激化,清朝当局对社会的控制逐渐弱化,哥老会的组织随之迅猛发展,成员的构成也变得越来越复杂。到清末,成员当中既有下层社会的群众,也有上层社会的乡绅地主、富商、官吏及其他社会名流。在四川人们常说:"袍哥(即哥老会)能结万人缘","上齐红顶子(指有官职的),下齐讨口子(乞丐)","千里不要柴和米,万里不要点灯油"。江西的哥老会,不仅有被裁撤的兵勇,而且各行各业都有。诸如商店和茶楼酒肆的老板、店小二,开鸦

---

① 《朱批奏折》作者缺,光绪十五年,月日缺。

② 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编:《刘坤一遗集》(一),中华书局,1959年,第381—382页。

③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九年六月初一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湖广总督张之洞折,光绪十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南巡抚王文韶折,光绪二年。

⑥ 隗瀛涛、田一平:《同盟会与四川会党》,载《重庆文史资料》第13辑。

片烟馆的伙计、澡堂子里擦背修脚的、剃头的，杀猪的屠夫、刻字的匠人，打铁的、做铜匠的、做漆匠的、驾船的船户和划船的水手，衙门里的三班六房，以及妓院里的仆役，沿街乞讨的叫化子和无业游民，出家的和尚、道士等。清末哥老会还包括很多固定的职业群体，湖南的洪江会大多由安源煤矿的工人组成，"湘潭人萧克昌为各匪会总理"，"久居安源，能左右窿工"。① 其势力也越来越大。据江西巡抚德馨奏称："查哥老会匪萌孽于兵燹之后，至今日而其势愈长，其祸莫测。""盖此等匪徒，其始皆裁革游勇，土著之民尚少。近则到处煽惑，凡乡愚无知，游手好闲之辈，无不勾引入会，愈聚愈多。其始尚潜匿深藏，有影无形，近则敢设立山名会名，散卖保家伪飘，不法情形日彰一日。"②由于晚清政府行政功能的弱化，很多农民为了寻求保护而加入了哥老会。如四川哥老会"强迫农民入党，农民之安分者，若不相从，则身家莫保"。③ 随着清王朝日益走向没落，许多知识分子也纷纷加入到哥老会中来。如湖南哥老会首领焦达峰，四川的杨沧白、向楚、朱叔痴、尹昌衡和罗纶，都加入哥老会并成为哥老会的舵把子。④ 除士绅外，"富家大族之子弟，遂至有用钱捐当帽顶之事"。⑤《四川官报》也记载："绅粮之家亦有在（哥老）会者，各为借此保家，实则广通声气，以自豪恣，于是会党哥老便无孔不入，渗进四川社会各阶层之中，入会者自绅商学界，在官人役，以及劳动苦力群不逞之徒，莫不有之。"⑥

哥老会群众基础的扩大，特别是大量社会精英的加入，说明清政权已逐渐失去其统治的社会基础。

三、开山堂与开香堂

哥老会为了显示其组织的权威性和神秘性，规定了许多复杂的仪式，其中

---

① 汪文溥：《醴陵平匪日记》，载《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4期。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江西巡抚德馨折，年月缺。（案卷号：571/3）

③ 《四川农民疾苦谈》，《衡报》第6号。

④ 李依：《袍哥在西充》，载《西充县文史资料选辑》（五），第54页。

⑤ 四川总督丁宝桢光绪五年三月初九日奏片，见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四川省人民政府文史研究馆同编、政协四川省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四川保路风云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53页。

⑥ 转引自王纯五：《袍哥探秘》，巴蜀书社，1993年，第27页。

最重要的就是开山堂与开香堂。

(一)开山堂[①]

开山立堂是哥老会新组织——山堂成立的标志,也是哥老会内最隆重的仪式,其程序在不同时间、地点也有所差异。在晚清时期两湖一带的开山堂仪式,据日人平山周的调查如下:"开山式,必设于深山古庙中,人迹不到之所,择黄道吉日行之。场中正面坛上,设五祖、关帝等神,别备红纸所书之进山柬、出山柬。进山柬有昭告天地之誓文,多用四六体,内附许多会员之等级及种种条例。出山柬则为通告天下各山主之檄文,与进山柬大同小异。一俟各会员到场齐集后,正龙头即向神坛朗诵进出山柬。朗诵讫,各会员即礼神行抖海式。"[②]

四川哥老会的开山仪式大概情况如下:"袍哥开山立堂,是仿效梁山泊忠义堂聚义故事,选在僻静山区举行,时间多在夜里,以示秘密。事先密发通知,送平素有联系的码头、公口,后者有的送礼,有的派人来贺。交通接送、住宿饮食,都须预为准备。届期先行巡风查山,派人密设卡哨,安置放风瞭望,或备意外,以防'白袍'、'空子'闯入窥探。"为了表示仪式的庄严隆重,香堂多布置得严肃壮观,张灯结彩,大门称为"辕门",大堂称为"忠义堂",正中安放龙头的座位,两边摆着八字形 12 把交椅。大哥、客位坐交椅,各级弟兄坐两旁。开山堂的程序是:由红旗管事任司仪,先由龙头大哥升座主盟,音乐齐鸣,迎圣接驾:行拐子礼,并说许多赞词,由两位二哥捧关羽牌位安放上面。接着就是安位、焚香、上祭、开光、点像等一套繁文缛节。安圣完毕,主盟发开山堂结拜令,宣布山名、堂名,金牌挂出,又是一大套赞词。接着宣读山堂正副龙头、盟证、座堂、陪堂、正印、副印、礼堂、香长、监堂、原堂、新副各位大哥名单。又宣读圣贤、桓侯、管事、六、八、九、十、幺满各牌名单,依次入座,互相道喜。然后盟誓,讲十条,讲三把半香,传三刀六眼令,最后歃血、赞酒、裁牲、饮血酒、开宝用印。再发开山立堂的结拜令,宣布山名、堂名,龙头按名单点名盖章,大家道贺,龙头受贺,传赏、谢

---

① 帮会内部人称:开山堂是根据《海底》而来,其意思是"占山落草"、"插旗造反",仿效梁山泊聚义。见王大煜《四川袍哥》,载《中华文史资料文库》,第 20 卷(社会民情卷),第 394 页,中国文史出版社,1996 年。

② [日]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影印,1990 年,第 84—85 页。

赏、送客,至此礼成。[1]

(二)开香堂

吸收新人加入哥老会称为"开香堂"。开香堂是仅次于开山堂的仪式。香堂分两种:一称大香堂,礼节较繁;一称小香堂,礼节较简。香堂举办的时间一般选择在农历五月十三单刀会(纪念武圣人关公过江去东吴赴会的英雄事迹),或七月十五中元节,或腊月下旬的团年会,也有临时举行者。

"开香堂"就是为新加入者举行的入会仪式。要求加入哥老会者,必须经过"引、保、承、恩"四道手续,手续齐备,才可举行开香堂的仪式。"引"是引见,就是入帮的介绍人。"保"是保举,"承"是承担,由三牌当家担任,"恩"是恩准,由执事大爷决定。故引、保、承、恩又称"四大盟兄"。介绍新人加入哥老会,须查明他是否"身家清,己事明"。主要指是否为投降清廷的"汉奸卖客",而且理发匠、裁缝不得加入,因为清初理发匠曾帮助清廷强迫汉人剃发,裁缝曾帮助清廷迫使汉人改变衣冠。在查明新入会者身家清白后即可举行开香堂仪式,开香堂的仪式与开山堂大同小异,只是规模较小,不那么隆重,也称作"开堂放飘"。

在两湖地区哥老会开香堂的情况,据平山周调查如下:"入会仪式则择清净之古庙举行,名其庙曰'哑巴窑子',谓神佛不能开口,像人之哑巴也。会员曰'在玄',亦曰'圈子',新会员曰'初在玄'。""入会时会场之布置,亦与开山式同,保举者既介绍其人于管事者之时,管事者乃与部下头目一人,引介绍者及新会员入古庙之会场。"入会仪式称为"行抖海式"。先由成员及帮兄行礼,礼毕,新入会者跪在神前。管事者此时乃问入会者:"尔来做什么事?"入会者曰:"来归洪。"管事者曰:"尔来归洪,系何人引进?"入会者曰:"保举人某。"管事者乃顾而问介绍人:"此人是尔引进乎?"曰:"然。"管事者乃再问入会者曰:"入洪门之礼数,尔知之乎?"曰:"全仗成兄及拜兄之戒摩。"管事人又曰:"尔何须入会?"曰:"为忠义故。"管事者乃曰:"进我会后,为鞑子所知,将杀尔。犯我会中之条款,亦将杀尔?尔愿之否?"曰:"若事不机密,为鞑子所知。则一人做事一身当,决不连累兄弟。若犯我自己的条款,或私与码子通,越礼反悖,则愿受三刀五斧。"管事者乃顾介绍者曰:"既如此,为其抖海式。"入会者乃对神誓曰:

① 唐绍武、李祝三、蒋相臣:《重庆袍哥史话》,见《近代中国帮会内幕》(下),群众出版社,1993年,第262—263页。

"我既归洪,若有三心两意,或沟通码子,或私卖梁山,日后甘死于枪炮或刀剑之下。"是时,管事者立于神之左侧,手持利刃,即时斩一白雄鸡而言曰:"有如此鸡。"神前供三牲,凡供三牲者,必更用白雄鸡,若略式则仅供香烛,以五色丝束线香一股,乃截香为二,曰:"有如此香",即以代宰鸡之用。誓毕,再起立行礼,然后行洪家之抖腕式即请安礼。礼毕,管事者乃将入会者之姓名填记于宝,转而与导引来之头目,头目两手捧宝,高诵"大哥命我解宝来"。诵毕,入会者两手接宝,口中念诵:"多谢某大哥来解宝。"受宝后,交纳入会费 108 文,乃照大小等级,拜见诸兄及送宝者,彼此互相道贺。[①]

江浙一带哥老会开香堂的仪式,与两湖地区稍有不同。也是在夜深人静时进行,会场中间摆设香案,供奉关羽的牌位,两旁插有各色旗帜。香案上摆设香烛等物,案前铺有供人跪拜的垫子。另外还准备有白酒、菜刀等物。仪式开始前,与会者均须漱口、洗面。早已入会的弟兄分立两旁,新入会者(称"新贵")各执点燃的棒香一支,排立阶前。仪式开始时,由红旗管事(司仪)大声喊道:"请大哥登山!"这时,在屋内休息的龙头大哥即走进香堂,边走边念念有词:"大令出哨,地动山摇,逢山开路,遇水搭桥。……为的是俺们弟兄结仁、结义、结豪杰。"来到香案前,又口诵:"一步天长地久,二步地久天长,三步来到忠义堂,忠义堂前喜洋洋。"念毕,展示新入会者名单,并按名点呼。点毕,司仪手执一雄鸡来到香案前说:"此鸡不是非凡鸡,头又高,尾又低,一飞飞到香堂里,仁义大哥一见笑嘻嘻。仁义大哥撒把米,这叫结红、结义患难鸡。"念毕,将鸡头斩下,将鸡血滴于酒碗内,新入会的弟兄同至香案前共饮鸡血酒。主持人再把各人手里的棒香束在一起,声称:入会之后,遵守帮规,倘违此旨,犹如此香。即将香砍断。最后,用"拉拐子"礼向龙头大哥致敬。新旧弟兄互相道贺,仪式结束。[②]

新会员加入哥老会后,由山堂发给"飘布",作为入会的凭据。飘布上要写明山、堂、香、水及内外口号。如光绪年间湖南浏阳人所创立的洪江会(哥老会),其飘布上写有:"富有山、树义堂、万国香、天下水。"内口号是:"日新其德",外口号是:"访尽英雄"。[③] 辛亥革命时期两湖一带哥老会飘布的内容也与

---

① [日]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影印,1990 年,第 87—88 页。

②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镇江市委员会编:《镇江文史资料》第 8 辑,中国文史出版社,1990 年,第 44—45 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护理江西巡抚沈瑜庆折,光绪三十四年三月十七日。

此相仿。平山周在《中国秘密社会史》里载有一件哥老会的飘布，其山堂香水："锦华山，仁义堂，万国乡，四海水。"内口号是："义重桃园"，外口号是："英雄克立"。而且有一首诗："锦华山上一把香，五祖名儿到处扬。天下英雄齐结义，三山五岳定家帮。"①

四川哥老会开乡堂的仪式又稍有不同。仪式开始时，先由总舵把子向神像叩头，然后由其他大哥依排行叩头，再由执事大哥坐在当中，由大、二、三、五哥依排行坐，其他兄弟站立两旁。红旗管事宣布仪式开始后，要做五堂法式：第一是"访山"，介绍历代讲义气的英雄事迹。第二是"团江"，用袍哥术语介绍五排以上的袍哥彼此认识。第三是"过江"，宰"长冠"给新入会者滴血。第四是"宣誓"。第五是"出山"，仪式结束。②

四、帮规、戒约与联络方式

哥老会为了维护内部的团结，规范成员的行为方式，保障组织的生存和发展，协调各山堂的行动，各山堂都订立了严格的帮规、帮纪。其内容因时因地而略有不同，各种帮会著作的记载也各有差别。根据刘师亮《汉留全史》的记载，四川哥老会的对内规制有十条三要及十款十要：

十条

第一父母要尽孝，尊敬长上第二条，

第三莫以大欺小，兄宽弟忍第四条，

第五乡邻要和好，敬让谦恭第六条，

第七常把忠诚抱，行仁尚义第八条，

第九上下宜分晓，谨言慎行第十条，

三要

若逢弟媳和兄嫂，俯首潜心莫乱瞧。

一见妇女休调笑，犹如姊妹是同胞。

寡妇尼姑最紧要，宣淫好色要挨刀。

---

① ［日］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影印，1990年，第81页。

② 王大煜：《四川袍哥》，载《中华文史资料文库》，第20卷（社会民情卷），中国文史出版社，1996年，第395页。

十款

一不许前后把衣扎，二不许帽子戴歪斜，

三不许跷脚把腿挂，四不许口内乱开花，

五不许当堂把架打，六不许估扯与胡拉，

七不许谈言无上下，八不许吵闹肆喧哗，

九不许裁瓜或逗坝，十不许灭股并卞娃。

十要

一要孝悌和忠信，二要久远讲交情，

三要礼义为根本，四要廉心且实行，

五要谦和与诚信，六要仁爱并和平，

七要处世多端正，八要品节允详明，

九要视财如土粪，十要作事秉良心。①

哥老会的帮规带有浓厚的封建伦理色彩，如要求其成员遵从儒家的"三纲""五常"、"四维"、"八德"，这些帮规无非为了维护首领的权威地位和帮会内部的等级秩序。因此，对违纪犯规的成员，要视其情节轻重而进行处罚。哥老会对违犯帮规成员的处罚主要有五种：(1)打红棍，即打法棍；(2)黜名，将犯规者开除；(3)三刀六眼，即帮内人士所说的"三刀六个眼，自己找点点"，由红旗大管事在犯者的心、腹、小腹各刺一刀，必须刺透；(4)挖坑自跳，即活埋；(5)钉活门神，即用六颗钉子将违法者钉在门板上。哥老会在各地的帮规大同小异，对违犯帮规者的惩处也不完全相同。四川哥老会有如下规定：(1)矮起：如不孝顺父母，打骂兄长，处以下跪，称为"矮起"。(2)搁袍哥：如果违犯帮规属实，本人又承认不讳，则把袍哥身份"搁了"，即暂停其会籍，悔改后再恢复。(3)磕转转头：如果错误严重又愿意悔改者，由龙头大哥召开大会，由犯错误者向每位在场者磕头。(4)放河灯：如有奸情，用门板将奸夫淫妇钉其四肢于门板上，放入河中顺水漂流。(5)沉水：如犯逆伦罪，或者虐待、毒打父母而屡教不改者，沉于水中溺死。(6)草坝场：犯了严重罪行，由龙头大哥传堂，于深夜荒凉之处处死，或者"三刀六眼"，即在心、腹和小腹处刺穿三刀，形成六处伤口。或者自己挖坑自己活埋。

---

① 刘师亮：《汉留全史》，成都球新印刷厂民国二十七年(1938)版，第82—83页。

哥老会在对违反帮规者进行惩处时，一般要开香堂，由各位首领对违规者进行议处，然后执行。不过，也如同洪门、青帮一样，这些帮规都是为了维护首领的权威地位和帮会内部的秩序，实行只对内不对外的原则。也就是不许在帮会内部违犯这些条规，如在帮会内部不得抢劫、不得以强凌弱，不得奸淫帮内兄弟的妻子姐妹。至于对待帮会外面的人，则即使胡作非为也不算违犯帮规。

哥老会也如同其他帮会那样，奉行小团体主义，一切以帮会的利益为转移。当然，真正得利者乃是首领——龙头或舵把子，为了“利”，哥老会竭力宣扬“义”，所以宣扬“义”正是为了“利”。正如一位哥老会中人所说：“袍哥讲义气，只是对袍哥兄弟而言。如果袍哥与不是袍哥的‘空子’发生纠纷，袍哥只能袒护袍哥，压抑空子，也不管对方有理无理。”“袍哥内部讲的江湖义气是，有钱有势的大爷，对一般经济困难的兄弟伙，经常施以小恩小惠，出手越大方越漂亮。遇上外地袍哥闯了祸，跑来避风头，要尽量掩护营救，出钱出力。对一般过往的袍哥客伙，招待应酬，慷慨大方。遇有困难危险事情，挺身负责，不推托畏缩。”龙头大爷们平时对一般会众既施以小恩小惠，那么，大爷们遇到危险，一般会众自然要舍命相救，以此作为报偿，甚至出面顶头背祸，滚案受刑，抓生替死，报仇拼命。①

哥老会为了进行各种活动，诸如闯江湖跑码头，走私贩毒，贩卖私盐，或者逃避官府的追捕，都需要得到各地哥老会堂口的帮助。可是，各地哥老会的弟兄彼此间并不一定熟识，甚至往往从未谋面，这就需要通过隐语、暗号，也就是特殊的语言、动作互相识别，相互联络。为此，哥老会成员间都必须将会内的隐语、切口、手势、茶阵等背得滚瓜烂熟，以便交流时能够运用自如，这样，即使身无分文也可走遍天下，到处有会内人员接应供食，临走时赠送到下一站的盘缠，帮助解决疑难，甚至卖命报仇。反之，如切口不熟，手势不符，就会被看作是“空子”，不但得不到帮助，反而会有杀身之祸。

对于哥老会成员来说，最重要的暗号是要记住本山堂的四柱——山、堂、香、水的名称，和四大盟兄——恩、承、保、引四位大哥的姓名，这样才可遍行天下，到处有哥老会兄弟的接待和照应。四柱名称和四大盟兄的姓名，必须绝对保密，不可对会外之人泄露，上不传父母，下不传兄弟和妻子儿女。

---

① 唐绍武等：《重庆袍哥史话》，见《近代中国帮会内幕》（下），群众出版社，1993 年。

哥老会在进行秘密活动,特别是犯罪活动中,往往使用隐语。各地哥老会所使用的隐语也是大同小异。清末两湖一带哥老会的隐语,据平山周调查,有代表性者举例如下:强盗称"扑风",扒手称"采荷",抢物称"爬",偷物称"寻",杀人称"劈糖",处死称"放倒",贩卖私盐称"走砂子",贩卖妇女称"开条子",贩卖儿童称"搬石子",大队行劫称"武差使",串骗称"文差使",差役称"马子",县城称"圈子",衙门称"威武窑",分赃称"开花",枪毙称"升堂",枪弹称"白米",被捕称"失风",脱逃称"得风",入狱称"跌馋牢"。

哥老会在进行不同活动时,分别使用各种隐语,如进行各种违法活动时的隐语主要有:

"水涨了"——指风声紧急,形势不好;

"打起发"——指趁乱抢劫;

"穿灶"——指调戏妇女;

"写台口"——约人抢劫;

"把他毛了"——指把人杀了;

"摸庄"——指谋杀;

"落马"——指党羽死亡。

哥老会在进行内部活动时,使用的隐语有:

"引进"——指介绍新成员;

"拿言语"——指通知注意事项;

"打响片"——指把事情向内部公开;

"传堂"——指召集会内弟兄共同议事;

"结梁子"——指结仇;

"避豪"——指到外码头避难;

"新学"——指新加入哥老会的人。

哥老会成员因公(会内公事)或因私(在江湖上闯荡混饭吃)来到某地,均要首先拜访当地的码头。但是,各地的码头均属秘密据点,外地人来到这里,人地生疏,难以寻觅,便用"挂牌"的办法,寻找当地码头的联络人。各地码头的联络点,多设在茶楼酒肆,故来者一般都到这些地方"挂牌"。来客在茶楼酒肆就座后,两腿平放,口称"请堂倌泡茶!"(在酒馆也称请堂倌泡茶)堂倌则把盖碗茶送来,并拿一双筷子。来客便用茶碗和筷子的特殊摆法来表明自己的哥老会

身份，堂倌看到来客的动作便知道是前来跑码头的哥弟。为了防止"空子"冒充，还要用帮内的特殊言语与之对话：

堂倌：先生要什么茶？

来客：要红茶（讲红茶是有找红帮弟兄之意）。

堂倌：先生要吃什么？

来客：我要吃粮（指红帮原是当兵吃粮）。

堂倌：先生从哪里来？

来客：从山里来（有从山堂来之意）。

堂倌：先生又到哪里去？

来客：从水路回家（意指从香堂山水访自家人）。

（此时，堂倌如系码头的红旗老五，便换称呼再问。）

堂倌：您哥子府上哪里？

来客：家堂头乡（香）下（暗言山堂香水）。

堂倌：您哥子尊姓大名？昆仲几人？

来客：兄弟姓某名某弟兄八人，我是长房老几，或二房老几（八人指内外八堂，长房指内八堂，二房指外八堂，老几指担任的职务）。

（堂倌——红旗老五在初步认定来者是帮内弟兄后，还要领来客面见码头负责人。）

堂倌：您哥如要解手，便所，我可领您去（便所暗示可方便谈话的地方）。

来客：谢谢五哥！

这样，来客就跟着堂倌去便所。①

把来客请到另外一个房间，作进一步考察，这时便引导他与本地码头负责接待者相见。见面后双方都讲一套固定的套语：

来客："我兄弟来的卤莽，望尔哥哥高抬一膀，恕过兄弟的左右。我闻尔哥哥有仁有义，有能有志，在此拈旗挂帅，招聚天下英雄豪杰，栽下桃李树，结下万

① 崔锡麟：《我所知道的清洪帮》，载刘剑丁、丁小梅编：《帮会奇观》，中国文史出版社，2001年，第36—37页。

年红,特来与尔哥哥随班护卫。初到贵市宝码头,理当先用草字单片,到你哥子龙虎宝帐请安报到,禀安挂号。兄弟结交不到,理义不周,长评不熟,钳子(指口)不快,衣帽不整,过门不请,长腿不到,短腿不齐,跑腿不称。所有金堂、银堂、位主盟堂,上四排哥子,下四排兄弟,上下满园哥弟,兄弟请安不到,拜会不周,今请你老哥打个好字旗,金阶、银阶、金副、银副,请你老哥出个满堂上副。”①

接待人员:“好说,好说!不知你老哥大驾到来,②兄弟未曾收拾少安排,未曾接驾休见怪。你老哥仁义胜过刘皇叔,威风胜过瓦岗寨,交结胜过及时雨。”“早知道你哥哥驾到,应当铺三十里地毡,结四十里彩虹,五里派排茶亭,十里摆香案,派遣三十六大满,七十二小满,摆队迎你老哥,才是我兄弟的道理。”

客套之后,接待者将要对来者进行盘问。如:

问:不知你哥哥旱路来,水路来?

答:兄弟旱路也来,水路也来。

问:旱路多少湾? 水路多少滩?

答:雾气腾腾不见湾,大小茫茫不见滩。

问:请问有何见证?

答:有凭为证。

于是来客拿出凭证,包括哥老会公片、宝札、拜见的红片等。公片代表哥老会的堂名,正面用黑色正楷书写山堂名称,背面盖有与山堂有关的祝福语(八字木印章)。宝札与公片同等重要,用红绫裱成,上面写有本山堂的“山堂香水”,并有彩色图案和赞誉本山堂的诗句。红片是会内恩、承、保、引四大拜兄所发,表示某某人皆系哥老会成员之证人,正面印黑字姓名,背面印有本人山堂的名号的红色小图章。只有持有这些证明材料才能正式跑码头,求得帮助与保护。③

暗号

哥老会用动作或器物来进行交流,如扎袖管、戴帽子的姿势,放筷子、烟枪

---

① 朱琳:《洪门志》,第211页;李子峰《海底》,第289页。

② 通过挂牌式的动作,即可知来客在帮内的地位。

③ 朱琳编:《洪门志》,第20章第4节《拜码头》,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影印;李子峰:《海底》,第289—290页。

的位置，放茶壶的地方，拿茶杯的手势，接递烟茶的姿势派头等，皆用来表达一定的含义。如哥老会成员在庙里看戏或在茶馆酒肆遭人欺侮，即可将手举起来，做一个暗号（将大拇指与食指靠拢，做成一个圈子，中指、无名指和小指三个指头伸直，表示是在圈子里的意思）。三个伸直的指头就是象征“桃园三结义”，要像刘备、关羽、张飞那样的讲义气。如此，将做暗号的手在空中摇晃，在帮弟兄知道是帮内弟兄，就会一拥而上，帮助打架。①

哥老会成员跑码头来到茶馆酒肆，进门时应用右脚向前跨门槛，来客坐下将两手分开扑在桌边。在四川，外地来的袍哥要拜码头，走进哥老会开设的茶馆，先在茶馆找个位置坐下，两腿平放，不能跷“二郎腿”。哥老会成员在接茶端杯方面有一定的手势，堂倌来倒茶时，客人接过茶碗以右手拇指置于茶杯边，食指放置茶杯底，向倒茶人相迎，左手做成“三把半香”之形，直伸三指尖附茶杯底或向下附于右手，由拇指上面起，至膀臂的任何一部分，伙计便知道此人是自己的弟兄，并知其在哥老会中的地位。手拿茶碗时，切忌把手掌覆盖在碗口上，这在江湖上叫做“封口”，是很不恭敬的表示。

摆茶碗阵是袍哥之间用非语言交际的方式之一，四川的袍哥公口多设在茶馆里，所以，摆茶碗阵便成为袍哥之间进行联络的重要方式。所谓“茶碗阵”就是用茶杯、茶壶等按不同方式排列组合来表达某种含义。茶碗阵既是哥老会用来区分是否哥弟的一种方式，也是袍哥之间的联络工具，同时还有一定的娱乐功能。

五、对内、对外活动

哥老会作为一个下层群众的社会组织，每个成员加入其中的目的虽然千差万别，但是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为了改善自己的地位与处境。社会学认为，所有社会群体中个人的行为，都是由某种解决问题的活动所构成的。某一群体的共同目标，是由其成员所面临着的某些共同问题，并且大家同意共同努力解决这些问题所决定。哥老会作为一个社会组织，必须通过帮助成员解决各种问题而使其组织得以存在与发展。因此，每个哥老会的山堂在建立后，必

① 王纯五：《袍哥探秘》，巴蜀书社，1993年，第65页。

然要经常进行各种活动。这些活动总的说来,无非对内、对外两个方面。

(一)哥老会对内活动

哥老会对内的活动,主要是在成员间互济互助和自卫抗暴,这乃是一切帮会赖以存在的必要条件。帮会讲"义气",说到底就是为了彼此遇事互相帮助和照应,使会内弟兄的利益得到保护。所以,会内弟兄遇到经济上的困难,就要通过邀会集资的办法予以帮助,使之渡过难关,给没有职业者介绍工作。许多人在本地难以存活,便外出"跑码头",通过各地哥老会山堂的帮助,找到新的生活出路。帮助会内弟兄办理红白喜事,也是哥老会内部的重要活动。没有钱的哥弟为老人办理丧事,便可以请求山堂的帮忙,由红旗老五吩咐弟兄们每天轮流值班,接待客人,把烟、酒、茶、饭、开奠、送葬等事项,安排得井井有条,周密细致。贫穷的哥弟死了老人,首先向本堂口的执事大、三、五爷磕头拜孝,说明衣、衾、椁等无钱办理,请求帮忙解决。公口的舵把子便通知管事老五,托人情,找兄弟凑钱,并招呼哥弟们送情帮忙,不吃酒饭。有的还帮助制备若干套孝衣,由会内弟兄穿着送葬,显得风光气派。

哥老会组织因为在本地的亲朋故旧甚多,一般不在本地干坏事,而且为了得到本地人们的称颂,甚至往往还在本地举办一些慈善事业。遇到天灾人祸,寒冬年节,便向本地穷人发放一些钱财衣米,以救济老弱孤寡。[①]

在哥老会内部,山堂也往往起到调解内部纠纷、协调各种关系的作用。如果遇到会内人与人之间,邻里与邻里之间发生口角与纠纷,便可以请山堂的大爷出面调解。一般是到茶馆评理,称为"言语"或"吃讲茶",由理亏一方出钱。届时老冒上坐,群党旁坐,听判者下跪。判毕,茶钱无论数十人数百人,皆判输者独偿。若或辩驳,即驱至野外,凭众吩示:"重则杀之,为'毛抛水中',为'丢灰';轻则以刀向身随刺,三对穿孔为'三刀六眼'。以巨炮子打之,为'吃汤丸子',及割鼻、割耳、割足筋不等。"[②]如果双方各有曲直,地位又相当,彼此都不肯认输,则由舵把子使出绝招,把双方的理由讲清楚,然后自认对兄弟帮助不够,管教无方,以"不看僧面看佛面"为结论,自己把钱付了,然后说:"把今天的

---

① 蔡墩:《话说哥老会》,载《河北文史资料》编辑部:《近代中国帮会内幕》,下卷,群众出版社,1992年,第244—246页。

② 崔暕:《辟邪纪实》附:《哥老会说》。

事丢塔(罢了),今后和好如初,不许再提。梁山弟兄不打不亲,袍哥人不讲不明,理明气散,哪里说哪里丢,哪里讲哪里休。今后若双方再提此事,就是不给我面子。"如此,双方既不伤和气,又平息了争端,颇得人心。如果会内成员家内发生纠纷,如兄弟间不和,儿子不孝顺父母,则由红旗管事先进行劝说调解。若一再劝说无效,则由舵把子出面,召集当事人会面,先令儿子"矮起",即下跪,向他讲明不孝顺父母是大逆不道的道理,再责令儿子向老子磕头请罪。情节严重者,还要向众人磕"转转头"。若仍然不肯改悔,则把袍哥"搁了",即暂停会籍,改正后再恢复。①

(二)对外活动

哥老会的对外活动(这里不包括大规模武装造反活动),基本上属于反社会活动。作为一个封建性的会党,随着组织的扩大,人员的增加,需要有源源不断的财源来维持其存在与发展。而仅仅靠一般性抢劫、勒赎等活动,是难以为继的。所以各山堂便进行各种集体的违法活动,借以谋取暴利。这类活动主要有以下方面。

1. 贩卖私盐

清代的盐税一直是中央政府财政收入的重要项目。在清代的榷盐制度中,主要是实行"官督商销",即由盐商向官府缴纳盐课、领取盐引后,到指定的地点买盐,再运到指定的地点销售。所谓盐引便是由官府颁发的专卖许可证,盐商在得到盐引后,便可以对盐进行垄断,从中获取高额利润,而官府则通过支持盐商的垄断地位而取得盐税。所以,朝廷一再重申"盐课钱粮,关系军国急需"。"盐课关系国赋、最为紧要",因此要"严缉私贩","以裕国课"。② 盐商们在封建政权的保护、支持下,大多成为暴富。清代前期盐商的资本额已经由几百万两膨胀到上千万两,而食盐的走私既不必向政府缴纳盐课,也就可以比盐商获得更大的暴利。所以,长江上游的哥老会和中下游的青帮、红帮,便竞相从事贩卖私盐的违法活动。在江淮一带最著名的红帮头子盛春山、保山一伙,拥有小船数百艘,枪数千支,他们把帮内弟兄分为若干个组,每组派首领一名,带小船若

① 蔡墩:《话说哥老会》,载《河北文史资料》编辑部:《近代中国帮会内幕》,下卷,群众出版社,1992年,第244—246页。

② 薛宗正:《清代前期的盐商》,载《清史论丛》第4辑,中华书局,1982年。

干，携带武器，分头到各产盐地区收买私盐，再运到无盐之处销售。因为私盐没有赋税负担，在运输过程中也没有烦琐的手续和流通费用，因而比官盐价格低廉，容易销售。而哥老会的走私活动，因为有各地帮会的协助，更加有利可图，所以，从四川到江苏的哥老会，无不靠贩卖私盐牟利。

2. 走私鸦片

鸦片战争后，中国的大门被列强打开后，鸦片大量输入。1858 年 11 月签订的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海关税则》第五条规定："洋药准其进口，认定每百斤纳税银三十两。惟该商止准在口销售，已经离口，即属中国货物，止准华商运入内地。"这里说的"洋药"就是鸦片。鸦片本身就有着巨额利润，走私鸦片，其暴利自不待言。因此，青帮、哥老会（红帮）、天地会等会党，无不染指其事。四川的泸州乃是滇黔鸦片走私的孔道，外地烟贩来到泸州，通过哥老会组织把鸦片买好，由泸州的舵把子招呼，由会内弟兄以武力护送出境。[①]

3. 占码头

每一城镇往往不止一个哥老会的山堂、码头，而且除哥老会外，还有青帮、天地会等会党组织。因此，在不同的会党系统，或者同一会党内部不同的山头之间，均划分有一定的势力范围，彼此各不相犯。在其势力范围之内的各种不法活动场所，如赌场、妓院、烟馆等，或者由某一会党经营，或者向某一会党缴纳保护费。如有外来的会党前来染指，则必然发生争斗，甚至发生流血事件。胜者便成为当地的地头蛇，败者拱手相让，不敢来犯。

4. 抢劫勒赎

这是会党的一项经常性活动，哥老会自不例外。在四川的哥老会分为清水袍哥和浑水袍哥，前者一般都有固定职业和收入，后者便是专门从事抢劫勒赎活动的土匪组织。湖南的哥老会分为"红会"与"黑会"，前者系白昼抢劫，后者为黑夜偷盗。勒赎即绑架，又称绑票，即将某人强行劫持，再通知其亲友家属用钱来赎，过期不赎则将被绑架者处死，称为"撕票"。在晚清时期，各地哥老会均进行抢劫勒赎的活动。据光绪末年两江总督端方奏称："苏、浙两省枭匪，即蔡乃煌折内所称浙西之青、红帮"，"平日以贩私、开赌为生，与民杂处，恃众横行，

---

① 杨楚湘等：《泸州袍哥》，载《河北文史资料》编辑部：《近代中国帮会内幕》，下卷，群众出版社，1992 年，第 353 页。

有时强借强索，有时掳人勒赎，有时白昼抢劫”。[①] 咸丰初年，湖广总督程矞采奏：“查浏阳县匪徒私立忠义堂名目，并传有双庄会名，意在纠合乡愚，以为聚会敛钱之计。闻亦历有年所。”“凡设立会教，皆盗贼依为护符。所谓红会者，即红簿教，系白昼持械抢劫之盗也。所谓黑会者，即黑簿教，系黑夜穿窬偷窃之贼也。”[②]江苏巡抚吴元炳提到，江西人黄绍幅在吴淞一带纠人加入哥老会的九龙山，九龙山会首李胡子每年春秋两季驾船，率众在海上抢劫。[③] 湖南巡抚卞宝弟奏称，武陵县哥老会（变名乌龙会）内“老冒”龙老九，于光绪十二年六月在该县白衣庵地方开“太吉山”堂，放飘纠人，派有“总理大爷”、“当家老三”、“红旗五爷”等。令会众打造刀矛一百余把，制造火药八十余斤，在白衣庵聚集了三百多人，约定到常德府城外抢夺财物。[④] 陕西巡抚岑春煊奏称：光绪二十六年八月，渭南田桂斌等纠人结拜哥老会，立有山堂香水。是年八月，“因天旱粮贵，人心易惑，起意乘机煽诱，抢粮烧房”。八月三十日，田桂斌等各持枪刀器械，先至县属杨家窑抢搬粮食，并抢劫铺户，放火烧房。[⑤]

5. 小规模造反活动

哥老会在各地常常举行零星的小规模的造反活动。光绪末年，四川阆中人刘天贵早年加入哥老会，于光绪二十二年来到陕西，自称手下有千余人，曾得有天书，并说：“世界不好，不如造反，图个出身。”与同乡文在洪等商议，大家凑钱打造刀矛枪械，买布制旗。刘天贵自称为王，封文在洪等为元帅、总管、统领、营官等名目。约定次年初起手，旋被出首，逃至周至被拿获。[⑥] 光绪十八年七月，江西萍乡哥老会首领邓海山等聚众造反。邓海山先在军营当勇，被辞退后在家靠教练拳棒度日，后来与湖南人屈希之等结拜哥老会，倡立“五岳山，洪福堂”，散卖飘布，传授口号。因素知当地武功山大安里地势偏僻，有险可凭，遂邀集各路头目，带领会众八九千人，于七月二十八日在大安里“竖旗起事”。邓被尊为正龙头和“楚氏一王”，先赴萍乡县卢溪市地方抢掠军械军火，并出安民告示，然

---

① 《军机处收电档》，两江总督端方奏，光绪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元年八月二十二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江苏巡抚吴元炳折，光绪二年六月初六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南巡抚卞宝弟折，光绪十三年五月十五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陕西巡抚岑春煊折，光绪二十六年正月初七日。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陕甘总督陶模折，光绪二十二年，月日缺。

后率众二千余人围攻县城。①

6. 其他不法活动

哥老会吸收的成员大多是三教九流的人物，他们除了进行上述各种不法活动外，还从事各种诈骗或迷信活动。四川哥老会的这些活动，据刘师亮披露有以下一些：

惊们。包括各种迷信活动，如算命、占卦、堪舆、相面、跳端公、配像、招魂、收妖及女巫、用鹦哥啄字条、用符水治病、挑牙虫、圆梦、桃木辟邪等。

培们。即设摊卖补养药者。又分为"文四平"，即设摊卖丸散膏丹者；"武四平"，即摆弄刀、叉、棍、棒等各种兵器，借以卖跌打药者。

飘门。即江湖所称"飘叶子"，有的在纸上书写各种字谜，在茶馆酒肆用来向客人索要金钱。或以字画上落客人的姓名，向之索钱。

猜门。即各种赌博行当，如门宝、摆宝、诗谜、花宝、估标等，即设一谜局让众人猜，猜中者给以小利，猜不中则全注皆倾。

风门。就是利用年轻有姿色的女子先勾引一好色之男子，与之同居，然后再令男子充当富商，在误饮毒酒后，故意向另一富商寻衅斗殴而受伤致死，然后借尸诈财。

火门。即利用一些人贪财好色的心理，假称利用铅锡等物可炼金银，引诱富有的贪财者上钩，然后再利用女色进行诈骗。

晚清哥老会虽然也参加过一些反抗国内封建统治和外国侵略者的斗争，但是，由于严重的小团体主义和浓厚的封建迷信色彩，作为一个落后的秘密结社，在晚清巨大的社会变革中，逐渐蜕变为军阀官僚的工具或黑社会组织。

六、哥老会与湘军

（一）哥老会在湘军中的渗透

在啯噜向哥老会演化的早期，活动范围主要在四川境内，后来，便沿长江顺流而下，咸同年间，已发展到整个长江流域和云贵、陕甘等省，甚至连遥远的新疆，也有哥老会的活动。正如左宗棠所说："哥老会匪起于川黔，盛于三江两湖，

① 《朱批奏折》江西巡抚德馨折，光绪十八年九月十日及九月十四日。

稍迟则淮皖豫诸军，亦将被其传染。”[①]哥老会虽然源于四川的啯噜，但大量兴起则与湘军密切相关。清末欧榘甲在《新广东》一文中指出：“自洪杨灭后，湘、楚、霆、淮四军横行各省，中国称私会之众者，以哥老会为称首。”[②]

湘军是太平天国时期以曾国藩为代表的湖南绅士，为镇压农民起义而创办的一种临时性私人军队。所以在组建时是先选将，后募兵，兵归将所有，王闿运在《湘军志》里说：“其将死，其军散。”[③]也就是在任务完成后即可能被解散。咸丰二年（1852），清廷为了对抗太平军和加强对湖南的统治，任命丁忧在籍的礼部右侍郎曾国藩为湖南帮办团练大臣。曾国藩遂以湘乡团练为基本队伍，并把全省团练中“曾经训练之乡民，择其壮健朴实者招募来省”，以此为基础开始编练湘军。为了增强内部的凝聚力，湘军的大小头目多为举人、童生，因为他们“悉皆邻里农人”，彼此以同乡、师生、亲戚为联系关系的纽带，被招募的士兵须“取具保结，造具府、县、里居、父母、兄弟、妻子、名姓、箕斗清册各结附册，以便清查”。[④]

道咸年间，随着商品经济的增长，土地兼并更为激烈，广大农民“破产相踵”。农民破产后不得不弃耕从戎，依赖湘军优厚的饷薪养家糊口，这就为湘军的崛起提供了充足的兵源，使曾国藩得以把大量破产农民编入湘军。鉴于当时湖南各地秘密结社的风气盛行，许多破产农民和无业游民纷纷投入哥老会等秘密结社的怀抱，所以，哥老会的组织也就随着大批破产农民和游民的加入，逐渐渗透到湘军的军营。曾国藩、左宗棠等一再严禁秘密会党流入军营，左宗棠多次提到：“严禁各营不准收用此等游勇，并谕禁勇丁不许蹈此匪习，犯者立正军法”；“咸丰十年初开楚军时，即将哥老会及结拜兄弟一律悬诸戒条”；“吾于金盆岭练军，已严定立斩之条”。这些禁令说明在湘军初创时期哥老会流入军营的情况就已经相当严重。

在湘军后来的发展过程中，也有大批哥老会分子混迹其中，鲍超组建的“霆营”就是个突出的例子。咸丰六年（1856）底，胡林翼让鲍超赴湖南募勇成立“霆营”，尽管一再叮咛他“勇丁以山乡为上，近城市者最难用”，[⑤]要求他前往江华、

① 《左宗棠全集》第13册，书牍，卷十，《答刘寿卿》，岳麓书社，1996年。

② 张枬、王忍之编：《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一卷，第295—296页，三联书店，1978年。

③ 王闿运：《湘军志》卷一。

④ 《曾文正公杂著》卷二，光绪戊子年鸿文书局校印。

⑤ 胡林翼：《胡林翼集》（二），《致鲍超》，岳麓书社，1999年。

道州、新宁等湘南山区募勇，但鲍超却仍在长沙附近募勇，结果导致大批哥老会分子进入“霆营”。王闿运在《湘军志》中说：“哥老会者，本起四川，游民相结为兄弟，约缓急必相助。军兴，而鲍超营中多四川人，相效为之，湘军亦多有。”①左宗棠也说：“鲍超籍隶四川，而流寓湖南最久……所部多悍卒，川楚哥老会匪亦杂厕其间。”②同治九年(1870)，左宗棠率领湘军远征陕甘时奏称：“西蜀当嘉庆年间，名将辈出，自顷啯噜变成哥老会，军营传染殆遍。……臣初入关时，黄鼎以蜀人带蜀勇，正苦哥老充斥。”③说明在湘军发展、征战过程中，也有大量哥老会进入。

哥老会分子进入军营后，为了在作战时互相帮助，便在湘军内部引诱军营士兵结盟拜会，特别是加入哥老会。刘崑在奏折中指出：“查军兴以来，各省招募勇丁，在营之日，类多结盟拜会，誓同生死，期于上阵击贼，协力同心。”④两江总督刘坤一也说：“前此各省用兵，营中材武之士，结为兄弟，自成一队。遇有劲敌辄以陷阵冲锋，带兵员弁，另给旗帜号衣以作其气而收其效。”⑤

湘军的兵勇之所以乐意加入哥老会，自然有其自身的原因。他们长年在外面征战，远离家乡和亲人，精神上感到孤独，生活上的困难又无人照应，而加入哥老会则可相互帮助。曾国藩也看到兵勇结拜哥老会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曰在营会聚之时，打仗则互相救援，有事则免受人欺；二曰出营离散之后，贫困而遇同会，可周衣食，孤行而遇同会，可免抢劫。因此，同心入会。”⑥就是说，兵勇们一方面为了打仗时彼此照应，另一方面则为了将来被遣散时互相帮助。兵勇们自己也说：“某等所以皆愿与此会者，非无故也。当在营充勇之时，彼此相顾，如同兄弟，患难同当，安乐共享。及至裁撤之后，不能归田务农回里安分者，有此与会凭据，可以周流各省。即遇素不相识之人，可代为设法报复。”⑦另外，湘军在后期，将领克扣兵饷的现象非常严重，军饷发到军营后，有的被统领、营官

---

① 王闿运：《湘军志》，湖南防守篇，岳麓书社，1983年，第18页。

② 左宗棠：《陈鲍提督所部仍请由该员自为主持片》，《左恪靖伯奏稿》卷十五。

③ 《左文襄公全集》奏稿，卷三十七，第32页。

④ 刘崑：《扑灭湘乡会匪并击散浏阳斋匪折》，载《刘中丞奏稿》卷二。

⑤ 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编，《刘坤一遗集》(六)，中华书局，1959年，第2794页。

⑥ 《曾文正公全集》批牍，卷三。

⑦ 《申报》光绪二年七月初四日。

克扣，有的被主管发饷的粮台克扣。所以，士兵们为了反对将领们克扣军饷，便纷纷加入到具有凝聚力的哥老会中来。对此，左宗棠曾说："兵数日增，饷事日绌，非仅不能制贼，且更以增贼。今之土匪、哥老会匪、游勇、溃勇，则皆无饷之军不能制贼，反以增贼之明验也。"①事实证明，湘军军营中的几起哗变案件，大多与哥老会有关。另外，由于军官平日克扣军饷，以至在兵勇被遣散时尚拖欠兵饷，兵丁为了维护自己的切身利益，也会求助于哥老会。左宗棠曾奏称："臣旋闽时，饬汀州镇总兵沈俊德将所部鄂军元右营、副左营清给口粮，撤遣回籍，以节饷需。该镇所部以湖北旧欠口粮未清，啧有烦言，意存要挟。"当时，被裁的蓝翎都司沈沧海来至汀州附近，"交结哥老会匪，乘勇遣散，布散谣言，煽惑军士，不缴武器"。"幸记名总兵张福斋一军凯旋回闽，驻汀镇压。沈俊德挪借闽饷，垫发鄂欠饷三成，始将所部遣散，安静出境。"②

当然，湘军中的异姓结拜组织，并非完全是结拜哥老会。湖南布政使李榕曾说："楚师千万，无一人不有结盟拜兄弟之事。"③湘军禁约中也规定，"结盟拜会，鼓众挟制者严惩，拜哥老会习邪教者摒诛。"④说明若湘军中除哥老会外，还存在一般的结盟拜会活动。不过，这些结拜组织在哥老会传入湘军后，也可以转化为哥老会。如同治十一年(1872)湘军将领何璟奏称："查各营兵勇向有结盟拜会之事，原为战阵之际互相救援，迨纠众太多，良莠不一，遂有哥老会名目。"⑤

此外，湘军驻地外部的哥老会分子也往往与内部的士兵相互勾结，结拜哥老会。在湘军后期，因为处在哥老会活动比较猖獗的地方，军营外的哥老会便大力向军营渗透。曾国藩指出："大兵扎营之所，常有游手数千随之而行，或假充长夫，或假冒余丁，混杂于买卖街中，偷窃于支应局内。"⑥同治六年(1867)陕甘总督左宗棠奏称：哥老会在"官军驻扎之所，潜随煽结。陕甘两省，游勇成群，此风尤炽"。⑦同治八年(1869)，左宗棠在乾州营次所写的家书中也说："军兴既久，哥老会匪东部各省遍地皆然。"所部"自闽浙转战而来，旧勇物故，假归者多，时须换补，而匪徒

① 《同治朝东华续录》卷七十四，同治七年九月二十九日。
② 《朱批奏折》左宗棠折，同治四年五月初一日；另《左宗棠未刊奏折》，第49—50页。
③ 李榕：《十三峰书屋全集》卷七，批牍一，第13页，《湘潭县梅震荣到任禀批》。
④ 王定安：《湘军记·水陆营制篇》。
⑤ 同治十一年七月何等片，军机处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秘密结社，案卷号2724。
⑥ 曾国藩：《严办土匪以靖地方折》，《曾国藩全集》奏稿一，岳麓书社，1987年，第45页。
⑦ 《朱批奏折》农民运动类·秘密结社，案卷号702~1。

即伏匿其间。比上年转战直东各省,游勇麇聚连镇、吴镇之间,潜相勾煽,而此风转炽。凯旋后驻军西关,察亲兵一营,即有数百人入会"。[①] 不仅有士兵,还有军官参加哥老会。据闽浙总督英桂称:"窃自军兴以来,官兵驻扎处所,每有江湖会内匪徒潜随煽惑,聚党结盟,变名哥老会。军营武职人员亦竟有甘心入会者,"并提到有花翎游击萧保和等三十余人结拜哥老会。[②] 那些被裁汰的军官、士兵,也很容易与军营里的官兵纠集在一起,结盟拜会。同治九年(1870),湘军被裁汰兵弁张大源,在厦门邀约现任哨官曾广幅,并由曾广幅约营兵及居民多人结拜哥老会。张大源又名备修,曾投营充勇,因误事被革退。同年九月,他纠约曾广幅等五人结拜哥老会[③]。同治十年(1871)陕西"各汛军营,时有遣散勇丁往来如织,该匪等往往伪托营名,冒称差使,摄取讯票文札以及护符,时复盘踞附近州县,串通消息,各挟盟单暗记,勾诱营勇入伙,此拿彼串,踪迹诡秘"。[④] 在外部哥老会分子的渗透下,哥老会在湘军中广泛传布开来。

(二)哥老会对湘军渗透所造成的社会问题

哥老会在湘军军营里的流传与发展,使当时的军营内的结拜活动大为盛行,"各营相习成风,互为羽翼"[⑤]。左宗棠的幕僚龚宝琛曾提到:"昔随左文襄公西征,见有蜀军十营,官弁勇丁无一不系会匪。全军哨弁见营主,营主谒统带,皆莫不以大哥呼之,而不闻有称大人者,此蜀产之根深蒂固也。"[⑥]进入湘军的哥老会分子,往往进行扰乱社会治安的活动。咸丰十一年(1861),湖南宁乡人崔暕在《哥老会说》一文中说:"其党每于山隘及江湖港边泊船所在谋劫,客商多遭残害。故行旅相结伴,孤则不敢出。自红巾贼倡乱(指太平天国起义——引者),其党多附去者,于是行旅稍称安谧。乃近日则此害有更不可言者,缘四川、贵州兵多入其会,调至各省防剿,与各新募勇丁暗相联络,致勇丁入会者亦十之三四,在营为官军出营即为盗贼。或告假或遣发而出,即

---

① 《左宗棠全集·诗文家书》,岳麓书社,第122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福州将军、闽浙总督英桂折,同治十年八月初一日。

③ 《朱批奏折》闽浙总督英桂折,同治十年三月十八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甘肃提督曹克忠折,同治十年七月二十八日。

⑤ 《曾文正公全集》批牍,卷三。

⑥ 陈旭麓等编:《辛亥革命前后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第161页。

十百成群，于各处伺探过客，以至山隘早晚经行及江湖泊船，稍不备者即遭害。且其党亦着营中号衣，亦有军器，无从辨别真伪。遭害者不可数计，鸣官亦不能究。”①

哥老会在湘军内有自己的一套组织系统，与湘军本身的组织与指挥系统发生冲突。湘军将领指出：“湖南行军日久，（哥老会）传衍尤多，其头目或当散勇，而营官、百长之资格有转出其下者。昼则拜跪营官、百长之前；及会中有事，则此为散勇者传集其党于山壑间，夜升高座，营官、百长反从而跪拜之，予杖则杖，予罚则罚，无敢哗者。”②如此便在湘军军营里出现了一种奇怪的现象：由于有的兵丁是哥老会头目，军官反而是一般哥弟，以至军营中白天是按湘军的组织体系运作，兵丁要跪拜营官。而夜间则是按哥老会的一套组织方式运作，营官反而要跪拜兵丁中的哥老会头目。这样，遇到行军打仗，自然会产生矛盾，使湘军本身的组织系统与指挥系统被弱化。

军营中哥老会势力坐大后，往往借端生事。同治四年（1865）十一月，驻扎在安徽皖南道的强字营都司杨富生“倡首煽乱”。在杨富生指挥下，勇丁冯其隆等“歃血祭旗，私相传约”，聚众闹饷。而且，“有都司龙家寿者，为哥老会巨魁，刻钱涂朱，以为信符，聚众敛费，谓之放飘。当其闹饷之际，龙家寿私造令箭、令旗，鸣锣传令，大张条示，其党奉命唯谨”。③ 哥老会崇尚义气，事败后也绝不供出同伙。哥老会成员、游击许桂林于光绪年间闹事被捕后供仅称：“先于霆营裁撤后，曾纠集多人结拜哥老会，众人推为头目，造有八卦图片、盟书飘布。”当审讯者诘问“党羽人数、姓名”时，许桂林则“坚不供出，辄称自己业已被获，决不再害会内弟兄”。④ 光绪三年三月二十九日（1877 年 5 月 12 日），湖北省监利县东南乡唐家洲地方，有哥老会王华章等，“潜串该处游民，约期抢劫起事。”王华章被捕后供称：向入哥老会，本年三月内邀约会内多人，定于四月初三日抢劫朱河典铺和临湘县山内茶庄，欲在得有资财后，乘机起事。⑤ 光绪十七年（1891）两江总督刘坤一奏称：“江苏自兵燹以后，伏莽未靖，游勇会匪到处勾结为患，以致盗

① 崔暕：《哥老会说》见《辟邪纪实》附卷，同治元年刊。

② 刘蓉：《复李筱泉制军书》，《养晦堂文集》卷八。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曾国藩折，同治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李瀚章折，光绪二年七月初八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李瀚章折，光绪三年五月二十日。

风日炽，剽劫频仍。”①

对于湘军军营中哥老会的势力，一些将领也无可奈何。同治五年，罗惇衍奏：“各营勇纷纷拜会，名曰江附（湖）会，又一名幅（哥）老会，其匪首则称为老帽，出入营盘，官不敢禁。”②一些湘军将领为了控制自己的下属，甚至不得不亲自主持歃血结盟或加入哥老会。相传左宗棠在出兵新疆镇压回民起义时，途中发觉自己统领的湘军、淮军都是洪门分子（哥老会），担心难以掌握。其幕僚献策，让左宗棠自己开山堂，做洪门大龙头。③ 这虽然是传说，不一定可信，但却反映了哥老会势力之强大。

（三）湘军的解散与哥老会的进一步蔓延

哥老会在湘军中势力坐大引起的种种弊端，迫使清廷不得不考虑解散湘军；而湘军的解散，又加速了哥老会的发展，并蔓延于整个社会，成为清朝统治者的一个巨大隐患。

随着太平天国、捻军起义逐渐遭到镇压，清廷便开始大量裁撤和遣散湘军。湘军是曾国藩等人为了镇压太平天国而临时组建的私人军队，所以，太平天国失败后，这支队伍也就被遣散了。不仅曾国藩的湘军，而且左宗棠的楚军和李鸿章的淮军，也都面临着同样的命运。从同治三年七月到同治五年，湘军被裁兵勇多达 11 万人。由于当时社会经济萧条低迷，难以给被遣散的兵勇提供充分的就业机会，加上兵勇们在军营中养成了诸多恶习，不愿再回到农村从事艰苦的农业劳动，于是纷纷投入到哥老会的怀抱。

无论是清朝朝廷还是湘军的创始人曾国藩，都仅仅从防范被遣散的兵勇滋事这一点考虑，并未从被遣散者本身的切身利益着想。从清朝当局来看，湘军仅仅是曾国藩招募的私人队伍，无须对被遣散者负责。曾国藩等则只管花钱募人当兵勇，借以镇压太平天国和捻军、回民起义，至于事成之后如何安置被遣散的兵勇，则并不关心，只要被遣散者不要滋事就万事大吉了。在此情况下，数以十万计的被遣散兵勇解甲而不能归农，也找不到其他谋生办法，绝大部分成为无家可归的无业游民。他们中间的善良者被迫死于沟壑，强悍者结伙为盗、为

---

① 《刘坤一遗集》（二），中华书局，1959 年，第 689 页。

② 《清实录》第 49 册，中华书局 1986 年 11 月影印，第 37 页。

③ 王恒伟、李己平、沈志强：《中国秘密社会内幕》，吉林文史出版社，1989 年，第 18 页。

匪。由于他们在军营中加入哥老会后，“谓可通融财物，谓可保卫身家”。[①]“出营离散之后，贫困而遇同会，可周衣食。”[②]因而被遣散后便与各地的游民相纠结，按照传统的结拜弟兄的方式，纷纷结盟立会。湖广总督张之洞说：“自咸丰初年军兴以来，湘民释耒从戎，转战各省，湘军几遍寰区。迨军务肃清，纷纷遣撤归农。从军既久，习于游惰，又兼家无恒业，遂不肯复安耕凿，每踵军营积习，结拜弟兄，谬立山堂名号，刊发布票，伪造歌谣，煽诱愚蒙，肆转行强劫，甚至啸聚思乱，乘机揭竿滋事。”[③]刘坤一也说：“迨江南大功告成之后，遣散兵勇数以十万计，多系犷悍久战之士，不能敛手归农。”因而“哥匪名目因之乘之以兴”。[④]加之“江湖流荡之辈固趋赴不遑，市镇负贩之徒亦相从而靡”[⑤]，使得哥老会又在地方上迅速蔓延开来。据当时熟悉军营与哥老会情况者说：“当在营充勇之时，彼此相顾，如同兄弟，患难同当、安乐共享及至裁撤之后，不能归田务农回里安分者，有此与会凭据可以周流各省，即遇素不相识之人，彼此暗号既同，便行招往公所供给日用，饮助川赀，又往他处若遇不在会中之人欺侮者亲往诉于与会之人即可代为设法报复，故一与此会得有凭据，即可知如此。是以营中之人未有不愿与此会者也。”[⑥]

大量被裁撤的散兵游勇的加入，更壮大了哥老会的实力。湖南巡抚刘崑奏称：“军兴十年，湖南兵勇遍布各省，其在营往往与同营同哨之人结为弟兄，誓同生死。当时颇资其力，浸淫既久，一二狡黠之徒，因而煽结，于是哥弟会之党以众，而其势亦愈张。”“湖南哥弟会党人数多不可记，其徒众复多习于战斗，杀人放火，视为故常。”[⑦]同治十一年(1872)，江苏巡抚张之万奏称“苏省结会拜盟之案，层见叠出，多因游兵散勇到处勾煽”。“访闻(苏州)木渎地方有开设烟馆之匪犯萧斗三行踪诡秘，结党营私，藏有白布印旗。”游勇魏诚德等人供称“欲图纠集千余人至扬州起事”。[⑧] 光绪三年(1877)浙江杭州府拿获的哥老会成员崔华

①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张之洞折，光绪十八年正月二十五日。
② 《曾文正公全集》书札，卷三十一，《复刘韫斋中丞》。
③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张之洞折，光绪十八年闰六月二十六日。
④ 刘崑：《湖南饷源匮竭恳赐协拨折》，载《刘中丞奏稿》卷七。
⑤ 《刘坤一遗集》公牍，卷二，中华书局，1959年。
⑥ 《论哥老会》，在《申报》，清光绪丙丁七月初四日。
⑦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湖南巡抚刘崑折，同治六年十月初七日。
⑧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苏巡抚张之万折，同治十一年正月初五日。

云，系湖南常宁县人，曾在严州湘营中充勇，太平天国攻占严州时投降太平军，同治初年清军克复严州后，又投入清营充勇。被遣散后在仁和县塘栖地方开设洋烟馆，因"时有游勇钟景光、黄发洋、胡镜卿、彭受辉往来吸食"，遂起意纠众结拜哥老会，并刊刻"浙江省集贤龙头总坐总理合办各军帅印"，放票发展会众。[①]各地哥老会也大量吸收被遣散的兵勇，结拜哥老会。据一件不知作者的奏片写道："臣风闻各处军营遣革游勇，无业可归，狡焉思逞，往往结为哥老会匪。倡立山堂名目，自号坐堂、当家、正龙头、副龙头各名目，勾结党羽，图谋不轨，甚在各处饭铺烟馆聚集匪党，名为设卡。凡有军营散勇回籍，必须向其挂号，勒索钱文，稍不遂意，动辄拦抢逞凶。"[②]

当权者也看到被遣散的兵勇，"年复一年，糊口无资，栖身无地，其流而为匪者情也，亦势也"。[③] 在湘军的发祥地湖南，问题尤为突出，这里被遣散的兵勇有数十万之多。他们回乡后不能敛手归农，其中有大量哥老会分子，使湖南很快成为哥老会流传最盛的地区之一。同治九年(1870)湖南巡抚刘崑奏称："溯查湖南二十余年以来，支持东南大局，筹兵筹饷，历久不懈，其时尚值年岁丰稔，官绅殚心筹画，略无旁顾。近年滨湖大水，上游州县各时遇饥旱，民力久经告竭。而自江南大功告成之后，遣散兵勇以数十万计，多系犷悍久战之士，不能敛手归农。从前平定川陕三省教匪，筹办善后，安插数十余年之久，始能敉定。此次军务十倍于川陕善后，安插又远不能及嘉庆年间物力之厚，勉强敷衍。苟顾目前，兵勇之情，多未安帖，哥匪名目因之乘之以兴。"[④]

被遣散的勇丁经过多年征战，一般都变得凶悍狡猾，再加上他们中的很多人在军营时便加入哥老会，回乡后很容易聚众闹事。从同治六年起，哥老会在湖南不断滋事，虽然地方官府严加搜捕，但"会匪愈办乃愈党其多"。同治八年湘潭江湖会起事，直扑省城。九年，宜恩、湘潭哥老会起事。十年，益阳哥老会起事。十二年，药姑山哥老会起事。光绪年间，哥老会的造反活动更频频发生。光绪十六年，安徽石埭县十三都地方，唐玉苟、谢海山等七人，听从江西鄱阳人周子意纠约加入哥老会，"商同谋反，约期举事"。周子意与唐玉苟"前在军营充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梅启照片，光绪三年七月十八日。

② 《朱批奏折》不知名奏片，光绪十五年(月日缺)档案编号:56/685/2。

③ 何良栋:《皇朝经世文四编》卷三十九，《论会匪》。

④ 刘崑:《湖南饷源匮竭恳赐协拨折》，载《刘中丞奏稿》卷七。

勇，后因事斥革回籍，游荡度日"。结拜会后唐玉苟自称"九千岁"，谢海山"受唐国公，"其余各人分别被任命为白袍将、黑袍将、蓝袍将、红袍将等名目。凡有人入会，即给予小旗一面，遇有同伙，暗述口号即可彼此知照。谢海山自称军师，能知过去未来，称周子意是"飞天白虎星下世，能成大事"。光绪十六年(1890)四月，周子意等约期于五月十三日(6月29日)攻打建德县城。因闻知唐玉苟族人唐英才之妹年轻貌美，意图娶为后妃。唐英才不允，遂于五月初十日持械将唐英才之妹抢去。[①] 光绪十七年安徽省宣城县哥老会首王霭亭等，纠集会众8000余人。官府往拿，王霭亭"挥众拒敌，各执洋枪利刃轰砍兵役数人"。王霭亭于被俘后供称：先在原籍湖北入哥老会，后来在安徽宣城、建平、青阳一带建立哥老会山堂，名为"紫寿山，银河水，集义堂，盖世香"。自任"龙头坐堂"，其手下设有陪堂、礼堂、刑堂，值堂、盟证、香长、心腹、文圣贤、武圣贤、桓侯当家、披红当家、插花当家等名号。"在会者听其分派，受其指挥，各备军器，专事抢掠，坐分赃物，变钱私购洋枪。"[②]

光绪十八年(1892)，湖南临湘县汪殿臣纠约千余人，在该县渔角地方"聚众竖旗起事"，并"据险设卡，张贴伪示，伪称'顺天大王'，'总统乾坤离坎四卦'。"光绪二十七年(1901)，安徽宁国县哥老会聚众造反。为首者田化龙原籍湖南，"向称哥老会总头目，伪号九千岁大元帅，自立山头，派下伙匪有二三千人，到处开堂放飘"。光绪二十七年初，与首领曹学周等人商量起事，攻打宁国县城。二月初一日(3月20日)，在广德州边界会齐，沿途抢掠，共纠集八九百人。是月初四日(3月23日)，攻至县城附近，旋被官兵击溃。[③]

据有关资料统计，从同治三年(1864)到光绪十八年(1892)，湖南哥老会起义大小有47次，其他"隐见无常，其风至今未息"者更是不可胜数。郭嵩焘曾经在一封信中就开列了湖南有裁勇会党闹事的24个州县，并说其中的"郴、桂两州，无岁不有蠢动，虽立时破案，而旋散旋聚"。[④] 湖广总督张之洞也说："哥老会匪接连长江，上下三千里，匪党购运军火，图为不轨，伙党极多。"[⑤]一些官绅不

---

①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六年九月初七日。

②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七年九月十四日。

③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王之春折，光绪二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④ 《致伯史家书》，《云卧山庄尺牍》卷八，郭氏清闻山馆刊。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张之洞折，光绪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禁惊呼“群匪如毛”,“湖南恐非乐土”。

对于日益发展的哥老会,湘军将领们也感到束手无策。曾国藩甚至哀叹:“剿之而不畏,抚之而无术。”[①]鉴于有不少军营中“有二三品武职人员”加入哥老会,他们利用自己在军营中的地位“易于招呼丑类”,被遣散后,更易于滋事。于是有大臣奏请朝廷对于这些被遣散的高级军官加以安抚,“饬下湘鄂等省宽为收标,仿照江西奏准章程,给予半俸,既得升斗以养身家,且冀补署有期,不致自甘暴弃”。[②] 但是,也有地方督抚对此持有异议。安徽巡抚裕泰奏称:“皖省自军兴以后,因归标员弁人数众多,库款支绌,久经停给。然恐无以赡其口食,因仿前督臣曾国藩按月考课章程,每月课试一次,分别等第,给予奖赏,屡次前列者,准其尽先报署委差。”认为此法较之给予被遣散的高级军官半俸更为实际。[③] 江西巡抚刘秉璋也赞成让被遣散军官“投标候补”的办法,认为:“该员等效命戎行,频年出征,出生入死而得一官。若事平遣撤,置散投闲,情殊可悯,是以准其投标候补,上则为国家储备将才,下则振作行间士气非苟为赡恤而已。”[④]由于官员们争论不休,此议只好不了了之。

光绪年间在长江中下游哥老会中最著名的首领是所谓“长江三龙”,即龙松年、陈殿龙(陈金龙)和黄金龙(王金龙),他们都是军营出身。

龙松年又名龙大胜、庆延松、延青莲,湖南益阳县人。他曾在军营充当书职,后来离营在安庆“托名外科治病”。光绪八年(1882)在湖北樊城与陈国重纠约数十人结拜哥老会,名为“楚鄂山,永乐堂,郧阳香,长江水”。又与魏庆祥创立“双龙山,公义堂,五湖香,四海水”。他被当局称为“长江会匪总头目,声名极大,力能驯服诸匪首,煽惑诸乱民”。[⑤]

陈金龙即陈殿魁,“系红会首匪,为长江三龙之一,在上海吴淞等处开龙华会及五龙等山堂”,而且是“安清道友的通字辈”。[⑥]

黄金龙(王金龙)即王呈祥,又名吉祥,湖南长沙人,向习木匠手艺,加入哥老会后曾任会内“五老”,来往于长江,“结交各处匪首”,指使匡世明开设飞龙

---

① 曾国藩:《复吴南屏》,《曾文正公书札》卷二十七。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刘坤一折,光绪元年十月十九日。
③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裕泰折,光绪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刘秉璋折,光绪二年二月初九日。
⑤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八年八月初四日。
⑥ 《朱批奏折》两江总督刘坤一折,光绪十八年三月十八日。

山，高德华开龙凤山，李义元开万寿山，莫海楼开金台山。[①]

安徽的另外一个哥老会首领是铁通即马通，又名铁世忠、马百川，陕西泾阳人，曾在陕西当勇，因闹事被斥革。光绪十六年(1890)拜萧潮幅为师入哥老会，后来又自开"万里终南山"，刊刻"巡抚"字样的木戳，在河南陈州、许州等处散飘招人入会，后来成为河南周口以下哥老会的总头目。会内设有正龙头、副龙头、坐堂、陪堂、礼堂、刑堂、智堂、护印、香长、心腹等十个"老大"，皆可另开山堂。又有圣贤老二、王侯老三、红旗老五，为"上四等"；巡风老六、顺八老八、尖口老九、铜掌老幺是"下四等"。内口号是"乾坤正气"，外口号是"万福来朝"。规约有红十条，黑十宽。[②]

哥老会在北方也广泛流传，并欲借此纠众造反。据河南巡抚陈夔龙奏，在河南汝州鲁山一带，有张半仙等在此"放飘煽诱"。张半仙名张至极，系游方道士，原籍湖南，光绪二十六年(1900)在安徽九华山加入哥老会，旋于河南裕州遇四川人雷震远。雷称广东九龙山会主系大正国安定王朱洪寅，并自称自己乃"保主亲信头目"，带有书本，名为"安定天书"。张半仙索要借抄，加入其会，雷震远即委任张半仙为"九龙山帮办"，并用随身所带木刻的"大正安定王玉玺"印给纸样一张，嘱令张半仙照刻执照一件，以便纠众入会并封授大小官职。其后，张半仙在河南鲁山一带邀请张有才等结会，封张有才为"大正国吏部主事"，封赵德幅为"大正国兵部主事"。张有才、赵德幅等先后纠约一百四五十人入会，并约期起事。[③] 光绪三十年(1904)，河南彰德府有哥老会的分支"在园会"活动。据直隶总督袁世凯奏称："彰德府则有在园会，安阳最多，煽及汤阴、临漳、内黄等县。""彰德之在园会匪，即哥老会匪余党别立名目。其始由于军营散勇来往河北一带，(按：此处"河北"系指河南省的黄河以北的三个府——引者)煽诱愚民，其中有甘心从匪者，亦有无知误犯者。"光绪二十六年，有锐字营什长、山东人张大坤与安阳的徐添仁、徐添义等结拜在园会，"每人出钱二百四十八文，开堂烧香，焚纸聚拜，不分尊卑年齿，皆以兄弟称呼"。封徐添义为心腹大哥，张大坤为圣贤二哥，各有位次，传授口号。[④] 河南巡抚林绍奏称，拿获在园会

①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②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八年九月初六日。

③ 《宫中档光绪朝奏折》第19辑，河南巡抚陈夔龙折，光绪三十年五月十八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总督袁世凯折，光绪三十年十一月初二日。

首领张增盛等，起获五色旗、司令旗、告示、分营军册、军章程、军衣和洋枪等物。张增盛等供称："先后入江湖会即在园会，又名天地会。张增盛先充红旗老五，后被推为浮龙山老大。"并且"立堂号曰公议堂，散放飘布，敛钱纠人，不计其数"。① 另外，袁世凯还提到河南省的哥老会还有精忠山报国堂、自来山福来堂等。② 宁夏也有哥老会的活动。据被捕的哥老会成员黄祺供称："湖南长沙人，向在各省当营勇，光绪二十二年在甘肃西宁县地方入哥老会，伪职刑部，制造伪印，历在甘陕、河南等省开山立堂八处，纠人入会，不计其数。"③光绪三十四年(1908)，河南省邓州发现哥老会的分支江湖会。首领郑自谦以行医为业，加入江湖会即英雄会后，递升为统领，旋被推为"营定王"，约定是年七月初四日(7月31日)竖旗起事。事败后当局起获王帽、王衣、黄旗及诏书，以及木质双龙印等。④ 甚至远在新疆，也发现哥老会的活动。据色楞额奏称，新疆抚臣刘锦堂咨文称，拿获哥老会首领宋炳武，供称曾在省城乌鲁木齐"开设山堂，烧香结盟"。⑤ 另据伊黎将军金顺奏，在乌鲁木齐和吐鲁番一带，有绰号蔡老帽名芝桂者，在当地"勾结匪徒，结盟拜会"，经查拿逃逸，后来又"潜匿瞻德城内，故智复萌，煽惑闲杂人等，开设山堂，烧香放飘"。⑥ 光绪三十二年(1906)江西抚州府临川县哥老会昆仑山忠义堂大头目康星田"自称伪山主大元帅，散卖飘布，制造军火器械，"在当地聚众起事。"各处张有伪示，声言欲赴南城劫狱夺犯，各处匪徒闻风响应。"⑦

西南的云南省也有哥老会的活动，据云贵总督王文韶称："云南远居边徼，游兵散练出没无常，往往暗中煽惑莠民开立山堂，结盟散片。""通省以东之曲靖府属南宁、平彝、罗平等州县，及昭通、东川两府属为尤甚。"⑧参加哥老会者，不仅有汉族，而且有回族。兵科给事中王会英称："云南前有回回马德新，纠党多人，聚众叛乱。岁经剿除，尚有门徒甚众。"并有新兴州马联之、宁州马登甲等，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河南巡抚林绍折，光绪三十四年四月十四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总督袁世凯折，光绪三十二年八月三十日。
③ 《朱批奏折》署理江西巡抚夏旹折，光绪三十年五月初二日。
④ 《朱批奏折》护理河南巡抚朱寿镛折，光绪三十四年九月十一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色楞额折，光绪十四年七月初三日。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伊犁将军金顺折，光绪十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⑦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江西巡抚吴重熹折，光绪三十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⑧ 《朱批奏折》云贵总督王文韶折，光绪十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党羽甚多，素有大五之称，自呼为老教会即哥老会”。①

哥老会除了本名外还有许多分支别名，如洪江会、江湖会、乌龙会、哥弟会、英雄会、仁义会、孝义会、在园会以及红帮等。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兵科给事中王会英折，光绪十七年十二月初七日。

第八章　哥老会的反抗活动

一、哥老会发动的兵变

曾国藩的湘军、左宗棠的楚军和李鸿章的淮军，都有大量哥老会成员混迹其中。军营中长期存在的各种矛盾，终于酿成哥老会的大规模兵变。湘军兵勇待遇菲薄，生活十分苦楚，而且军官与兵勇的薪金也相差很大。据日本东帮会编辑的《中国财政纪略》记载，当时清营的兵丁与军官的收入相差17倍，若加上所谓公费开支则相差67倍。[①] 湘军的情况也基本上如此。而且，湘军军饷还常常遭到克扣或不能及时发放，使兵勇难以维持正常的生活，从而导致军营中不时发生兵变。

同治四年（1865）的"霆营"兵变，就是这类矛盾的突出表现。

霆营是由鲍超于咸丰六年（1856）组建的一支湘军。鲍超是四川人，以川勇投入湘军，成为高级军官，因鲍超字春霆，所以他组建的这支湘军就称为"霆营"。王闿运在《湘军志》中写道："哥老会者本起四川，游民相结为兄弟，约缓急必相助，军兴而鲍超营中多四川人，相效为之，湘军亦多有。"[②]左宗棠认为鲍超所部"多悍卒，川楚哥老会匪杂厕其间"[③]。说明该军中有大量哥老会分子。同治四年初，鲍超因受伤而回籍调养，其部由宋国永带领。同年三月，清廷调该部入甘肃镇压回民起义，因为拖欠军饷"百数十万"[④]，士兵多不愿西行。四月初七日（5月1日），鲍超所部十八营的8000余名兵士，在从江西调往四川的途中，以黄矮子和欧阳辉为首的中下级军官，利用兵士不愿西行的情绪，组织大家

① 转引自彭先国：《湖南近代秘密社会研究》，岳麓书社，2001年，第105页。

② 王闿运：《湘军志》，"湖南防守篇"第一，岳麓书社，1983年，第18页。

③ 左宗棠：《左恪靖侯奏稿初编》卷二十五。

④ 曾国藩：《曾文正公奏议》卷二十七。

"歃血饮酒,鼓噪索饷"。当队伍乘船行至湖北武昌附近金口时,举行哗变。哗变官兵登岸后攻入咸宁,杀死知县,旋即由湖北进入湖南平江,然后改道由通城进入江西铜陵、万载一带,又由江西萍乡进入湖南攸县、茶陵、安仁等县。同治四年五月,在安仁"突入县城抢劫",烧毁环城二十余里的地方。[①] 到达义宁时,已经拥有二三万人。后来又进入广东,加入花旗军。[②]

同治六年(1867),哥老会在甘肃军营中也发动了一次闹饷事件。据陕甘总督杨岳斌奏称:"甘肃粮饷两穷,军心类多不固,各营弁勇间有不守营规者,烧香聚众,设立江湖哥弟会,动辄散布伏莽,夺取行商,甚则索饷闹粮,挟制将领,相率哗然。"并称军营中有一名由五品衔训导保升花翎候选知县的郭祖汉,"约党烧香,数以千计"。并于同治六年二月,"托故进城,又复暗地烧香,纠众闹饷"。[③]

同治八年(1869)二月,又同时发生两次由哥老会发动的兵变。二月十三日(3月25日),驻防陕北绥德刘松山部的老湘军后旗勇丁谢永青等五人,结拜哥老会,被营官发觉查获,"该营勇丁蜂起夺犯,左军旗弁丁从而附和,右旗、后旗及马队四营继起应之,当劫刘松山所设绥德州城粮局",抢去军饷数万。接着,绥德州城附近诸营同时哗变,提督、总兵等将领"有离营者,有被叛卒胁制入城者"。事件平息后,将参将衔补用游击罗忠桂等及叛卒127人处死。[④] 仅事隔七天,甘肃提督高连生所部也在庆阳的杨店大营发生兵变。起因是哥老会首领丁玉龙等原定于二月二十八日(4月9日)密谋举事,因被提督高连生发觉,搜捕甚急,丁玉龙遂于当月二十日夜间提前举事。当夜丁玉龙等带领哥老会会众数百人,"借索饷为名,径赴高连生营次",杀死提督高连生及提督衔总兵黄毓馥、总兵衔副将杨茂林等。这次兵变失败后,被"阵斩"的兵丁多达1500余人,被捕后处决者180余人,包括哥老会内的"香长"、补用总兵唐毕贤。[⑤]

其后,又接连发生哥老会举行的兵变。同治九年(1870)五月,甘南亲兵右营营官、已保总兵魏绍珍,带领各营兵索饷;八月,又"蛊惑各营围逼凉州镇总兵傅先宗营盘,肆行索饷"。[⑥] 同治十一年(1872)七月,陕西乾州的驻防兵丁举行

---

① 同治《安仁县志》卷一六五,《事记》。
② 《同治朝东华续录》卷四十五,第20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陕甘总督杨岳斌折,同治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④ 《同治朝东华续录》卷七十七,同治八年三月初一日。
⑤ 《同治朝东华续录》卷七十七,第22—23页。
⑥ 左宗棠:《左恪靖侯奏疏续编》卷三十四,同治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兵变,哥老会会首丁恒汰等迫胁兵丁离营潜逃,将追捕的营官杀死。同治十二年(1873)四月,贵州新城驻防营军哨长丁发柱等,同勇丁五六百人索饷哗变,攻入内城,另外一股攻入兴义府城,杀死道员周康禄。[①]

二、李永和、蓝朝鼎[②]烟帮的造反活动

李永和、蓝朝鼎的造反活动,以往曾被认为是哥老会领导的"第一次大起义"。[③] 有学者认为这次起义"对四川各地人民和各少数民族的起义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而且"从根本上动摇了清王朝的统治,在四川人民心中埋下了一颗革命的种子"。[④] 实际上李、蓝二人都是走私鸦片的"烟帮"首领,他们的造反活动,根本谈不上是"起义",更谈不上"从根本上动摇了清王朝的统治,在四川人民心中埋下了一颗革命的种子"。

"烟帮"是一种贩运和走私鸦片的武装团伙。自1840年林则徐禁鸦片后,烟贩们被迫改道越南,再经云南进入四川,因为交通不便,沿途经常受到抢劫,于是出现了烟帮这种武装贩运鸦片的组织。李、蓝就是烟帮的首领。据史料记载:"蓝李者,蓝大顺、李短(答)[搭],居云南昭通大关边,以运护鸦片为私贩魁。其党徒无虑数十部,率三五人或数十人为一队,往来叙州(今四川宜宾),射利作奸。"[⑤]咸丰九年(1859)九月,这支烟帮自云南购贩烟土来到四川叙府筠连县的关卡,因为该县征收的税银较多,烟帮未能如数缴纳,要求"留二人为质,余往措银交纳"。而该县税吏不仅不允,而且以"获奸解府,该府将二人骈诛"。[⑥]将李、蓝帮内弟兄胡登科、杨寡狗二人杀害,"贩党愤惧,初谋劫狱,既聚众百许人。道路凶凶,边县震恐",[⑦]遂于同年九月在牛皮寨开立山堂,全体割辫,正式

---

① 《同治朝东华续录》卷九十七,同治十二年闰六月初九日。

② 关于这次起义的首领,除李永和外,还涉及"蓝大顺"问题,对此,罗尔纲先生认为,这次起义的首领是李永和与"蓝大顺"即蓝朝璧。而李有明先生则认为,起义首领为李永和与蓝朝鼎,史料中并没有蓝朝璧其人。

③ 周育民、邵雍:《中国帮会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237页。

④ 胡汉生:《李蓝起义史稿》,重庆出版社,1983年,第111—114页。

⑤ 王闿运、郭振墉、朱德裳:《湘军志》,川陕篇第十三,岳麓书社,1983年,第134页。

⑥ 《东华续录》,咸丰九年八月十一日。

⑦ 王闿运:《湘军志》,川陕篇第十三,第134页。

造反。李、蓝以唐有耕为先锋向四川进军，接连攻克筠连、高县、庆符三城。十月，进围叙府，将清提督马天贵、参将高克蹇击毙，全川为之震动，这时参加造反者已经达到万人。李、蓝遂决定留一部分人继续围攻叙府，由李永和率领主力沿岷江北上，占领犍为的铁山。他在此"帝制自为，有木印大如斗，其篆文云：'受命于天，唯德永昌。'并自称'顺天王'"。[1] 蓝朝鼎一部则占领了犍为的五通桥盐场，并于咸丰十年(1860)春一举占领自流井、贡井盐场。自、贡一带的盐场有大批盐工和失业工人，其中不乏哥老会成员，他们纷纷加入造反队伍，起义队伍扩大到十余万人。李永和这时又提出"打富济贫"和"诛贪官污吏"，以及"扫清一十七省山河"等口号。[2] 据地方志记载：李、蓝的队伍曾在张贴在叙州真武山的对联中写道："圣主本仁慈，恨尔贪官污吏，败坏二百余年基业；皇天多眷顾，凭我猛将雄兵，扫清一十七省山河。"[3]清廷鉴于李、蓝起义声势浩大，遂急调湖南巡抚骆秉章率领湘军入川督办军务。骆秉章令手下的得力干将、湘军果毅军统领黄淳熙首先进入四川，结果在二郎场地方被李蓝的队伍生擒后处死，果毅军全军覆没。不久，蓝朝鼎在绵州被官军击败，此后又经过眉州战役、青神战役、铁山战役和龙孔场诸战役。[4] 起义队伍里的大量哥老会成员，原属散兵游勇和流氓无产者，因而纪律涣散，经过七年的战斗，最后蓝朝鼎战死，李永和被俘牺牲，起义以失败告终。

三、哥老会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斗争

鸦片战争以后，一些西方国家的传教士利用不平等条约，在各地纷纷建立教堂，作为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前哨据点。在1842年清廷被迫签订的中英《南京条约》中，写有"耶稣、天主教原系为善之道，自后有传教者来至中国，一体保护"等字样，为西方传教士来华活动提供了法律依据。在《中美望厦条约》中，更进一步规定除了传教士能在五口传教之外，还可以建立教堂，又为西方传教士在中国建立教堂和传教大开方便之门。在来华的西方传教士中，尽管也不乏虔

① 胡汉生：《李蓝起义史稿》，重庆出版社，1983年，第31页。
② 黄淑君：《李、蓝起义军在四川》，载《西南师院学报》，1978年第1期。
③ 《兴文县志》卷三十六，《记事》。
④ 李蓝起义的经过主要参考胡汉生的《李蓝起义史稿》。

诚的信徒，确实是为了传布基督教（天主教或新教），但是，总体来看，传教士却是为西方帝国主义侵略服务的。传教士们以不平等条约为护符，以帝国主义的武力为后盾，在各地发展教徒，搜集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情报，充当帝国主义的间谍。第一个到上海的英籍德国传教士郭士力最为典型，他曾参加东印度公司阿美士德号间谍船窥探中国沿海的航行。他们从澳门出发，以经商、传教为名，察看了厦门、福州、宁波、上海等港口、港湾的水道，刺探当地政治、经济、军事情报，提供给英国侵略者。有的教会还以强买强租等手段获取房地产，凭借特权，兼并中国农民土地。据 1910 年四川洋务局统计，法、英、美、德等国的教会，在四川占有的地产多达 17386 亩，房屋 864 所又 419 间。[①] 有的教会还凭借其治外法权的身份，干涉中国司法，凌驾在中国官府之上，包揽词讼，袒护教民。遇到民教纠纷，“教士不问是非，曲庇教民”。[②] “凡遇民教控案到官，教士必为之关说，甚至多恫吓。地方官恐以开衅取戾，每多迁就了结，曲直未能胥得其平。平民饮恨吞声，教民益得意满。久之，民气遏抑太甚，积不能忍。”[③]尽管“教民”当中也不乏虔诚的信徒，但是，其中也确实有许多人“以入教为护符，尝闻作奸犯科，讹诈乡愚，欺凌孤弱，占人妻，侵人产，负租项，欠钱粮，包揽官事，击毙平民，种种妄为，擢发难数”。[④] “入教者倚势欺人，不服之心固结不解，殆民教相争，酿成巨案，地方官理当查办，教士又出面庇护。教民借此藐视官长，民心更为不服。且当中国有事之秋，一切罪人讼棍，俱以教中为逋逃薮，从中为乱。百姓始而抱怨，继而成恨，终且为仇。”[⑤]光绪年间曾经在广东陆丰县署理过两年知县的徐赓陛对此情况写道：教民“始而假教士之势萃聚逋逃，继而寻平昔之仇，横起争讼，众且合不逞之徒夺犯殴差，横行乡里。甚谓一经入教，官司不得拘责，朝廷免征钱粮，占民田房，赖人钱财。民控教则拘传不到，教控民则挟制忿争。偶拂其心，教士则饰词上诉。州县畏其纠缠，于是遇事涵容，多方迁就，以至民情激忿，疾之如仇。”[⑥]“教士所到之处，不择莠良，广收徒众，以多为能。无识愚民，或因词讼无理，或因钱债被逼，辄即逃入教中。教士听其

---

① 林顿等：《清代外国教会在川势力述论》，载《近代中国教案研究》，第 469 页。

② 宝鋆：《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七十六，第 30 页。

③ 王明伦选编：《反洋教书文揭帖选编》，齐鲁书社，1984 年，第 65 页。

④ 郑观应：《盛世危言》卷四，传教。

⑤ 《教务纪略》卷三（下），上海书店，1986 年，第 5 页。

⑥ 徐赓陛：《不慊斋漫存》卷六，《禀报教民案件》。

一面之词，为之出头庇护。词讼无理者，可以变为有理，钱债应还者，可以不还。莠民以教士为逋逃薮，教士以莠民为羽翼。俗谚有曰：'未入教，尚如鼠。既入教，便如虎。'"[①]不法教民的活动，自然引起了广大群众的不满。

外国教会还从事各种非法活动，如通过教堂办学校、开医院、建育婴堂等，残害中国儿童。一些传教士甚至进行地租剥削、放高利贷、贩卖鸦片，横行不法，作恶多端。1860年后，重庆白果树的法国天主教堂占有当地70%以上的土地，当地的许多农民成为教堂的佃农，承受教堂的地租剥削，所以当地农民称天主教为"地主教"。川东的天主教主教范若瑟还利用教堂贮存鸦片，而且为鸦片贩子提供"保险"，收取保护费，如同黑社会头目。[②] 在陕西宁强县，意大利传教士郭西德霸占当地居民房产，强行派征粮食，而且以传教为名，奸淫妇女多人。[③]

外国传教士和不法教民依仗洋人的势力胡作非为，激起了各地各阶层人民的强烈不满，遂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斗争。在这场斗争中，秘密结社起了重要作用，在北方主要是教门系统，在南方则由哥老会冲锋陷阵。官方记载："各省哥老会匪最为地方之害。""近来江苏、安徽、湖北、江西等省，屡有焚毁教堂之事，其拒捕逞凶，抢劫衙署等案，更层见迭出。"[④]哥老会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斗争，主要有以下一些。

（一）皖南教案（九龙山事件）

这是一起哥老会和姚门教借剪发辫嫁祸于外国教会的反教会事件。

光绪二年（1876）春，从南京一带传出有人用纸人剪取男人发辫的谣言："九龙山妖僧剪纸为人，能入人家断发辫，""辫发落者期百日死。"[⑤]相传"纸人翱翔空际，带有剪刀，不时降落人间，剪取男人之发辫或女人之衣襟鞋带，剪刀奇妙神速，非人力所能预防，被剪者生命有旦夕之忧"。[⑥] 谣言很快从江苏传到浙江和安徽，是年三、四月间，首先有安徽巢县知县金刚保称拿获剪辫者，其后，颇

①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七十六，故宫博物院抄本影印，1930年，第32—33页。

② 曾绍敏：《第二次重庆教案述论》，载顾大权等编《教案与近代中国》，第111页。

③ 陈显远：《南郑八角山教案调查》，载《陕西文史资料》第16辑。

④ 《光绪朝东华录》，总第3178页。

⑤ 光绪《清河县志》卷二十六。

⑥ 转引自王文杰：《中国近世史上的教案》，第39页，福建协和大学中国文化研究会文史丛刊之五，1947年。

州、池州等府及英山、霍山、建德、潜山、东流等县,也陆续拿获剪辫者。从审讯中得知,被拿或者有的属于"拜会传徒者",有的则是"念咒剪辫者"。安徽巡抚裕禄说:"陆续获匪赵洪城等四十七名,或为哥老会匪首,或为剪发拜灯之邪匪,其会名有所谓江湖会、先天会名目。"[①]声言剪得之辫"分插木人头上,可化为兵。"[②]各地都传来的消息中传说被剪者"皆未从教之民,而从教者不与焉。"[③]于是"人情汹汹,到处惊疑,至有指天主堂为匪党渊薮者。"[④]光绪二年闰五月十六日(1876年7月7日),剪辫活动传到安徽建平(今朗溪县),河南客民阮光福的辫子被人剪掉,当天村民易景怀等追拿剪辫者,该县欧村教堂的传教士白会清前来阻止,结果被群众扭送到县衙,旋被神甫黄之坤持名片索回。事情缘起是,是月十一日(7月2日),阮光福等人在田里劳动时,谈起剪辫之事乃是教堂所为,此话恰好被过路的传教士杨锡琴听到,双方发生口角,互相辱骂。当晚,杨锡琴与神甫黄之坤将阮光福等人抓进教堂,雇工们遂找到河南籍客民首领何渚。神甫黄之坤平日依恃教会的势力,奸淫妇女,包揽诉讼,干预地方公事,无恶不作,早已引起当地居民的愤恨。十三日清晨,七八百村民手持棍棒将教堂包围,杀死黄之坤和杨锡琴。群众在寻找阮光福等二人时,在教堂所办的女校中找到被神甫蹂躏的妇女胡宋氏等人,愤怒的群众遂将女校与教堂烧毁。这样,多年来积于群众胸中的怒火,便一下喷发出来。从闰五月二十日到六月三日的十天之内。各地群众共拆除、焚毁教堂、学校和神甫居室40余处。安徽皖南的建平、宁国、广德群众哄打教堂的事件,进而影响到长江下游地区。

事后查明散布谣言者,乃是受哥老会九龙山的张龙虎、九华山的僧普清所主使。[⑤] 九龙山乃是哥老会的一个分支,因此,官府认定剪辫的策划者,"其宗派大抵出自白莲教,其头目大抵出自哥老会,与天主教并无干涉。"[⑥]在安徽建平,"本年夏间剪辫事起,建平之民亦知系白莲教妖术,与天主教无涉也。乃该处被

---

①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裕禄折,光绪二年八月十四日。

②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裕禄折,光绪二年八月十四日。

③ 沈葆桢:《研讯皖南教堂滋事确情分别示惩折》,《沈文肃公政书》卷六。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光绪二年十月二十七日王文韶奏。

⑤ 《清德宗实录》卷三十九,光绪二年八月辛亥。

⑥ 吴元炳、裕禄:《匪徒散播流言民情惊扰现筹查办情形折》,见《增订教案汇编》卷二,第13页。

剪者甚众，皆未从教之民。而从教者不与焉。”[①]剪辫事件实际上是由哥老会和白莲教（实为姚门教）、夭水教成员联合发动的。[②] 据江西巡抚刘秉璋称：以“邪术剪取人发、鸡毛者”，“在都昌县拿获教匪方普志、涂坤玉”等二人；安仁县“拿获教匪僧长喜”一名，“均入姚门教”。该教“均以普字为派名，与白莲教相似”。还有“喻学环拜在逃之邓锡飞为师，入夭水教”。万载县“拿获哥老会匪李成德、高裕功”等二名，“均学习邪术符咒，剪取人发、鸡毛，送往九龙山匪首张龙虎、九华山匪首僧普清处，讹称能练阴兵，潜谋为逆”。[③] 故清吏认为剪辫事件“系内地斋教会匪，与天主教毫无干涉”。[④]

其实，剪辫事件仅仅是整个事件的导火线，哥老会发动反对外国教会斗争的真正原因，则是人们普遍痛恨外国教会的侵略行为。正如活跃在川黔楚边界的江湖会（哥老会分支）首领吴才标在《出山简》里所指出的：“镇华莫先于除害，中华之害起于外夷。大英、大法、俄罗斯、回鹘、日本群焉。窥伺中原鼎沸，而中原之揽大柄、操大权者，不思恢复之计，每每有议和者，抱薪救火，而甘牛后之羞，是何异于开门而揖盗乎？咱弟兄戮力同心，凡属夷种，悉皆荡之。”[⑤]明确表达了广大人民反对外国侵略的思想。

在哥老会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初期阶段，主要是借助于散播谣言来煽动群众对教会的不满情绪。如传言外国教会所办的“育婴堂系为食小儿肉而设”，[⑥]“有剖取幼孩脑髓眼珠种种不法之事”；[⑦]传言天主教会“拐骗男女幼孩，取其精髓，造做丸药”。[⑧] 以此激发民众的愤慨，引发反教斗争。

---

① 李刚己辑：《教务纪略》卷四，上海书店，1986 年，根据清光绪三十一年南洋官报局本影印。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刘秉璋奏片，光绪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刘秉璋折，光绪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刘秉璋奏片，光绪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四川总督丁宝桢奏拿获吴才标折所附《吴才标出山简》，光绪四年九月初九日。

⑥ 《清季教案史料》第 1 册第 5 页，故宫博物院，1948 年。

⑦ 《教务教案档》第 2 辑（二），第 578 页，转引自张力等著：《中国教案史》，四川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年，第 401 页。

⑧ 王明伦编：《反洋教书文揭帖选》，齐鲁书社，1984 年，第 115 页。

（二）长江教案与李洪事件

光绪十七年(1891)的长江教案是和李洪事件联系在一起的。

李洪是河南固始县人，原名李显谋，其父李昭寿曾在家乡结捻起义，成为一支捻军首领，后投降清朝道员何桂珍，进攻太平天国。以后又杀死何桂珍投向太平军，成为李秀成的部下。咸丰八年(1858)，他又在清将胜保的拉拢下率部降清，清廷赐名李世忠，擢升至江南提督。据说李洪之父李昭寿在太平军时曾经秘密加入过天地会，降清后仍与天地会有来往，清廷对他始终怀有戒心，所以在镇压太平军后，便以他在扬州府滋事为名将其革职，交地方官管束。光绪七年(1881)，清廷借口李昭寿在乡里抓了贡生吴廷鉴等，"诬以行抢，横加殴辱"，令安徽巡抚裕禄将他处死。[①] 李显谋获悉父亲被杀后，将家产变卖，[②]化名李洪、李鸿，加入哥老会，"一雪父耻为念，欲倾覆满政府以复仇"。[③] 此时长江流域青红帮合流以及各地民教矛盾的激化，为其复仇创造了契机。

李洪开始以镇江为活动中心，结识了一大批青红帮头目，如号称"长江三龙"的龙松年、陈金龙、王金龙，楚金山山主高德华，哥老会大首领匡世明等，并通过他们与长江中下游的会党组织建立了密切联系。又通过哥老会头目徐春山与其弟徐春亭的关系，结识了镇江海关帮办、英国人美生(C. Mason，又译作"梅生")，交给他3万两白银，托他到香港购买军火。美生因见长江哥老会势力很大，企图借此了解哥老会的内幕，即"佯入会为办军火"。[④] 据哥老会头目高德华被捕后供称："光绪十五年五月，在上海会遇已革提督李世忠之子李洪，号雨生，说他是会中大哥，拟邀各路同会的人与他父亲报仇。已托洋人在外洋购办军火器械，到齐即约期起事。"同年六月初，李洪通知各处头目，称军器已经办就。七月初一日，众头目先后到达安庆，商定分为两支"同时竖旗起事"，并"奉李洪为大元帅。"[⑤]

光绪十七年七月十五日(1891 年 8 月 19 日)，李洪利用各地群众反洋教群

① 朱寿朋：《光绪朝东华录》(一)，中华书局，1958 年，总第 236 页。
② 《刘坤一遗集》(二)，中华书局，1959 年，第 769 页。
③ [日]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影印，1990 年，第 77 页。
④ 《刘坤一遗集》(五)，中华书局，1959 年，第 2552—2554 页。
⑤ 《朱批奏折》湖广总督张之洞折，光绪十七年二月初七日。

情激愤的形势，召集各路首领五六十人，在湖北大冶县以做盂兰盆会为名，举行会议。在龙松年主盟之下，约定十月十五日（11月16日）在沙市竖旗起事。当时，李洪凭借自己的地位与财力，动员了哥老会成员6万之多，以沙市和安庆为据点，在沿江的汉口、黄石港、九江、大通、芜湖、金陵、镇江等12个城市派有头目。清朝官员也惊呼哥老会势力之大，"此次哥老会匪沟通洋人，结连长江上下三千里匪党，购运军火，图为不轨，伙党极多，蓄谋至为深险"。"上起荆襄，下至武汉以下，皆已联为一气。一处蠢动，处处响应。"①

美生从香港购置到军火35箱，雇佣了20名洋人，其中有6人已加入哥老会，乘坐轮船，于八月初十日抵达上海。由于海关事先已经掌握了这批军火入境的情报，当军火到达后，立即被海关扣留，美生随即也被英国海军捕获，英国领事馆破例将美生交给上海当局审问。美生供出"洋人入会甚多，镇江各处购藏军不少"等重要内容。在英国人的默许下，清朝地方当局进行了大规模的搜捕，李洪以及高德华、匡世明、徐春山等一大批哥老会头目相继被捕入狱，李洪策划的起事随即流产。

李洪托洋人购买军火和乘机造反，无非为了报杀父之仇，并不属于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范畴。但通过这次事件，却也反映了哥老会在长江中下游发展、壮大的情况。而且，后来哥老会在各地的"反洋教"斗争，也大多为李洪的部属所为。②

光绪十七年（1891）五月到九月，在沿长江流域的下游，爆发了大规模群众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斗争，这便是著名的"长江教案"。

这场斗争始于江苏扬州，③很快就波及安徽其他各地及浙江、江西、湖南、湖北等省的数十个城市。在整个长江流域反对外国教会的"教案"，都是由哥老会所发动的。薛福成奏称："此次焚毁教堂，殴毙教士，传闻系哥老会匪散布揭帖，激发众怒，事起则率党纵火，事毕则潜踪四散。此辈皆系遣撤勇丁，所以气势较盛，蔓延较广。"④安徽巡抚沈秉成也说："沿江各省哥老会匪，勾结煽惑，分扰教

① 张之洞：《张文襄公全集》，第31卷，奏议31，中国书店，1990年影印。

② 《刘坤一遗集》，中华书局，1959年，第715页。

③ 云乃庆：《长江教案发端扬州论辩》，载《学海》，1996年第5期。

④ 薛福成：《庸庵全集·出使奏疏》卷（上）。

堂,游勇乘机劫夺生事。"[①]参与此次反教活动的哥老会首曹义祥和唐玉亭称:光绪十七年阴历三月十四日(4 月 22 日),哥老会首领蒋桂仿等到曹家,声言"要到各码头毁闹天主教堂",已约允在会的马玉堂等人同去,并制定了一套"闹教"的策略:先预备匿名揭帖,揭露教堂害死小孩、挖取眼睛等罪行,发布讨檄传教士种种劣行恶迹的宣传品。其次是将宣传品"遍地张贴",使得"上自督抚大员,下至街头苦力,人人喻晓"。第三步是"哄动众人",攻击教堂。第四步是焚烧教堂后,迅速脱身,隐匿异地。[②] 各地的"闹教"活动基本上是按照这个策略进行的。在芜湖闹教以后潜赴安庆闹教的刘金筹、黄金标、田老五等人,都是长江哥老会大头目龙松年、匡世明的伙党。[③] 可见,哥老会在这次反教运动中起到了发动和组织作用。哥老会作为一个下层群众的结社组织,之所以积极参与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斗争,根本原因在于外国侵略者的势力侵入长江流域后,给当地人民,特别是下层群众带来了无穷无尽的灾难。外国入侵者造成旧式航运业的衰落,从而使大批船夫、舵工、水手、纤夫失业,"航业者无可谋生,其在船水手十余万人不能生存,必致散而为匪"。[④] 而在这些失业者当中,有大批的哥老会分子,他们大多靠驾船为生,所以痛恨外国侵略者。

扬州教案是教会和不法教民的胡作非为,特别是育婴堂虐待、惨杀两名女婴所引起的。19 世纪七八十年代,长江流域盛传天主教堂拐骗幼童和挖眼制药等事件。这些传说未必确实,但也是事出有因。当时,教会在各地举办医院、育婴堂、孤儿院等"慈善事业",虽然也曾为群众办过一些好事,但也确实发生过外国教会虐待、残害中国儿童的丑闻。有些育婴堂由于条件差,婴儿得不到照料,生病和死亡率甚高。加上有的教会勾结人贩子拐骗幼儿进入教会,自然也引起群众的怀疑。据史料记载,早在同治七年(1868),扬州天主教堂内就有 40 多名幼婴被虐待致死。[⑤] 当时群众传称教会"有将幼孩挖眼挖心之事"。并散发揭帖说"育婴堂系为食小儿肉而设"。[⑥] 并有传闻说,教会医院用婴儿和贫苦病人做实验。这些传闻虽然不一定准确,但反映了当地群众对外国教会的怀疑和恼

---

①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八年四月初四日。
② 《教务教案档》第 5 辑(二),四川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年,第 735—738 页。
③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沈秉成折,光绪十八年四月四日。
④ 宝鋆:《同治朝筹办夷务始末》,第 28 卷,第 38 页。
⑤ 曾国藩:《曾文正公全集》,批牍,《札法国领事文稿》,书目文献出版社,1981 年。
⑥ 王彦威等:《清季外交史料》第 10 卷,书目文献出版社,1981 年,第 5 页。

怒情绪。据当时报纸记载,光绪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5 月 29 日),有人在扬州街道上张贴揭帖,攻击育婴堂"惨杀两个少女",但"官不公允,庇护洋人"。五月初一日(6 月 7 日)傍晚 6 时,无数愤怒的群众包围了天主堂与育婴堂,"突闻一片喧嚷呐喊之声与拍手,几同四面春雷同时并发,拥挤之下将圣母(育婴)堂花墙挤倒,轰然一声,闻于远近"。① 接着人们抛砖掷石,育婴堂的屋瓦与门窗上玻璃悉被击碎。初三日(6 月 9 日)上午 11 时,"群众又开始骚动,天主堂受到了威胁,所有的门都被打开,住院被侵入","夜间屡有一些鲁莽的人硬要闯进天主堂内"。②

扬州教案很快传遍长江中下游沿线各地,掀起沿江上下的反教浪潮。

光绪十七年(1891)五月,有关教会拐骗幼孩,挖眼制药等传说,流传到安徽的芜湖。五月十日(6 月 16 日),恰好有两个天主教堂的华人修女外出探视病人,因为有一家的两个小孩患传染病,被她们带回教堂,被幼孩亲戚看到,要求抱回,被修女拒绝,双方在争执中引来路人,指斥教堂迷拐幼孩。群众将两名修女拘送县署处理,知县怕事,遂将二修女释放,于是引起数千人冲人教堂,造成著名的芜湖教案。芜湖教案发生后,很快在安徽全省产生连锁反应。五月十五日(6 月 21 日),和州人民以当地天主教堂"迷拐幼孩"为由,将教会学校包围。五月十七日,安庆城内有群众五六百人,围攻教堂。六月初,在江苏丹阳也发生了反对教会的运动。江苏丹阳天主教堂附近居民怀疑教堂虐杀儿童,要求进入教堂查看,遭到拒绝。群众从后门进去,发现一个木匣,内装小孩尸体,接着又发现十具尸体,见此惨状,群众怒不可遏,大声呼喊要打教堂。消息传出后,周围的群众闻讯赶来,将教堂包围。县衙调来兵丁镇压,群众奋起反抗,打伤兵丁数人,群众"将天主教堂及附近住屋等付之一炬"。③ 无锡教案也是因为传闻法国天主教堂虐杀儿童而引起的,当地自从建立天主教堂后,教堂附近居民经常丢失儿童,而且只见儿童进入教堂,不见出来。光绪十七年五月初二日(1891 年 6 月 8 日),数百人来到该县三里桥的天主教堂,要求进去查看究竟。官府闻讯调来军队保卫教堂,大批群众冲入教堂后,在木板上发现小孩尸体一具,并在教

① 《申报》1891 年 5 月 6 日《大闹教堂》。

② 高龙倍勒:《江南传教史》第 5 册,卷一,上海译文出版社,第 146、147、148 页,转引自云乃庆《长江教案发端扬州论辩》。

③ 王仁堪:《王苏州遗书》卷六,《丹阳教案始末》。

堂前面的空院内发现埋葬儿童的坟墩，掘开后发现埋有婴儿尸体200余具，[1]愤怒的群众于是举火焚烧了该处天主教堂。接着，阳湖、江阴、如皋各县教堂，多被焚抢。在江西、湖北交界的武穴，也有千余群众攻打教堂，当场击毙英国一名教士。同年九月，在湖北宜昌有数千人火焚圣公会和圣母会，事情也是由法国天主教堂拐卖儿童而引起的。当时，丢失孩童的家长找到教堂，居民也纷纷聚集在教堂外面，要求检查。美国圣公会的传教士竟向群众开枪，激起民愤，数千民众打伤传教士，焚毁教堂。[2] 当时《申报》报道说："自扬州闹教以后，继而起者已有芜湖、安庆、镇江、南京、丹阳等处，旋起旋灭，幸不枝蔓。方谓从此可无意外，共享太平矣。不意昨接电传，武穴、九江又蹈复辙。"[3]

（三）四川大足教案与余栋臣起义

19世纪末在四川大足县爆发的两次余栋臣起义，也称大足教案，乃是群众性反对外国教会侵略运动的深入和发展。

四川大足县是外国教会较早入侵的地区之一，早在1865年法国传教士就在该县修建了第一座天主教堂。1882年以后，又在该县龙水镇等处修建了多座教堂，并强行购买了附近的良田二千七百多亩。[4] 凡是教堂看中的田地，不管业主是否愿意出卖，都要强行购买，仅在龙西二村就强行购买了水田一千二百亩。[5] 以至大足地区凡有教堂的地方，良田多为教堂所有。教会不仅向当地农民征收地租，而且还放高利贷。据《永定章程》碑记载，同治四年教堂以钱七十串放高利贷，到光绪二十二年，连本带利增至一千二百余串。[6] 不法教士横行无忌，鱼肉乡民，以至"人情怨愤，疾之苦仇，强悍之徒，久欲得当以惩创之而未发也。"[7]教民的不法行为也是导致教案发生的重要原因。据川东道张华奎称："盖习教之民，大抵读书明理者少，游手无赖者多，或因贫穷不能治生，希图教堂

---

① 无锡地方志编辑委员会编：《无锡人民反洋教斗争》。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三），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404页。

③ 《申报》1891年6月11日《论保护教堂即所以保护中国人民》。

④ 曾绍敏：《试论余栋臣起义的性质》，载《近代中国教案研究》，四川社会科学出版社，1978年，第166页。

⑤ 《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1期，第122页。

⑥ 曾绍敏：《试论余栋臣起义的性质》。

⑦ 民国重修《大足县志》卷四。

给予资本营贸;或因讼事恐难必胜,投入教堂,借其声势抗争。甚有在他处犯案,而以教堂为逋逃薮者。有被田主追租而依教堂为报复者。""又复时行横恶,伤犯平民,稍不如意,动辄兴讼。"而且,只要司铎把名片送往衙门,官府即"袒教抑民",引起百姓的愤怒。[1] 一些社会上的不法分子、流氓无赖,为了从教会获取好处而加入教会,称为"吃教"。他们在入教后,依恃教会的势力,欺压群众,挑起民教争端,教会则予以庇护和怂恿。法国侵略者公开说:"我们绝对关心教徒,如果因为他们是教徒而受到任何凌辱,就等于对法国不友好。"[2]不法教徒因而更加有恃无恐,胡作非为。"民教生事之故,多由不法痞棍一经入教,即恃为护符,妄磕滋非。"[3]"莠民以入教为护符,嗜闻作奸犯科,讹诈乡愚,欺凌孤弱,占人妻,侵人产,负租项,欠钱粮,包揽官事,击毙平民,种种妄为,擢发难数。"[4]教民横行不法,更加导致了群众对教会的不满与仇视。

这两次起义的主要领导者余栋臣又名腾良,是四川大足县龙水镇余家坝人,生于清咸丰元年八月十二日(1851 年 9 月 7 日),因膂力过人,被人呼为"余蛮子"。幼年家贫失学,及长以挑煤为生。他"有胆略,喜为人雪不平,然不肯轻侮人,故人与无忤"。而且"名声噪,虽缙绅不敢抗衡"。[5] 因此被当地哥老会推为龙水镇龙善堂龙头。[6] 哥老会在龙水镇拥有较大势力,这里哥老会的公口遍地,"一绅二粮三袍哥,外搭福音教"[7]。余栋臣在大足县光绪十四年和十六年(1888 和 1890)的两次捣毁教堂的斗争中,都充当了主角和领导者的角色。

第一次大足教案

龙水镇人民鉴于当地天主教堂胡作非为,曾两次将教堂捣毁。光绪十二年六月十九日(1866 年 7 月 20 日),适值灵官会期,来赶庙会者甚众。恰好当地新教堂刚刚修成,人们出于好奇,前往参观。而教民、教士却执鞭守门,不允许群众进入,双方发生口角,继而互相打斗,群众在愤怒之下将教堂捣毁。光绪十四

① 吕实强主编:《教务教案档》第 5 辑,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第 1480 页。

② 转自张力等:《中国教案史》,四川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 年,第 365 页。

③ 王彦威编:《清季外交史料》,第 10 卷第 5 页,书目文献出版社,1981 年。

④ 李文治等编:《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第 1 辑,第 985 页,三联书店,1957 年。

⑤ 《余栋臣传》,载《近代史资料》,1955 年第 4 期。

⑥ 汪茂修:《余栋臣仇教记》,《四川教案与义和拳档案》,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 年,第 507 页。

⑦ 胡齐畏:《大足人民反洋教斗争》,见《大足文史资料选辑》(二),第 56 页。

年(1888)六月,龙水镇煤窑和纸厂工人,因炭市被教民占据,十分愤怒,趁教堂修好之机,再次将教堂捣毁。光绪十六年(1890)年六月十九日(8月4日),又值灵官会期,传教士彭若瑟鉴于以往灵官会期发生群众打闹教堂事件,便派人守护教堂,并请官府禁止举行灵官会。余栋臣事先已经做好组织、联络工作,当天中午,人们纷纷涌至教堂,有人质问清军把总刘联生:“你们究竟是朝廷的官还是洋人的官?”刘大怒,当即令兵丁捕人,群众与兵丁展开搏斗。“有幼孩用石戏掷教堂内玻璃,教民用石灰包从内打出,远近进香之人齐声喝阻,教民遂执刀戳伤十余人,蒋赞臣之侄所受伤最重。”①当时有蒋姓村民数人正沿街打金鼓乐,唱川戏,闻讯亦赶至,为救护蒋赞臣之侄,遂与教民发生冲突。教民夺获大锣一面,上书“蒋赞臣”三字,即指名控告,诬蒋为“仇教祸首”。“教民即冒充公差捉拿蒋赞臣,以至民情愈愤”,②县令随即派兵缉捕蒋赞臣。而蒋赞臣并不知此事,闻知官府缉拿,便逃到余栋臣处,余栋臣激于义愤,遂约同唐翠坪等12人,歃血为盟,约期起事。

1890年8月8日(农历六月二十三日),在余栋臣带领下,由煤窑、纸场工人组成的起义队伍,正式竖旗起义,发布檄文,列数了列强“自火烧圆明园以来,盘踞京师,窃窥神器”等,“欺侮中华”的“骇天八大罪”,痛斥外国传教士“无法无天”的罪恶行径。③ 群众“投袂而起,以灭教相号召,赞臣既含冤莫白,乃共歃血为盟,推栋臣为首,攘臂一呼,聚者数千,又立将教堂焚毁,并杀毙教民数人。”④起义者占据龙水镇一个多月,杀死教民12人,焚毁附近教堂多处。清朝当局声称:“余蛮子胁众抗官,此风亦断不可长”,应照律“严拿”,⑤急派候补知县桂天培带领官兵到大足办理教案。桂天培到大足后,一方面分化起义队伍,一方面组织当地的地主武装配合官兵攻捕。起义者遭到了清军的残酷镇压,余栋臣被迫撤出龙水镇,退守西山脚下的余家院子。在西山最艰苦的日子里,仍多次下山出击,转战于大足、铜梁间,屡与清军激战。起义最终失败,余栋臣的兄弟余

---

① 《教务教案档》第5辑,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第1460页,四川总督刘秉璋折,光绪十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② 《教务教案档》第5辑,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第1460页,四川总督刘秉璋折,光绪十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③ 《近代史资料》,1985年第1期,第123页。

④ 民国重修《大足县志》卷四。

⑤ 《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1期,第125页。

翠坪被杀，另一兄弟余海坪和蒋赞臣被迫投降，余栋臣只身突围逃离，当局以重赏捉拿。

第二次余栋臣起义

光绪二十四年（1898）又爆发了大足县第二次反教会起义。

第一次反教会起义以后，余栋臣潜藏民间，受到群众保护，光绪二十一年（1895）大足县县令桂天培调往忠州，余栋臣遂返回大足。这时，他娶妻生子，不再同教会斗争，并且在大足县公开露面。他的到来及在群众中的影响，使传教士和教民胆战心惊，必欲除之而后快，法国天主教驻重庆的主教杜昂敦促当局将余栋臣捉拿归案。当局为了取媚洋人，便设计将余栋臣诱捕，囚禁在附近的荣昌监狱里。蒋赞臣等闻讯便商同邻村哥老会首领张桂山设法营救，邀集到西山煤窑和纸厂的工人及附近农民200余人，于四月二十日从龙水镇出发，前往荣昌县城，以武力迫使典史将余栋臣释放。次日，余栋臣在众人的簇拥下返回龙水镇。余栋臣回到龙水镇后，认为“事已至此，当再举”，[①]便和杨玉成、余海坪（余栋臣弟）、唐翠屏、张桂山等为核心，团结了包括煤窑、纸厂工人和挑贩等数千名哥老会会众，训练队伍，制造武器，准备自卫。不久，队伍发展到五六千人，由蒋赞臣等为之出谋划策，势力较前更为壮大。他们占据龙水镇，没收了教堂与教民的粮食，以充军需，多余者按照市价的一半抛售。五月十五日，余栋臣派张桂山、唐翠屏分兵两路，前往荣昌县河包乡郑家湾天主堂，捕捉了法国主教华方济。余栋臣、蒋赞臣、张桂山等在龙水镇东嶽庙设立“义民统领”办公处，竖立大旗“义民统领余”和小旗“顺清灭洋”、“专打洋教”和“保民革教”等。[②] 接着又派人到各处去攻打教堂，并且发布檄文：提出“但诛洋人，非叛国家”[③]的口号。法国主教华方济被捉后，法国驻重庆领事便向清朝当局提出“抗议”，清廷恐法国主教士被害，派人允许以巨款将华方济赎回。但余栋臣坚持要交出诱捕他的罗国藩为条件，清方不允，四川总督恭寿并下令对余栋臣“严密拿犯，务获重惩”[④]。起义军闻讯即主动出击，北攻铜梁、安岳，南攻永川、江津，东攻重庆，西攻内江。同年八月，蒋赞臣一支队伍攻入安乐、资中，在沿途发布告示，提出：

① 民国重修《大足县志》卷五。

② 黄天明：《十九世纪末的四川大足爱国运动》，载《西南师院学报》，1982年3期。

③ 转自张力等：《中国教案史》，四川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7年，第489页。

④ 《清德宗实录》卷四二〇，光绪二十四年五月丁丑。

“此番兴师起义打教,非比寻常,意在除邪辅正,并不扰乱地方。”[1]起义军所过之处,打毁教堂,没收教民财产,起义队伍发展到一万多人,大都是哥老会成员,其中有不少是从湘军裁撤下来的营勇。

起义队伍的不断扩大,在全省各地“闹教三十余州县,焚毁教堂、医院二十余处”。[2] 清廷改派奎俊就任四川总督,令四川布政使王之春率领大兵镇压起义军。清军先后击败唐翠屏于资中,接着又击败安岳、铜梁等处义军,最后将龙水镇包围。光绪二十五年(1899)十二月初六日,王之春夜袭龙水镇,余栋臣被迫率众退入西山,据险防守。清军屡攻不克,但起义军也因被困日久,粮食短缺,余栋臣只得将华方济释放,并与蒋赞臣等携带家属自赴清营“悔罪投诚”,起义失败。余栋臣被处以“禁锢终身”,蒋赞臣被遣戍陕西西安。[3]

余栋臣起义有力地推动了各地反教运动的深入发展,使反教运动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① 《近代史资料》,1958 年第 1 期。

② 张之洞:《张文襄公全集》第 3 册,中国书店,1990 年影印,第 792 页。

③ 汪茂修:《余栋臣仇教记》,载四川省档案馆编:《四川教案与义和拳档案》,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 年,第 514 页。

第九章　青帮的形成

青帮起源的真相，同天地会、哥老会起源一样，也被帮中文人弄得扑朔迷离，他们著书立说，大力宣扬青帮源远流长，有着光荣历史，以抬高青帮的身价，扩大青帮的社会影响。为此，他们把青帮的起源提早到明代，为青帮编造出所谓“前三祖”，即金祖金碧峰，罗祖罗清和陆祖陆逵。

金碧峰生于元顺帝十四年，明朝洪武时中进士，相传曾跟随燕王朱棣南伐，燕王在南京建都称帝后，金碧峰任工部左侍郎，后燕王在北京建都，任文渊阁大学士。曾随永乐帝出征辽东，辽东事平，金碧峰将粮米千石密藏于塞外之两狼山。回朝后，看到世道不良，遂起厌弃红尘之念上表辞朝，前往栖霞山修炼。因受一老僧点化，前往山西五台山，皈依佛门。拜鹅头禅师为师，法名清源。临终前留下偈言、语录，对众僧称，将来有一罗清到此，授之可也。言毕闭目圆寂。

罗清系甘肃省兰州府渭源县人，明嘉靖举人，曾任监察御史、户部侍郎。时逢吐鲁番入侵明边境，奸臣严嵩素恨罗清不为所用，故意保举罗清前往征讨吐鲁番。罗清只好出世北征，与番将战于满速儿，旋被困于两狼山，绝粮三天。忽来一和尚，称寺后石崖藏有粮米，罗清令人凿开石壁，果见白米满仓。明军得救，次日与番兵交战，罗清身先士卒，将番将杀死，直追至哈密城下，番主出城投降，永不叛明。罗清凯旋。途经五台山，见到清源禅师遗留之偈言、语录，即来到金祖清源塔前，拜其为师，并遵遗嘱，取名净清。回京后，因遭严嵩父子陷害，被嘉靖帝下于天牢。万历皇帝登基后，又有吐蕃遣使到京，献《石函天书》一部，声言若明朝有人能认识天书文字，并以同样文字作答，就可息争，否则要明朝向吐蕃朝贡。不然即动用刀兵。万历遍问群臣，无一人能识书中文字。礼部天官吴江奏请让牢中的罗清或许认识天书，万历即命罗清上朝，罗清一看天书，对吐蕃使臣说：“此书名曰《石函天书》，书中所说，均是修仙炼道的秘法，是达摩祖师所著。”罗清随即将天书朗诵，并用该种文字作申斥吐蕃王的上谕一道，使臣连连叩头领旨。事毕，罗清即前往五台山修炼。

陆祖陆逵,明万历二十年生于江南镇江丹徒县,号道元,自幼爱读武经,精技击,曾任右江镇总兵。明亡后,欲到五台山拜罗清学道,连访三次不遇。适逢罗清来到金陵访道,途经三江口,化芦苇为舟渡江,陆逵知是罗清,遂跪于北岸,叩求传道。罗清知是陆逵,故作不知,驾金光回到五台山紫霞洞。陆逵赶到,洞门已闭,陆逵就在洞口跪求,历三日夜。忽见一童子出曰:"若诚心求道,须跪至红雪齐腰,芦芽穿膝。"适值冬天,天气寒冷,陆逵就在农田中取了许多稻草,裹住身体,跪在洞口。是晚天降大雪,陆逵已被冻僵。翌晨树上群鸟觅食,见雪化稻草现出,群鸟飞至争食,谷尽啄及陆逵之肉,鲜血淋淋,染红腰间。雪中芦根,为日光所照,竟生芽穿入陆逵膝盖,陆逵仍直跪洞口。至午,罗清出洞,扶起陆逵,携手入洞,收为弟子,法号道元。[①] 青帮中人便依据这个神话故事,把金碧峰、罗清和陆逵尊为青帮的前三祖。

金碧峰和罗清在历史上确有其人。据《明史》记载,金碧峰即金纯,字德修,泗州人。以吏部尚书杜泽荐,授吏部文选司郎中,洪武三十一年出任江西布政司右参政。明成祖即位,召为刑部右侍郎。永乐九年与宋礼同治会通河,又同徐亨、蒋廷瓒浚鱼王口黄河故道。[②] 但是,他同青帮并无关系,更不是罗清的师父。罗清虽然同粮船水手有关,但也并非佛教的临济宗,而是秘密教门罗教的创始人。[③] 有的帮会中人的著作,甚至还把佛教禅宗的前六祖尊为青帮的始祖,在《历代祖师根派》里,称:初祖达摩,二祖神光,三祖僧灿,四祖道信,五祖宏忍,六祖慧能。[④] 清末民初,三大帮会呈现合流趋势,于是,一些帮会中人又把青帮的起源与天地会联系起来。陈国屏说:"清门之翁祖、钱祖,原为天地会会员,潘祖亦因翁、钱之故而加入天地会,其后,三祖即以一部分天地会会员,一部分旧罗祖教徒为基础,另行组织一安清道友会。"[⑤]飞烈在《洪门搜秘志》一书里更明确提出:"盖清廷对洪门中人不断监视仇杀,株连被害甚众,致使洪门志士活动维艰,遂又推广组织,另立社团,而以翁、钱、潘三人组织安清帮,协助清军运粮。

---

① 陈国屏:《清门考源》,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第 38—48 页。

② 《明史》卷一百五十七,《金纯传》。

③ 详见本书第一卷第二章。

④ 刘伯年编《三庵全集》,《历代祖师根派》,1934 年铅印本,第 21—22 页。青帮秘籍中有关前六祖的说法各有不同。

⑤ 陈国屏:《清门考源》,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二版自序。

表面上似辅助清廷，实则为洪门之间谍耳。”后来，此说不仅被帮会中作者所认同，[①]而且也被一些学者所采用。如著名清史专家萧一山先生也说：“青帮是一个大姓潘氏兄弟窃洪门之绪余而组织的，叫做潘门或潘家，别称安庆帮，因为安庆的道友会是发源地，或说庆帮，遂讹为青帮。”[②]虽然青帮的前身可以追溯到明代漕运水手中信奉罗教的水手行帮组织，但青帮正式形成却是在晚清时期。青帮实际上是由咸同年间苏北和安徽一些不同名称的帮会组织融合而成的，其中包括安徽安庆的安庆道友；安东、清河的安清道友；巢湖的巢湖帮以及沿运河各地的青皮、光蛋等。于是出现了“青帮”、“清帮”、“安清道友”、“安庆道友”、“安庆帮”、“安清帮”等不同的名称。

近些年来，我国学者在有关青帮起源问题的研究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详后）。对我们揭开青帮起源的秘密具有重要意义。

一、青帮的前身粮船水手行帮

无论青帮秘籍、帮会中人的著作还是官书、档案资料，都表明青帮是由漕运水手行帮组织逐渐演化而来的，而且与秘密教门罗教有着密切关系。

（一）粮船水手行帮的形成

中国历代封建王朝，为了皇室的需求和官员的俸禄，皆把从各省以田赋形式征收到的粮米运到京城。其中经陆路运送者称为“转”，经水路运送的称为“漕”。明清两朝都建都北京，朝廷便把从浙江、江西、湖广、南直隶（包括江苏和安徽）以及山东、河南等省的田赋粮米，通过京杭大运河，运到北京附近的通州，称为“漕运”。明代每年的漕粮总数约计四百二十余万石。[③] 大批的漕粮由各省运往京城，需要大量的船只和舵工水手。明代漕运最初由民间以劳役形式[④]

---

① 刘联珂：《中国帮会三百年革命史》，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第 73 页；卫聚贤：《中国帮会》，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第 89 页；孙悦民：《家理宝鉴》，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

② 萧一山：《天地会起源考》，载《近代秘密社会史料》，第 5 页。

③ 鲍彦邦：《明代漕运的形成及其赋役性质》，载山西社会科学院编：《中国社会经济史论丛》第 1 辑，第 292—298 页。

④ 李文治等：《清代漕运》，中华书局，1995 年，第 213 页。

无偿地运送，后来因为百姓不堪其苦，遂改为由运粮军人承担。漕运士兵可以得到行粮和赏钞，此外还有大量的屯田供士兵耕种，作为报酬的一部分。

到了清代，仍承明制，最初也是由运粮军人承担漕粮的运输任务，由粮户按照地区的远近，给运粮军人以“耗米”和轻赍银，称为“长运”。运粮军人的组织也沿袭明代的卫所制。清代漕粮数额每年基本上保持在四百万石左右，[①]运粮船只经常保持在一万二千只，水手约有十万户，二三十万人以上。后来改为民运，由直隶、山东一带破产农民、手工业者担任运粮任务。但漕粮的运输，仍由有漕各省的卫军负责，不过，卫军改称“旗丁”或“运丁”。粮船皆按照所属省份，分为江苏、浙江、江西、安徽、湖广、河南、山东诸帮，每一帮又按照该省的地区，分成若干个分帮。各帮隶属于某一卫所，如苏松卫、杭州卫、金衢卫等，帮一般与所属的卫所名称相一致，如称江西卫四十帮，江安卫五十二帮。也有直接称帮名的，如淮泗总帮、兴武六帮、嘉白总帮等。[②] 每帮有粮船二三十到五六十只，清代后期全国共有漕船118帮，6283只粮船，每船以10～12丁配运，需要大量的粮船水手。清廷为了保证漕运的顺利进行，专门设有各级官员进行管理，其名称亦沿袭明制，即设立漕运总督，驻在江苏，既有行政权，又有带兵权。其下设有漕标副将一员，管辖直隶、山东、江南、江西、湖北、湖南等省的卫所。[③] 每个卫所设守备一员，每个帮设千总一员，俗称“运弁”，每只船设有旗丁一名，又称“运丁”。在漕运改为民运以后，每船由运丁一名领运，由运丁雇觅水手若干名，这样，每年就需要领运六七千人，雇募水手、舵工五六万人，另外，还要有专门拉纤的纤夫，所以，合计人数约在十万以上。[④] 这些水手、舵工大多来自山东、直隶一带，据史料记载：“（康熙）三十五年，定漕船出运，每船佥丁一名，余九名以谙练驾驭之水手充任。”[⑤]雍正二年，清军绿旗各省卫所被裁撤，漕运的卫所虽然仍予以保留，但因运丁也可以雇佣水手充任，所以卫所运丁的军籍与被雇佣充任运丁的水手的民籍之间，已经不再有实质性差别。“盖论其籍，虽有军民之殊，而承佃输赋则屯户与民无异。”[⑥]这样，粮船水手行帮，在性质上也发生了变

---

① 《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50辑，直隶总督刘峨等折，乾隆四十八年八月初四日。

② 李世瑜：《清帮早期组织考略》，载《会党史研究》，学林出版社，第286—303页。

③ 马云青：《清季漕运遗闻》，载《近代史资料》，1957年第6期。

④ 李文治等：《清代漕运》，中华书局，1995年，第272页。

⑤ 《清史稿》卷一百二十二，《食货》。

⑥ 《清朝文献通考》卷十。

化，从原来属于卫所的军事性组织，演化为具有手工业行会性质的劳动组织。以前漕船上的运丁是由国家佥派，享有各项津贴，包括行粮、月粮及船只修缮费；免税携带的“土宜”及分派的屯田。而受雇于运丁的舵工水手，则依靠工价为生。他们的收入微薄，清代前期，嘉白等帮水手，在重运时，头工给工价银六两五钱，舵工给银五两二钱，水手给银四两。回空时，舵工给银一两七钱，水手一两三钱。[①] 按照雍正年间的物价计算，粮船由南到北往返一次，水手、舵工、头工所得银两，仅能购买米五至七石。

漕运是一项季节性的工作，每年将粮食从南方运往北京称“重运”，返回南方称“回空”。在回空的半年时间，这些粮船水手们无工可做，只得在外靠佣趁(打零工)度日。舵工水手们的生活十分艰苦，如李绂曾奏称：“臣奉旨催漕，留心体访，数年以来，回漕船回空冻阻……破产不足，益以儿女，苦累难言，深可悯恻。”[②]林起龙也说：“盖以屯丁领运漕粮，冬出冬归，过湖过江过河，殚劳涉险，备极艰苦。……水手亦赤贫穷汉，一年每名止得身银六两，撑驾挽拽，泥水风雨，使尽筋力。”[③]尽管如此，各级漕运及地方官吏仍要对粮船水手们进行层层盘剥。“东南办漕之民，苦于运弁、旗丁，肌髓已尽，控告无门，而运弁、旗丁亦有所迫而然。”[④]处于漕运组织底层的舵工水手们，还要受到管理漕运大小官员的盘剥。官员对上隐瞒虚报，对下克扣加派，对运丁们层层剥削，水手们叫苦连天。不仅领运官和押运官对运丁勒索，而且沿途催取趱稽查官员及闸坝吏胥也要对运丁进行勒索，到达目的地通州后，仓场衙门和坐粮厅还要对运丁进行勒索。“弁丁有水次之苦，有抵通之苦。何谓水次之苦？其一为买帮陋规。帮有高低，高者丁殷易完，低者丁穷必欠。当检运时，富弁行贿买帮，费至二三百金。”“其一为水次陋规，卫丁当承运时，有卫官、帮官常例”，而且“名目数十，难以枚举”。以至“船未离次，已费五六十金”。[⑤] 负责粮船的旗丁等于向朝廷承包了全部费用，而漕运的“陋规”更加重了他们的负担，为了赚取利润，他们便把因陋规所受的损失，转嫁给舵工、水手。据乾隆年间清吏奏报查获运河沿途官员向粮船索

① 杨锡绂：《漕运则例纂》卷九。
② 李绂：《请截漕运》，见贺长龄编：《皇朝经世文编》卷四十七。
③ 林起龙：《请宽粮船盘诘疏》，见贺长龄编：《皇朝经世文编》卷四十七。
④ 《清史稿》志九十七，《食货》(三)。
⑤ 王命乐：《论漕弊疏》，见贺长龄编：《皇朝经世文编》卷四十六。

要陋规的账簿时说:江西山头帮旗丁棹上有南漕使用陋规帐簿,“系上年陋规账簿,又检出赣州吉安等帮新旧账簿,并浙江宁波帮沿途需索账簿,合计簿中自领运起至抵通(州)之日,银两土宜,每帮费至四五百金。纳贿之地、受贿之人俱有册可据,有款可稽。”①由于船户装运粮食,要经过无数道税卡,有时运载的粮食还没运到目的地,运费就已经全部花光。“运丁恣行不法者,皆由官弁剥削所致,如开兑之时,粮道发给钱粮,任意克扣……而运丁之都司,监兑之通判,又多诛求;及至启行,沿途武弁借催趱为名百计需索。”②在这种情况下,那些由破产农民和手工业者构成的粮船水手,为了生存,不得不建立自己的组织,以维护自己的利益。而漕运劳动的集体性,也更促成了水手们对互助和建立组织的需求。不仅驾船需要集体的力量,就是通过闸也需要水手、纤夫的通力合作。“每一帮船抵闸,唯其通力合作,提溜更速。”③道光六年(1826),在山东临清附近运河中,遇到江西帮粮船在拑口坝搁浅。当时,七只粮船因搁浅而难以继续航行,于是各船上的舵工、水手共计七十多人,抽出五六十人拉纤,把十七只船一艘艘地拉过坝口。后来缆绳断了,粮船仍然无法行驶。水手们便又用驳船将大船上的粮米,装上小船,过闸之后再装上大船。④ 水手们共同的经济利益,更加巩固了这种互助关系。如水手们携带朝廷允许的“土宜”和非法携带的私货以及偷盗漕米等活动,皆需要集体进行。此外,各个船帮为了本帮的利益,常常互相格斗以至仇杀,这也需要本帮的成员团结一致,共同对付其他船帮。这些都是促成粮船水手行帮形成的基本原因。

(二)罗教与粮船水手行帮的关系

罗教与粮船水手行帮有着密切关系。漕运是一项非常艰辛繁重和危险的劳动,在漫长的运河航行中,船只常常遇到逆行、搁浅、穿闸、过坝等情况,这时船夫只得用纤绳拖着粮船行进。当时的官员也说:“蹈江涉河,经历寒暑,终年不得休息”。⑤ 而且还面临着翻船等危险。雍正年间清吏奏称:粮船水手因“风

---

① 《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3辑,江南河道总督高斌折,乾隆十七年八月十四日。

② 《东华录》雍正朝,雍正四年闰四月谕户部。转引李世瑜:《青帮早期组织考略》,见《近代中国帮会内幕》,群众出版社。

③ 《清朝文献通考》卷十。

④ 刘伯涵:《漕运船帮中的协作与秘密结社》,载《史学月刊》,1985年第4期。

⑤ 蔡士英:《请罢长运复转运疏》,《皇朝经世文编》卷四十七。

涛不测,常有漂覆贻累之苦"。[1] 雍正三年三月十二日(1725 年 4 月 24 日),粮船行至江苏江宁江浦和州地方,"大江之中忽遇暴风,帮内有被漂没者,安庆帮五只,安福帮六只,赣州帮一只。"[2]乾隆五十一年,兴武帮五十九只粮船在山东境内"陡遇风暴",多只船只"刮断头桅,船身碰散,登时沉没"。[3] 同年,漕运总督毓奇奏:"各帮上闸时,内有浙江金衢所帮旗丁胡公安船一只,胡南头帮旗丁熊之都船一只,正在拉进金门之际,悬溜汹涌,以致挣断头缆,摔碰闸墙,栈板齐裂,水涌入舱,两岸人夫奋力抢救,无如溜大力猛,将带缆之闸耳亦皆扳倒,船身登时倾覆,臓散在船。漕米土宜行李什物,均随人溜冲淌无存。"[4]粮船在行进过程中,这类因风暴而翻船的事故,经常发生。漕运水手每年重运和回空,要往返六千里的航程,途中屡经险恶之地,风涛起伏,长时间漂泊不定,生活艰辛,加上命运未卜,生死无定的前途,促使水手渴望从精神上寻求到某种慰藉,这就给罗教在水手中的流传留下了空间。所以,水手们加入罗教,无非为了得到一些精神上的慰藉。对于这些苦难中的粮船水手,罗教所宣扬的劫难将至,如果信奉该教,将可以得到"无生老母"的拯救,过上美好的生活等说教,对于苦难中的粮船水手来说自然具有较大的吸引力,成为他们的精神寄托。所以,在明代中叶罗教兴起后,漂泊在京杭大运河上的粮船水手门,便纷纷投入罗教的怀抱。

正是因为青帮的形成同罗教有着密切关系,所以帮内把罗教创始人罗清即罗梦鸿尊为该教的"祖师"之一,但把他的籍贯从山东即墨改为"甘肃东乡罗家庄"。并且为罗清编造了一个神话故事:明天启三年"北国造反",朝中无人能敌,奸臣魏忠贤为了陷害罗清,故意举荐罗清为将前往平定叛乱,未料到罗清一举将北国平服,于是又诬陷罗清"私通外国",皇帝大怒,即将罗清下到天牢,罗清在牢内撰写出《五部六册》。[5]

因为罗梦鸿本人就是运粮军人出身,深知运粮军人的艰辛痛苦和精神上的需求,所以,罗教很早就在粮船水手中流传,在清代依然如此。雍正七年,嘉兴帮水手刘把式的师傅罗道(据说是罗祖后代)供称"自罗祖至今有八辈了"[6]。

① 《雍正朱批谕旨》第 19 册,湖北巡抚王士俊折,雍正十年四月初三日。
② 《雍正朱批谕旨》第 16 册,漕运总督张大有折,雍正三年四月十九日。
③ 《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 61 辑,山东兖州镇总兵柯藩折,乾隆五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④ 《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 61 辑,漕运总督毓奇折,乾隆五十一年闰七月二十一日。
⑤ 刘伯年编:《三庵全集》,台北古亭书屋影印,1934 年,1975 年。
⑥ 《史料旬刊》第 2 期,故宫博物院。

被青帮尊为前三祖的翁、钱、潘三人与罗教的关系，在清代档案里也有明确记载："明季时有密云人钱姓、翁姓、松江人潘姓三人，流寓杭州，共兴罗教，即于该地各建一庵，供奉佛像，吃素念经。于是有钱庵、翁庵、潘庵之名，因该处逼近粮船水次，有水手人等借居其中，以致日久相率皈依，该庵遂为水手已业。"①他们在杭州北新关拱震桥一带修建的许多罗教的庵堂，成为年老无依、残疾或穷苦水手们的驻足之处。水手们在此不仅可以住宿，而且可以得到庵堂垫给的饭食，等到来年重运得有"雇价"时再行归还。水手年老病故之后，还可以埋葬在庵堂附近的义冢。据史料记载："粮船水手俱系山东、北直各处人氏，回空之时，无处住歇。疾病身死，亦无处掩埋，故创设各庵，俾生者可以托足，死者有地掩埋。"②这些庵堂"各置余地，以资守庵人日用，并为水手身故义冢"。③ 在这种情况下，粮船水手"年老有病，遂各进庵看守"，"耕种余地以资糊口"。由于庵堂为罗教水手提供了这些帮助，"以至日久相率归教"，"在庵者俱系罗教，嗣因水手众多，续又分有七十余庵。"④"每年粮船回空，其闲散水手皆寄寓各庵，积习相沿，视为常事"，⑤罗教庵堂遂成了水手们回空后的栖息场所。久而久之，罗教庵堂就成了粮船水手们的互助中心，水手们为了得到帮助，于是纷纷加入罗教。由于水手们加入罗教主要是为了互助，从而使水手中罗教组织的教门色彩逐渐淡化，许多水手回空后尽管还"偶一念经"，但也仅仅是为了"酬报平安"，所以"别无夜聚晓散及煽惑民人之事"。⑥

清廷看到罗教庵堂已经成为水手们的聚集中心，虽然承认庵堂"别无夜聚晓散及煽惑民人之事"，仍担心久而久之会滋生事端，遂于雍正五年对罗教庵堂进行查禁。为了避免罗教庵堂被查禁后水手们无处栖止而滋生事端，而采取把庵堂改为"公所"的办法。据浙江巡抚李卫奏称："浙帮水手皆多信奉罗祖邪教，浙省北新关一带有零星庵堂，住居僧道老民在内，看守其所。供佛神各像不一，皆系平常庙宇，先有七十二所，今止余三十所。各水手每年攒出银钱，供给养赡，冬日回空时，即在此内安歇，不算房钱。饭食供给余剩，即留为沿途有事讼

---

① 《史料旬刊》第12期，闽浙总督崔应阶折，乾隆三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② 《史料旬刊》第12期，浙江巡抚永德折，乾隆三十三年九月初九日。
③ 《史料旬刊》第12期，闽浙总督崔应阶折，乾隆三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④ 《史料旬刊》第12期，浙江巡抚永德折，乾隆三十三年九月初九日。
⑤ 《史料旬刊》第12期，闽浙总督崔应阶折，乾隆三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⑥ 《史料旬刊》第12期，崔应阶折，乾隆三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费之需。而淮安、通州、京师俱有坐省之人,为之料理。""细查其故,亦止吃斋念经,其可恶之处,在于借此齐心,欺人生事,尚无别项不轨之处。"加之"各帮水手,多系山东、河南无业之辈,数以万计,歇店饭铺,不敢容留。若将此等庵堂尽行拆毁、驱逐,则冬月回空各水手,无所依归,反生事端。[①] 这次对罗教庵堂的查禁尚较为宽松,在浙江杭州仅拆毁了其中的40余处庵堂,没收了庵堂所藏的经卷、佛像,把其余的30多处庵堂改为水手居住的"公所",不许再信奉罗教。

江苏巡抚陈时夏在接到刑部有关查禁罗教的咨文后,也对本省罗教庵堂进行清理。发现这些庵堂"房屋不过数间,供三世佛,诵经做会,非僧非道,每与粮船水手同教往来。粮船来南,多以米粮资其食用,或粮船水手有疾病流落者,各庵之人亦资其盘费。查粮船水手多有不法之徒,恃众打架,生事横行"。陈时夏在苏州共查出大乘教(罗教变名)庵堂十二处。[②]

经过雍正五年的查禁,漕运水手中信奉罗教者并未减少,而且"各庵内仍藏罗经、罗像",居住在"公所"里的水手,不久便又"故智复萌",继续信奉罗教了,以至乾隆三十三年再次查禁水手中的罗教。在这次查禁罗教的过程中,乾隆皇帝吸取了雍正年间的教训,当浙江巡抚永德奏请仍然沿用雍正年间成例,把发现的庵堂仍改为公所时便指出:"从前虽经李卫查毁经像,而房屋尚存,以至故智复萌,各庵内仍藏罗经、罗像,是其恶习难返,非彻底毁禁,不能禁绝根株。"如果沿用前法,则"数年之后,查禁稍疏,伊等势必又将公所变为庵堂"。至于回空水手的栖息一事,则"不必官为筹办",由水手们自行解决。[③] 遂把罗教和大乘教庵堂彻底摧毁,拆下之木料与地基,也估价后"留充地方公用"。[④]

二、粮船水手行帮向帮会的演化

罗教庵堂被毁后,其活动中心已经不复存在,栖息于此的年老无依水手也失去了生存的依靠,于是把活动中心从陆地转移到船上,建立了"老堂船"。"每帮有老堂船一只,悬挂罗姓图像,分派一人专管香火,并通帮水手用钱账目,为

① 《雍正朱批谕旨》第41册,浙江巡抚李卫折,雍正五年十一月初八日。
② 《朱批奏折》苏州巡抚陈时夏折,雍正六年正月二十九日。
③ 《朱批奏折》,乾隆三十三年九月十七日"上谕"。
④ 《史料旬刊》第12期,浙江巡抚永德折,乾隆三十三年九月初十日。

当家"。[1] 新建立的老堂船,便成了罗教水手行帮的议事场所,由帮中辈分最高、资格最老的"老管"组成一个管理机构。这个管理机构比起以前的庵堂,在组织上更为严密,权力更大,领导也更为有力。以往的庵堂管理人,多为年老无依的水手,他们与在庵堂内栖息的水手之间,并不存在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仅仅靠为水手服务以赚取微利,借以勉强维持生活。而水手行帮里的"当家",则是对水手享有领导权的首领,甚至对入帮的水手握有生杀予夺的特权。[2] 而由当家所组成的领导集团,则是具有控制全帮的权力机构。经过如此演化,粮船水手行帮也就从以前十分松散的劳动和互助组织,逐步转化为严密的帮会组织。这个转化过程经历了相当长的时间,其完成的标志,便是青帮的形成。

随着罗教庵堂转移到老船堂上,粮船水手行帮的性质也发生明显的变化,其信仰色彩逐渐淡化,而帮会的互助性却更加明显。他们以"帮丧助婚,济困扶危"相号召,"每水手所得雇值按名提出若干,收存生息。遇水手患病医药或身故买棺,则老管即于此项内酌量资助"。"是以顽蠢之辈,利其缓急有恃,乐于从事。"[3]水手行帮的组织也变得更加严密,所供奉的"罗祖",也从教门祖师转变为水手行帮的行业祖师。在帮内部实行严格的家长制统治,帮中辈分较高的老管、师父,对徒弟严加控制,"水手滋事,必送老管处治,轻则责罚,重则立毙,沉入河中"。[4] 帮内辈分最高的"老管"不仅控制了全帮的经济大权,而且在帮内制定的严厉帮规、家法以震慑、钳制帮众,维护自己的家长制统治。各帮酷刑甚多,诸如棍打、烧炙、截耳、割筋等,不一而足,对违犯者,轻则罚以棍棒,重则沉毙水中,名之曰"替代祖法"。俨然是一个独立的地下王国。

道光年间,罗教继续在粮船水手中流传。不过,其传播情况不仅不似雍正、乾隆年间兴隆,而且,粮船水手中的行帮组织,也越来越带有秘密会党的色彩。"向来粮船水手奉罗祖为教主,其教始自前明罗姓,传翁、钱、潘三人,翁、钱共为老安,潘为新安。"[5]当时粮船均按省分为若干帮,"每帮有老堂船一只,悬挂罗姓图像,公派一人专管香火,并通帮水手用钱账目,为当家"。凡新入粮船的水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程含章折,道光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② 马西沙等:《中国民间宗教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 年,第 273 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苏巡抚陶澍折,道光五年七月二十四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苏巡抚陶澍折,道光五年七月二十四日。

⑤ 《朱批奏折》两广总督琦善折,道光六年四月初二日。

手，“必拜一人为师，排列辈分，彼此照应，各分党羽以自强”。[1] 其辈分之排列，共有二十四个字，即“清净道德，文成佛法，能仁智慧，本来自性，元明兴礼，大通悟学”。青帮自称二十四字辈分来自佛教的临济宗，真实情况并非如此。据孔祥涛博士研究，青帮的二十四字辈分，实际上来源于罗教的分支——罗梦鸿之女佛广所传大乘教。清嘉庆二十一年，直隶总督那彦成在查办清茶门教时，在蓟州盘山发现了一座无为庵，据住持尼性空供称，该庵开山祖师法名佛广，系罗祖之女，在盘山出家为尼，故后有前明孙善人修了该庵。并供称她在此处出家，师祖法名“来明”，师父法名“自亮”，自幼来此出家为尼的徒弟徐某法名“圆成”。[2] 据此判断：从性空的供词中可以发现“佛”及“来、自、性、圆”的辈分排列顺序。这正是道光五年清朝当局在漕运水手中所发现的二十四字辈中的第七、十四、十五、十六和十七字。因而可以得出以下结论：一、罗梦鸿之女佛广、婿王善人所创大乘教，原本就有“拜师习教，各按字辈流传”的辈分制和江浙漕运水手行帮中流传的二十四字辈；二、既然苏州发现的削筋墩老堂一派是佛广大乘教的后传，那么，当时其所传江苏漕运水手信徒自然亦当“凡拜师习教，各按字辈流传”；三、江浙漕运水手行帮（连同青帮）的辈分制和辈字，应是来自佛广大乘教。”另外，孔博士还用一件田野考察时获得的资料作为上述结论的佐证。在20世纪50年代初，在山东济南黄河岸边的农村流传着一支称为“大佛道”的教派，修有经堂，供奉释迦佛、弥勒佛及罗祖（罗清），念诵罗教的《五部六册》，自称明朝正德年间山东即墨人罗清所创。该道立有二十四字辈分：“清静道德，文成佛法，能仁智慧，本来自性，元明兴立，大通悟学”。凡入道者，均起佛名，冠以二十四个辈字中的某个字表示辈分。又说罗清占“成”字辈，法名“成兴”，其二子法名“佛正”、“佛广”。已（以）下传法、能、仁、智、慧、本、性、自、来、圆、明十一代，名字不详等。光绪三十三年之前，该道在济南已传至“兴”字辈。因此，孔博士认为，“从教名及辈分可见，山东大佛道实即大乘教。江浙漕运水手行帮辈字与大佛道的二十四个辈字完全一样，更证翁、钱、潘系统罗教与山东大佛道同属佛广大乘教”。可是，罗梦鸿是罗教的创始人，应该列为大乘教二十四字辈的第一辈，即“清”字辈，佛正、佛广应列为第二辈，即“净”字辈。而大佛道却说罗梦鸿占第六辈即“成”字辈，法名“成兴”，佛正与佛广均为第七辈“佛”字辈。对

① 《朱批奏折》浙江巡抚程含章折，道光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② 《朱批奏折》直隶总督那彦成折，嘉庆二十一年二月十九日。

此，孔博士解释说，这是因为罗教以禅宗自居，自认为是继承了禅宗南宗的道统，南宗有一套传灯祖师制，编出所谓“西土二十八祖”和“东土五祖”的道统。所谓“东土六祖”就是禅宗的前六祖：初祖达摩、二祖慧可、三祖僧璨、四祖道信，五祖弘忍，六祖慧能。罗教分支大乘教和山东大佛道所传二十四字辈分中，“清”、“净”、“道”、“德”、“文”五个字辈是留给剔除了初祖达摩以外的“东土五祖”的。[①] 在这里，孔博士并未解释大乘教和山东大佛道为何要剔除禅宗初祖达摩，因为这在民间教门和青帮中，这是“欺师灭祖”的大问题！

水手们拜师之后，师傅要“授以三皈五戒，并诵习泰山、金刚等经。”[②]无论老安还是新安，均各分为若干分支。道光初年浙江嘉白帮中，钱安分为钱安、陆安、王安、刘安、鲜安、严安六支，翁安一支，总名老安，每安立会首一名，为七老会。新安也分为四支。钱安以李明秀为首，陆安以任兆林为首，王安以贾胜九为首，刘安以文得为首，八鲜安以黄第五为首，严安以席明为首，翁安以王松年为首，潘安以韩赞逵、杨万和、颜第三、王同承等为首。潘安与老安素不和睦，常常互相打斗。粮船水手帮更重要的功能，是维护水手自身的利益。道光年间的粮船水手，据统计不下四五万人，加上沿途纤夫，其数量更大。“水手雇值向例不过一两二钱，近年挟制旗丁，每名索二三十千不等，及衔尾进行，忽然停泊，老官传出一纸，名曰溜子，索添价值。旗丁不敢不从。”[③]由于粮船水手们的水手行帮，在性质上日益向帮会方面转化，罗教的影响逐渐淡化，粮船水手的行帮组织，逐渐发展成了青帮。

早在雍正、乾隆年间分属于翁庵、钱庵、潘庵的粮船水手，到晚清时已形成三大分支，“翁安呼为大房，钱安呼为二房，潘安呼为三房”。[④] 为了发展各自的势力，各帮纷纷招收门徒。由于翁、钱二人最初传教时关系比较密切，故而翁庵与钱庵两系在发展中一直比较友好与和睦，共称为老安（庵）；潘庵一系称为新安。“迄今翁、钱两姓之徒，尚守其教，曾经犯案及滋事之人皆不收录，所来水手，尚听约束，是名老庵。潘则饮博淫盗，一切无禁，故人乐从之。积恶之猾贼，

---

① 孔祥涛：《论罗教、大乘教的道统和辈分制》，载《清史研究》，2002年第3期。

② 《朱批奏折》两广总督琦善折，道光六年四月初二日。

③ 《朱批奏折》河南巡抚程祖洛折，道光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④ 《朱批奏折》漕运总督讷尔经额折，道光八年九月初六日。

叛案之逆犯，日久稽诛之巨盗，杀人亡命之凶徒，胥混迹焉。"①新安与老安之间，常常发生争斗。道光八年（1828）九月，嘉兴白粮帮与台州前帮水手发生争斗，"伊等滋事后，台州前帮水手因处州后帮多系老安教，近来亦有潘安教之人杂人其中，遂至处州后帮勾结老安教水手，将潘安教内在处州后帮充水手之人杀毙多命，伊等亲见河内尸身纷纷抛弃"。据被获水手徐永年供称："伊在处州后帮三十余年，从前浙帮水手原有翁安、钱安、潘安等教名目。翁安呼为大房，钱安呼为二房，潘安呼为三房。大房、二房联为一气，自道光五年在嘉兴闹事之后，与三房总觉不甚相睦。三房在处州后帮充当水手，现只有四五十人，因伊系三房，在帮多年，各水手归伊经管，俱称为师父。伊并不茹素念经。本年七月间，处州后帮行至通州河口地方，因闻嘉白帮与台州帮聚众伤人，本帮水手俱各惊疑。是月二十二、二十八日夜间，均有许多人在本帮各船嚎闹，伊等未敢出问。事后查询，三房之人只剩伊与侯永清、宋宜章三人，其余俱无下落，听人传说三房水手八名俱被人杀死。"②

水手行帮不仅有新安与老安之分，而且在新安与老安之下又分为众多的小帮派。"钱安分为钱安、陆安、王安、刘安、八鲜安、严安六支；潘安即新安亦分四支，每帮有老堂船一只，悬挂罗姓图像。"③

各帮之间为了互相争夺势力范围，彼此间经常发生械斗。道光五年（1825），泊于浙江省秀水县城外的各帮，为了争夺几只新造漕船的归属，进行了一场大规模的械斗。嘉白帮有新造船八只，应归老安水手管驾，而潘安水手韩赞逵等却将新船占管四只。老安水手李秀明邀同任兆林、贾胜九等至老堂船商议，"起意各带本支水手殴打泄忿，随与当家之陈长泰即在罗姓像前烧香磕头，出钱买削竹枪"，"赴各船通信，逼勒老安水手"。李秀明等各率本支水手共百余人，携带竹枪器械至西门塘寻殴，韩赞逵亦率本支水手及处前帮潘安水手数十人互斗。双方以"朱墨涂面，各为标认，持刀凶斗，昼夜不散"，"或截断手足，投诸河流"，这场殴杀持续四日，"约计潘安水手先后共死四十余人，老安水手死者数人"，"先后捞获尸身五十九躯"。④

---

① 陈文述：《漕船递年减造议》，《皇朝经世文编》卷四十七，户政十九，第29—30页。

② 《朱批奏折》漕运总督讷尔经额折，道光八年九月初六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程含章折，道光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程含章奏折，道光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随着粮船水手行帮组织帮会性质的加重,其破坏性活动也日益增多,暴力和反社会倾向更加明显。他们不仅大肆"盗卖漕米,渗水和沙,或私带客货,冒渡关津",而且"扰害民船,强横生事,或行船越次,以避稽查,或中途并载,脱船私归"。① 具体情况有以下几种:

首先是走私贩私。

走私活动主要是走私食盐,因为清代食盐从生产、运输到销售皆由官府控制,盐商如要经营,需要首先领取执照,然后到盐场交税领取货物,再到指定的"引岸"(销售地区),按照官府规定的价格进行销售。走私食盐则可以因偷税而获得暴利,"在津门不过三钱,外或四钱一石,至南上江等处则三两、四两不等",可以获得"十倍之利,而用本既微,物沉重狭小而易藏",故水手行帮"趋之如骛"。② 早在雍正年间,粮船水手就和"风客"相结合,进行贩私活动。"贩卖私盐之弊,在粮船为尤甚。有一种积枭巨棍,名为风客,惯与粮船串通,搭载货物,运至淮扬,托与本地奸徒,令其卖货买盐,预屯水次。待回空之时,一路装载,其所售之价,彼此明分。粮船贪风客之余利,风客恃粮船为护符。"③到了嘉道年间,漕船水手贩卖私盐的活动已经愈演愈烈,"漕船回空带私为历来之痼弊,并有随帮风客除本分利、坐占淮盐数十万引纲额,勾引枭匪,肆行无忌。"④

其次是进行暴力活动。

水手们在首领蛊惑下进行打架斗殴和抢劫活动。"浙江、湖广粮船因怀挟私忿,彼此争斗,持戈放箭,杀伤者多。逞其凶顽,肆行无忌。又闻前岁之冬,粮船守冻在山东地方,竟行抢夺,扰害居民,去岁回空,又闻强取百姓衣物。"⑤水手们在索添工钱的行动中,也往往引发暴力冲突。漕运水手的工钱十分低微,据《漕运则例纂》记载:"嘉白等十帮,重运头工银六两五钱,舵工银五两三钱,水手每名四两。"回空时"舵工银一两七钱,水手每名一两三钱"。而且还不断受到各级官吏的层层盘剥,致使水手生活捉襟见肘,入不敷出,水手们便利用行帮的集体力量,"索加身工,纠众殴官,司以为常,恬不为怪"。⑥ 而且,随着行帮组织的

① 《大清会典》卷十三。
② 《皇朝经世文编》卷四七《舟行日记》。
③ 《清世宗实录》卷二十,雍正七年五月甲子。
④ 《两淮盐法志》卷四,道光十三年九月三十日陶澍奏折。
⑤ 《畿辅通志》,卷二《诏谕二》。
⑥ 陈文述:《漕船递年减造船议》,《皇朝经世文续编》,卷四十七。

强化,其暴力倾向也逐渐加强,各种暴力活动层出不穷。乾隆五十三年(1788)五月,"粮船水手因欲加添工钱,胆敢聚众吵闹,经委员喝阻,复敢逞凶殴官"。[①] 道光五年(1825),浙江嘉白帮、杭三帮"在水次时即向旗丁勒加身工及装米钱文"。在途中,"每帮水手复捏称旗丁侵蚀道光元年皇赏银两,每船勒索钱五十三千零,传发溜子,挨船讹诈,人众势汹,旗丁惧祸,不敢不给,或写立欠票,或变卖客货,每帮四五十船,先后约被横索三千余百千文"。[②] 道光九年(1829)御史陆祖煊奏:"向来帮船沿途发给水手钱文,由各帮头船开写一单,递交在后各船照发,谓之溜子,水手一遇水浅停滞,或催赶闸坝,辄加索钱文,逼写溜子,溜子一出,即须挨船给付。倘头船溜子未遂所欲,一二次后怀怨即深,每于停泊旷野处所聚众闹,以泄其忿,打船进舱,持刀恐吓,无所不为。不但旗丁畏之如虎,甘心隐忍,即该管之丞倅运弁亦以人役无多,莫敢过问。间有能知大义出而弹压者,仓猝之间,声援莫及,往往受其欺凌。"[③]

在索添工钱的斗争中,行帮起了重要的组织作用,但行帮之间也常常发生冲突。道光年间,庐州帮与苏州白粮帮长期摩擦,屡屡借机攻击对方。镇江前、后帮"最为著名凶悍",与湖州八帮素有积怨,"各不相下",也常寻机拦截对方船只,当局不得不出动军队监航,将两派船只隔开,收缴了镇江帮的数百件刀棍。[④]

再次,对社会的危害也愈益增多。

早在雍正年间,就有粮船水手行帮危害商船的活动。据《清世宗实录》记载:"去年(雍正元年)因秋冬雨少,河流淤浅,而旗丁人等不顾漕运维艰,任意揽载客货,致船重难行。闻今春丹阳、常州等处地方及沿途遇浅,概拿商船起剥,且借名需索,贪暴公行。得贿者虽空船亦行释放,不遂其欲者,勒令当差。有将货物、行李抛弃河干,纷纷露积,或为风雨所损伤,或为盗贼所窥伺。该管漕运文武官弁,漫无约束,毫不经心,小民营贩资生,何以堪此扰害。"[⑤]船帮还往往上岸进行不法活动,"粮船过境时,其党必上岸滋事,或窃或盗,无恶不作"。[⑥] 一

① 《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68辑,两江总督书麟折,乾隆五十三年五月三十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程含章奏折,道光五年七月十六日。

③ 董醇:《议漕折钞》卷六,漕督朱桂祯《通筹漕务利弊疏》。

④ 《林则徐集》(奏稿),第190—191页。

⑤ 《清世宗实录》卷十八,雍正二年四月壬子。

⑥ 李文治编:《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第1辑,三联书店,1957年,第944页。

些船帮水手为了小团体的利益，甚至与官员勾结，勒索交粮农民。嘉庆时船帮对缴粮百姓“百计刁难，不肯开兑”，结果从前每船帮贴不过一二十两银，现在已加至一百数十至二百多两银。道光时山东地方官贺长龄说：济宁前帮任氏兄弟“尤为豪横”，甚至运官也要听其指挥，“州县资其鱼肉，若非百计刁难，何能饱其欲壑”，①船帮水手骚扰、敲诈商民船只的活动也相当流行。水手们在往返途中设置各种圈套敲诈过往行船，他们在浅涩航道上借口驳运漕粮，肆意占用民船，商民只有行贿后才能脱身，否则船只遭到扣押，货物遭到抛撒、毁坏。更有甚者，水手们还明目张胆地用漕船阻塞河道，对通行的民船索取“买渡钱”、“排帮钱”，形同强盗。道光十三年(1833)御史金应麟奏称：“江浙两省漕船较他省为多，而水手之强悍亦较别帮为甚。……或将漕船横截河中，而往来船只非给钱不能放行，名曰买渡钱。或择河道浅窄之处，两船直长并泊，使南北船只俱不能行，必积至千百号之多，阻滞至三四日之久；有沿河地棍名曰河快，向各船科敛钱文，给付漕船，命其抽单分泊，以便各船行走，名曰排帮钱。迨至受兑开行以后，前项讹诈无处不有。又曾以捉船驳米为名，如遇重载商船，该水手用米一斗倾入舱内，非给费不能前行，否则加以抢米名目，人船并锁，藉称送船究治，即可得钱。设遇无货船只，虽给费亦不能放走，缘漕船揽载货物甚多，即留作载私货之用。”②

三、青帮的形成

从粮船水手行帮到青帮的正式形成，是与清代漕运制度的改变密切相关的。据《浙江海运全案》记载：“江苏海运始于道光六年，浙江海运始于咸丰三年。”咸丰三年(1853)全部南漕停止河运，改行海路后，造成了江浙一带粮船水手大批失业。这些粮船水手行帮的成员失业后，便沿袭原来拉帮结伙的做法，逐渐从粮船水手行帮演化为青帮。不过，这个过程是在各个地方分别完成的，也就是说，青帮的形成是多元化的，并非在某一时间和某一地方形成的。

---

① 贺长龄：《严禁旗丁刁难示》，《皇朝经世文续编》卷四〇；《清仁宗实录》卷四九，嘉庆四年七月丙子。

② 《荐华堂文钞》卷七，《漕船讹诈折》。引自李文治、江太新：《清代漕运》，中华书局，1995年，第285—286页。

最早从粮船水手行帮向帮会转化的是安徽安庆地方的安庆帮。① 按照李世瑜先生的研究，大约在清嘉庆年间，在安徽省安庆府的粮船水手行帮，已经在原来粮帮组织之外，独立地结成一种秘密结社，称作"安庆道友会"，简称"安庆道友"、"安庆帮"、"庆帮"。凡加入安庆道友者，便依其加入的先后，分成二十四辈，即"清静道德，文成佛法，能仁智慧，本来自性，元明兴礼，大通悟觉"。水手们还在河岸聚居的庵堂或老堂船上建立佛堂，供奉祖师牌位，称为"香堂"。并且制定了"帮规"、"十戒"、"十禁"，以及一套入帮的礼仪及隐语、手势、暗号等。② 安庆道友只是青帮形成过程当中的一个典型，在江苏淮安的安东、清河一带，则出现了名为"安清道友"的组织。其成员最初主要在运河、淮河交汇地带从事走私特别是贩卖私盐，同时也进行一些欺行霸市等扰乱社会秩序的非法活动。以往由于缺乏可信的史料依据，人们往往对"安清道友"名称的出现加以猜测。1984 年，马西沙和程歗根据档案资料，对"安清道友"作了科学的解释。他们根据卞宝第所奏："闻江北聚匪甚多，有安清道友名目，多系安东、清河游民私结党羽，号称师徒。其先数百人冒充兵勇，在里河、下河一带把持村市，名曰'站码头'，借查街、查河为名，骚扰商旅，抢劫民财，近更加以各处土匪附和，窝主留容，结党盈万，散布愈多。并有李世忠营弁庇护，官吏畏势，莫敢奈何。"③据此认为，"最初的安清道友，似是以其自身的活动地点命名的，它并不具有政治内容和其他含义"。④

在安徽巢湖一带，粮船水手们又同当地"无赖"相勾结，从事贩卖私盐及抢劫活动，形成了"巢湖帮"。清吏奏称："巢湖帮之名由来已久，散处苏、松常及浙江之嘉湖二属，专事贩盐、聚赌，有时亦抢劫勒赎。其始本悉皖人，近则就地无赖随声附和，党羽众多，滋蔓日甚。"⑤他们"平日集资贩盐，缉私严则聚赌，赌无利则时有抢劫勒赎。常聚集松属太湖，分往苏、常、嘉、湖各属"。⑥

在青帮形成的过程中，许多盐枭也加入其中，这些盐枭有的本来就已经拉帮结伙，加入青帮更加容易。"查浙西私枭向分三大帮，南帮名黄湾帮，系李三

---

① "安庆帮"的名称早在雍正年间就已经存在，不过当时仅仅是两船水手行帮的名称。
② 李世瑜：《青帮早期组织考略》。载《会党史研究》，学林出版社，1987 年。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卞宝第片，同治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④ 马西沙、程歗：《从罗教到青帮》，载《南开史学》，1984 年第 1 期。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开缺浙江巡抚聂缉槼着折，光绪三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开缺浙江巡抚聂缉槼着折，光绪三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老头子为首；东帮即名粮帮，系刘大老四为首；西帮名全泽帮，系胡大辫子为首。各领船数十只，携带枪炮，贩卖私盐，分收规利，乘间肆行抢劫。"[1]这些盐枭都成为青帮的重要组成部分。

此外，在青帮的形成过程当中，还有一种"青皮"也逐渐融入青帮。早在水手行帮时期，水手们就与苏北、皖北地区以为贩私为生的"青皮"相互勾结起来。粮船水手们不仅把朝廷允许携带的"土宜"，而且把私盐也交给他们帮助出手。据道光十一年(1831)五月邓廷桢奏称："有一种匪徒盘踞码头，专为粮船通线散销，从中取利，名为青皮。"[2]这些青皮与粮船运丁、运弁有着密切的关系，"有随帮上下为水手售私渔利者"，"有并不随帮上下，而盘踞村镇码头，窥伺粮船到境"者。[3] 他们同粮船水手行帮有着密切关系，其中有许多人原系粮船水手，因为"滋事被逐，在洪[泽]湖等处自号青皮"。他们大多"积惯为匪"，而且"踪迹往来无定"，在江苏淮北及安徽凤阳、颍州等府"盘踞码头，专为粮船通线散销，从中牟利"。[4]

道咸之交，青皮与水手行帮的结合还处于初步阶段，没有融为一体，因此，清吏便称他们为"青皮党"，与"安清道友"并称。同光年间，二者已经融为一体，故清吏惊呼："青皮党、安清道友者，引类呼朋，恃众把持"，已成"不可解之势"。[5] 而且其反社会活动也更加猖獗。"太湖之盐贩，苏松一带之青皮、光蛋，平日以贩私、开赌为生，与民杂处，恃众横行。有时强借强当，有时掠人勒赎，有时白昼抢劫。官兵往拿，兵少则拒捕，兵多则窜逸。其窟穴多在太湖附近支河港汊之间，聚则为匪，散则为民。"[6]

嘉道以降，在粮船水手行帮演化的过程中，在江苏、安徽一带出现了许多专门从事贩卖私盐和抢劫活动的组织，其成员中有些来自原来的粮船水手，有些来自各地的无业游民，这些组织在长期从事共同的事业——走私、抢劫等活动中互相融合，到光绪年间便逐渐形成统一的名称——安青(清)帮。由于当时在长江下游和两淮一带的哥老会也从事同样的事业——走私和抢劫，哥老会自称

---

① 《宫中档光绪朝奏折》第3辑，江苏巡抚崧骏折，光绪十三年三月十二日。

② 《两淮盐法志》卷三，道光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③ 《朱批奏折》，安徽巡抚色卜星额奏折，道光十六年十月十日。

④ 《两淮盐法志》卷三，道光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⑤ 《沈文肃公政书》卷七。

⑥ 《赵尔巽档》，两江总督端方电，光绪三十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红帮，安清帮也就自称“青帮”了。[①] 不过，在青帮出现后，安庆道友、安清道友、青皮等名称仍然存在。光绪十年（1884），两江总督刘坤一奏称：“江苏匪徒内有安清道友、哥老会两大起。安清道友多在江北，所有劫杀重案及包贩私盐、拐卖妇女，皆其伙党所为。”[②]光绪末年，青帮已经与哥老会（红帮）融合，人们称之为“青红帮”。清吏蔡乃煌奏称：“浙系有青红帮诸匪，浙东有会匪、枭匪，以及宁、绍、台之海盗，丰、沛、萧、砀之匪，太湖之盐贩，苏松一带之青皮、光蛋，久已结党联盟，肆行无忌。”[③]清档记载：“向来枭贩有清帮、围帮两种，清即安清道友，半东皖徐海一带青皮光棍；围帮俗号红帮，即哥老会匪，多两湖三江散勇在内。”[④]直到光绪末年，巢湖帮仍有独立活动。“查此股枭匪，半系合肥人，名为巢湖帮。平日集资贩盐，缉私严则聚赌，赌无利则有时抢劫勒赎，常聚集松属太湖，分往苏、常、嘉、湖各属。”[⑤]

青帮形成后，继续从事各种危害社会的活动。“江苏匪徒内有安清道友、哥老会两大起，安清道友多在江北，所有劫杀重案及包贩私盐、掠卖妇女，皆其伙党所为。”[⑥]光绪二十八年，清吏奏称：江南苏、松、常、镇、扬、通一带，“盐枭林立，劫人勒赎，上年正月间，武进、阳湖并有仇杀至数百人之案”。[⑦] 光绪二十九年，两江总督魏光焘奏称：“江淮一带伏莽滋多，盐枭、会匪互相勾结，往往乘间窃发，为害百姓。”“本年五月间，访有匪首曾帼漳潜匿常州、江阴等属内河，开堂立会，诱约多人，遣党分路肆行抢劫，意在纠集巨股，以图抗拒。”[⑧]

总之，漕运中的粮船水手行帮，经过多年长期与两淮一带的私盐贩——青皮相互勾结，从事走私贩私的活动。在漕运改行海路，大量粮船水手以及纤夫等失业后，便来到这里，进一步与当地的青皮融为一体，逐渐转化为专门从事走私、贩私和抢劫活动的武装贩卖私盐集团。这样，由失业的粮船水手、纤夫与皖北、江北等地的安庆帮、安清道友、青皮等融合而成的走私、贩私及武装抢劫集

① 卫聚贤：《中国帮会》第三编，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年影印本，第4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刘坤一折，光绪十年十月十九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署邮传部右丞蔡乃煌折，光绪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④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三），《江苏民变档》，第404页。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开缺浙江巡抚聂缉椝着折，光绪三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补）李瀚章折，光绪元年十月十九日。

⑦ 《上谕档》光绪二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⑧ 《朱批奏折》两江总督魏光焘折，光绪二十九年九月二十二日。

团，便是晚清时期形成的三大帮会之一的青帮。

四、青帮的组织结构与帮规、礼仪

（一）青帮的组织结构

青帮是一个由师徒关系构成的纵向型封建性帮会，十分讲究论资排辈，每个成员都有自己的辈分。主张"班辈分明，可论辈不论岁，是师即须尊敬，是徒即得恩待"。[①] 前辈与后辈之间的师徒关系是青帮成员之间最重要的关系，青帮就是靠师徒关系一辈一辈地传衍下来，这是青帮与其他秘密会党之间在组织结构上的一个重要差别。洪门（天地会与哥老会）是由结拜弟兄的形式结成，故称会党，青帮依照师徒传承的方式结成，故称帮会。

青帮非常重视论资排辈，每一成员在帮内都有字辈，这是确定他在帮内位置的一个简便易行的方法。青帮的字辈有前二十四字和后二十四字。前二十四字以"清净道德，文诚佛法，仁伦智慧，本来自性，元明兴礼，大通悟觉"二十四字作为字派。至光绪十七年（1891），青帮又有后二十四字，即"万象依皈，戒律传宝，化度心回，普门开放，光照乾坤，代发修行"。民国年间，又续订二十四字，即"绪结崐计，山芮克勤，宣华转忱，庆兆报魁，宜执应存，挽香同流"。[②] 不过，青帮内部对二十四字辈的写法并不完全一致。

青帮不同于天地会与哥老会，成员之间不是以兄弟而是以师徒相称，非常重视宗法性师徒关系。加入青帮称为"进家"，师父被视为帮内成员的家长，帮内宣扬"拜师如投胎"，"收徒如生子"，"一日为师，终身为父"的说法。强调"师道尊严，神圣不可侵犯，尊师非尊其人也，尊其德也"。[③] 由于青帮也有互助的性质，所以也强调同辈之间的横向关系，强调"师徒如父子，兄弟如手足"。要求成员"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

① 吴继荣：《近三百年来的青帮》，台北大方文化事业公司出版，未注明出版日期，第35页。

② 卫聚贤：《中国帮会》，《青帮》部分，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年影印本，第5页。

③ 孙悦民编：《家理宝鉴》，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影印，第95页。

（二）青帮的入帮手续和礼仪

青帮作为一个下层群众自发结成的封建性帮会，为了维系组织的巩固和内部的团结，需要对要求入帮者，进行严格的考察，加入青帮需要履行三步手续：

第一步是“记名”。欲入帮者需要由引进师担保引见，引进师要向他介绍入帮须知，主要是关于保守帮内秘密等内容。然后再把他介绍在某一师父门下，在得到本命师的认可后，可亲自到要拜的师父（本命师）那里呈递或由介绍人代为投递“门生帖”，磕头记名，然后听候察访。门生帖的内容包括入帮人的姓名、年龄、籍贯、职业、现在与永久住址等。这时，对帮内的秘密尚不传授，以防泄密。

第二步是“上小香堂”。先拜师父做门生，成为青帮的外围成员，这时要学习帮内的规矩、仪注等。“若是不懂规矩，非特贻笑大方，且恐人以冒充视之，即不能得人协助。”主要规矩有：尊敬长上，同参互助，慈爱晚辈，患难扶助，尊重安清，香堂肃静，吐露安清（出门在外为了寻求同道帮助，许以青帮暗号表明自己的青帮身份）。在已经略知大概后，师父还要进一步考察，一般要经过三年或更长些时间才能转为徒弟。

上小香堂后还不算师父的正式徒弟，叫做徒访师三年，师访徒三年，又称为“一脚门里，一脚门外”。直到上过大香堂，传给“三帮九代”、“十大帮规”才算是正式加入青帮。

小香堂又分为临时小香堂与正式小香堂两种。前者不论香堂地址的大小和记名（入帮）人数的多寡，随时随地都可以举行。只需香烛一份，供奉三家祖师牌位一座，行礼如仪，就算“记名”。[①] 正式小香堂则比较严格和正规，开正式小香堂除本命师外还必须有引进、传道二师在场。青帮规定，每个人加入青帮，必须有本命、引进和传道三个师父，而且三个师父不能同属一个帮，因为青帮传说中翁、钱、潘三祖各领一帮，故在收徒时，一人为本命师，其他二人分别为引进师和传道师。如此一来，一人收徒等于其他二人也收了徒，称为“一师皆师，一徒皆徒”。

第三步是“上大香堂”。上大香堂又称“上大钱粮”，其程序与上小香堂大

---

① 陈国屏：《清门考源》，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影印，第121页；吴继荣：《近三百年来的青帮》，台北大方文化出版公司，未注出版时间。

体相仿，只是规模更大，礼仪更庄重。在师父在认可该门生忠义可靠后，便准许该门生“上大香堂”，举行收徒弟的大礼后，才能称为徒弟。大香堂一般设在朝南厅堂，堂内上首正中摆设供桌，牌位上则写着“天地君亲师”五个大字。距供桌以南一米处，正中又设一供桌，还要设立九祖（达摩、神光、金祖、罗祖、陆祖、翁祖、钱祖、潘祖、王降祖）及左右护法的牌位或遗像。

经过上大香堂后，便正式成为青帮成员。

大小香堂一般分为三大类：第一类是“喜事香堂”，如收徒、传仪注及祖师接续香烟流传后世等；第二类是“评事香堂”，要请“三老四少”来讨论帮内重要事项；第三类是“刑事香堂”，即对违反帮规者给予惩罚，届时也要请三老四少到香堂陈述、商讨受责罚者违反帮规的事实和公议惩处的办法，并进行执法。总之，只有遇到重大事件才开香堂，因而仪式庄重，帮内对之极为重视，青帮还为此制定了香堂规范：

第一，对于收徒者择定的日期、地址须严加保密，不得向外界泄露。

第二，须绝对服从主香者之指导，纵令千拜万拜，亦不得厌烦。

第三，须衣服清洁整齐，不得短衣拖鞋，露胸赤脚。

第四，开香堂时，须依法肃立，不得东瞻西顾、扶肩搭背、摇头摆脚、故意吐痰咳嗽、交头接耳。

以上是针对入帮者的要求，对参加香堂的帮内帮外人员也有严格要求，主要是：

第一，香堂门口不准自由出入，严防“空子”偷窥窃听、喧哗吵闹之事。

第二，凡有来宾，均须先签名报告，由“知客师”招待于客室。来宾不得擅闯香堂，如欲参祖时，应呈报主香人，经许可后方得入堂。

第三，不论何人一律脱去马褂背心，除却眼镜帽子，垂手低头恭立观礼，不准插嘴多言。

第四，若遇非常事故，如地方官到临、火灾等事，在场者须静立勿动，悉听主香人处理。

第五，如有人发生疾病，得由主香人派人往医院诊治，或送回病人家中，但香堂仍然照开。凡在堂老少弟子，不得借词退出香堂，或发生自惊自扰不幸事端。

开香堂有一套固定的程序：

第一，所有参加开香堂的人，在进入香堂之前，必须“净面”、“涮船”。净面

即以清水洗面，涮船指漱口和饮水。第一口水只能漱口不能饮用，第二口水是净口水，须咽下。

第二，由收徒者带领众人鱼贯进入香堂。进入香堂后，要在祖位前行跪拜礼。跪拜亦有固定的程式，而且要背诵诗赞，如："双膝跪尘埃，焚香朝五台，弟子请祖爷，临坛把道开。"诵毕起身，请收徒者参祖，然后由香堂各执事参祖。

第三，投师者在三祖师香案前，由三师各自交代"三帮九代"和"十大帮规"。所谓"三帮九代"，三帮就是指本门师、引进师和传道师三人所在的帮头，九代是指三位师父的三代姓名，三三进九，即九代。新入帮者须一一铭记在心，因为这是青帮最核心的秘密。

第四，由本命师把新入帮的弟子介绍给在场的前辈和同参弟兄，新入帮者则一一叩拜。

第五，"颂祖"。所有参加仪式的三老四少和新入帮弟子一齐跪下，由传道师念诵："祖师生长在杭州，武林门外把道参。三位祖师头里走，弟子磕头在后头。"至此，开香堂的仪式结束。

参加开香堂的除三师和投师者外，还有两种人。一种是属于"帮场驾势"的，大多和开香堂的老头子有交情来往，或虽无交情，也是经特别邀请而来；也有开香堂的人名气大，参加者虽不相识，特别赶来表示祝贺，借以拉拢的。另一种是对开香堂者不满，或因故有了隔阂，或因开香堂者不知名，怀疑其混充，而试图来抢占山头。但他们并不以暴力发生冲突，而是找机会用帮内的行话进行问答。经过一阵激烈的交锋，会出现不同的结局。来者若看到开香堂的老大确是有"道行"的"家里人"，又有许多有名望的人在场，仪式也很正规，双方自然冰释和好。有的虽然来势汹汹，终敌不过地头蛇，只得夹着尾巴走人。也有互相挑剔，各不相让，以致仪式不能继续进行半途而废者，这样，开香堂的老头子自然就站不住，只好另开码头。①

（三）帮规与家法

青帮的历代首领为了加强对帮内成员的控制与约束，以维护封建性师徒关系，制定了诸多的帮规与戒约。

---

① 杨方益：《漫谈清洪帮》，载《近代中国帮会内幕》（上），群众出版社，第76—78页。

1. **十大帮规**

第一,不准欺师灭祖。

青帮把入帮称作"进家",不拜师不能进家,认为"师徒如父子",所以,"欺师"便是"忤逆不孝"。所谓"欺师"者,系指一切行为、言语有不利于前人而有反抗的行为。凡属当行的不行,当止的不止,不尊师训,不尊帮规,否认是帮中弟子,遇事不讲义气,均属"欺师灭祖"。违犯此条帮规者,轻则用香板责打,严重者,则应缚在铁锚上,用火烧死。或驱逐出帮,此后帮中不论何人,均不得再行收之。

第二,不准藐视前人。

凡在帮弟子,不论本帮外帮,只要是帮中前人长辈,都要恭敬孝顺。所谓"安清不分远和近,一祖流传到如今","一师皆师,一徒皆是徒",藐视外帮前人,便是藐视本门师父。同时也不得藐视贫穷的前人,帮中格言云:"穷安清,富道情"。不论前人是富豪、王侯或是乞丐,都要一视同仁。尤其是本命师,更要服从恭顺。见面时须按班辈行师徒之礼。违反此条,轻则警戒或香堂责罚,重则斥革出帮,不准再进家门。

第三,不准爬灰倒笼。

凡属将帮内弟兄的秘密潜行告诉别人,或共同做某一件事,不守信义,个人图谋功利,以致涉讼,谓之"爬灰"。再有,如某个人欲"进家",拟拜某人为师,而对之说某人不好而夸自己如何好,从而将其拉进家中拜自己为师,破坏别人的师徒关系,均属"爬灰倒笼"。违犯此条者,要烧死在铁锚上。

第四,不准奸盗邪淫。

入帮之人要讲仁义道德,要戒除奸盗邪淫的行为。奸淫帮内他人的妻女,偷盗帮内他人的物件,均属奸盗邪淫。违犯此规者,或被缚在铁锚上烧死,或被活埋。

第五,不准江湖乱道。

凡在帮内不分长幼尊卑,不讲信义,不守帮规,均属江湖乱道。一经发现,应由引进师负责拘到香堂,用家法严加责罚,如有再犯,则斥革出帮。屡犯不改者,则处以火烧活埋之刑。

第六,不准引法代跳。

凡入帮之后在帮内有了地位或事业有了发达,嫌自己所占字派太小,或嫌

前人没有声望，而另行投靠有声望有资历者。一经发现，即由引进者负责。而第二次引进亦同犯此条，则按帮规重重斥革，并通知各帮，不准将此人再收入帮，如有故意收者，当以叛帮论罪。

第七，不准扰乱帮规。

凡不尊帮规行事，不接受前人教训，不听帮中长辈指教而一意孤行。违犯者轻则用香板责打，重则“打死无论”。

第八，不准以卑为尊。

帮中之人不能因为字辈小、地位低而擅自充大，不顾伦常，颠倒乱宗。违反者一经查出，立即严加处治，并通知各帮，共同惩治。

第九，不准开闸放水。

凡属只顾自己利益不顾众人的性命，自私自利，殃及他人者，均属“开闸放水”，违犯此条，或者烧死在铁锚上，或活埋土中，或斥革，永久不准再入帮中。

第十，不准欺软凌弱。

如滥用势力，争强斗胜，恃强凌弱，有损帮中名声者，轻则斥革，重则土埋火烧。①

2. 十禁

青帮在投师收徒方面也有严格的规定，称为“十禁”，具体规定有以下几点：

第一，一徒不准拜二师。

在未入帮之前，须要师徒互相访明，一旦拜师，便要敬重，所谓“一日为师，终生为父”，若拜二师，是有二重父母，即属犯欺师灭祖之罪。

第二，父子不准同拜一师。

至亲莫如父子情，若父子拜一人为师即成了同参弟兄，有乱人伦，故青帮最忌父子同拜一师。

第三，师死不准再拜师。

青帮倡导“师徒如父子”，师父去世，若再拜他人为师，即如父死另投他人名下为子，是为不孝之子。而且原师即断绝香烟，宗派无续，亦属于犯欺师灭祖之罪。

第四，关山门不准重开。

如果帮中前辈已经“功高果满”，所收弟子太多而不愿再收弟子，应公开将

① 陈国屏：《清门考源》，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第 165—168 页。另，谢天民编：《临济三庵史》，中正堂出版，1935 年，文字略有差异，第 27—28 页。

山门关闭享福，并通知同道开香堂作贺。嗣后可以让弟子收徒，接续香烟，传其宗脉。关山门后不能再重开山门收徒，否则便是自卑自下，失却尊严，师徒间会互生猜疑。倘被发觉，则赶出香堂，永不许再进帮。

第五，徒不收不准师收。

青帮最重"纲常伦理"，如弟子认为某人行为不端而拒收为徒，则不准师收，以免师徒交恶。如师父收其为弟子，即是乱伦，自讨其贱。

第六，兄弟字派有高低。

青帮认为帮中同辈之人如同胞兄弟，不能兄为弟之徒。犯此条者，为乱伦毁纲，欺师灭祖。

第七，本帮与本帮引道。

青帮中是以"三帮九代"为在帮的凭证。三帮指引进师、本命师与传道师。九代指引进、本命与传道三师的师父、师爷和师太，合为"九代"。青帮规定，引进、传道二师必须另请他帮，不准用本帮之人担任。若本帮人替本帮做引进或传道，那就不存在三帮九代了。如果本帮引进本帮，则变成单帮，在江湖上就寸步难行。

第八，师过方（去世）不得代师收徒。

如果师父逝世，其徒弟不能代师收徒，更不能拉师弟拜其为师。犹如父母故后不能再生兄弟。

第九，在道不准诽谤道。

凡属帮内之人，皆不得辱骂及毁谤本帮或同帮之人，即使对外道，如回教、耶稣教、天主教等亦不准诽谤。

第十，香头低不准爬高。

青帮中有"字大人不大，字小人不小"之说，意指在帮不在香头高低，一师皆为师，一徒皆为徒，强调"人无大小，以礼为尊，以义气为重"。若因自己香头低，爬香自高，自己长辈分，就是"欺师灭祖，扰乱帮规"的大罪。①

3. 十戒

为了保持帮内的正常秩序和约束成员在帮内的行为，青帮还规定了"十戒"，但成员在帮外的行为则不受此约束。

第一，戒万恶淫乱。强调："万恶淫为首"，凡入帮者须以戒淫为首要之事，

① 陈国屏：《清门考源》，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第 168—172 页。

故被列为十戒之首。

第二，戒截路行凶。青帮自称帮中多属英雄豪杰和慷慨好义之士，应济人之急，救人之危，而打劫杀人并非好汉。

第三，戒偷盗财物。青帮认为偷盗财物乃最下贱的事，上辱祖先之德，下遗子孙之羞。

第四，戒邪言咒语。认为邪言是邪而不正之言，咒语是精神上受人打击或已遭冤受累以至咒人泄愤，均属品行不端之列，故宜戒之。

第五，戒讼棍害人。认为调词驾讼费时耗财，闹得倾家荡产，累及子孙。无所衣食，丧心败德，莫甚于此，故应戒之。

第六，戒毒计害人。认为施毒计害人，伤天害理，故要求帮中老幼，不得"暗施害人毒计"。

第七，戒假正欺人。认为"君子记恩不记仇"，"仇宜解，不宜结"，强调"假公济私无根由，劝人积德行善事，假公欺人臭名留"。

第八，戒聚众欺寡。宣扬"安清不分远和近，进了青门是一家。"不独对于"在家者"言之，就是普通的平民亦不得欺压良善孤寡。

第九，戒倚大欺小。认为"欺者骗也"，应该"老者安之，小安怀之"，不得依大欺骗幼小者。

第十，戒烟酒骂人。认为烟酒最易乱人之性，容易失口任意漫骂人，所以禁止烟酒。

4. "十要"

一要孝顺父母，二要热心做事，三要尊敬长上，四要兄宽弟忍，五要和睦乡邻，六要夫妇和顺，七要交友有信，八要正心修身，九要时行方便，十要济老怜贫。①

5. 家法十条

青帮为了维护帮内的统治秩序，规定了对违犯帮规者的惩罚制度即所谓"家法十条"，其内容是：

第一，初次犯帮规者，轻则斥责，重则家法处治，再犯则用香在臂上烧"犯规"二字。如犯叛逆罪，将被捆在铁锚上烧死。

---

① 陈国屏：《清门考源》，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影印，第173—175页。

第二，初次忤逆双亲者，轻则斥责，重则请家法处治。再犯则用定香在胸前烧“不孝”二字，如犯逆伦罪，捆在铁锚上烧死。

第三，初犯不遵师训，妄言妄行者，轻则斥责，重则请家法处治。再犯则在臂上刺“玩民”二字，斥革之。

第四，初犯不敬长上者，轻则斥责，重则请家法处治，再犯则在臂上刺“不敬”二字。

第五，初犯以长上资格侵占帮中老少所有财产物件者，轻则斥责，重则请家法处治，再犯则在臂上刺“强夺”二字，斥革之。

第六，初犯殴打帮中老少者，轻则斥责，重则请家法处治，再犯则在臂上烧刺“强暴”二字，斥革之。

第七，初犯违国法所禁之不道德事者，轻则斥责，重则请家法处治，再犯则在臂上烧刺“莠民”二字，斥革之。

第八，初次诽谤仙、佛、菩萨以及一切宗教者，轻则斥责，重则请家法处治，再犯则在臂上烧刺“妄为”二字，斥革之。

第九，初次不务正业，专事敲诈，逞凶斗殴，不受规劝者，轻则斥责，重则请家法处治，再犯则在臂上烧“无义”二字，斥革之。

第十，初犯奸盗邪淫、伪造、虚构、诬载，殃及帮中老少者，轻则斥责，重则请家法处治，再犯则在臂上烧刺“无耻”二字，斥革之。[①]

青帮在施用家法时，还有一套仪式。“盖施用家法乃不得已之事，出此一举，以息争端，故限制极严，以防滥用之弊。”具体办法是先由犯规弟子的本门师，会同传道、引进二师，或帮中著名前人几位，并通知本门弟子若干人，开设香堂，（如同收徒时的开香堂一般）将“家法”（或板或棍）供于香案上。然后上香、上烛、请祖、参祖，仪式完毕后，便传犯规弟子前来，命其跪于香案前，询问事由。把犯规情节问清楚后，本门师即请执法师、护法师等议处应得的罪名，再问犯规者是否心服口服。犯规者承认之后，就请家法。由执法师向家法行三叩九拜之礼，将家法棍顶在头上，口念诵词：“家法森严鬼神惊，乾隆钦赐棍一根，汝既犯规当责打，下次再犯火烧身。”念毕，即派人执刑。执刑人进前参拜，跪接家法，顶在头上，立起站于左上首。又命犯规者跪听宣布罪状，完毕即命趴在地毯上，

① 陈国屏：《清门考源》，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 年影印，第 180—182 页。

双腿交叉靠紧，由四人分别揿住上下身。执刑人即对犯规者说："我与你一无仇，二无怨，今天你犯了祖师爷的帮规，我奉执法师的命令，责打你几十盘龙棍。一要你心服，二要你情愿。"犯规者须答"心服口服"。然后，执刑人再念上面的诗词，念毕，将家法送交执法师置于原处。犯规者爬起叩头谢罪，再由两名帮徒扶至堂下，执法至此完毕。[①]

青帮的帮规、戒约表面上似乎是为了惩恶扬善，实际上则是首领们欺压、凌辱帮内徒弟的工具。他们在执法时所设的香堂就是青帮的"公堂"，"家法"实际上就是私刑，这是在国家法律体系外另立的一套系统。另外，青帮的这些帮规、戒律、家法，都是为了维护其小集团的私利，是所谓"内向型"的。帮内弟子只要不妨碍本帮的利益，对外任何以强凌弱，以致奸淫盗窃、绑架勒赎、作奸犯科都被认为是正当合理的，绝对不会受到惩罚。

五、联络工具和靠码头

青帮作为一个民间秘密结社，在清朝统治时期，是受到当权者取缔和打击的，因此要尽量避免暴露身份，其活动也不能公开进行，故青帮也同天地会、哥老会一样，帮内有一套独特的联络隐语和暗号，作为帮内弟兄互相联络的工具。隐语暗号主要有两种形式，一是语言，一是动作。而用语言表示的隐语暗号又有两种表现形式，一是问答，一是切口。

青帮成员到外地谋生、寻师访友，或因为各种原因暂时不能行走，便需要"靠码头"。

但初到某地往往人地生疏，不知何处是码头，又不便到处打听，便需要运用隐语、暗号来进行联络。青帮一般在各城镇，特别是沿大运河两岸的城镇，都设立茶馆酒肆作为联络据点，外地帮中人到此便要先到茶馆酒肆"挂牌"。具体做法是：入座以后，先招呼堂倌，泡盖碗茶，以表示要找青帮码头。堂倌便要注意来客的动作和言语，以便确定来者是否为帮内兄弟，做出相应的表示。当堂倌看到来者动作若似帮中人时，立刻泡来一盖碗茶送给客人，客人随即将碗盖取下，放在茶碗左边，茶碗盖顶朝外，盖底朝里。这时堂倌送来一双筷子，竖放在

① 陈国屏：《清门考源》，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影印，第178—179页。

茶碗右边，客人随即将筷子横放在茶碗前面。这两手就是挂牌动作的暗号。当初步判断来者是帮中人时，便来打招呼“盘底”。盘底的重要内容就是询问来者的“三帮九代”。如确定来者是帮中兄弟，码头大哥立刻会以礼相待，询问有何困难，酌量情况给予帮助，称为“添水”，以资“开舟”。一般招待来者食宿三天，临行还会送一些路费让来者到下一个码头。“靠码头”也是青帮成员到处游荡混饭吃的重要办法。

“盘底”就是通过双方盘问对答，须按一定的格式进行。如：

问：老大贵姓？

答：好说，兄弟在家姓潘，出外姓某。

问：请问老大贵帮头？

答：敝帮头是〇〇〇〇。

问：请问老大在家占哪个字？或香头有多高？

答：好说，兄弟占〇字。或香头二丈〇。

问：请问老大贵前人尊姓上下？

答：敝家师姓〇上〇下〇。

问：令师太尊姓上下？

答：敝师太姓〇上〇下〇。

问：请问老大，贵引进师尊姓大名？何处人氏？系何帮头？

答：在香堂听得家师慈悲，敝引进师姓〇，上〇下〇，〇〇省〇〇县人氏，是〇〇〇帮。

问：请问老大，贵传道师是哪一位？何处人氏？系何帮头？

答：敝传道师姓〇，上〇下〇，〇〇省〇〇县人氏，是〇〇〇帮。

问：请问老大进家几年？

答：兄弟进家七年。

问：请问你老大何处扎的根？

答：好说。兄弟于〇年〇月〇日在〇〇省〇〇县，〇〇前人摆设的吉庆香堂，有三老四少的赞成扎的根。

问：请问老大何为家理的根本？

答：三帮九代，船只旗号为家理的根本。

问：请问老大，上过大香(钱粮)否？

答：好说。兄弟于〇年〇月〇日在〇〇省〇〇县，〇〇前人的吉祥道场，受三老四少的慈悲，供奉诸位祖师爷，上的三份钱粮，翁、钱、潘三位祖师爷各一份。

问：请问老大，何谓五枝包头香？

答：好说，五枝包头香乃是敬学吃求怕。

问：请问老大，何为安清？

答：安清在出力报效国家，上能裕国，下能便民。

问：请问老大，安清在何经何典？

问：安清在佛门禅宗。

问者如详细盘问时，答者必须先整衣肃立，垂手曰：老大，您请听清，在外三分安清，七分交情。您老大要提起自己人，只有出五服的本家，没有出五服的安亲。多一位前人多一条路，多个兄弟多条膀臂。一师皆为师，一徒皆为徒。安清有三准三不准，准充不准赖，准打不准骂，准借不准偷。只有埋安亲的撬，没有砍安亲的刀。若提起交情，兄弟欠学，叙不尽的安亲，讲不完的道情。兄弟是旱码头孝的祖，来的慌，去的忙，香炉未冷，烛台未干，敝家师少慈悲，传道师少教诲，家中之事兄弟一概不知，望您老大要恕过我，您老大是老帮四卫，家中规矩尽知，请多多慈悲。①

外出跑码头者皆将这些内容背诵得烂熟，对答如流，以便表明自己的青帮身份。

青帮中的切口主要是涉及帮内的一些常用称呼及日常的活动，现根据《清门考源》摘抄如下：②

海底：帮中一切规则、切口历史、典故等类秘密抄本也。(按：海底原为哥老会内的秘籍，青帮的秘籍称为"通漕"，亦讹误为"通草"。青红合流后始称"海底"。)

孝祖：拜祖也。

---

① 吴继荣：《近三百年来的青帮》，台北大方文化事业公司出版，第229—233页。

② 陈国屏：《清门考源》，河北人民出版社，1990年影印，第250—253页。

前人：师父也，又曰老头子。

弟老：徒弟也。

爷门：上下谈话，彼此之称。

老大：平辈之称。

小爷门：晚辈之称。

老师太：尊敬长辈之词。

沾祖灵光：在青帮之谓，又曰有门槛。

青帮有很多隐语暗号是用动作、器物等来表示的。如洗脸先在脸上擦一川字，然后再随便擦洗；帽、碗、盆等物不能口向下扣着，否则就视为帮外人；发现有帮中人将帽子歪放或把手巾放在帽口上，这表明是有了困难，在请求救援。

青帮正是利用上述这些手段，增强了内部的凝聚力，并且被首领紧紧地控制在自己手中，使之成为实现自己经济或政治理想的工具。对于一般成员来说，则可以依靠青帮的组织，从事各种非法的活动。

第十章　光绪末年广西天地会起义

清朝光绪末年(1897—1905)在广西爆发了大规模的天地会起义,历时将近九年,波及广西全境,并且进入与广西邻近的广东、湖南、贵州、云南四省的34个县。起义后期,一部分天地会骨干中的先进分子,接受了资产阶级革命派的领导,走上了民主革命的道路。

一、起义原因和背景

从广西内部的情况来看,主要是社会经济凋敝,大批游勇流向社会,造成社会动荡不安。从外部情况来看,则是太平天国时期两广天地会起义军余部及其后代在进入越南后,经过中法战争又重新回到广西。其中除少数被招募加入清军外,大多成为天地会的武装集团,他们从事抢劫、走私、贩卖鸦片,或者攻城略地,反抗清朝统治。在社会矛盾日益激化的情况下,那些无以为生的游民,也纷纷投入天地会,为了生存而铤而走险,走上武装反抗的道路。

(一)大批游勇的出现

广西本来就山多田少,嘉道以降,不断有闽、粤等省的人口流入,更加剧了人多田少的矛盾。鸦片战争后,洋货大量进口,造成广西商品经济畸形发展,加速了小农经济的瓦解,大批农民、手工业者破产,被迫离开家园,成为游民。光绪末年广西吏治的腐败,加上广西地方当局为了弥补亏空,各种捐税泛滥,又遇到百年不遇的自然灾害,更加速了农民、手工业者向游民的转化。他们为了互相帮助以求得生存,便纷纷“拜台”结会,导致广西的天地会组织遍布各地。据档案记载:“会匪即三点会,煽惑乡愚,讹诈良善,公赀以入会可以保姓名,无赖者多翕然从之。及其势既成,即殷富者亦必多舍财,以卫身家。有阻之者,其祸

即不旋踵。”[①]

（二）越南北部天地会武装的返回

太平天国时期的两广天地会起义失败后，许多起义者越过边境进入越南北部。据统计，中法战争前，活跃在越南北部的天地会武装多达153股，其中东路谅山、太原一带有陆高平、覃四娣、杨大加和李亚生四大首领。西路红河、黑水河流域有黑旗军、黄旗军、彩旗军及白苗军等各支，他们在当地设关建卡，收税征粮，俨然一个个独立王国。[②]

中法战争期间，以刘永福黑旗军为首的各股天地会武装，均参加了越南人民的抗法战争。他们在接受了清廷的招安后，被改编为清军，刘永福本人被任命为“记名提督”，他所率领的天地会武装，由4个营扩展为12个营。天地会武装在抗法战争中虽然立有战功，但是，战争结束后清廷下令裁军时，却大多被就地遣散，少数随清军回国后，也被陆续遣散。那些留在越南被遣散的天地会武装，一部分同越北天地会融合，继续进行抗法斗争；一部分则回到国内，流散在广西各地，成为当地天地会武装团伙。清廷对于广西边境地区的天地会武装，实行招抚政策，大批天地会武装分子便涌入了广西的边防军，从而增加了广西地方当局的军费负担，使得边防军人的营饷逐年减少，结果造成边防军的瓦解。涌入边防军的天地会成员，在军中不仅获得了当时先进的武器，而且经历过长期战争的锻炼，具有一定的军事知识。在边防军溃散后，他们仍然以原来的组织，身穿清军的号衣，成为光绪年间广西天地会起义的骨干和主力。广西巡抚王之春奏称：“游匪之变，实由于法越一役，散勇逃卒无家可归。初不过与外人为难，志在猎食，虽游弋滇越边界，未敢深入腹地。间有桀黠之徒，百十成群，均经提臣苏元春截斩。其股多而焰凶者，或察其首领可用，招使投诚，录为先锋。综计前后收罗帐下者众且数千。嗣因法官苦其骚扰，与西防严立对汛章程，对关外游勇不能驻足，遂陆续而阑入内地矣。兼之各前抚臣屡次奏请裁防，边军军饷无所。适值苏元春调任湖北，闻其遣散数营内大半携械潜逃，同时云南散勇四出奔扰。若辈本由招安而来，此刻投诚无望，无任可归，野性习成，无业可

① 《朱批奏折》山东道监察御史徐德沅折，光绪二十八年六月初八日。

② 徐舸：《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6页。

攻,不叛奚待?"[1]王之春此折,比较真实地说出了光绪末年广西天地会起义的原因。

二、起义始末[2]

光绪末年广西天地会起义历时九年,按照其发生的时间和波及的地区,大体上可以分为四个中心。[3] 这次起义仍然是一次旧式会党的造反活动,与辛亥革命时期由资产阶级革命党人领导的会党起义有着明显的区别。但是,起义后期,一部分骨干接受了资产阶级革命派领导,走上了民主革命的道路。

(一)桂滇黔边界地区起义(1897—1901)

这次起义是由从越南归国的天地会首领游维翰枪杀广西西林县常井教堂法籍传教士马仙(Mazel)及其两名随行人员一事所引发。游维翰是广西龙州下泮人,曾在越南充当游勇头目,光绪二十二年(1896)带领百余人回国,在花田屯一带活动。[4] 翌年三月,游维翰在凌云县乐里枪杀了马仙等人,广西地方当局派兵搜捕,游维翰率领百余名天地会武装人员在百票地方与官兵相抗,旋因负伤逃往东兰,在返回恩阳(今田阳县)时被捕遭杀害。这次事件引发了桂、滇、黔三省边境地区的天地会起义。起义以广西泗城为据点,分别向滇、黔方面出击。光绪二十四年(1898),广西西隆州牛角山的天地会首领唐十二、陈有才等,联合当地李三花由八达分州渡过清水河,进入云南的广南县境内,击毙清军把总魏国昌,并乘胜攻至邱北县,知县仓皇出逃。光绪二十五年(1899)一年之内,天地会武装在桂滇黔三省边境地区进行的大小战斗31起,会党"每股人数多则四五百,少则二三百,各执快枪,率皆亡命,沿边数百里,防不胜防"。[5] 翌年,新任云贵总督魏光焘将纲字各营的广勇分别裁撤,而调绥靖中营接防,导致纲字营官

---

① 《军机处收电档》广西巡抚王之春折,光绪二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② 本节参考了徐舸的《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特此致谢。

③ 以往学者对这次起义的研究,比较看重南宁、柳州两个地区,而徐舸在《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一书中提出四个中心说,本书基本上采用徐说。

④ 《电报档》2044卷(六)第3页,史念祖电,转引自徐舸:《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35页。

⑤ 转引自徐舸:《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37页。

兵纷纷加入天地会武装。光绪二十八年(1902),天地会首领李二老板联合17股会党武装将近万人,趁绥靖营换防之机,突袭了云南边境城市剥隘。云贵总督魏光焘奏称:"腊月十九日,粤边游匪果即啸聚党徒,窜扰剥隘,广西营游击张显廷管带绥靖营接防该处,竟于二十三日败溃,全营弃械脱逃。"[①]对于广西、云南边境地区的天地会武装和零散的天地会起义,云贵总督魏光焘也是一筹莫展,他哀叹:"游匪倏忽聚散,本其故智,人数极多,而散处沿边之地千数百里,既无大股贼目负隅抗拒,可以力攻。其零星股数,实繁有徒,杂处民间,未能类别群分,亦未便禽狝草薙,办理殊形棘手。"[②]同年三月初八日(4月15日),天地会首领陈亚秋率众攻打皈朝,"匪众数千,裹胁益众,数几近万,蔓延将及百里,多发无烟枪炮"。共击毙清兵四五百人,管带秋高阵亡,起义军将该城攻占。[③]

广西天地会也向贵州方面出击。光绪二十六年十一月十四日(1901年1月4日),广西西隆的天地会武装数百人"潜夜渡江,烧抢贞丰州之旺母寨"。翌年二月十二日(1901年3月31日)又偷渡红江,闯入黔境,袭击了罗斛之桑郎地方。[④] 光绪二十八年夏秋之际,又大举进兵贵州,顺利进入西隆州城。据贵州巡抚邓华熙奏称:"广西西隆州有游匪头目郑五旒,七月十一日率众入城驻扎,官绅无敢阻者。又有数股,在兴义属之对岸扁牙、百楼一带,麇集约二千人,声言欲克期入黔。"另外,在泗城府也有"游匪驻扎,头目陈姓","郡边一带系酋目吕三、苏三,聚匪月千余人,亦设谋过江扰黔"。[⑤] 同年九月初二日(10月3日)广西泗城一带天地会武装联合当地饥民、散勇"众至万人",乘雾渡河,攻占菁口团营,初六日攻占兴义县城。[⑥]

天地会在桂滇黔边界地区的起义,以光绪二十八年起义军首领李二老板被俘为终结。李二老板是广西会党武装的重要首领之一,清吏称:"桂省游、土匪甚多,而著名巨憝、人人切齿者,以李二老板为最。"[⑦]光绪二十八年(1902)元月,李二老板在广西武缘县马鞍村起义,清将前柳庆镇总兵马盛治前往镇压,结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云贵总督魏光焘折,光绪二十八年三月初三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云贵总督魏光焘折,光绪二十八年三月初三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云贵总督魏光焘折,光绪二十八年五月初五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贵州巡抚邓华熙折,光绪二十七年三月初四日。
⑤ 《军机处收电档》贵州巡抚邓华熙致外务部电,光绪二十八年八月初四日。
⑥ 《军机处收电档》贵州巡抚邓华熙致外务部电,光绪二十八年九月十七日。
⑦ 《朱批奏折》广西巡抚王之春折,光绪二十八年十一月初十日。

果被起义军击毙。十月二十四日(11 月 23 日),李二老板等又在迁江北泗一带活动,清军往捕,与天地会武装发生激战,李二老板战败被擒,旋被处死。至此,桂、滇、黔边界地区的天地会起义全部失败。

(二)郁林起义

该处起义是由李立廷①所发动和领导的。李立廷(1863—1934)字仕朝,广西省陆川县平乐墟大园村人(亦作中塘堡大园村)。其父李秀南参加过太平天国起义,李立廷少年时跟随其兄李仕英读过几年书,粗通文墨。青壮年时期,喜爱武术,精于拳棒。他体格魁梧,性格豪爽尚义。他广交会党中人,曾加入三点会并担任首领,"各处会党咸奉为大哥"。② 光绪二十四年(1898),三点会已经发展到郁林(今玉林)五属和容县、贵县一带,首领除李立廷外,还有陆川人廖十八,该县马坡墟人陈泰初、博白县人秦仕立、容县人甘木、北流县人陈建廷等。③

陆川县中塘堡的李、陶二姓为当地大族,彼此时起争端。陶姓族中有武举陶瑞芝,与官府交通,横行乡里。光绪二十四年(1898)四月,李立廷母亲去世,附近三点会会众与农民数百人在李家祭奠吃斋饭。晚间散去时,形成遍山灯笼火把。陶瑞芝便向官府诬称李立廷于夜间聚众拜会,意图造反。官府不审真伪,便将李立廷之兄李仕英逮捕系于监狱。④ 李立廷本来准备当年八月举义,此时为了营救其兄,遂决定于五月初四日(6 月 22 日)在陆川、北流、博白、兴业、容县同时发难。众首领商定,由李立廷指挥攻取陆川、北流、博白一路;容县三点会首领封禄阶指挥攻取容县一路;由谢三妹、李平龙指挥攻取兴业一路。各县首战得手后,会师攻取郁林州城。五月初十日(6 月 28 日)李立廷在陆川县带领三点会会众及当地农民 2000 余人,攻破石狗寨,杀死陶瑞芝及其全家 130 余口,⑤然后率众攻克陆川县城,接着又攻占北流县城。在博白县因为有秦永年作为内应,所以兵不血刃便将县城攻占,谢三妹、李平龙也顺利夺取了兴业县

---

① 清朝当局将李立廷写作"李立亭"。

② 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编:《广西辛亥革命资料》,编者自刊,1960 年,第 22 页。

③ 李继源:《李立廷在玉林五属的反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527 页。

④ 李继源:《李立廷在玉林五属的反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 年,第 528 页。

⑤ 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编:《广西辛亥革命资料》,编者自刊,1960 年,第 22 页。

城。在容县方面,三点会首领是秀才封禄阶父子和团练头目甘木,二人密谋在攻占县城后将该县乡绅全部杀死。甘木因为在太平天国两广天地会起义时,曾出卖过范亚音而被清方授予二品武职头衔,成为当地的大户。但因他被认为是"土匪"出身,且目不识丁,平时颇受乡绅的鄙视,故欲借此机会将该县的乡绅一网打尽,以泄私愤。但事机泄露,县城里的乡绅大多出逃,封禄阶于五月初九日(6月27日)晚间虽然将县城攻破,而甘木却未达到自己的目的,于是便转而与知县王永贞联合去收复县城,起义军猝不及防,容县又落入清军手中。①

北流一路,会党首领陈检庭、刘凤云等率领3000多起义者,联络清军已革副将田福志父子,于五月初十日(6月28日)将该县包围,但久攻不下。五月十二日(6月30日)夜,起义军派遣守城官的弟弟说服其兄,开门迎接起义军进城,但六月十八日(7月16日)北流又被清军攻陷。

兴业一路,会党首领谢三妹、李平龙率众于五月初十日(6月28日)包围该城,六月初十日(7月9日)将城攻破。但起义军内部的梁亚庚八率部叛变,保护知县出逃。谢三妹、李平龙为了平息叛乱,无法前往郁林增援。

博白一路,天地会首领李大广、刘老八事先与在籍侍卫秦永年约为内应,但被人告密,当起义军兵临城下时,官府将秦永年拘留,但却秘而不宣。起义军误以为仍有秦永年在内策应,遂大胆攻城,结果死伤惨重。

郁林一路。七月初,起义军将郁林团团包围,当时起义军已拥有十万之众,声势浩大。周围百数十里的地方,到处高挂红旗,大书"替天行道"、"反清复明"和"吊民伐罪"等天地会的传统口号。然而郁林县城城墙坚固,以长方型大青石为墙基,用长方型大砖砌到墙顶,面上敷以三合土,沿城墙又建有12座炮楼,并有环绕城墙的护城壕。城内清军防守严密,并有商民日夜轮番守护,特别是起义军原定各路一同攻打郁林的计划难以实现,攻打郁林的任务只能由李立廷独自承担。起义军在郁林城久攻不下,加以枪械弹药和粮食补充不上,清军援兵又从四面前来,最后只得解围而去。

(三)南宁起义

南宁地区的天地会主要是由越南归国的天地会武装在当地招人"拜台"而

---

① 李继源:《李立廷在玉林五属的反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529页。

发展起来的，在当地不断进行零星的反抗斗争，到光绪二十九年(1903)形成高潮。该处的天地会武装比较分散，据统计共有173股之多，仅宣化县(今邕宁市)就有41股。[①] 由于力量分散，没有统一的领导，大多分股单独活动，所以未能形成较大规模的起义。其中比较大的是王和顺、闭运培和黄五肥等股。

1. 王和顺股

王和顺(1868—1934)字德馨，号寿山，壮族，广西邕宁县东门乡二塘那造村人，此据《邕宁县志》，另据梁烈亚老人回忆，王和顺是该县二塘石板村人。[②] 他家境贫寒，少年时曾为人放牛。及长，投身于天地会武装刘永福部下，在越南参加抗法战争中充当哨官。中法战争结束后被遣散回到家乡，在宣化县署充当捕快。他借"捕盗"职务上的方便，暗中联络穷苦的汉、壮弟兄和散兵游勇，设台拜会，发展天地会组织。光绪二十四年(1898)，王和顺因"通盗"被捕，次年八月从监狱里逃出，联络会内弟兄，竖旗起义。他"聚党尝千数百人，火器精良，出没于泗镇、柳庆、思南一带，下与钦、廉诸匪相流通"。[③] 光绪二十八年(1902)六月，清总兵马盛治带领熙字营向南宁、思恩两府的天地会武装发起进攻。王和顺带领起义军由南宁西郊坛落经副四乡，退至隆安县古潭、乔建一带埋伏，把马盛治围困在马鞍山峡，马企图突围，结果被王和顺击毙，其余部大半投降。光绪二十九年(1903)清廷又从广东调来"安勇军"来对付天地会武装。该军素有"天上雷公，地上安勇"之称，向来以凶狠著称，在清将陆爵率领下，气势汹汹地来到南宁。王和顺则在石埠一带诱敌，在梅龟山布下埋伏，设计让本地人报告虚假军情，陆爵长驱直入，被起义军击败，死伤大半。[④] 光绪三十年(1904)十一月，王和顺带领五六百人往攻南宁府属的四塘墟，驻扎在大垣村，清军绥远军副中营吴胜贵率部往攻，结果中枪毙命。[⑤]

2. 闭云培一股

闭云培(1875—1903)广西南宁府隆安县古潭乡人，少年时曾读私塾，粗通文墨。及长，因臂力过人，与永淳县人黄五肥等拜台结会，组建了一支100多人

① 徐舸:《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73页。
② 徐舸:《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73页。
③ 民国《邕宁县志》，兵事篇。
④ 余一清:《南宁地区人民的反清斗争》，载《广西文史资料选辑》第2辑，第230页。
⑤ 《东方杂志》第二卷2期。

的天地会武装，控制了右江以西古潭、那桐、乔建一带地方，其队伍最多时达到1000多人。光绪二十九年(1903)下半年，南宁地区的会党武装相继失败或者接受招安，闭云培也被迫接受招安，但他的条件是"受编不受调"，也就是接受改编而不接受调遣，保持行动上的自由。同年年底，被隆安知县设计杀害。

3. 黄五肥一股

黄五肥亦作王五肥(？—1904)，广西南宁府永淳县(今横县)人，木匠出身，曾与闭云培一同纠人结拜天地会，后来自成一股，在隆安一带活动。他同王和顺、闭云培等人的造反活动，使广西"数郡震动"。① 光绪三十年(1904)冬，黄五肥率领千余人于宣化、武缘两县交界的甘村等地活动，清左江道余观察令各营分头进攻。翌年初，清军抵达该村，统领陆荣廷带领荣字、春字及保安等营前往攻击。进村后不见一人，知是中计，急忙撤退，但已伏兵四起，击毙清军兵弁多人。② 同年二月二十四日(4月9日)，黄五肥在永康州境内牺牲。据史料记载：黄五肥率部至永康州后，"乘夜率伙逸出，窜至永康桥西二里之藏狗洞岭下，为永康团练击毙"。③

(四)柳州兵变

光绪三十年(1904)五月在柳州发生的兵变，参加者皆为受招安后编入清军的原天地会武装。其中的骨干皆来自滇、桂、粤三省边境地区，因受到清朝当局的会剿，一部分便来到柳州、庆远一带，逐步站稳了脚跟。据统计，光绪二十八年到三十一年间，柳、庆地区著名的天地会武装就有148股，无名目、无首领记载的有50股，合计198股。④ 光绪二十九年(1903)，署理两广总督岑春煊采取剿抚兼施的方针，在柳州、庆远地区先后招降了37股天地会武装。招降之后，便对这些天地会武装大肆杀戮，使得编入清军的原天地会成员疑虑重重，一直伺机反抗。光绪三十年(1904)五月，驻守在柳州的绍字各营奉调前往广东，并称要换给好枪。绍字各营的官兵均属被招降的原天地会武装，管带梁桂才和陆亚发也是原天地会武装的骨干，他们都不愿离开家乡，又担心途中发生不测，一

---

① 《军机处电报档》署理两广总督岑春煊折，光绪二十九年闰五月十二日。

② 《东方杂志》第一卷3期。

③ 民国《同正县志》，人事。

④ 徐舸：《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87页。

再要求上级收回成命,但均遭驳回。梁桂才和陆亚发等遂于五月十一日(6月24日)率领绍字左营、中营和先锋营在柳州发动兵变,切断电线,捣毁电报局,释放监狱的犯人,占据道、府、县的衙门,缴获了大量银钱和武器,控制了城内的局势。兵变武装在柳州城内停留了数日后,于五月十五日(6月28日)退出柳州,兵分三路,前往各地。一路由陆亚发带领,前往柳州、桂林交界的四十八峒的油麻峒地区;一路由黄庆扬带领来到桂、黔边境的梅司寨和丙妹、丙梅(今贵州从江县城)等地;一路由褚大、欧四等带领,占据融县、罗城之间的五十二峒的三里五峒地区。

柳州兵变对清廷震动很大,因为兵变武装占据了柳州,控制了四十八峒和五十二峒的广阔地区,使得桂林、柳州、庆远等府都受到威胁,署理两广总督岑春煊专程来到柳州,亲自坐镇,调集了85个营共计3万多人,围剿兵变队伍。[①] 陆亚发一路在四十八峒的油麻峒一带据险固守,最后被清军包围,与清军激战了7天7夜,最后受伤被俘,遭凌迟处死。黄庆扬一路一度攻占怀远县城,并进入贵州境内。后遭清廷调集湘、黔、桂三省共26个营兵力的围攻,突围后进入九万大山,最后在融县境内牺牲。褚大、欧四一路,先后攻破罗城、河池,后来在广南、官桥一带与清军遭遇,血战七昼夜,褚大牺牲,欧四在思恩被俘,兵变失败。[②]

光绪末年广西天地会起义,是一次由旧式会党领导的造反活动,有的规模还很大,力量也很强,但是,由于缺乏明确的政治目标,仅仅用旧式会党的"反清复明"、"吊民伐罪"一类口号,虽然给清朝封建统治以一定的冲击,却不可能有更大的作为,必然走向失败。

这些天地会武装反清活动虽然失败了,却引起了资产阶级改良派和革命派的关注。光绪二十六年(1900),维新派领导人康有为曾派人到广西"运动会党"以"为己用"。[③] 革命党人对于广西天地会的武装斗争更为重视。光绪二十四年(1898)李立廷起义时,兴中会的邓荫南、尤列等,曾从澳门"赴桂应之"。[④] 章太炎对广西天地会起义也给以很高评价,他说:"今日广西会党,则知不必开衅

---

① 黄孟仑等:《覃老发、陆亚发在四十八峒的反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536页。

② 《军机处收电档》署理两广总督岑春煊致外务部电,光绪三十年十一月十九日。

③ 广东省社科所、中国社科院、中山大学历史系:《孙中山年谱》,中华书局,1980年,第45页。

④ 冯自由:《邓荫南事略》,载《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43页。

于西人,而先以扑灭满洲、剿除官吏为能事矣。""今日广西会党,则知已为新体,而西人为客体矣。""今日广西会党,其成败虽不可知,要之继之而起者,必视广西会党为尤胜,可预言也"。[①] 孙中山先生对于广西天地会起义更是以极大的热情加以称赞,他指出:"从最近的经验中可以清楚地看到,满清军队在任何战场上都不足与我们匹敌。目前爱国分子在广西的起义就是一个明显的例证。他们距海岸非常遥远,武器弹药的供应没有任何来源,他们得到这些物资唯一的办法,乃是完全依靠于从敌人方面去俘获。即使如此,他们业已连续进行了三年的战斗,并且一再打败由全国各地调来的官军对他们的屡次征讨。他们既有出奇的战斗力,那么,如果给以足够的供应,谁还能说他们无法从中国消灭满清的势力呢?"孙中山不仅以极大的热情称颂了广西天地会起义,而且从他们的斗争中看到了希望,树立起革命必胜的信心。他说:"一旦我们革新中国的伟大目标得以完成,不但在我们美丽的国家将会出现新纪元的曙光,整个人类也得以共享更为光明的前景。"[②]当然,孙中山也看到了天地会的弱点,注意对会党分子的引导和教育。胡汉民遵照孙中山先生的有关指示,经常对越南河内同盟会分部原广西天地会首领王和顺、黄明堂、关仁甫、梁兰泉、梁少廷等人"讲演革命宗旨,指导其各种任务",并且"晓以革命军纪,纠正其恶习"。广西天地会首领王和顺等人,都是在革命党人的引导、教育下走上革命道路的。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发动的镇南关起义和在云南发动的河口起义,均以加入同盟会的原天地会首领王和顺、黄明堂等作为骨干,以参加过光绪末年广西天地会起义的会党分子为基本力量。

三、光绪末年广西天地会的零散活动

在广西的天地会,除了上述旧式会党的起义或兵变外,还有一些零散的结会、抢劫或造反活动。据《广西谘议局第一次报告书》称:广西会党"遍于七十三厅州县,无地不有匪,无时不有匪,疲官兵之奔命,竭地方之资财,曾不得一日安

---

① 章太炎:《驳康有为论革命书》,载《章太炎选集》(注释本),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177页。

② 孙中山:《中国问题的真正解决》,载《孙中山选集》(上),人民出版社,1961年,第63页。

靖”。就连省城桂林也多有会党的活动。[①]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广西巡抚丁振铎说:“广西桂林地方会匪甚多,有三点会名目明火劫掠,一月数十起,”“桂林一带,会匪本多,为首之犯大率放飘敛钱,纠伙抢劫,洵为法所难宽。其间良懦乡民被逼入会者,亦多迫不得已”,只好“通饬地方文武,密派将弁,不论是否入会,但问是否为匪”。[②] 光绪二十八年(1902),贵县会党首领张亚北等在罗伞岭与大番洞一带“啸聚甚伙”,清军往攻,会党“恃险抗拒”,使清军管带、哨官、千总、弁勇、团勇等伤亡22人。[③] 两广总督岑春煊在奏报广西会党蔓延的原因时说:广西“由于地瘠民愚,强半皆无生计,饥寒者众,盗贼斯多。全省不但多山,山皆多洞,甚有一洞屈曲通至数十里、数百里者,有险阻作逋逃薮,奸民匪类愈易生心。加以比年匪势蔓延几遍全省,匪踪所至之处,无不强人入会拜台。稍稍拂之,全家便遭杀害。民知官不为保护,自不得不从匪为暂保目前之计。顾其始也,虽因畏祸而出于胁从。其继也,竟习若固然,利于匪矣。当此之时,民匪不分,以故兵来则民,兵去仍匪。既无动辄剿洗之理,即使将目下著名匪首悉行擒斩,不待数月,而不著名之匪又渐变为著名”。[④] 1909年,怀远县天地会首领吴吉彪、李红林等,组织4万人抗捐,并在同盟会帮助下发动起义,攻占县城,捣毁监狱,释放被捕群众。1910年,广西东南部各府会党6万人“群起叛乱,携械抗拒官兵”。岁末,安化会党“忽并成大帮,直向安化厅攻袭”。1911年底,贺县三点会首领黄十二、邱怀信等,率部2000余人攻占县城。有些会党还跨越省界,向邻省进攻,1907年博白会党聚集千余人攻取广东石城(今廉江)。[⑤]

上述事实表明,即使在中国封建社会晚期,秘密会党作为下层群众组织,一部分在接受资产阶级革命派领导后,可以参加民主革命,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是,大多数由于得不到先进阶级的领导,仍然从事旧式的造反活动或从事打家劫舍、绑架勒赎等盗匪活动,他们依然是正常社会秩序的破坏者,其存在并没有积极意义。

---

① 《请购军火御匪案》,载《广西谘议局报告书》第六类,建议案。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广西巡抚丁振铎折,光绪二十八年二月初二日。

③ 《军机处收电档》广西巡抚王之春电,光绪二十八年十月初六日。

④ 《朱批奏折》署两广总督岑春煊折,光绪二十九年十月三十日。

⑤ 《三江县志》卷七,大事记;钟文典:《辛亥革命前夜广西各族人民的抗捐斗争》,载《广西师院学报》,1981年第3期。

第十一章　辛亥革命时期的两广天地会

辛亥革命时期的两广天地会非常活跃，其中大多数组织仍然采取传统的活动方式，但也有不少天地会组织的首领因为接受了革命党人的引导，走上了民主革命的道路。他们积极参加了革命党人领导的多次武装起义，他们的活动已经属于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一部分。

一、两广天地会的基本情况

天地会在两广地区一直存在巨大的影响，尤其是在太平天国起义期间，天地会在两广地区建立了诸多政权，使天地会几乎达到无人不知的地步。尽管这些天地会政权最终都失败了，但是，天地会却仍然在民间秘密流传，到辛亥革命时期，又逐渐发展成一股强大的社会势力，不断举行反清斗争，以致引起了资产阶级革命派的重视，决定把天地会等秘密会党作为推翻清王朝统治的重要依靠力量。

辛亥革命时期的两广天地会，既是太平天国时期天地会的继续，又有了新的发展和变化。

这时的天地会仍然保持着秘密会党的传统特色：在阶级结构方面，依然是以破产农民、失业手工业者和小商贩、水陆交通线上的运输工人，以及兵丁、散兵游勇和游民为主；组织上也仍然采取歃血结盟的传统方式；主要活动也是对内实行互济互助，对外从事打单（抢劫）、勒赎等活动。因此，总体来看，当时的天地会仍然不能称为“革命团体”。十分熟悉两广天地会的孙中山先生就称天地会是“下层社会有组织的团体”，认为“其固结团体，则以博爱施之，使彼此手足相顾，患难相扶”，因而“最合夫江湖旅客、无家游子之需要也”。[①] 从政治诉

① 《孙中山选集》（上），人民出版社，1956 年，第 171 页。

求看，仍然囿于传统的“反清复明”思想，虽然部分会党首领接受了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引导，但是，大多数会党分子无论思想上还是行动上，却仍未跳出以往的窠臼。

在广东的潮州、嘉应州、惠州一带，天地会的势力颇大，“其人十居八九已入反清复明之会”。“一月之内可集山林剽悍之徒三四十万。”“广东之有秘密社会也，以三点、三合为最盛。”“统计广东省内，东、西、北三部，私会（按：指天地会等秘密结社——引者）皆极盛，而中部则以打劫为生，抽行水为业，虽有堂名，与私会立志迥别。而近年以来，官兵所逼，立脚不住，多逃出洋，不能不入私会以容其身矣。”①在广州府香山县，天地会“每堂或二三百人为一股，或四五百人为一股，广联声气，专以勒收沙所行水为事。每于农田成熟之时，打单强索，不遂所欲，焚杀劫掠，祸即立见。农民畏其凶悍，辄暗中付给”。②

在广西天地会等会的情况也大体相同。“粤西向称盗薮，有游匪、会匪、土匪之名。然其扰害地方，则勾结一气。会匪放飘敛钱，拜台聚众，簿籍或数千人，或数百人，阴谋叵测，劫杀勒赎，习以为常。”“三点会煽惑乡愚，讹诈良善出资，以入会可以保性命，无赖者多翕然从之。及其势成，即殷富者亦必多舍财以卫身家。有阻之者，其祸即不旋踵。其拜会每于山林避静处夜间为之，或百余人，或数十人不等。其名目正座之头人为老披，储资者为东主，尚有勾引入会者为带舅。其纪功有一九，有双花，功之最者为转底。”“动以数十万计。”③

辛亥革命时期的天地会的主客观条件有了许多新的发展和变化。

首先，在阶级构成方面，仍然以下层群众中的破产劳动者、无业游民、江湖流浪者为主，但是已经有不少知识层次较高的人参加，其中不少是归国留学生、华侨。他们在国外吸收了不少西方政治思想方面的新知识，在加入天地会后有的成为骨干，有的还成了首领，从而为天地会组织输入了新的血液，加强了天地会的领导力量，提高了领导集团的政治和文化素质。

其次，当时中国已经处于反帝、反封建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新兴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正致力于推翻清王朝的革命，为天地会获得先进阶级的领导，创

---

① 欧榘甲：《新广东》，载《辛亥革命前十年时论选集》，三联书店，1963年，第301—302页。

② 《朱批奏折》广西巡抚丁振铎折，光绪二十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掌山东道监察御史徐德沅折，光绪二十八年六月初八日。

造了条件。1895年中日甲午战争中,清朝军队失败,清廷被迫割地赔款。1900年八国联军入侵,更使中华民族陷入了空前的危难之中。清朝当局一味对外国侵略者屈膝投降,变成了"洋人的朝廷"。资产阶级革命派为了救中国于危亡之中,便要求推翻腐朽的清王朝。但是,当时中国的资产阶级力量薄弱,仅仅依靠自身的力量,不足以对付中外反动势力,亟需一支现成的力量替自己冲锋陷阵。这样,在反对清王朝的共同目标下,两者便有了联合的基础。

天地会在上述主客观条件下,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第一,在组织上由分散趋于联合。

天地会组织上具有分散性的弱点,加上奉行小团体主义,一切以个人或小团体的利益为转移。不同地方的组织在利益上很难求得一致,难以联合起来为某一目标共同斗争。不仅没有形成全国性统一的天地会组织,就连一个省、一个州县的天地会组织,彼此间也互不统属,所发动的反清起义,往往被清朝当局各个击破。革命党人看到天地会的分散主义弱点,主张对它们加以引导,使之逐渐联合起来。其中比较突出的例子是在革命党人努力下,使两广地区的三合会、三点会同长江流域的哥老会联合组成"兴汉会"。1908年春夏间,浙江革命党人也"将江、浙、皖、赣、闽五省秘密会党熔铸而一之,定其名曰革命协会",[①]并且制定了《龙华会章程》。在湖南,也实现了会党的联合,据熟悉会党内情的陈浴新说:谭人凤认为湖南会党要紧密联系,统一行动,才能配合海内外洪门共图大举,于是于光绪三十年(1904)邀约湖南会党各山堂的负责人于重九节齐集长沙举行游山会,以期通过会议,把名义、规章和行动统一起来。[②] 1900年前后,会党联合的形势又有了进一步发展。孙中山"命史坚如入长江,以联络会党,命郑士良在香港设立机关,招待会党,于是乃有长江会党及两广、福建会党合并于兴中会之事也"。[③]

第二,部分天地会在组织上接受了资产阶级革命派的领导。

革命党人采取加入会党或使会党首领加入革命党的办法,使部分天地会在

---

① 《浙案纪略》,载《辛亥革命》(三),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1页。

② 陈浴新:《湖南会党与辛亥革命》,载《文史资料选辑》第34辑,中华书局,1963年。对于陈浴新关于谭人凤于1904年在乐麓山举行游山会的说法,邹协勋在《我所知道的谭人凤》一文中,根据谭人凤《石叟牌词叙录》的记载,提出质疑。

③ 孙中山:《革命原起》,载《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7—8页。

组织上接受了革命党人的领导。陈少白认为“因为联络会党，非先入党不可”，[①]于是在香港加入三合会，并被封为“白扇”，以后他便在广东各地进行联络会党的活动。为了联合长江流域的哥老会，他又找到与两湖哥老会有联系的毕永年，加入了哥老会，并被封为“龙头之龙头”。然后又约哥老会的重要首领，其中包括金龙山龙头杨鸿钧、腾龙山龙头李云彪以及张尧卿、辜鸿恩等人到香港开会。[②] 哥老会首领们表示：“现今世运大开，国事亦非昔比。我国岂能故步自封？因此特来向诸位请教。”又说：“现在如不了解国际情势，贸然揭竿而起，则将遗祸百年之后。而我们会党中无人通晓外国情况，所以，对孙先生期待甚切。”[③]1899年由哥老会、三合会首领共同在香港成立兴汉会，公推孙中山为“统领”，并且接受了革命党人的“三条纲领”。据宫崎滔天回忆说：“参加会议的共十二人，他们是：哥老会（腾龙）山主（李云彪），哥老会（金龙）山主（杨鸿钧），同会××山主（辜鸿恩），同会××山主（辜仁杰），同会骨干（李和生）、（师襄）、（张尧卿）；三合会首领（曾捷夫）、（曾仪乡）；兴中会领导人（陈白），以及该会（郑士良）、（杨衢云）。”“即推选孙中山为统领，会名改称（忠和）堂（兴汉）会，制定三条纲领，歃血立誓，制造印信献给孙先生。”[④]这里所说的三条纲领，无疑是指“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把以往会党的“反清复明”思想，在一定程度上引导到民主革命的思想。

以往会党的“反清复明”思想，实际上带有封建忠君的意味，表现出皇权主义的倾向。到了太平天国时期的两广天地会起义中，因为有一些较高文化素质、接受过儒家传统思想熏陶的知识分子参加，其“反清复明”口号，已经从忠于明朝君主的“复明”思想，演化为汉族“反满”的思想，如广州附近天地会告示中写道：“兹尔清国，始以夷虏窥伺中华，继以入援乘乱夺明鼎。凡我先朝之裔，忠臣之后，附心切齿，布德兆谋者盖二百年于斯。”[⑤]又如建章王黄鼎凤的檄文中写道：“傈自满夷入主，汉族蒙羞，变我衣冠，形容非旧。屠我族类，血迹犹新。”[⑥]

---

① 陈少白：《兴中会革命史要》，载《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60页。

② 陈少白：《兴中会革命史要》，载《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61页。

③ ［日］宫崎滔天：《三十三年之梦》，花城出版社，1981年，第168页。

④ ［日］宫崎滔天：《三十三年之梦》，花城出版社，1981年，第170页。

⑤ ［日］佐佐木正哉：《清末的秘密结社》（资料编），近代中国研究会刊，1967年，第28页。

⑥ 民国《贵县志》卷十七。

到了辛亥革命时期,天地会在思想方面又有了进一步发展,一些首领受到革命党人的影响,开始接受比较先进的民主革命思想。如广东惠州三合会首领郑士良在结识孙中山以后,便接受了新思想。他在自述与孙中山结识的情况时说:"我虽是三合会的头目,但我近来想,非有新思想的人不能成大事,所以我想找这样的人,我觉得你是这样的人,便跟着你来了。"①广西天地会首领黄明堂本来并没有明确的革命思想,孙中山教导他说:"我辈皆汉族子孙,自满清入关,占据我土地,奴役我同胞,至今二百余年。吾党奔走革命,志在恢复,望君等协力同心,共建大义。"黄明堂听后表示"悦服",并愿意"听指挥"。② 另一位广西著名的天地会首领王和顺也是在孙中山的影响下接受革命思想的。他自述说:"及从孙文先生游,得与闻治国之大本,始知民族主义足以复国,未足以强国,必兼树国民主义,以自由、平等、博爱为根本,扫专制不平之政体,行土地国有之制度,使四万万人无一不得其所。"③这表明王和顺已经在革命党人的引导下走上了民主革命的道路。

正是因为辛亥革命时期一部分两广的天地会在组织上和思想上接受了革命党人的领导,才使得这一部分天地会的活动,能够被纳入民主革命的轨道,在辛亥革命的武装斗争中,扮演了重要角色。

二、革命党人对广东天地会的联络与引导

辛亥革命时期的广东天地会(三合会、三点会)在革命党人"联络"与引导下,积极参加了广东地区的武装反清斗争。

在广东最早联络会党、成果最大的便是孙中山先生,他的革命生涯,也正是从联络天地会开始的。孙中山自幼生长在广东省香山县(今中山市),这里乃是洪门天地会最为活跃的地方之一。早在道光十二年(1832)和十七年(1837),就发生过两次天地会起义,道光末年又先后发生过四次天地会的反清起义。④ 太

---

① 《宫崎滔天谈孙中山》,载《广东文史资料》第25辑,第321页。

② 《黄明堂传》,见邹鲁:《中国国民党党史稿》第四篇,台湾商务印书馆,1965年。

③ 《中国日报》1907年9月28日,转引自陈列等:《孙中山与会党》,载《华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7年第4期。

④ 民国《香山县志》卷二十二,纪事。

平天国起义时期，香山县以卢灵飞、黄福等为首的天地会，加入了广东的洪兵起义。这些天地会起义的事迹，通过当地父老乡亲的口碑，对孙中山产生了重要影响。特别是同治五年(1866)广东惠州府宁山地区三合会有3000多人起义抗官，给了孙中山以很大鼓舞，他感到"中国人已经有了相当的觉悟，还存在种族的团结力，遍布华南的三合会和各地的绿林，也蕴藏着反满的潜力"。[①] 同年夏，他在广州博济医院附设的南华医学堂结识了三合会的郑士良。郑士良(1863—1901)，字弼臣，广东惠州府归善县淡水墟人。"尝从乡中父老练习拳技，颇与邻近绿林豪侠及洪门会党相往还，渐具反清复汉思想。"[②]孙中山与郑士良一见如故，"郑士良弼臣者，为人豪杰尚义，广交朋友，所接纳皆江湖之士，同学中无有类之者。予一见奇之，稍与相习，则与之谈革命。士良一闻而悦服，并告以彼曾投入会党，如他日有事，彼可为我罗致会党，以听指挥云。"[③]孙中山从郑士良那里了解到会党的大量情况，"及交愈稔，始悉彼为三点会头目之一，于是赖以得知中国向来秘密结社之内容，大得为予实行参考之资料"。[④]

孙中山把联络会党的工作，作为战略问题加以重视，所以收到很大效果。从1894年兴中会成立到1900年惠州起义期间，兴中会骨干中有大量天地会中人，除郑士良、邓荫南等16人[⑤]之外，还有李云彪、杨鸿钧等40人。[⑥] 后来又有黄三德、马福益等48位会党重要首领加入兴中会。[⑦] 1895年准备从香港开赴广州参加起义的20名会党分子，"全数加入兴中会"。[⑧] 当时与洪门会党接触者除孙中山外，革命党人中还有陈少白、杨鹤龄、陆浩东等。

革命党人联络洪门会党的目的，在于利用其现成的组织和人力、物力，进行

① [美]史扶邻:《孙中山与中国革命的起源》，转引自陈列等:《孙中山与会党》。

② 冯自由:《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24页。

③ 孙中山:《革命原起》，载《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4页。

④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中华书局，1981年，第584页。

⑤ 冯自由:《兴中会初期孙总理之好友及同志》，载《革命逸史》(三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23页。

⑥ 冯自由:《兴中会时期之革命同志》，载《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144—172页。

⑦ 冯自由:《兴中会时期之革命同志》，载《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173—224页。

⑧ 《革命先烈先进传》，1956年，第503页，转引自陈剑安:《同盟会以前的孙中山与会党》，载《会党史研究》，学林出版社，1987年，第246页。

推翻清朝统治的斗争。为此,孙中山提出:"会党本是民族主义的遗产","所以,教同志们赶紧去加以整理与指导。"[①]在孙中山这个思想影响下,许多革命党人亲自参加会党组织,以便于对会党的"整理与指导"。如陈少白(1869—1934)在谈及自己加入三合会时说:"我因为要联络会党,非先入党不可。"恰好当时有一位从檀香山回来的陈南,与三合会中的人熟识,陈少白就托他想办法。陈南就邀请了一位资深三合会首领黄福到香港为陈少白"开台"入会。陈少白在加入三合会后,立即被封为"白扇",陈少白认为取得三合会内的白扇地位,"当了职,将来办事就可以发命令,调动人马了"。[②]

在广东联络天地会的另一种办法是把天地会的首领吸收入兴中会。重要的有:归善的三点会首领曾捷夫,曾帮助郑士良"运动会党";曾捷夫的族侄曾仪卿,拥有大量会党"党徒",在庚子三洲田起义中曾带领当地三点会会众进行策应;博罗三合会首领林海山,在庚子之役帮助郑士良"甚得力"。此外,参加兴中会并且参加惠州七女湖起义和三洲田起义的天地会成员还有蔡牛、陈福、黄杨、刘运荣等多人。[③]

三、天地会参加革命党人领导的广东起义

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在广东多次举行武装起义,领导者虽然都是革命党人,但基本群众则是天地会的成员。这固然反映了革命党人联络会党的成果,但是不可否认,革命党人并未深入到会党群众当中进行革命思想的教育,而是仅仅说服了他们的首领,因为作为旧式会党组织,会众们皆惟首领之命是听,只要把首领说服了,他们愿意参加革命,整个组织便都听命于他。对于天地会的一般成员来说,他们参加这些武装斗争时,大多都没有明确的革命目标,往往是作为雇佣军参加的。因此,一旦军饷供应不足,便往往自行散去。这也就是这些武装斗争难以取得成功的根本原因。

---

① 胡汉民:《七十二烈士的成仁就是成功》,载《革命先烈专刊》,转引自丁旭光:《资产阶级革命派与广东会党》,载《广东社会科学》,1988 年第 1 期。

② 陈少白:《兴中会革命史要》,载《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60—61 页。

③ 冯自由:《兴中会时期之革命同志》,载《革命逸史》第 3 册,中华书局,1981 年,第 60—61 页。

(一)乙未(光绪二十一年,1895)广州起义

中日甲午(1894)战争后,清廷为了对日本侵略者赔款,加紧了对广大人民的搜刮,造成经济凋敝,民不聊生。加之,在中日战争期间,两广总督李瀚章在广东广招军队,战后又将其中的3/4加以遣散,被遣散者多被迫流为盗匪,而留营者亦颇为愤懑。革命党人遂将其"冀收为己用",而士兵则"皆欣然听命,愿效死力"。恰好当时又发生清军巡防营官兵弃其军服,四出劫掠的事件,民众将巡防营官兵围捕,官府反诬民众"犯上作乱",更引起民众不满。[①] 革命党人趁此"民心激愤"之机,决定在广州举行起义。

这次起义是由兴中会所发动,由兴中会成员兼会党首领作为起义的领导和骨干,以天地会和绿林成员为基本队伍。光绪二十二年(1896)二月下旬,孙中山与陆浩东、郑士良来到广州,建立了兴中会分会,积极联络天地会、绿林和游勇以及清军水师和民团中人。先后有天地会首领朱贵金、丘四,绿林首领梁大炮,水师军官程璧光、程奎光弟兄等参加了起义的策划。革命党人杨衢云、邓荫南等,专门从檀香山回国,参加起义的领导。

杨衢云(1861—1901)字肇春,号衢云,原籍福建漳州,出生在香港,为人仁厚和蔼,任侠好义,[②]"少时曾学拳勇,见国人之受外人欺者,辄抱不平,不惜攘臂为之力争"。[③] 加入兴中会后曾任第一任会长。光绪二十一年(1895)初,与孙中山共同筹划起义事宜,决定由孙中山赴广州任"军事运动",杨衢云"则驻香港,任募集死士及筹划饷糈"。[④] 邓荫南(1846—1923),广东开平人,幼年随父在檀香山经商,兼营农业,与兄邓灿均为三合会成员,兴中会成立时他率先参加。其兄邓灿且为檀香山致公堂执事。为了发动广州起义,他变卖家产得资数万元以助军饷,并专程赴香港。[⑤]

光绪二十一年(1895)六、七月间,归善、永安、长乐一带天地会、绿林分子二三千人举行暴动,革命党人感到起义的时机已经成熟。八月二十九日(10月17

①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656页。
② 冯自由:《杨衢云事略》,载《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4页。
③ 陈少白:《兴中会革命史要》,载《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76页。
④ 冯自由:《杨衢云事略》,载《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4页。
⑤ 冯自由:《邓荫南事略》,载《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43页。

日），孙中山、陈少白、杨衢云、谢缵泰等在香港讨论了夺取广州的行动计划，拟分别由江北、顺德、香山、香港各路，进入广州。决定于阴历九月九日重阳节这天在广州集中，九月初八日（10 月 25 日），除香港一路外，各路均已集中待命，准备行动。杨衢云本来答应在九月八日晚带3000 名三点会的人从香港前来广州，但届时他又来电，要求起义推迟二日。① 这时兴中会员朱淇之兄朱湘担心其弟因参加起义受到株连而向官府告密，致使广州当局加强戒备。孙中山又急电杨衢云停止前来广州。但杨衢云接到电报时，业已经派人起程，因而在到达广州后，便有 40 人被捕。两广总督谭钟麟下令在广州城内搜捕起义者，革命党人陆浩东和天地会首领朱贵金被捕遇难，陈少白、郑士良、孙中山等逃亡日本，杨衢云逃往南非，广州起义即告失败。②

（二）庚子（光绪二十六年，1900）惠州三洲田起义

惠州位于粤东，为“东江扼要之区”。革命党人若能夺得惠州，再取广州，则“有建瓴之势”。加之惠州府归善县之三洲田、稔山等处“向为三合会党渊薮”，天地会在这里有雄厚的群众基础，故革命党人在广州起义失败后，便选择惠州作为起义的发难之所。

在此之前，孙中山命史坚如联络长江会党，命郑士良在香港设立机构，接待会党成员，使长江会党与两广、福建会党皆并入兴中会，壮大了革命力量。光绪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1900 年 7 月 17 日），孙中山与杨衢云、郑士良、陈少白、谢缵泰等多人在香港外海舟中开会（因港英当局不许孙中山登岸）。决定由郑士良率三合会首领黄福等北上惠州发动起义，由史坚如、邓荫南赴广州“组织暗杀机关，以资策应”，③杨衢云、陈少白、李纪堂等在香港接济枪械。④ 惠州起义的基本力量主要由两部分人组成：一部分是新安的绿林，他们都有枪械，是这次

---

① 陈少白：《兴中会革命史要》，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30 页。

② 邹鲁：《乙未广州之役》，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第 225—234 页；冯自由：《革命逸史》（四），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0—14 页。

③ 冯自由：《庚子惠州三洲田革命军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6 页。

④ 陈春生：《庚子惠州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235—236 页。

起义的主力；另一部分便是嘉应州一带的三合会。陈少白回忆说："三合会的会员散处四方，不容易号召。有一个名黄福者，在三合会领袖中最得人望，他和郑士良甚相得，其时正在南洋婆罗洲谋生，我们就派人去请他回来。说也奇怪，他一回来，各处堂号的草鞋[1]都会围集拢来。只要黄福发一个命令，真是如响斯应，无不唯唯照办。"[2]

惠州归善县的三洲田的战略地位非常重要，而且会党势力雄厚。"三洲田地方，山深林密，路径迂回，南抵新安，紧逼九龙租界。西北与东莞接壤，北通府县二城，均可窜出东江，直达省会。东南与海丰毗连，亦系会党出没之处。"[3]郑士良是归善县当地客家人，又是会党中人，他很快在三洲田聚集了600名起义者。同年九月，孙中山从日本抵达台湾，得到台湾总督、日人儿玉源太郎关于接济革命党人枪械的承诺，便令郑士良改变原定计划，"不直逼省城，而先占领沿海一带地方，多集党众，以候予来乃进行攻取"。[4] 郑士良接到命令，便联络潮州、惠州、嘉应州等地三合会与绿林首领，把队伍集中在惠州归善县与新安县交界的三洲田。该处地方远僻，向来没有多少兵丁驻扎，而且是"会党啸聚之区"，[5]距离香港又近，接济军火比较方便。但三洲田突然聚集了600多人，附近村民便谣传说，三洲田山寨中聚有人马数万，不日举兵造反。从而引起了清朝当局的关注，加强了戒备。两广总督命令水师提督何长清率防军4000人前往戒备，陆路提督邓万林带领惠州防军，以堵截起义军的出路。起义军闻知清军已进驻沙湾，将进攻三洲田，遂决定先发制人，夜袭沙湾，一举获胜，直逼新安，击溃清军，生擒县丞杜凤梧。据宋少梅老人回忆："闰八月二十日（10月13日）那天是新墟的墟期，赶墟的人还未上集的时候，纷传'红头贼'来，我和家人一起随着大众走避。有人说三点会打从白芒花经鹤地来了。""清军喜字营先已入了平潭，出到茇子园就遇着三点会过河冲杀而来。他们枪好人强，清军不是敌手，

---

① 草鞋是天地会（三合会）中负责联络工作的首领。

② 陈少白：《兴中会革命史要》，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67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42页。

④ 《孙中山选集》（上），人民出版社，1961年，第173页。

⑤ 冯自由：《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7页。

抵挡不住，只得边战边走。"[1]据梁镜球老人回忆："这时，街谈巷议，纷纷传说三合会党人打新安、打海丰、打博罗城、打和平城的消息，满城风雨。""当起义军到上漾围的时候，乡中杨发领着全乡的人开大会欢迎，大张宴会。""这是由于起义军军纪良好，而且三合会党声势浩大，四处联络，和清军对比，很容易分出优劣，使一般人相信腐败的清朝是可以打倒的，起义军是可以成功的。"[2]起义军从三洲田向东经淡水来到三多祝地方。不久，清方调集了4000余人，向该处逼近，另有两路清军分驻新安县的沙湾与淡水，以便对起义军进行堵截。郑士良见情况紧急，必须先发制人，遂于九月十五日（11月6日）晚，派三合会首领黄福率领敢死队80余人，夜袭沙湾的清军，初战告捷。起义军乘胜向深圳推进，欲先攻新宁，再夺广州。但这时又接孙中山急电，称枪械无法从香港运来，令郑士良进攻闽南，以便从台湾运送军火。起义军在镇隆地方大败清军，九月二十一日（11月12日）达到三多祝，四处前来投军者2万余人，其中大多为三合会成员。当时，形势对起义军十分有利，但是，由于队伍仅聚集于惠州一隅，加上孙中山从台湾取得军火的计划失败，使起义军处于弹尽援绝的困境，结果，起义队伍被迫解散，郑士良等首领避往香港，惠州起义失败。[3]

（三）壬寅（光绪二十八年，1902）洪全福起义

清光绪二十八年除夕（1903年1月28日）在广东发生了洪全福起义。起义表面上的领导人是洪全福，因此一般称为"洪全福起义"。洪全福（1834—1904或1910）字其元，号春魁，是洪秀全三弟之子，广东花县人。幼年曾跟随洪秀全参加太平天国起义，太平天国失败后，逃亡香港，在外国轮船上充当厨师。他浪迹江湖多年，曾加入天地会。[4]

这次起义的实际领导人乃是兴中会的谢缵泰，而起义的经费则完全由兴中

---

① 张友仁：《庚子惠州三洲田起义访问录》，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267页。

② 张友仁：《庚子惠州三洲田起义访问录》，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278—279页。

③ 冯自由：《庚子惠州三洲田革命军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7—20页。

④ 陈春生：《壬寅洪全福广州举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315—316页。

会的李纪堂承担。谢缵泰(1872—1937)字圣安,号康如,广东开平人,1872 年出生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的悉尼(旧译雪梨)。其父谢日昌在澳洲经商数十年,“为三点会前辈,与太平天国天王洪秀全之从侄全福相善”。谢缵泰少年时期就“属洪门党籍,夙以反清复明为宗旨”。[①] 1887 年 15 岁时回到国内,在香港皇仁书院结识了杨衢云,并与之结拜弟兄。1899 年冬,谢缵泰之父谢日昌与老友洪全福相遇,使谢缵泰也与洪全福相识,并听闻洪全福讲述“太平天国逸事及其在洪门会党之潜势力”,发现洪全福“曾在其叔父‘太平天王’洪秀全的军队中受过良好的军事训练,有颇丰富的经验”,[②]于是与父亲商量,邀请洪全福参与广州起义。洪全福也“喜跃异常,并言能召集洪门弟兄一致奋斗,但需款极大,非五十万元不可”。[③] 当时革命党人正苦于缺少经费,谢缵泰便于 1900 年夏介绍兴中会的李纪堂与洪全福相识,共同筹划起义之事。李纪堂(1874—1943),广东新会人,是香港富商李升的第三子,1900 年加入兴中会。其父去世后曾继承了上百万港币的财产,他“性任侠,好与秘密会党游”,[④]表示愿意承担起义所需要的 50 万元经费。[⑤] 光绪二十七年九月二十三日(1901 年 11 月 3 日)谢缵泰与李纪堂商量决定,把组织革命军队的任务交给洪全福,洪全福遂“召集粤港洪门弟兄克期大举”。[⑥] 并拟定国号为“大明顺天国”,把原来洪春魁的名字,改为“洪全福”,“以示借洪秀全福荫之意”。[⑦] 光绪二十八年(1902)六月,在香港中环德忌笠街(D' Auilar Street)设立革命机关,名曰“和记栈”,具体负责起义的筹划工作。光绪二十八年(1903)末,洪全福通知谢缵泰,定于当年除夕趁清朝官员齐集万寿宫举行庆典时,以纵火为号,各路并起。约定首先炸毁万寿宫,占据并焚毁火药库,夺取军火,[⑧]然后分别占据各个衙门,宣布共和政治。又派遣人

① 《华侨革命史》(下),正中书局,1981 年,第 8 页。

② 谢缵泰:《中华民国革命秘史》。

③ 《李纪堂》,转自刘强伦:《洪全福起义始末》,载《史学月刊》,1984 年第 6 期。

④ 冯自由:《李纪堂事略》,载《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92 页。

⑤ 冯自由:《革命富人李纪堂》,载《革命逸史》(三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59 页。

⑥ 冯自由:《李纪堂事略》,载《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93 页;《壬寅大明顺天国失败始末》,载《革命逸史》(四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02 页。

⑦ 冯自由:《壬寅大明顺天国失败始末》,载《革命逸史》(四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03 页。

⑧ 《军机处收电档》署理两广总督德寿电,光绪二十九年二月三十日。

预约惠州会党同时起义，以牵制清军。① 但到起义临近时，预售枪械的洋行商人为了侵吞已经拿到的数十万元定金，不仅不按期交货，而且向当局告密。清方立即通知香港警方，将"和记栈"的革命机关破获，广州的革命机关也同时遭到破获，数十人被捕，起义尚未举行，即告夭折。洪全福改装易服从广州逃往澳门。清朝当局在广州的起义机关，查获了几件重要文件，包括：《大明顺天国元年南粤兴汉大将军檄》、《大明顺天国元年南粤兴汉大将军安民告示》、《大明顺天国元年南粤兴汉大将军申明纪律告示》、《大明顺天国元年南粤兴汉大将军重悬赏格告示》、《大明顺天国元年南粤兴汉大将军四言安民告示》等文件谴责清廷的压榨剥削，"外托仁慈，阴恣狼[狠]毒，藉口轻徭薄赋，肆意吸髓敲骨"，和对汉人的歧视、压迫，"凡我汉人一丝一粟皆重征税厘，而彼满人依然饱食暖衣，不耕不织。满人则至愚极贱亦可居高位，汉人则奇才硕彦亦屈居下僚"。这些文件既体现了天地会传统的"反清复明"思想，带有浓厚的天地会色彩，如国号称为"大明顺天国"，提出"本将军顺天应人，吊民伐罪，邀集豪杰之士，爰举义旗，务灭满清之政，重兴汉室"。文件也反映了天地会在接受革命党人引导后，出现的新思想，如提出"本将军宗旨，系专为新造世界"，"行欧洲君民共主之政体。天下平后，即立定年限，由人民公举贤能总统，以理国事"。② 在由谢缵泰起草的《独立宣言》中，更充分体现了西方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的思想，其重要内容包括："一、在公平统一的法律下，全国人民皆享有自由平等之权利。二、国家法律由全国人民选举代表制成，并用明文规定之。三、政府官吏为人民之公仆，其执行法律须秉持公道，不得鱼肉人民。次等官吏由国家给予丰厚之定额俸金，此外不得有受贿行为。官吏之任命，务宜用得其才，一概屏除私情与贿赂。四、人民有纳税的义务，惟税额之征收，须完全依照平等比例之原则。政府对于税收之支配，须有合理的预算，不得任意滥用。"③这次起义虽然表面上打着旧式会党的旗号，但是，从起义的宣言来看，则已经带有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内容。

---

① 冯自由：《壬寅大明顺天国失败始末》，载《革命逸史》（四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03 页。

② 《洪全福起义档案》，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322—327 页；《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 1 辑，中华书局，1978 年，第 142—151 页。

③ 该宣言原为英文，译文见于王幸瑞：《清季辅仁文社与革命运动的关系》，载于《史学杂志》创刊号，重庆 1945 年版。本书转引自袁鸿林：《兴中会时期的孙杨两派关系》，载《纪念辛亥革命七十周年青年学术讨论会论文选》，中华书局，1983 年，第 20 页。

（四）丁未（光绪三十三年，1907）潮州黄冈起义

潮州黄冈地处广东省潮州府饶平县境内，为闽粤交通之孔道，且系"为三点会最盛之区"①，有较好的群众基础。黄冈起义是同盟会成立后领导的第一次武装起义，有大批天地会中人参加，为首者是余丑（余既成）、陈涌波、余通等，起义的直接领导人是许雪秋。

许雪秋（1875—1912）原名有若，原籍广东潮州海阳（今潮安）宏安乡人，其父为新加坡华侨巨商，是当地华人三合会中的重要人物。许雪秋自幼随父亲在新加坡经商时，便与三合会中人往来熟悉。他为人慷慨，任侠好义。1901年，福建人黄乃裳在南洋鼓吹革命，许雪秋听到后极为赞赏。1904年回国后，曾捐纳道台衔，但他并不去做官，却与洪门中人往来，被称为"小孟尝"。② 1904年9月回国，在家乡宏安乡许氏旧居"寄云深处"设坛立会，招人歃血拜盟，结拜三合会。1906年他加入同盟会，成为革命党人，被孙中山委任为"中华国民军东军都督"，在广东潮州、嘉应州一带负责组织反清起义。

潮州黄冈一带洪门的势力较大，汀海人黄苞在这里设有洪门组织，"入会者数逾数百"。当地的革命党人余丑、陈湧波"以为革命运动首在得众，洪门宗旨不外反清，与吾党主义无殊，应联络以厚势力。乃加入共同进行，分工任事"。③余丑号既成，广东饶平县黄冈人。他"少列洪门会籍，在会中资格最老"，"以反清复汉为己任"。他在广东饶平与福建诏安一带邀人拜会，使洪门的势力得到进一步发展，并设立革命机关于挑水岸。许雪秋于1904至1905年"在潮梅各县著手联络秘密会党，知既成素孚众望，遂深相接纳，引为左右手"。④ 陈涌波与余既成同乡，也是黄冈人。他"性坦直，好技击，膂力过人，屡与朋辈驰马校猎，

① 冯自由：《丁未潮州黄冈革命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88页。

② 黄珍吾：《华侨与中国革命》，第103页；杨天石：《许雪秋》，载《民国人物传》卷二，中华书局，1980年，第33页。

③ 邓慕韩：《丁未黄冈举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541页。

④ 冯自由：《潮州黄冈革命军将领列传》，载《革命逸史》（三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258页。

枪无虚发，潮州各县会党咸敬服之”。[①] 余通字子明，也是黄冈人，“弱冠营商，开设泰兴杂货店于黄冈城之挑水岸，饶平各乡镇之洪门党人咸假为东道主”。[②] 1907年春，许雪秋在黄冈对起义做了布置，然后便亲自到香港找到冯自由，并电告在日本的孙中山，请求派干部回国协助起义。孙中山接电后立即派廖仲恺等人回国，协助许雪秋。许雪秋旋即返回汕头，召集陈涌波等人开会，决定丁未（光绪三十三年）正月初七日（1907年2月19日）夜，趁当地官员不备之机举行起义。届期，因风雨大作，各乡起义者集合不便，旋聚旋散。加之派往饶平调度之人胆怯心惊，未能实心任事，饶平首领又将约定四时出发，误作十时出发，致使各路起义队伍未能及时联络，不敢集中。等到天明，饶平一路队伍仍未到达，福建诏安、漳浦、云霄等临近地方的起义队伍已经来到，因无人调度指挥，亦先后散去。许雪秋在潮州等候多时，不见饶平等地起义队伍前来，断定情况有变，遂通知各地起义队伍暂时解散，并亲自赴香港向胡汉民报告事情的经过。又函告在日本的孙中山请示方略，孙中山立即复函：“起义须潮、惠、钦、廉同时发动，以便牵制清军，万勿孟浪从事，以伤元气。”[③]许雪秋接到命令，即留守于香港等候时机，内地之事委之陈兰生，并令方汉成等在黄冈继续为起义做好准备。同年阴历二月中旬，许雪秋派人通知潮州地区革命党人，定于三月初一日（4月13日）在海阳、揭阳、惠来、饶平、澄海等六县同时举义。陈涌波接到通知后，便前往汕头领取款项及军械火药，并赶造旗帜数十面，旋因事机不密，为清吏侦知，将革命党人二人逮捕。四月十九日（5月30日）潮州镇总兵黄金福率领兵丁前来查办，革命党人召集紧急会议商量对策，决定先发制人。四月十一日（5月22日）晚九时，起义军整队誓师，宣布军法十条，分路进攻。守军或死或逃，起义军遂将黄冈攻占，革命党人在此建立军政府，出示安民，社会秩序良好。当时香港《中国日报》报道说：“此次会党起事，旗号大书革命军字样，又遍贴告示，内载明：游手好闲者杀，强买强卖者杀，奸淫邪道者杀，吸食洋烟者杀，临阵退缩者

---

① 冯自由：《潮州黄冈革命军将领列传》，载《革命逸史》（三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264页。

② 冯自由：《潮州黄冈革命军将领列传》，载《革命逸史》（三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266页。

③ 佚名：《丁未潮州黄冈二役别记》，载丘权政等编：《辛亥革命史料选辑》，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284页。

杀。尚有多款未详,并令各生理如常交易云。"[①]令各商店照常营业,铲除一切苛捐杂税,"商民悦服"。[②] 洪门中人纷纷加入起义队伍,"三合会来归者,如水就下"。[③] 清军既失黄冈,便向两广总督周馥告急,周馥即令水师提督带领八营清军前去反攻。双方在离黄冈20里之汫洲地方展开激战,后因清援军赶到,革命党人力渐不支,退回黄冈。原拟移师再攻潮州,后因军饷不足,枪械缺乏,为了保存实力,决定解散起义队伍,余既成等由海路逃往香港,黄冈重新落入清军手中。起义军在撤离时,丢失党籍册一件,为清总兵黄金福所获,遂按名查拿,遭屠戮者多达200余人。[④]

(五)丁未惠州七女湖起义

七女湖距离惠州府城约20里,是归善县著名的圩场,洪门势力较强。这次起义是革命党人邓子瑜奉孙中山之命所发动,也是以洪门会党为基本群众。邓子瑜是广东归善人,"自少行侠好义,日与其乡之秘密会党游,深得众心,归善、博罗、惠阳数邑之三点会豪俊咸昵就之"。[⑤] 他向在香港、新加坡经营旅馆业,"惠属会党之避地南洋者,咸奉之为东道主。其友陈佐平、温子纯亦在开旅馆,与内地会党声气相通"。[⑥] 邓子瑜回到归善之后,便派归善、博罗两地洪门首领陈纯、林旺、孙稳等,集合洪门分子,令他们在归善、博罗和龙门三处分路起义。他们宣称随处有清军防营的枪械可用,故每处只需经费400元。陈纯等潜入惠州后,因博罗、龙门两处会党不易会合,便在归善县七女湖集中了百余人,于光绪三十三年于四月二十二日(1907年6月2日)起义,[⑦]一举夺得清军防营的枪械,击毙巡勇及水军巡船哨弁多人。接着乘胜进攻泰尾,该处守军"闻风而逃",起义军连克杨村、三达等墟。二十七日攻至柏塘,起义军"杀其哨弁一名,尽缴

---

① 陈春生:《丁未黄冈举义记》,《革命之倡导与发展》,转引自金冲及、胡绳武:《辛亥革命史稿》卷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62页。

②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719页。

③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四编,列传,许雪秋传。

④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720页。

⑤ 冯自由:《惠州革命首领邓子瑜》,载《革命逸史》(四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73页。

⑥ 冯自由:《丁未惠州七女湖革命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00页。

⑦ 刘蜀永:《香港与辛亥革命运动》,载《辛亥革命在各地》,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年,第463—464页。

其械”,“各处会党纷纷来会,声势大振”。[1] 起义军在此发布的告示颇具洪门色彩,其文曰:“洋洋中国,荡荡中华,千帮进贡,万国来朝。夷人占夺,此恨难消。招兵买马,脚踏花桥。木杨起义,剿绝番苗。军民人等,英雄尽招。正面天子,立转明朝。”[2]

起义军所向克捷,两广总督周馥大为震惊,急令水师提督李准将原来准备派往黄冈的清军改援惠州。七女湖起义虽然获得小胜,但并未能实现孙中山关于惠、潮、钦、廉同时起义的总体计划。加之惠州所属之归善、龙门、博罗同时并举的计划亦受挫,故未能牵制各地的清军,使之得以从容调动,汇集惠州。而接济惠州起义的枪械亦因清方访察严密而难以运抵,黄冈起义的失败,也无法与之响应。在此情况下,起义的领导者不得已下令将枪械埋于地下,宣布起义军解散,邓子瑜等取道返回香港。[3]

四、天地会参加革命党人领导的广西起义

1907年初,同盟会在越南河内建立了筹划在两广举行武装起义的总指挥部,计划在潮州、惠州、钦廉和镇南关四地同时起义。其中广西钦廉和镇南关的起义由孙中山和黄兴亲自领导,以便夺取南宁,建立军政府,再北取桂林以出湖南,东取梧州以出广东。因此,辛亥革命时期同盟会在广西的起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廉州[4]防城起义

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革命党人在廉州防城领导的起义,基本群众也是洪门中人。广东钦、廉两州向来地瘠民贫,当地农民主要靠种植甘蔗为生。光绪三十三年春,钦、廉两州地方官员在原有赋税之外,又加征糖捐,农民聚众抗

① 冯自由:《丁未惠州七女湖革命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01页。

② 黄珍吾:《华侨与中国革命》,台湾“国防研究院中国文化研究所”印行,1963年复制本,第116—120页。

③ 冯自由:《丁未惠州七女湖革命实录》,载冯自由:《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99—103页。

④ 廉州在清末属于广东,今属广西壮族自治区。

捐，两广总督周馥闻讯大惊，立派郭人漳带领防军前往镇压，导致抗捐首领被杀，群众愤怒之余，便派代表赴越南河内求救于革命党人。孙中山见民心可用，便派黄兴、胡毅生冒险进入清营，劝说清军统领郭人漳、标统赵声二人参加起义。二人表面答应，表示愿意支持革命。孙中山又派王和顺深入到钦、廉两州的腹地，联络当地的三合会。王和顺本人是洪门中人，在粤桂边境一带有较大势力，被孙中山委任为“中华国民军南军都督”。他来到该处后，在三那（即那黎、那彭、那思）收集抗捐武装，负责指挥，并分派干部由南宁至桂林各县，及防城、钦州各地联络洪门成员，把他们编练成队伍。又同三合会首领、宣化人梁植堂保持密切联系。不久，三那三合会首领梁建葵、梁少庭、刘显明等“咸率众来会”。王和顺在三那虽然为起义做了充分准备，但一直未找到机会。后来得知清军防城守军连长刘辉廷等有反正之意，遂与之联络，并于同年七月二十七、二十八两日，率洪门会众200余人，在防城北部的王岗山起义，兼程攻取防城。因为有刘辉廷等人充当内应，使起义军一举进城，杀死知县宋渐元等人。[①] 当天，王和顺以“中华国民军南军都督”张德兴的名义发布了《告粤省同胞文》、《告海外同胞文》和《招降满清将士布告》等，一方面申明洪门的宗旨“反清复明”，同时强调接受孙中山“建立新国”的主张。文告提出“本都督少居父母之帮，长怀四海之志，与父母长者游，或闻亡国事实，扼吭悲愤，搏膺大呼”。“非摧廓震荡之，不足以成恢复之业。乃慷慨扶义而起，奋入洪门，奉其宗旨，以反清复明为职志。明指中国，清指鞑虏，非为朱家尽忠，乃为中国戮力”。“及从孙文先生游，得与闻治国大本，始知民族主义虽足以复国，未足以强国；必兼树国民主义，以自由、平等、博爱为根本，扫专制不平之政治，建民主立宪之政体，行土地国有之制度，使四万万人无一不得其所”。“本都督适于此时统率义师，誓当与我国民，披坚执锐，共冒矢石，以驱丑胡，以立新国”。[②] 因为王和顺起义时改名张德兴，因此发布的告示署名“张都督”。[③] 起义军获胜后决定乘胜进攻钦州府城，

① 冯自由：《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06—107页。亦说起义军仅将宋俘获，宋为立功自赎，曾自愿扮作解犯，以助攻钦州。见邓慕韩：《书丁未防城革命军事》，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546页。

② 《防城起义文告》，转引自金冲及、胡绳武：《辛亥革命史稿》二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67—168页。

③ 唐颂南：《我参加钦防两次起义的回忆》，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第169—171页；冯自由：《丁未钦州防城革命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06页。

可惜原定从日本购买的武器弹药因故未能及时运到。钦州边防督办郭人漳虽然表面上表示投向革命,答应在起义军进攻时居中策应。但当起义军到达时,因见起义军实力薄弱,郭人漳不仅未策应起义军,而且还派兵与守城清军对起义军进行夹攻,甚至还扬言“横直铲十塘路”,即要在十塘(约合百里)之内逢人就杀。① 赵声见郭人漳不肯同起义军合作,亦按兵不动。清廷为了防备南宁有失,急调广东清兵来救,并欲以两广之兵力,对付起义军,导致起义军腹背受敌,加上军需粮饷困难,坚持到九月中旬,被迫退入粤桂边境的山区。②

(二)镇南关起义

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革命党人在发动的钦廉、防城起义失败后,孙中山决定以广西镇南关(今友谊关)为突破口,进而夺取南宁,出师长江。孙中山认为:“南宁为广西之中心,得南宁则北取桂林,以出湖南;东取梧州,以出广东,革命之基础可固。”“虏兵既破,南宁既得,则两广指日可定。有两广以为根本,治军北上,长江南北及黄河南北诸同志必齐响应。”③说明孙中山对夺取镇南关一事非常重视。

镇南关是广西南面的关口,扼中国与越南两国的要冲,地势险要,四周设有炮台,沿线布满防御工事,且有号称边军精锐的陆荣廷“荣军”在此驻守,因此夺取镇南关对革命军具有重要意义。夺取镇南关的具体计划是由黄兴直接策划与领导的,由原广西天地会首领黄明堂、王和顺、梁兰泉、关仁甫等具体执行的。黄明堂等人在广西与越南交界地带活动多年,对当地情况十分熟悉,加之在镇南关的守军官兵中,也多有受招安的原天地会武装人员,因而便于进行策反与秘密联络工作。还有一个名叫何伍的武术教练,本人是三点会中人,手下的徒弟很多,而且在中越边境地区很有名。④ 大家商定由梁兰泉负责劝说镇南关炮台的两哨清营官兵参加起义。梁兰泉原来是清军的管带,久驻边关,与清军驻军军官熟识,遂招集流浪在越南的会党成员七八十人,于八月初企图越境进入

---

① 唐颂南:《我参加钦防两次起义的回忆》,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第 171 页。

② 冯自由:《丁未钦州防城革命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04—109 页;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 734—735 页。

③ 《孙中山全集》卷一,中华书局,1981 年,第 346—347 页。

④ 郑惠琪等口述:《镇南关起义见闻》,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430—431 页。

内地。旋为清朝官员发觉，并密告法国官员，称系劫盗，遂被法方捕获，后虽因审实系革命军而获释，但仍被迫离开越南。关仁甫因与驻守镇南关的清营哨长黄瑞仰相好，遂派遣心腹秘劝其参加起义，黄亦应允届时相机行事。凭祥的土司李佑卿乃天地会中人，且与革命党人早有联系，王和顺遂亲自前往，与之商讨夺取镇南关炮台之事。

夺取镇南关的计划商定后，孙中山任命王和顺为南军都督，负责镇南关起义之事。王和顺考虑到他本人在防城起义时，陆荣廷曾同他作对，二人结下深仇。而此次镇南关起义，革命党人正在争取陆荣廷反正，如果自己担任此职，恐对争取陆荣廷不利，遂向孙中山恳请辞去此职。孙中山感到王和顺的意见有道理，遂改任黄明堂、李佑卿担任南军正副都督，王和顺为"中华民国前军第一司令"，负责袭击平而、水口二关及考利隘之责，作为声援。①

黄明堂（1870—1939）字德新，出生在广东钦县（今广西钦州）大寺米厘村的农民家庭，壮族。1906年广东钦县三那人民反抗当局开征糖捐的首领刘思裕牺牲后，黄明堂作为当地三合会的文牍，积极领导当地人民反抗土豪劣绅和官府的斗争。后来被迫流亡越南，加入洪门，②出没于中越边境地区，特别是镇南关那模村一带与清兵相抗。在接受革命党人引导后加入同盟会，③于1907年10月被孙中山委任为"中华革命军镇南关都督"，计划夺取镇南关。但是，镇南关是中越边境的要塞，附近山顶建有炮台，均为大石砌成，山路陡峭，易守难攻。清军在此驻有兵1000余人，革命党人要从越南方面夺取镇南关实非易事，因而采取劝说清军官兵反正，投向革命的策略，用内应外合的办法夺取之。当时镇守南炮台的哨长李福南原来是会党首领梁兰泉的部属，梁在加入同盟会后，李已经投向革命方面，而且在临近起义时又得知镇守北炮台的姚子安已经决定于光绪三十三年十月二十六日（1907年12月1日）起义。李福南遂派人前往越南境内与黄明堂、李佑卿等人联络，约定二十六日同上炮台。二十五日下午四时

---

① 梁烈亚：《镇南关起义的回忆》，载广东文史资料《孙中山与辛亥革命史料专辑》，第6—7页；冯自由：《丁未广西镇南关革命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19—122页。

② 邢凤麟：《黄明堂》，载《中华民国史资料丛书》，《民国人物传》卷五，中华书局，1986年，第47页。

③ 江荦整理：《黄明堂传略》，载广东文史资料《孙中山与辛亥革命专辑》，第213—214页。

许,李福南、梁兰泉等人先上炮台做好准备,黄明堂、李佑卿、关仁甫等如约率领在越南境内的革命党人及其他革命分子,总共500多人进入中国国境。在到达炮台附近时,受到李福南等人的欢迎。二十五日午夜过后,便先后占领了镇南关的北、中、南三座炮台。孙中山在越南河内接到黄明堂等人关于胜利夺取镇南关的消息,于二十七日早同黄兴等20余人起程入关,同日下午来到炮台,受到起义者的热烈欢迎。

清朝当局得知镇南关已经落入革命党人之手,立即电令两广总督张人骏、广西巡抚张鸣岐,限令左江道总兵龙济光、参将陆荣廷尽快把炮台夺回,"倘有迁延退缩者,立按军法惩治",并将张鸣岐"先行交部议处"。① 陆荣廷遂于二十八日夜晚,亲自督战攻打炮台,结果大败,龙济光率兵欲与之会合也被击败。龙、陆两次惨败,担心延误清廷限令,遂搜集残部及增援队伍共5000余人,将炮台三面包围,并用大炮、扒枪密集攻击。革命军则予以还击,击毙清军400余人。革命党人原以为镇南关乃"国防要塞",一定贮存大量军火器械,实际上,购买军火器械之军费皆被守炮台的官员所侵吞,革命党人占据炮台后,实际上并未得到多少军火器械。经过7天的激战,革命军因粮食、饮水告罄,于十一月初五日(12月9日)撤离镇南关退回越南境内。②

镇南关起义是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发动的一次重要武装斗争,而起义的具体领导人则大多是革命党人委任的会党中人。如镇南关都督黄明堂、副司令李佑卿、支部长何伍等。作为袭击镇南关战役的主力100余名士兵,基本上是会党或游勇。参与这次战役的,还有钦廉防城起义失败后退入大山的2000余人,也属三合会的武装。③

(三)钦廉上思起义

镇南关起义失败后,孙中山在越南法国当局的逼迫下,于1908年3月前往新加坡。临行时布置黄兴在钦廉地区再次发动起义,并令王和顺、黄明堂赴云

---

① 《军机处电报档》光绪三十三年十一月初三日。

② 梁烈亚:《镇南关起义的回忆》,载广东文史资料《孙中山与辛亥革命史料专辑》,第8—13页;冯自由:《丁未广西镇南关革命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20—127页。

③ 谭永年:《辛亥革命回忆录》(二),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85页。

南河口发难以资策应。孙中山与黄兴“以钦廉会党之勇气可用,决由克强统领镇南关及十万大山余众亲入钦州”[1]。其后,黄兴又与王和顺、黄明堂、关仁辅等会党首领在越南的同登开会,命令潜伏在十万大山的会党武装分别攻打灵山和钦州。[2] 3 月 27 日,黄兴率领黎仲实、梁少廷、梁瑞阳、靳岐山等会党首领及越南华侨青年 200 余人,以“中华国民军南路军”的名义,绕道越南,进攻钦州。3 月 29 日行至小峰地方,清军 30 余人误以为是统领郭人漳的队伍而出迎,结果被革命军杀死 5 人,逃走 3 人,其余皆降。4 月 2 日,革命军又在马笃山击溃清军三营,缴获枪弹甚多,声势日盛,队伍已聚至 600 余人。正准备取道那楼、大录等处,向广西边境进攻,不幸遭到郭人漳、王有宏等所率三千清兵的包围。郭人漳曾经许诺投向革命,黄兴亦与之联络。后因其所率清军屡次遭到起义军打击,受到重大损失,此时不仅推翻接济起义军之前约,而且与参将王有宏率领数千清军包围起义军。[3] 黄兴率敢死队夜袭清军营房,大获全胜。起义军在钦廉上思一带苦战 40 余天,终因敌军实力强大,加上帮会分子难以军法约束,甚至杀人越货,得不到百姓的欢迎而被迫解散,起义失败。

(四)云南河口起义

云南河口起义虽然发生在云南,但是,起义的主要领导者确是广西会党的首领,因此,将这次起义列入广西部分。

河口属云南省开化府,为中越交通之门户,中越两国以红河为界,而河口则系红河最为扼要之处。河口与越南的老街隔河相望,因为地势险要,且为滇越交通的枢纽,清朝当局在此设有重兵,并派边防督办王玉藩在此镇守。革命党人欲夺取云南,必须从这里入手。

河口一带的游勇和天地会十分活跃。署理云贵总督丁振铎称:“开化府属河口地方,近毗越南,烟瘴极重,居民无多。自中法和议定后,裁撤营练,散勇之耐瘴者,僦居其间,久之遂成村聚,五方杂处,良莠不齐,奸民最易混迹。虽有防营分扎,只能力顾对汛,而沿河数百里,山箐丛杂,防布难周。”从越南归国之游

---

① 冯自由:《戊申钦州上思革命军实录》,载《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28 页。

② 谭永年:《辛亥革命回忆录》(二),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 年,第 115 页。

③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 742 页。

勇，“近更借三点会名目勾引愚众。所谓三点会者，会总姓洪名明，三点即隐寓其姓也。洪匪倡会广西，到处皆有党羽”。“由河口至蛮耗沿河两岸，以及猛喇、王布田等寨汉、夷[彝]绅庶率为诱胁，拜台结盟，纷纷入会。”这些三点会组织，“声息灵通，踪迹飘忽，官兵逼近，辄已远飏。”而且“行藏诡秘，倏去倏来，其党或数百一股，或数十一股，聚散靡常，日形猖獗”。[1] 胡汉民在致孙中山信中，对在云南河口起义会党的优势作了充分估计。他说：“以弟观察，云南大局，确有把握。哥老会之纠合，息息相通，如黄元贞之营降，而降者相继，此其验也。周文祥曾破临安，云南最有声名者，今亦为我国民军而起，转会党而革命党。凡滇省之兵，前者俱会党，今后不难立变为革命党，立心服从国民军矣。”[2]

孙中山鉴于云南河口一带天地会的势力强大，便将策划河口起义的任务交给黄明堂主持，由王和顺、关仁甫辅佐，因为他们均系原来广西天地会武装的首领，对云南开化一带会党的情况比较熟悉。黄明堂接到策动云南河口起义的命令后，便将镇南关起义失败后撤退到越南的队伍100余人组织起来，潜伏于中越边境地区。又于滇越铁路沿线布置了200余人，伪装成苦力，伺机行动。

当时清方河口督办王玉藩手下有巡防队四营，其中两营由他自己直接带领，其余二营分别由管带黄元贞与岑德桂带领。黄元贞与守备熊通早已与革命党人取得联系，愿意充当内应。但黄元贞等人的活动不久被王玉藩侦悉，情况十分紧急。驻在越南的胡汉民得知后立即催促黄明堂、王和顺等火速举事。光绪三十四年三月二十九日（1908年4月29日）夜间，黄明堂派关仁甫等率领革命军从越南老街渡过红河向河口左侧的万侯进发，清军防营的一部响应起义，与革命军联络后合并为一，共500多人向河口城进军，城内警察闻讯即杀死管带蔡某迎接革命军。当革命军继续进攻清军营汛时，黄元贞带领部下两哨宣布起义，另外两哨假意与革命军交战，王玉藩亲自督战。后见清军纷纷倒向革命军，他也假意约降。待革命军派王廷槐前来接洽时，却被他杀害。守备熊通见状，当即用枪将王玉藩击毙，其部下也随之投降，云南河口顺利落入革命军手中。革命军以“南军都督黄明堂”的名义发布告示安民，远近来归者，数日之内

---

① 《朱批奏折》署云贵总督丁振铎折，光绪二十九年六月十六日。

② 邹鲁：《戊申云南河口之役》，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三），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64页。

增至千余人。[①] 据清方奏报称:“四月初二日八钟(时),匪首王和顺骑马捧伪都督印,率党七十余名,荷枪排队,由胜保(即老街——引者)过桥,送交关匪接受。”[②]黄元贞又写信劝告驻守铁路的李兰亭、黄茂兰起义来归,李、黄二人见信即率部起义。“明堂所部由三百人扩展到三千人,整编队伍,以关仁甫、张德卿(即王和顺——引者)等分途北上,连克新街、南溪、坝洒等地,直抵蛮耗、蒙自,声势浩大。”[③]

云贵总督锡良得知河口被革命军攻占,急派粮道方宏纶、开化镇总兵白金柱带领十余营5000名清兵,向革命军大举包围,并向临近三省求援。[④] 这时,革命军既缺乏粮食,又缺少弹药。孙中山等在越南向华侨筹款,亦未能如愿。主持军务的黄兴被迫前往越南,与胡汉民商议对策。黄兴旋被法国人怀疑为日本人而遭驱逐,胡汉民在河内筹集到的武器弹药亦无法运出。[⑤] 四月下旬,清军各省援军云集,向王和顺军营进攻,王和顺与清军相持20余日,弹药告尽,乃亲至河口与黄明堂商议,两军全部开赴普洱,夺取思茅,然后进军昆明,约定两军齐至巴沙会合,然后进兵。但黄明堂未等王和顺兵到即先自出发,结果被清军击败,仍退回河口。王和顺一部见黄明堂败退,前往思茅不成,也向河口退却。这时,王和顺主张在河口与清军背城一战,败则退入越南。而黄明堂则主张保全队伍,移师广西边境,再作后图。鉴于当时“军中士气不扬,故黄说卒占优势,于是,黄、王诸首领均离河口赴越境”。[⑥]

辛亥革命时期广西天地会武装在首领黄明堂、王和顺、关仁甫等人的领导下,接受了革命党人的领导,参加了旨在推翻清王朝专制统治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这对天地会来说,乃是一次质的飞跃。不过,天地会的广大会众参加革命党人领导的起义,大多数并非对革命有所认识,而是作为革命的雇佣军而已。

---

① 邹鲁:《戊申云南河口之役》,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三),第259—260页;冯自由:《戊申云南河口革命军实录》,载冯自由:《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40—142页。

② 《军机处电报档》云贵总督锡良致外务部电,光绪三十四年五月初八日。

③ 江苹整理:《黄明堂传略》,载广东文史资料《孙中山与辛亥革命专辑》,第216页。

④ 《军机处电报档》云贵总督锡良致军机处电,光绪三十四年四月初七日。

⑤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746页。

⑥ 冯自由:《戊申云南河口革命军实录》,载冯自由:《革命逸史》(五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46页。

因为革命党人当时仅仅对会党的首领进行引导和教育，并未对广大会党群众进行深入的发动，这使得天地会本身的弱点和落后性不仅未能得到克服，而且表现得十分充分。许多会党中人参加起义都是受雇而来，一旦军饷不能按时发放，他们便不听指挥。河口起义后，由天地会武装组成的革命军，在关键时刻因为索饷不遂而拒绝服从命令。一旦受到挫折，更一哄而散。由会党成员组成的队伍缺乏纪律，虽然名义上接受了革命党人的统一指挥，但在行动上仍然常常各行其是，“难以军法约束”。特别是当革命党人在军饷和军械方面发生困难时，往往拒不执行命令，甚至在战场上自由行动，以致哗散。由于山头主义的影响，各部分之间也容易发生矛盾，甚至互相火并。有些成员还乘机打家劫舍，杀人越货，引起群众的不满以至对立。当然，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发动的历次起义，失败原因很复杂，不能完全归之于会党的落后性。

第十二章　辛亥革命时期的浙江会党

一、辛亥革命前的浙江会党

辛亥革命前夕的浙江会党大多属于哥老会系统，少数属于青帮，或与教门密切者。这些会党十分活跃，陶成章在《浙案纪略》中说："太平天国兵兴后，浙人恢复之思想复活，而会党之势乃又炽矣，然皆限于一隅，坐井观天，以故一村起一村即灭，一县起一县即灭。计自太平天国兵兴后，迄今四十余年，会党之起义者，不下数十次，盖几于无岁无之。经此数十次之摧残，会党乃益加进步，于是一村者求附于一县，一县者求附于一府，一府者又复与他府相联接，会党之势乃日见其强大，时势逼人，乃复有所谓革命党者乘时奋兴，与诸会党结合，为之助其焰而扬其波。"①

辛亥革命前属于哥老会系统的秘密会党，主要进行反对外国教会怂恿教民欺压中国百姓的活动。当时，浙江各地的外国教会，倚恃其特权，袒护和怂恿教民，欺压中国百姓激起民愤。光绪三十一年(1905)浙江巡抚聂缉椝奏报浙江百姓"仇教"的原因时称："盖教民之行为视乎教士，教士之安分与否，悉赖主教约束。全浙法总主教赵保禄在宁波有年，狡诡奸猾，而又深悉内地隐情。平日依教横行，纵容包庇，官场久已畏之如虎。"②主要有以下一些：

终南会

终南会按照哥老会山堂的规矩又名终南山，太平天国起义后，终南会从湖南经江西传入浙江的衢州以及福建的建宁，其分支有万云、龙华、伏虎、玉泉、关帝等会，主要分布在衢州、金华、台州等府，衢州的终南会以刘家福为首，骨干有

---

①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35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开缺浙江巡抚聂缉椝折，光绪三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载《辛亥革命前十年民变档案史料》(上)，第365页。

沈荣卿、张恭、周华昌、王金宝等，后来沈荣卿、张恭、周华昌等人所开山堂称“龙华会”。

刘家福又名刘知标，浙江江山县枣垅村人，出身贫苦，少时替人牧牛，成年后拜当地终南会首领吴洪星为义父，并加入该会，递升至“新副”。后来与吴洪星之子吴嘉猷同往福建浦城九牧，拜拳师程铁龙为师学习武功，[①]回到浙江后，投入清军充当营勇，因“酿事被革”。义和团运动在北方兴起后，刘家福认为时机已到，利用终南会的组织积极筹划起义。这时，江山县八都地方的豪绅吴善高觉察到终南会的活动，向官府举报吴洪星“图谋不轨”，江山县署遂将吴洪星及其子嘉言、嘉谕拘捕入狱。吴嘉猷往刘家福处告急，刘家福遂决定于光绪二十六年(1900)六月十九日(7 月 15 日)率领终南会会众 28 人，头裹红巾，高举“兴汉灭旗”旗帜，在江山县九牧地方起义。[②] 在攻占枫岭营后，败清军于仙霞岭峡口，复进兵至离江山县 15 里的清湖镇，击败清军游击陆嗣兵，夺得江山县城。拳师程铁龙建议立即攻打衢州府城，然后进兵江西。程铁龙是江山县人，历任终南山会内的“红旗”，为刘家福的心腹。而军师祝耀南则认为“古之王天下者，必先正号位，定名分”，今得江山县，“乃握掌山河之预兆，必须再至龙游，以协飞龙之吉祥，方可上应天命”。刘家福采纳了祝耀南的意见，建号“罗平国王”，并“设朝仪，命百官，置酒高会”。程铁龙得到刘家福的同意，又前往严州、金华二府联络当地的秘密会党前来接应并切断来自杭州的清军。刘家福又从江山绕过衢州往攻龙游，破城后复返回将衢州府城包围。[③] 清廷闻讯后立即命令浙江巡抚刘树堂“务将江山、常山二县城克日规复”，并敕令两江总督刘坤一、闽浙总督许应骙、安徽巡抚王之春、江西巡抚松寿“各派劲兵会同兜剿”。[④] 清军以江苏、安徽和浙江之兵前来解围，刘家福率众迎战失败，逃往福建，江山、龙游等处的起义军皆“闻风逃逸”。[⑤]

---

① 徐禾雍等:《浙江近代史》，浙江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194 页。

② 江山县文联:《刘家福起义调查记》，转引自徐禾雍等:《浙江近代史》，浙江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195 页。

③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 年，第 365—366 页。

④ 《光绪朝东华录》，总第 4561—4562 页。

⑤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 年，第 335—336 页。

伏虎会

又称“伏虎山”，为终南山分支，主要活动在台州地区。会首王锡桐[①]（1860—?）又名守真，字凤栖，号守曾，宁海北乡大里村人。出身于中小地主家庭，虽刻苦读书，却屡试不第，直到三十九岁时才考中秀才，长期在乡村以教读为生。他为人耿直，胆气粗豪，常为乡人排忧解难，在群众中有较高威望。他还以先贤自律，富有正义感和爱国心，对于宁海教会的横行霸道和八国联军的入侵极为愤慨。他说：“何夷人猖獗若是，吾辈读经何用！”遂毅然弃教从戎，投入本地的反教会的斗争。宁海县属于浙江省台州府管辖，宁波天主教教区的传教士早在1871年（同治十年）就在宁海的风潭开设教堂，其后又在该县的北乡、中胡、大里等处开设教堂。当地一些地痞流氓、土豪劣绅认为加入教会后，可以得到传教士的帮助和庇护，特别是帮助他们打官司，于是纷纷入教。入教后的教民“每人给以札谕一道，宛如中国之委员，札谕中开明一切办事之法，宛如律例”。[②] 而教会则利用帝国主义为靠山，横行霸道，作威作福，几乎成了当地衙门的太上皇。教士、教民在当地强占农民的土地，欺压平民，大里村的天主教神甫甚至强占村里的水井，不准村民取水。有的教民不仅借债不还，而且还鞭打债主，甚至逼死人命。地方官为了执行朝廷“保护教民”的政策，对教会唯命是听。知县孙启泰“一意取媚天主教人”，“神甫一名刺入县，无不如请而行，甚至以后神甫不以名刺来，亦无不照办。苟为天主教之人，则必一律袒护”。[③] 宁海人民在教会的压迫下，被迫在光绪二十六年（1900）揭竿而起。

这次起义的具体导火线是宁海王姓家族中的教民依照天主教的规矩，不肯到王姓祖坟致祭而引起的。王氏家族有祭田一块，循例由族中之人轮流耕种并致祭。光绪二十六年（1900）轮到族中教民王品松耕种祭田，但却不肯于清明节时到祖茔致祭，引起王氏族人不满，涌至其家理论。其族叔王锡桐斥责其既不祀祖，即不应耕种祭田，并将其殴打。王品松即于次日跑到城内教堂哭诉，怂恿

---

① 以往有关论著多把王锡桐误作“王锡彤”，据浙江宁海《大里王氏宗谱》及王锡桐于光绪二十二年九月的亲笔签名，应作王锡桐。见徐禾雍：《义和团运动期间浙江宁海王锡桐起义》，载《杭州大学学报》，1979年第12期。本节内容参考了徐和雍此文，特此感谢！

② 《西函述宁海乱事详情》，载《中外日报》，1903年3月24日，转引自徐禾雍：《义和团运动期间浙江宁海王锡桐起义》。

③ 《西函述宁海乱事详情》，载《中外日报》，1903年3月24日，转引自徐禾雍：《义和团运动期间浙江宁海王锡桐起义》。

教士出面干预,教会即令宁海知县派人拘捕王锡桐等人。王氏族人闻知县府要来抓人,便齐集王锡桐处商议对策。差役来到时,王锡桐挺身而出,怒斥差役说:"叔伯殴子侄,有何不可?县府竟以火签拿人,毋乃太过?"遂将火签折断,并亲赴县衙申诉。知县迫于教会压力,只得将王锡桐拘禁于县衙。王锡桐受此大辱,更加痛恨教会,回家后便沿用当时宁海一带秘密会党的组织形式,"立会招贤,以排外为宗旨",①创立"伏虎会",借以组织群众,进行反对外国教会的斗争。陶成章通过对浙江秘密会党的调查,认为包括伏虎会在内的秘密会党"均系哥老会,号称洪门,又曰洪家"。②

光绪二十六年六月,王锡桐看到各地反对教会的斗争彼伏此起,认为时机已经成熟,遂向伏虎会和其他反对教会的乡民提出:"天主教恶贯满盈,天怒人怨,北方义兵蜂起,正吾侪驱除天主教时矣!"③于是组织武装起义,烧毁大里、中湖、溪也等处的教堂,惩处了当地为非作歹的不法教民。天主教会浙东教区的主教赵保禄得知此事,便向浙江巡抚聂缉椝施加压力,指责宁海县知县纽兰保护教堂不力,聂缉椝只得将纽兰革职,改派孙启泰为宁海知县。孙启泰接任后,立即率领兵勇赶到大里镇压。王锡桐为了保存实力,便转移到宁波、慈溪一带,反教会的活动也暂时停顿。次年清明节,王锡桐带领会众重返大里,招集伏虎会的骨干商议反教问题。当地天主教会闻讯,立即组织大里、中湖的教民,持枪搜捕伏虎会。王锡桐遂率众反击,延至中湖,捣毁该处重新修建的教堂。知县孙启泰恐武力镇压难以奏效,遂亲赴大里将王锡桐骗入县城。王锡桐发觉受骗,即对孙袒护教民、欺压群众等罪恶加以揭露。孙启泰气急败坏,即令差役将王锡桐监禁。当地塑佛像工匠连夜赶赴大里报信,村民闻讯后百余人在王锡桐妻子陈茂英的带领下,前赴县城营救,沿途又有数千人加入其行列。陈茂英等率众直冲县署,知县孙启泰越墙而逃,王锡桐听见外面呼声,即破门越狱而出,与乡亲们返回大里。孙启泰旋即率领兵勇前往王家搜捕未着,便将王家住宅焚毁。其后,王锡桐便带领伏虎会骨干在嘉兴、湖州一带活动。天主教浙东教区主教赵保禄一面吁请法国驻上海总领事泰勒出面干预,一面改派洋人的忠实走狗朱国光为宁海神甫。朱国光抵任后,即"纠集党羽"向邻近殷实人家中与前案

①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36页。

②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86年,第337页。

③ 伊苏:《王锡桐闹教始末记》,载《宁海文献》,第3期。

有牵连者“挨户敲诈”。[1] 光绪二十九年(1903)九月,王锡桐与伏虎会的骨干商议,认为如不捣毁宁海天主教总堂,严惩朱国光,难以从根本上摧毁天主教在宁海的势力。于是重整反教会武装,并派人去联络白岩寺的僧众,共同斗争。当地群众在王锡桐的号召下,“从者如云”,[2]起义者惩办了许多平日作恶多端的教民。九月三十日(11月18日),神甫朱国光在宁波清军的护送下,回到宁海,准备对付起义者。十月初二日,王锡桐在大里王氏宗祠召集伏虎会成员300余人,发布攻打宁海天主教总堂的命令,并于次日从大里出发,向宁海县城进发。沿途不断有人参加进来,而且还有几百名清军士兵也参加了攻打总教堂的活动。起义军将县城包围,代理知县萧庆增易服出逃。王锡桐在城内的城隍庙设立指挥部,出示安民,并派人包围宁海天主教总堂。愤怒的群众一举将总堂烧毁,捕获并处死民愤极大的神甫朱国光。十月初五日(11月23日),王锡桐带领起义军回到大里。五天后,各路清军将大里攻占,王锡桐带领部分伏虎会骨干前往奉化、新昌、嵊县、金华等地,联络当地反教会的平阳党和龙华会,后来伏虎会加入龙华会,王锡桐本人下落不明。光绪三十一年(1905),王锡桐手下的伏虎会会众,又在浙东散布“兴华灭洋教、解忧安民王”的票布,“定分两路,于二月某日同时进城,杀官害教,擒营劫狱,并焚毁各处教堂,其势汹汹不可遏”。[3]

金钱会

金钱会最初是浙江南部平阳县的一个秘密会党,曾受到白布会的打击,咸丰八年(1858)由周荣和平阳人赵启所创立,最初流传于平阳、瑞安一带。周荣原名周兆荣,以卖笔为业,金华人,“流寓青田,粗识字,能卜卦,娶妻于青田小溪,以妖术教人吃菜。入其教者,出钱二百五十投沸汤中煮,焚以符咒,取汤饮之,刀棒不能伤,谓之‘铜钱壮’,聚于永嘉青田之山中”。“青田捕之急,遂走温州,流转至钱仓镇,易名曰周荣”。[4] 赵启一作赵起,是平阳钱仓人,“年三十余,设饭铺于其乡,善技击,结交皆拳勇辈,遇贫乏则赠以资财,以是名震江南北,渐至闽疆。亡命之徒往依者众,人皆称赵大哥”。[5] 他“以结盟拜会聚诸恶少年,

---

① 《王友锡桐事略》,载宣统二年修《大里王氏宗谱》。

② 伊荪:《王锡桐闹教始末记》,载《宁海文献》,第3期。

③ 《函请查办造谣仇教之匪党》,载《时报》1905年3月24日。

④ 孙衣言:《会匪纪略》,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46页。

⑤ 刘祝封:《金钱会纪略》,载《近代史资料》,1955年第3期。

入会者给大铜钱一，红帖条约一，无少长老幼皆称兄弟。其钱文曰‘金钱义记’，其帖分八卦，卦以三千起，数至五六千人，以张声势”。[①]

咸丰八年(1858)八月十五日，适有善塑绘者缪元，自称夜梦天悬二月，往问赵启。赵启回答说：两月为朋，君有大志，异日必应以光明之象。赵启遂与周荣等“谋聚众敛钱”，周荣“自云得金钱七于山中，后当贵。于是与奸民朱秀三、谢公达、缪元、张元、孔广珍、刘汝凤等八人，合谋为金钱会”，“入会者纳钱五百于会首，则诣庙，誓无负约”。[②] 赵启遂与周荣、缪元等八人结为弟兄，分做八卦。[③] 入会时“众对神结盟，无长幼俱呼为兄弟。每入会者，先诣赵启饭铺受金钱一，出制钱五百文，归诸会首”。[④] 旋有平阳北门的岁贡生程杰，善弄刀笔，往依赵启，取钱三千，用铜铸面，注“金钱义记”四字，其金字头不用人而用入，作为会内之记号。[⑤] 并以抵御太平军为名，私刻“精忠报国”印，并“沿钱仓江南北，公然醵饮焚香，金钱外复加红帖，编列八卦号数”。[⑥]

金钱会在瑞安发展甚快，会众“统共约一万人”，咸丰八年八月二十七日(1858年9月3日)，赵启在沙垟娘娘宫戏台点一万人，分十队，以八卦字号分付各人。解散头发，分挂两耳，头上用白布、红布、绿布、青布、蓝布包缠，照色归队。该会铸有“义记大钱”，每人分给一枚，“遇警应援，以为信守”。[⑦] 临阵时，每人右手袖子脱下，把袖缠腰间，以为记认。[⑧] 咸丰十一年十二月初六日(1862年1月5日)，金钱会再次攻入平阳县城。[⑨]

白布会

白布会最初创立于温州，是由当地豪绅孙锵鸣准备对抗太平军和金钱会而

---

① 《平阳县志》卷十八，《武卫志》二。

② 孙衣言：《会匪纪略》，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46页。

③ 刘祝封：《金钱会纪略》，载《近代史资料》，1955年第3期。

④ 黄体芳：《钱虏爰书》，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1页。

⑤ 刘祝封：《金钱会纪略》，载《近代史资料》，1955年第3期。

⑥ 黄体芳：《钱虏爰书》，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2页。

⑦ 《朱批奏折》福建总督庆瑞折，咸丰十一年十月二十三日。

⑧ 赵之谦：《金钱会琐记》，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44页。

⑨ 《朱批奏折》浙江巡抚左宗棠折，同治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创立的团练组织，创立时间大约在咸丰八年（1858）。[①] 因为“人给白布一方，上书‘安胜义团’四字为号，贼逆指为白布会”。[②] 当时，赵启领导的金钱会正在平阳、瑞安一带活动，孙锵鸣的团练遂与之对立并积极参加镇压金钱会的活动。“时侍读孙锵鸣以奉旨团练在籍，谋散其党，使村各为团，人执白布一方以为号，凡入团者，不许入会”。与金钱会“隐若敌国”。[③] 后来，温州的客民便又把该会传到严州、衢州、处州等地。在濮振声加入该会并成为首领后，修改了该会的章程，使之从地主豪绅的团练，转化为带有反对外国教会和清政权性质的秘密会党，只是在组织上仍然保留了团练的形式。[④] 濮振声字景潮，浙江桐庐人，系分水县岁贡生。他乐善好施，“好行小惠，乡居排难解纷，遇民教争执，亦居间处理，颇为乡里信服”，[⑤]“以训导衔候选在家，为建德、分水、桐庐、富阳、新城、临安六县客民总董事”。他家道殷实，疏财仗义，在当地有较高的威望。义和团运动期间，濮振声“以保护乡里为名，借会众以创办团练，名为‘宁清团’，又曰‘宁清会’，言欲以绥靖清室，盖为掩饰耳目计，其实意则反清”。[⑥] 光绪二十九年（1903）夏秋之际，“因天主教教民专横，官不能制”，濮振声遂率领白布会会众，在建德、桐庐、新城三县交界处举兵，攻破清军横村守备营，并打败从桐庐前来进剿的官兵，乘胜占据桐庐与分水两城，继而向庐州府进军。地方当局立即派兵进剿，濮振声率众在桐庐横村埠、百岁坊等处与清军激战。兵败，逃匿山中，后被迫出降，护理浙江巡抚诚勋认为“以濮振声之乡评，誉多而毁少，论濮振声之行事，心是而迹非。今若文致其罪，则无以服分、桐之民心，转恐激而致变”。但“若使曲谅其心，遽予释回，则无以破民教猜嫌之隐，亦难保积久相安”。经“再四思维”，将濮振声“稍从宽典，即在省城由仁和县监禁数年，将来察看情形，妥筹安置”。[⑦] 仅将他监禁，濮振声因此一直被监禁在仁和县衙署。辛亥革命前

① 孙衣言：《逊学斋文钞》，《会匪纪略》，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46页。

② 黄体芳：《钱虏爰书》，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9页。

③ 黄体芳：《钱虏爰书》，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3页。

④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68页。

⑤ 《宫中朱批奏折》：护理浙江巡抚诚勋折，光绪二十九年三月十二日，载《辛亥革命前十年民变档案史料》（上），第363页。

⑥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68页。

⑦ 《宫中朱批奏折》护理浙江巡抚诚勋折，光绪二十九年三月十二日；《重修浙江通志》，《癸卯桐庐之教案》。

夕，陶成章在浙江各地联络会党时，曾来到仁和县署会见他。濮振声为陶成章出具介绍信，使陶得以联络各地的会党首领。

双龙会

也是终南会的分支，首领王金宝系受终南会的委派而创立该会，对外则称"双龙会"，票布上绘有双龙。王金宝是浙江青田人，幼年随父亲"游行四方"，因此，"诸省秘密会中之豪士莫不与之联交"。他曾充当松阳富户黄某的保镖，黄因受人欺凌，遂出资劝王金宝创立一会以图报复。王金宝遂乘机聚众结会，称"双龙会"，实际上是王金宝受终南会之委托而创立之分支，又称"万云会"，又称"万云山"。①

龙华会

又称"龙华山"，亦系终南会的分支，本部在金华，会主何步鸿、副会主朱武原为湘勇营官，被遣散后寄寓金华。何步鸿死后，朱武亦离开，会内的沈荣卿、张恭等遂自开山堂，因当地民谣有"若要天下真太平，除非龙华会上人"而取名"龙华会"，由沈荣卿任会主，张恭、周华昌任副会主。沈荣卿名乐年，又名沈瑛，山阴人，寄居永康。张恭又名临，字伯谦，是金华人，曾结"积谷会"与"千人会"，后人终南会，受到沈荣卿的器重，成为龙华会的实际首领。1907 年参加秋瑾、徐锡麟领导的金华起义，失败后遭到官府的追捕，被迫东渡日本，在日本时曾与平山周交往，"悉以胸臆相吐露，平山大韪之，因录其语为一书，即今所传《中国秘密社会史》者也"。② 周华昌原名金海，字安澜，原籍缙云，寄居武义。为了联络会党中人，沈荣卿曾在永康的交通要道处开设杂货店，周华昌在武义开设酒馆。龙华会的本部设在金华，在该府所属的八县皆设有分部。该会按照哥老会的规则，"命红旗管理其事，用五言四八句为字号次第，而以中间一字为总红旗，督理一县党军事宜，余四字分作东南西北四区，为散红旗，分头理事。如另有事故，则特派一亲信干员，以总理数县事宜，事平则去之。党徒号称五万人，实则二万数千人"。③

平阳党

原名"平洋党"，本部设在绍兴府的嵊县，首领竺绍康，因与本地土豪蔡老虎

①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 年，第 369—370 页。

② 陈去病撰，曹谦注：《金华张恭传笺注》，载《浙江辛亥革命回忆录》，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107 页。

③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 年，第 337 页。

有杀父之仇而组织该会。[①] 其成员号称万人，义和团运动期间，该会因积极参加反对外国侵略的斗争，故称“平洋党”。

乌带党

首领王金发(1882—1915)，名逸，字季高，浙江嵊县东龙冈人，出身于世家大族，他“生性奔放不羁，桀骜难制，任侠尚义”，膂力过人，相传能徒手推倒墙壁，故有“小人大王”之称。他家道殷实，喜欢打猎，因而练就一手好枪法，又好结交江湖朋友，结识了平阳党的首领竺绍康。辛亥革命前夜，浙江各地革命运动风起云涌，王金发见竺绍康等结平阳党，自己便组织乌带党，(因会众均于腰间系一黑带，故被人称为“乌带党”)与竺绍康的平阳党相呼应，多次领导农民暴动。1905 年初，徐锡麟在浙东一带联络会党，与竺绍康、王金发等结交。同年 8 月，大通学堂开办后，王金发应邀至绍兴，入大通学堂，任体操教员，并加入光复会。后来成为秋瑾的得力助手，时常前往浙东各县联络会党，接纳绿林豪客。[②]

青帮

浙江的青帮主要活跃在杭嘉湖一带，陶成章称之为“枭党”或“私贩党”。首领余孟庭，安徽庐江人(一说巢县人[③])。青年时流寓杭州，入湘军充勇，曾任“旗牌官”。湘军解散后漂泊于苏、松、嘉、湖之间，后遇“枭魁”李能掌，曾率众大破枭党中降清的沈小妹部，“尽获其军械以归”，因而被推为首领。后来“与革命党交通，怀志反清”。徐锡麟、秋瑾起义失败后，浙东一带“义师继起”，清朝当局为了保卫南京，派兵万人南下，浙东枭党以为清方此举系针对自己，遂与太湖枭党首领夏竹林联合反清。夏竹林领主帮，有船 20 余只，快枪 100 余杆，徒众 200 余人；余孟庭领客帮，有船 20 余只，快枪 260 余杆，徒众 300 余人。他们在嘉兴、嘉善、海盐、海宁、石门、平湖诸州县“焚居卡，逐清吏”，并“兼出清吏及富家积粟以赈饥民”，行军所至“咸以劫富济贫为辞”，以致“乡里穷民望余孟庭军旗，俨犹大旱之望云霓”，“孟庭之名震于沿江上下游诸省”。两江总督端方命令江浙合师会攻，余孟庭与清军战于苏、松、嘉、湖、宁、杭之间，“战无不克”。年末，余孟庭拟于来年举行更大规模的军事行动，遂派人与浙东会党首领竺绍康、

①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 年，第 336—338 页。

② 裘孟涵述：《王金发其人其事》，载《浙江辛亥革命回忆录》，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54—58 页。

③ 朱福宜：《记敖嘉熊》，载《浙江辛亥革命回忆录》，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95 页。

王金发等联络，以便造成“东西同时并举之策”，并与革命党人陶成章、龚味荪相联络。端方闻讯大惊，“乃尽出南京锐师”入苏、松，双方鏖战两日，未决胜负。后来起义军弹药告罄，夏竹林率众冒险赴清营夺取军械，遭清军围攻，夏竹林与会众300余人牺牲，余孟庭亦被俘遇难，起义失败。[①]

二、革命党人对浙江会党的联络

辛亥革命时期浙江的会党主要有哥老会系统的终南会、伏虎会，团练形式的白布会、金钱会和教门形式的神拳以及天地会、青帮等。革命党人对这些会党进行了卓有成效的联络和引导工作，使这些秘密会党在辛亥革命中起到了重要作用。

革命党人在联络会党工作方面最为突出的是陶成章。陶成章（1878—1912）字焕卿，号匋耳山人，自称会稽先生，1878年1月2日出生在绍兴城东40里的陶堰西上塘村。[②] 他自幼熟读经史，尤其喜欢阅读明末清初一些具有反满意识学者的著作。及长，在家乡设馆任塾师，接触到新书籍，对国家民族的命运日益关注，萌发了反清革命思想。1900年义和团运动时期，曾谋划刺杀慈禧，惜未得手[③]。1902年夏赴日留学，参加“浙学会”的革命活动，积极参与在留学生和华侨中的反清宣传。当时国内会党起义的消息不断传至日本，引起陶成章的极大关注，决心回国联络会党，发动武装起义。1903年秋，他获悉广西会党起义的消息，准备前往参加，旋因起义失败，未能成行。不久，浙江宁海王锡桐领导伏虎会起义的消息传到日本，宁海籍留学生祁文豹建议他前往联络，并为之介绍。他立即回国赶往宁海，但到达时起义已经失败，他虽然未能参加起义活动，但由于身临其境，耳闻目染，得到很多感性知识，更加坚定了联络会党的决心。同年11月，浙学会召集在日会员商讨革命大计，陶成章、魏兰等与会，会后被派往浙江、安徽活动。陶、魏遂拟订了联络和引导会党的计划。1903年8月，陶成

---

① 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88—389页。

② 陶冶公：《陶焕卿先生小传》，载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回忆浙江辛亥革命》，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19页；胡国枢：《光复会与浙江辛亥革命》，第279页。

③ 樊光：《辛亥革命光复会领袖陶成章传》，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439页。

章联络会党的工作已经取得相当成果，遂到上海与黄兴、蔡元培商定于10月14日慈禧生日那天，由黄兴领导的华兴会在两湖举兵，占领长沙等地；陶成章、敖嘉熊领导浙、皖会党在浙江、安徽同时起义。长沙起义失败后，又于同年10月在上海成立"光复会"，推蔡元培为会长。光复会成立后的首要任务是扩大组织，大家便把注意力集中到联络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五省的会党方面。鉴于会长蔡元培"资望有余而魄力不够"，于是陶成章便把联络五省会党的重任承担起来。①

陶成章和魏兰首先从联络浙江的会党入手。魏兰字石生，浙江云和人，1886年4月生，1903年赴日本留学，在日本结识了不少具有革命思想的中国同学，与陶成章一见如故，结为生死之交。1904年初返国，与陶成章从事联络会党的工作。年末，陶成章和魏兰到达杭州后，寓居在《白话报》馆，经该报主笔孙翼中介绍，会见了囚于仁和县监狱的白布会首领濮振声。濮振声为他们出具介绍函数通，名片数十纸，对他们说："凡持余名片，若往新城、临安、富阳、于潜、昌化、分水、桐庐等处，沿途均可有照料，不至有日暮途穷之感矣。"②当时已经临近农历新年，二人于次年正月初四日（1904年2月18日）便动身由富阳前往桐庐，然后分头前往各地"历探各种秘密会之内状"。魏兰由桐庐经水道自兰溪、龙游回到家乡云和；陶成章则由陆路从富阳出发，经桐庐、分水各村落，"遍谒白布会诸党员"。之后，又前往建德、寿昌、汤溪、龙游、遂昌、松阳，最后到云和与魏兰会合。陶成章在云和居住两月，复与魏兰的堂侄魏毓祥等由丽水、青田至温州府城。魏兰则赴处州府活动，又至丽水北乡，访双龙会的王金宝，并在府城遇见缙云县的丁某，得知龙华会沈荣卿、周昌华之义侠，遂与丁某至缙云县，联络会党首领吕熊祥等。吕熊祥熟识会党情形，其侄吕嘉益"最喜抑强扶弱，结党数千，雄踞一隅，与永康沈荣卿、武义周华昌为莫逆交"。因得到吕嘉益的介绍，魏兰便与丁某赴永康，与沈荣卿结交后返回。沈荣卿名乐年，会党内皆称他为"荣哥"，原籍山阴，寄居永康，初结百子会，后入终南会，在会内任"新副"。魏兰结识沈荣卿后，经沈介绍又结识了张恭。张恭又名张临，字伯谦，金华人，初结千人会，后入终南山。魏兰与张恭同至杭州，再由杭州赴嘉兴以访龚味荪。魏兰

① 沈瓞民：《记光复会二三事》，载《辛亥革命回忆录》（四），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33—134页。

②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39页。

的堂侄魏毓祥与其友阙石原又赴松阳寻访王金宝。1904年10月，陶成章、魏兰等拟在金、衢、严三府一同起义，王金宝令所属会众如约起义。旋因起义中止，王金宝解散其属，并亲赴永康与沈荣卿计议，不幸遭叛徒出卖，被清吏处死。①

革命党人敖嘉熊在联络会党方面也做出了重要贡献。敖嘉熊字梦姜，1874年生于浙江平湖，寄居嘉兴。戊戌变法后与蒋百里等人倡立“浙学会”，后在上海加入爱国学社。爱国学社被解散后他回到浙江嘉兴，然后赴温州、台州、宁波等地，欲“谋握地方上财、兵二权，以次组成独立之军，且以交通浙东西之秘密会党”。他于1904年6月建立了温台处会馆，作为革命及会党交通之中枢，联络江、浙、皖三省交界处十余府的会党。并设立三处分馆，一个建立于松江，专门联络苏州、松江、常州、太仓等地的秘密会党；一处建于湖州，以联络宁国、广德、严州的会党；一处建于杭州，以联络於潜、昌化、新城、临安之会党。并计划联络镇江的“枭党”即青帮，以及广德、宁国的“洪军”。同年10月，嘉兴的温台处会馆正式成立，陶成章推荐魏兰任会馆的总理，又由魏兰及其堂侄魏毓祥介绍龙华会骨干吕熊祥、赵卓等任执事员，分赴各地联络会党。敖嘉熊为了“团结人心”，又创立“祖宗教”，制定“福书祷词及各种秘密暗号”。1905年以后，因敖嘉熊“迭遭家难，财政困乏”，温台处会馆难以为继，加之敖嘉熊又遭人杀害，会馆随之瓦解。②

继敖嘉熊之后有计划联络会党的是革命党人徐锡麟。徐锡麟字伯荪，浙江山阴人，1903年在日本参加“拒俄义勇队”，后来改名“军国民教育会”。1904年冬回国在上海与蔡元培、陶成章等组织“光复会”。次年2月，徐锡麟与弟子数人前往诸暨、嵊县、义乌、东阳四县，然后由东阳到缙云，与当地会党人士结交。他亲至嵊县平阳党首领竺绍康家，令其邀兄弟中之强有力者20人来绍兴，成立“大通学校”，作为联络会党的重要据点。后来，陶成章改大通学校为大通师范学校，设立体育专修科，6个月毕业，并亲往金华、处州和绍兴三府所属各县，“遍招会党头目，入绍兴大通学校练习兵操”，使“金处绍三府会党，既相偕共集于大通”，于是使大通学校“遂为草泽英雄聚会之渊薮矣”。③

著名女革命党人秋瑾，也在联络会党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秋瑾（1875—

① 陶成章：《浙案纪略》，载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70页。

② 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86页。

③ 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43—345页。

1907)字璿卿,别号竞雄,又号鉴湖女侠,浙江会稽人(祖籍山阴,今绍兴),生于福建闽侯①。1904年5月,她不顾家庭和丈夫的反对,自筹旅费只身赴日本留学,在日本东京加入中国留学生会馆所设日语讲习所补习日语,同年10月在横滨参加革命党人冯自由等组织的"洪门天地会",受封为"纸扇"(军师),并结识了陶成章等浙籍革命党人。同年年底(一说1905年3月)回国,由陶成章具函到上海会见了光复会会长蔡元培,回到绍兴后又会见了徐锡麟,并由徐介绍加入光复会。1905年7月再次赴日本,加入同盟会,1906年初,因反对日本文部省颁布的《取缔清、韩留学生规则》而率领同学回国。3月到湖州南浔镇浔溪女校任教,旋辞职转赴上海,与陈伯平、张剑崖等在虹口祥庆里以"锐进学社"名义,联系会党首领敖嘉熊、吕熊祥等,运动长江下游一带会党,又与蒋乐山、沈鹿珊、张恭、周华昌等组织浙江会党举行武装起义。同年冬,萍浏醴起义爆发,秋瑾联络浙江龙华会首领吕熊祥、平阳党首领竺绍康及浙东会党首领蒋乐山、张恭等准备响应起义,萍浏醴起义失败后,秋瑾不愿失信于会党,准备在浙江独立起义。② 1906年12月,她回到浙江继续联络会党。1907年2月,大通学堂校长徐锡麟前往安徽,学校无人主持,秋瑾被推为学堂督办。大通学校为金华、绍兴和处州三府会党分子荟萃之所,秋瑾利用这个有利条件,加紧联络会党和军、学两界。同年3月,秋瑾亲历金华、处州两次联络会党,并函召各处的会党分子来绍兴大通学校,加入体育会,学习兵操,前后有百余人参加训练。她又暗中依靠会党首领吴琳谦(义乌)、徐买儿(金华)、周华昌(武义)等人的帮助,进行联络会党的工作。同年4月,秋瑾又将光复会与平阳党、龙华会的原有组织略加变动,将其成员组织到光复会中来,由徐锡麟为首领,秋瑾为协领,分统以下干部皆由洪门各级首领担任。为了适应起义的需要,秋瑾又制定了《光复军军制》,把洪门成员编为八军,用"光复汉族,大振国权"八字为记号。各军分设统带、大将、副将、行军副参谋等职务,各军的大将、副将皆由洪门首领担任。③ 徐锡麟与秋瑾约定,在安徽和浙江两省同时举义。秋瑾又邀请王金发、竺绍康、张恭、吕熊祥等会党首领来到大通学堂,讨论起义的具体步骤,议定由金华会党首先起义,处州会党响应,将清军诱至杭州,再由绍兴会党直攻杭州,与徐锡麟会合。

① 胡国枢:《光复会与浙江辛亥革命》,杭州出版社,2002年,第267页。

② 《秋瑾史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0页。

③ 《秋瑾集》,中华书局,1960年,第23—26页。

起义日期最初定为农历五月初，旋改为五月二十六日，不久又改为六月初十日。

三、会党参与的反清起义

金华

秋瑾将金华的起义任务交给龙华会的“红旗”徐顺达。徐顺达字猛伍，浙江金华人，乃张恭的亲信，素受会党弟兄的信赖，专门负责金华、兰溪、浦江、汤溪四县的军事，因此，任命他为“参谋”，由其密友倪金为“交通部长”。五月二十六日（7 月 6 日）秋瑾下令出师，倪金携带银数百两前往布店购买黑布，店主询问买黑布之用途，倪金答以做起义军号衣，起义之事遂为官府得知，倪金等会党首领20余人被捕杀，起义未发而失败。其后，原来负责浙东一带秘密活动的浙江青田人蒋菉飞与郑某于同年七月起义于东阳的南马，并“通约各地克期响应，四处联合者四千余人，于是永康、武义、仙居、缙云及东阳五县一体戒严”。清军屡次为起义军所败，但起义军“以器械不利之故，死亡之数倍于清军”，郑某认为死战无益，乃退入仙居而散。蒋菉飞不以为然，前往马陵山联络绿林高达兄弟，高氏兄弟与终南会等会党向有联系，故对蒋菉飞甚为欢迎，并推他为寨主。蒋菉飞即督率其部下，教以新式兵操，旗帜上书写“光复军”，拟由浦江沿兰溪江以袭击杭州，并派人联络严、衢二府之白布会、终南会，约期共举。杭州清吏大惊，急调清军由东阳往攻，被起义军击败，遂再度增兵，但不敢进攻，仅扼马陵山隘口，对起义军加以围困。起义军在山内乏粮难以持久，蒋菉飞便派人求救于白布会。白布会援军未至而粮饷绝，蒋菉飞突围时中枪牺牲，其众溃散。白布会千夫长王某来援，与清军战于山口，互有伤亡。①

嵊县

平阳党首领竺绍康、王金发等以办团练为名，积蓄力量，并与乌带党首领裘文高联合，“共誓为汉族复仇，起义兵以逐满人”。1907 年 5 月初，裘文高不听约束，擅自召集台州义勇由东阳至嵊县，扎营于西乡二十八都，竖立革命军旗帜起义。龙华会东阳分部首领僧大开率众相助，与清军大战于白竺村，杀死清军哨官数名。浙江巡抚冯汝骙从杭州调集清军派数百人前来救援，将起义军击

---

① 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 年，第 383—384 页。

败，裘文高被迫退回东阳，竺绍康等逃回台州。[1]

武义

龙华会副首领周华昌任光复会的“中军官”，在武义县署前开设一个酒店，以接纳会党与草泽豪杰，被目为“梁山酒馆”。有刘耀勋者，入光复会后被授职参谋，为起义军的督办员，常在酒馆“痛骂满人勿止”。五月二十六日（7月6日），秋瑾出师令下，刘耀勋即令周华昌往绍兴见秋瑾，共议军事，自己则赴宣平见龙华会副会主张恭，“约以共起”。时有江西人聂李唐，侨寓武义，为箍桶工，入龙华会后历任“巡风”。他在得到出师令后，将起义的消息不慎告诉邻人，结果“不数日传遍武义全境”。当时，该县又盛传将有快枪2000支自绍兴运来，藏于聂李唐家中。清吏闻讯即亲往其家搜查，虽未查到枪支，却搜获革命党人名册，经严刑逼供，得知刘耀勋、周华昌皆为革命党人，遂对二人通缉，二人闻讯藏匿山中，旋为清军捕杀，武义起义失败。[2]

① 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51、391页。

② 汤志钧编：《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年，第380—381页。

第十三章　辛亥革命时期的陕西哥老会

陕西的哥老会在辛亥革命时期作出了重要贡献,无论是在省城西安还是外县的武装起义,都离不开哥老会的参与。早在辛亥革命前,陕西哥老会已经在全省广泛流传,不仅在民间秘密传播,而且在新军里建立了组织,发展成员。在辛亥革命期间,哥老会更与同盟会合作,推翻了清朝当局在陕西的统治。当然,哥老会作为一个原始形式的民间秘密结社,自身带有浓厚的封建色彩和落后性,其首领和大多数成员皆把参加推翻清朝统治的革命斗争,看作是在为哥老会打天下,然后由哥老会坐天下。所以在清政权被推翻后,便与同盟会争夺胜利果实,从而发生激烈冲突,结果只是昙花一现,便成了历史的陈迹。

一、辛亥革命前哥老会的流传

陕西哥老会是从四川传入的,因此,最初是在靠近四川的陕南一带流传,后来发展到关中,最后才流入陕北。

(一)陕西哥老会的主要山堂

辛亥革命时期,哥老会在陕西已经成为一股重要的社会力量,建立了许多山堂,比较著名的大约有十来个,它们是:

太白山

由陕南石泉人李汉章任"坐堂大爷"(也称"龙头大爷"),他与陕西新军中哥老会首领万炳南(四川人)、张云山及同盟会员兼哥老会首领钱定三互相交好,并参加过辛亥革命前夕著名的"大雁塔结盟"。他在哥老会内原是"背榜童子",也就是在会内从事传达决议、布置任务及同各方面联络者,也称"老幺"。该山堂主要活动在陕南石泉一带。

提笼山

该山堂创立在陕西关中华阴县华村大庙,具有鲜明的反清色彩,坐堂大爷

不详,仅知会内公推梁东升为“总兵”,缝有黄旗两杆,备有告示,并刊有“扶汉军大总兵梁”的印信,会众达五六百之多。内口号是“兴汉灭党”(疑是灭满之误),外口号是“功德胜天,天地黑暗”。

秦凤山

辛亥年间起义时所创立,主要在关中凤翔一带活动,坐堂大爷是回族人马秉乾。

定军山

主要在陕南勉县、略阳一带活动,坐堂大爷是勉县人马文伯(炳郁),四柱即“山堂香水”是:定军山、汉江水、孝义堂、日月明(疑为香——引者)。

瑚珀山

坐堂大爷不详,四柱是:瑚珀山、忠义堂、松柏香、长清水。主要在陕南安康一带活动。

贺兰山

坐堂大爷是高志清,主要活动在陕北三边和内蒙古边境及宁夏东部地区,成员当中有许多蒙族哥弟。

通统山

在陕西哥老会的众多山堂当中,以张云山创立的通统山最为突出。通统山的“大爷”是张云山,四柱是:通统山、同盟堂、桃园香、梁山水。创立于辛亥前一年(1910年),创始人张云山(1877—1915)字凤岗。陕西长安人,出身于贫苦农民家庭,早年失学,从十五六岁起便离家独自谋生,最初在西安城内一家面粉厂当佣工。光绪二十一年(1895)陕甘总督兼新疆巡抚陶模为镇压西宁回民起义而在陕西招兵,张云山入伍随军转战甘肃、青海、新疆等地,积功升任四品都司。由于微薄的军饷不够开支,便离开军营,在兰州建立戏班子,借演戏为掩护,从事反清活动,后因受到官府的追捕,逃往新疆伊犁等地,以后又回到陕西。光绪三十年(1904)入陕西常备军,次年任常备军司号长;宣统元年(1909)春陕西新军组成后,张云山转入新军。随着新军的扩充,升任协(相当于旅)的司号官。他平日为人仗义,广交朋友,早年在陶模军中时就加入了哥老会。加入了哥老会后,他更是“与人交,推心置腹,解衣食无所吝”。他在哥老会中为人和蔼,善于交游,兼有处理事务的才能,为哥弟们所爱戴,在新军士兵中有较高的威望。宣统二年(1910),他开创了哥老会的山堂“通统山”,以新军士兵作为主要发展

对象。由于他的积极活动,特别是该山堂与同盟会有密切关系,在山堂开设之初,就吸引了1000多名哥弟,其中绝大部分是新军士兵。这时,同盟会已经在新军的下级军官中发展,拥有同盟会员29人,其中钱鼎、张宝麟具有同盟会与哥老会双重身份。张云山等与钱鼎、张宝麟等人交往,促进了同盟会与哥老会的初步联合。经过他们的工作,各营队的哥老会头目都表示愿接受孙中山的主张,从而促成了同盟会、哥老会双方于宣统二年六月初三(1910年7月9日)在西安大雁塔"歃血为盟,共图大举"。他还在新军中建立了一套与军营建制相应的帮会组织,分别在协、标、营、队中设立哥老会的"舵把子",他本人担任"协舵",从而控制了新军的主要力量。他为通统山拟订了严格的会规,传达命令必须在深夜12点以后,外县则由当地的码头负责,不许延误,令出必行,违者处死。[①] 正是因为该山堂在陕西新军中拥有强大的势力,而且是陕西哥老会中实力最大的一个,张云山本人还自称"兄弟是洪字号多年,又入了革命党的"。[②]所以在陕西辛亥革命中发挥了不少作用,贡献也最为突出。

除了上述著名的山堂外,还有西华山、蓬莱山、少华山等。在新军中重要的哥老会首领除张云山外还有朱福胜、吴世昌、万炳南、马玉贵、刘世杰等。不过,他们属于哪个山堂已经不可考。由于哥老会并非统一的组织,所以在新军中哥老会的山堂虽多,首领也不少,却并没有统一的领导,各个山堂虽然在反对清朝统治这一点上是一致的,但在组织上却各自为政,互不统属。尽管如此,陕西仍然是武昌起义后,在全国各省中最早起而响应的两个省份之一,这同陕西的同盟会对哥老会的联络与合作是密切相关的。

二、陕西哥老会与同盟会的关系

陕西籍的同盟会员与哥老会的联络与合作,经历过一个逐渐演变的过程,对于是否联络哥老会等秘密会党的问题,最初在陕西籍的同盟会员当中尚存在分歧。后来由于井勿幕等人的努力,才开始了对会党的联络工作。

井勿幕(1888—1918)原名泉,字文渊,后通用勿幕。陕西蒲城人,生于1888

---

① 张应超:《张云山与通统山》,载中国会党史研究会编:《会党史研究》,学林出版社,1987年,第275—285页。

② 《张云山檄文》,载《近代史资料》,总第45期,第86页。

年2月12日。富商家庭出身,父亲去世后,家道中落,弟兄分家时,他分得的蒲城县内义源永杂货铺破产,债主临门,无法应付。迫不得已,前往四川重庆,去投靠曾受过他父亲周济的川东道道台张铎。在重庆正蒙私塾读书年余,与一些上层社会的知识青年相往来,思想上逐渐向往革命,结识了当地革命青年杨庶堪、朱之洪、熊克武、但懋辛等。后来听闻孙中山先生在国外成立反清的革命组织"兴中会",同时四川有学生赴日本求学的消息,他便不顾张铎的阻拦,于1903年12月冒险随众赴日本。到日本入东京大成中学学习,谒见了孙中山、黄兴等人。1905年8月,孙中山先生在日本创建同盟会,井勿幕由陕西同乡康心孚介绍加入了同盟会。这时,他一面学习制造炸弹,同时还担任文字宣传工作,为中山先生所器重,称他为"后起之英"。当他向中山先生要求回陕组织同盟会支部时,中山先生对他说:"你这个17岁的小孩,能办成这样大的事吗?"他回答说:"我虽年少,但我哥井岳秀在陕熟人颇多,可以通过我哥联络各界人士。"孙中山见他态度坚决,又有井岳秀的帮助,遂委任他为同盟会陕西支部长,回陕开辟工作。同年冬季,他带着中山先生给井崧生的亲笔信,回到陕西,先后发展了30余个同盟会会员。1906年春,井勿幕在兄长井崧生的帮助下,奔走于渭北各地,数月间就发展了同盟会会员吴宝三、张拜云、郭希仁、李仲特、李桐轩、王子端、焦子静、师子敬、朱漱芳、尚天德、寇胜浮、常铭卿、柏筱余、严文轩、高又明、钱定三、谢镛、邹子良、马开臣、胡定伯等30余人,并在三原北极宫召开同盟会会员全体会议,创建了同盟会陕西支部,奠定了同盟会在陕西活动的基础。会后,勿幕又赴宜君、耀州(今耀县)等地,准备设立同盟会秘密机关。井勿幕这次回国前,因为在日本时受到孙中山、黄兴等人联络洪门组织的影响,主张在陕西联络哥老会和刀客等会党组织。但是,当时陕西的同盟会员中,却对此有不同看法。有人认为哥老会等帮会分子知识浅陋,成员复杂,力量分散,而且容易泄露事机而败坏革命事业。因此,使井勿幕等人主张联络哥老会和刀客的意图未能实现。后来,革命党人看到"军民怨愤已久,投身会党者日众,哥老会之势力及于全陕,其首领有救民伐暴之宣言,其党员挟乘机劫掠之希望。民党见其时机已熟,即民军不举,彼等亦必揭竿而起,不如联络利用,输以常识,免致地方糜烂,故亟与会党合谋,早日举义"。[①] 同盟会陕西分会成立后便决定联合新军和

① 郭孝成:《陕西光复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六),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41页。

哥老会、慕亲会、刀客等秘密会党的力量，借以推动革命。为此，同盟会还拟定了一个类似会党的名称“同盟堂”，并且模仿哥老会的做法，也编了一个“山堂香水”，即通统山、同盟堂、梁山水、桃源香，成为一个同盟会与哥老会合流的秘密革命团体。① 在革命党人联合哥老会的工作中，同盟会员钱定三也起了重要作用。钱定三(1884—1911)原名光斗，字绍起，号定三，清光绪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出生于陕西省白河县。他自幼喜爱习武，常读兵书至深夜。曾与同学立下“三戒”，即不嫖、不赌、不吸鸦片。光绪三十一年(1905)钱定三同弟钱甲被选送陕西陆军小学堂，光绪三十三年(1907)夏，钱定三又被选送保定陆军速成学堂步兵科。他看到清廷丧权辱国的行径，下决心投身革命事业。宣统二年(1910)，钱定三和三原的党自新(仲昭)、紫阳的张宝麟(仲仁)、河南的曹位康(建安)、山西的张鹤峰(培梅)等5名陆军速成学堂同学，以及在开封寄读的黄统，在保定发起组织“陆军同胞社”，钱定三自任社长。陆续有张钫、孙岳、李景林、何遂、方声涛等50余人加入。后来，这些人大多成了各省辛亥革命的骨干。不久又入了同盟会，毕业回到陕西后，便积极进行革命活动，曾担任陆军学会的会长，负责军界和会党联络之责。为此，他亲自加入哥老会并成为首领。他交游颇广，与同盟会的井勿幕等人过从甚密，与新军中的哥老会首领张云山、吴世昌、刘世杰等也有密切关系。他通过一系列工作，使哥老会首领们接受了同盟会“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的纲领。1910年春，井勿幕奉同盟会总部令，回陕西组织起义，在泾阳柏氏花园开会20余日，传达总部指示，制定在陕西起义计划。6月，他和邹子良、郭希仁、张云山、王荣镇等人集会于小雁塔，商讨起义事宜，7月9日，他又召集同盟会和会党负责人张伯英、钱定三、胡景翼、李仲三、邹子良、张云山、张聚庭、万炳南等30余人，号称三十六弟兄，在大雁塔“歃血结盟”，共图大举。为了推动同盟会和哥老会的进一步合作，双方商定于清宣统二年(1910)农历六月初三日(7月8日)在西安南郊大雁塔举行了一次“结盟仪式”，使双方的联合进入了实质性阶段。参加结盟的有30多人，号称三十六人。同盟会方面有井勿幕、钱定三、朱彝铭、党仲昭、张钫(伯英)等；

---

① 政协陕西省文史资料编委会整理：《陕西辛亥前革命思想传播和同盟会的初期活动》，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97页。原注认为“桃源香的‘源’字，疑是‘园’字之误，因为‘同盟堂’所提倡的是‘桃园’之义，而非憧憬着‘桃源仙境’”。

哥老会方面有：张云山、刘世杰、万炳南、陈殿卿等。当时按照哥老会的结盟仪式，由哥老会内资格较老的朱福胜带领参加结盟者行叩拜礼，把一只大公鸡当场宰杀，用鸡血滴在酒里融合起来，每人都喝一点，并在神前宣誓，彼此同心同德，[①]大雁塔结盟进一步巩固了同盟会与哥老会的团结，为日后的武装起义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三、辛亥西安起义中的哥老会

辛亥革命前，陕西的新军有一个混成协（相当于后来的旅），新军士兵当中老行伍出身者大多参加了哥老会，如工兵头目刘世杰、二营头目马玉贵（回族）、司号长张云山，以及吴世昌、郭锦镛、马瑞堂、魏礼亭、吕金堂等，都是新军中哥老会的大小头目。哥老会的"大哥"万炳南在新军中地位最高，号召力也最大，同盟会员兼哥老会首领钱定三在新军中也有很大影响。哥老会不仅渗透到新军当中，而且在新军中还建立了与军队编制相当的组织系统。在新军的标、营、队里都有"舵把子"，标有"标舵"，营有"营舵"，队有"队舵"。这些舵把子可以把属于自己本单位的哥弟掌握起来，并且联系着其他山堂的哥弟。不过，在新军中的舵把子，除了张云山是协司令部的司号官外，其他都是护兵、正副目、士兵、伙夫等。他们虽然可以控制新军中的哥弟，却没有军队的指挥权。这一点与同盟会的情况恰好相反，同盟会员大多是知识分子出身，有的还是留学生，皆有一定的文化知识，因此大多在新军中担任中下级军官。由于清朝当局对于新军中革命党人的活动严加防范，加上新军中的士兵知识水平不高，不容易接受革命思想，所以，在新军中的同盟会员只有八九个，他们很难在新军中开展革命活动和发展组织。这样，同盟会员在新军中虽然有一定的指挥权，却同士兵之间没有组织上的联系。如果举行起义，同盟会很难对新军中的士兵加以控制，这种情况使得哥老会在新军中比同盟会具有更大的优势，这也恰好可以使两者互相取长补短。

宣统三年（1911）农历七月，四川保路运动使邻省陕西的革命活动受到很大的推动。省城西安城内盛传西关外新军中的革命党人将于八月十五日中秋节

---

① 政协陕西省文史资料编委会辛亥革命史料调查组整理：《陕西辛亥革命中的哥老会》，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61页。

时举行起义，满人西安将军文瑞，为了防止意外事件的发生，要求陕西巡抚钱能训发给旗兵以新武器，在满城要冲地方修筑防御工事，从外县调回一部分巡防队回西安以加强防守，派密探侦察并逮捕新军中的革命党人。[①] 革命党人方面也通过内线了解到陕西巡抚钱能训正在召集各司道及军事参议官会议，研究加强防范及查办新军中革命党人活动的情况。八月十九日武昌起义成功的消息传来后，陕西革命党人加紧了起义的准备工作。清朝当局也派人四处侦察革命党人的行动，伺机抓人，西安将军文瑞把一份有 100 名革命党人的黑名单交给陕西巡抚钱能训，“凡军学两界稍有声望者，几尽于其列”，[②]同时调八旗兵在西安城的四门和满城严加防守，形势对于革命党人来说，非常危急，举行武装起义已经迫在眉睫。但是，同盟会同巡防队里的哥老会首领尚未联络好，所以，初步拟定在农历九月初八日(1911 年 10 月 29 日)举行起义。

不久革命党人得到情报，驻防西安的新军将全部调往外县，以防范新军参加革命。钱定三立即召开紧急会议，决定于九月初一日(10 月 22 日)举义，并推举张凤翙为起义首领。[③] 九月初一日(10 月 22 日)上午 7 时许，召集参加革命的官兵派代表开会。约定中午 12 时听到午炮后，首先占据军装局，因为新军虽有枪支，却未配备子弹，必须首先占领军装局，才能得到子弹。当时军装局里虽然驻有一个哨(相当于一个连)的兵力，但是，这天是星期天，士兵大多外出游逛，防守懈怠。起义军约有一个营的兵力，来到军装局后，便一拥而入。少数守军见起义军人多势众，未加抵抗便从后门溜走。冲进局里的士兵用石块砸开铁锁，将成箱的子弹从楼上往下扔。拿到弹药的士兵立即到附近去把守，其他各营的起义士兵也纷纷来到军装局来领取枪弹，然后分别进占城内各衙署与军事要地。新军排长张宝麟率队伍进入护理陕西巡抚钱能训的衙门，在衙署院门前把牌楼纵火点燃，一时火焰冲天，成为起义的信号。哥老会首领万炳南率领众“哥弟”也占据了军事参议官的衙署，督队官钱定三率领新军中的起义者迅速占据了全城的制高点——鼓楼，并派人占领了藩台衙门，缴获了存放在那里的 70

---

① 朱叙五、党自新:《陕西辛亥革命回忆》，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31 页。

② 郭孝成:《陕西光复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六)，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40 页。

③ 张钫:《忆陕西辛亥革命》，载《辛亥革命回忆录》(八)，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69 页。

多万两白银，作为起义军的军费，城内其他各衙门也几乎都被哥老会的大小首领所占据。这时，张凤翙率领哥老会首领陈殿卿来到军装局，建立了起义军的总司令部。当时，城内各衙门的官员们尚在谘议局开会，听到城内枪声四起，知情况有变，遂纷纷弃去官服，藏于民家或者逃跑。起义军几乎没有遇到抵抗，便顺利占据了除“满城”之外的西安城区。

九月初二日（10 月 23 日），张凤翙下令攻打满城。满城位于西安城内东北角，由驻防旗兵防守，大约有 5000 人。九月初二日黎明，起义军开始对满城发起进攻，守城的旗兵进行殊死的抵抗，并且组织骑兵连续三次向起义军阵地进行冲击。双方相持甚久，后来，起义军侦察到有一小段满城城墙已经崩塌，哥老会头目刘世杰（俊生）、马玉贵（青山）等率部跟随起义总指挥张凤翙首先带领兵士冲了进去。张云山率领西路的起义军也将满城西门攻破，并向旗兵的火药库猛烈射击，造成火药库起火爆炸，满城旗兵见大势已去，便不再进行有组织的抵抗。[①]

起义军在完全控制了西安全城后，便着手恢复社会秩序，建立军政府。西安起义是仓促发难，起义成功后，需要布告安民，新建立的政权需要有个正式名义。大家听说武昌起义时湖北有个“浙鄂豫复汉军”的名称，于是模仿其意称为“秦陇复汉军”，张凤翙便以“秦陇复汉军大统领”的名义，发布告示安民。[②]

由于哥老会在起义的过程中起了重要作用，因此起义成功后，哥老会的各级“舵把子”和资深头目，便成为实权人物。当建立军政府时，哥老会凭借在军队中的优势，其首领皆争着要做大官。其中最积极的是万炳南和张云山。万炳南在哥老会中资格老，号召力大。他看到旗兵已经被消灭，陆军也已瓦解，整个西安已经成为哥老会的天下，认为军政府的最高权力理应属于自己。他手下的人也说：“我们只知道有万大统领，不知有什么张大统领。”他派心腹陈同到军装局，要挟大统领张凤翙，张无奈，乃宣布愿即刻让位。钱定三等人极力反对，聚于大厅后院，对众人宣称：“若如此，余等先焚军装局，大家皆散。”[③]几经周折，

① 朱叙五、党自新：《陕西辛亥革命回忆》，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10 页；张应超：《张云山与通统山》，载《会党史研究》，学林出版社，1987 年，第 280 页。

② 郭希仁：《从戎纪略》，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六），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65 页。

③ 朱新宇：《陕军辛亥起义记事》，载《近代史资料》，1983 年第 1 期，第 59 页。

最后还是让万炳南当上副大统领。而这时资格和声望都在万炳南之上的张云山的地位仍未解决，他便召集心腹在高等审判厅(张的住所)揭起“洪汉旗帜”，命令各码头大肆招兵买马。“于是一城之内，复汉、洪汉之旗对竖焉。”①结果，张云山和万炳南俨然与张凤翙领导的“秦陇复汉军总司令部”形成对峙局面。经过一再研讨，最后决定在军政府内再增设一个副大统领和设立六都督，以平衡各方面的利益。

在军政府里，除了“大统领”张凤翙是同盟会会员，副大统领钱定三是同盟会员兼哥老会首领外，其余高层领导人皆为哥老会成员。如：副大统领万炳南、调遣兵马都督张云山、副都督吴世昌、粮饷都督马玉贵、副都督马福祥、副都督刘世杰、副都督郭胜清、第一标标统刘刚才、第二标标统朱汉廷、第三标标统郭锦镛、第四标标统丘彦标、第五标标统邓占云、第六标标统余晋海、四路总稽查朱福胜、大统领卫队统带陈殿卿等。在陈殿卿这位哥老会头目的头脑里，充满着封建帝王思想。在六都督的安排宣布后，他站起来对张凤翙说：“今天大统领都给他们加官，我陈殿卿也向你讨个封，封我个钦差大臣，见官大一级。”②据当时正在西安的张溪若回忆说：“到了西安之后，最感意外的是除了张凤翙之外，所有要位都在不识字的哥老会手中。四个都督好像全是哥老会的人——至少有三个是；张凤翙没有实权，财政和兵权都在哥老会手中。”陕西同盟会的领导人井勿幕写了两封信分别给黄兴(当时是革命军的大元帅)和黎元洪(湖北军政府都督)，请他们派一支革命军来陕西驱除哥老会的势力。张凤翙也以陕西都督的名义备了一封正式公文给黎元洪，由张溪若带往。张溪若虽然持有张凤翙给签发的护照，守城兵士却不许出城，说一定要有“大哥”的护照。张溪若只好又去找张凤翙，他叫秘书去请张云山另发了一张护照，才得以离开西安。③

张云山在担任兵马大都督后，仍然热衷于发展个人势力。他“广印票布，命会中哥弟分赴各州县散布各属，会党中人又络绎来省，投云山，听号令”。④ 各县

---

① 郭希仁：《从戎纪略》，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第68页；朱新宇：《陕军辛亥起义记事》，《近代史资料》，1983年第1期，第60页。

② 朱叙五、党自新：《陕西辛亥革命回忆》，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47页。

③ 张溪若：《辛亥革命回忆录》，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3—14页。

④ 朱新宇：《陕军辛亥起义记事》，载《近代史资料》，1983年第1期，第72页。

的哥老会在得知他们的首领在省城当上了“大官”后，也更加有恃无恐，他们遍地设码头，派款勒捐，甚至招兵买马，另组军队。[1] 当时，关中、陕南各地哥老会的码头林立，“办支应，理词讼，直代县官行政。甚至以地方主人自居，鱼肉良懦，苛派钱款，乡人恐慌畏惧，直似满人入关”。革命党人见此情景，莫不叹息曰：“不意两月之久，竟变成会党世界矣。”[2]哥老会成立的军队多不服从调遣，更不愿接受同盟会员的指挥。他们“但闻有洪会命令，几至不知其他”，“对于军府移文，视若无睹”。[3] 军政府为了安抚各地的哥老会，便遴选大员作为“安抚招讨使”，分头去进行“安抚”。

总之，在军政府成立初期，军事实权基本上掌握在哥老会手中。而且哥老会新成立的军队不仅兵员众多，武器弹药也比较充足，加上又有原来哥老会的组织关系，在思想上比较一致，所以，哥老会在军事方面必然占有极大的优势。同盟会虽然也开始建立自己的军队，但是，由于武器弹药缺乏，与哥老会相比，在军事上则处于劣势。同盟会员井勿幕只好把从前在北山所联系的游侠刀客聚集起来，组成6个营，编成一个标，三个独立营。

四、西安东西两路战役

西安起义获得成功，清朝在陕西省城的统治被摧毁了，但是，清统治者并未就此罢休，而是从河南、甘肃两面调集兵力，向军政府进行反扑，使新政权面临着来自东西两个方面的威胁。为此，起义军又进行了东西两路的战役。

东路战役

辛亥年(1911)九月初一日(10月22日)西安起义成功的消息传到潼关，清潼商道瑞清便联合驻防满军副将桂和电告清廷，请求派兵来潼关增援。清廷接到电报立即命令山西巡抚陆钟琦、河南巡抚宝棻派遣援军前来陕西，以便对陕西的军政府构成重大的威胁。但山西的援军尚未出发，太原就已经“反正”，无

① 《陕西辛亥革命中的哥老会》，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5—17页。

② 朱新宇：《陕军辛亥起义记事》，载《近代史资料》，1983年第1期，第73页。

③ 《西北革命史征稿》(中)，第20页，转引自张应超：《张云山与通统山》，载中国会党史研究会编：《会党史研究》，学林出版社，1987年。

法来陕，只有河南的清军开赴陕西。

在河南清军进入陕西潼关之前，同盟会员、西安巡警学堂的学生徐国桢在家乡潼关已经联络当地哥老会中同情革命的王吉祥等人组织起革命队伍。徐国桢自称"潼关复汉军司令"，由王吉祥等四人分任队长，召集群众，准备起义。他们又联合了华阴的游侠马耀群、退伍军官、哥老会的胡名贵等人，分头准备。九月十一日（11 月 1 日）夜晚，马耀群把起义队伍集结在潼关的南门外，次日黎明一齐冲进潼关城，徐国桢指挥王吉祥等几个队长率众在城内响应，顺利地占领了潼关。但是，潼关道、满人瑞清却藏匿在一个绅士家中，秘密派人前往巡防营求救。不久，河南的清军援军到达后，将潼关夺回。

在此之前，陕西军政府早已经意识到潼关在军事上的重要性，因为潼关落入清方手中，来自山西、河南的清军便可以长驱直入，威胁到西安的安全。所以，副大统领钱定三向张凤翙建议，由他亲自率领一支队伍前往潼关。可是，钱定三在起义时统领的一标二营官兵，已经逐渐被哥老会的实力派吸引过去，钱定三身边只剩下随身的几个勤务兵。后来，军政府虽然把复汉军第一标拨归他指挥，但一、二两营迟迟未出发，钱定三只带了学生队的二三十人出发，于九月十一日（11 月 1 日）到达渭南后，被当地恶绅韩映坤唆使的刀客严纪鹏杀害，[①]军政府只好又增派同盟会员张钫为东路都督，定于九月十三日（11 月 3 日）开赴潼关。当时新编成的各标营都掌握在哥老会的"哥弟"手中，而且军队刚刚组建不久，尚未经过严格的训练。这时，潼关又已经被清军夺回，张钫带领的这支队伍处境非常困难。在到达渭南后，只好宽免了严纪鹏杀害钱定三的罪，一同前往潼关迎敌。大统领张凤翙在得知潼关失守后，也亲自率领卫队一营赶往督战。革命军与清军在潼关展开激烈争夺战，最后，在紧要关头，由渭南县的民团团长严纪鹏带领敢死队的 100 多人登上城墙，清军被迫撤退，潼关被革命军收复。鉴于潼关位于陕、山西、河南三省交界之处，为兵家必争之地，所以，被革命军占领后，又两次被清军夺去，直到 1912 年民国成立后，革命军才以和平的方式进入潼关，军政府的东征战役始告结束。[②]

---

① 朱新宇：《陕军辛亥起义记事》，载《近代史资料》，1983 年第 1 期，第 64 页。

② 张钫：《辛亥革命中潼关的三次攻守战》，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06—110 页；朱叙五、党自新：《陕西辛亥革命回忆》，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24—34 页。

西路战役

辛亥西安起义成功后，卸任的陕甘总督升允从草滩别墅逃往甘肃平凉。陕甘总督长庚又保荐他为陕西巡抚，令陕甘提督张行志坐镇甘肃天水，并起用停职在籍的总兵马良组建"甘军"，进犯陕西，将长武攻占，致使陕西西路的形势陡然紧张起来。这时，军政府的兵马都督张云山便自请率军西征。十月初五日（11 月 25 日），张云山带领卫队 200 余人及四标一营的队伍，从西安出发，去抵御来犯的甘军。行前，有哥老会的头目向紫山率领千余人来投，张云山从中挑选了 800 名精壮，编为"向字营"，以及前巡防营管带带来的 300 余人和高陵的游击队 500 人，一同出发。十月十六日，革命军进攻甘军驻守的长武县，结果被甘军四面包围。张云山命令向紫山率领向字营前去解围，甘军大举出击，向字营作战勇敢，以刀矛与敌军肉搏，虽然伤亡惨重，却挡住了甘军的进攻。这时，又有哥老会头目彭四海因在甘肃宁州起义失败，也带领 1000 余人前来投奔张云山。张云山进驻邠州后，闻知潼关失守的消息，大统领又亲往督战，担心省城空虚，即星夜赶回西安，将兵马都督行营的关防交给参谋邹子良护理，并嘱咐他与帮办何春霖、周朝武（二人皆为哥老会中人）商同办理。张云山走后，邹即与何、周二人因为权限问题发生争执，致使军队号令不一，各营队多不服从调遣，结果甘军乘机反攻，向字营全军覆没，邹子良被迫放弃邠州，退守乾州。[1] 军政府闻讯立即命令张云山返回前线御敌，张抵达乾州后，力守危城，转败为胜，牵制了大量甘军。十二月二十五日（12 月 15 日），清帝宣布退位，升允仍企图负隅顽抗，并且向部下封锁清帝退位的消息，令马良继续进攻乾州，令陆洪涛进攻醴泉。民国元年初，张云山设法与马良取得联系，并送去有关清帝退位的布告。马良见大势已去，便与军政府签订了停战协定，甘军被迫退回甘肃，陕西西路战役始告结束。[2]

五、哥老会与其他各县的起义

革命党人与哥老会在省城西安起义成功后，外县也纷纷举行起义。

① 朱新宇：《陕军辛亥起义记事》，载《近代史资料》，1983 年第 1 期，第 77 页。

② 朱叙五、党自新：《陕西辛亥革命回忆》，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38—40 页。

凤翔

辛亥(1911)年九月一日西安起义成功后,西安高等学堂的凤翔籍学生、同盟会员杨会桢、刘铚一同回到凤翔,联合当地哥老会的杨凤德、黄发等,聚集了1000余人,于九月六日(10月27日)夜晚将凤翔府城[①]包围,县衙差役张三保等在城内接应,内应外合,于次日黎明将县城占据。张三保将被拘押的府知事德祜及其两个幼子杀死,并霸占了德祜的小妾。起义成功后,群众不懂革命的意旨,纷纷寻仇报复,因为愤恨官吏和洋人,杀死知县彭毓嵩,焚毁府、县公署,并且杀教民,焚教堂,甚至焚毁公立的中小学,声言要杀学堂的教师,造成时局混乱,一时无法收拾。杨会桢无法领导,只好请当地哥老会大首领、秦风山山主马秉乾出来维持局面。马秉乾是甘肃河州(今临夏)回族,在县署当差,在哥老会内拥有相当的力量,他以哥老会的戒律惩办了数人,社会秩序才稍微稳定下来。[②] 西安起义后奉秦陇复汉军都督府之命回到凤翔办民团的陕西优级师范毕业生王肇基和刘定五等,见到凤翔起义后的混乱局面,便与老师李逢春(振初)商议,以奉都督张凤翙之命的名义,进见马秉乾,向他说明西安起义的详细情况和"兴汉灭旗"的重要意义。马此时正对地方社会秩序束手无策之际,认为王肇基等是省上派来的"钦差",便诚心接待,并接受革命军的领导。

这时,县里盛传从北京调来的"毅军"和甘军将夹击陕西,而凤翔乃关西重镇,是西安的屏障。王肇基的老师李振初见到情势危机,便密令刘定五星夜赶赴西安,向军政府求救。刘定五到达西安后,便向张凤翙密陈大计,张便派副统领万炳南率领新编的民军2500人前往凤翔驻守。万炳南到达凤翔后,设立了副统领司令部,和李振初、刘定五、王肇基等与副统领司令部的参谋长陈同共同筹划建立民团,编成五个大营,均受副统领万炳南节制。这支队伍在后来抵御甘军对凤翔的进攻战役中,起了重要的作用。而凤翔的巩固,则解除了清朝残余势力对西安的威胁,对于辛亥革命在陕西的最后胜利,具有重要的意义。

宝鸡

武昌起义胜利的消息传到宝鸡后,当地的哥老会立即联合群众,进行秘密的反清活动。辛亥西安起义后,宝鸡的哥老会立即响应,拟攻打凤翔与宝鸡县

---

① 凤翔府管辖八个县,府城在凤翔县。

② 王丕卿:《辛亥凤翔起义简况》,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41—142页。

城，驱逐清朝官员。宝鸡哥老会首领是农民出身的洪帮大爷马云山和艺人出身的洪帮大爷白福顺，他们率领会众和其他群众800余人，同虢镇的杨伯雄于九月初八日（10月29日）攻破凤翔县城。次日，另一农民出身的哥老会大爷王清明和商人出身的哥老会大爷周瑞林，带领群众300余人，焚毁渭河南石坝河的天主教堂，然后向宝鸡进军。知县雷天勇发现县勇腰间多携白布，又侦察到县勇当中有哥老会弟兄，十分胆怯，于是令县勇队长弓明海率领县勇去防守东门，自己带领数人由北门逃走。弓明海随即开城迎接王清明等进城，打开监狱，释放囚犯。九月十二日（11月2日），马云山、白福顺由凤翔率众百八余人来到宝鸡，大家公推马云山为首领。九月下旬，赵皖江以宣抚招讨使的名义由西安来到宝鸡，安抚地方，张贴陕西军政府大统领张凤翙的布告和宣传品。不久，赵改任秦陇复汉军第三十五标标统，他任命马云山为第二营管带，白福顺为第三营管带。这时，甘肃的清朝残余势力仍不时对陕西军政府进行骚扰，直到民国成立才完全退回甘肃。①

同官（今铜川市）

辛亥革命时期的同官起义也与当地哥老会和刀客有密切关系。该县起义组织者白喜参加过哥老会和刀客，曾以刀客的身份往来于富平、蒲城和白水之间，与富平刀客考娃、润娃（均失其姓）、陈老九等，从事打富济贫的活动。在听说省城西安起义成功的消息后，他即与考娃等联系，集合刀客数十人，于九月初六日（10月27日）黄昏潜伏在县城北关，与城内哥老会首领常生启、乔喜、杨世云等商妥，以“洪汉军”的名义响应西安的起义。当晚攻占县城北门，清驻军中绿营蓝旗的郑吉安、胡正虎等，以哥老会哥弟的名义归顺白喜，清军绿营营长闻讯逃走，起义成功。不久，陕西革命军北路安抚使井勿幕委任白喜为北路第一营管带，白喜又攻克了附近各县。②

南郑（今汉中市）

辛亥西安起义成功的消息传到陕南汉中，清军汉中镇总兵江朝宗等害怕教师、学生起事响应，下令将学校解散。当地高等小学国文教员吴作霖（曾加入过

① 贾福荫：《宝鸡辛亥革命述略》，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47—149页。

② 李榻山：《辛亥九月同官光复纪要》，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50—151页。

兴中会)便与学校中有革命思想的教师何金波、王玉林等商讨如何响应西安起义。他们同清军巡防营标统李光辉部下郑宝堂(队长)和王连三、李保障等(三人均系哥老会成员)取得联系,希望他们促使李光辉反正,转向革命方面。他们经过一段时间的秘密联络工作,结识了当地哥老会的"大爷"、王玉林的二哥王子鉴。王子鉴在汉中有众多"哥弟",在社会上也颇有威望。吴作霖就同他联合起来,希望在南郑举行起义,响应西安的革命。王子鉴又利用自己在当地的影响和哥老会大爷的身份,同当地哥老会的各个公口首领和民团团总暗地商量起义的事,也都得到赞同和支持。于是决定由王子鉴出面,以大宴宾客为名,把所联络到的人请到家中。军队里除了队长郑宝堂和王连三、李保障等外,标统李光辉因为口头上也表示过赞成起义,也被邀请参加。但李光辉于事后立即向江朝宗告密,江朝宗便把王子鉴的大哥找去讯问,并开始注意王子鉴的行动。吴作霖在觉察到李光辉不可靠后,便由王子鉴秘密同城内北街的民团团总、哥老会大爷苟炳南取得联系,苟炳南慷慨答应。鉴于苟炳南家里比较僻静,王玉林、王子鉴、吴作霖等遂于农历十月底的一个晚上,来到他家秘密商议起义大计。大家认为李光辉虽然不可依靠,但是巡防队里的下级军官和士兵当中仍不乏有革命思想者,而且还有许多哥老会成员,如果从哥老会内部加强工作,起义时他们起来响应也是可能的。另外,十三坊公口都是哥老会自家人,新军里也有具有革命思想的人,所以,一旦举行起义,完全有可能取得胜利。会后便分头活动,两天后大家再次在苟炳南家里开会,与会者除了十三坊公口的各头领外,还有李光辉卫队营的士兵参加。会议商定了起义的具体方案,约定十一月初三日(12 月 22 日)午夜举事。可是,由于事机不密,起义计划被江朝宗、李光辉侦悉,事先作了周密安排,并有意设计了一个空城计,当起义士兵来到李光辉的办公地点时,发现里面空无一人,结果大多被事先埋伏在那里的李光辉和手下人擒获,事后遭杀害,起义失败。[①]

安康

1. 梁悦兴在安康播下的革命火种

辛亥革命时期陕南安康的起义,也是由当地哥老会策划和组织的。安康的哥老会是由湖北郧阳人梁悦兴所传入的。梁悦兴自幼跟随父亲由湖北郧阳迁

---

① 姚效先等:《汉中江朝宗所标榜的"保境安民"》,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52—159 页。

居陕西安康，靠撑船为生，经常往来于湖北汉口和陕西安康之间，并加入了哥老会。光绪二十七年（1901），梁悦兴已经成为江湖会（哥老会别名）的首领之一，曾在湖北汉口组织哥老会成员秘密反清。未及起事，即被当局觉察，他被迫带领三个儿子秘密逃到河南，旋因形势紧迫，又逃到西安，住在城隍庙的李老道处。李老道原名李明山，是梁悦兴的徒弟，是西安哥老会的首领之一。梁悦兴在庙内住了三四个月，其间他一面与李老道鼓动清军中的哥老会官兵策划起义，一面派哥弟罗武扬前往安康，约集哥老会的众哥弟前来西安，以共图大举。梁悦兴在西安日久，与他往来的人渐多，逐渐引起官方的注意。为了安全起见，他就和李老道商量移居到南郊大雁塔附近村庄里的一个哥弟家里。但是，仍然感到不够安全，于是落发为僧，借以避人耳目，从此，梁悦兴便被称为"梁和尚"了。

光绪三十年（1904）五、六月间，罗武扬从安康邀集了一大批哥弟来到西安，准备起义，旋因时机不成熟而返回原地，梁悦兴也带着一帮安康和外地的哥老会哥弟回到安康，继续从事革命活动。他与当地的哥弟高庆云、胡云山等及哥老会组织建立起广泛的联系，并且暗中策动当地巡防队中的哥老会共同举事，甚至还与安康县知事王世瑛（可能也是哥老会中人——原编者注）暗通声气。为了准备起义，他们储备了大量武器和各种物资。光绪三十一年二月初二日（1904 年 3 月 7 日），安康镇台（总兵）傅殿魁决定到城外校场坝的文昌宫降香。梁悦兴得知此事，认为是刺杀傅殿魁和举事的绝好机会，于是秘密通知联系好的哥弟和一批志愿者，于初一日晚间集合在文昌宫附近地方，计划在傅殿魁前来降香时乘机纵火。可是，初二日早晨当傅殿魁到达时，却无法把事先浇在门窗上的煤油点燃，傅殿魁觉察后，立即调来队伍，将梁悦兴等捕获杀害。[①] 起义虽然失败了，但是梁悦兴在安康布下的革命火种，却在西安起义后重新在安康点燃起来。参加过这次密谋的哥老会成员高庆云、胡云山后来成了安康起义的领导者。

2. 辛亥安康起义

安康是陕西省兴安府的府城，有新旧两城，总兵傅殿魁驻在新城，知府丁麟年和知县林扬光驻守旧城，如此，文武分驻，以便互相照应。西安起义胜利的消

① 政协陕西省文史资料委员会辛亥革命史料调查组：《梁和尚安康起义》，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210—213 页。

息传来，哥老会便开始活动起来。当地哥老会的大头目高庆云是兴安镇总兵傅殿魁手下的千总，早在光绪三十一年二月就曾参加过梁悦兴策划的起义。起义失败后未曾暴露，便继续暗中联络清军中部分官兵，并分派哥弟们鼓动各哨（巡防大队共设有四个哨）士兵和附近群众密谋起义。对于哥老会在军营中的活动，傅殿魁已经有所觉察，他担心发生兵变，所以只给士兵们发给枪支而不配备弹药，有的甚至连空枪也不发给。

光绪三十一年九月十四日（1905 年 10 月 12 日），高庆云向哥老会弟兄和巡防队部分官兵发出号令，向安康的新城发起进攻。参加起义的人皆以白布为号，或者头缠白布，或胸前以白布条相交叉，行动口号是“天保得胜”。起义者首先冲进总兵衙门，占据军装库，夺得大量枪械弹药来武装自己。总兵傅殿魁被活捉后处死，总兵衙门的官员或降或逃，未经战斗便顺利占据了安康新城。次日，起义者转攻旧城，住在旧城的哥老会头目胡云山乃县署快班差役，听说新城已得，便在旧城行动起来。当起义军来攻旧城时，他便率众内应外合，旧城也顺利落入起义者手中。

起义成功后，高庆云与胡云山商量，把起义士兵和群众当中拥有枪支者编成三个营，人数多达 2000 人，以“复汉军”为旗帜，派驻在兴安府所管辖的九个县维持社会秩序。不久，陕西军政府派南路安抚使张宝麟到达安康，对高、胡组建的这支队伍进行整编，并报请军政府分别委任二人为兴安的正副防御使。张宝麟深知兴安地区哥老会人数众多，良莠不齐，遂召集安康及各县哥老会重要头目开会，向他们申明大义，告诫他们从严约束哥弟，不得胡作妄为。哥老会“码头”用款，只准由县里挪用警察经费，不得私行摊派，此后各县情况逐渐好转。[①]

榆林

辛亥革命时期陕北榆林地区的起义也与哥老会密切相关。榆林地区的哥老会是从宁夏传入的。1911 年 2 月间，宁夏哥老会派罗暲（绰号罗大辫子）、夏威二人到榆林建立哥老会组织。他们在这里结识了三教九流的人物，如丘敬业（和尚）、高仪臣（商人）、崔益田（银匠）等，会见了当地的哥老会的哥弟王忠、杨厚德等人；还发展了县衙里的谢发、张承五等，及当地人李天顺、李顺娃等加入哥老会，这就使得哥老会在当地拥有了一定的势力。

---

① 马修文等：《兴安地区（安康）反正前后》，载《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60—163 页。

1911年10月10日武昌起义和10月22日西安起义成功的消息传到榆林，当地的文武官员十分惊恐。加之士兵大批向总兵衙门索饷，总兵贾鸿增便要求道台署设法垫支，以防兵变。道台杨卓林召集府、县官员商议，命知府张启藩先垫白银五千两以解燃眉之急。而张启藩却坚决不肯，兵士们更加痛恨知府，便散布流言，有的说先杀知府，有的说先抢粮食和富户。张启藩见形势不妙，即行逃走。不久，又传来饷银在三原被劫的消息，更是给索饷的士兵们火上浇油。这时，新军十五营管带、满人瑞庭祯见形势日益严重，便想把贪污到的银两送往北京。这件事被哥老会的王忠、杨厚德等获悉，遂召集哥老会的紧急会议，商讨对策。会上决定于农历十月初二日（11月22日）晚间举行起义，但是，事机不密，以至全城皆已知道十月初二日举行起义的事。而且王忠等40人的黑名单已经送到道台衙署。道台杨卓林立即召集文武官员，说明哥老会与军队准备联合起义的情况，并提出了哥老会开会地点和会内首领的名单。要求先斩王忠、杨厚德，借以杀一儆百。而新军两个大队的管带都以证据不足为由，拒绝捕人，并称暂时不会有事，会议遂无结果而散。

当月初二日晚十一时许，一声枪响，十五队官兵立即集合，分为两队，皆以左臂缠红色号带为记，口号是"一战成功"。管带瑞庭祯闻讯赶来营房，企图镇压，结果被王忠捆缚。高汉臣则率领众人直扑总兵衙署，将总兵贾鸿增擒获，榆林很快落入起义者手中。众人公推王忠为首，王坚辞不就。后来由杨厚德（改名杨昆山）就任"秦陇复汉军洪汉榆林分统"，出榜安民。榜文中提出：起义军的宗旨在于"恢复中华民族独立自主，建立革命民主之国家"。十一月初，张凤翙以"秦陇复汉军大都督"的名义，正式委任杨昆山为复汉军榆林一带地方的步兵统领，杨奉令改衔。

至此，辛亥革命时期陕西省城西安和主要地区都已经推翻了清朝的统治，建立了革命的军政府。

第十四章　辛亥革命时期的两湖哥老会

湖南和湖北两省不仅在地理位置上相毗邻，而且在明清时期一直归湖广总督管辖，因而使得两省在政治、经济和文化方面产生了密切关系。辛亥革命时期，两省的革命党人又"始终怀有唇齿相依、休戚与共的信念"，[①]两省的哥老会也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辛亥革命时期湖南的会党主要是哥老会及其分支江湖会，后来在革命党人的"运动"和"联络"下，逐步在组织上联合为"岳麓山"和共进会。

湖南的哥老会与湘军的兴衰密切相关。湖南是湘军的发祥地，湘军中有大量哥老会分子，湖南清军的十六个营水师中，也多数与会党有联系。清廷裁撤绿旗兵和湘军时，许多被裁官兵皆加入了哥老会。湘军解散后，军中哥弟们被迫"散走各方"，其中有投往西北左宗棠部继续"吃粮"的；有依附兵营、炮台、官衙、税局以及各水陆码头的；有依靠湖南会馆食力糊口的；有从事肩挑负贩、小本生意的；有开设客栈、饭店及鸦片烟馆的；有包庇赌博和走私的；有集体从事垦殖和畜牧生产的；也有受雇于人的。这些流入社会下层的原湘军官兵，更是会党发展的对象。由于"会党是家长式领导，洪门习性尊敬大哥，惟命是从，故联络会党，只要把会首的关系拉好，问题就迎刃而解"。[②]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通过对会党首领的引导，使哥老会等会党的宗旨逐渐由"仇洋排外"，转变为"革命排满"。

湖北会党主要是哥老会及其分支孝义会以及三合会、三点会等，经过革命党人的引导而联合为共进会。由于湖北革命党人把精力主要放在联络新军方面，所以，在武昌起义中新军的作用更为突出。当然，新军中也有很多是会党中人。

---

① 湖南历史学会编：《辛亥革命在湖南》，"前言"，湖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

② 陈浴新：《湖南会党与辛亥革命》，载《文史资料选辑》第34辑，中华书局，1963年。

一、维新派对哥老会的联络与自立军起义

(一)维新派激进分子对哥老会的联络

戊戌变法失败后,维新派中一部分激进分子如唐才常、林圭、沈荩等人,认识到"变之自上"的道路已经走不通,必须走"变之自下"的道路。唐才常因为受到好友谭嗣同被杀之刺激,"对于满清已有十分之绝望,恨不即时扰乱满清之全局,组织新政府以代之"。[①] 林圭也主张起来造反,他说:"今日救国,非要进行大改革不可,什么排满,什么勤王,我都不管,我们大家一齐起来造反!"[②]"持破坏主义"的沈荩更提出"新吾湖南,非有一番之破坏不为功也",并"决意与才常呼起风云于汉水"。[③] 在维新派激进分子当中,在思想上既难以摆脱康有为要求保光绪皇帝的影响,又与主张推翻清王朝的兴中会有所接触,因此"思想矛盾,主张模糊"。[④] 唐才常虽然对清廷已经绝望,而且希望"扰乱满清之全局,组织新政府以代之",但其宗旨却是为了"保皇上复权"。唐才常亲手撰写的《正气会章程》序言里,一方面因受革命党人"革命排满"的思想影响,强调统治中国的满人"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另一方面又受康有为要保光绪皇帝的影响,提出"君臣之义如何能废",在思想上充满了矛盾。秦力山于1901年参加创办《国民报》,主张"宗旨在宣扬革命、仇满两大主义",而他在安徽大通起义时发布的告示中却提出要"请光绪皇帝复辟"。[⑤]

当然,维新派的激进分子之所以如此,也自有其苦衷。从维新派中转入兴中会的毕永年"闻知唐才常将赴日本,遂介见孙中山"。而唐才常之东渡,却"意

① 黄中黄:《沈荩》,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89页。

② 吴良槐:《自立会追忆记》,载杜迈之等辑《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01页。

③ 黄中黄:《沈荩》,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87—289页。

④ 汤志钧:《戊戌政变后的唐才常和自立军》,载湖南历史学会编《辛亥革命在湖南》,湖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90页。

⑤ 冯自由:《自立会起事始末》,载《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9、14页。

在与康先生及梁启超等相见有所计划。时康先生在海外大倡保皇会,建议募款,招兵勤王,其眼中之徐敬业,舍唐莫属;而唐才常亦思利用保皇会款为起事之需。故与中山相见,不便与华兴会积极合作,只订殊途同归之约。良以光复与勤王本质不同,唐才常以周旋于革命与保皇两派之间,不得不兼筹并顾,为敷衍之计"。① 他们为了达到"托名勤王,志在革命"的目的,却又感到自身力量的不足,于是开始联络哥老会等会党。

为了利用和联络长江流域的会党,革命派和维新派中的激进分子联合对长江流域的哥老会进行调查。光绪二十五年(1899)春,日本人平山周也受日本国外务省的派遣,前往中国调查哥老会的情况,孙中山遂派兴中会会员兼会党首领(哥老会龙头)毕永年与平山周一同赴两湖一带调查和联络会党。毕永年先到汉口邀请到湖南友人林圭,三人一同入湘,遍游长沙、浏阳、衡州各地,对哥老会进行调查。二人回到日本后,分别向孙中山和唐才常做了汇报。平山周对孙中山说:"所见哥老会各龙头多沉毅可用,永年所报告佥符事实。"孙中山根据毕永年的汇报,遂做出"在湘、鄂、粤同时大举"以联络会党的决策,并令毕永年"二次内渡,偕各龙头赴香港谒陈少白、杨衢云等商量合作方法"。② 唐才常也根据林圭的报告,于光绪二十五年(1899)夏秋之间与林圭、秦力山、吴禄贞等商量"拟于长江沿岸利用会党举义,借以夺取武汉以为基础",进行推翻清朝的革命。恰好当时有新加坡的闽籍人士邱菽园受到康梁保皇会的宣传,以 30 万元巨款帮助保皇会,康梁则以其中的 2 万元付给唐才常,令他回国运动长江流域的哥老会,唐才常获此款项随即秘密回国。因林圭与哥老会中人"多所素习,易于结纳",故与之一同回国与哥老会等各会党联络,同行者还有秦力山、蔡松坡、傅慈祥等人。临行时梁启超在红叶馆设宴为之饯行,在座者有孙中山、陈少白等,孙中山指示机宜,并为之介绍在汉口某俄国商行任买办的兴中会会员容星桥。③ 说明维新派激进分子回国联络会党的行动,是得到革命派支持的。

---

① 张篁溪:《自立会始末记》,载杜迈之等编《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 年,第 7—8 页。

② 冯自由:《毕永年削发记》,载《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 年,第 74—75 页。

③ 张篁溪:《自立会始末记》,载杜迈之等编《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 年,第 8 页;冯自由:《自立会起事始末》,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 年,第 12 页。

(二)从正气会到自立会

光绪二十五年(1899)冬,唐才常、林圭回国后,原拟在长沙"设哥老会中央本部",旋因计划泄露,只好改在汉口设立联络机关,并在上海设立"正气会"于英租界。

自立会在联络会党方面,有许多独到之处,因而取得不少成果。

首先,在各个重要地方设立"旅馆"和秘密机关,作为联络、招待会党及各地革命者的据点。如在上海开设了大同旅馆与集贤宾客栈,在汉口开设宾贤公馆,在襄阳开设庆贤公馆等,"其余各地机关,都次第组织成立"。① 林圭在汉口英租界宝顺里设立秘密机关,据吴良槐回忆说:"宝顺里楼上那间小房,就是自立会的军事机关",房屋甚小,夏天汉口天气炎热,"坐在里面好象在蒸笼里一样"。② 这间屋子条件虽差,却起了很大作用。在楼上一间屋子里设有香堂,"每次开香堂,室内灯烛辉煌,会党分子来往极多,在行礼时,头上插着野鸡毛,足登着一只靴子,手舞足蹈,作着种种手势,口中并念念有词,将一只雄鸡一刀砍去脑壳,沥血砍香"。当时由于"差不多天天开堂,而每次开堂必砍鸡脑壳,所以我们天天有鸡肉吃"。③ 这些"旅馆"和秘密机关在自立会联络会党分子方面起了很大作用,先后"聚会党十余万人"。④

其次,为了使会党分子易于接受,自立会按照哥老会结盟拜会的方式"开堂放票",开设"富有山堂",印刻"富有票"。"此票乃仿照哥老会散放票布之办法,其票系上海洋纸石印,写刻篆印皆极精工,上横书写'富有'二字,直书凭票发足典钱一串文,前有编号,后有年月,背有暗口号,图章二颗"。⑤ 凡领有富有票者,即自动成为自立会成员,称谓"会友"。"该票虽为票币形式,不过掩饰耳目,其实执此票者,即为此会会员,在联络感情、遵守信约方面,皆有便利"。⑥

---

① 赵必振:《自立会纪实史料》;唐才常:《自立会庚子革命记》等,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34、60页。

② 吴良槐:《自立会追忆记》,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00页。

③ 吴良槐:《自立会追忆记》,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05页。

④ 张难先:《庚子汉口之役》,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29页。

⑤ 《军机处折包档》湖广总督张之洞等折,光绪二十六年八月二十日,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64页。

⑥ 唐才常:《自立会庚子革命记》,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75页。

自立会在组织形式上则完全仿照哥老会，立有"四柱"即山堂香水，称作：富有山、树义堂、万国香、天下水。内口号为"日新其德"，外口号为"业精于勤"，并有一首诗："万象阴霾打不开，红阳劫运日相催，顶天立地奇男子，要把乾坤扭转来。"①也仿照哥老会设有内、外八堂，其名单现存两件，一件是哥老会首领所拟，另一份大约是经过康、梁等认可者。两份名单的区别主要在于康有为、梁启超地位之不同。前一份名单里正龙头皆为哥老会首领，只是因为康、梁等人的社会地位，经会党分子同意，才被列为副龙头。正龙头是：杨子严、张耀廷、陈紫瀛、李金彪、瞿河清、唐玉山、周连生、刘传福、朱香楚；副龙头是：宋春台、杨汉章、宋焕南、康有为、王殿臣、邱菽园、徐勋、王质甫、唐才常；总堂有：郭尧臣、万楚云、毕永年、梁启超、周鸣、谭树、秦邮（秦力山）、杨润生、林圭、王心田、彭佑臣、狄平、辜人杰、秦俊杰、杨和清、贺桂林、陈塙；座堂是陈保南等 6 人；陪堂是黄海楼等 5 人；盟堂是万盛祥等 4 人；礼堂是黎桂铨等 4 人；管堂是龙昌志等 4 人；值堂是李鸿宾等 4 人；刑堂是谭子云等 4 人；盟证是谭兴发等 4 人；香长是姜守旦等 2 人。也设有外八堂，即心腹、圣贤、当家、红旗、光口、巡风、大满、幺满等。②

而在经康、梁认同的名单中，康有为已经成为"正龙头"，梁启超成为副龙头。

正龙头：除原名单中的杨子严、张耀廷、陈紫瀛、李金彪、瞿河清、唐玉山、周连生、刘传福、朱香楚外，又增加了：宋春台、丘菽园、康有为。

副龙头：除杨汉章、王殿英（臣）、徐勋、王质甫、韩金彪外，又增加了：朱焕南、唐才常、王国华、郭尧臣、杨润生、林圭、毕永年、梁启超。

其总堂、座堂、倚堂、盟堂、礼堂、管堂、值堂、刑堂、盟证和香长的名单也稍有变化。此外还有：副印、新副、圣贤、当家、管事、巡风、顺八、江口、十牌、大备、小幺等的名单。③

自立会一直准备通过武装起义的方式推翻清政权，仅仅要求保留光绪皇帝

---

① 《俞廉三遗集》卷一百〇一，《岳州镇咨呈匪情一案》。

② 载《历史研究》1956 年第 8 期。

③ 俞廉三：《岳州镇咨呈匪情一案》，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 年，第 128—129 页。另外，光绪二十六年张之洞所进唐才常等组织的哥老会名单，与此稍有不同。见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276 页。

的君主地位。所以在改正气会为自立会后，便着手筹划武装起义，希望借助于哥老会的势力，推翻清朝统治。光绪二十六年(1900)六月，八国联军大举入侵后，唐才常以挽救时局为名，在上海召开"国会"，并发放"富有票"，发展组织，同时建立自立军，准备在长江流域发动起义。两广总督张之洞奏："沿江沿海一带，现有自立会匪在上海设立国会总会，在汉口设立中国国会分会，其会名曰自立会，其军名曰自立军，仿照哥老会票布办法，在上海石印纸票，名曰富有票，到处散放，勾煽三江、两湖哥老会匪，纠众谋逆，定期在武昌、汉口、汉阳同日起事。"①自立会所发"富有票"多达30多万张，"富有票系用千字文编号，就查获亲见者，最前有地字号，最后者有职字号，职字已有七百九十四号之票。查职字系第三百一十字，是每字一千张，已有三十一万张。近期据湖南拿获唐才常之弟唐才中供称：'上海刊印富有票三十万张，分散伙党，招匪起事'，等语，正与湖北查获逆票号数符合。"②

但是，哥老会与康有为的保皇会在宗旨上又有着巨大的分歧。哥老会主张"反清复明"，而康有为的保皇会则要"保大清皇帝"，两者在宗旨上格格不入。而且，长江流域的会党虽多属哥老会系统，但其内部分为若干个山堂，彼此互不统属，很难把这些山堂统一起来。而且当时哥老会的主要活动是反对"洋教"，受到义和团运动的影响，"以排外为宗旨"。唐才常和梁启超等商量，为了改变哥老会的"排外"宗旨和统一哥老会的山堂组织，决定成立一个富有山堂，来统一长江流域的会党。据《梁任公年谱长编》记载："长江一带，自蜀至苏数千里，其中只哥老会一种，已不下数十万人。会名不一，山名不一，每会有一票，票上有山，正龙头、副龙头，下方其宗旨下，或八字或四字或两字，语句多不通，有曰灭洋者，有曰杀尽洋鬼者，其宗旨实则排外，与义和团相等。于是吾人以状告任公，任公深以其票旨为虑，谓如果杀戮外人者，将有亡国之祸，嘱专以改其宗旨为第一要图。于是不能不以票易票。票既多，票名亦多，固不止富有一种也。且其票上形式亦不易改，一切仿其旧，但专改其宗旨。"③所以，把哥老会原来票

① 张之洞：《查拿自立会匪示》，载《张文襄公全集》卷一二一，公牍36。
② 张之洞：《宣布康党逆迹并查拿自立会匪首片》，载《张文襄公全集》卷五十一。
③ 《梁启超年谱长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246页。

上的"扫清灭洋",改为"救国保民"。[①]

唐才常建立富有山堂,是为了把长江流域现有的会党联合起来,所以,在富有山堂的13个正龙头中,有11人是长江会党的大头目,如杨鸿钧是金龙山的龙头,李金彪(李云彪)是腾龙山的龙头,盟堂萧子云是安徽大通的镇山正龙头。其他如香长邓福田、姜守旦也是湖南浏阳、醴陵一带江湖会的首领。自立会中的吴良槐也认为"富有山实即哥老会洪门组织","富有山堂内所有的人,除了少数骨干并未参加会党外,大都是各省会党首领"。"正龙头大爷张耀廷即耀卿,湖南人,长于文学,在江湖上极有名声。盟证张尧卿也是当时湖南会党中有力分子。总堂毕永年,湖南善化人,原来在会党中就有相当地位,……总堂秦邮即秦力山,原为安徽会党首领,又是自立会安庆、大通方面负责人。……总堂辜人杰即辜洪恩,本为张之洞武功全军军官,为该军中会党首领"。[②]

然而,自立会的宗旨依然模糊,既认为清统治者"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反对"低首腥膻,自干奴隶",却又囿于"君臣之义,如何能废"[③]的窠臼。这个矛盾现象,以往曾引起学术界有关自立会性质的争论。其实,只要结合当时中国的国情、自立军所面临的问题,就不难理解了。首先,共和思想在当时尚未深入人心,而忠君思想却在人们头脑里根深蒂固。唐才常当时就考虑到:"中国有数千年之习惯,即满清亦有三百年之驯伏,非借忠君爱国之名词,不足以鼓动天下。"[④]自立会在宣示其宗旨时明确提到:"自立会本由保国会所改,保国会本有'保中国不保大清'之语,当时屡为清吏所参劾。但当时风气未开,囿于数千年君主之习,故表面仍不能[不]借尊君之论,避免一般奴隶之纠缠。及改自立会之时,仍不能不为遮语,以便吸收多数之民众。"[⑤]这就清楚地说明唐才常和自立会之所以要"勤王"、强调"君臣之义如何能废",实由当时的国情所致,出于策略的考虑。同时,唐才常也是为了得到康有为在经济上的支持,"欲利用保皇会

---

① 狄葆贤:《平等阁笔记》,卷四,第19页。转引自金冲及、胡绳武《辛亥革命史稿》第一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121页。

② 吴良槐:《自立会追忆记》,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04—105页。

③ 冯自由:《革命逸史》(六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9页。

④ 黄中黄:《沈荩》,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89页。

⑤ 赵必振:《自立会纪实史料》,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35页。

款为起事之需”。[①]

(三)自立军起义

自立军起义属于什么性质?在史学界尚存在分歧。有人认为自立军起义“是一次反动的勤王运动”,理由是:“康梁在戊戌政变以后的政治活动主要是‘保皇’,发动自立军事变的真实意图在于抵制资产阶级革命民主派的革命活动和义和团反帝武装斗争的发展,实现他们的保皇目的。”[②]大多数学者则认为自立军起义乃是辛亥革命的序幕,如汤志钧提出:“自立军起义的性质是未成熟的资产阶级革命”,因为自立军起义是在资本主义经济形势已经具备的时候开始发生的,故代表了一部分资产阶级的要求,想夺取政权以使这个政权适合现有资产阶级的经济,所以起义“应该属于资产阶级革命的范畴”。[③] 刘泱泱也认为“自立军起义不是戊戌维新运动的尾声,而是辛亥革命的先声或序幕,它已经超出了资产阶级改良的范围,而成为辛亥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整个链条上的一个重要环节”。[④] 有人虽然认为“自立军起义带有勤王和革命的两重性”,但是,“革命性是主要的,而勤王则是次要的”。[⑤]

自立军起义应该说是一次旨在推翻清王朝统治的革命,唐才常等首领之所以采取“托名勤王而志在革命”的策略,固然有受到康梁保皇思想影响的一面,但是,更主要的是考虑到当时的国情,也就是绝大多数中国人的思想状况,便于被大多数人们所接受。认为自立军起义“是一次反动的勤王运动”的看法,显然有所偏颇。

自立军计划分为7军40营:“大通为前军,秦鼎彝、吴禄贞统之;安庆为后军,田邦璇统之;常德为左军,陈犹龙统之;新堤为右军,沈荩统之;汉口为中军,傅慈祥、林圭统之。才常自为各军总司令,定于七月十五日在汉口、武昌、汉阳及皖、赣、湘同时起事。”[⑥]这支拥有10万人的自立军,其势力颇大,“上游则界四

---

① 冯自由:《自立会起事始末》,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2页。

② 金冲及、胡绳武:《试论自立军的性质》,载《文汇报》,1961年8月24日。

③ 汤志钧:《唐才常和自立军起义》,载《戊戌变法史论丛》,湖北人民出版社,1957年。

④ 刘泱泱:《试论自立军起义》,载湖南史学会编《辛亥革命在湖南》,湖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

⑤ 张珊:《论大通自立军起义》,载《安徽大学学报》,1979年第4期。

⑥ 张难先:《庚子汉口之役》,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30页。

川之宜昌，下游则界江西之武穴，南则界湘之荆州，北则界汉之襄阳、随州、当阳、应山、麻城，中路则沔阳、新堤、沙洋、嘉鱼、蒲圻、崇阳、监利，皆其势力所及”。[①] 但是，由于各路起义军等待康、梁从国外的汇款迟迟未到，起义行动被迫一再延期，加之各路未能互通信息，难以统一行动。

光绪二十八年七月十五日(1900年8月9日)秦力山在安徽大通按照原定时间宣布起义。秦力山(1877—1906)，原名鼎彝，亦名郎，号力山，光绪三年(1877)生于湖南善化县(今长沙县)。他“赋性豪侠，好与会党中人游”。[②] 他为这次起义做了充分准备。首先，他利用与安徽抚属卫队管带孙道毅的友善关系，使孙道毅对他“密助军械”，而且在起义“筹备渐熟”时，使清军水师营“多受约束”，使起义的准备工作，得以顺利进行。其次，他争取到安徽哥老会龙头杨云龙、符焕章的帮助，在大通、芜湖、太平、裕溪和悦州等处散放富有票，招人入会，使“大通居民附和者充塞于途”。[③] 可惜秦力山筹划起义之事，被大通保甲局委员许鼎霖侦知，许令局勇拿获自立军的起义者7人，铜陵县亦将情况禀报安徽巡抚王之春，王即派兵前往镇压，并令沿江各地戒严。秦力山见事泄，即下令于七月十五日(8月9日)立即起义，占据大通。在起义告示中提出：“保全中国主权，请光绪皇帝复辟，无论任何人，凡系有心保全中国者，准其入会，会中人必当祸福相依，且当一律以待会外良民。”[④]义军最初曾对清军发起猛烈进攻，清水师参将张某闻讯立即派炮划四只，渡江防御。但其部下多与起义军相通，抵岸后即与起义军“联合一气”，张某无奈，只得投江而死，“水师尽入秦掌握”。自立军占据大通后，又向青阳、芜湖、南陵一带进攻，[⑤]各地会党也跃跃欲试。两江总督刘坤一与安徽巡抚王之春、长江水师提督黄少春闻讯急调水陆清军进行反攻。秦力山此时孤军无援，加之大通“孤悬江心，非鏖战之地”，难以据守，只好移师江东，后退至九龙山，最后全军覆没，秦力山仅以身免，逃至洞庭湖，藏于芦苇中33天，夜行昼伏，后来辗转逃亡日本。

大通起义失败后，在武汉的自立军总部处境非常危急。唐才常与林圭决定

---

① 冯自由：《自立会起事始末》，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6页。

② 冯自由：《秦力山事略》，载《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28页。

③ 冯自由：《自立会起事始末》，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4—15页。

④ 冯自由：《自立会起事始末》，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4—15页。

⑤ 《军机处折包档》两江总督刘坤一折，光绪二十六年八月十八日，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136页。

于七月二十七日(8月23日)举行武装起义。计划先占领汉口,夺取汉阳兵工厂的枪炮,然后渡江攻打武昌。届期,汉口泉龙巷一剃头匠发现同街的唐姓形迹可疑,而向当局报告,清方捕获自立军4人,"始悉党人有大举动"。亦有记载说因为加入自立军的清军营兵,觉得自立军方面"饷项无着,失信于彼"而"同时出首",导致"秘密全泄"。在此情况十分危机的情况下,唐才常仍"恃张之洞与彼有师生之谊,欲以勤王大义说之",张之洞却立即照会租界内各国领事,要求允许在租界内逮捕起义者。在得到英国驻汉口总领事签发的逮捕证后,清方即于二十三日(8月17日)凌晨,将英租界内自立军总部包围,唐才常、林圭等20余名被捕,先后遇害,"会党及遇难者总在百人以上"。①

汉口起义失败后,自立军右军统领沈荩于湖北新堤起义,接着,湖北之崇阳、监利,湖南之临湘、沅州、湘潭等县,皆"纷起响应"。但是,因为自立军总部已经遭到破获,首领唐才常、林圭等已经遇难,起义军失去领导,人心涣散,全部起义就此失败。②

二、革命派对湖南会党的联络

(一)革命党人对哥老会、三合会的联络与兴汉会的成立

在革命党人联络会党工作中,与两湖会党关系密切的兴中会员毕永年起到了关键作用。毕永年号松甫,湖南长沙人,"少读王船山遗书,隐有兴汉灭满之志"。及长,更从事联络会党的工作。戊戌变法后,"往来于汉口、乐州、新堤、长沙之间,与哥老会诸首领杨鸿钧、李云彪、张尧卿、师襄、李坤出等谋匡复事业,且投身会中,被封为龙头之职"。毕永年因为向孙中山提出"所见哥老会各龙头多沉毅可用",孙中山遂决定起义在两湖与粤省同时大举,并令毕永年从日本二次内渡,偕哥老会各龙头赴香港找陈少白、杨衢云等商量合作方法。同年九月,哥老会首领数人携带毕永年的书信来到香港,见到兴中会的陈少白,对他表示:"世运大开,国情异昔,岂吾党独守故态耶?吾徒之来,正所以乞诸君之教也。"语毕,已露欲将三合、兴中、哥老三会合而为一,即举孙中山为统领之意。并说:

① 张难先:《庚子汉口之役》,载《自立会史料集》,岳麓书社,1983年,第31页。
② 皮明庥:《自立军在湖北起事始末》,载《黄石师院学报》,1982年第4期。

"当今之世,不通外情,而漫欲揭竿者,恐贻不测之祸于百年之后。而吾徒之中,能通外情,仍深属望于孙君,愿待毕君之来共议之。"[①]10月初,毕永年从上海赶到香港,召开兴中会、三合会与哥老会三方会议,参加者共有12人,其中哥老会方面7人,他们是金龙山堂龙头杨鸿钧、腾龙山堂龙头李云彪和骨干辜人杰(辜鸿恩)、李坤山、张尧卿、柳秉彝、谭祖培;三合会方面2人,即曾捷夫和郑士良;兴中会方面3人,即陈少白、毕永年和王质甫。[②] 毕永年又提出兴中会与三合会、哥老会三大团体公推孙中山为三会的总会长,大家均无异议;又提议改会名为"兴汉会忠和堂",并"定纲三则",以兴中会的纲领"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作为总会的纲领。并"啜鸩血誓之,作印章奉孙君"。[③] 这样,便促成了兴中会与粤港三合会、两湖哥老会的合作。[④] 但是,后来哥老会首领杨鸿钧、李云彪、辜鸿恩、张尧卿等"闻才常方面富而多资,遂纷纷向才常报名领款,愿为勤王军效力"。而毕永年因劝说唐才常断绝与康有为的关系,唐却"坚不肯从",毕永年见"会党诸友见利忘义,不足共事,遂愤然削发,自投普陀山为僧",[⑤]兴汉会也随之瓦解。

(二)华兴会的成立与革命党人对哥老会的联络

1904年春,黄兴、刘揆一、陈天华等在日本发起组织"华兴会","企图回湘大举革命",留日学生中有多人参加。黄兴回国后,于1904年2月15日在长沙正式成立"华兴会",以便联络会党,策划起义。黄兴认为:"言种族革命,固非运动学界不为功,而欲收发难速效,采用哥老会党,以彼辈本为反对满清,而且早

---

① 宫崎寅藏原著,黄中黄译录:《孙逸仙》,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110页。

② 据日本学者上村希美雄考证,参加兴汉会创立的三方代表得到证实的只有10人而非宫崎寅藏所说的12人,这10人是:哥老会的柳秉彝、辜人杰、谭祖培、李汉杰、张灿、安永生;三合会是郑士良、陈少白;兴中会是王质甫和毕永年。但此说也有问题,因为安永生就是毕永年,王质甫曾任富有山副龙头,不可能是兴中会的代表。据学者考证兴中会的代表应该是杨衢云和曾捷夫。故真正的名单应该是:哥老会:柳秉彝、辜人杰(即辜鸿恩)、谭祖培、李汉杰、张灿、王质甫、杨鸿钧、李云彪;三合会:郑士良、曾捷夫;兴中会:陈白(陈少白)、杨衢云、安永生(毕永年)。见胡珠生《清代洪门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96年,第404页。

③ 宫崎寅藏原著,黄中黄译录:《孙逸仙》,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112页。

④ 冯自由:《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73—75页。

⑤ 冯自由:《革命逸史》(初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75页。

有团结,且执法好义,多可赞叹。"[①]当时进行革命活动的办法"只是利用会党,因为当时湖南的新军刚才开办,所有武备、兵目、将弁各学堂又未毕业,旧巡防军又无从下手运动,听说这里头哥老会分子很多,惟有通过会党,才好向他们取[得]联络"。[②] 因此他认为中国革命不同于英法可以在首都发难而取得成功,而是"只宜采取雄据一省与各省纷起之法"。就湖南而言,"军界、学界革命思想日渐发达,市民亦潜移默化,且同一排满宗旨之洪会党人,久已蔓延固结",所以只要在湖南取得胜利,作为根据地,就不难取得全国革命的成功。当时革命党人知道湖南哥老会的总头目马福益"手下党徒很多,各兵营都有他的分子"。恰好刘揆一父子曾经解救过马福益的性命,刘家与马福益有生死之交,马一向尊刘揆一为"恩哥",[③]于是黄兴便派刘道一和万武前往运动马福益。

马福益(1865—1905)原名福一,又名马乾,1865 年生于湖南省湘潭县西乡瓦子坪(一说湖南醴陵县省元乡兴城里下冲保)。马家世代为佃农,幼年曾读书数年,能书写普通书信及作简短文稿。"及长,形甚魁梧,且有胆略,擅口辩,性明快,遇邻里有争端及不平事,辄出而干预,处断公平,众畏而敬之"。[④] 后迁居醴陵县的渌口镇,在渌口对河湘潭县属的雷打石灰窑做工。[⑤] 他早在家乡瓦子坪时就已加入哥老会,并成为小头目。他看到渌口流氓、地痞群集作案,遂邀集各路会党头目共同制定了五条秘密规约,使得当地治安大为好转,威望日高,于是在此开堂放票,哥老会的势力迅速扩大,成员多达一万人。[⑥] 所开山堂名为"昆仑山",堂名为"忠义堂",香名为"如来香",水名为"去如水"。[⑦] 马福益曾

---

① 刘揆一:《黄兴传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276 页。

② 邹永成:《邹永成回忆录》,载《近代史资料》,1956 年第 3 期,第 79—80 页。

③ 刘安甂:《回忆我的父亲刘揆一》,载《湖南文史资料》,第 10 期。

④ 张平子:《我所知道的马福益》,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239 页。

⑤ 刘泱泱:《马福益事略》,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年,第 218 页。

⑥ 刘泱泱:《马福益事略》,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年,第 218 页。

⑦ 张平子:《我所知道的马福益》,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240—241 页。

被“闽、赣、湘、鄂四省洪江会共推为首领”。[①] 万武后来在回忆他与刘道一策动马福益起义的经过时说:“我同刘道一由长沙小西门外搭了夜船到湘潭,找了一个姓苏的‘圣贤’(哥老会里办文件的称圣贤二爷——原注)引路,步行四十余里,才会见了大名鼎鼎的马福益。”“我们见了马福益之后,将黄克强的信交他看了。他当时颇轻视我们,也难怪他,他根本不知道什么叫革命,更不知道黄轸为何许人(克强原名轸,后改名兴——原注)。那时,刘道一有点沉不住气了,便打起行话的调子,开言道:‘马大哥! 我今天是奉黄先生之命而来,除了信上的话以外,我尚有几句言语,要在大哥台前领教,请你容许说完,如果不以为然,我们马上就走。我今天要请教的是:马大哥究竟是尊洪门的遗训,担起灭清复明的责任呢? 还是开开山,拜拜台,收点党徒,弄点金钱,头上插个草标,出卖人头呢? 还是收集力量,使官兵疲于奔命,莫奈何我,然后再受官厅招抚,别开生面去做满清的奴才呢? 我们闻大哥之名久矣,知道大哥是个汉子,又是替老百姓打抱不平的英雄,所以,我们黄先生才特地派兄弟们来,同马大哥谈谈。信上所不能说的,由兄弟口述。’说到此处,马福益就肃然起敬地道:‘两位先生,恕兄弟是个村野之夫,一切不懂,请多多原谅。因为先父在会中颇有地位,兄弟在童年时常常听先父说:清朝入关的时候,所杀死的汉人已不下好几百万,光说扬州一处,关起城来杀了十天才封刀。我当时一想,既是要死,何不团结起来反抗呢? 所以我今天才干这营生,也是为了要团结一致,来做灭清复明的事。现在只能说有了一点点小基础,只是我常常感到我的部下读书人太少了,虽然有几个办笔墨的,无非是似通非通的落魄江湖子弟。所以,我每每有才难之叹。现今听了先生一番言语,令我茅塞顿开,古人有云:‘与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我今天可以说是读了十年书了,望继续不客气地谈下去。先生来意我大概晓得了一些,最好告诉我将来要我如何进行的办法,如果有用得着的时候,无不唯命是听。’说罢抱拳一拱。”[②]万武、刘道一见马福益如此诚恳,便急忙向他表示歉意说:“先前冒昧得很,大哥不降罪已是万幸,更蒙推诚相待,足见名不虚传。”并对他讲述了一些有关“扬州十日”、“嘉定三屠”一类历史故事,借以说明“非我族

---

① 民国《湖南省志稿》,“人物志原始材料”,见《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17页。

② 万武:《策动马福益起义经过》,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45—246页。

类，其心必异”和“非实行种族革命不可”等道理，于是“主客之间遂成一家人了”。[1]

1904年夏秋间，黄兴、刘揆一、陈天华等自日本返回长沙后，着手筹划长沙起义。由刘揆一介绍众人与哥老会龙头马福益合作，并由陈天华、谭人凤、刘道一、宋教仁等分途进行。“会员先后加盟者四五百人，多属学界分子，因联络秘密会党颇不便利，黄、刘乃于华兴会外，另设同仇会，专为联络会党机关。仿日本将佐尉军制，编列各项组织。黄自任大将，兼会长职权；刘揆一任中将，掌理陆军事务；马福益任少将，掌理会党事务。”[2]不久，黄兴、刘揆一在湘潭亲自会见了马福益，“为避清吏耳目，各自短衣钉鞋，头顶斗笠，乘雪夜行三十里，与其相见于茶园铺矿山上一岩洞中。柴火熊熊，三人席地促坐，各倾肝胆，共谋光复”。预计于当年十月十日（1904年11月16日）慈禧太后七十寿辰时，趁官员们举行典礼时发难，“省城以武备各校学生联络新旧各军为主，洪会健儿副之，外分五路响应，洪会健儿充队伍，军学界人为指挥”。由黄兴为主帅，刘揆一与马福益为正副总指挥。[3] 为了实现黄兴提出的“雄据一省，与各省纷起”的战略，落实长沙起义的计划，黄兴等人积极开展对各地革命势力的联络。令宋教仁等在湖北武昌设立华兴会支部，联络武汉三镇的新军；陈天华等游说江西清军防营统领廖名缙、周维桢等赴川联络会党，以便与两湖会党合作。并推荐熟悉军务的会党首领刘月升、韩飞等数百人，陆续加入湘、鄂、赣军队。刘揆一则应醴陵中学之聘，“借可调度会党与湘赣军队联合”。[4] 为了筹划起义经费，黄兴、刘揆一等变卖家产，购置武器。同年八月中秋，哥老会趁在浏阳普集（迹）市召开牛马大会的机会，举行拜盟宣誓的节日，参加的哥老会分子多达数万。马福益介绍属下的哥老会头目姜守旦（欧阳笃初的化名）、龚春台（谢再兴的化名）、冯乃古

---

① 万武：《策动马福益起义经过》，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47页。

② 冯自由：《长沙华兴会》，载《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503页；刘揆一：《黄兴传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77页。

③ 刘揆一：《黄兴传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76页。

④ 刘揆一：《黄兴传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78页。

等与黄兴、陈天华等人见面。同仇会遂于是日举行马福益的少将授予仪式，由刘揆一代表黄兴亲自给马福益长枪 20 挺，手枪 40 支，马 40 匹。“自是哥老会员相继入会者，不下十万人”。[①]

由于华兴会的活动如授马福益少将的仪式是公开进行的，遂引起了当局的注意。加之武备学校的学生朱某，将起义准备情况误泄给当地豪绅王先谦的爪牙刘佐楫，王先谦立即向署理湖南巡抚陆元鼎告密，陆即下令搜捕华兴会成员。不久，会党的头目何少卿、郭鹤卿在湘潭被捕，后在严刑逼供下供出了华兴会内部的情况，黄兴、宋教仁、刘揆一、马福益等均被列入黑名单。幸好会党中人飞报马福益，马又转告黄兴，黄兴得信立即劝告同志迅速走避，自己也躲进朋友家。[②] 策划长沙起义一事遂告流产，黄兴、刘揆一脱走上海，然后东渡日本，马福益前往广西，次春返回湖南，准备再举，不幸于 1905 年 4 月 12 日在萍乡车站被捕，旋遇害。[③]

三、谭人凤与岳麓山

1899 年（光绪二十五年）兴汉会成立后，曾把长江流域的哥老会与两广三合会初步联合起来。但是，湖南本省的哥老会却仍然山堂林立，互不统属，湖南的革命党人谭人凤便积极从事联合各地会党的工作。

谭人凤（1860—1920），湖南新化人，清咸丰十年（1860）农历八月初六日（9 月 20 日）出生在新化八都石鼓塘湾老屋（今隆回县鸭田乡）。家中以务农为业，有少许土地，“力耕自食，勉可糊口”。弟兄六人，他年龄最小，在兄长的帮助下得以读书，13 岁时就中了秀才。1875 年（他当时只有 16 岁）参加会党组织，在会党内部有“托塔天王”之称。1903—1904 年他在家乡开办小学堂，“招青年学子之悍者，教授而训练之。继思取道迂远，未能济急，察知吾国会党中有所谓洪

---

① 冯自由：《长沙华兴会》，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503 页。

② 邹永成：《邹永成回忆录》。

③ 冯自由：《长沙华兴会》，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503 页。

家弟兄者，以种族之痛史，结盟拜之社团，潜力伟甚，急欲倾心结合”，[①]秘密从事联络会党的活动。他还利用运煤船往返于武汉、长沙、宝庆一带之机，在采煤、运煤工人中发展会众。[②] 他认为“革命就是造反，要把现在坐在皇帝宝座上的满清鞑子翻下台去，只有洪门兄弟有这个力量”。[③] 为此他联络一些江湖上的朋友开立山堂，取名“卧龙山”，自任堂主。[④] 1904 年夏，戴石屏来到新化，邀约谭人凤等把湘西的会党联合起来。约定分头进行，通信机关设在谭人凤办的小学堂内。为了联络会党，他经常奔走于湖南辰州、沅州等地和黔、桂等省，还派人到湘南的衡阳、永兴、郴州、桂阳等县联络，使这些地方的会党“皆乐听命”。[⑤] 另据陈浴新称：“谭认为湖南会党要紧密联系，统一行动，才能配合海内外洪门共图大举，乃于光绪三十年(1904)邀约湖南会党各山堂的负责人于重九节齐集长沙举行游山会，以期通过会议，把名义、规章和行动统一起来。届期代表出席的有浏阳的征义、树义、忠义、普兴各堂；湘阴的公义、仁义、先胜、豪杰、复明各堂；宁乡的复祖堂，醴陵的富国、四海、文星、忠义各堂；邵阳的运会、报国各堂及义和军，安化的黄汉会，新化的乌龙会、百旗会，巴陵的兰谱会，宜章、蓝山的三合会，常德的至孝、治国、替天、忠义各堂，永顺彭盖南部，桑植李晖部，石门陈绪儒部，沅陵、溆浦、辰溪袁高连部，益阳刘道美部，武岗罗玉堂、任北海部，衡山贺见教部和刘集厚部，宁远杨清部，郴州李能通部，资兴黄蒲宰部，湘乡曾广八部等；在省城的革命党人邹代藩、李燮和等也应邀参加了。”谭人凤激昂慷慨地说：“现在我们的山堂名义太多了，若不能把名称、规章、行动统一起来，必然会被敌人吃肉一般一块一块地吞咽下去。我们现在规定湖南所有的会党，统一称为岳麓山道义堂。”[⑥]谭人凤原来准备响应黄兴的长沙起义，但尚未准备就绪，长沙起义已经“流产”，谭本人也被迫流亡日本。

① 罗永绍：《谭石屏先生事略》，载石芳勤编《谭人凤集》，湖南人民出版社，1985 年，第 434 页。

② 陈浴新：《湖南会党与辛亥革命》，载《文史资料选辑》第 34 辑，中华书局，1963 年。

③ 陈浴新：《湖南会党与辛亥革命》，载《文史资料选辑》第 34 辑，中华书局，1963 年。

④ 邹协勋：《我所知道的谭人凤》，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10—111 页。

⑤ 石芳勤：《谭人凤集》“前言”，载《谭人凤集》，湖南人民出版社，1985 年，第 3—4 页。

⑥ 陈浴新：《湖南会党与辛亥革命》，载《文史资料选辑》第 34 辑，中华书局，1963 年。对于陈浴新关于谭人凤于 1904 年在岳麓山举行游山会的说法尚有争议，邹协勋在《我所知道的谭人凤》一文中，根据谭人凤《石叟牌词叙录》的记载，认为陈浴新此说的真实性值得怀疑。

四、1906年的萍浏醴起义

1906年12月4日(清光绪三十二年十月十九日)在湘赣边境的萍乡、浏阳、醴陵地区,爆发了一场以洪江会为主的武装起义,这次起义是革命党人在湖南联络和引导会党走上资产阶级革命道路的一次尝试。有关萍浏醴起义性质问题,曾在学术界引起热烈讨论。有的学者认为萍浏醴起义仍然属于旧式会党起义。主要论据有三点:第一,起义的领导者洪江会是由哥老会、武教师会和洪福会三派联合而成的秘密会党。虽然由同盟会员蔡绍南所组织和领导,但起义不等于是同盟会所领导;第二,洪江会在起义中仍然沿袭哥老会"灭满兴汉"的宗旨,但所谓"誓尊中华民国宗旨",无非是从当时资产阶级革命党人的宣传品中抄袭来的装饰品,起义领导者洪江会的旧式会党的性质并未改变;第三,各路起义军仍保留了各自会党的独立性,而且本身并未成为一个统一的战斗指挥部,起义檄文中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口号并未被会党头目所接受。[①] 多数人则不同意这个看法。成晓军认为:这次起义是由革命党人所组织和领导的,起义前革命党人刘道一对会党做了大量艰苦的宣传和发动工作,而且起义始终与同盟会总部保持联系,接受同盟会总部的领导,因此,起义尽管带有旧式会党起义的色彩,但仍然具有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性质。[②] 刘长胜、刘善之则认为这次起义"是由同盟会会员发动的一次大规模的武装起义,起义的目的是推翻满清政府,结束千年帝制,建立民主共和国","是辛亥革命的一次演习"。[③]

我认为考察萍浏醴起义的性质,既不能单纯依据起义是否由同盟会直接领导,也不能仅仅看到起义带有浓厚的会党色彩,而应当从起义所处的时代背景及起义过程中会党的变化与特点来考察。萍浏醴起义处在辛亥革命时期,尽管未得到同盟会的直接领导,甚至孙中山在得到起义的消息时还感到"愕然"。但是,这次起义乃是革命党人联络会党进行反清革命总体战略的组成部分。黄兴等同盟会领导人正是在这个总方针指导下,回到湖南从事联络会党工作的。而湖南的会党也正是经过革命党人长期的"运动"与"联络",改变了在此之前"灭

① 许海泉:《试论萍浏醴起义的性质》,载《江西师院学报》,1981年第1期。

② 成晓军:《也谈萍浏醴起义的性质问题》,载《湘潭师专学报》,1983年第3期。

③ 刘长胜、刘善之:《1909年萍浏醴起义》,载《江西社会科学》,1981年第5—6期。

洋排外"的宗旨，转变为"革命排满"。会党首领马福益正是经过革命党人的宣传教育，才积极参加由革命党人领导的长沙起义。而萍浏醴起义则是长沙起义的继续和发展，是整个辛亥革命时期湖南武装起义的组成部分。各地的实践证明，哥老会等秘密会党虽然属于民间秘密结社，但是，在革命党人的引导下，他们也可以走上民主革命的道路。萍浏醴起义正是由哥老会、洪江会在革命党人引导下，进行反对清王朝专制统治、以实现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理想的一次武装斗争。只是由于起义是以会党分子为骨干，所以带有会党的色彩。实际上辛亥革命时期革命党人领导的两广地区的武装起义，皆以会党成员为基本群众，有的也带有明显的会党色彩，我们都没有把它们仅仅看做是旧式会党起义，对于萍浏醴起义也应如此评价。

萍浏醴起义是由同盟会员刘道一、蔡绍南参与组织和发动的。

刘道一(1884—1906)字炳南生，祖籍湖南衡山，1884年生于湘潭，遂为湘潭人。他以《汉书·朱虚侯传》中"非其种者，锄而去之"一语，遂以"锄非"自号。[①]他在思想上颇受其兄、著名革命党人刘揆一的影响。他投身革命之初便"纯以秘密结社为着手之方法"，[②]并且熟悉会党内部的秘密语，容易与会党群众打成一片，所以在后来的革命生涯中，也一直担任联络会党的使命，曾与万武出色地完成了联络哥老会著名首领马福益的任务。在长沙起义失败后，他于1904年3月赴日本留学，其间积极投身革命事业。当时革命党人冯自由等因海外尚没有统一的革命组织，便利用洪门的组织形式在横滨建立革命团体"三合会"，又称"三点会"，同年秋刘道一便与秋瑾等加盟其中，并受封为"草鞋"，成为"洪门三及第"之一。[③] 1906年夏，刘道一受黄兴派遣，与蔡绍南等回国"运动湘军，重整会党"。临行前黄兴向他指示联络会党的方略："今日提倡为国民革命，而非古代之英雄革命。洪会中人，犹以推翻满清为袭取汉高祖、明太祖、洪天王之故智，而有帝制自为之心，未悉共和真理。将来群雄争长，互相残杀，贻害匪浅，望

① 宋教仁等：《恳奖刘道一公呈》，载上海《民立报》，1912年4月19日。

② 揆郑：《刘道一传》，转引自饶怀民：《刘道一事略》，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24页。

③ 王时则：《回忆秋瑾》，载《辛亥革命回忆录》(四)，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24—225页。

以民族主义、国民主义多方指导为宜。"[1]这就为革命党人联络与改造会党制定了基本方针。刘道一与蔡绍南等在回长沙的途中,前往萍乡的上栗市与哥老会首领龚春台联络,并约请萍、浏、醴各地哥老会首领会晤,向他们反复宣传:"这次的革命是国民革命,而非古代的英雄革命,所以革命的目的在求全民族之自由解放,而非为个人争王争帝。"他的宣传收到很好的效果,"会党受其感化,益奋发鼓舞"。[2] 回到长沙后,他便着手筹划萍浏醴起义。他邀集同志数十人,密议于水麓洲的舟中,向大家说:"奉黄公克强面嘱,革命军发难,以军队与会党同时并举为上策,否则亦必会党发难,军队急为响应之,以会党缺乏饷械,且少军队训练,难于持久故也。"他对当时的革命形势作出分析,并提出起义的策略:"今欲规取省城,宜集合会党于省城附近之萍、浏、醴各县,与运动成熟之军队联合,方可举事。"并具体指出:"现时会党多潜伏于萍乡、安源诸矿山上,正可利用矿场等处为组合机关。而军队方面,新军多驻省城,巡防营分驻各府县,水师分驻湖河上下游。唯新军兵精械良,官佐皆学生出身,多有与吾辈通声气者,运动较为易易。巡防营虽难比肩新军,然官与兵多洪会中人,以洪会同志游说之,不难归顺。水师则船械均甚窳败,只可临时收作运输之用。姑就此策言之,使以会党万人组成整齐军队,发难于浏阳,而直扑长沙,各军队能反戈相应,占据省垣重地,军装局既为我有,党军得补充而训练之。并择精明强干之会党为便衣敢死队,以手枪炸弹扰害外来敌军后方。"[3]这些计划表明,萍浏醴起义乃是同盟会夺取长沙,继占两湖,以实现"雄据一省,与各省纷起"总方针的组成部分。

刘道一、蔡绍南为了贯彻黄兴的指示、准备萍浏醴起义,在联络会党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当时,萍浏醴地区的秘密会党主要是哥老会支派洪江会。[4] 以往人们依据《魏宗铨传》,认定起义前萍浏醴一带的会党分为哥老会、洪福会和武教师会三股势力互不统属,因而在起义前曾有所谓联合哥老会、洪福会(又称洪福齐天党)和武教师会为"六龙山洪江会"一事。20 世纪 80 年代末,有学者指

---

① 刘揆一:《黄兴传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284 页。

② 《革命先烈传记・刘道一》,转引自饶怀民:《刘道一事略》,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年,第 231 页。

③ 刘揆一:《黄兴传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 年,第 285 页。

④ 周育民、邵雍:《中国帮会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 年,第 324、344—346 页。

出《魏宗铨传》虽然收入邹鲁的《中国国民党史稿》，但该传并非出自邹鲁本人之手，而是“采自”《国民党党史史料编纂委员会藏稿》。并考证出该传系魏宗铨家属为了向国民党政府呈请抚恤而写，因此，对传主的事迹多有夸大。从历史事实来看，魏宗铨在当时仅仅是一个二三流的革命者，无法与蔡绍南、姜守旦相比，[①]有学者进一步考证出《魏宗铨传》中有关哥老会、洪福会与洪江会联合为“六龙山洪江会”一事，在历史上并不存在。实际上洪江会是在 1891 年马福益开立的回龙山堂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山堂联合体，属于哥老会的变名，并非《魏宗铨传》所说由哥老会、洪福会与武教师会联合而成，而且所谓“武教师会”的组织也并不存在，武术教师龙人杰、廖叔宝等皆属于洪江会。[②] 当然，洪江会本身也是由各地的不同山堂所组成。

萍乡和安源煤矿一带的会党组织有哥老会的昆仑山、卧龙山和岳麓山等山堂。1901 年马福益在这里开“卧龙山”，马死后由萧克昌接手，并且“另开岳麓、卧龙两山”。[③] 1902 年，李金奇也开卧龙山，以萧克昌为副山主。

浏阳县的一部分会党属于姜守旦的势力范围。姜守旦(1863—?)一说本名欧阳笃初，又名万鹏飞，湖南浏阳县官渡乡云山村人。幼年曾就读于本村私塾，因家贫而辍学，稍长即在石灰窑当工人。30 岁以后外出闯荡，到过江西、四川、湖北等地，加入哥老会并成为“香长”。1904 年投靠哥老会龙头马福益，成为洪江会的一名头目。同年 9 月经马福益介绍结识了龚春台、冯乃古等会党头目，并与革命党人刘揆一、陈天华相识。1905 年回到故乡，往来于湘赣交界的铜鼓、万载、修水一带，开堂放票，发展会众。此时他改名为“万鹏飞”，会内人称他为“万大哥”。浏阳县的另外一部分会党属于龚春台的势力范围。龚春台(? —1911)原名谢再兴，湖南浏阳人，爆竹工人出身。早年加入哥老会，1900 年参加自立军起义，1905 年马福益死后成为洪江会首领。1906 年参加由同盟会员刘道一在长沙水麓洲的秘密会议，会后积极从事筹划武装起义的活动，与在萍乡从事联络会党工作的魏宗铨结识后，出面开设“六龙山”山堂。

1906 年春夏之际长江中游各省发生严重水灾，造成大批流离失所的饥民，

---

① 王学庄、周秋光：《萍浏醴会党起义檄文辩伪——兼论佚名〈魏宗铨传〉》，载《历史研究》，1989 年第 5 期。

② 周育民：《萍浏醴起义与洪江会》，载《史林》，1988 年第 1 期。

③ 《朱批奏折》护理江西巡抚沈瑜庆折，光绪三十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萍浏醴地区的饥民便大量加入洪江会。是年6月，蔡绍南“假冒学生开通风气，前往桐木市、上栗市一带登台演讲，民心被惑，蚁附甚众。该匪先在湖南游历多处，其以革命党人投入洪江会内，到处演说，意在煽动会匪，收作羽翼”。[①] 7月，蔡绍南、魏宗铨与龚春台等在萍乡县所属大岭下弹子坑的慧历寺开会，商讨武装起义的事。该寺住持德模和尚是洪门成员，手下有武门弟子百余人，故会议在此召开。会议决定：1. 派余为璜、邓坤负责密造火药、军械；2. 派魏宗铭筹款购买军械火药；3. 由胡友堂、邓廷报联络哥老会大头目冯乃古、洪福会首领姜守旦全部加入洪江会；4. 派蔡绍南、魏宗铨前往沪、港、粤各地革命机关进行联络，并前往日本向孙中山、黄兴报告组织经过，要求接济新式武器，请示举义日期。[②] 魏宗铨见时机成熟，便与萧克昌商量于当年年底举事。但萧的属下认为矿局年底要放假，工人们需要回家过年，因此“坚请速发”。萧克昌向工人们解释说“早动则难获外援，诸多窒碍”，只能缓行。事情决定后，魏宗铨、蔡绍南便将会内事务交给龚春台等主持，亲自前往上海，然后转往日本，萧克昌则前往醴陵联络会党。

慧历寺会议后，入会者日以百计，因人员丛杂，纷纷传言“杀鞑子”和“铲富济贫”，使士绅们人人自危，请求官府剿办。慧历寺的僧众又假托神言，向香客们宣称：“天下即将大乱，将有英雄铲富济贫”。[③] 八月中秋，麻石开台唱戏，每日聚集数千人，盛传洪江会即日起事，三县的官绅更加恐慌。八月二十日（10月7日），三县防勇大举搜捕麻石的会党，洪江会三路码头官李金奇被捕遇害，龚春台急电在上海的魏宗铨、蔡绍南返湘料理善后。重阳节（10月26日）洪江会为李金奇开追悼会，又导致会党头目许学生被捕杀，起义计划也被官府探知，设在慧历寺的总部也遭查抄，形势非常紧急。12月3日，蔡绍南、魏宗铨、龚春台等人在萍乡上栗市的高家台召集各路码头官开紧急会议，讨论举行起义的具体时间。蔡绍南、魏宗铨、龚春台等以军械不足，主张稍缓以待后援，而各路码头官则主张“乘清军尚未准备之时，急速发动”，双方相持不下。洪江会的激进派廖叔宝擅自率领二三千人到麻石（地处萍、浏、醴三县交接处）高举“汉”字大旗，

---

① 《萍乡知县张之锐、驻萍巡防军管带胡应龙禀赣抚文》，载《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4期。

② 邹永成：《萍浏醴起义的真相》，载《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3期。

③ 《湖南省志》卷一，《湖南近百年大事记述》，湖南人民出版社，1979年，第250页。

宣布起义。

廖叔宝(1853—1908)江西萍乡上栗市人,出身于乡绅家庭,少年时代身体魁梧,不喜读书而爱习武,常使枪弄棍,以绿林豪杰自居。及长,为了联络武术各派而闯荡江湖。1906 年他结识了同盟会的蔡绍南、魏宗铨等人,投身革命。[①] 起义时他在麻石头扎白包头,脚穿草鞋,背插双刀,带头冲杀。事已至此,蔡绍南、魏宗铨、龚春台等为了顾全大局,只好在尚未准备充分的情况下决定投入起义。[②] 龚春台以同盟会的名义通知姜守旦和普迹市哥老会首领冯乃古立即起义,于是在混乱中拉开了萍浏醴起义的序幕。

12 月 4 日以麻石洪江会起义为标志的萍浏醴起义正式爆发,起义当天便占据了浏阳的高家头,龚春台称"洪命督办民立自志社会总统全军谢"(因为龚春台原名谢再兴),以"汉德元年"作为年号。[③] 12 月 5 日各路会党约 2 万人齐集麻石,大家头缚白巾,手持土枪、土炮、长矛、大刀、鸟枪或木竿、竹尖、菜刀或赤手空拳,占领了金刚头及萍乡的高家台,然后向上栗市进发。起义军的旗帜上书写"官逼民反"和"灭满兴汉"。在起义军胜利的鼓舞下,浏阳南城对河的会党数千人响应龚春台的号召,举起汉字白旗起义。12 月 6 日,龚春台以萍乡高家台的会党为主力,并调集廖叔宝部和醴陵东路统领,分三路攻入上栗市。湖广总督张之洞称:"江西萍乡有会匪四处抢劫,占据上栗市,声势浩大","该匪等并有革命军先锋字样"。[④] 商约大臣盛宣怀也称:起义军"夺据上栗市,白旗书革命军字样","约有三千余人,白布白衣,白旗大书革命军"。[⑤] 同日,醴陵西路军总统李香阁以自己经营的瓷场工人为骨干,联合附近农民千余人与左军统领段子奇,右军廖玉山各带会众三千,另有水军统领刘泽春,以及前军总统官瞿文光带领三四千人,在易家洲集结后,开向醴陵北面的石子岭,准备当晚攻打醴陵。[⑥] 12 月 7 日,姜守旦带领会众数千人在浏阳的永和市宣告举兵起义。

---

① 张汉柏:《廖叔宝传略》,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年,第 277 页。

② 张汉柏:《廖叔宝传略》,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年,第 276—278 页。

③ 汪文溥:《醴陵平匪日记》,载《近代史资料》,1956 年第 4 期。

④ 《宫中电报档》湖广总督张之洞致军机处电,光绪三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⑤ 《军机处收电档》商约大臣盛宣怀致军机处电,光绪三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⑥ 汪文溥:《醴陵平匪日记》,载《近代史资料》,1956 年第 4 期。

12月8日，龚春台攻占了浏阳的文家市，然后兵分两路进攻浏阳县城。龚春台由上栗出发以主力进攻浏阳，是为了与那里的洪江会起义军会合。但是，当起义军主力离开后，清军便乘机将上栗攻占。按照原定计划，安源矿工在洪江会起义后，便立即响应，以配合起义军占据萍乡县城，然后利用那里铁路交通方便的条件，进攻醴陵、株洲，再直逼长沙。[①]

萍乡的安源路矿乃是起义军预定的根据地，这里有矿工近万人，洪江会首领萧克昌一直在此活动，矿工多有加入洪江会者。起义爆发前，矿局对工人的活动已经有所觉察，遂加强了防范，以重兵驻扎在此。12月7日，到安源联络萧克昌的醴陵会党头目袁兰亭被捕，引起矿工的愤怒，萧克昌带领工人"群起力言"，"欲求释回"，而且"其情形言语与平日大异"。12月8日，萍乡煤矿总办林志熙感到形势严重，急忙致电江西巡抚吴重憙称："矿工聚处数千，今日谣风极重，甚属可危。地固逼近萍城，倘亦仓促有事，势必不可收拾"，[②]要求加强矿区的保护。12月18日，当局调来"步炮各一队专驻安源"，于23日将洪江会首领萧克昌逮捕杀害，并遣散了有嫌疑的矿工。这样，安源矿工便未能直接参加起义。

姜守旦在闻知龚春台攻打浏阳的消息后，便聚集了大旗山等地会众万余人于12月8日率部抵达浏阳城郊水佳墩。他迷信神鬼，曾到当地的三元宫去求神问卜，以决定何时攻城吉利。卦准戌时，他对此深信不疑，令部下就地休息，"白白地等了几个小时，贻误了战机"。[③] 当晚，清军巡防队也已赶到浏阳，知姜守旦的队伍抵达渡头，便埋伏于洗药桥附近。姜率部抵达后，遭到伏击，姜守旦率众退往天岩寨，准备休整后与清军决战。不料遭到尾随而来的清军的包抄，姜部仓促应战，受到重大损失。12月21日在平沙铺再次遭到袭击，姜本人受伤，率残部进入江西宁州（今修水）。又遭到当地清军的围歼，溃散殆尽，姜守旦只身逃走。两湖总督张之洞以千两赏银悬赏缉拿，始终未有所获，姜最后也不

---

① 周镜城等：《萍乡实战纪事》，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81页。

② 《萍乡煤矿总办林志熙致江西巡抚吴重憙电》，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184页。

③ 谭耀龙口述：《洪江会起义目睹记》，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357页。

知所终。[1]

12月10日，清军管带胡应龙等探知龚春台带领主力攻打浏阳时，便乘机把上栗市夺回。次日，又乘夜突袭驻扎在南市街的龚春台、蔡绍南率领的洪江会起义军。起义军迎战时，火药堆放地被清军击中，死伤惨重，敌军趁势杀来，起义军被打散，龚春台、蔡绍南化名逃亡，魏宗铨逃亡后被捕杀，起义失败。这次起义不仅有大量会党首领被杀，而且有同盟会员刘道一、禹之谟、魏宗铨等数十人牺牲，被杀、被害群众多达万人。

近年来，学术界对以往人们依据冯自由在《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和陈春生《丙午萍浏醴起义记》中辑录的两个檄文，即以龚春台名义发布的《中华国民军南军革命先锋都督檄文》和以姜守旦名义发布的《新中华大帝国南部起义恢复军布告天下檄文》以及《魏宗铨传》等文件的真伪问题产生分歧。王学庄、周秋光在《萍浏醴会党起义檄文辩伪——兼论佚名〈魏宗铨传〉》[2]一文中提出：以往人们依据这些文件，把龚春台描绘成具有民主革命思想、主张实行共和制的革命派，而把姜守旦描绘成与龚春台对立的拥护专制帝制的保守派，甚至是"可以共襄义举，但不受洪江会的约制，自己以洪福会名义组织义军"的分裂派。如龚春台在檄文里不仅提出："驱除鞑虏，恢复中华"这个同盟会的口号，而且还提出这次起义不同于以往的英雄造反，宗旨不是为了取代专制帝王的王位，而是为全国人民谋幸福："本督师只为同胞谋幸福起见，毫无帝王思想于其间，非中国历朝来之草昧英雄以国家为一己之私产者所比"，而且"必破除数千年之专制政体，不使君主一人独享特权于上，必建立共和民国，与四万万同胞享平等之利益，获自由之幸福。"这种幸福"不但在鞑虏宇下者所未梦见，即欧美现在人民，亦未能完全享受。"[3]因而被认为是一篇具有民主革命思想的纲领。而这姜守旦则未能摆脱旧式农民起义的窠臼，如他在以"新中华大帝国南部起义恢复军"名义发布的《布告天下檄文》中，仍以"复明"相号召，提出"昔在胡元将亡，中原豪杰四起，我大明太祖高皇帝扬三尺剑，奋七尺之躯，以淮右布衣赴义淮上，遂能

① 彭静华：《姜守旦传略》，载《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85—289页。

② 《历史研究》，1989年第5期。

③ 《中华国民军起义檄文》，录自陈春生：《丙午萍浏醴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477页。

扫荡胡虏，复我衣冠，洵所谓志继虞夏，功迈陶唐者也。今满虏之罪浮于胡元，中原人心响于明祖，诚英雄豪杰建功立业之候，志士仁人奋迹雪耻之秋也。”檄文表现出浓厚的帝王思想，“今与我四万万同胞约：有能起兵恢复一邑者，来日即推为县公；恢复一府者，来日即推为郡主；至外而督抚，内而公卿，有能首倡大义，志切同胞者，则我四万万同胞欢迎爱戴，如手足之卫腹心，来日不惜万世一系，神圣不侵，子子孙孙，世袭中华大皇帝之权利以为报酬。勿狃于立宪专制共和之成说，但为我汉族为天子，即稍行专制，亦如我家中祖父，虽略示尊严，其荣幸犹为我所得与；或时以鞭扑相加，叱责相遇，亦不过望我辈之肯构肯堂，而非有奴隶犬马之心。我同胞即纳血税，充苦役，犹当仰天三呼万岁，以表悃忱爱戴之念。”[①]王学庄和周秋光两位学者，认为上述这三个文件均属后人出于不同动机而伪造的，认为姜守旦并非与龚春台对立的专制帝制的拥护者，他是“很早就与资产阶级政治运动发生关系的会党领袖，富有票、华兴票都有他的份儿，而在这次起义中，他起义最早，坚持时间最长，震于其威名，清方经常将其名列于龚春台之前。”[②]但是，饶怀民则不同意上述看法，他在《萍浏醴起义史料的真伪问题——与〈萍浏醴起义〉檄文辩伪一文商榷》[③]的文章中提出以下几点：

第一，认为萍浏醴起义的两篇檄文：以龚春台名义发表的《中华国民军南军革命先锋都督檄文》和以姜守旦名义发布的《新中华大帝国南部起义恢复军布告天下檄文》并非“赝品”或“伪作”。认为以龚春台名义发表的《中华国民军南军革命先锋都督檄文》，“是由作为起义军的秀才蔡绍南执笔起草的。他作为留日学生、同盟会员、坚定的革命者、出色的宣传家，完全有资格、有能力，也有条件撰写檄文。”而以姜守旦名义发布的《新中华大帝国南部起义恢复军布告天下檄文》，也非伪作。指出《辩伪》所指斥该檄文为“伪作”的三点理由均不能成立。首先，《辩伪》认为檄文描写的水灾，不太像是1906年的水灾，而是像描写1910年的水灾。事实是1906年水灾非常严重，檄文中所说水灾“北跨兖豫，南极江淮”，完全可以用来描写1906年的水灾。其次，《辩伪》认为檄文中“征调兵

---

① 《新中华大帝国南部起义恢复军布告天下檄文》，录自陈春生：《丙午萍浏醴起义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479页。

② 王学庄、周秋光：《萍浏醴会党起义檄文辩伪——兼论佚名〈魏宗铨传〉》，载《历史研究》，1989年第5期。

③ 《历史研究》1995年第6期。

勇"已"日有所闻"并已知敌人"出兵几何"等句，说明檄文"不是作于举义之前或举义之初"。实际上，这几句话只是道听途说，至少在檄文发布之前还不是事实。再次，《辩伪》认为檄文中所说"袁世凯、岑春炫两人的兔死狗烹，鸟尽弓藏，应该是指他们被削职"，但他们当时还在总督任上。说明"檄文放的肯定是马后炮"。实际上檄文是告诫那些为满洲贵族效力的汉人官僚，应该"弃逆效顺"，不要执迷不悟。

第二，《辩伪》把《魏宗铨传》说成是"弄虚作假拔高魏宗铨身价的传记"。事实是魏宗铨乃是萍浏醴起义中的重要领袖人物之一，他协助蔡绍南、龚春台做了大量组织工作，特别是在经济上给予起义以极大的支持。在萍浏醴起义中，他一家三口就义，用"毁家纾难"来概括其业绩，毫不过分。《辩伪》把《魏宗铨传》说成是为了"祈求国民党政府给予褒扬和抚恤"，未免过苛。

鉴于《中华国民军南军革命先锋都督檄文》和《新中华大帝国南部起义恢复军布告天下檄文》及《魏宗铨传》的真伪，涉及对萍浏醴起义性质的看法，所以，弄清楚这个问题是十分必要的。

五、湖北会党

辛亥革命前夕，湖北会党已经具有相当大的势力，据湖广总督张之洞奏称：湖北哥老会"上起荆宜，下至武汉以下，皆已联为一气"，[①]并不断举行自发的武装起义。1904 年，襄阳府宜城县有"游勇肇乱"，并有当地"刀客"附和。[②] 1906 年罗田县张正金联络麻城县会党首领李仕英、郑大鹏等起义。[③] 同年光化县老河口柯了凡、孙老幺起事，[④]随州大碑店红灯会起义，[⑤]1907 年及 1908 年，罗田、麻城、应山等县均先后发生会党起义。

辛亥革命时期，湖北革命党人在联络、引导会党的工作中，经历了一条曲折的道路。他们在是否需要联络、依靠会党的问题上，曾长期存在分歧，因而在初

① 张之洞：《张文襄公全集》卷三十一，奏议三一。
② 《时报》1904 年 12 月 6 日。
③ 《时报》1906 年 6 月 20 日。
④ 《东方杂志》第三卷第 9 期(1906)。
⑤ 《东方杂志》第三卷第 10 期(1906)。

期对会党采取了关门主义的态度。湖北最早的兴中会会员吴禄贞和他领导的武昌花园山机关,就对会党采取了拒绝的态度。他们认为依靠和利用会党举行武装起义,"发动易,成功难,即成亦嚣悍难制,不成则徒滋骚扰",[①]因而主张只去运动新军。他们运动新军的策略得到孙中山的肯定,但忽视会党的做法,却受到孙中山的批评。孙中山指出"新军能革命诚然再好没有,但是中国会党为明末时一般爱国志士的组织,在民族历史意义上是很大的,我们革命应该以改良会党为入手办法"。[②] 花园山拒绝联络会党、只运动新军的做法,使该组织成立后一年之内,仅仅做了一些宣传工作,未能起到组织群众进行反清革命的作用,不久便因为吴禄贞赴京而解散。

继花园山之后成立的科学补习所则采取了同时联络新军与会党的做法,获得了较大的成功。科学补习所成立于1904年3月,它以文化补习学校的名义,从事反清活动。一方面提倡知识分子投军,以便向新军输送知识分子,同时由联络沙市、宜昌、湘西一带会党的胡宗琬等用密电"招会党来入伍",使得张之洞招募的新军,大半都是由科学补习所介绍去的青年知识分子。[③] 科学补习所除在新军中发展革命势力外,也联络会党进行反清活动。1904年科学补习所为了配合湖南华兴会策划趁长沙庆祝慈禧六十寿辰之际发动起义,派吕大森、高建唐、何季达等前往荆宜一带联络会党,宋教仁前往长沙接洽,[④]从而把会党置于科学补习所的领导之下。长沙起义事泄,幸亏得到湖南会党分子及时告变,使科学补习所得以事先组织退却并主动解散,避免了重大牺牲。

科学补习所解散后,其成员刘静庵又于1906年春建立"日知会",会员熊十力曾建议"阴结荆襄巴蜀及河南秘密会党,如洪门哥老会,使之发难于各地",以便"乘机以举义旗"。[⑤] 不过,这一建议未被该会领导采纳,日知会的活动主要限于学界和新军下层军官,未对新军中的一般士兵进行发动。

1908年12月成立的"群治学社",包括了学界、新军中革命志士和会党群众。学社的实际领导人黄申芗具有革命知识分子、新军士兵和会党首领的三重

---

① 李廉方:《武昌辛亥首义记》,第3页,湖北通志馆鄂故丛书本,1947年。

② 蔡寄鸥:《鄂州血史》,龙门书店,1958年,第19页。

③ 曹亚伯:《武昌革命真史》,前编,中华书局,1930年,第3—4页;上海书店,1982年影印版,第3—4页。

④ 李廉方:《武昌辛亥革命首义记》,第5页。

⑤ 曹亚伯:《武昌革命真史》,前编,第136页。

身份，故较为重视对会党的联络工作。在黄申芗的努力下，该社在联络会党工作方面取得很大成果，使得全省各地会党的反清运动得到蓬勃发展，并且被纳入资产阶级革命的轨道，[①]给清朝统治阶级造成巨大的威慑力。

湖北的革命党人尽管在联络会党方面经历了一条曲折的道路，但是，在联络会党本身的工作中，仍然取得不少成就，有些成就在全国也算是突出的。湖北革命党人在联络会党的实际工作中艰苦卓绝的表现，非常突出。科学补习所的首领吕大森在赴施南联络会党时，因华兴会领导的起事失败而遭到清吏的追捕，被迫在深山老林中度过了 7 年的艰苦岁月。群治学社首领之一黄申芗因为一心系念大冶、兴国曾举义受挫的会党柯玉山旧部，而不远千里，冒着生命危险，潜行返家慰问同志，以安其心。[②] 共进会领导人刘公为了联络会党，不顾重病在身，常常步行千里，以致"足为之肿"。[③]

湖北革命党人对会党的组织，不是简单地加以联合，而是由革命党人和会党群众共同建立具有革命性质的团体，并且将这类团体置于革命党人的领导之下。日知会解散后，由彭养先、赵鹏飞在安陆设立公益社；戈承先、秦玉山在新军中组织益智社；向海潜在武昌创立群英会；黄侃在蕲春等八县发起组织孝义会；黄申芗在新军中组织群治学社等。使大多数会党不再固守山堂旧有的组织形式，而是以个人身份参加革命团体。在改造旧式会党的过程中，共进会的成就最大。该会的领导人是清一色的留学生和同盟会员，他们采用"换帖拜把"的形式，与会党首领接近，向他们逐渐灌输革命思想，直到他们"填志愿入会"。从而把旧式会党改造成革命团体。这种革命团体，不少是建立在新军中的，不仅使新军士兵充当了武昌起义的先锋，而且使起义拥有了强大的后盾，从而在湖北辛亥革命中起到了重要作用。[④]

六、共进会与两湖会党起义

---

① 陈辉：《辛亥革命时期的湖北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领导下的会党运动》，载《会党史研究》，学林出版社，1987 年，第 214 页。

② 《黄申芗事略》，载《武昌起义档案史料选编》中卷，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1983 年出版，第 615 页。

③ 《武昌起义档案史料选编》下卷，第 539 页。

④ 陈辉：《辛亥革命时期的湖北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领导下的会党运动》。

(一)共进会的建立

共进会是由同盟会中的激进分子于1907年8月在日本东京建立的秘密革命团体,其骨干多为参加同盟会的原哥老会、孝义会、三合会、三点会等会党的首领。鉴于当时以孙中山为首的同盟会总部所开展的革命活动主要偏重于华南,尤其是两广和海外,对于长江流域则开展不够。而共进会则主要是联络长江流域的会党,因此,共进会弥补了同盟会在联络长江流域会党方面的不足。

1906—1907年在日本东京的中国留学生多达2万,加入同盟会者约有二三千人,当时留学生当中有一种风气,就是"人人谈革命,人人不革命,空谈无补者到处皆是,实际去干者百无一二"。加之同盟会所发动的惠州起义、防城起义和镇南关起义相继失败,在同盟会总部的个别领导人和一些会员中出现了悲观失望的情绪。为此,焦达峰、张百祥等十余人便提出"结一有势力的团体,照绿林开山堂办法",在长江流域开展革命活动。焦达峰(1887—1911)号大鹏,字掬森,笔名达峰樵子,1887年生于湖南浏阳县焦家桥的一个士绅家里。及长,在长沙"渐与各秘密会党头目及留日归湘之革命党人游",①1902年经姜守旦介绍加入洪江会,后来与会内头目设立经馆,以讲学为名,秘密联络会党分子。1906年参加萍浏醴起义,事败后亡命日本,在日本加入同盟会,出任专门联络会党的调查部部长。②

焦达峰等人关于仿照绿林开山堂的意见受到黄兴和谭人凤的反对,谭人凤认为此举乃"反文明而复野蛮"。③ 但当时许多会党首领从国内来到日本,事情遂有了转机。吴玉章的大哥(哥老会成员)来到日本后,吴玉章便介绍他加入了同盟会。据吴玉章回忆,他曾和焦达峰等人议论:"最近一个时期,同盟会只顾去搞武装起义,差不多把会党工作忘了,现在何不趁各省会党都有人在日本,把全国所有的会党通通联合起来。"④焦达峰的建议未被采纳,便和四川的张百祥、江西的邓文翚(辉)、湖北的刘公等为共同发起另组共进会。经过两个多月的奔

---

① 冯自由:《湖南都督焦达峰》,载《革命逸史》(二),中华书局,1981年,第257页。

② 仇鳌:《一九一二年回湘筹组国民党支部和办理选举的经过》,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78页。

③ 谭人凤:《石叟牌词叙录》,载《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3期。

④ 吴玉章:《甲午战争前后到辛亥革命前后的回忆》(四),载《文汇报》,1961年9月19日。

走，于1907年8月某日在日本东京清风亭建立了共进会，参加者多达百余人，该会以会党的首领为骨干，会内多“山泽豪帅与手臂技击之士，期就腹地以勇气振之”。①

共进会的宗旨一如同盟会，唯将“平均地权”改为“平均人权”，从联络会党入手，再联合军界。② 大家因为张百祥是四川孝义会的首领，而且“在下川东一带拥有相当多的会党群众，而且在会党中的资格最高，对各地码头最熟，所以被推为共进会的共同领袖”。③ 旋因张决定先行回国，遂改推邓文辉为会长。共进会成立时发表了《共进会宣言书》，其中白话文本中提到：“这个共字是共同的意思，单就我们立会这个团体说，就是在会内的人，个个都要同心合意，共做事业，不可一人别怀他样异心。就本会以外来说，凡与我们这个会同样的，不论他叫什么名字，我们总要联合起来，结成一个大团体，共同去做事业，所以这个共字，就是和我们全国中各种种的会，一同去做事的意思。至于这个进字，就是要长进我们各会员的知识，把从前那种做偏了、做小了的事丢掉，寻一个正正大大的题目去做。”并劝告会党分子应该以“驱逐满人”为宗旨，而不要去从事赌博、抢劫等事。还要求各个会党联合起来，“我们这些会党，虽说名字不同，各有各堂的名目，但是从普通一般合拢来说，不是都叫做汉流吗？”然后解释说：明朝崇祯时满人趁中国有难，乘虚杀了进来，做了中国的皇帝。汉人为了把满人除掉，就暗中成立了一个团体，叫做“汉流”。后来，把原来的驱逐满人的宗旨忘掉了，“多半倒去赌博，或是去抢劫”。因此要“增进哥弟的知识，共拼死力，有进无退地去杀满鞑子”。④ 为了便于联络会党，共进会便“仿照其仪式，如开堂、烧香、结盟、入伙”等，还采取了哥老会的办法，也设立了山堂香水，即中华山，光复堂，报国香，兴汉水。每个字还系以打油诗一首：

中华山诗：

神明华胄创中华，凿井耕田到处家；锦绣山河万世业，子孙相守莫

① 杨世骥：《辛亥革命前后湖南史事》，湖南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191—192页。

② 李白贞：《共进会从成立到武昌起义前夕的活动》，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一)，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498—499页。

③ 吴玉章：《甲午战争前后到辛亥革命前后的回忆》(四)。

④ 《共进会宣言书》，载《近代史资料》，1957年第2期。

相差。

兴汉水诗：

一水源流万里长，汉家兴复起中央；自从派衍分南北，气势奔腾不可当。

光复堂诗：

堂上家家气象新，敬宗养老勉为人；维新守旧原无二，要把恩仇认得真。

报国香诗：

香火绵绵未敢休，祖宗一脉自春秋；腥膻久圂庄严土，待买名香祓九州。

共进会要求凡会员在内地拜码头，必须熟记本会的山堂香水及所系的诗，以便得到各地码头的帮助和照顾。鉴于当时各地常备军和巡防营中会党分子甚多，共进会有了上述仪礼，则便于派人到各处运动军队，伺机发难。[①] 共进会成立后，便着手分别派人赴各省运动军队，组织会党，由孙武、焦达峰担任两湖军事兼会党事，张百祥担任四川会党兼军事，夏之时担任重庆军事，杨锡庶担任湘西军事，聂荆担任广东军事，张丙担任广东会党事。[②]

（二）共进会与两湖会党响应武昌起义

共进会利用该会主要骨干均具有同盟会和会党双重身份的有利条件，进行联络会党的工作，在短短的几个月就取得了明显的成绩。鉴于会党分子大多属于家无恒业，特别是没有土地的游民和其他下层群众，他们渴望得到平等的社会地位，因此共进会把同盟会"平均地权"的口号，改为"平均人权"。[③] 张百祥回国后化名杨鹏举，"奔走大江南北，湘鄂川赣，联络各帮会密谋革命"。[④] 1908

① 邓文翚：《共进会的原起及其若干制度》，载《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3期。

② 邓文翚：《共进会的原起及其若干制度》。

③ 在共进会的十条法规里，提到："平均人权，男女平等，取消娼妓奴役等阶级，严禁贩卖猪仔等种种腐败恶习。"载《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3期。冯自由也说："共进会誓词与同盟会相异者，只平均地权一项改为平均人权，以便于联络会党而已。"见《革命逸史》（五），中华书局，1981年，第181页。

④ 冯自由：《共进会会长张百祥》，载《革命逸史》（五），中华书局，1981年，第183页。

年邓文辉因事回国，同年冬，焦达峰、孙武等也先后回国，各归本省参加革命活动。1909年春，焦达峰、孙武先在湖北汉口法租界设立共进会湖北分会，会员们分头联络长江南北的会党，以增强革命力量。1910年春，新军中的邓玉麟、黄申芗加入共进会，二人或者与会党有联系，或者是会党首领，他们加入共进会后，介绍了许多新军士兵加入该会。不久，素以接纳会党闻名的刘英、刘铁弟兄回国，共进会联络会党的工作又有了进一步发展。当时派黄申芗和刘玉堂等吸收会党组织，秘密编成五镇军队，每镇以一副都督统率。五镇军队的内部编制由副都督各自处理，正都督由孙武担任。不久，焦达峰以湖北方面已经有了头绪，便回到湖南组织湖南分会，以便与共进会湖北分会"互相策应，携手并进"。[①]

焦达峰回到湖南后，一面联络洪江会的余部，一面与长沙的同盟会员杨任、曾杰、邹永成等，在天心阁下晏家塘租了一间房子，作为同盟会的秘密联络机关。同年8月，他化名左耀国，赴浏阳、醴陵、萍乡一带联络洪江会、洪福会等会党头目，并以洪江会的名义，"相约合作"，[②]统一了湖南各地的会党。是年秋天，焦达峰利用自己在萍浏醴起义中认识的洪江会的龙头大哥，在湖南浏阳县普集市召开了一次"山堂"，参加开山堂的有湘阴、平江、萍乡、万载、长沙、醴陵、浏阳等地的龙头大哥30余人。经过这次开山堂，焦达峰被众"龙头"抬举成"穿靴子上山"，一步登天的"龙头大哥"[③]成为会党公认的首领。[④]

共进会在联络会党方面虽然取得很大成绩，但是由于会党自身的散漫性等痼疾，不服从命令进行盲目暴动，给共进会的革命工作造成很大损失。至此，共进会领导人孙武认为"当前最重要的问题，是在各镇会党弟兄意气用事，不服从命令，以致相继失败，长此以往，势必全部覆没，急需改弦更张，别图良法"。于是"毅然下令五镇军队立即停止活动"，告诫各地的同志："本着过去经验，对于各会党只可采取联合，不可依为心腹，必须运用现代新军坚订盟约，加紧秘密编制，推举代表，互通声息，以形成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形势，一气串联，互起作用。结果，各处都赞同这样办"。湖北的革命党人鉴于会党"思想不纯，桀骜不驯，不

① 李白贞：《共进会从成立到武昌起义前夕的活动》，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一)，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504页。

② 冯自由：《湖南都督焦达峰》，载《革命逸史》(二)，中华书局，1981年，第259页。

③ 阎幼甫：《关于焦达峰二三事》，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12页。

④ 湖南史学会编：《辛亥革命在湖南》，湖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210—211页。

能用命"，因而从联络会党转为"运动新军"。① 尽管如此，共进会在联络会党方面的历史作用仍然是巨大的。"自有共进会以后，中国南方各省的绝大部分会党都在反满的旗帜下联合起来，从而有利于促进革命运动的高涨"。②

1911 年 4 月黄花岗起义失败后，同盟会上层大多灰心失望，经焦达峰等人的多方工作，谭人凤等又振作起来，并于同年 7 月在上海成立"同盟会中部总会"，总结了以往"唯挟金钱主义，临时招募乌合之众，杂于党中，以冀侥幸成事"的错误做法，确定"对于各团体相系相维，一秉信义"的方针，并决定在各省设立分部，以便"总揽人才，分担责任"。③ 当时湖北革命党人原有共进会与文学社两个组织，共进会以孙武、邓玉林为首，成员以会党占多数；文学社以蒋翊武、刘复、蔡大辅等为首，成员以军界和学界占多数。虽然两者的成员大多是同盟会员，但却彼此意见分歧，难以合作。为了和衷共济，经焦达峰、谭人凤等人从中调处，使得两者按照同盟会的章程合并，于 1911 年 7 月组成"中部同盟会分会"，把两湖地区的革命组织联合起来，分会设总务、党务、财务、文务和评议五部。④ 为了加紧进行两湖的组织工作，决定"哪一方组织得好，另一方便去参观学习，等双方都组织好了，便好起事。如果湖南起事，湖北就要响应，湖北先起事，湖南也要立即响应"。并商定湖南的组织分三路进行：西路由杨任、王炎主持，南路由焦达峰、黎先诚主持，中路由邹永成和谢介僧主持。⑤ 经过一系列努力，同盟会联络了会党和新军，终于为武昌起义做好了组织上的准备。

1911 年 10 月 9 日，孙武在俄租界制造炸药时不慎失手引起爆炸，同盟会中部机关总部遭破获，炸药、文件、旗帜等均被抄走，当局立即大肆搜捕。刘复基等三位革命党人被捕杀，其他革命党人也面临清吏按照名册逮捕的危险。在此万分紧急的情况下，驻扎在城内楚望台的新军工程第八营打响了第一枪，熊秉坤以总代表的身份发布命令，宣布起义军为"湖北革命军"，经过一夜的浴血奋战，于 10 月 10 日先后攻占了武昌全城和汉阳、汉口，各地革命党

---

① 李白贞：《共进会从成立到武昌起义前夕的活动》，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一），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506—508 页。

② 吴玉章：《甲午战争前后到辛亥革命前后的回忆》（四）。

③ 《同盟会中部总会宣言》，转引自杨世骥：《辛亥革命前后湖南史》，湖南人民出版社，1958 年，第 194 页。

④ 谭人凤：《石叟牌词叙录》，载《近代史资料》，1956 年第 3 期。

⑤ 《邹永成回忆录》，载《近代史资料》，1956 年第 3 期。

人和会党群众纷纷响应。被关押在东湖县监狱的会党首领赵玉龙、向竹安"得武昌倡义之信,亦即暗派心腹,运动地方死士及往来川楚党人",准备秘密策动会众于10月19日夜间发难,旋因革命党人已经先期策动宜昌新军反正,他们便全部加入革命军。在宜昌到归州铁路工段的五六万工人当中,"会党巨魁充塞其间",宜昌革命成功后,其中不少人参加了攻打荆州的决死队。[①] 11月27日,新军第八镇骑兵八标三营驻扎在襄阳老河口的士兵、江湖会首领李秀昂、许洪钧、周凤声等在宝陵寺开会,布置起义。次日,亲自查封了电报局、官钱局,迫令光化知县画押反正。同时,江湖会首领何永茂则赶到襄阳,布置接应。李秀昂率会党群众300多人分水陆两路开往襄阳。城内的江湖会发动全城悬挂白旗,襄阳清吏与驻军官员见状逃遁,起义军宣布成立军政分府,江湖会首领李秀昂等均居重要职位。不久,襄阳府所属谷城县会党首领海凤山亦率领会众200多人占据该县火药库,知县闻讯逃走。接着,在江湖会会众配合下,襄阳总司令部派陈希贤、任洪钧等攻打枣阳县城,俘获县令。[②] 这些活动皆有力地支援了武汉的军政府。

武昌起义胜利后,焦达峰、陈作新也在湖南积极行动起来,准备等待浏阳一带洪江会会众赶到后,于26日在长沙发动起义。但10月21日起义的消息被泄露,湖南巡抚余诚格下令在长沙全城进行搜捕,并调新军出城。在此紧要关头,焦达峰与陈作新当机立断,于22日发动起义。焦达峰亲率敢死队攻打小吴门,陈作新与彭友胜率领四十九标、五十标的新军攻打北门,军界的安定超等"各以所部反正",迅速占据军械局和咨议局各机关,联合攻占巡抚衙署,巡抚余诚格逃亡,长沙起义成功,建立了以焦达峰、陈作新为正副都督的湖南军政府。当时的都督印上镌刻"四正合之"四字,"四正合之即罡字,其洪江会暗号也,起义口号亦即用此"。[③] 各地会党闻讯纷纷前来投军,"浏阳、醴陵人闻风来省投效者,络绎于途"。[④] 焦达峰在起义之前,曾组织了一个"四正社",成员皆是哥老会分子。湖南军政府为了巩固自己的实力,决定把陆军扩为四个镇,四正社的成员

---

① 佚名:《恢复荆宜施鹤始末》,载《武昌起义档案资料选编》中卷,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1983年,第56—59页。

② 胡珠生:《清代洪门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96年,第483—484页;华中师院历史系中国近代史教研组:《辛亥革命时期鄂北江湖会》,载《江汉学报》,1961年第4期。

③ 子虚子:《湘事记》,载《辛亥革命》(六),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151页。

④ 冯自由:《湖南都督焦达峰》,载《革命逸史》(二),中华书局,1981年,第260页。

纷纷来投军,“不到一个星期,附近各县开到马刀队、梭镖队、来复枪队一万八千多人编入陆军各镇之中”。[①]“各属哥弟会党,风起云涌,招摇过市,佥曰:焦大哥作都督,今日吾洪家天下矣”。[②]

① 阎幼甫:《关于焦达峰二三事》,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二),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13页。

② 子虚子:《湘事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八),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155页。

第十五章　辛亥革命时期的四川哥老会

四川是哥老会的发祥地，哥老会在四川被称为"袍哥"，据袍哥中人称："袍哥是四川土话，俗名'嗨皮'，一般都称为哥老会，名称虽有不同，实质就是一个东西。"[①]到晚清哥老会又称江湖会、孝义会、洪江会、红帮等，在四川的江湖会又称"汉留袍哥"，孝义会又称"西流袍哥"，社会上人们多称哥老会为"袍儿哥"、"光棍儿"、"袍皮闹"、"汉留"等。[②] 辛亥革命时期，四川的哥老会十分活跃，既对革命作出了贡献，也为革命造成了损失。

一、辛亥革命前四川哥老会概况

辛亥革命前，四川的哥老会已经拥有庞大的组织系统和众多的成员，其组织称为"公口"或"堂口"。这些公口或堂口均起有名称，"袍哥的组织分为十牌即十杆旗，有人说是'仁、义、礼、智、信、威、德、福、至、宣'；有人说是'仁、义、礼、智、信、松、柏、一、支、梅'；还有人说只有五个字，即'仁、义、礼、智、信'。至于'威、德、福、至、宣'与'松、柏、一、支、梅'均为代号"。[③] 哥老会在各地方的活动据点，称为"码头"，在清末光绪年间，四川的重庆、成都等大城市中，已经是公口、码头林立，势力相当强大。在成都，"比较著名的有东门范文卿的文武公，南门卢廷华的崇汉公，西门周宝光的亲和公，北门卢环三的庆福公，大城嵇祖佑的二同公，白仲池的文武社，费春山的西和公"等。[④] 在重庆，仁义礼智信五个堂口都已配齐，其中以仁字、义字人数最多，势力也最强。加入仁字堂口者，多为地

---

① 范绍增：《回忆我在四川袍哥中的组织活动》，载《帮会奇观》，中国文史出版社，1989年，第194页。

② 刘师亮：《汉留史》，成都球心印刷厂印，1938年，第59页。

③ 范绍增：《回忆我在四川袍哥中的组织活动》，第194页。

④ 赵清：《袍哥与土匪》，天津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7页。

主豪绅和富商大贾，以及一些有功名的知识分子。义字袍哥势力不及仁字袍哥大，但是成员中也有很多殷实大户和文武衙门的班头、书吏、弁目等。义字开始只有一个永和公，各地区的公口则称某地的"永和分公"。礼字袍哥在人数和实力方面均较前两者为小，成员多为一般市民、商贩、船夫、搬运工等。至于智、信两个字号在人数和实力方面就更小了。这些公口皆各霸一方，互不统属，遇到相当的事情，才在一起商量。辛亥革命时期，重庆五堂的袍哥组织，连同江、巴两县，总共有3万到4万人。[①]

从四川全省的情况来看，清末哥老会的势力已经渗透到各个府、州、县甚至城镇和乡村。所以有人说："各省汉留之盛，莫过于四川。"[②]据哥老会内部人估计，辛亥革命前"四川省会一区，仁字旗公口至三百七十四道之多，礼、义两堂不与焉。至乡、区各保，与夫临路之腰站，靡不保有公口，招待往来者，日不暇给"。[③] 甚至仅有五七十户的村庄，也设有哥老会的堂口。[④]

四川哥老会的分布，主要有以下几个部分：第一是佘英所控制的重庆、泸州、叙府一带，佘英在加入同盟会以后，把他所控制的哥老会转化成同盟会可以直接指挥的力量；第二是刘天成控制的云、贵、川三省边界地区，他手下的会众甚多，而且拥有武装，是当时四川帮会中势力最大的一支；第三是以王松廷、毛长兴为首的一帮，控制着府河、铜河及雅河一带；第四是以王大鼻子为首的一帮，控制着川东一带；此外，在清廷的防军和警察里，也存在着帮会组织，由佘英负责联络。[⑤]

鉴于哥老会在四川拥有强大的社会力量，所以受到革命党人的重视，革命党人把哥老会看做是一股"必须争取的社会力量"。[⑥]

---

① 范绍增：《回忆我在四川袍哥中的组织活动》，第258—259页。

② 《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上)，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134页。

③ 刘师亮：《汉留全史》，第25页。

④ 《哥老会组织一瞥》，载《四川月报》第七卷第6期，转引自隗瀛涛：《同盟会与四川会党》，见《重庆文史资料》，第13期，第174页。

⑤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6页。

⑥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

二、哥老会参加同盟会领导的武装起义

(一)同盟会对哥老会的联络

光绪三十一年(1905)同盟会在日本成立,在孙中山先生的领导下,制定了以武力推翻清王朝的"革命方略",把开展武装夺取政权作为基本任务。孙中山等同盟会领导人虽然把武装起义的重点放在两广和云南,但是,对于四川也很重视。他指示革命党人:"扬子江流域将为中国革命必争之地,而四川位居长江上游,更应及早图之。"①同盟会的重要负责人黄兴也认为:"四川地险而民富,足资割据",于是命令"李肇甫、谢持、张知竞、熊成章、尹骞、李为纶等,招邀熊克武、但懋辛、佘苕臣、张百祥等在哥老会中有声望者","先后东渡,深相结合,授以机宜。"②四川籍的革命党人熊克武等根据同盟会总会的指示精神,提出:"先把散处各地的同志联络好,并设立机关,吸收党员,扩充力量,作为起义的领导和骨干。然后组织学生,联合会党,运动新军,发动起义。"又根据四川会党势力强大的特点,提出:"四川帮会的力量很大,散布的地区也广,这是我们必须争取的社会力量。"于是,推举佘英等负责与哥老会进行联络。③ 由于四川会党的许多著名首领都先后加入了同盟会,因而革命党人在联络会党方面具有十分有利的条件。其中著名人物如佘英、张树三、李绍伊、张百祥等,后来都成了辛亥革命时期四川革命的领导和骨干。

佘英字竟成,原名俊英,四川省泸州小市人。他家境贫寒,初学习铜匠,后来以撑渡船为生,曾入武举李孝恩办的武棚习武,年20岁时中武秀才。他素喜结交江湖中人,早年加入哥老会并任"舵把子",掌握了家乡小市的义字堂口,后来接受革命宣传的影响而立志革命。他在《自述》中写道:"因见巴县邹容作的《革命军》,湖南陈天华作的《警世钟》,才知道我们汉人被满清压迫二百多年。"并且认识到:"满清政府是一个腐败无能的政府,……我们汉人不如起来革命,

①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

② 刘揆一:《黄兴传记》,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四),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84页。

③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

推倒满清无能为的政府,除去一般贪官污吏,恐不能救四百兆同胞出于水火。"为了宣传革命思想,他常把《革命军》、《警世钟》两本书拿到茶馆、酒店演讲,以期"唤起汉人起来革命"。[①] 1906年7月,佘竟成东渡日本,参加同盟会。孙中山"见其魁梧奇伟,言论风生,大为器重,付以打通川、滇、黔会党之责,状委为西南大都督。"[②]光绪三十年(1907)初,佘竟成与熊克武、谢奉琦等回国,在四川泸州小市设立活动据点,主要任务是联络袍哥。当地袍哥组织中的仁、义两个堂口互相对立,行同水火。佘竟成便利用自己袍哥"舵把子"的身份,进行调解,并把川东南一带袍哥组织统一起来,使之成为同盟会可靠的依靠力量。在他的劝说下,川滇黔边境一带的袍哥首领刘天成也投到革命阵营中来。张树三是重庆仁字袍哥大爷,也是著名的拳棒教师。他为人任侠好义,喜欢劫富济贫,在重庆城内开设旅馆,广交朋友,其中有不少人如朱之洪、吴俊英、董鸿词等都是革命党人。1905年他在阅读过同盟会的誓词后,便决心参加革命。他借学习实业为名,前往日本谒见孙中山先生,并加入同盟会。翌年回国,一面筹办实业,一面发展革命势力,可惜不久因病去世。[③]

李绍伊字一斋,四川大竹县大寨坪人,他"性情豪迈,胆力过人",并且熟谙武功,故大竹县孝义会成立时,大家便推举他为首领。[④] 1906年加入同盟会。从此,改变了以往孝义会"兴汉灭满"的宗旨,宣布该会的宗旨是"推翻满清王朝,打倒专制余毒,恢复汉族自由,解放人民痛苦,并不是争城夺地想当帝王"。[⑤]

孝义会的另外一位首领张百祥又名启善,四川广安县石笋河场人。他"好结客,壮年尝游历川陕,因得加入陕川流行之孝义会为渠魁"。1905年前往日本留学,同盟会成立后,他毅然入会并任事于联合部。共进会成立后,被推举为第一任会长。[⑥] 他十分重视会党的作用,尝言"蜀中有哥老会可以利用,苟受约束,

---

① 《佘竟成自述》,载《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2期,第47—48页。

② 杨兆蓉:《辛亥革命四川回忆录》,载《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2期。

③ 杨兆蓉:《辛亥革命四川回忆录》,载《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2期。

④ 民国《大竹县志》,卷九,忠义,《李绍伊传》。

⑤ 四川大学历史系辛亥革命调查小组1977年调查记录,转引自赵清:《袍哥与土匪》,天津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45页。

⑥ 杜钢百:《张百祥革命事略》,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329—330页。

天下事不难为”。[①] 回国后他便把四川的哥老会、孝义会等会党团结起来，并吸收了许多会党首领加入同盟会，重要的有：秦载赓、张捷先、刘天成、张达三、周鸿勋等。这些人利用自己“袍界巨子”的身份，在数月之内就吸收有知识、有豪侠气概的人700余人加入同盟会。“张达三、张捷先在袍哥界的声誉深入西陲，并达滇黔秦陇和长江上游。”许多哥老会中人“莫不以能当张捷先、姚宝珊的拜弟为荣耀”。[②] 四川的同盟会除了吸收会党首领加入同盟会以壮大自己的势力外，也派同盟会员加入到会党中去，以便从组织上、思想上加强对会党的引导与影响。同盟会员熊克武回忆说：“为了与会党接洽方便，取得他们的信任，我在赴泸途中的白沙，由佘英介绍加入了哥老会。”[③]当时，同盟会员加入哥老会的还有石青阳、陈新孜、吴绍周、夏之时、卢师谛、余际唐、黄复生、颜德基等，“石青阳、后来当上了仁字旗体安社的执事大爷”，[④]以袍哥公口的名义进行革命活动。同盟会员陈新孜、吴绍周也当上了仁字旗维新园的执事大爷。同盟会员杨靖中为了联络川西袍哥，先后介绍那里的袍哥首领张捷先、张达三加入同盟会，然后，再由他们介绍自己加入袍哥。同盟会员侯橘园“为了运用哥老会，本人特加入广汉向阳乡的哥老会组织，当上了码头上‘一步登天的大爷’，和向阳乡龙头大爷张命三密切联系，并联络了三水关龙头大爷向裕如等，对外地他又与孙泽沛等联系”。[⑤]

经过同盟会成员的工作和引导，使哥老会原有的某些弱点得到一定程度的克服。哥老会不仅山头林立，互不统属，而且内部等级森严，仁义礼智信五个堂口分成五个辈分，仁字辈最高，义字辈低一辈，依次类推。义字辈比仁字辈低一辈，所以，义字辈袍哥见到仁字辈袍哥要称“伯叔”，礼字低两辈，见到仁字辈袍哥要称“公公”。[⑥] 佘竟成、熊克武等人觉得这种情况极不利于革命队伍的团结和统一，更难以进行武装起义。于是决定由佘竟成带头改变这个陋习，提倡在

① 民国《巴县志》卷二十，《张烈士启善墓志铭》。

② 王蕴滋：《同盟会与四川哥老会》，载《近代中国帮会内幕》（下），群众出版社，第219页。

③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

④ 唐绍武等：《解放前重庆的袍哥》，载《重庆文史资料》第31辑，第136页。

⑤ 广汉政协：《广汉同志军的活动》，稿本，转引自赵清：《袍哥与土匪》，天津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46页。

⑥ 唐绍武等：《重庆袍哥史话》，载《近代中国帮会内幕》，下卷，第255—316页。

堂口之间不分上下高低,"倡导仁义不分上下",又利用万国青年会的名义,将仁、义二旗合而为一。[①] 并且改变了哥老会原来"反清复明"的宗旨,力求把袍哥群众引导到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道路。

上述组织上、思想上的准备,为同盟会在四川发动武装起义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二)哥老会参加的武装起义

辛亥革命前夕同盟会在四川多次发动武装起义,这些起义都是由同盟会所策划,以袍哥群众为基本力量,由于大多采取突袭的军事冒险行动,因此往往旋起旋败。不过,这些起义表现了革命党人和袍哥群众的英勇斗争精神,扩大了革命的影响,为辛亥革命在四川的成功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1. 江安、泸州起义

革命党人选择泸州作为首先发难的地点,主要考虑泸州乃是川南重镇,得手以后,上可以进攻嘉定、叙府,下可以虎视重庆,起义成功后更可以在全省造成巨大的影响。加之这里交通便利,接近云南,进可攻,退可守。而且当地和附近各县革命党人的力量雄厚,容易集中和领导。特别是这里乃是佘竟成的家乡,会党势力强大,驻扎在该处的盐务巡防营和川南道巡防营皆与会党相通气,可以作为起义的内应。[②]

当时革命党人没有自己的军队和足够的武器弹药,巡防营里虽然有会党的势力,但是,同盟会还没有人能够打进去,所以,联络和发动会党就成为起义的首要任务。这项工作由佘竟成负责,他首先联络了江安巡防营的哨官杨安帮和川滇黔边区的会党首领刘天成及所部的刘子成、刘希成等,预定在光绪三十二年(1906)十月先期在江安起事,袭击县城,然后顺流而下,直取泸州。泸州城内则由佘竟成召集3000名袍哥弟兄作为内应,再由同盟会员谢奉琦、席成之、杨兆蓉率领革命党人与之策应。但是,在起义的准备过程中遇到了麻烦。一是制造炸药时发生爆炸,引起官府的注意;二是会党群众乔装成小商贩进入城内后,使城内突然增加了几千人,加之他们说话随便,民间又盛传革命党人即将举事,

①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三编,《四川诸役》。

②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

使当局更加强了防范。知州杨兆龙欲设计擒拿佘竟成,将他邀入衙内,虽然因为得到衙门里会党分子的通报,佘竟成得以成功逃出,但是,事情已经迫在眉睫,同盟会遂决定提早于10月1日举事。9月30日晚间,会党成员纷纷住在江安县衙门附近的小店里,准备届时举火为号,内应外合,一举夺城。可是,负责在城内举火者的行动受到怀疑,县令也得到密报而预先做好了准备。等到是夜起火后,县令一面令人灭火,一面带领衙役搜索客店并立即禀报泸州。知州杨兆龙闻讯立即下令紧闭城门,断绝交通,禁止外出。加上刘天成等也未能及时赶到,在城外待命的起义军又无法与城内取得联系,泸州起义遂告失败。①

2. 成都起义

江安、泸州起义夭折后,革命党人纷纷潜至成都,欲乘光绪三十年(1907)农历十月初九日慈禧皇太后诞辰,四川全省总督、巡抚以下高级官员聚集举行庆祝之机,举行武装起义,将清廷高级官员一举歼灭,然后占领省城成都,再号召各府州县响应。当时,在成都聚集了众多的同盟会员,袍哥等会党也有五六千人,实力相当可观。革命党人事先准备了周密的起义计划,新军由龙光等指挥,届时由守卫成都军械库的新军开库夺取武器;巡防营和会党武装由余切、张达三等指挥,学界与学生由张培爵等指挥。约定起义时派人在四门放火为号,各路的进攻目标集中在主要是高级官员聚集的"会府",在将全城主要官员一网打尽后,立即通知叙府、泸州及其他各地起而响应。可是,届期由于清方临时改变了庆祝仪式的地点,并且于附近临时戒严,断绝交通,而起义者所纵的火也被扑灭,各路等待消息的起义者因得不到行动的信号,知道发生变故,只好各自散去,起义遂告失败。②

3. 叙府起义

叙府的革命党人为了响应泸州、成都的起义,在谢奉琦、刘永年等人的主持下已经有所准备。在前两次起义失败后,立即决定于同年10月23日在叙府再次发难。于是由熊克武、佘竟成到附近的井研、荣县、富顺等地号召革命党人踊跃参加,各县革命党负责人吴慎五等先后到达叙府,分别住在城外的小客栈和

①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杨兆蓉:《辛亥革命四川回忆录》,载《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2期。

②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

一个碗铺里。熊克武住在金河(当地人称为金沙江)对岸一位袍哥首领家中,由叙府的袍哥刘姓"老幺"负责联络工作。大家以给叙府府城的袍哥首领刘某做生日为掩护,熊克武每天晚上过河来碗铺与大家互通消息,商议办法。但在预定起义的前一天傍晚,熊克武来到碗铺告诉大家,据谢奉琦报告,屏山等地的会党因为形势恶化已经无法前来,只好等待明春。经商议,大家决定尽快离开,因有叛徒出卖,导致詹树堂等六人被捕,起义失败。[①]

4. 广安、嘉定(乐山)之役

这次起义也是由当地同盟会领导,而以哥老会、孝义会为基本群众。同盟会的主要参加者有张观风、秦柄、萧贤俊、熊克武、佘竟成等人。佘竟成初到广安,就认为"广安在川北,据有山险水利,民情勇敢奈苦,正是今日活动革命之处。"他竭力主张立即发动起义,"以为人事成熟,情势许可,殆不能缓"。[②] 在熊克武、曾省斋等来到广安后,很快便决定在此发难。佘竟成本来是哥老会的"舵把子",所以来到广安后,便运用川南哥老会的传统仪节和经验,在当地开展活动。他跑各地的"码头",拜会各地公口的"掌旗大爷",在各地哥老会举行的例行招待宴会上谈笑风生,像讲故事一样把清廷的腐败、哥老会反清的伟大气魄,以及革命乃是救国救民的道理,生动活泼地指点出来,使得许多袍哥都"钻头竖耳地去听革命新闻"。[③] 经过革命党人的工作,很快就有四五百人接近革命,其中有200余人直接加入了同盟会,从而在当地形成了一股革命力量,于是决定在宣统元年(1909)二月初十日(3月1日)天黑时,趁保安营和州署官员都回家,士兵也多半上茶馆之机举行起义。

起义领导者把起义队伍分为两支:一支由佘竟成召集渠河运铁船帮400名会党分子,先期在县城东门外河街集合,并由廖云从、刘慎终等数十人潜入城内,以便内应外合攻打保安营,夺取枪弹;另一支由熊克武指挥,率秦柄等人在东门外河坝,伪装解送"匪犯"的团队,攻打知州衙门。但是,在出发之前,突然发生船帮中人因为未拿到银两而把佘竟成包围在茶馆的事件。虽然熊克武及

---

① 陈绍伯:《同盟会在四川的几次武装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20—121页。

② 白在中:《辛亥革命广安见闻录》,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301—302页。

③ 白在中:《辛亥革命广安见闻录》,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301页。

时赶到，平息了事态，但是，此事已经引起警察所的注意，使佘竟成一路被警察堵住，无法进城，而在城里的廖云从也无法行动。熊克武一支起义队伍在州署衙门前遇到了保安营的抵抗，加上人少力薄，大部分起义者只得趁夜逃出城外，起义失败。①

广安起义失败，佘竟成来到井研，与该县革命党人商议再在嘉定（乐山）举事。当时，嘉定县所属的童家场团队有60支枪，革命党人事先已经密约该队队长加入同盟会，正好可以利用该团队的枪支作为起义的武器。宣统元年十二月十三日（1910年1月23日），起义者首先分头夺取到童家场等处团练局的快枪一百多支和大量弹药，然后到新场关帝庙集合，宣布正式起义。新场离嘉定仅15里，顺流而下，很容易将其占据。但因为在新场耽误太久，加上佘竟成疟疾复发，而且嘉定当局已经得到新场起义的消息，从而加强了戒备。当起义队伍来到位于新场到嘉定之间的宋家村时，清军已经追上，双方展开一场激战。起义军于天明赶到县城时已经十分疲惫，城内守军出城迎战，起义军腹背受敌，而且缺乏训练和实战经验，最后因伤亡过重而溃散，革命党和会党中人牺牲达200余人。②

辛亥革命前四川的几次武装起义，均系由同盟会所策动和领导，以哥老会等会党群众为基本队伍。由于革命党人未能深入发动群众，也没有建立自己的武装力量，而是仅仅依靠会党的力量，采取突袭的办法，夺取某个城市。其战略与同盟会在两广举行的武装起义十分相似，带有很大的军事冒险色彩，因而往往以失败告终或尚未举事即告夭折。会党的落后性也是起义失败的重要原因。佘竟成从日本回国后，发动会党群众参加革命。而会党中人却"以为革命是想做皇帝，有称他为'佘大王'者，尤以广船桡夫，传播更远。盖川河大船，到宜昌的呼为广船，上自叙府，下至宜昌，桡夫以千数计，都说：'佘大哥的星宿现了，不久做皇帝，我们就好了。'"③

尽管如此，这些武装起义仍然具有很大的积极意义。主要是扩大了同盟会的影响，经过这些起义后，民间传说："革命党都是有家有室的读书人，冒身家性

①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

② 陈绍伯：《同盟会在四川的几次武装起义》。

③ 杨兆蓉：《辛亥革命四川回忆录》，载《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2期。

命的危险,不为官,不求财,干的一定是好事情。”[①]这就抵消了当时清朝当局污蔑革命党人是“叛逆”的宣传。

三、哥老会与四川保路运动

辛亥(1911)年五月至九月,在四川爆发了震惊全国的“保路运动”。这是一场由资产阶级上层(立宪派士绅)所领导、利用袍哥力量进行的群众性反帝爱国运动。运动基本群众是下层人民,特别是袍哥的成员,但在性质上已经具有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特点,是辛亥革命在四川的前奏。在这场运动中,革命派——同盟会促成了保路运动从“文明争路”向革命运动的飞跃。同盟会所组织的同志军起义,最终推翻了清王朝在四川的统治。

保路运动实际上是由三股力量所组成:第一是同盟会,它指引了运动的正确方向,使运动从立宪派的“文明争路”逐渐转变为武装斗争;第二是由立宪派领导的同志会,代表了四川全省人民保卫路权的奋斗目标;第三是哥老会,它不仅渗透到各个阶层,而且以它为基础建立了一支强大的武装——同志军,使保路运动有了与清军战斗的武装力量。当然,这三股力量也是互相渗透的,难以截然分开。

哥老会之所以能够在保路运动中大显身手,主要原因在于运动的初期得到了资产阶级革命派的领导,使运动从旧式造反汇入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洪流之中。

(一)川汉铁路公司及其演变

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帝国主义国家一直把掠夺中国铁路的修建和所有权作为瓜分中国的重要手段。当时中国政坛上一些当权者,也已看出帝国主义的这个险恶用心。湖广总督张之洞曾说:“铁轨两条如剪子,铁路所到,即将其国剪破矣!”[②]知识阶层对此更为敏感,四川留学生在《为川汉铁路事敬告全蜀父老书》中指出:帝国主义掠夺中国的铁路,乃是“列强之灭国新法”,“列强谋

---

① 熊克武:《辛亥前我参加的四川几次武装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

② 盛宣怀:《愚斋存稿》卷三十一,第31页。

所以瓜分中国之政策不一端，其最坚牢而最惨烈者莫铁路政策若。”[①]当时已经控制了滇缅铁路的英国，正想把该铁路延长到四川的成都、重庆，然后同长江流域的铁路接轨，从而控制我国南中国的经济大动脉。英国军官达威斯在《滇缅路报告》中直言不讳地说：“吾等几难深信处于云南之邻近，尚有一物产丰富、人口稠密之省份四川，故任何铁道设计之最终目的，不仅鼓励经缅甸边境局部之贸易，且须获得由印度到达四川及中国东部之经过线方向。”[②]1863 年，英国的麦克唐纳·斯蒂文生爵士还拟订了以汉口为中心的铁路建设网，与英国殖民地印度连接起来。“以扬子江流域的华中商业中心汉口为出发点，筑路东通上海，西行经过四川、云南等省直达印度”。[③]

为了解决修建铁路的资金问题，四川各阶层人民纷纷慷慨解囊。四川籍的留日学生 300 余人，几乎是倾囊相助，认购股本 6 万余两，并且承担了代筹股本 30 万两的重任。但是，川汉铁路全长 198 公里，而且地势险峻，修建费用至少需要白银 5000 万两，欲筹得如此巨大的款项，仅靠留学生和少数知识分子的爱国热忱实在难以济事。1904 年 10 月，留日学生又上书锡良，提出川汉铁路由官商合办的建议，也就是由官款、地方公款与民款三条途径集资的办法。锡良虽然并未接受改官办为官商合办的建议，但吸收了建议中的一些具体意见，并于 1905 年初又提出四项具体办法，即分为官绅商民认购之股、抽租之股、官本之股和公利之股。每股为库平银 50 两，按 4 厘行年息。其中以抽租之股为资金的主要来源，具体办法是：“凡业田之家，无论祖遗、自买、当受、大写、自耕、招租，收租在十石以上者，均按该年实收之数，百分抽三。”[④]章程公布后，各地立即选派士绅成立“租股局”，从当年开始，租股随粮附加，值百抽三，折价上缴。租股的征收是强制性的，所有农户皆按照应纳之粮摊派，因而当时人称之为“铁路捐”。后来，四川留学生又针对公司由官府把持的弊端，提出改为商办的要求。锡良迫于舆论压力，于 1907 年 3 月 4 日奏请将公司改为商办的“川汉铁路有限公司”。以后，四川绅商和政界人士又为争取公司的完全商办不断斗争，1909 年

① 四川图书馆藏：《为川汉铁路事敬告全蜀父老书》，转引自隗瀛涛：《四川保路运动史》，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172 页。

② 宓汝成：《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 2 册，第 466 页。

③ 肯德：《中国铁路发展史》，第 7 页，转引自隗瀛涛：《四川保路运动史》，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154 页。

④ 戴执礼编：《四川保路运动史料》，科学出版社，1959 年，第 35 页。

11 月,四川省咨议局又提出《整理川汉铁路公司案》,使公司完全摆脱了官府的控制,成为真正的股份公司。

(二)清廷的"铁路国有化"与保路同志会的成立

正当川汉铁路修建工程开始进行之际,清朝的皇族内阁于 1911 年 5 月 9 日颁布了铁路"国有"的命令,宣布把包括川汉铁路在内的几条正在修建的铁路收归国有。目的是以铁路作为担保,以换取四国银行贷款。这一举措,立即引发了震撼全国的川、鄂、粤、湘各省的保路运动,而四川的保路运动尤其令人瞩目。

四川的川汉铁路主要是通过对全省人民的摊派、收取租股的办法筹集资金而筹办的,同全省人民的切身利益密切相关,因而四川的保路运动具有深厚的群众基础。哥老会作为四川一股强大的社会势力,自然首当其冲地卷入到斗争中来,出现了"众哥弟振臂一呼,四方响应"的局面。

1911 年 6 月 17 日,川汉铁路公司在成都召开股东大会,不少群众也涌入会场,据说有 2000 余人。会上由四川省咨议局副议长罗纶致开会词。罗纶不仅本人是袍哥中人,而且其父罗绍周乃是川北一带资深的老舵把子,因而罗纶在"哥老会舵把子中颇有号召力"。[①] 罗纶向大家介绍了各法团、股东恳请清廷收回铁路国有成命和遭到拒绝的情况。与会数千人纷纷表示"收路国有,川人认可;收路为他国所有,川人死不能从"。并指出:清廷与外国所签的铁路借款合同,"名非抵押,实则供奉"。[②] 大家鉴于清廷的蛮横无理态度,认为保路一事,"绝非从前和平态度的文字争辩所能生效,一致决定另采扩大急进的手段,作破格革命的斗争",并"马上组织保路同志会",决心"拼一死以破约保路"。[③] 会后立即由蒲殿俊、罗纶等 20 余人进行筹备工作,并于当天在成都岳府街铁路公司大厅宣布成立"保路同志会"。大家公推立宪派的蒲殿俊、罗纶分别担任正副会长,会上发表了《保路同志会宣言》。声称:"吾人所争者死生业,非铁路也。今

---

① 吴晋航:《四川辛亥革命见闻录》,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09 页。

② 三余书社主人编:《四川血》,转引自隗瀛涛:《四川保路运动史》,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215 页。

③ 三余书社主人编:《四川血》,转引自隗瀛涛:《四川保路运动史》,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215 页。

揭本会决心之主旨：借用外债，吾人不争，借债而不交资政院决议，则吾人誓死必争。收路国有，吾人不争，收路而动此送路合同之借债款，不待咨议局、股东会决议，则吾人誓死必争。"[①]立宪派鉴于四川袍哥的势力很大，不仅在下层群众中拥有广泛的群众基础，而且已经渗透到了当局的衙门、军队和团练之中。于是，在各地建立保路同志会分会时，便利用当地袍哥的码头，把群众吸引到同志会中来。尤其是保路同志会的副会长罗纶在各地袍哥的舵把子中有很大的号召力，使袍哥在各地同志会分会的建立和斗争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正是各地袍哥的纷纷加入，才使得保路同志会在各地迅猛发展。据盛宣怀派驻成都的坐探周祖佑密报："川省向有哥老会匪，党羽甚多，历经大吏惩治，近年多已敛迹。乃因此次各县协会（同志会）一开，一般会匪死灰复燃，争赴协会书名，现假协会名目煽惑滋事。"[②]又说：同志会"每次开会，旁听居十之八九，而哥老会与余蛮子余党亦约窜入。"[③]

由于保路同志会是由立宪派缙绅所倡导的，又是经过护理四川总督王人文批准而建立的，属于公开合法的组织。这样，以前被当局视为"会匪"的哥老会，现在便可以在同志会这个合法外衣掩护下进行各种活动了。当时，因为哥老会在同志会中起着重要作用，以致有人把同志会误认作哥老会，说"同志会，哥老也"。[④] 可见哥老会当时的作用与影响之大。

（三）保路同志军的建立

保路同志会成立后，以各种方式向广大群众进行宣传，使得"破约保路"的行动纲领在四川全省已经尽人皆知。但是，由于保路运动的领导权控制在立宪派手中，使整个运动都处于"文明争路"的水平，主要活动就是派代表进京"叩阍请愿"。结果，当被派进京的代表刘声元等三人来到北京向摄政王载沣呈递"叩阍书"时，载沣根本不予理睬，事实说明立宪派"文明争路"的做法是不可能取得成功的。针对这种情况，革命党人采取了在保路运动中"外以保路为名，内行革命之实"的方针。不另立旗帜，而把保路同志会作为活动和进行斗争的工具。

① 隗瀛涛等主编：《四川辛亥革命史料》，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194 页。

② 《辛亥革命前后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一》，第 123 页。

③ 《辛亥革命前后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一》，第 133 页。

④ 民国《重修名山县志》，卷 2，附记。

对于立宪派则采取“明同暗斗”的策略，每当立宪派提出软弱无力的主张时，即鼓动群众，大肆反驳，“极言‘国有’弊害，政府恶劣，使人人皆知清廷之不可恃，非革命不可”。①

当时，同盟会鉴于自己手里没有武装可恃，难以独立发动武装起义，便提出“激扬民气，导以革命”的方针，以便把保路运动从“文明争路”引导到武装反抗方面来。为此，同盟会联络各地的袍哥，在立宪派控制的“保路同志会”之外，另行建立以袍哥为主的“保路同志军”，以便在各地进行武装斗争。1911 年 7 月，在同盟会员、华阳袍哥首领秦载赓等人的支持下，川西南著名袍哥首领侯宝斋等，以办六十寿辰宴请宾客为名，在新津召开会议，决定立即开展武装斗争，并决定会后“各回本属预备，相机应召，一致进行。如兵力不足，不能一鼓占下成都，则先据川东南，扼富庶之区，再规进取”。② 并公推秦载赓、侯宝斋分别主持川东、川南一带的武装起义。这次会议进一步加强了同盟会与哥老会之间的联系，确立了开展武装斗争的战略方针。

其后，同盟会员龙鸣剑又与秦载赓商定，由秦载赓出面召集各地袍哥首领同年 8 月 4 日（农历闰六月初十日），在资川的罗泉井开“攒堂大会”。参加大会的袍哥首领除秦载赓外，还有罗子舟、胡重义、胡朗和、孙泽沛、张达三、侯治国等人，同盟会员龙鸣剑、王天杰、陈孔伯也亲自赴会。会议按照哥老会开“攒堂大会”的办法，在深夜举行，放出“看哨”到一二十里以外，以防清方巡查。会上最重要的决定是把各地同志会一律改称“同志军”，并确定秦载赓、侯宝斋负责川东、川南的起义工作，川西北的起义工作则由张达三、侯治国等号召进行。③通过这次会议，同盟会进一步把袍哥团结到了自己的周围。

同志军由同盟会领导，而基本群众却是哥老会成员。如川西同志军共分五路，第一路大统领张达三，第二路大统领张捷先，第三路大统领姚宝珊，第四路大统领刘丽材，第五路大统领张国藩。其中张达三是郫县新场的“总舵把子”，其余四人也是“上五县”即温、郫、荣、新、灌等县的“舵把子”。④ 而张达三与张

① 唐宗尧等：《资川罗泉井会议与组织同志军》，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43 页。

② 隗瀛涛等编：《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下），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365 页。

③ 唐宗尧等：《资川罗泉井会议与组织同志军》。

④ 陈书农：《四川袍哥与辛亥革命》，载《辛亥革命四川回忆录》（三），第 174 页。

捷先又是同盟会员。

(四)成都血案

同志军成立后不久,便发生了震惊全川的“成都血案”。

1911 年 9 月 5 日,在川汉铁路公司特别股东大会门口,有人把《川人自保商榷书》散发给正在进入会场的股东们。当时四川全省的保路运动已经突破“文明争路”的框框,发展为席卷全省的怒潮,广大人民开展罢市、罢课、抗捐、抗粮的斗争,把矛头直指清朝当局。《川人自保商榷书》虽然出于策略考虑,使用立宪派的语言来包装革命的内容,实际上是一件武装起义的号召书。它明确指出清廷的卖国行径:“凡扼要之军港、商埠、矿产、关税、边地、轮船、铁道、邮便与制造军械、用人行政,一切国本民命所关之大本,早为政府立约擅给外人,并将各行省暗认割分,已定界划。”“朝廷不仅不亟图挽救”,而且“日以卖国为事”,“今因政府夺路劫款转送外人,激动我七千万同胞幡然悔悟”,故如今之计,必须“急就天然之利,辅以人事,一心一力,共同自保”。核心问题是“国民军成立及制造军械,听其自保”。号召人民以“义侠”的手段惩治卖国的官绅。① 这无异于一篇号召人民起来推翻清朝统治的宣言。

当时署理四川总督的赵尔丰由于接任以来对于四川人民的保路运动未敢贸然以武力镇压,因而受到朝廷的指斥和端方、盛宣怀、徵瑞等人的弹劾。为了保住自己的权势和官位,他便决心对群众使用暴力,借口《川人自保商榷书》“其中条件隐含独立”,而向群众举起了屠刀。他诈称路事有转圜之讯,而将保路同志会和股东的头面人物蒲殿俊、罗纶、邓孝可、张澜等请到总督衙门,阅看邮传部的电报并磋商路事。当蒲殿俊等人来到总督署后,他立即以“煽惑滋事”首犯的罪名,将蒲殿俊等人逮捕,然后发布告示:“朝廷旨意,只拿数人,均系首要,不问平民。”并且警告商民说:“即速开市,守分营业,聚众入署,格杀勿论。”②接着,又下令搜查川汉铁路公司,封闭铁路学堂和股东招待所,查封了与保路运动有关的报刊。

蒲殿俊等人被捕的消息传出后,成都全城为之震动。是日中午过后,全市

---

① 隗瀛涛等编:《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上),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352—364 页。

② 《李劼人选集》,第二卷中册,第 635 页,转引自隗瀛涛:《四川保路运动史》,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291 页。

数万市民自发地来到总督衙门外请愿，要求释放被捕者。赵尔丰这时凶相毕露，下令营务处的田征葵向赤手空拳的请愿群众开枪，当时有32名工匠、小商贩和未成年的学徒倒在血泊之中。[①]"一时死者乱尸横陈，犹紧抱德宗景皇帝神牌不放。赵督又预派巡防兵手持枪械，分站各街口，禁止居民行走，开枪乱击，街民及学生小儿无辜伤毙者甚众。又驰放马队，分巡各街，冲截践踏，伤毙者尤众，反扳为凶扑。"[②]

成都血案既暴露了赵尔丰"屠户"的真面目，也结束了立宪派领导的"文明争路"运动，开始了同盟会所领导的同志军起义。

（五）同志军在各地的武装起义

成都各县起义

成都血案发生后，赵尔丰立即下令在全城戒严，城墙上均设重兵把守，虽在白天也不许登城。据英国驻成都总领事威勤生在致英国公使朱迩典的呈文中说："成都城内防备益严，城墙日夜防守，不准一人登城。"[③]为了封锁消息，又切断了邮电和交通。

为了揭露赵尔丰屠杀人民的暴行，号召各地革命党人起来推翻清朝的统治，同盟会员龙鸣剑设法从城墙上缒城而出，来到城南的农事试验所，与同盟会员朱国深等将木板裁成数百张小木条，上书："赵尔丰先捕蒲罗，后剿四川，各地同志，速起自保自救。"上面涂上桐油，于当晚投到锦江，时值秋泛，木片很快传遍川西南各个州县，当时人称"水电报"。[④]龙鸣剑在发出"水电报"后，便与袍哥首领王天杰赶回荣县，准备带领当地同志军参加围攻成都的战斗。由于水电报的"传警"，成都附近各县的同志军首先起义。

宣统三年七月十五日（1911年9月7日）同盟会员兼华阳县哥老会首领秦载赓在该县的中兴场率众举事。起义军1000余人在秦载赓带领下，冒着滂沱

---

① 李祖桓：《由暴风雨前夕到革命大波》，载政协四川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四川保路风云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29—37页。

② 朱叔痴等：《四川公民朱叔痴等为保路风潮致新任川督岑春煊书》，载隗瀛涛等编：《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上），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76—379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八），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286页。

④ 张汶杰等：《记辛亥四川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25页。

大雨连夜赶到成都东门外的牛市口。十六日清晨大举进攻,因守军关闭凭堞未能入城,乃集结在东山庙、琉璃场一带。十八日,各地同志军响应者万余人,参加后勤支援。清军以大队人马来攻,起义军经过激烈抵抗,终因装备悬殊难以抵拒,退往仁寿县。[①]

在华阳(今成都市双流)县,同盟会员向迪璋在得到成都血案的消息后,立即"联合哥老会首领,征公口,出枪械,募捐以营救蒲、罗诸人。团结同志会,先集红牌楼。不一二日,同志军达双流者逾6000人,环邻八县皆景从。"向迪璋又"潜赴川西南各县,促哥老会响应,以树声势",然后便"奔赴成都"。[②]

新津的袍哥首领侯宝斋得到成都血案的消息,也立即带领数百人抵达成都南郊,革命党人向迪璋亦率领双流同志军与曾学传等率领的温江同志军会合,向红牌楼的清军发起进攻。起义军冒雨同清军大战,侯宝斋一路一度将新津攻占,并与反正的清巡防军会合,一时军势大震。新津是成都的西南大门,同志军占据该处可以上逼成都,下控川南,乃双方必争之地。赵尔丰派新军第十七镇统制朱庆澜来攻,双方经过十数昼夜的激战,同志军不支,只得将该处放弃。侯宝斋于转移时被赵尔丰收买的杨虎臣暗杀,周鸿勋只好率部前往自流井与秦载赓会合。[③]

邛州起义

成都附近各地同志军起义后,清巡防营第八营士兵在书记官周鸿勋的带领下,举行兵变,响应起义。周鸿勋本人是袍哥,他"以哥老结纳同营,同营士兵以惟鸿勋马首是瞻",[④]后来加入了同盟会。他率众起义后,邛州境内各个哥老会堂口"争相组织同志军,均听周鸿勋节制指挥"。这些队伍约计二三千人,虽然武器简陋,但是"士气昂扬,毫无畏死之心,一般人民向同志军送粮送款者络绎在途。"[⑤]周鸿勋又与侯宝斋率领的一支同志军在新津会合,由侯宝斋任川南同

① 张汶杰等:《记辛亥四川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25页;隗瀛涛等编:《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下),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465页。

② 隗瀛涛等编:《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上),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450页。

③ 张汶杰等:《记辛亥四川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27—128页。

④ 隗瀛涛等编:《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下),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433页。

⑤ 方瀛西:《邛州保路同志会和周鸿勋武装起义》,载《四川保路风云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96页。

志军统领，周鸿勋任副统领，使新津成了全省同志军起义的中心。不久，周鸿勋又带领参加起义的武字营士兵和同志军由新津返回邛州，知州文德龙下令锁闭城门，不许周鸿勋的队伍进城。同志军遂将城门铁锁砸破，长驱直入，将文德龙击毙。周鸿勋即令哥老会各公口建立一个总局，由哥老会中资格最老的何岐山主持其事，管理全州政务。周鸿勋又带领队伍前往新津以对付赵尔丰所派成都清军的进攻。①

在成都西南方面的郫县、灌县一带，由同盟会员兼哥老会首领张捷先、张达三组建了声势浩大的西路同志军。这一支同志军分为五路，其大统领均为哥老会舵把子或同盟会员兼哥老会首领。最初，同志军仅由有武器的"哥老"组成，后来，群众自带武器和自备伙食主动要求加入，同志军遂敞开大门，只要有"引进"②保举者，均可加入。所以，川西一带的同志军，"骤然形成数十万众，遇大部清军则持锄荷犁，遇小部清军则群起而攻之，边耕边战"。③

川西同志军在张达三等的指挥下，集结于郫县，使赵尔丰感到严重威胁，于是调集了大批巡防军前往进攻。学生军大队长蒋淳风率领500余人争作先锋，与清军发生激战。蒋淳风见来的是巡防军，便高呼："汉人不打汉人"，结果中弹身亡。学生军武器较差，但是十分勇敢，纷纷与清军展开白刃战，最后牺牲了80余人。同志军在总结失败教训后，推举张达三为川西同志军的总指挥，在崇宁大败巡防军，伤毙敌军200余人。④

距离成都仅90华里的广汉在保路运动发生后，由同盟会员侯橘园联络当地的袍哥，组成同志军向成都进军。在成都血案发生后，当地的哥老会首领已经在跃跃欲试，准备起义。侯橘园为了便于联络袍哥组织，特意加入了本地向阳场的哥老会，当上一名"一步登天的大爷"，这样便联络了本县各乡镇和外县袍哥的龙头大爷，并组织进步青年在教育界宣传革命。他又同广汉全县的哥老会总舵把子、当地团练局长廖廷英商量，利用一个赶场的日子，在县城武庙召开

① 方瀛西：《邛州保路同志会和周鸿勋武装起义》，载《四川保路风云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96页。

② "引进"是哥老会内的职名，专司向会内介绍新成员。

③ 王蕴滋：《同盟会与川西哥老会》，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20页。

④ 王蕴滋：《同盟会与川西哥老会》，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20—222页。

民众大会，进行革命宣传。他们在会上慷慨陈词，说明必须保护路权和成立保路同志会和同志军的必要性。群众情绪激昂，当场决定成立广汉的保路同志会和同志军，推举哥老会总舵把子廖廷英为会长，侯橘园为名誉会长。哥老会首领邓禹文、邓儒轩、张天保、曾列玉、刘松如等均参加其中。不久，一支清军奉赵尔丰之命，从德阳开赴成都，以增援省城的防御力量，在途经向阳场时，被侯橘园设计全歼。①

雅州同志军的活动

在保路运动蓬勃发展下，成都及其附近地区已经被同志军所控制，他们切断交通线，砍倒电线杆，使清朝当局文报不通，总督赵尔丰被围困在成都，感到"省外（指成都以外）大势已成燎原"，急忙调川滇边务大臣傅华封率领边军前来救援。而雅州乃进入成都必经之地，为了阻止边军通过，同盟会员、袍哥首领罗子丹便在当地建立同志军。罗子丹精于少林拳法，早年投身于袍哥组织，曾与汉溪（今汉源）县的羊锡智同拜泸定县龙八步义字袍哥首领谭必成为大哥，结纳江湖，从事袍哥的活动。他武功过人，好打抱不平，在乡里颇有人望，逐渐成为雅安义字旗袍哥首领。后来接受余竟成的联络，加入同盟会。1911 年 6 月曾参加著名的资川罗泉井袍哥首领会议，会后返回雅安，积极从事组织同志军的活动，被推为川南同志军"水陆全军统领"。

为了阻击清军前往省城成都，必须首先控制距离雅安 90 里的荥经，同志军为了避免攻城会殃及平民，遂派人前往驻军处劝降。当时，荥经的守军兵力尚不及同志军的 1/6，但是，驻军首领自恃武器比同志军精良，拒不接受，同志军遂开始围城。在当地同志军的配合下，顺利攻入城内。荥经既定，罗子丹等急回雅安筹划攻城之事。②

雅安县城背山面水，易守难攻，同志军多次攻坚，均未成功。③ 此次围攻雅安月余，伤亡 2000 余人，最后被迫于 10 月撤离对县城的包围。不过，同志军在此成功地阻止了清军对成都的救援，并使围攻成都的同志军得以集中力量攻打

---

① 侯少煊等：《川西同志军首举反清义旗》，载《四川保路风云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78—80 页。

② 政协雅安县委员会：《战斗激烈的雅安光复》，载《四川保路风云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98—99 页。

③ 吴光骏等：《大渡河、大相岭阻击清边军》，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230—232 页。

省城的清军。

大竹同志军起义

川西同志军起义后，由李绍伊领导的孝义会也在大竹率领会众起义。

李绍伊字一斋，大竹县观音乡傅家沟人，“性情豪迈，胆力过人”。他看到清朝当局腐败无能，感到非推翻清朝统治不能救中国，尝说：“天下将大乱，英雄多崛起草泽，吾辈宜有以自处。”[①]他生活俭朴，布衣粗食，却泰然处之。大竹当时虽然有哥老会组织，但是成员复杂，主要由地主、商人、手工工匠、城市贫民以及少数流氓地痞组成，而且被地主豪绅所把持，往往对农民进行敲诈勒索。为了把当地贫苦农民组织起来，李绍伊以该县大寨坪为中心，建立了“孝义会”，主要吸收贫苦农民参加。其组织以孝、悌、忠、信、周、礼、义、耻、全为番号，入会者一律平等，无论贫富贵贱，彼此皆以兄弟相称。宣布其宗旨为：“兴汉排满，反对贪官污吏、土豪劣绅、苛捐杂税，互相救难扶危。”[②]该会虽然也沿用“江湖”的形式，但与一般江湖有别。[③] 1906 年，大竹县留日学生、同盟会员萧德明、陈凤石等回到大竹县，宣传革命，发展同盟会员，筹划武装起义。李绍伊便加入了同盟会，走上了民主革命的道路。1911 年四川保路运动兴起后，李绍伊回到大竹县的大寨坪，积极筹划武装起义，派人暗中准备粮食，制造武器、旗帜，密约孝义会成员到大寨坪集中。同年 9 月，孝义会正式举行起义，参加者达数千之众，李绍伊自任同志军川东北都督，并发布檄文，声讨清朝当局的罪恶，声明起义的宗旨是：“驱除鞑虏，救人民于水火之中。”[④]

李绍伊所领导的孝义会起义，不同于当地哥老会的队伍，对人民秋毫无犯，严禁奸淫、抢劫，所到之处，仅杀清朝官吏，释放囚犯，开仓济贫，向群众宣传革命思想，说明革命的目的是打倒专制腐败的清王朝，恢复汉族自由，解除人民的痛苦，而并非为了争城夺地，争帝当王。[⑤] 因此受到群众的欢迎，数月之间，就控制了川东北的十余个县城。

---

① 民国《大竹县志》，卷九，忠义。

② 政协大竹县委员会：《李绍伊领导的大竹农民起义的经过》，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294—297 页。

③ 政协大竹县委员会：《辛亥革命前“大竹书报社”的革命活动》，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301 页。

④ 政协大竹县委员会：《李绍伊领导大竹农民起义经过》。

⑤ 政协大竹县委员会：《李绍伊领导大竹农民起义经过》。

在川东的东乡（今宣汉），王维周、龚权山等人联络当地的哥老会，组织起数万群众举行起义。1911 年 7 月，起义军分为四路围攻东乡县城。王维周事先潜入县城，于攻城当晚收缴了守城清军的武器，与攻城队伍里应外合，夺取了县城，活捉了知县吴巽等人，宣告东乡“独立”，成立军政府。然后又派人去大竹与孝义会联合，攻打绥定（今达县）。在将县城包围十余日后，守城官员投降，成立达县军政府。①

大足

大足曾经参加过余栋臣起义的张桂山也带领余栋臣起义时的旧部起义。张桂山是大足宝兴乡人，曾参加过余栋臣的两次起义。在第二次起义失败后，他仍然潜伏在大足城内。保路同志军兴起后他便担任了龙水镇同志军的首领，不久，便与哥老会另外几个公口的舵把子，占据了大足县城。②

犍为

岷江上游的犍为有袍哥首领胡潭领导的同志军起义。

当时，川南一带的袍哥组织十分普遍，各地保路同志会基本上都是以袍哥为基础而建立的。犍为袍哥首领胡潭在接到成都革命党人的“水电报”后，便在当地以袍哥为基础，成立了一支同志军，并担任首领。他带领 2000 余人，将犍为县城包围，经过十几天的激战，同志军牺牲了 300 多人，才把守城官兵赶走，进入县城。入城后由胡潭兼管县政，维持地方治安，使一般袍哥不敢胡作非为。③

宜宾

宜宾县太平场一带的袍哥在得到“水电报”后，也组织起同志军，推举当地袍哥大爷李敬廷为首领。李敬廷又来到大关河对岸云南盐津县的滩头场山内，联络当地以彭九皋为首的 200 多人。这两支队伍都是由袍哥所组成的，因而凡属节制指挥和行军纪律，皆尊袍哥的号令。而且行军无须携带钱粮，沿途皆有

---

① 王维周：《回忆辛亥革命川东绥定、东乡地区光复前后》，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85—189 页。

② 陈日刚：《大足同志军》，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259—271 页。

③ 宁芷邨：《犍为同志军见闻录》，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254—257 页。

袍哥的码头为之接待供应。[1] 宜宾同志军在与彭九皋的队伍会师后，在川滇边境的横奖江镇组成大关河同志军，然后直奔岷江，准备与该地以胡潭为首的同志军会合，直捣成都。这两支同志军共推胡潭为首，集结于幺姑沱，遭到该处巡防营的攻击，以九响快枪对付同志军的土枪土炮。胡潭亲自督战，与巡防营相持到晚上，终于全线溃败，同志军几乎全军覆没。[2]

威远

成都的保路运动兴起后，威远的同志会公推同盟会员胡驭垓为嘉定（今乐山）所属七县的"评议长"。1911 年 9 月 11 日，胡驭垓带领同志军 2000 余人，与威远"义字旗"袍哥大爷兼威远新场地区保路同志军首领杨绍南、威远"仁字旗"袍哥大爷兼城区同志军首领倪福兴以及威远山王地区"义字旗"袍哥大爷甘东山等，合兵一处，共计一万多人，一举攻占了威远县城，建立军政府，宣布"独立"。[3]

涪陵

涪陵地处重庆、万县之中点，扼乌江与长江江口，乃夺取川东必由之地，早在 1907 年同盟会便派高亚衡回到涪陵开展革命工作。[4] 保路运动兴起后，吴玉章、熊克武、佘英等人先后来到该处，与高亚衡共同策划起义。高亚衡以袍哥公口的形式联络涪陵最大公口——汉平公和其他袍哥组织，并借此打入当地驻军之中。1911 年秋，重庆的同盟会遭到破坏，很难举行武装起义，故急望临近的州县先行起义，以牵制各地巡防军向重庆调集。因为川东涪州力量较强，遂商定首先在这里起义。起义于同年农历九月二十六日（11 月 16 日）举行，首先夺取了涪州北岸的长寿，然后回师涪州，清军两营管带见大势已去，弃军逃跑，同盟会便将两营兵士改编为革命队伍，并且成立军政府，把涪州改称涪陵县。[5]

---

① 李乐伦：《大关河保路同志会的武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316 页。

② 李乐伦：《大关河保路同志会的武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317—318 页。

③ 政协威远县委员会：《辛亥威远保路同志会的武装斗争》，载《四川保路风云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147—156 页。

④ 陈攸序：《袍哥唐廉江与辛亥革命重庆反正》，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351—359 页。

⑤ 高兴亚：《高亚衡、李鸿钧与涪陵光复》，载《四川保路风云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165—171 页。

古蔺

四川保路运动发生后，成都的省同盟会派张仲华等人来到古蔺，相机举行起义。1911年10月7日，革命党人在古蔺发动政变，同盟会员罗锐白宣布古蔺“独立”，推举古蔺的实权人物、清军巡防营的管带李晓清为军政府都督。李晓清在独揽全县军政大权后，先后杀害了蜀军政府派来视察的革命党人马吉成和古蔺革命党的负责人周南。后来，蜀军政府应古蔺革命党人的请求，派兵进剿，李晓清无奈，才被迫交出兵权。①

綦江县

綦江县同盟会员杨晴霄、杨锦云等主要在知识界和工商界发展组织；而立宪派的留日学生池幼骞回到綦江县后，便同永新哥老会首领、共进会员池列五利用袍哥组织进行革命活动。哥老会中许多人打入了清军武装盐防军（原叫安定营）和保綦营（地方武装），争取到管城门的一名下级军官参加革命，并且联络到县官的亲兵。1911年，池幼骞、池列五等会同江津哥老会首领召开秘密会议，筹划了起义的具体步骤和方案。起义开始后，同志军在城外，哥老会在城内，里应外合，顺利进入县城。大家认为建立新政府应该由革命党的首领主持，当即派代表欢迎同盟会的杨锦云来到县城。池幼骞把县印交给他，便在县中学堂成立了军政府。②

四、重庆起义成功和蜀军政府成立

“成都血案”发生后，同盟会的朱之洪、朱必谦等便利用袍哥的身份，联络仁字旗堂口的“大爷”冉炳之，以策动重庆的起义。1911年11月19日，重庆福寿场的哥老会冉大爷派人送给圆明场袍哥组织一封十万火急的命令，令圆明场的仁字旗李心田立即成立一支武装，占领成渝道上的老关口，以掩护重庆的起义。李心田接到命令后，便将日常训练过的袍哥编成一队，自任队长，到老关口集中，次日便顺利地占领了老关口，对重庆的起义起到了掩护作用。

① 萧若愚等:《古蔺县独立经过》，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72—278页。

② 政协綦江县委员会:《綦江县辛亥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279—281页。

同盟会为了争取重庆起义取得袍哥的合作，同盟会员石青阳、陈新孜、吴绍周、夏之时等还亲自参加了袍哥组织。陈新孜、吴绍周首先动员袍哥首领况春发参加起义。况春发是重庆仁字旗大爷唐廉江手下的大管事，他从同盟会员陈新孜那里了解到孙中山的革命主张后，常与革命党人接近。重庆起义前，他四处奔走，曾劝说清军炮营教练长邓昆山响应革命，并且多次劝说袍哥大爷唐廉江与同盟会合作。

经过革命党人的工作，重庆袍哥中参加革命的袍哥首领有：田德胜、卢汉臣、蓝秉正、邱绍芝、赵国清、林振国等。

辛亥革命在重庆起义的第一枪是由夏之时领导的新军所打响的。夏之时是同盟会员，时任清新军的陆军十七镇排长，驻守成都。1911 年农历九月十五日（1911 年 11 月 5 日）他策动驻扎在龙泉驿的新军步兵一队及骑兵、工兵、辎重兵各一排约 230 余人，宣布"誓师起义"，夏之时被推为"革命军总指挥"。[①] 他率领起义军到简阳时，又有新军归附，使起义军队伍增加到 600 余人。他又率众经安岳、潼南由水路抵达江北县，再兼程赶到重庆附近的浮图关。

夏之时所率领起义军的到来，极大地鼓舞了重庆的革命党人。十月初二日（11 月 22 日）同盟会员张培爵等人在朝天观召集全城官绅商学各界代表二三百人开会。然后由同盟会所控制的川东巡防营、水道巡警及炮队等队伍开赴会场，把排炮炮口对准重庆知府衙门。革命党人石青阳、哥老会首领卢汉臣等组织敢死队，严阵以待。同盟会员仓白、列五等手持炸弹、手枪，带领群众迫令知府钮传善和巴县知县段荣嘉交出印信，剪去发辫，宣布重庆"光复"。[②] 当天就成立"蜀军政府"，大家公推张培爵为都督，夏之时为副都督。

袍哥在四川革命中，虽然功不可没，但是作为秘密会党，其局限性也表现得十分突出。正如一位当年经历过重庆起义的袍哥人士后来总结说："袍哥组织，的确是一盘散沙，既无紧密组织，又无严格纪律，首领人物是近视眼，专图私利，用袍哥搞革命，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哪里会成功？即使侥幸推翻了清王朝的封

---

① 《辛亥四川革命记事》，载《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上），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457 页。

② 温少鹤：《辛亥重庆光复点滴回忆》，载《四川保路风云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184 页；向楚：《重庆蜀军政府成立亲历记》，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82—83 页。

建统治，而袍哥要'门坎汉'（袍哥用语，即一般所谓'一个老鸦守一个滩'之意）各霸一方，必然换来另一种封建统治，以暴易暴，人民遭殃更甚。"①

五、成都兵变与四川军政府成立

辛亥重庆起义成功后，四川全省的革命活动已成燎原之势，清王朝在四川的统治业已岌岌可危，各种政治势力都在积极活动，以夺取四川的统治权。

（一）立宪派与"大汉四川军政府"

清廷为了挽救其在四川的统治，便企图拉拢立宪派，以利用他们的影响，达到瓦解各地起义的目的。为此，将蒲殿俊、罗纶等释放。蒲、罗获释后便劝告全省人民"息事归农"，停止斗争"力挽和平"。② 立宪派这时已经成了革命的绊脚石。

总督赵尔丰企图把四川的统治权暂时交给立宪派，立宪派也正希望控制四川的政权，双方一拍即合，由赵尔丰把民政交给咨议局议长蒲殿俊，军权交给新军统制朱庆澜，宣告成都"独立"，成立"大汉四川军政府"，由蒲殿俊任都督，朱庆澜任副都督。③

新成立的"大汉四川军政府"乃是一个由立宪派与封建官僚妥协的产物，封建势力仍然在兴风作浪，各种政治势力互相争夺。封建势力见清廷尚未彻底垮台，便伺机夺回政权；以尹昌衡、周骏为首的川籍军官，因为不满以朱庆澜为首的外省籍军官控制军权，也在密谋夺权；同盟会更不满立宪派的所作所为，特别是认为赵尔丰"仍居督府拥兵，一朝变乱生反侧，系蜀安危"④；哥老会更是以"功臣"自居，军政府成立后，他们也从原来秘密活动，转为完全公开，在成都各个街道，到处有哥老会的"公口"，袍哥们"刀枪往来如织，每街公口设公座，每户

---

① 陈攸序：《袍哥唐廉江与辛亥重庆"反正"》，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354 页。

② 隗瀛涛等：《四川近代史》，四川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第 563 页。

③ 吴晋航：《四川辛亥革命见闻录》，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 年，第 107—108 页。

④ 《巴县志》，卷 22，《蜀军革命始末》。

贴公口红片，如大汉公、多福公、共和公之类”。[1] 袍哥首领罗纶自认为保路以来劳苦功高，他既是袍哥领袖，又是同志军的领导者，对于军政府成立后未能得到都督的职位非常不满，更想利用袍哥的力量，推倒蒲殿俊取而代之。[2] 所以，“大汉四川军政府”成立后，便一直处于岌岌可危的境地，仅仅10天便发生了成都兵变。

（二）成都兵变与四川军政府的成立

四川大汉军政府成立后，大批原清廷的陆军、巡防军集中在成都，各地的同志军也开进成都向军政府表示祝贺，聚集在成都的新旧军队多达20万，新旧军队之间“怨仇未泯，互相水火，哄斗时闻”。[3]

1911年12月8日，军政府正副都督蒲殿俊、朱庆澜在成都东校场阅兵训话。训话刚刚开始，排在后列的巡防军便借名索饷，举枪射击，发生哗变。“一时枪声四起，火光烛天”，蒲、朱二人一闻枪声即仓皇出逃。兵变发生后，尹昌衡先是命令陆军小学的学生占领北门，又赴凤山军营召集新军入城平定叛乱。次日，新军将领周骏与同盟会员董修武等开会，推举尹昌衡为都督，罗纶为副都督，重新建立了四川军政府。

尹昌衡就任军政府都督后，便在军政府门口挂出一个“大汉公”的招牌，而且自任大汉公的“舵把子”。他在上台的最初几天，每天都要到成都各个袍哥的公口、码头去拜客，各个公口、码头也都为他挂红进酒。周骏在就任军政部长后，也在军政部挂出一个“大陆公”的招牌。这样，哥老会就更加不可一世。

由于得到四川军政府首脑的倡导和支持，成都及川西一带的哥老会组织迅猛发展，人数成几十倍的速度增加，仅成都及其附近几个县的袍哥公口便增加了300多个。[4] 在广汉一带的袍哥也是“红极一时”，“只要你有点点（即加入袍哥）就算走运”。当时人称之为“袍哥翻身”，以致“人人都想当袍哥，广汉袍哥

---

① 《蜀辛》（下），第11页，转引自隗瀛涛：《四川保路运动史》，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47页。

② 黄遂生：《同盟会在四川的活动》，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台北文海出版社，1976年，第137页。

③ 周开发：《民国川事记要》，第16页，转引自隗瀛涛等：《四川近代史》，四川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第137页。

④ 赵清：《袍哥与土匪》，天津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62页。

的人数，比过去增加了几十倍”。[1]

四川的辛亥革命，哥老会确实作出了重要贡献。资产阶级革命派——同盟会虽然有明确的革命宗旨和正确的纲领，但是，其成员大多是青年知识分子，许多人刚刚从国外留学回来，尽管有坚定的信念和革命的热情，但是，他们缺乏政治斗争的经验，更缺少同广大下层群众之间的密切联系。哥老会不仅有着雄厚的群众基础，而且各行各业里都有哥老会的成员，因而弥补了同盟会的不足。因此，四川各地的起义大多以同盟会为领导，以哥老会为骨干和基本群众。不少哥老会首领经过同盟会的联络和引导，最终走上了民主革命的道路。他们在革命斗争中冲锋陷阵，不少人还英勇牺牲。当然，哥老会毕竟是个原始形式的群众组织，在革命进行的过程当中，其落后性和弱点也充分暴露出来。

在哥老会成员的头脑中大多充满封建意识，不少袍哥分子仅仅把革命看做是“要门坎”即各霸一方做土皇帝。有些袍哥参加保路运动，仅仅为了反对赵尔丰和营救蒲殿俊和罗纶等人，因而反对革命党人关于“革命排满”和逐杀清朝官吏的主张，以致彼此间发生龃龉。从哥老会首领来看，固然有不少杰出的人物在革命党人的影响下走上了革命道路，加入了同盟会。可是也有不少袍哥“大爷”、“舵把子”始终顽固不化，拒绝与革命党人合作，如重庆袍哥首领唐廉江就很典型；有的袍哥首领甚至与清朝当局相勾结，杀害革命党人，著名的革命党人兼袍哥“大爷”秦载赓就是被袍哥首领邓大兴所杀害。[2] 同盟会员侯橘园本人虽然也是“袍哥大爷”，但是，在他组织同志军进军成都时，有的袍哥首领认为他是留学生和同盟会员，“不是真正的袍哥”，当他在讲述革命道理时，便被连山的袍哥大爷秦老皮当场枪杀。[3] 新津同盟会员袍哥大爷侯宝斋，也是被赵尔丰所收买的袍哥分子杨虎臣所杀害。[4] 袍哥首领的所作所为，也给四川辛亥革命造成了巨大的损失。

---

① 侯少煊：《广汉“匪世界”时期的军军匪匪》，载《四川文史资料选辑》第 16 辑，第 79 页。

② 阙名：《秦烈士载赓事略》，载《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下），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466 页。

③ 侯少煊：《广汉“匪世界”时期的军军匪匪》。

④ 《侯宝斋事略》，载《四川辛亥革命史料》（下），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366 页。

第十六章　辛亥革命时期的贵州哥老会

哥老会很早就从四川传入贵州，太平天国起义失败后，大批被裁清军兵勇加入哥老会，使贵州的哥老会又有更大的发展。“光宣之际，蔓延及于穷乡，几于无村无寨外无之”。[①] 在辛亥革命时期，哥老会也起过重要作用。

一、贵州哥老会的概况

辛亥革命前夕，贵州安顺七属和盘江五属的哥老会都十分活跃。光绪二十七年腊月十五日（1902 年 1 月 24 日）安顺哥老会“文德山”的龙头卢筱端决定在安顺的金钟山开“黄汉公”的成立大会。文德山的势力很大，与四川、湖南、湖北等地的哥老会公口皆有联系，故这次开山堂大会有各地（包括外省）的哥老会成员数千人参加，历时三天，声势浩大。黄汉公的“山堂香水”是：“文德山，福禄堂，千秋水，万代香”，龙头大爷卢筱端（陆小端），当家三爷丁荣先和红旗管事赵子忠，都已经是名声远扬的哥老会首领。因此，当局便派兵前往搜捕，将丁荣先捕杀，卢筱端和赵子忠被逼自尽，哥老会组织被迫转入地下活动。

光绪二十八年（1902），贞丰的哥老会首领邓金昶、胡刚等又秘密组织“同济公”，以吸收盘江各地的哥老会分子。次年，兴中会会员黄士城（四川人）以哥老会的名义到贵州贞丰考察情况，推进会务。黄士城向会友宣传反清思想，并介绍胡刚与住在贵阳的兴中会会员刘翼卿认识，刘赠给胡刚许多革命书籍。光绪三十年（1904），胡刚在贞丰建立“同济公”，邀请全省各地的哥老会山堂派人前来参加开山堂大会。光绪三十一年（1905）二月中旬，又邀请数百人到距离贞丰州城 45 里的纳孔地方召开山堂成立大会，确定“四柱”是：“孙中山、洪武堂、成功水、肃清香。”另有诗二首：其一：“昆仑一览小群山，黄海特权天地宽，叙说古

① 周春元：《辛亥革命时期的贵州哥老会》，载《贵州文史资料选辑》第 10 辑增刊，第 100 页。

今沿革史，汉家种族满江干。”其二是：“丈（大爷填丈字）夫独占中心点，江（三爷填江字）湖（五爷填湖字）上且好盘旋。交头（六爷）只足（八爷）叩重天（九爷），博（幺）得个专制改变。”会上推选邓金昶为龙头大爷，刘希文为当家老三，胡刚为红旗管事。会后把山堂香水和两首诗印成10万份，并以少数送给各邻县、邻省的码头，以便互相联络。

光绪三十四年（1908）贵州革命党人又模仿哥老会成立了“皇汉公”。革命党人利用“皇汉公”接近陆军第一标层官兵中思想比较进步的人，每个星期日都有两三个人来请求“归标”（加入公口）。为了加强对军官和士兵的联络，学社的骨干常常在周日同各军营有势力的目兵联络，向他们宣传要“报仇雪耻和光复汉族为军人天职”等思想，并共同宣誓“以弟兄的义气为重，大家必须终身信守”，使联络新军工作的进展非常迅速。[①]

二、哥老会与贵州自治学社

1905年同盟会在日本东京成立后，号召会员在各省成立分会。贵州籍留学生平刚（即平绍璜，贵阳人）、漆铸成（贵筑人）、张绎琴（盘州人）等，先后致书贵州，商榷成立同盟会分会之事。光绪三十三年（1907）农历十一月，寓居贵阳的张百麟召集“黔中名士”30余人，成立自治学社。张百麟（1879—1919）字石麒，原籍湖南长沙，随父寓居贵阳，“为童子时即出入秘密会社”，[②]“幼即倜傥，抱大志，善交游，所至为众推服，尤善结绿林，而伏其雄”。[③] 1907年考入贵州法政学堂，在这里结识了一批思想进步的分子，如张鸿藻等，在“自新学社”的基础上，于当年11月成立自治学社。确定的宗旨是“合群救亡”，要走的道路是：个人自治——地方自治——国家自治。在政治上要求建立一个像欧美那样的国家，实行责任内阁，民选议院；经济上抑制外商、官商，发展民间的资本主义工商业。成立大会在贵阳田家巷的镜秋轩照相馆举行，由张鸿藻任社长，张百麟为实际负责人。其成员一部

① 刘莘园：《辛亥革命时期贵州陆军小学的一些活动》，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483—484页。

② 周素园：《贵州民党痛史》，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六），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419页。

③ 平刚：《贵州革命先烈传》，载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编：《云南贵州辛亥革命资料》，科学出版社，1958年，第76页。

分是当时上层社会上的进步分子，另一部分是社会下层人士，有哥老会的大爷、一般哥弟，也有军人、学生、手艺人、农民、小商人及失业游民。张百麟"假名自治，组织学社"，请于政府，得到官方批准，成为一个合法的团体。[①]

贵州自治学社的实际领导人张百麟本人具有自治学社与哥老会成员的双重身份，与各地哥老会有着广泛联系，自治学社的发展与哥老会有密切关系。第一批会员约60人中不少就是哥老会成员，后来自治学社又在全省各地建立了47个分社，社员总数达到一万四千余人，各地分社成员也大部分具有哥老会身份。如安顺分社的负责人方策、陈夔春，早在张百麟初到该地时就是哥老会成员，邓金昶则是哥老会的"大爷"；普定分社的胡锡侯，安平（今平坝）分社的王度都是哥老会内负责地方上联络任务者。永宁分社杨肃安的儿子是哥老会的大爷，兴义分社的许可权等5人都是哥老会成员，镇宁分社的陶淑，普安分社的龙为霖等，新城（兴仁）分社的杨嗣绾等四人皆是哥老会成员。贞丰分社的17人中，有12人是哥老会成员。大定分社的谭冠英等5人，威宁分社的管汉夫，贵阳分社的罗祝之等人，也是哥老会成员。贵阳分社的黄泽霖不仅加入哥老会，而且组织了"光汉公"堂口，被推为龙头大爷。开州分社的李立鉴，贵定分社的凌霄，龙泉（湄潭）分社的任济云，镇远分社的穆帮荣，天柱分社的龙昭灵，独山分社的黄祺元，黎平分社的张静波也都是哥老会成员。[②] 自治学社所进行的革命活动，大多依靠他们来进行。

光绪三十四年（1908）自治学社负责人张百麟写信给在日本的同盟会员平刚，要求自治学社"加入东京同盟会，作为贵州分会"。经在日本的同盟会贵州支部决定，"共认自治社为同盟会同志，而与之通消息"。不过，很长一段时期，自治学社并未接受同盟会的纲领，仍然在追求和平改良和预备立宪的幻想。[③]

辛亥革命前，新军受到革命党人的重视，而新军中的军官与士兵，多与哥老会

---

① 萧子有：《贵州自治学社和宪政会的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453—454页；辛史：《贵州辛亥革命元勋张百龄》，载《贵州辛亥革命资料选编》，第182页。

② 胡寿山：《自治学社与哥老会》，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472—473页。

③ 陈隆德：《贵州辛亥革命述略》，载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辛亥革命在各地》，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年，第128页。

往还，张百麟让胡刚（寿山）利用哥老会的关系和新军的士兵定期聚饮，宣传革命，鼓吹起义。张百麟还通过哥老会首领何宾侯与新军发生联系，结交和动员了不少新军中的人参加革命。安龙哥老会的郭润生，专门做新军中上层人物的工作。贞丰同济公的龙头大爷邓金昶在参加自治学社后，通过关系进入清军胡锦棠的巡防营，充任营部的文案，得以随时侦察到清军的动向，向自治学社透露。

1911年年初，自治学社的张百麟、黄泽霖为了团结各地的哥老会分子，一方面让他们在自治学社的领导下有组织地从事革命活动，在黔南贞丰同济公经营的书店召开哥老会重要人物开会，商讨把哥老会弟兄组织成自治学社的革命武装力量，并利用自治学社成员在谘议局占多数席位的有利条件，在谘议局里提出训练乡兵的方案，使各地哥老会首领训练各地"乡兵"，"无论土匪、秘密会、团丁，能致三十人者即授排官，致百人者授队官，致五百人者授管带"，①使乡兵成为哥老会实际掌握的革命武装；另一方面，组织自治学社自己领导的武装，作为革命的基本力量，其骨干则是哥老会成员，"应募者大率秘密会党徒，或百余，或二三百人，或五六百人，名曰革命预备队"。② 当时，推定李立鉴联系黔北，孔鹏联系黔西北，陈难生联系南路，胡刚联系盘江五属，方策、陈燮春联系安顺七属。这个布置成为贵州起义前后新五路巡防营建制的开端，而新五路巡防营乃是自治学社领导的革命武装，也是由哥老会的弟兄们武装起来的。

三、辛亥贵州起义中的哥老会

1911年10月武昌起义成功，平刚根据孙中山关于"各省同志各回本省运动革命，以壮声势"的指示，回到贵州与张百麟商量准备起义，使贵州自治学社的革命活动，成为全国辛亥革命的一部分。在贵州辛亥革命的过程中，许多具有自治学社和哥老会双重身份的革命者都起了重要作用。陆军小学中"历史研究会"和"皇汉公"负责人席正铭早在家乡就加入了哥老会，后来又加入自治学社。他在进入陆军小学后便联络陆军小学、公立中学和优级师范选科等学校的学

① 周素园：《贵州民党痛史》，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六），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442—443页。

② 周素园：《贵州民党痛史》，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六），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452页。

生，秘密组织"历史研究会"，借以宣传革命思想。该研究会被校方取缔后，他又发起组织哥老会的"皇汉公"，自任龙头大爷，发展组织，宣传"光复汉族"等反满思想，为革命做了组织和思想准备。

1911年10月30日云南新军发动起义的消息传来，贵州革命党人受到很大的鼓舞，自治学社领导人张百麟决定于11月4日谘议局开会时，将巡抚沈瑜庆劫持，将政权转移到革命党人手里。11月3日晚，张百麟召集紧急会议，决定于4日凌晨发动起义。在自治学社下达起义命令后，陆军小学首先发难，由胡刚向驻扎在南厂的新军革命者传达起义的命令，杨树青立即令新军整队集合，打响了起义的第一枪。担任司号长的哥老会成员董某立即吹响紧急集合令，艾树池、马繁素也鼓动大家支援陆军小学的起义，并进而完成了贵阳起义的大举。贵阳起义成功后，建立了"大汉贵州军政府"，由杨荩臣任军政府都督，赵德全任副都督，张百麟任枢密院院长，周培艺(素园)任行政总理，各地政权均由军政府派人接管，各地的哥老会趁机大批进入贵阳。

早在贵阳起义之前，张百麟、黄泽霖、陈蓝生等已经"分函各县调集哥老会分子来省，反正之日，有七八百人抵达省垣"，[①]故起义时各地组织的哥老会队伍便陆续集中到贵阳。这些人到省城后既不能纳入新军，又不能遣散，遂收编为新巡防军，派黄泽霖为巡防军总统，下辖东、南、西、北、中五路统领，又将旧巡防营五路也统辖于黄泽霖。"各路所联系的哥老会分头率领弟兄到省，已成军的拨入新军，扩充为三个标。起义之夕首先发难有功的几位新军中的哥老会同志或与此有关的同志杨树青、艾树池、马繁素、胡刚皆被任命为新标的营长，萧规、曾广义、郭润升也被任命为营长。未成军的编成了五路巡防营，即按六月间的决定，由军政府任命黄泽霖为五路巡防营总统，李立鉴等分别担任北、西、南、东、中各路的分统"。[②] 当时，除了在省城的哥老会首领李立鉴等得到安排外，未来省城的哥老会首领仍留在各地等待安排，他们在各地公开活动，各行各业都自行大开公口，"温瑞庭开黔汉公，刘显世开大汉公，陈宗岳、陈廷棻开斌汉公。

① 平刚讲、白杨记：《在贵州光复纪念大会上讲词》，载贵州省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编《贵州辛亥革命资料选编》，第342页。

② 胡寿山：《自治学社与哥老会》，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三)，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476页。

未及期月，全省风靡，合计贵州公口至九十余”。[①]“大汉公的龙头胡棠等，开山立堂，踞家夺庙，哥老会徒头打英雄结，鬓插杨梅花，脚穿线耳草鞋，背枪弄刀，招摇过市。这些公口都大肆拉人入会，大收会费、乐捐，视家的贫富，收费白银数十两数百两不等。认为‘身家不清，己事不明’的人，还不准入会。不准入会的人，可随意欺凌打骂，并可抄家、抢劫、杀人。于是人人自危，争取入会以图自保。官府不敢干涉，军警不敢过问，社会秩序日趋混乱”。[②] 新成立的哥老会“月必数起，开山堂时必迎一次帅印，敲锣打鼓。成员多穿戏装，头扎包头，两缕头发分挂两耳，身披鹤衫，腰佩刀剑，招摇过市，弄得人心惶惶，居民不敢出街买物，夜里不敢脱衣而睡，不知大祸几时临头”。在省城里，“头打包巾，身穿短打，背插双刀，额立英雄结子的人，随处可见”。[③] 哥老会成员“头戴英雄结，鬓插杨梅花，腰围战裙，足穿麻儿草鞋之辈，招摇过市，有如戏场”。[④]

由于哥老会中人大肆活动，地方秩序逐渐呈现混乱状态，“商不得市，农将失时，学堂尽变山堂，军府都成盗薮”，[⑤]巡防总统黄泽霖这时也束手无策，只好用哥老会来制约哥老会。“巡防总统黄泽霖迭接各地请求维持秩序文电，已无法应付，乃纳北路分统李立鉴等建议，亦开光汉公公口，图以哥老会驾御哥老会”。[⑥] 为了团结和安定各地哥老会的情绪，解决他们生活上的问题，李立鉴、孔鹏等建议军政府及时派出得力人员前往各地宣慰，使哥老会成员安居家乡，爱惜自己的家乡，保持地方的秩序，如果省里需要，有电信来即可到省城集中。为了得到哥老会弟兄们的拥护，大家建议建立一个哥老会的总公口，选派会内弟兄前往各路安抚，会比军政府派人前往更有效。张百麟、黄泽霖同意了这个建议，决定由黄泽霖首先参加哥老会组织，取得一字(起码大爷)的资格，在11月5日在皇殿召开“光汉公”的成立大会，黄泽霖被推为龙头大爷，参加过两个哥老

---

① 周素园:《贵州民党痛史》，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六)，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第466页。

② 吴雪俦:《贵州辛亥革命始末》，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442页。

③ 胡刚、吴雪俦:《贵州辛亥革命史略》，载《近代史资料》第4辑，1956年第4期，第112页。

④ 《云南贵州辛亥革命资料》，社会科学出版社，1959年，第165页。

⑤ 郝文征等主编:《贵州辛亥革命资料选编》，贵州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57页。

⑥ 胡刚、吴雪俦:《贵州辛亥革命史略》，载《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4期，第112页。

会山堂的四川人曹仲五担任红旗管事，负责公口的所有内部事务。

光汉公的执事名单，在平山周的《中国秘密社会史》中尚有记载（平山周写作“光复公”）：

正龙头（或称总正龙头大爷）：黄茀清（即黄泽霖）

副龙头（或称副龙头大爷）：李清池

香长：孙汝为、蒋锡林、黎绪元、饶义清、孔九成

盟证（或称盟证中堂大爷）：蓝少亭、黄金耀、邹玉山、陈钦臣

总镇：谭泉清、金天成、陈蓝生、张主星

正印：陈松山、蔡森芝、杨育堂、顾云臣、李嘉兴、刘桂初

丞堂：赵纯臣（即都督赵德全）、陈松甫、萧瑞堂、鄢松山

元堂：唐灿章、李先春、聂熙和、龙利宾

陪堂（或称陪堂右相大爷）：江务滋、孙云波、吴香舲、杨春山

理堂：蒋春廷、祝春廷、闵兆祥、王焕章

副印：吴吉轩、戴吉之、萧道生、陈文彬

刑堂（或称刑堂西阁大爷）：宋荣珊、郎玉山、李树清、黄剑青

新附：金渭滨、金锡瑞、郑和清、陈丹山

圣贤：何陪五

当家：谢鹤清、庄鹏程

采堂管事：牟子清、戴泽周

执法管事：王槐芝、李文斌

红旗管事：曹仲武、李德斌

黑旗管事：戴文光、卞焕章

迎宾管事：刘绍奎、胡芸轩

内外巡风：荆仲魁、曹滨五

八排：陈运堂、陈明光

九排：李金荣、刘汉平

执法幺大：倪海清、沈荣清

镶门幺大：罗炳臣、顾和亭

大老幺：邓吉芝、江春廷

小老幺：向松云、修胜五

大老满：庄春甫、王炳臣

小老满：姜绍池、张占清。①

这个组织完全采取哥老会的组织形式，以便于对哥老会进行工作，可是，却因此受到宪政党等守旧派的攻击，他们以取消公口为名，对自治学社进行打击。在贵州辛亥革命的过程中，一直存在着自治学社与宪政党的斗争。② 军政府成立后，两党的斗争更为激烈。宪政党为了与自治学社争夺政权，组织一个“耆老会”，由旧官僚和地方上的士绅、地主、资本家组成，由郭重光（即郭子华，曾任清廷安徽芜湖道员）任会长。成员有：钱登熙（曾任清云南道员）、陈夔麒（曾任清四川川东道员）、高培琨（曾任清云南道员）、牟思敬（曾任清四川泸州知州）、文明钰（光裕当铺老板）、陈茂初（义兴号老板）等人。其中以郭重光最为阴险、毒苛，他先纠约这些人成立一个“转转会”（轮流做东），作为俱乐部性质的团体。到辛亥革命成功后，便把转转会改为“耆老会”，开始进行政治性活动。宪政党本身也是由地主豪绅所组成，所以尊郭重光等人为“前辈”。宪政党看到哥老会的力量强大，特别是黄泽霖在贵阳大开公口，各地哥老会纷纷涌入贵阳，弄得居民一日数惊，宪政党和耆老会更担心自己的财产受到损失。宪政党看到哥老会既可以为善，也可以为恶，于是利用哥老会来扰乱社会治安，增加新政府的麻烦。耆老会还趁机保举黔汉公的龙头温瑞廷招兵500人以驻南路，保举懋华公龙头李某招兵数百人驻盐路，以便与新巡防军对峙。同时又挑动省城的巡防营（基本上由哥老会分子组成）闹军饷、拜码头，宪政党自己也开了一个“斌汉公”，以陈钟宗岳、陈廷棻为龙头，与自治学社相对抗，于是贵州全省“上至都督，下至微职，以及军队大小职官，无一非公会中人”，③“贵州哥老会遂成为全省秩序的大威胁”。④ 为了向革命派夺权，宪政党的何麟书便来找郭重光商讨办法。郭重光便提出“斩草除根”的办法，也就是首先必须杀掉张百麟和黄泽霖。但又担心实力不够，难以控制全局，于是一面把黄泽霖杀害，一面派人到云南向蔡锷求援。蔡锷初尚未

① 《神州日报》1912年3月6日，载《贵州辛亥革命资料选编》，贵州人民出版社，1981年；另见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河北人民出版社影印，1990年，第175—177页。

② 见周春元：《辛亥革命时期贵州两党之争》，载《辛亥革命五十周年纪念论文集》（下），第545—563页。

③ 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第174页；黄济舟：《辛亥贵州革命纪略》，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477页“公口之林立”；丁尚固、刘友陶：《贵州自治、宪政两派斗争简述》，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七），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第492—493页。

④ 胡刚、吴雪俦：《贵州辛亥革命史略》，载《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4期，第112页。

允，后来经过再请求，蔡锷始委任唐继尧为北伐滇军总司令，以假道贵州为名，进入贵阳。唐继尧到达贵阳后，耆老会立即出面招集各界，推举唐继尧为贵州总督，并组织贵州军都督府，耆老会的郭重光、陈夔麒、高培琨等人，均被委任为都督府的高官。并以取缔哥老会公口为名，宣布张百龄、黄泽霖、赵德全等人为"匪首"，自治学社为"匪党"，大举向革命派反扑和夺权，使贵州陷入了以唐继尧为首的军阀统治之下，革命蒙受到巨大损失。

第十七章　辛亥革命时期其他各省的会党

一、山西

武昌起义后，山西会党起而响应的主要是哥老会。在辛亥西安起义成功后不久，1911年10月29日山西省也宣布脱离清廷而独立，各地哥老会纷纷举行起义。首先是霍州哥老会首领张福凹趁机带领所部2000多人起义。[①] 接着晋南浮山县也发生洪汉（哥老会）首领、当地练勇什长陈采彰率众驱逐清知县的斗争。陈采彰是浮山县北王村人，当地哥老会首领，1910年曾支持农民反抗煤厘的斗争，在群众中有一定影响。武昌起义后，他说："大人物在大地方革命，我们这些小人物也不能坐着等待。"将知县王锦昌驱逐，当地乡绅张继枢等勾结平阳府总兵树有功来攻，陈采彰被迫退出县城，参加了晋南同盟会员李岐山部的革命军，任革命军排长。1912年，陈采彰又回到浮山，利用哥老会的组织，以"杀富济贫"为口号，策动起义。起义军以红布缠臂，黑布包头，以锄头、菜刀为武器，攻破县城，包围县衙，新任知县段雨田闻讯逃跑，卸任知县被杀。陈采彰按照哥老会的组织方式，建立洪汉军，首领称大哥，以下按照三、五、六哥的排行称呼。[②]

曲沃哥老会首靳殿华（靳老五）和侯马哥老会首领钟仁义等组织晋南民军起义。靳殿华原籍湖北，迁居曲沃北坞村，加入哥老会后成为首领。他体格高大，能力敌十数人，平日不满清朝统治，纠约了1000多人成立"晋南民军"，在太山沟训练，以响应太原起义。队伍刚刚集合，尚未严格训练即被平阳官方侦知，派清军和汾城、新绛警察队伍将太山沟包围。起义军骤然受到袭击，惊慌失措，混战一二日即被打散，牺牲不少。靳殿华率领一队人马冲出重围，仍集合1000

① 胡珠生：《清代洪门史》，第492页。

② 浮山县历史资料蒐集组：《浮山的洪汉军》，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179—181页。

多人，由侯马“先后攻打汾城、新绛、稷山、河津等县”，屡次获胜，得到不少枪械弹药，队伍也扩充到2000多人，并向北攻打临汾。适值太原起义军派杨长清等率领学生军南下攻打平阳，靳殿华即率部夹攻助战。[①]

1912年4、5月间，芮城、虞乡、临晋等县的哥老会举行起义。在太原响应武昌起义后，芮城知县便与士绅设保甲局，当地地主、士绅也设“自治局”，共同镇压群众的革命活动。1912年4月底，哥老会率领群众起义，占据县城，又攻入虞乡县城。5月6日复占领临晋县，杀死警务，知事逃走。但不久清河东道派兵前来镇压，哥老会起义军被迫放弃已经占据的县城，在各处分散活动。7月，哥老会首领崔新科率众由芮城县城入白茅岭，梁老五入雪花山，不久皆被清军消灭。虽然哥老会起义军还曾在1913年进攻虞乡县城，但最后仍归失败。[②]

在与陕西临近的运城，则在陕西秦陇复汉军的帮助下，得到光复。运城是晋东南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由于革命党人张士秀、王用宾等人的奔走联络，应邀前来山西的陕西秦陇复汉军，于1911年12月29日将运城攻克。该军是由河东节度使陈树藩统率哥老会头目、河东安抚使陈树发、阎飞龙等部，由潼关渡河向运城进军的。陈树发、阎飞龙等部在陕西仓促成军，纪律欠佳。因于途经解州（关羽家乡今隶运城县）时，在关羽庙内求签，签上大意是不要扰害百姓，陈树发迷信，遂下令约束其部下，受到百姓欢迎，因而很快击败清军，占据了运城。[③]

二、内蒙古

内蒙古哥老会主要活跃在今内蒙古自治区西部呼和浩特（归绥）和包头、萨拉齐一带，[④]主要是左宗棠的湘军与李鸿章的淮军于同治年间平定马化龙以后在包头、萨拉齐一带的黄河两岸留下来的。当时，“许多湖南、四川和安徽籍的

---

① 仇小同：《汾城哥老会起义记》，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185—186页。

② 乔志强：《辛亥革命前后山西群众的革命斗争》，载《辛亥革命五十周年纪念论文集》（下），第589页。

③ 薛笃弼：《太原和河东光复的片段》，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174—175页。

④ 归绥（呼和浩特）在明代称为“归化城”，清代设“归化厅”，后设“归绥道”，属山西省，辛亥革命时期，归绥管辖“口外十二厅”，东起兴和、宁远、丰镇，西至萨拉齐、五原、东胜，北自陶林、武川，南至清水河、托克托和林格尔。包头当时属萨拉齐厅。

中下级军官都发了财，他们看见包、萨一带土地肥沃，便向垦务局以低价挂领了大面积土地，在口外安家落户，由他们遗留下哥老会的组织”。辛亥革命前夕，包头几乎处于无政府状态，当时，红帮（哥老会）的势力很大，组织相当周密，就连外来的土匪、马贼也都受到红帮和丐帮“梁山”的约束，哥老会的龙头和梁山的花子头都过着财主一般的生活。辛亥革命时期，“哥老会在包（头）萨（拉齐）就已根深蒂固，所有汉族的三教九流都入了红帮，军队上的官兵参加的更多，衙门里边也有他们的党羽”。[①] 武昌起义后，在归绥的清廷将军、都统和道台等封疆大吏已经处在惶惶不可终日之中。宣统三年九月二十六日（1911 年 11 月 16 日）在归绥东北的陶林厅为响应武昌起义爆发了革命。

首先起来响应的是归绥的一部分清军巡防队，接着陶林厅也爆发响应“民军反正”的起义。和同盟会联系密切的哥老会首领赵喜素所部农民军和陶林厅巡警部队联合起来，杀死该厅通判齐世名和巡检王化源，占领陶林厅城。100 多名巡警和警务长李昭明都参加了起义，加上哥老会的力量，造成“革命的声势惊动遐迩”的局面。清绥远城将军堃岫闻讯急忙调遣大批军队前往镇压。起义军在陶林坚持了两天后撤离，向南进攻宁远厅，当地官员闻风逃跑，“未放一枪，未伤一人”而占领该城。但最后终于因寡不敌众而失败，赵喜泰只身逃往丰镇张占魁领导的农民军中去。[②]

在包头、归绥地区的西部，以杨建寅、马景涛、蓝玉堂等为首的哥老会，“趁革命纷起”，“由阿拉善王旗借革命名义，揭竿聚众”，进至临河一带地方，到 12 月下旬（农历十一月），攻占了该处的强家油房和垦务分局等处，提出推翻“扎萨克”制度和建立民国新制度。绥远城将军堃岫奏称：“奸匪四窜，仅恃此有数之旗兵捍外防内，实属应接不暇。现又据署五原厅同知樊恩庆、东胜厅通判谢锡庆禀报，宁夏等处哥老会匪占夺府县各城，势甚猖獗”，[③]而且发展到包头西部一带，“聚集大中滩等处，约有千数百人”。[④]

① 巴靖远等：《包萨革命经过》，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 252—253 页。

② 戴学稷：《辛亥革命时期包头地区的起义斗争》，载《辛亥革命史论文选》（下），三联书店，1991 年，第 854—856 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六），第 191 页。

④ 民国《临河县志》，卷下，杂记，第 5—6 页。

三、河南

辛亥革命前,河南会党主要是哥老会及其分支江湖会等。这些会党的活动,为辛亥革命时期会党的革命活动打下了基础。

江湖会

河南与湖北连界,湖北哥老会及其分支江湖会势力颇大,“豫省迤南各属界连鄂疆”,河南的南阳、汝宁一带,受其影响而有人在此“放飘聚众”。光绪二十六年八月十二日(1900 年 9 月 5 日),信阳州内奎楼地方有罗占沅等人“结盟放飘”。罗占沅系湖北孝感人,前在陕西时途遇江湖会内的“正南王”张凤山,邀令拜师入会,帮同分散飘布。张凤山故后,由罗占沅接替其“正南王”称号,并继续刊刻票布,称为“九龙山仁义堂”,向人宣称:入会可保身家,沿途散票,填写文武官职。破案后,清朝当局在罗家中搜获黄色票布多张,印有“九龙山,仁义堂,汉唐香,长江水,宝主正南王罗仁山”字样,盖用朱墨图记戳,并木刻印版图记。该会内之人以盘发辫为号,僧人则捏手为号。[①] 光绪三十四年(1908)河南邓州郑自谦在当地发展江湖会即英雄会。郑自谦是邓州本地人,行医为业,入江湖会后升为统领,后被推为“营定王”。被破获后当局在他家中搜获王帽、王衣、黄旗等物,以及王诏六纸、木质双龙印一颗,安民检示稿三纸,小票 800 余张。[②]

仁义会

河南汝宁府淮宁县周口地方吴太山创立仁义会,因官府查拿严禁,逃往平西县境内,与苗金声等于光绪三十二年三月初五日(1906 年 3 月 29 日)在平西县金刚寺地方竖旗起事,约有百余人。参加者头裹黄巾,腰束黄带,分别执持刀矛、土枪等。不久发展到千余人,马七八十匹。以张延得为“开国大元帅”,苗金声为“开国副元帅”,把队伍分为三股,使当局感到“风声鹤唳,到处惶惑”。[③]

龙华会

光绪三十三年(1907)夏秋之际,河南新野一带有龙华会活动,首领朱鸿钧

---

① 《朱批奏折》河南巡抚松寿折,光绪二十七年六月十二日。

② 《朱批奏折》护理河南巡抚朱寿镛折,光绪三十四年九月十一日。

③ 《朱批奏折》护理河南巡抚瑞良折,光绪三十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在新野、襄阳边境的玉皇庙一带开堂放飘，夜聚明散，并约期起事。① 据河南巡抚林绍年奏称，龙华会具有教门特色。商城县龙华会首领叶蓁青、叶七生兄弟“设坛扶乩，烧香焚表，敛钱惑众”，并“捏造不经诗词”，而且创有道号，曰：道正，曰德和，并立道、德、明、心、性五字派名。又假托是年十月二十三日大劫已到，届期纠约王平安等共二十六人，在王志仁家，分持红黄八卦旗帜，并带刀械。王平安自称“神主附体，并制造绿呢帅旗，竖立寨门，传令放火裹人，只许烧杀，不许奸淫，意在大举”。②

在园会

辛亥革命时期在园会的活动十分活跃，河南全省各地的“在园”又各有别名，情况也不尽相同。

洛阳一带的在园又称“小刀会”或“大刀会”，基本群众是农民，也有知识分子和商人参加，最初是洛阳东关下园地方的菜农南大定发起组织的，该处农民参加者占全体农民的70%以上。当时农民中间流行谚语：“要想吃饱饭，赶快去在园。”凡参加“在园”者均要买刀，以至当时洛阳市上的制刀行业所生产的刀一时供不应求。③ “在园”最初仅在下园一带活动，以后逐渐发展到洛阳的四关四隅，几乎无处无之，各行各业均有参加者。在洛阳城外北部以庄王山为集合地点，每次集会时，参加者多达八九千人。洛阳“在园”的组织形式与哥老会稍有差异，入会须举行“摆堂”仪式，饮酒宣誓，首领称“大哥”，其余之人依次排行而至“老十”。入会后定期举行集会（每月逢三、六、九或二、八、五），练习武功，以备大举。初期入会的条件极宽，后因组织规模日大，逐渐严密。入会的第一步只准入“火神社”，第二步入“关公社”，第三步才准入“在园会”，彼此谈话也多用江湖隐语，甚至一举一动都有暗号，以资彼此识别。辛亥革命时期同盟会的势力逐渐渗入该会，为之筹策擘画，确定以“推翻满清”为奋斗目标。该会对外称“在园”，对内则称“复汉军”。④

彰德府的“在园”乃哥老会的分支。直隶总督袁世凯称：“查彰德之在园会匪者，即哥老会匪余党别名，其始由于军营散勇来往河北一带，煽诱愚民，其中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河南巡抚林绍年折，光绪三十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河南巡抚林绍年片，光绪三十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③ 杨依平：《略谈在园活动》，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376页。

④ 杨依平：《略谈在园活动》，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377页。

有甘心从匪者,亦有无知误犯者。本年七月二十九日,由彰德府督同安阳县拿获该会匪首、道人徐添茌、僧人隆瑞、民人张亦鸣等三名。徐添茌系县属泰山庙道人,二十六年间,有锐字营什长、山东人张大坤,于柳堂劝伊与师弟徐添义入在园会,每人出钱二百四十八文,开堂烧香,焚纸聚拜,不分尊卑年齿,皆以兄弟称呼。封徐添义为心腹大哥,伊为圣贤二哥,各有位次,传授口号。正山主刘鹏飞在南边九华山开堂,诱人入会不计其数"。①

怀庆府的在园会又名"江湖会"和"天地会"。河南巡抚林绍年称:"河北镇臣张相泰咨,尊会府县劝谕民间缴票,数月以来,计收匪票一千余张,具结出会者万余人。并督率员弁擒获江湖会即在园会最著名大头目张增盛、赵字功两名,起获五色旗、司令旗、伪告示、伪分营军册,伪军章程、军衣、洋枪等件。""据供先后入江湖会即在园会,又名天地会。张增盛先充红旗老五,后被推为浮龙山老大。赵字功先充巡山老六,后亦为太行山掌印老大,立堂号曰公议堂,散放布票,敛钱纠人,不计其数"。② 说明在园会的势力已经相当可观。

武昌起义后,同盟会员杨源懋、刘粹轩等准备在开封响应,谋取河南独立未成,于是来到洛阳,策动驻在洛阳的新军反正,并招致嵩县、洛阳的绿林弟兄王天纵、柴云升及"在园"的群众定期举义。约定王天纵等部连夜由嵩县、陆浑赶至洛阳南乡关林与"在园"群众会师,进攻洛阳,和驻洛新军里应外合。不料被当地豪绅告密,当局已经事先防备,起义未敢动手。③

1911 年 10 月 13 日,同盟会员刘纯仁在开封召集秘密会议,准备在开封第二次起义。会上决定兵分三路,最后夺取开封:东路联络商丘、睢州一带仁义会,南路联络宝丰、鲁山、郏县一带绿林,西路联络嵩县一带绿林王天纵部和洛阳的在园会。在三路当中以仁义会和在园会的人数最多,但实力以王天纵部为最强。王天纵在嵩县挑选了千余名精壮,和刘纯仁共同进军洛阳。洛阳四郊的在园会众们伺机响应,宝丰、鲁山、郏县的绿林出山围攻鲁山城,商丘、睢州的仁义会聚众万余偷袭开封。袁世凯派北洋军第六镇第十二协协统周符麟部防守洛阳,刘纯仁试图策反被杀,赤手空拳的仁义会、在园会会众在清军开枪迎击下闻声溃散。王天纵部被迫南下攻占南召、镇平。原南阳仁义会首领、同盟会员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总督袁世凯折,光绪三十年十一月初二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河南巡抚林绍年折,光绪三十四年四月十四日。

③ 杨依平:《略谈在园活动》,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 376—377 页。

马云卿率部连克枣阳、新野、唐县，并和王天纵所部会师光复南阳，推王为河南临时都督兼北伐左路总司令。王部进占宛西各县，驻兵老河口，马云卿则驻扎南阳。刘纯仁牺牲后，河南同盟会支部负责人张钟端又在开封联络军警学生并约会豫东仁义会众，准备于十一月初三日(1912 年 1 月 22 日)发动第二次起义。可是由于叛徒告密，张钟端、王天纵等 11 人惨遭杀害，第二次开封起义最终夭折。①

四、甘肃(甘、宁、青)②

(一)李旺和黄龙会在丹噶尔起义

李旺是青海省丹噶尔(今湟源)北城人，当过挂面匠和脚夫。在前往四川、凉州、西安等地运货载客时，与会党中人来往甚密。辛亥革命前夕，他又与西安著名哥老会首领张益谦、张云山、郭坚等结识，从他们那里探悉南方革命党活动的情况，并接受他们的建议，计划在西宁聚众起义。他回到西宁后，先后与董蜡匠和在钦差衙门当差的李通云等结识，并劝他们加入会党。宣统二年(1910)秋，李旺与会党中的王铁棍、张曼巴(四川人，藏族，哥老会大爷)、郎老爷(矿工)、党秋蝉儿、尕马子、李尕皂等，发动抢盐局的风潮，欲杀死厅官进据丹噶尔。③ 事败，李旺往来于甘州、凉州和大通一带从事运输活动，在驮脚到陕西潼关时，遇到裴道人，从他那里了解到义和团的情况，遂拜裴道人为师父，并把他接到丹噶尔，商讨起义计划。不久，他又介绍西宁的董蜡匠与裴道人认识。董蜡匠是秘密教门的信奉者，宣统初年董蜡匠夫妇变卖家产前往山东会见了裴道人的三弟裴老三，又到北京加入神团组织，回到家乡后便与李旺组织起"黄表会"(又称"黄标会"、"黄龙会")，共同从事反清活动。

加入黄龙会要履行以下手续：神前吃血酒、对天发誓和挂黄号。并用自己的钱缝制自己穿的号衣，样式是红边黄堂，中间扎上"虎吃羊"三个黑回绒大字，

---

① 胡珠生：《清代洪门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96 年，第 494 页。

② 当时的甘肃包括今甘肃、宁夏和青海。

③ 丹噶尔，今湟源县，距西宁以西 90 里，当时属于西宁府管辖。

虎指汉人，羊指清朝和洋人。该会还写了不少传单，上书“扫清灭洋”。凡入会者都要捐献粮食和衣物，许多人甚至把所有的家产都捐献入会，公吃公用。该会严禁向任何群众摊派，而且把所聚集的财物、粮食、衣物随时分散给贫苦农民，贫苦农民便纷纷入会。[①]

李旺也联络了不少哥老会分子，除了上面提到的王铁棍、张曼巴等人外，还有本地人詹洪发、王呼郎、唐古尔殿等，经常在丹噶尔城乡做联络工作。宣统三年(1911)初，李旺等人得到了一份同盟会的《讨满檄文》，受到鼓舞，准备起义。起义前，李旺等向群众说：“凡有黄号者，都是黄标会的一家人，吃喝住宿不分你我，等时机一到，先取下丹噶尔，城内有大仓和义仓，作为粮台，再东进攻破西宁府，拿得三县四厅的粮草，军需就有办法了。”又说“我们这些穷人造反，尽是被他们有钱有势之人逼起来的，虽然没有得济的武器，大家应该学李闯王攻打北京的方法，农人有锄头，工人有斧头，凡是刀矛棍棒，流星穗子，都是好兵器，只要万众一心，立定百折不回的志气，没有不成功不胜利的”。[②] 李旺等约定于七月十五日(9月7日)起义，在西宁、丹噶尔、乐都、大通联合了四五万群众，不仅有汉民，也有其他各族人民。因为等不到约定时间提前起义，直接参加起义的约有二三千人。他们“曾与官军鏖战一夜，击毙官军百余人，后因群众的棍棒木石抵不过官军的洋枪大炮，才纷纷四面而逃”。当场殉难的有数十人，李旺和一些黄会首领最后力竭被擒，起义失败。当时民间流传了一首歌谣反映了这次起义的情况：“哥老大会和黄会，不分你我不分谁，东路同胞革命党，悄悄上来占地方。心急了，太早了，时候没到就跑了。杀的杀，砍的砍，入了黄会的抽地板(意言背叛)。不要喊来不要赞(夸口之意)，抛掉黄号再莫管。”[③]

(二)乔寿山、任得惠等在西宁的起义

乔寿山是黄龙会西宁鲁沙尔一带联络工作的负责人，任得惠是当地哥老会的大爷，与西宁镇标中及散居在各地的哥老会分子有密切联系。武昌起义后，二人于1911年农历十月提出“响应民军起义，推翻满清，杀尽洋人”的口号，在西宁以西的川山元尔起义。当时驻扎在西宁西关大营盘的新军营盘有四五百

① 石殿峰：《甘宁青的人民武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464页。
② 石殿峰：《甘宁青的人民武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465页。
③ 石殿峰：《甘宁青的人民武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468页。

人，其中大部分是会党中人，与乔寿山、任得惠有秘密联系。他们计划把当地的农民和游勇、流民3000余人编成左右前后中五个营，曾在深夜秘密训练和部署，拟于十九日（12月9日）大举东进，联合新军攻占西宁城。可惜起义计划被一个青年所泄露，西宁总兵得信后于十五日黎明向起义群众开枪射击，起义群众终因刀矛等难以抵挡清军的枪炮而失败。①

（三）陇东和宁夏起义

辛亥革命时期陇东和宁夏各地的哥老会在全国革命形势的鼓舞下，纷纷举行起义。1911年11月，陇东灵台县农民蔡普明趁西安起义成功的机会，发动会党60多人，会合五渠沟农民20多人，在胡家店起义，进攻陕西麟游县天堂镇北寺，捣毁盐局仓库，击败缉私队员。同年11月初，宁州帮会首领彭四海（四川人）、汪兆藜（湖北人）趁陕西革命军石得胜部占领长武之机，带领400余人在早胜镇起义，攻破合水，进围庆阳。同月，灵州知州听到陕西起义，急忙招兵以护卫城池。会党首领高登云等20人趁机前往应募，得到枪支，奉命守城。士绅孙某对高登云感到怀疑，向知州献计拟于夜间将高等杀害，高登云闻讯于夜间攻入州署，知州弃城逃跑，高登云等占据州城。②

辛亥年九月（1911年11月），宁夏哥老会首领刘华堂、刘照藜（警官）等得到陕西哥老会在西安起义的消息，便派人到西安联系，同时发动宁夏哥老会中人密谋响应。刘华堂是陕西人，平日以赌钱为掩护，秘密进行帮会活动，并经常与陕西的革命党人张凤翙取得联系。西安起义成功后，便以鸡毛传帖的方式，促使宁夏哥老会起来响应。刘华堂便与各地哥老会的山主高士秀、马跃川、普子久（满族）等人商议响应革命。他们与加入哥老会的清军镇标教练官刘复泰、千总袁宗纲等人约期起义。因行动不慎，被宁夏县（今银川市）知县陈元骧发觉，1911年11月9日（农历九月十九日），哥老会中李麻花、吴说书、罗大辫子等10余人被捕。11月17日（九月二十七日），灵武哥老会首领高士秀、高登云起义，攻占灵州守备衙门，继而围攻州衙，知州、守备弃城出逃。消息传来，刘华堂等于九月二十九日（11月19日）晚，率领哥老会分子30余人，首先发难，冲入镇署。警官刘照藜、镇台衙门教练官刘复泰（均系哥老会成员），分别带领警兵和

① 石殿峰：《甘宁青的人民武装斗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477—479页。

② 韩定山：《辛亥革命在甘肃》，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487页。

标兵100多人持枪加入起义,清军左旗队官黄连升也率领本部士兵鸣枪响应。城内贫民四五百人自动聚合,焚毁当铺19座,打开县狱,占据府城,捕杀代理总兵贺明堂和知县陈元骧,宁夏新城驻防满营内也有170多名旗兵(哥老会分子)同已攻占府城的民军里应外合。次晚,平罗会党首领马跃川、吴大炳等响应府城的起义,攻占县城。11月21日(十月初一日)平罗县哥老会首领马跃川、吴大炳、王之滨、蒲大爷等,响应府城的起义。清军守将谭华亭等和知县李九波弃城逃走,起义军顺利占领平罗县城。十月初一(1月21日),成立宁夏军政府,刘华堂任总指挥,掌握军政事务,刘复泰为宁夏镇总兵,刘照藜为总参谋,出示安民,宣布起义是响应孙中山革命。[1]

五、西藏

西藏的哥老会主要来自驻藏的川军。1909年,清廷为了粉碎英国侵略者操纵、煽惑西藏上层分子借以控制西藏的阴谋,派钟颖统率四川陆军2000人,由步骑轻炮兵混合编制,服装、武器皆为新式,于6月抵达西藏边境,并于宣统二年正月初三日(1910年2月12日)以后陆续到达西藏,分别驻扎在拉萨、江孜、日喀则、定日、于请、靖西和江达、工布等处。进入西藏的川军,大多为哥老会成员,据当时左参赞罗长裿在波密严核队伍时发现,"所部官兵入哥老会者已占全军百分之九十五,虑其为患,于事变未发前,尽捕杀其重要首领刘辉武等十三人,可概见其势力"。[2] 驻藏川军哥老会总首领郭元珍(号聘侯),原先是驻藏大臣衙门的戈什哈(侍卫),因为当时的士兵几乎全部是哥老会成员,所以"一切事权皆归郭掌握"。哥老会另一首领为四川大邑人叶纶三,他因与蓝翎侍卫杨有奎有同乡关系,来藏投效水师。旋因水师议罢而困居藏中,"遂诱军人入会,开山堂,设局赌博,由是哥老会更衍于陆军中"。武昌起义消息传到拉萨后,在哥老会首领叶纶三的策动下,驻在札什的炮营排长雷坦亭"以要求发饷为词,鼓动哥老会首先起义,响应革命。至是推郭元珍以大同保障总管名义,掌握发动指挥之权"。[3] 九月二十三日(1911年11月13日),在哥老会发动下,拉萨驻军闯

---

① 黄光質、陈金铭:《宁夏民军起义》,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497—500页。

② 孔庆宗:《辛亥革命中驻藏川军起义始末》,载《文史资料选辑》第75辑,第37页。

③ 孔庆宗:《辛亥革命中驻藏川军起义始末》,载《文史资料选辑》第75辑,第37页。

入驻藏大臣衙门抢劫兵备处所存军火和粮饷。次日，抢劫了驻藏大臣的衙署、库房、各局及街市巨商，推举兵备处书记官李治平、标部书记官范金为总参谋。李治平等宣布“禁剽掠、禁戕害满汉官，优待番民”。[①] 二十五日（11月15日）夜晚，李治平命田得胜等率兵入署，劫持了驻藏副大臣联豫，置于札什城的兵营中。协统钟颖自从进攻波密失败后，被撤职拘禁，此时右参赞钱锡宝见起义军均是钟颖的旧部，乃将他释回，维持局面。钟颖既得哥老会的拥护，又有了维持治安的名义，便唆使部属将左参赞罗长裿杀害，又拦截了联豫从四川请领来藏的军饷，并纵兵围攻驻藏大臣衙门，抢劫库房，然后以此巨资号召哥老会，扩充实力。钟颖是清仁宗的外甥，作为皇亲贵族，并无革命的意思，不久便倡言“勤王”，请联豫为元帅。联豫此时尚未获自由，不肯就任。钟颖又命队官丁克敌率兵10余人刺杀叶纶三，于是营中大乱，自相残杀。十月初一日（1911年11月21日），联豫趁乱潜逃回署，于初八日逃居别蚌寺中。钟颖又囚禁和秘密杀害了李治平和范金。二十八日（12月18日）夜，中波密春多寺闻讯发生兵变，驻藏左参赞罗长裿、三营管带陈渠珍、标统陈庆分路出逃：罗长裿由德摩小道走拉里出川边，被哥老会“义字号”的张本立、陈英等发现，勒死于山下喇嘛寺；陈庆出硕般多，走昌都，陈渠珍率兵回德摩到江达，出青海荒原，走甘陕东归，均得生还。这时，靖西、江孜等地也发生兵变，响应革命，数日之间，各处驻军纷纷退回江孜，标部书记官周某和二营督对官胡某，皆主张驱逐联豫和钟颖，建立军政府。[②] 1912年2月1日，起义军则建立革命政权，推何稚逸为副都督，改清驻藏大臣衙门为四川军政分府。

六、新疆

哥老会在新疆辛亥革命中曾起过重要作用。哥老会在新疆又称“哥弟会”，相传来源于当年左宗棠进军新疆时，所率领湘军中旧有的哥老会组织。辛亥革命时期新疆的汉族当中，有些人则是当年湘军的后裔，他们中间不少人与哥老会本来就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辛亥革命时期在伊犁、塔城、精河一带均有哥

---

① 尚秉和：《辛壬春秋》，西康第二十二（西藏附），转引自胡珠生：《清代洪门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96年，第503页。

② 孔庆宗：《辛亥革命中驻藏川军起义始末》，载《文史资料选辑》第75辑，第39页。

老会的活动。伊犁起义中的领袖人物徐三泰曾经担任哥老会的正山主,杨赞绪为副山主。①

(一)乌鲁木齐哥老会响应武昌起义

武昌起义后,革命党人、湖南宁乡人刘先俊、田昔年等联合当地哥老会准备响应。因"抚标小卫队及协营多湘人而隶哥老会"②,刘即利用同乡关系,很快地联络了社会上和军营内的哥老会组织,策划起义。由于叛徒告密,哥老会首领、"总统"唐小云、"帮统"陈光模被巡抚袁大化派兵捕杀,"元帅"刘先俊被迫于当日傍晚率同100多人仓促起事。他们臂绕白布为记,用黄红等色"大书悖逆字样","闯入城协守营,裹胁营兵",然后攻打抚署东营,接着猛扑陆军炮营,"志在夺炮登城,轰击各署",复攻击警察第一区,均遭拒战,未能得手。只好退据协营行署后,又遭陆军马步队围攻,起义队伍溃散,唐小云、刘先俊等均被捕杀,乌鲁木齐起义遂告失败。③

(二)伊犁响应武昌起义

伊犁虽然远在边陲,但同盟会也已经在那里开展了革命活动,主要人物有冯特民、冯大树、李辅黄、李梦彪等人,他们都深入到新军和哥老会中进行革命活动。冯特民又联络哥老会首领、四川人徐开泰(三泰)和伊犁新军。乌鲁木齐的起义虽然失败了,但消息传到伊犁,仍然使人心为之振奋。加入同盟会的新军官兵一致认为时机已到,决定公推冯特民、李辅黄等为起义的指挥干事,由李辅黄联络军界,李梦彪联络商界,马凌宵联络回族,谭玉书联络哥老会,定于1912年元月12日举行起义。旋因奸人告密,风声紧急,被迫提前于元月7日晚9时在南门外炮营开会,到会者69人,定名为"铁血团",决定当晚12时发动起义。不意会场中有两名士兵逃走,恐怕事机泄露而提前于9时举事。大家公推统领杨缵绪为总司令,教练提调冯超为参谋长,李辅黄为总指挥,分五路发起进

---

① 杨柳风:《伊犁辛亥革命起义始末》,载《辛亥革命在各地——纪念辛亥革命八十周年》,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年,第262页。

② 尚秉和:《辛壬春秋》,新疆第十九,转引自胡珠生:《清代洪门史》,第496页。

③ 杨柳风:《伊犁辛亥革命起义始末概述》,载《辛亥革命在各地——纪念辛亥革命八十周年》,第264页。

攻：一路由冯特民统率，迅速攻占北库，取得大量武器弹药；一路由李辅黄统率，攻占东门，迎接城外马凌霄等率领的马标、非标士兵和徐三泰率领的哥老会众，以及汉、维吾尔族群众所组义军进城；一路由冯大树统举攻占都统衙门；一路由郝可权率领攻占将军衙门。9时许，时任伊犁陆军步兵一标一营督队官的周献臣利用当日担任值日官的有利条件，命令号兵吹号集合，并率领所属官兵攻入南门，占领南军械库，李辅黄也占据了东门，郝可权率众攻入了将军署，伊犁将军志锐从后花园越墙逃走。唯有由李梦彪率领进攻北库的一路，却因遭到满蒙旗营的顽强抵抗，未能得手。后经混成协统标杨缵绪以大炮轰击，又请卸任的伊犁将军广福（蒙古族）出面劝说，北库蒙旗官兵始停止抵抗。1月8日，革命党人商讨组织临时都督府，推广福任临时都督，杨缵绪任总司令部军务部长，冯特民为外交部长。临时都督府电告新疆巡抚袁大化，劝他投降，袁不仅不接受，反而派陆军协统王佩兰率兵向伊犁进攻。临时都督府派东进支队司令徐国桢前往迎敌，不料所率两营旗兵叛变投敌，致使伊犁陷于危机。后来虽然转危为安，但双方仍相持不下。革命军遂派人联络哥老会，使之在天山南北到处发动起义，同年3月，喀什噶尔哥老会首领边永福、魏得喜等举行起义，南疆各地会众纷纷响应。袁大化穷于应付，不久清帝退位，新疆问题最后解决。①

七、福建

福建乃是天地会的发祥地，但晚清以来，天地会的活动逐渐衰落，哥老会却随着湘军进入福建，并且取代了以往天地会在福建的地位。

（一）福州起义

兴中会成立后，革命小团体纷纷在全国各地建立，福建青年也开始行动起来，建立了“励志社”等革命组织。革命党人着手联络各界进步人士，林斯琛和刘元栋在福州仓山设立藤山文明社，“实为革命同志与哥老会、三合会交通总汇

① 邓宝珊：《伊犁革命回忆录》，载《辛亥革命回忆录》（五），第504—509页。

之区"。[①]"专以联络各山堂党魁图举事"。[②] 革命党人刘元栋"尝单身人荒僻地运动会党，不避艰险，来依者皆推诚待之"，[③]"又以哥老会有反清复明宗旨，且在军队中具有势力，谋与结合，先由邹燕庭设法加入福州复明山堂。"复明山堂是福建哥老会最大的山堂组织，邹燕庭加入后，又吸收了林斯琛、刘元栋、黄光弼、严汉民等相继加入其中。[④] 1903 年邹燕庭还创立了"共和山堂"，由邹燕庭、林斯琛分别担任正副龙头，积极与各山堂联络。他们用"共和"取代"复明"，用革命思想改造旧式会党。[⑤]

辛亥革命在福建的胜利，乃是革命党人依靠新军中哥老会的支持而取得。清朝当局在福建的驻军，除八旗军外，就是同、光年间由左宗棠带入福建的湘军。因绿营军已失去作战能力，故湘军也就成了八旗军外福建主要的驻军。清廷军制改革后，福建新军编为陆军第十镇，由原来湘军将领孙开华之子孙道仁担任统制，由日本士官学校毕业的同盟会员许崇智担任协统，士兵多湘籍，而且大多加入了哥老会。1911 年春，彭寿松加入福建同盟会，开始联络哥老会和军警。彭寿松是湖南长沙人，父曾为湘军将领，他认为"革命须靠武力，争取武力必须从军警下手，而同盟会难于吸收会员，乃设立军警特别同盟会，运动湘军"。"寿松既湘人，又湘军将门后人，有更深渊源，且系哥老会中人"，遂由松寿担任会长。到九月初，军警近万人，已全部加入。[⑥] 新军统制孙道仁起初对革命尚存犹豫，经革命党人林斯琛劝说，而且当时福建新军中"各部高级军官及未加入之下级军官，一起加入同盟会"，[⑦]孙道仁见大势已去，在革命党人的劝说下，不得不加入同盟会。

武昌起义的爆发，大大鼓舞了全国人民的革命热情，各省纷纷起义，上海、浙江起义成功，更加促进了福建革命形势的发展，清朝统治已经面临土崩瓦解

---

① 《福建辛亥光复史料》，1940 年福州建国出版社印行，转引自范启龙：《福建辛亥风云》，载《辛亥革命在各地》，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 年，第 207 页。

② 天啸生：《黄花岗福建十杰纪实》，第 6 页，转引自陈孔立等：《辛亥革命在福建》，载辛亥革命研究会编《辛亥革命史论文选》（下），三联书店，1981 年，第 763 页。

③ 天啸生：《黄花岗福建十杰纪实》，转引自陈孔立等：《辛亥革命在福建》，第 49 页。

④ 刘通：《辛亥福建光复回忆》，载《辛亥革命回忆录》（四），第 454 页。

⑤ 范启龙：《福建辛亥风云》，载《辛亥革命在各地》，第 207 页。

⑥ 刘通：《辛亥福建光复回忆》，载《文史资料选辑》第 2 辑，第 155—159 页；《福建文史资料》第 6 辑及《辛亥革命回忆录》（四），第 453—468 页。

⑦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载《辛亥革命》（七），第 278 页。

的局面。闽浙总督松寿在拒绝了立宪派提出的投降条件后，下令加紧准备镇压革命。在旗兵驻地大量储存炸药，安设大炮。在此情况下，革命党人意识到必须武装夺取政权。经革命党人林斯琛、彭寿松等与孙道仁商议，决定于九月十九日（11月9日）举行起义。九月十八日晚，革命党人、新军二十协协统许崇智率部进入旗下街，占领制高点于山上，彭寿松率哥老会组成的先锋队、差遣队等也集结于山上高地。次日清晨开始进攻，城内革命军也和旗兵展开巷战，一直进行到黄昏，次日清晨才把清军打垮。当日下午，闽浙总督松寿吞金自杀；傍晚，起义军又活捉福州将军朴寿，次日，朴寿死于观音阁丹井旁，余众投降，福州起义成功。二十一日（11月11日）成立福建军政府，孙道仁为都督，彭寿松任参事会会长，许崇智任闽军北伐军总司令。十月十八日，参事会改为政务院，彭寿松任政务院院长。

（二）漳州起义

福州起义成功后，漳州已经处于“万木无声待雨来”的形势之下，同盟会员陈兆龙、朱润卿等已经在密谋起义。当时绿营兵和新军士兵已经大多加入哥老会，因此营兵中的哥老会首领张仪便拥有相当的势力，陈兆龙等便联合张仪，并邀请龙溪县商会副会长陈智君等于1911年11月9日商议起义之事。当晚朱润卿等携带铁烟罐伪称炸药，威胁狱吏开监释放囚犯。11月11日，哥老会首领张仪偕其左右曹万益、李青山等一马当先，赶到汀漳龙道衙署门前，声称要缴械，随即趁势宣告漳州“光复”，在府学宫里升起同盟会的会旗。次日，电告福州、厦门等地军政府，宣告漳州独立，以“中华民国漳州府”名义，布告安民。①

① 郑之翰：《漳州光复前后》，载《辛亥革命回忆录》（八），第138—140页。

第十八章　晚清对秘密会党的治理

晚清时期，秘密社会迅猛发展，导致清廷对秘密社会治理的强化。对于秘密教门的惩处基本上沿用清代前期《清律》中的有关条款，没有更多的变化。对于秘密会党的惩处，除清代前期《清律》中有关规定外，又根据晚清的实际情况，增加了相关条款。

一、《清律》中有增加惩处啯噜、刀客等武装集团的条款

道光年间，啯噜在向哥老会转化的过程中，组织逐渐完备与强化，并出现了“冒顶”、“大五”、“小五”等名号，当局遂对之加以惩处。道光五年经贵州巡抚松溥奏为定例，咸丰元年在清律中增加了有关条款：“黔省匪徒如有冒顶、大五、小五等名号，除犯该死罪者仍各照本律本例问拟外，其犯该军流徒罪者，无论为首为从，各于所犯本罪上加一等治罪。止枷责者，于枷责后锁系铁杆一支；如闻拿投首及事未发而自首，照例分别减免。倘减免后复犯，不准再首，各于所犯本罪上加一等治罪。军流徒罪分别发配安插，罪止杖责者，仍系带铁杆。若平日并无犯法实迹而系横行乡曲，有冒顶、大五、小五名目者，亦锁系铁杆，俱限定一年释放。”①

道光年间，陕西关中一带出现所谓“刀客”，他们身带一把“关山刀子”作为自卫之用，成群结伙，进行抢劫或与官府相抗。道光十七年（1837），陕西巡抚富呢扬阿将惩处刀客的办法奏为定例：“陕西省所属匪徒如结伙三人以上，挟诈逞凶，但有一人执持器械伤人。除实犯死罪外，其余不分首从，俱发极边足四千里充军；如聚众至十人以上，执持器械，无论曾否伤人，不分首从，俱发极边烟瘴充军。其有因挟诈不遂，或被人控告，纠众报复，竞行殴毙，均拟斩立决。”②

---

① 薛允升：《读例存疑》卷三十，刑律盗贼下。

② 薛允升：《读例存疑》卷三十，刑律盗贼下。

咸丰元年(1851),云贵总督张亮基鉴于云南结会日增的情况,奏请增设一例,获准后增加了有关定例:“滇省匪徒结拜弟兄,除罪应徒流以上各犯仍照例办理外,其但系依齿序列,不及二十人,罪止枷杖者,于本地方锁系铁杆一年,限满开释,照例枷责,交保管束;如不悛改,再系一年。倘始终怙恶不悛,即照棍徒扰害例严行办理。地方官每办一案,报明督抚臬司,各按季汇册咨部,开释时亦报部查复,俟数年后此风稍息,仍循旧例办理。”①此外清廷对于“红胡子”、“拽刀手”等,及“结捻”、“结幅”等,也均定有专门律例,加以惩处。其中对“红胡子”、“拽刀手”等的惩治规定:“川省匪徒并河南、安徽、湖北等三省交界地方及山东兖州、曹州三府,江苏之淮安、徐州、海州三府州,如有“红胡子”、“白撞手”、“拽刀手”等名目,在于市场人烟凑集之所,横行抢劫,纠伙不及五人者,不分首从,俱改发伊犁分给该处察哈尔及驻防满洲官兵为奴。”②有关对结“捻”和结“幅“的惩治规定:“山东、安徽两省如有结捻、结幅,聚众至四十人以上,带有军器,在市场、集场人烟稠密处所窥视殷实人家、铺户,强当讹索得财,不论赃数多寡,首犯拟绞立决。四十人以下十人以上,首犯拟绞监候,为从均发新疆酌拨种地当差。如数在五人以上,首犯发极边足四千里充军。若聚众四十人以下及十人以上,讹索强当,未经得财者,首犯拟发极边足四千里充军,从犯杖一百徒三年;五人以上,首犯杖一百徒三年,从犯杖九十,徒二年半。其造反之捻首、幅首,身虽不行,但经伙犯讹索强当,即按不论人数多寡,照为首例问拟。其未经结捻、结幅并聚众未及五人,尚未滋事者,仍照各本律问拟遣军。如脱逃回籍复行结捻、结幅,讹索强当,或原拿兵役寻衅报复,除实犯死刑外,余俱拟绞监候。”③

为了对付结盟拜会的蔓延,湖广总督在湖南特别强调实行“保甲连坐”的办法,即“十家连为一牌,一家有犯,九家连坐。一人为匪,九家首官,逐户挨查,填给门牌悬挂”。同时宣布“自首免罪”的政策:“其人误入歧途,今经改悔,亦准其自首免罪,予以自新之路。”④

---

① 薛允升:《读例存疑》卷二十五,刑律盗贼上。

② 薛允升:《读例存疑》卷二十八,刑律盗贼中。

③ 薛允升:《读例存疑》卷三十,刑律盗贼下。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元年七月二十四日。

二、有关惩处哥老会政策的出台

光绪年间，哥老会在各省到处"开堂放飘"，发展会众，对清统治构成巨大威胁。光绪十八年(1892)十一月，刑部议复前湖广总督张之洞严拿湖北"会匪"一折，将其内容稍加修改，载入《大清现行律》："各省拿获会匪，如讯系为首开堂放飘者，及领受票布辗转纠伙，散放多人，或在会中充当元帅、军师、坐堂、刑堂、礼堂名目，与入会之后虽未放飘，辗转纠人而有伙同抢劫情事，及勾通教匪煽惑坑害者，一经审实，即开录详细供招，禀请复讯，就地正法，仍随案具奏。此外，如有虽经入会，并非头目，情罪稍轻之犯，酌定年限监禁，俟限满后，察看是否安静守法，能否改过自新，分别办理。其无知乡民被诱被胁，误受匪徒飘布，希冀保全身家，并非甘心从逆之人，如能悔罪自首，呈缴飘布者，一概从宽免于究治。其有向充会匪自行投首、密告匪首姓名因而拿获，一律免罪。若投首后又能作线拿首要各犯到案究办，除免罪之外，仍由该地方官酌量给赏。地方文武员弁能拿获著名首要，审实惩办，随案奏请优奖；若妄拿无辜，扰累闾阎，以及纵匪贻害，亦即严行参处。"①

三、清末推行"新政"后对会党的治理

光绪三十年，清廷为了表示推行"新政"，对《大清律例》进行修订，去掉一些酷刑。光绪三十一年三月二十日内阁奉上谕："吴庭芳，沈家本等奏，考订法律请先将律例内重刑变通酌改一折。我朝入关之初，立刑以斩罪为极重。顺治年间，修订律例。沿用前明旧制。始有凌迟等极刑。虽以惩儆凶顽。究非国家法外施仁之本意。现在改定法律。嗣后凡死罪至斩决而止。凌迟及枭首，戮尸三项。著既永远删除。所有现行律例内，凌迟斩枭各条，俱改为斩决。其斩决各条，俱改为绞决。其绞决各条，俱改为绞监候，入于秋审情实。斩监候各条，俱改为绞监候。与绞后人犯仍入于秋审。分别实辨办理。至缘坐各条，除知情者仍治罪外，余者悉于宽免。其刺字等项，亦著概行革除。此外当因当革，应行

① 光绪《大清现行刑律》。

变通之处。均著该侍郎等悉心甄采,从速纂订。请旨颁行。务期酌法准情,折衷至当。用副朝廷明刑弼教之至意。将此通谕知之。枭首著永远删除,现行律内斩枭各条,俱改为斩决。"[①]光绪三十二年,江苏巡抚陈夔龙奏报朱长菁一案,因朱入哥老会之泰龙山聚贤堂等,充任"心腹",并散飘诱收数十人,依据《大清现行刑律》将其就地正法。[②] 光绪三十二年,江西巡抚吴重熹奏江西都昌县罗来委开堂放飘,纠约90余人,并约期进城抢劫一案,将罗来委"照章执行,就地正法"。[③] 光绪三十二年以后,对于结拜三点会者,亦援引《大清现行刑律》中有关条款加以处理。[④] 光绪三十四年颁布《大清新法令》中之《结社集会律》第二十一条,明确规定"凡秘密结社一律禁止"。(商务印书馆刊印,第5版第9册)宣统二年清廷正式颁布《大清现行刑律》,宣统二年四月初七日内阁奉上谕:上年据修律大臣奏进,编定现行律,当经谕令宪政编查馆复核奏准。兹据该馆及该大臣等将现行刑律黄册并按照新章修改各案,缮具进程。朕详加披阅览,尚属妥协。著即刊刻成书,颁行京外,一体遵行。但不久清朝覆亡,《清律》中有关治理会党的律例随之成为历史。

清朝当局在办理会党案件中,除依照上述有关条款外,也往往依照其他律例加以惩处。如当事人涉及武力造反且情节较重者,便援引"谋反大逆"罪凌迟

① 光绪三十一年内阁奉上谕:吴庭芳,沈家本等奏,考订法律请先将律例内重刑变通酌改一折。我朝入关之初,立刑以斩罪为极重。顺治年间,修订律例,沿用前明旧制,始有凌迟等极刑。虽以惩儆凶顽,究非国家法外施仁之本意。现在改定法律,嗣后凡死罪至斩决而止。凌迟及枭首,戮尸三项,著既永远删除。所有现行律例内,凌迟斩枭各条,俱改为斩决。其斩决各条,俱改为绞决。其绞决各条,俱改为绞监候,入于秋审情实。斩监候各条,俱改为绞监候。与绞后人犯仍入于秋审,分别实辨办理。至缘坐各条,除知情者仍治罪外,余者悉于宽免。其刺字等项,亦著概行革除。此外当因当革,应行变通之处,均著该侍郎等悉心甄采,从速纂订,请旨颁行。务期酌法准情,折衷至当,用副朝廷明刑弼教之至意,将此通谕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苏巡抚陈夔龙折,光绪三十二年六月初四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吴重熹折,光绪三十二年九月十六日。

④ 《朱批奏折》护理江西巡抚沈瑜庆折,光绪三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处死;[①]情节一般者,则依据"谋叛已行"罪,不分首从皆斩。[②] 如涉及天地会口号、会簿时,则援引有关"妄布邪言,书写张贴,煽惑人心"之条例,为首者斩立决。[③] 如利用结会传徒骗钱,则援引有关"左道异端煽惑人民"罪。鉴于清朝当局往往把异姓结拜弟兄活动视为传习"邪教",而依据有关惩治"邪教"之律例,为首者绞监候,为从发遣之犯,改发黑龙江给索伦、达呼尔为奴。[④]

清代有关禁止秘密社会的律例,是十分严厉的,可是清代却是中国历史上秘密社会最为发展的时期,其中原因何在呢? 我认为主要在于清代已经处于我国从传统农业社会向近代工业化社会转变的时期,农村小商品生产,得到较大发展。加上人口的急剧增加,农村中出现了大量流动人口,他们便成了秘密社会雄厚的社会基础,因此,秘密社会的活动,有愈演愈烈的趋势。再从清政府的各级官员来看,他们为了保住官位或担心影响升迁,往往对本地秘密社会的活动,隐匿不报。当事态扩大后,又担心上级或朝廷追究"失察"之罪过,也尽量掩盖事实真相,不愿按照有关禁止秘密社会的律例办理。所以,尽管清政府制定了对付秘密社会的严酷律令,后者却仍然不断蔓延、发展。到清中叶以后,清政府鉴于秘密社会的造反活动不断增加,规模也愈来愈大,只好将一般传教、结会活动,同他们的造反活动加以区别,制定了"不问教不教,只问匪不匪",和"不问会不会,只问匪不匪"的政策。也就是说不再追究一般的入教、结会活动,只追查参加造反者。这一政策对

---

① "谋反大逆"的律例:"凡谋反[(原注,下同):不利于国,谓谋危社稷]及大逆[不利于君,谓谋毁宗庙、山陵及宫阙]但共谋者,不分首从[已未行]皆凌迟处死。[正犯之]祖父、父、子孙、兄弟及同居之人,[如本族无服亲属及外祖父、妻父、女婿之类]不分异姓及[正犯之期亲]伯叔父、兄弟之子,不限[已未析居]籍之同异,[男]年十六以上,不论笃疾、废疾,皆斩;其[男]十五以下,及[正犯之]母女、妻妾、姊妹,若子之妻妾,给付功臣之家为奴;[正犯]财产入官。若女[兼姊妹]许嫁已定,归其夫;[正犯]子、孙过房与人,及[正犯之]聘妻未成者,具不追坐[上止坐正犯兄弟之子,不及其孙。余律文不载,并不得株连]。知情故纵隐藏者,斩。有能捕获[正犯]者,民授以民官,军授以军职[量功授职],仍将犯人财产全给充赏。知而首告,官为捕获者,止给财产。[虽无故纵,但]不首者,杖一百流三千里。"未行而亲属告捕到官,正犯与缘坐人俱同自首免。已行,唯正犯不免余免,非亲属首捕,虽未行,仍依律坐。即使仅仅"同演枪棒",只要属于结拜弟兄案件,即照谋反大逆律予以惩处。如嘉庆十年直隶藁城县周廷敬等结拜弟兄,并向魏还学习枪棒,并于禁门外持械逞凶,即将周廷敬照谋反大逆律惩处,并将有关官员交部议处。

② 《天地会》(六),第125—129页,白启攻打盐水港案。

③ 《天地会》(五),第437—439页,黄松江案。

④ 《朱批奏折》闽浙总督玉德、福建巡抚李殿图折,嘉庆八年闰二月十六日,载《天地会》(六),第158—159页;《天地会》(六),第160页。

于分化教门、会党的组织，起了不少作用。但是却使一般性传教、结会事件大量增加。到太平天国和辛亥革命时期，秘密会党已经成为一股强大的政治势力，以致清王朝的覆亡，也与秘密会党的发展密切相关。在封建社会，统治阶级与人民群众的阶级利益是根本对立的，只要剥削和压迫存在，人民群众的反抗斗争也就不会停止，秘密社会作为下层群众的自发组织，也就会“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因为秘密社会之所以存在，是有其深刻的政治、经济与社会原因的。在封建社会（包括晚清时期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下层群众处于无权地位。他们在政治上受到当局的压迫，经济上受到官府、地主和富商、高利贷者的压榨与剥削，尽管大多数人抱着逆来顺受的消极思想，默默地忍受着，但也有一些人并不甘心处于这种屈辱的地位。他们或者把向往和追求美好生活的希望，寄托于神灵的保佑，从而为秘密教门的创立和发展提供了丰厚的土壤，使得秘密教门大量滋生和发展，成为当局潜在或公开的威胁；或者把改善自己地位与处境的希望，寄托于彼此间的互济互助，从而为秘密会党的发展，创造了群众基础，所以，只要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社会制度不改变，广大下层群众的地位和处境得不到改善，秘密社会就无法根除。因此，尽管清王朝制定了相当完备的禁止秘密社会的律例，而且采取严刑峻法或宽严相济等各种策略，仍然难以奏效。不仅未能使秘密社会“净尽根株”，反而使秘密社会更加蔓延，成为统治阶级无法解决的难题。嘉庆年间，“地方绅士保甲，明知伊等踪迹不轨，无如地方官专事讳饰，十案不办一案。即欲指名拿究，徒结仇怨，奸锋未挫，反噬随之，因而公私容纵，日益蔓延”。[①] 如前引道光末年，在广东顺德县容其乡发生一起大规模的会党械斗事件，却被官府隐匿不报。“（道光）二十三年八月，三合会匪与卧龙会匪千余人在邑之容其乡械斗，伤毙三命，并不报案，官亦置若罔闻。二十四年正月，复聚数县之三合会匪，与卧龙会匪，数千人在邑之桂洲乡械斗，死者百余人，伤者数百人。时知县韩凤翔闻报即往弹压，奔省面禀，大宪嘱勿声张。嗣经御使朱琦奏奉查办，乃又省造一甘结底稿发县，勒令该乡绅士出具无会匪械斗甘结，据以复奏，尽行消弭。该匪益肆无忌惮，结拜愈多，遂致蔓延全省，及于广西，祸连吴楚”。[②] 在此情况下，当地人结盟拜会几成公开之事。声言“（大宪）不禁人拜会，我等乐得结拜”。原先仅于夜间结拜，后来发展到白昼结拜，甚至

① 民国《清远县志》卷三，县纪年。
② 民国《龙山乡志》卷十五，杂录。

衙门兵役也“皆其党羽”。连省城广州附近的白云山,亦“无时无匪拜会”。[1] 在福建,小刀会的结会活动十分活跃,其首领有王小、李景、黄允、王靖等人,“皆奉陈罄、王泉为大头目”。他们虽然主要进行劫富济贫,但也殃及平民百姓。“千百为群,强派各处殷户,截抢各处贩夫,或入会或助粮,从者平安无事,不从者灾祸立至。其有大姓强宗殷户未易吓索者,该匪声言起事时即先问罪,故始而桀黠者为之,今而谨愿者亦从之。始而无赖者为之,今而殷富者亦从之。蔓延数百乡,横行郡县”。由于官府对于他们的活动,或不敢过问,或“有意隐容”,以至王靖、李景等人敢于“白日树旗,联络声势,张贴狂悖字样,远近骇闻,厦门为之震动”。会众们甚至将龙溪县查禁结会的告示,用黄纸贴盖,“别书字号”,而该县知县闻报后,却“佯为不知”。[2] 这些都是造成清代秘密会党屡禁不止的原因。

---

① 金毓黻、田余庆编:《太平天国史料》,第524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道监察御史陈庆镛折,咸丰元年正月二十六日。

第十九章　清代海外洪门

海外洪门①是指旅居海外各地华人、华侨中的天地会组织。清代是我国向海外移民最活跃的时期，19 世纪以后，大约有 2000 多万华侨、华人在世界各地谋生，其中大部分侨居于东南亚、澳洲和北美洲的美国和加拿大。华人、华侨初出国门来到异国他乡，举目无亲，加之语言不通，生活习俗各异，且经常受到当地殖民主义者、种族主义者以及地方官员、警察及流氓的欺凌，若想立足谋生，十分困难。因而往往依靠三种组织的帮助，一是宗亲会，二是同乡会，三便是洪门组织。加入宗亲会必须属于同宗，加入同乡会，则须属于同乡，唯有加入洪门组织，没有这些限制。因此，洪门往往成为团结各地华侨、华人最广泛的群众性组织。

一、洪门流向海外

清代是我国移民大量前往海外的时期，其中尤其是闽粤等省的穷苦人民，为了到海外谋生，或者被诱骗或强迫（当做"猪仔"被贩卖）来到海外。由于闽粤等省下层群众当中许多人在家乡为了互济互助和自卫抗暴而加入洪门天地会，使得天地会等秘密会党也随着移民流传到海外，成为"海外洪门"。

（一）流向东南亚

洪门流向海外，最早的落脚点是在东南亚一带，但具体何时传到东南亚，则尚未见准确的记载。海外洪门领袖司徒美堂先生提到："1850 年后，美洲、檀香山、澳洲等地已有洪门。南洋一带的洪门活动，当比美洲早一百年以上。"②国内

① 鉴于海外洪门在清代主要是由福建和两广的天地会构成，本章所说"洪门"和"秘密会党"一般就是指天地会。

② 中华民国史料丛稿《中国致公党》，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 年，第 9 页。

的会党史学者大都根据陈达《浪迹十年》中的说法，认为东南亚最早的天地会组织是广东梅县人罗芳伯于1770年（乾隆三十五年），在今印度尼西亚加里曼丹西部坤甸所属曼多（Mandor，华侨称做东万劳）地方建立的“兰芳公司”。[①] 罗芳伯（1733—1795）是广东嘉应州石扇保人，于1772年（乾隆三十七年）与百余名乡亲到加里曼丹谋生。[②] 一说罗芳伯因在国内受到追捕，便率众逃到该处，靠挖金矿为生，为了生存而建立了该组织。[③] 英人巴素还在其著作中较详细地描述了罗芳伯等人抵达印尼时的情景：“华人代表由于渡海费时日久，行驶困难，所遭受的种种折磨，脸色苍白，显得精疲力竭的样子，很谦恭地步向苏丹的王宫，并在苏丹驾前跪倒，恳求赐给一小块土地以便居住。”[④]结果苏丹接受了他们的请求，并把拉呖地区划给他们定居，罗芳伯于是按照闽粤的习俗，建立了“兰芳公司”。[⑤] 有关罗芳伯发迹及其按天地会规制创立和治理“兰芳公司”的情况，李长傅在其《中国殖民史》中有较为详细的记述：“罗芳伯者，广东嘉应州人，为天地会徒。乾隆初至三发（Sambas），与苏丹相结纳。继而劳仔人作乱，苏丹筹备军实，遣芳伯征之，芳伯大胜，苏丹大喜，约为兄弟，深加信任。有戴燕（Tajan）者，在卜浦斯河下流，其土酋时有侮蔑华人之举，芳伯令其部下头目吴元盛征之，克其地。时芳伯有党徒三四万，益以土人数万，势力大盛。芳伯遂并合各小公司为一大团体，名曰兰芳公司（Lafong），停止纳贡于苏丹。苏丹知势不敌，乃裂土而让之。计其所治地，含有万劳（Mandor）、山口羊（Singkawang）、邦嘎（Pemang）、喃吧哇（Mempawa）等地，时1776年也。芳伯被任为兰芳公司第一任领袖，刻印玺曰大唐客长，制旗作三角式，额曰兰芳大统制，今尚存于吧城之博物院中。以坤甸为政治中心，新埠头设副厅，其余若喃吧哇、松柏港、淡水港、万劳、打劳鹿、山口羊、邦嘎、双沟月，皆设治所。官制则分数级，曰甲大，曰正副

---

① 也有著作认为是1772年。

② 邱格屏：《世外无桃源——东南亚华人秘密会党》，三联书店，2003年，第43页。

③ 陈达：《浪迹十年》，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第46—51页。

④ [英]巴素：《东南亚之华侨》，郭湘章译，台湾中正书局，1966年，第726页。

⑤ 东南亚华人的公司并非近代以来西方式的资本主义性质的经济实体，而是中国闽粤一带农村中的经济组合，渔民和航海人员所积累的公积金也称做公司，农村中同族人员轮流管理公产的制度也称公司。兰芳公司实际上是罗芳伯从苏丹那里承租了一块土地的开采权，然后按照家乡农村的习俗，建立了兰芳公司。后来逐渐发展成拥有行政权和武装力量的实体。

书记，曰尾哥，曰老太，皆洪会制度，均由党员公选。法律则抢掠奸淫者死罪，稍轻则体罚，或游街示众。公司大事由众会议公决，平时各安其业，有事则全体为兵。规则井然，俨然若一独立国。当公司最盛时，有荷人曾至其地，谓天地会共和国治下之人民有十一万人之众，亦称盛矣。芳伯没于1793年，年58岁，卒后传其位于江戌伯。"[①]罗香林也认为兰芳公司"盖为一有土地、人民与组织及完整主权之共和国"。[②]

"兰芳公司"既是一个经济实体，又是一个准政权机构，但并非享有主权的"共和国"，仅仅是一个"具有内部自治性质和有一定独立性的组织管理机构"。[③] 至于实行寓兵于各行业的制度，则是当时动乱和复杂的环境下为了自卫而采取的做法，并非主权国家的常备军。"兰芳公司"作为一个体制较为完善的管理机构，从1777年一直存在到1884年。

当然，"兰芳公司"也不同于一般的商业机构，实际上在东南亚华人、华侨中的商人会馆和洪门组织，大都以"公司"来命名。在这方面英人贡特·巴特(Gunther Barth)曾有过比较详细的阐述。他说："在马来西亚，商人们曾利用传统的中华会馆以达到同一目的。在十八世纪末和十九世纪初，东南亚的中国移民曾经按同乡或同族的系统组成由商人领导的公司。公司的成员是由同一个乡村或者同一个州县招雇来的。他们接济穷人，举行礼节仪式以及排解纠纷。在中国，公司这个词仅仅指一个普通做买卖的团体。但是在东南亚，公司这个词的应用，在概念上同东印度公司这种强权统治的意义相近，通常音译为'公班衙'。这种尊贵的公司，控制着领土、法律和军事。贸易方面由公司专利，公司还发行钱币，并掌管外交。""这种公司更像行会而不那么像资本主义的商业公司。它的财源完全来自契约移民的劳动、苦力贸易、鸦片烟税以及典当铺。""除公司以外，或者作为这些公司一个部分的秘密会社紧紧地控制着出洋的移民。这些会社都是从中国的秘密会社传来的。19世纪中期，公司和会[社]控制着东南亚的[中国]侨民社会。这些公司和会[社]虽然来源于中国的社会组织，但是有很多公司和会[社]掌握有新的职能，超出了传统的目标。公开的压榨同

---

① 李长傅：《中国殖民史》，台湾商务印书馆，1983年，第239—240页。

② 罗香林：《西婆罗洲罗芳伯等所建共和国》，香港中学社，1961年，第1页。

③ 温广义：《关于罗芳伯所建兰芳公司的性质问题》，载《华侨华人史研究集》，第68页。

在自助或慈善的掩饰下隐藏的剥削，两者之间，只是一线之差。以忠于地方和忠于家族为基础的、单纯的慈善会馆同秘密会社的区别有时仅仅取决于对招收会员的限制。[①] 有的公司还公开拥有自己的武装力量，如"兰芳公司在三发州，有战斗的武装力量六千人，大港公司及拉腊新大沟公司，各有战斗人员一万及五万"。[②] 而从西莫尼亚的描述来看，公司也不同于荷兰与英国人建立的东印度公司，而是同当地华人的秘密会社有着密切关系。他写道，"公司乃是一种外表上和欧洲人的东印度公司有些类似的垄断组织。公司通常是在某个国家中严格限定的地区内活动的。它们在这种地区内享有征税权，当它们的特权受到其他公司侵犯时，则常诉诸武力。其相同处也至此为止"。"公司在其占有的土地上从未拥有过主权。就其内部结构说，'公司'宁可说是最像行会组织，其中家族关系非常强烈，而且完全是按照地理或语言原则建立起来的：'公司'的成员只能来自中国的同一乡或同一区域而说着同一种方言的侨民。这些华侨联合组织（其余的一切组织也一样）的特征和重要职能是其成员之间的互助性，如果考虑到这些组织在东南亚国家中政治上的实际无权和无保护的实质时，则这种互助倒是具有重大意义的。同时也必须着重指出，'公司'内部是存在着严重的财产不平等的。这些联合组织的领袖们利用其特权地位，依靠无情剥削中国苦力而聚敛了无数财富。"而且，公司"经济活动的特点是，在于它是在秘密会社控制下进行的，直到十九世纪最后数十年，秘密会社一直是调节地球这一角落华侨社会生活的一个最强大的、占统治地位的社会力量。从这样一个事实也可以看出秘密会社的影响力，那就是不论大小的华侨团体没有一个能没有一个秘密会社的分支组织的支持而能经营一种手工业、商业或工业部门的。"[③]可见，"公司"与秘密会党既有联系又有区别。所以，"兰芳公司"是否就如一些学者所说是天地会组织，尚有待进一步研究，但它受到过天地会的影响却是可能的。有学者认为它已经具备有天地会的一些基本特征，如"在罗芳伯时代，兰芳公司所有各行政区域单位均设大哥、副头人、尾哥和老大四个职位，其情形与天地会的

---

① 贡特·巴特：《"苦力"——1850—1870 年美国华工史》，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7 辑，第 104—105 页。

② 布塞尔：《东南亚的中国人》，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5 辑，第 127 页。

③ H. A · 西莫尼亚：《东南亚的中国居民》，见《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5 辑，第 91—92 页。

组织完全相似”。[①] 但仅仅据此尚不足以说明“兰芳公司”就是天地会，因为闽粤一带的异姓结拜组织皆称首领为“大哥”、“尾弟”。而且现有资料也未表明“兰芳公司”具有天地会的主要特征，如天地会的结拜仪式、隐语、手式等。所以从现有资料来看，只能认为“兰芳公司”是华人、华侨中的一种经济实体和行政管理组织。正如邱格屏博士在所著《世外无桃源——东南亚华人秘密会党》一书中所指出的：“兰芳公司既不是什么共和国，也不是什么天地会组织”，而是“华侨为了反抗压迫，保护自己的生命财产，不得不组织一些自治团体，其中以罗芳伯手创的‘兰芳公司’最为著名。不过，在它之前加里曼丹至少已有18个华人公司”。[②]

天地会传入东南亚比较确切的时间是在清嘉庆四年(1799)。有人提到，“曾在下缅甸莮基埠见四邑人所建‘义兴馆’(三合会)里，挂有嘉庆四年匾额”。[③] 温雄飞在《南洋华侨通史》中也提到：“十八世纪之末一年即1799年，清嘉庆四年，英属槟榔屿政府已有天地会中人举事之报告。此为南洋群岛最早发现天地会之记录也。”[④]由于天地会在海外也同在国内一样，不能公开活动，因此被发现的日期肯定不是开始流传的时间，所以，天地会流入东南亚，应该会比嘉庆四年更早。1800年前后，在槟榔屿已经有华人秘密会党“义兴会”活动。与缅甸相邻的泰国，在19世纪初也有华人秘密会党存在。1809年，在普吉岛建立了华人秘密会党，1810年还与槟榔屿的华人秘密会党有所往来。泰国的华人秘密会党被泰国官方称作“大兄会”，在曼谷王朝第五世时改称“洪字会”，主要分布在沿海城市，其中势力最大的是“义兴会”，其次是“恩公会”，第三是“和胜会”。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泰国大多数铁路工人都是秘密会党成员。[⑤]

天地会流入东南亚后，在华人、华侨中发展较为迅速。到1825年，东南亚已有四个秘密会党存在，即“义兴”、“华生”、“海山”和“成星”即“和胜会”。1830年在砂捞越华人矿工中间出现了名为“三条沟会”的秘密会党。在当时荷

---

① 田汝康：《十八世纪末期至十九世纪西加里曼丹的华侨公司组织》，载《厦门大学学报》，1985年第1期。

② 邱格屏：《世外无桃源——东南亚华人秘密会党》，第42—44页。

③ 吴玉成：《四邑人出国初探》，载(香港)《地平线》双月刊总第27期(1983年4月)，第23页。

④ 温雄飞：《南洋华侨通史》，上海东方印书馆，1929年，第111页。

⑤ 邱格屏：《世外无桃源——东南亚华人秘密会党》，第63页。

属东印度群岛(今印尼),19世纪中叶以前,华人当中就存在天地会组织。1851年英国人在爪哇的日巴拉(Japara)发现了有关天地会的秘密文件,1863年荷兰殖民当局又在爪哇巴东地方的华侨家里搜获一批天地会秘密文件。说明在此之前当地已经有天地会在活动。据邱格屏统计,1860年在新加坡比较著名的华人秘密会党已经有14个,到1876年,新加坡和槟榔屿两地注册的会党已达72个。

19世纪后半叶,英国人在今天的马来西亚和新加坡建立了"海峡殖民地"。为了掠夺当地的资源,他们在这里挖掘锡矿和开垦种植园,皆需要大批劳动力。他们以贩卖"猪仔"的方法,诱骗或强制成千上万的中国移民来到这里,当作苦力在锡矿或种植园里从事奴隶般的劳动。随着劳工数量的不断增加,天地会组织也在东南亚各地四处蔓延,遍地发展。据巴素所著《马来亚华侨史》估计,1841年新加坡已有天地会成员一万多人,十年后发展到两万人,而当时新加坡华侨的总数也才27000人,也就是说,将近80%的华侨加入了天地会。其中以福建人为主的秘密会党称为"义福会";以广东人为主的称为"义兴会"。此外,尚有"坤成"、"和成"、"华生"等秘密会党。在马来半岛,则有"建德"、"义兴"、"龙兴堂"、"乾坤会"、"三点会"等名目的天地会组织。在爪哇岛中部的日惹一地也出现了"三万兴"、"义兴"、"和合"三个天地会组织。菲律宾的天地会系统则分为五大支派,称"菲律宾洪门五房":长房,洪门进步党,社会基础最广、成员最多;二房,洪门致公堂;三房、四房,洪门竹林协议总团;五房,洪门协和竞业社。这五房当中,除二房的成员多为广东籍移民外,其他三房的成员都以闽籍为主。① 据1890年11月官方最后一次统计,新加坡当时存在10个秘密会党,有68316名成员;槟榔屿有5个会党组织,有113300名会员;马六甲及马来诸邦具体情形不清楚。② 而据温雄飞《南洋华侨通史》的记载,当时按照1889年新任海峡总督史密斯颁布的镇压秘密会党法令而予以解散的各会之名称派别有:新加坡的福建义兴、广惠肇义兴、潮郡义兴、海南义兴、客属义兴(又名松柏馆)、义福、义仪、福兴、广福义气;槟榔屿的义兴、大伯公、义福、福胜、海山、福德社、联

---

① 俞云波:《海外天地会浅说》,载《会党史研究》,上海学林出版社,1987年,第113—114页。

② 蔡少卿:《中国近代会党史研究》,中华书局,1987年,第399页。

义社;马六甲:义兴、福明、福胜、义保、海山;当地土人的红旗会、白旗会。①

总之,时至清末的整个东南亚地区,"凡有华侨所到之地,莫不有义兴会所(统指洪门会党——引者注)之设立,会员达数百万人"。② 这个数字明显夸大,但是表明洪门在当地确有强大势力。

(二)流向澳洲

华人与澳大利亚的关系可以追溯到19世纪初年,当时有一批中国海员来到这里。但是直到19世纪30年代,才有华人来到澳洲定居。最初来到澳大利亚的华人,主要是新南威尔士殖民政府雇用的华工,在这里从事牧羊业。1833年英国废除奴隶制,1865年美国也废除奴隶制,向澳大利亚输送黑人奴隶的活动也随之停止。19世纪40年代,英国又停止向澳洲发遣犯人,澳大利亚遂出现了劳动力短缺的状况。为满足澳洲殖民地开发的需要,"悉尼政府委员会"开始大量雇用华人和印度人,于是契约华工便源源不断地被输入。"第一船运到澳大利亚的中国人,据说是新南威尔士于1848年通过一个贩卖苦力的商人詹姆士·德滴从厦门装船运出的100个成年人和20个男童。另一批270人于1849年装船运出。"到1852年,已经有2666名华人被运到澳大利亚。到1855年,仅在维多利亚的中国人就已经达到17000人,③1861年增至24700人。④

19世纪50年代,维多利亚州殖民区发现了金矿,消息传开,中国广东省广州府附近十三县的贫苦农民和工匠、商贩们便前来这里淘金,希望圆一个发财的美梦。他们绝大多数系从香港出海的广东人和从厦门出海的闽南人。在现存的巴拉腊特华人墓碑中,明确记载死者县籍的共480块,其中来自宁邑(新宁县)的有250块,占总数的52%以上;来自会邑冈州(新会县)的有123块,约占总数的26%;其余107块分属增城、香山、开平、番禺、东莞、顺德、鹤山等地,没有一块是外省人的。⑤ 这些人最初在"新金山"矿区充当矿工,后来很大一部分

① 温雄飞:《南洋华侨通史》,第137—138页。

② 冯自由:《革命逸史》第六集,中华书局,1981年,第161页。

③ C. W. 蔡著:《中国人在澳大利亚的移植和定居》,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8辑,第4—6页。

④ C. W. 蔡著:《中国人在澳大利亚的移植和定居》,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8辑,第16页。

⑤ 见蔡少卿:《论澳洲的华人秘密社会》,载《江海学刊》,2001年第1期。

改为从事农牧业的伐木、种菜、修剪羊毛、种植烟草及采摘水果等工作。一些富裕起来的华人,则经营进出口贸易、水果店、饮食店等,也有个别经营鸦片烟馆和赌场以及从事人口贩卖、武装劫掠等非法活动的。鉴于闽粤一带很早就有天地会的活动,许多来自这些地方的移民,因在原籍就已经加入了洪门组织,故当他们来到澳大利亚后,也就把洪门的组织带到了这里。

大量华人涌入金矿区,引起了欧洲移民的歧视和误解,19 世纪 40 年代,新南威尔士州的移民委员会,以华人移民的劳工会影响白人就业,降低其生活水平为由,决定禁止华人移民进入该州。1855 年,维多利亚州议会也通过了限制华人移民的法案。1901 年澳大利亚联邦政府成立后,继续推行"白澳政策",歧视有色人种,华人继续受到不公平的对待。而当时的清朝当局也没有保护华侨的措施,尽管当地华人领袖一再呼吁保护华人的利益,但并无效果。这样,华人移民就只有建立自己的社会团体,来维护自身的权益。商人们为了维护共同的利益建立了"联益堂"或"华商会社"和"中华商务总会"等组织,在下层社会的矿工、农业工人、小商贩等,便纷纷加入华人的秘密组织——洪门。由于洪门组织可以帮助新来的移民寻找工作和寄宿处,因此颇受下层华人的欢迎。

澳大利亚华人的洪门组织,相传是太平天国失败后许多起义者为了逃避捕杀而逃亡到澳洲所建立的。据记载,太平天国平南王黄德滋(广东新会人)在起义失败后,于 1864 年率领余部"乘帆船数十,漂流海外,渡南中国海,最后抵达澳洲北部达尔文港。适值新金山开埠,成为淘金工人"。①

澳大利亚华人移民中的洪门组织创立的确切时间已难考订,最早大约出现在淘金时期的维多利亚金矿区,初期有以矿工为主的"义兴会",后来又出现了以商人为主的"联益堂"。澳大利亚华人学者杨进发认为,"澳大利亚的第一个秘密社会称为义兴,有人认为它创立于淘金热期间的维多利亚金矿区,后来又在新南威尔士和澳大利亚的其他殖民区建立"。② 新南威尔士州"义兴"的大头领梅东兴,曾经在当地担任洪门首领达 55 年之久,直到 1913 年他已 82 岁高龄时,仍然十分活跃。辛亥革命时期,义兴接受了中国革命党人的反清思想。

19 世纪 50 年代,新南威尔士州的斯蒂芬·金(钟绍)和悉尼的薛益忠,都

① 林金枝:《华人移居澳大利亚史略》,载(香港)《华人周刊》,1986 年第 6 期。

② [澳]杨进发:《新金山——澳大利亚华人:1901—1921》,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 年,第 212 页。

成了革命党人兼义兴首领龙洪帮的忠实追随者。后来,斯蒂芬·金(钟绍)继龙洪帮担任“义兴”的首领,他曾帮助年轻一代的洪门人士周东永、郭标形成了共和思想,周氏还成了孙中山先生的忠实追随者。郭标是悉尼最大的水果商,1916年他在当地成立了国民党支部。

澳大利亚的洪门组织义兴的主要活动是“鼓吹兄弟情谊和帮助会员就业,以保护会员的利益”。他们虽然也卷入过当地华人派别斗争,但是,并未像海峡殖民地或美国洪门组织那样进行堂斗而严重影响当地正常社会秩序。整个19世纪下半叶,澳大利亚的洪门组织之间基本上未发生过暴力或流血事件。不过,在墨尔本和本迪戈,义兴的活动却引起了当地华人中非义兴组织成员的不满与反对。非“义兴”的华人,因受到义兴组织的欺侮、恐吓及剥削,于是也建立起自己的组织——保良社,以保护非义兴组织华人的利益。保良社的出现,对义兴来说无疑是一种潜在的威胁,并且导致了双方在墨尔本的械斗,彼此都有人受伤。后来保良社因主要向赌馆和赌徒收取保护费而名声扫地,逐渐衰落,并于1912年解散。而义兴则在梅东兴和黄柱稳的领导下,稳步发展,并于1908年在悉尼的布莱克本街建立了总部,1912年又在玛丽街建立了总部。在布莱克本街总部举行开幕典礼时,墨尔本和本迪戈的义兴大头领皆到会祝贺。后来,新南威尔士的义兴总部,则成了澳大利亚联邦“义兴”的总部。因为黄柱稳的澳大利亚朋友当中,有当地共济会成员。而且,在新南威尔士义兴组织的领导人早在1903年就加入了当地的共济会。所以,义兴也加上了一个“华人共济会”的英文名称。

20世纪初,墨尔本义兴的首领李三元是出生于中国大陆的移民,31岁来到澳大利亚。他先在巴特腊特和本迪戈当金矿矿工,后来到墨尔本开设零售商店,同时用自己丰富的社会经验,长期担任维多利亚“义兴”的领导工作。到1911年,在维多利亚的华人仅有五六千人,而参加义兴的已达三千之多。辛亥革命时期,他带头与墨尔本的“少年中国会”共同组成反对清政权的联合阵线。

新南威尔士义兴的两位首领梅东兴和黄柱稳在当地华人中有很高的威望。梅东兴是广东四邑(指广东的新会、台山、开平和恩平)人,于1852年来到新南威尔士,当时年仅21岁。他待人真诚、和蔼,把一生都贡献给了当地的义兴组织。他在领导当地义兴的55年间,大约吸收了3000名成员,于1918年89岁时在墨尔本去世。黄柱稳也是广东四邑人,1878年16岁时来到澳大利亚,最后定

居于新南威尔士的朱尼，靠种植小麦和充当羊毛代理商而致富。他善于交际，为人慷慨大方，英俊潇洒，在当地华人当中颇受欢迎。他的朋友中既有华人，也有澳大利亚人。他最好的朋友 W. 霍尔曼曾出任新南威尔士州的总理。在 20 世纪前 30 年他一直是新南威尔士和澳大利亚华人共济会的最高领导人之一，在他的领导下，新南威尔士的华人共济会团结一致，成为 20 世纪该州一股重要的社会与政治力量。

在辛亥革命时期，澳大利亚的义兴会对祖国的命运十分关心。他们支持孙中山先生的反清革命斗争，在当地开展旨在推翻清政权的募捐活动，悉尼和墨尔本的义兴和共和派通力合作，于 1911 年在新南威尔士州成立"少年中国会"，由义兴的首领黄柱稳担任会长。"少年中国会"主要从事三方面的工作：一是利用每周星期日晚上举行公开集会，进行反清和对共和制的宣传；二是就孙中山政治学说中的民族主义问题，同保皇派进行论战；三是按照孙中山的指示，为国内革命活动募集捐款。1912 年清王朝被推翻、建立了中华民国政府时，华人在元月 1 日和 10 月 10 日都举行了庆祝活动。[①]

（三）流向美国和加拿大

中国人最早到美国谋生大约是在 16 世纪后半期，"早在 1571 年，在加利福尼亚北部出现了一批中国造船工人；1788 年在美国最西部有中国劳工；1807 年有一个中国人在纽约居住"。"在美国移民当局的正式记录中，1820 年是作为第一个来到美国的年份。"[②]洪门何时流入美国？尚有不同说法。有人认为，"19 世纪初，美洲致公堂总堂设于旧金山坡斜街 38 号"。[③] 也有记载说，1852 年美国加州淘金矿区，已有三点会开山立堂。其后，在内华达、爱达荷、俄勒冈、蒙大拿等州，亦有洪门组织建立。有的著作认为美国第一个洪门组织是 1853 年在旧金山成立的。[④] 总之，至迟到 19 世纪中叶，美洲华人社会已经有洪门组织的存在，则是无可置疑的。

设在旧金山的洪门组织属三点会，称为"义兴堂"，设在昃臣街一座楼房的

---

① [澳]杨进发：《新金山——澳大利亚华人：1901—1921》，第 219—221 页。

②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7 辑，中华书局，1984 年，第 1 页。

③ 《华侨革命史》（下），台北正中书局，1981 年，第 14 页。

④ [美]陈依范：《美国华人发展史》，香港三联书店，1984 年，第 37—38 页。

二层。1854 年初，当会员在此聚会时，遭警方袭击，会内文件如会章、誓词、旗帜等均被搜走。其后，义兴堂便把会址迁至沙加缅度街，改称致公堂。[①] 1869 年美国连接东西部的铁路干线——联合太平洋——中央太平洋铁路接轨以后，华人纷纷由西部向东部迁移，洪门组织也随之流向美国东部，在许多大城市中均建立了洪门组织。1903 年梁启超在《新大陆游记》中提到，仅旧金山一地便有 26 个洪门堂所，它们是：致公堂、秉公堂、瑞端堂、协英堂、协胜堂、合胜堂、萃胜堂、翠英堂、保良堂、保安堂、秉安堂、群贤堂、昭义堂、保善堂、西安社、松石山房、华亭山房、竹林山房、聚良堂、安益堂、俊美堂、仪美堂、协善堂、敦睦堂、安平公所、洋文政务司。并指出上述组织"其源皆出于三合会，而流派之歧，多至如此，真可浩叹。溯咸同间最初有所谓广德堂（四邑）、协议堂（三邑）、丹山堂（香山）者，亦统名为三合堂"。[②]

20 世纪初，在美国的华侨、华人中大多加入洪门组织。1903 年梁启超认为当时在美国的华侨约 10 万人，"其挂名列籍于致公堂者，殆十而七、八"。[③] 1907 年冯自由在美国时，也看到在美国的华侨中"列籍堂内者，占十之八九"。[④] 有人甚至为"美洲华侨社会，皆为洪门致公堂势力所控制，旧金山有致公堂总堂，分堂遍设各埠，凡有华侨足迹之处，莫不有之"。[⑤]

华人最早到达加拿大相传是在 1779 年，当时有 30 名中国手工业者来到不列颠哥伦比亚省，中国人到达加拿大的确切记载是在 1858 年。[⑥]

在加拿大也很早就有洪门组织存在。1862 年，在加拿大成立了第一个秘密会党组织，据杰姆士·莫顿（James Morton）所著《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的中国人》一书中提到，"皇家移民委员会掌握了大量事实，证明中国人内部存在一个秘密组织，这个组织的目的是对中国侨民起保护作用。据说在中国，特别是在广东省，这种组织是公开而且合法的社会团体。在加拿大，第一个秘密组织成立于

---

① 蔡少卿：《中国秘密社会》，浙江人民出版社，1990 年，第 364 页。

② 梁启超：《新大陆游记》，载《明清海外笔记选》，海洋出版社，1983 年，第 210 页。

③ 梁启超：《新大陆游记》，载《明清海外笔记选》，第 210 页。

④ 冯自由：《革命逸史》（六），中华书局，1981 年，第 39 页。

⑤ 黄珍吾：《华侨与中国革命》，台湾"国防研究院"印行，1963 年，第 42 页。

⑥ 杰姆士·莫顿（James Morton）：《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的中国人》，见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7 辑，第 306 页。

1862 年,最后定名为中国共济会"。① 在加拿大的华人华侨中,也从美国华人中传入了洪门组织。相传在美国的加利福尼亚华人矿工中的洪门组织里,有一名叫黄深贵的华人采矿工人,他辗转来到加拿大,于 1863 年在加拿大金矿区巴克维尔建立了在加拿大的第一个洪门组织——洪顺堂。1868 年,黄深贵又将原堂址改建成规模更大的堂所,堂内贴有对联:"门外九连山秀茂,寺内三圣佛庄严。"1876 年,在加拿大奎斯尼河口又建立致公堂,1882 年在巴克维尔也建立了致公堂。1960 年,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教授在奎斯尼尔福士发现了致公堂于 1882 年制订的章程,全文共 24 条,其中主要内容有以下各条。

一议,自茂士(华侨对 Quesnel Mooth 的译名)丙子年倡建,次由木埠(指奎斯尼尔福士)于壬午年建业,倡举以来,并无分支别堂开斗之例;如有搅是非欲立新堂开斗者,本堂必究。

一议,金山不知有大佬多少,无论何坑(指金矿坑——引者注)、何埠开招教习,须要遵本堂规例,领有致公堂牌照,方准登招。如有不遵本堂规例,冒认大佬开招,本堂定必追究。

一议,不许向本堂人员为堂外人作会银。任何人替堂外人强行作不良会银者,经查明属实,严惩不贷。

一议,本堂与赞助人需要创办新业时,只有已付会底银且属本堂大佬方可任事。不许会员之间有何争夺。

一议,本堂人员如与堂外之人合作,并用致公堂名义向人诈取银钱者,重责不宥。

一议,本堂人员,无论在何坑、何埠,必须公平交易。任何利用经营利便以欺压本国乡里者,经指证属实,带回按堂规处罚。

一议,本堂人员在买卖矿坑或所谋之业时,必须遵照优先次序。任何人不遵此例者,经指证属实,照章处罚。

一议,本堂人员不许相互以减工银或毁谤对方以争夺雇主。任何违背此约者,经指证属实,重责不恕。

一议,本堂人员有何争执或相互猜疑,必须在堂内依理裁决,其有互持争端或诉诸法庭者,既增麻烦和开支,复损友谊。

---

①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7 辑,第 334 页。

一议，指证只可在本堂会议上，任何在会外指责或散布谣言以反对堂内人员，将责打二十一鞭。①

从以上条规可以看出，加拿大华侨、华人中的洪门组织，最初是在矿工中创立的，宗旨在于保护华侨工人的切身利益，维护内部团结，禁止欺压来自祖国的乡亲，禁止彼此竞争以防止有利于雇主，从而损害矿工自身利益。

由于洪门组织维护了矿工中洪门成员的切身利益，受到华人、华侨中矿工们的欢迎，大批华人加入其中。到 1880 年初，洪门组织已经发展到新威斯敏斯特与维多利亚，到 19 世纪末，加拿大各个洪门组织统一为洪门致公堂，有堂所 20 余座，会众多达 2 万，几乎包括了全部华工。

二、海外洪门的特点

海外洪门作为海外华人、华侨中的秘密团体，因其生存在异国他乡，因而与国内洪门有许多不同的特点。

第一，政治意识已经淡化，其互助、抗暴功能更加突出。孙中山先生在谈到自己在美国的革命经历时说："美洲各地华侨多立洪门会馆。""国内之会党，常有与官吏冲突，故犹不忘其与清政府居于反对之地位，而反清复明之口号，尚多了解其义者。而海外之会党多处于他国自由政府之下，其结会之需要，不过为手足患难之联络而已，政治之意味殆全失矣。故反清复明之口语，亦多有不知其意者。当予之在美洲鼓吹革命也，洪门之人，初亦不明吾旨。予乃反而叩之反清复明何为者，彼众多不能答也。"②

生活在西方殖民统治下的海外华侨、华人，命运极为悲惨，他们不仅受到殖民统治的压迫、雇主惨无人道的压榨与剥削，而且遭到种族主义者的歧视与侮辱、受到当地白种工人或土著居民的排挤劫掠。更为悲惨的是他们的种种遭遇，不仅无法得到本国政府的保护，甚至被清统治者视为"叛逆"，一旦出国，则不许返回，否则将受到惩处。《大清律例》认定：前往海外谋生者"多系不安本分之人，若听其去来任意，伊等益无顾及"。因此规定，"一切官员及军民人等，如系私自出洋经商，或移居外洋岛屿者，应照交通反叛律处斩立决"。甚至规定，

① 李春辉、杨生茂主编：《美洲华侨华人史》，东方出版社，1990 年，第 378—379 页。

② 孙中山：《革命原起》，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第 6 页。

"内地贩洋人等,定以三年为限,三年不归,不许再回本籍"。[①] 正因为海外华人、华侨无法得到本国政府的保护,所以海外洪门也就成为团结驻在国华人、华侨的纽带,起到了维护海外华人、华侨的经济利益与人格尊严的作用,并且对所在国人民反抗殖民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以及对当地经济的开发,均做出了重要的贡献。辛亥革命时期,海外洪门又积极支援国内人民的革命斗争。

第二,海外洪门一般在当地是合法或半合法的组织。

国内洪门最初仅仅是下层群众为了互济互助和自卫抗暴而自发结成的社会组织,因为不断遭到当局的压迫而被迫起来反抗,又被统治阶级视为叛逆团体而加以取缔和镇压,只能作为民间秘密结社而存在。而海外洪门则不同,其成员因远离祖国,同国内各种政治势力的关系较少,也很少卷入住在国的政治斗争,基本上是华侨、华人为了争取生存权利而结成的互助性团体。因此,有些洪门组织较早就成为合法或半合法的社团,如北美的洪门致公堂曾以华人共济会(Chinese Free Masons)的名义在当地政府注册,而当地政府也以民间福利团体来对待。福兰克林·罗斯福在1932年就任美国总统之前,曾为洪门安良堂担任法律顾问达十年之久。[②] 澳洲洪门也以"华人共济会"的英文名称(The Chinese Masonic Society)来命名全澳的洪门组织——义兴总部,以便于澳大利亚公众了解自己,促使洪门与澳人社会的融合。1916年义兴宣布公开后,华人共济会各支部在澳洲各地相继公开露面,华文报纸甚至公布了他们的活动与名单。所有支部均受悉尼总部的指导,在其后的四年间,悉尼总部还召开了4次华人共济会的洲际会议,并于1921年出版了自己的机关报——《公报》,对重要政治问题发表意见,充分显示了该会力量的日益增长。至此,澳洲洪门完全摆脱了秘密状态,它在澳洲作为秘密结社的历史就告终结。[③]

第三,国内洪门(天地会、哥老会),直到晚清时期,其成员仍然以下层群众为主,并由下层群众中的强有力者担任首领。而海外洪门则以商人和其他有产阶层占据着领导地位。据国外学者考察,在东南亚,秘密会社和同乡会、同业公

---

① 《大清律例》卷二十,"兵律·关津·私自出境及违禁下海"。

② 傅颐:《司徒美堂与侨乡土改》,载《纪念司徒美堂文选》,中国致公出版社,2001年,第367页。

③ 参见蔡少卿:"论澳洲的华人秘密社会",载《江海学刊》,2001年第1期。

会一样，“首先反映中国居民的有产阶级的利益”。[1] 从温尼(M. L. Wynne)《天地会与东方忌讳》(Triadand Tabut)一书中所列举的华人秘密会党头目的名单中可以看出，在新加坡21名会党头目中有9名是商人，在槟城40名会党头目中有24名是商人，各占两地会党头目的43%和60%。[2] 如果再加上其他社会名人担任会党首领在内，其比例无疑会更高。H. A. 西莫尼亚在《东南亚的中国居民》中也指出：“在欧洲商业资本统治时期，东南亚各国华人资产阶级的经济活动的特点是，在于它是在秘密会社控制下进行的，直到十九世纪最后数十年，秘密会社一直是调节地球这一角落华侨社会生活的一个最强大的、占统治地位的社会力量。从这样一个事实也可以看出秘密社会的影响力，那就是不论大小的华侨团体没有一个能没有一个秘密会社的分支组织的支持而能经营一种手工业、商业或工业部门的。”[3]各地洪门天地会组织的领袖往往同时兼任华侨、华人各种地缘组织(同乡会等)、血缘组织(宗亲会等)、行会及各种社团的负责人。许多矿场主、种植园主、大公司的“头家”，本身就是天地会某个组织的重要首领或重要成员。如在马来西亚吉隆坡的叶亚来，经营柔佛州的陈开顺，开辟霹雳州锡矿的郑景贵、陈亚炎，以及开拓西加里曼丹的兰芳公司大哥罗芳伯等都是这样的人物。在北美，司徒美堂先生既是美国著名华侨领袖，又是美国致公堂和安良堂的主要负责人。[4] 在马来亚的双溪乌绒，1828年时有中国矿工近千人，分为九个“公司”，其中主要的是天地会。每个“公司”都有一个“头家”或头人。1828年，马来人曾杀中国人，这是由于忌妒中国人的力量和人数之迅速增加，或者是由于中国人触犯他们，但更可能是由于看见天地会会员聚集了大量财产之故(他们的财产是公有的)。但到1830年，又有了400个中国人在这里开矿，直到1833年的骚乱后，许多人才回马六甲去。[5]

第四，国内洪门一般只能对会内弟兄加以控制，海外洪门则与其他华人、华侨的组织(商业公会、同乡会、宗亲会等)一道，对住在国的华人、华侨加以控制。

---

① H. A. 西莫尼亚：《东南亚的中国居民》，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5辑，第89页。

② 见蔡少卿：《中国近代会党史研究》，第403—404页。

③ H. A. 西莫尼亚：《东南亚的中国居民》，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5辑，第92页。

④ 俞云波：《海外天地会浅说》，载《会党史研究》，学林出版社，1987年，第116—117页。

⑤ 布塞尔：《东南亚的中国人》，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5辑，第111页。

由于华人会党的首领中有许多是当地华人宗亲会、同乡会和商业公会的首领，他们在当地经济、社会甚至政治上都有一定的地位和影响，使得华人秘密会党逐渐控制了当地的华人社会。在东南亚，有的华人会党首领干脆以华人“甲必丹”(Kapitan)的面目出现，成为当地华人社会的合法统治者。贡特·巴特(Gunther Barth)在1964年出版的《“苦力”——1850—1870年美国华工史》一书中曾指出，包括秘密社会在内的华人社团，曾对美国加州的华人、华侨加以控制。“地区性会馆构成一个遍布加利福尼亚华人社会的复杂控制网的经线。家庭联谊会、行会和秘密社会则是加强这个控制网的纬线，它支持着这种无形的社会。”地方会馆和堂在加利福尼亚华人社会结构中的共存表明这种控制体系的范围多么广大。其他组织，包括行会、族会，则管辖未经控制的地段，或者对重要地区进行重叠的控制。所有这些加在一起，形成了华人社会的核心。这个无形的社会，在商人的领导下，组成了一个控制网，控制着分散各处的矿区劳动营和拥挤在城市及市镇居民区的华人。①

三、海外洪门的主要活动

海外洪门在驻在国的活动，也如同他们在国内的活动一样，既有积极方面，也有消极方面。

其积极方面的活动主要有以下一些。

（一）在华侨、华人中进行互济互助

初到国外的华人，人地生疏，谋生维艰，亟须得到他人的帮助。海外洪门继承了国内洪门成员遇事互相帮助的传统，往往给予从国内新来乍到者以资助。海外洪门把“周恤同人”和“联卫共济，手足互助，患难相顾”作为堂规中的重要内容。对“唐山”(中国内地)之新来客，堂馆要暂供食宿。买卖缺乏资金，由围内弟兄“标会筹款”。会友吃官司，由山堂出面交涉，求得保释。遭人欺凌，会所为之雪恨。会友身故，山堂负责运送骸骨回国。总之，洪门组织为华人移民提供“掩护”和求得生存下去的手段，因此，“越来越多的华人为了保护自己的利

① 贡特·巴特：《“苦力”——1850—1870年美国华工史》，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7辑，第104—119页。

益，而参加了堂”。[1] 美洲洪门致公堂，“堂内之人以兄弟相呼，主张有福同享，有祸同当”。会内弟兄每月要向本堂缴纳“香油费”，用以维持堂务开支及救济兄弟。“如遇失业无地居留，可在堂内食宿。经营洗衣馆、餐馆缺少资本，亦可请求兄弟用‘标会’的方法筹集，定期归还。受人欺侮，回堂报告，请求解决。逢有患难打斗之事，人人须勇敢向前，不得畏缩。苟不幸身亡，由堂内拨重金抚恤，并按时祭扫，以志不忘。”[2]这方面在当时外国人的著作中曾有过较为详细的描述：“中国人不仅在他们自己所设的法庭上解决他们彼此之间的一切纠纷，中国人还想尽办法阻挠英国司法人员对于牵涉到一个或几个中国人的犯罪案件进行调查。中国人犯罪的记录比白人或印第安人都少，但这不能说明中国人犯罪比较少”。查培鲁在他的报告里说，遇到涉及中国人的犯罪案件时，很难进行调查或逮捕他们，至于对他们审讯定罪就更加困难了。英属哥伦比亚首席大法官 M. 毕格比爵士于 1884 年提出书面证词，维多利亚法院新近一次开庭审案的时候，庭上法官确凿证实，出庭作证的中国人和通事，都受到某一个据说属于秘密帮会的中国佬的恐吓。斯万医生在加利福尼亚作证说，“某一次对中国人验尸的时候，给我们的印象是，……幕后似乎隐隐有一种我们所不能掌握或者理解的势力”。迦瑞法官也在他的报告里说，“反对中国人的理由当中最突出的无疑是中国人中间存在着秘密组织。这使他们能够作为一个牢固的整体，在任何一处社会中进行活动，以便逃避当地法律的管辖，和掩蔽罪恶。……这些秘密组织力量之大而且广，使他们能够在一片广大地域之中发号施令，并同时采取一致行动，对他们所在地的社会造成严重的损害，而他们自己则不致公然触犯任何法律，或招致任何惩罚”。[3] 殖民者在此处所说华人的“犯罪”，其实并不一定是真正“犯罪”，他们站在西方殖民者立场上，凡属不利于其统治的事，皆被视为“犯罪”。

在东南亚的洪门组织也是作为华侨、华人的互助性团体而存在的，它们在华侨、华人中间“排难解纷、赈恤贫弱、赡抚孤寡，而互助其党徒无告者”。[4] 华

---

① [美]邝治中：《纽约唐人街》，中译本，上海译文出版社，1982 年，第 37 页。

② 司徒丙鹤：《司徒美堂与美洲洪门致公堂》，载《近代中国帮会内幕》（下），群众出版社，1992 年，第 155 页。

③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4 辑，中华书局，1980 年，第 298—300 页。

④ 温雄飞：《南洋华侨通史》，第 141 页。

侨社会生活中的许多公益事业都需要有洪门组织的领导和参与才能够顺利开展。“秘密会党如方言性集团与家族性组织一样，实为19世纪与20世纪初期新加坡、马来亚华人社会内重要的社会结构的一部分。这些会党在1890年被压制以前，实为华人社区内半合法的自治机构，保护区内会员的生命与财产，协调彼此的工作与解决彼此间的纷争。”①1979年新加坡警方和新加坡大学社会学者合写的一篇调查报告认为：“为了替这些移民提供重要的社会服务，诸如提供住宿与介绍职业，三合会的组织，当时起过一定的作用，其首领在当时的移民中有很大的影响，移民们也经常要靠他们来解决各种纠纷。”②

（二）参与反抗当地殖民政府的暴虐统治以维护华人的利益

中国移民侨居海外后，生活在恶劣的自然与社会环境下，从事繁重而又艰辛的工作，还身受殖民当局和庄园主、矿场主乃至当地流氓痞棍的残酷剥削和无端欺压，亟待有一个团体来维护自己正当权利。海外洪门作为海外华人互助和自卫抗暴的组织，便义无反顾地担当起这一任务，在一定程度上维护了海外华人、华侨的利益和尊严。

在英国殖民统治下的海峡殖民地（包括今天的马来西亚和新加坡），华人秘密会党多次与英国殖民官员、警察之间发生冲突，反抗其暴虐统治。

早在18世纪末，华人秘密会党反抗当地殖民统治的斗争就已载入史册。据马来亚的英国殖民官员记载：“1799年在我们的殖民地槟榔屿，秘密会党联合起来公开反抗政府，政府在采取严厉措施后，始得以平定。对那些大大小小的头目的审判表明，直到最后时刻他们仍然遵守誓言，团结一致，力求摆脱英国的统治，以建立自己的独立团体。”③

1824年年底，新加坡华人秘密会党举行暴动，反抗英国殖民统治，有多人伤亡。④

1854年5月，新加坡秘密会党袭击了当地乔奇街上的警察派出所，抓走了几名警察。

---

① 颜清湟：《星马华人与辛亥革命》中译本，第32页，转引自周育民、邵雍：《中国帮会史》，第32页。

② 转引自俞云波：《海外天地会浅说》。

③ Lean Comber, Chinese Secret Societies in Malaya: A Survey of the Triad Society from 1800—1900, New York: J. J. Augustin Incorporated Locust Valley, 1959, p. 37.

④ ［新加坡］郑文辉：《新加坡华人私会党》，新加坡新文化机构，1981年，第1页。

1856 年，新加坡英国警察破坏华人的一所娱乐中心，华人群起反抗，双方展开了激烈的冲突。同年 10 月，新加坡的英国当局颁布一项新的法令，对华人的集会、游行、演出、丧葬、祭祀等加以种种限制，借以加强对华人的干涉与控制，引起华人的强烈不满。农历除夕，新加坡所有华人秘密会党联合召集会议，商讨抵制方案。决定首先向英国总督呈递一份请愿书，要求允许华人按照自己的宗教习俗举行节日庆典和婚嫁、丧葬礼仪。遭到拒绝后，1857 年农历正月初二，新加坡华人商店全部关闭，庄园苦力、手工业者、船员水手全体罢工，造成城市市场萧条，街头冷清的局面，给当地统治者以沉重打击，殖民当局被迫作出让步，重新解释法令条文，并委任华侨团体中有权威者出面，劝说华民恢复生产、开店经商，华侨罢工斗争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同年 3 月，在槟榔屿也发生了秘密会党领导的反对英国殖民当局的罢工斗争。①

1857 年 3 月 18 日，沙捞越的采矿华工因不堪占士布碌(James Brooke)政府的歧视和虐待，在洪门领导下举行暴动。义兴公司首领率众 600 人，携带武器，从顿当登船，夜半抵达首府古晋，分两队袭击公署和炮垒，并包围王府，予以焚毁，火光冲天，全市鼎沸，起事队伍占领政府机关，杀死官员数人，占士布碌仓皇出逃，仅以身免。义兴公司遂与一部分英商和马来人组成新政府。不久，占士布碌联络马来人、塔耶人向义兴公司发动反扑，华人奋勇抵抗，最终因会党首领牺牲，失去指挥而被迫退出古晋。事后占士布碌政府不分男女老幼屠杀华人达 5000 人之多。②

1889 年，在秘密会党的组织与领导下，泰国曼谷三个碾米厂的中国工人举行罢工，使“欧洲人的生命和财产受到威胁”。工人们设置了街垒，虽然没有得到邻近工厂工人的支持，仍然守住街垒达 36 小时之久。罢工失败后，被交到特别法庭审判的工人就多达 900 人。同年，普吉岛上的工人也开展了罢工斗争，参加的人数达到两万名之多。③

在澳洲，每当排华事件发生时，洪门组织便发动群众，通过请愿和争取社会同情，寻求合法保护。1857 年 7 月，维多利亚的巴克兰金矿场爆发大规模的排华暴动后，殖民政府开始征收华人居住税，每人每月付税一英镑，淘金华工通过

---

① 林远辉、张应龙：《新加坡马来亚华侨史》，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1991 年，第 214 页。

② 李长傅：《中国殖民史》，台湾商务印书馆，1983 年，第 243 页。

③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5 辑，第 333 页。

向维多利亚请愿，陈述华人困境，1859 年 2 月，维州议会决定将居住税减为 3 月征收 1 英镑。[①]

在南非，华工中间的秘密会党也领导华工进行反抗斗争。约翰·克利福所著《兰德矿区的华工》中，描述了华工中秘密会党领导华工进行罢工斗争的情况，他说："中国人根本不肯唯命是从，他们不是机器，更不是牛马。他们很清楚，矿上没有他们不成，没有人会代替他们下矿井下干活。如果老板每天只给一先令，那他仍就不肯多干。正如矿主们所料，他们变得和白人工人一样难于对付了。不错，他们不能像白人那样组织工会，但他们大多数都有比工会更厉害的武器——各种秘密组织。这种组织有严格的纪律，所有成员团结如一人，如果组织决定罢工，大家就立刻罢工，既不怕死，也不怕最残酷、最野蛮的刑罚。他们和白人恨他们一样地痛恨白种人，只要能给白人制造麻烦，他们不惜任何代价。他们正确地估计到：如果矿山的产量下降，监工定会受到严厉指责，矿主们定会心急如焚，因此，他们停止干活，蹲下来抽烟。"[②]文中提到的"各种秘密组织"虽然并未直接指明是何团体，但洪门至少应该是其中之一。

在美洲大陆，从 19 世纪 50 年代以后，由种族主义分子煽动起来的排华浪潮愈演愈烈，华侨的生命财产不断遭到侵害，包括洪门会党在内的所有华侨团体都行动起来，积极开展武装自卫。[③] 正因如此，美洲致公堂首领司徒美堂说，美国华侨洪门天地会各堂口就是为了反抗当地流氓、警察、移民局官员的欺凌而组织起来的。[④]

（三）参与所在国人民反抗西方殖民统治和民族独立的斗争

海外洪门不仅为维护华人利益与当地殖民政府展开斗争，同时也往往加入到所在国人民反抗殖民统治的行列中去，从而为这些国家的民族独立运动做出了贡献。正是由于罗芳伯"兰芳公司"的一百余年的英勇斗争，延缓了荷兰殖民主义者对整个东印度群岛（今印度尼西亚）统治地位的建立。1896 年菲律宾三合会领袖侯亚保率领洪门兄弟参加阿圭那多将军领导的反抗西班牙殖民主义

---

① 张秋生：《澳大利亚华侨华人史》，第 126 页。

② 约翰·克利福：《兰德矿区的华工》，摘自《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8 辑，第 130 页。

③ 李春辉、杨生茂：《美洲华侨华人史》，第 226 页。

④ 俞云波：《海外天地会浅说》，载《会党史研究》，第 115 页。

者的独立战争，屡建战功。1899 年侯亚保被任命为革命军南线副司令，独立战争结束后任国会议员和退伍军人协会负责人，逝世时菲律宾政府为缅怀他为菲律宾独立所建殊勋，举行国葬。[1] 1868 年 10 月，在古巴亚拉地区，不同种族的人民首次举起了反抗西班牙殖民者的战旗，包括洪门成员在内的中国劳工闻讯马上投入起义的行列。在漫长的艰苦的搏斗中，所有起义部队中的中国人都战斗得很英勇、出色。冈萨洛将军在其《中国人与古巴独立》一书中回忆道："在古巴争取民族独立的悲壮的战争中，中国人像猛兽一样在战场上搏斗。……他们为古巴独立慷慨地流尽了自己最后一滴不留名的鲜血。"古巴民间至今还流传着许多关于中国人英勇参加 1895 年独立战争的故事。在古巴首都哈瓦那 L 街的北端，屹立着一座二丈多高的圆柱形纪念碑。墨色的大理石碑座上铭刻着："在古巴的中国人，没有一个是逃兵，没有一个是叛徒。"这是古巴民族英雄何塞—马蒂的亲密战友冈萨洛将军褒奖古巴华侨在 1895 年反对西班牙殖民统治的独立战争中英勇战斗建立了不朽功勋的题词。[2]

一位古巴革命者在赞扬参加古巴独立战争的华人时说："如无数千华人助战，及在野工艺厂当工之华人，苟非此勇悍耐苦之华军，以其轻生就义之英雄气概，以助于我古巴之人，则古巴之能否自由，亦未可料。盖在于古巴之华人，对于我古巴之自由事业，无一不慷慨附助者。"[3]

中法战争之前，在越南北部的天地会武装已经与法国军队周旋十余年，同法国侵略军"仇如山海，势不两立"。[4] 黑旗军在罗池之战和纸桥之战，先后击毙法军统领安邺和李畏业。中法战争期间，会党武装梁正理等 13 股共计 9000 余人，帮助清将唐景松打击法国侵略军。以刘永福黑旗军为主的各股天地会武装，在越南北部均参加了抗法战争。后来他们接受了清朝当局的"招安"，被改编为清军，刘永福被清政府封为记名提督，所率天地会武装由 4 个营扩充为 12 个营。刘永福回国后，这些天地会武装继续驻守在红水河两岸，迫使法军无法接收红河上游之地，并且大量杀伤法军有生力量。1892 年下半年，越北天地会

---

① 俞云波：《海外天地会浅说》，载《会党史研究》，第 118 页。

② 孔迈：《烈火真金的友谊》，载《人民日报》，1960 年。

③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6 辑，第 124—125 页。

④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中法战争》(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61 年，第 291 页。

武装同法国侵略军作战16次,击毙法军军官多人。[①]

(四)对侨居地的经济开发做出重要贡献

自19世纪初叶起,数百万华工在东南亚、澳洲、南北美洲各地过着暗无天日的奴隶般生活,他们牺牲了自己的健康,耗尽了自己的生命,为当地的经济开发和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在这些华侨、华人当中,绝大部分都加入了洪门组织,因此华人、华侨对东南亚与北美各地经济开发做出的贡献,自然与洪门组织密不可分。有学者指出,马来亚地区从早期筚路蓝缕的开创工作,直到后来锡矿和橡胶事业的巨大发展中,华工华侨们都倾尽了他们的力量。印尼在荷兰统治时代,爪哇的胡椒园,勿里洞和邦加的锡矿,苏门答腊的棉田,婆罗洲和苏门答腊的烟叶园,都曾有过大批的契约华工在那里劳动。华人在棕儿茶、胡椒的种植方面,也做出重要贡献。华工们还为夏威夷群岛开垦出大片稻田、甘蔗园和菠萝园。

在中南美洲的加勒比海地区盛产甘蔗的古巴、特立尼达、马丁尼克、圭亚那等地早期糖业生产,也都是以契约华工为主要劳动者。在秘鲁,契约华工曾经在沿海和西北各省垦殖了大面积的耕地。19世纪中叶,秘鲁国内最有价值的资源,占秘鲁出口商品最大宗的鸟粪(在化学肥料盛行以前,鸟粪是世界市场上数量最大的氮肥),也是由契约华工在极恶劣的气候和工作环境下采掘收集的。此外,华工们还曾以他们的智慧和特长,传播交流了农业、工艺和水利工程方面的技术和知识。他们把中国关于修治水道和填筑沼泽的经验,以及栽种水稻、柑橘等的优良方法介绍到国外。在马来亚、英属圭亚那,华工们为人工培育橡胶和炼制蔗糖的技术提供了重要的创造和革新。[②]

华工和洪门对于近代美国的经济发展,特别是铁路建设和西部各州的开发,都曾起过重要作用。美国境内有1/4的华人(其中大多为洪门成员)参加了太平洋铁路的修建。"太平洋铁道之建筑,筑路工人百分之九十为华人,该铁道得提早完成者,全为华人之功,美记者目睹华工披荆斩棘,誉为'美国之真实开路先锋'。"1870年华人占美国加州全部劳动力的30%。1872年加州蔬菜的2/3是由华人生产的,19世纪七八十年代,加州的花生也大部分是华人生产的。80

---

① 徐舸:《清末广西天地会风云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11页。

② 陈泽宪:《十九世纪盛行的契约华工制》,载《历史研究》,1963年第1期。

年代，华人占加州葡萄园工人的80% ~85%。华人在San Joaquin填低洼之湿地，使之成肥沃之农田，又筑高沙加免度(Sacrament)河堤，使两旁土地，无泛滥之灾，宜于耕种。华人并以广东之蔬菜种子试植于田园之间，以提倡农作。历史家称，"加州果树种植之发展，如无华工之勤劳，则将延迟二十五年"。后来，美国加州的农业和渔业，基本上是由华人奠定的基础。三藩市(旧金山)之烟草、缝纫、制鞋、砖瓦、皮革及木材各业，均雇用大量华工，甚至有80%为华工者。[①] 许多美国的历史学家都有一个共同的看法，"人人都极口称颂中国人整洁、彬彬有礼、奉公守法的优点，但更重要的是挽救美国若干城镇，使之免于遭到经济崩溃方面，他们做出了巨大贡献"。[②] 另一位历史学家写道："若没有中国人的帮助，我国的工业不可能那么早就奠定了基础；对我国全面发展具有极大重要性的太平洋中心铁路也不可能修建的那么快。"[③]鉴于华人当中有70%以上的均系洪门成员，也说明了洪门对美国经济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

在加拿大情况也是如此。华人对加拿大太平洋铁路和南部经济开发，也做出了重大贡献。加拿大学者也写道："毫无疑问，如果不雇用华工，加拿大的采煤业、鱼罐头业以及农业都不可能发展到当前的阶段，太平洋铁路也不可能在比较短的时期内筑成。"[④]鉴于加拿大的华人大多为洪门成员，所以，加拿大政府曾把加拿大的天地会发祥地百驾委路致公堂堂址，列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以表彰早期华人移民为加拿大修建铁路的功劳。

海外洪门的活动中，也有许多消极方面。

(一)组织和参与华人、华侨的帮派斗争——堂斗

在移居海外的华侨、华人当中，由于彼此来自国内不同的地区，使用不同的方言，有着不同的习俗，其间必然存在各种差异以致隔阂，逐渐形成了各种帮

---

① 陈匡民：《加州华人百年史》，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7辑，第47—48页。

② 柯立奇：《中国移民》(纽约)，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7辑，1929年，第174页。

③ 劳埃德著：《旧金山的光明面与黑暗面》，1876年，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7辑，第174—175页。

④ 杰姆士·莫顿：《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的中国人》，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7辑，第334页。

派。帮派之间往往为了各自的利益而发生矛盾，于是产生了暴力冲突，而洪门组织则因同各种帮派之间有着错综复杂的关系，往往成为各帮派间争斗的参与者和组织者，所以，帮派间的斗争，又往往成了洪门各堂之间的“堂斗”。

在东南亚，特别是马来亚、新加坡华人中，这种堂斗相当普遍。19 世纪，中国闽、粤一带的移民大批来到马来半岛，他们多集中在槟城、马六甲和新加坡等沿海口岸。操相同方言的人便聚集在一起，相互帮助，然后，建立各自的会馆。这种以方言为基础的会馆建立后，便为“帮”的形成打下了基础，逐渐形成以方言为基础的帮。在 19 世纪，新马华人社会大体上分为五大帮，即福建帮、潮州帮、广府帮、客家帮和海南帮。每一帮都成为一个封闭的集团，有自己的庙宇、墓场和学校，各帮往往都垄断一定的经济部门，并竭力维护其势力范围，保护各自的经济利益。这样，就难免彼此间产生隔阂、猜疑和冲突。“一旦必要时，就会毫不犹豫的使用武力。”①

各帮的领导集团又与洪门的首领有着密切关系，而洪门组织又常常按照帮的界限发生分化。由于洪门组织的介入，更引起大规模冲突即堂斗。1867 年槟城骚乱，便是一次典型的堂斗事件。这场事件产生的背景，是“方言集团以及它们支持的秘密会社间存在着深刻的危机”。②

在这次骚乱发生前，在槟榔屿先后建立起南海会馆和另外两个广府人的会馆，即宁阳会馆与顺德会馆。与此同时，福建移民也建立了自己的组织，1835 年建立了龙山堂邱公司，1842 年又建立了杨公司，1849 年建立了许氏高阳堂，到 19 世纪 50 年代又相继建立了三个福建人的宗亲组织。广东方言集团与福建方言集团各自的联合，相互间又都认为是对方威胁了自己的利益。加上洪门堂口的介入，便引发了这场暴力冲突。“如果没有秘密会社的介入也就不会发生福建人与广府人之间的暴力冲突。有证据表明，在方言组织和秘密会社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槟榔屿的方言集团与宗亲组织的许多成员，同时也是秘密会党的成员。大部分的秘密会党皆由单一的方言集团所统治。槟城骚乱调查委员会发现，参与骚乱的两个主要秘密会社即义兴会和大伯公会，就分别由广府人和福建人统治”。③ 大伯公会的首领邱天德，同时又是龙山堂邱公司、槟榔屿

① 颜清湟著：《新马华人社会史》中译本，中国华侨出版公司，1991 年，第 183 页。

② 颜清湟著：《新马华人社会史》中译本，中国华侨出版公司，1991 年，第 185 页。

③ 颜清湟著：《新马华人社会史》中译本，中国华侨出版公司，1991 年，第 184—187 页。

五大宗亲会和福建公司的首领。而义兴会的首领梅耀广，同时也是广东公司的首领之一。

在布莱司(W. L. Blythe)所著《马来亚华工简史》中对马来亚洪门堂斗的情况也有所描写："在华侨之中有一种秘密组织或称三合会。'三合'这个名称，即'三者联合在一起'——天、地和人，这三方面调和一致的时候，就会获致完全的和平与和谐。天地会在中国历史上是有久远的历史根源的。在比较近的时期中，它突然成了中国的一个政治势力。在十七世纪末叶，它以'反清复明'为口号，成为一个被禁止的团体。它发展成了一种复杂的仪式，很有点像'互济会制度'。而且从根源方面说，以及从其奉行的'服从天意、正直无私'的格言来说——似乎也与互济会[①]具有同一目的。它逐渐发展成为有力的组织，执掌会员生杀之大权。在海峡殖民地，'三合会'从很早就兴盛起来了。莱佛士的书记印棋阿杜拉在他《自传》中谈到在克另福德(1823—1826)统治的早期，这个会社在新加坡的活动，并提到他的恐怖。在马来亚各地都有过秘密会社的严重斗争，有时参与斗争的人，死亡常以百计。这种性质的斗争，曾在1824年、1846年、1851年和1854年在新加坡发生，又于1876年在槟榔屿发生。在马六甲也有过斗争，秘密会党有许多地方支部，1876年，主要的支部——'义兴'(是行会的名称——原注)在新加坡有九个分支。有许多年，这个会社没有'大师爷'——因为没有人敢挺身而出的地方就有三合会的组织，凡有三合会组织的地方就有纷扰。"[②]国外的各种记载习惯地把马来亚华人的派系斗争描写为"四县"和"五县"间的分裂。实际上乃是秘密会党之间的争斗，前者是"义兴"会员，后者是"海山"会员及"大伯公会"会员。事实上1862—1873年间在拿律"械斗"的两派，恰恰是槟榔屿暴动的双方，"四县"一派中多是义兴会会员和广府人，"五县"则多为海山会会员和客家人。[③] 1854年，新加坡两个敌对的秘密会社"义兴"和"义福"的大格斗导致400多人死亡和许多人受伤。1867年槟城的暴动，有3万华人和4千马来人卷入，双方火并达一月之久。[④]

据邱格屏博士研究，在海峡殖民地华人会党的械斗非常激烈，仅1862—

① 即共济会。

② 布莱司：《马来亚华工简史》，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5辑，第188页。

③ 布塞尔：《东南亚的中国人》，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5辑，第111页。

④ 杨进发：《新金山——澳大利亚华人：1901—1921》，第214—215页。

1863年一年之内新加坡秘密会党的械斗案件就多达230起,其中大规模械斗就有12起。[①] 在美洲,洪门组织之间的堂斗,也十分流行,从清光绪十几年到民国年间,持续了30年之久。堂斗最初用斧头作武器,参加者被称为"斧头仔堂",后来发展为用手枪和手榴弹。[②]

美国华人第一次公开堂斗发生在1875年2月,是由瑞胜堂向广德堂挑战而起。原因是瑞胜堂的刘兴与广德堂的吴某同玩一妓女,因吃醋而冲突,刘兴受伤,瑞胜堂向广德堂交涉,广德堂不予理睬,于是进行堂斗。结果,广德堂3人被杀,6人受伤,瑞胜堂也1死3伤。1890年,纽约的协胜堂战胜了明德堂,在唐人街设立机构,向各赌场征收保护费。此举影响了致公堂的收入,因此便通过举行堂斗解决。据统计,从光绪初年到民国初年,美国华侨、华人中发生的堂斗,不下六七十次,死伤七八十人,花费百余万元。[③]

堂斗不仅削弱了华人和洪门本身的力量,而且往往容易被殖民主义者、种族主义者和当地官府、警方所利用,成为其"以华制华"的工具。洪门领袖司徒美堂在回忆华人堂斗的惨史时感叹说:"那时,各堂头目好像一对给人玩弄的蟋蟀,只要美帝的小竹丝一摆动,两只蟋蟀就打到你死我活,而美帝则在旁边狞笑,真是痛心。"[④]

(二)在"猪仔贸易"中充当西方殖民主义者的帮凶

在近代中国华工出国的历史上,最为臭名昭著的就是西方殖民者所进行的所谓"猪仔贸易"。"猪仔贸易"总的说来就是中国劳动人民被掠往海外殖民地给资本家当奴隶,最初是闽粤沿海的穷苦劳动者,在同乡、同族的招引下,自愿结伙跟随商船到南洋各地谋生。他们自发地订立公凭(约据),规定一定时期内,以部分劳动所得,扣还"客头"垫付的船资,后来演变为契约华工。由于南洋各殖民地对华工的需求不断增加,就逐渐形成了一种诱骗或拐贩华工牟利的制

---

① 邱格屏:《世外无桃源——东南亚华人秘密会党》,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3年,第164页。

② 司徒丙鹤:《司徒美堂与美洲洪门致公堂》。

③ 蔡少卿:《中国秘密社会》,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70—371页。

④ 司徒丙鹤:《司徒美堂与美洲洪门致公堂》。

度。[1] 这种贩卖华工的制度早在19世纪初就已经十分盛行，大约在1805年已经有1万到1.5万名苦力被贩运到南洋群岛各地。1843年以前，参与这种贸易的主要是闽粤地区的中国籍“客头”或船长。1843年以后，西方殖民者开始卷入后才转变为“猪仔贸易”。1834年欧洲和美洲的奴隶贸易被废止后，出现了欧洲商人对中国苦力的大量需求，西方商人看到了中国这个新的劳动力市场，便建立起这种供应苦力的制度。“猪仔贸易”是以在航行途中和顾主手中遭受非人待遇为特征的，主要操纵在英、德、荷兰、美国、西班牙和葡萄牙等国商人手中。[2] 苦力们乘坐的船只常常超载，大批华工被塞进拥挤不堪的底层统舱，如同运输猪仔一样，所以形象地称为“猪仔贸易”。华工们在新加坡和槟城口岸被当作普通商品转卖，一时没有被卖出去的，则被囚禁于苦力馆（猪仔馆）中。这完全是一所不适合人类起居的小棚屋，通风不良，拥挤不堪，污秽之至，令那些在此生活的苦力不堪忍受。[3]

在进行“猪仔贸易”的过程中，罪魁祸首固然是西方殖民商人，但有些海外秘密会党也在这一事件中充当了奴役苦力的帮凶。华工被运送到海峡殖民地后，被收容在“猪仔”馆里，实际上就是牢房，这里通常由秘密会党的成员把守，对于那些试图逃跑的苦力，他们会毫不犹豫地使用暴力。秘密会党参与苦力贸易加重了苦力们的困境，许多苦力惨遭拷打。有些人被迫违背自己的意愿，前往苏门答腊东北部的日里烟草种植园中做工。甚至一些自由移民也被绑架卖往日里地方，拐匪则从中获取高额利润。为了追求最大限度的利润，苦力贸易商需要一个有效的运作体系和控制制度，西方商人便与各个通商口案的秘密会党勾结起来，“由于通商口案的秘密会社所具有的联系网络、秘密和强制的权威，因而就被作为获取苦力的最有效的工具”。因为许多苦力都是从农村被诱骗或绑架而来，当他们感到是受了蒙骗以及遭到虐待之后，就会采取暴力行动进行反抗。此外，大多数的苦力都是文盲而且迷信，在航行期间，任何危险的迹象，都可能导致他们的恐慌并引起骚乱。这样就要求有一个控制工具，秘密会社正好适应了这种需要。一些有势力的“客头”就组织成辛迪加，来控制和管理

①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序”，载《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1辑第1册，中华书局，1985年，第4页。

② 颜清湟：《新马华人社会史》，中国华侨出版公司，1991年，第5—7页。

③ 颜清湟：《新马华人社会史》，中国华侨出版公司，1991年，第7页。

在新加坡或槟榔屿的苦力客行，并在通商口岸设有分行或总部。两个最有势力的辛迪加是合记和元兴行。合记的老板是一位名叫陈伯牙的潮州人。他住在汕头，是一位有钱有势的人物，控制了该处的许多苦力。他专营租船运送苦力往海峡殖民地的生意，虽然还没有证据说明陈伯牙就是秘密会党的头目，至少说明他与秘密会党有着密切的关系，否则他的苦力贸易就无法开展。实际上，许多有势力的苦力掮客本身就是秘密会党的首领。如在槟榔屿的一位从事苦力运送生意的陈德（邱天德）就是“大伯公会”的首领，也是当地黑社会最有势力的人物。①

据清廷派驻的代理新加坡总领事孙士鼎致外务部的呈文中披露，1850 年前后，仅新加坡一地开设经营苦力贸易的“猪仔馆”就有 19 家之多。这些“‘猪仔馆’都被各会党首领把持，他们也是‘猪仔头’一分子”。在香港的新旧“客馆”则与海外“猪仔馆”狼狈为奸的。

一些海外洪门的堂口在罪恶的“猪仔贸易”中，扮演了极不光彩的角色。

第一，潜回国内或直接在所在国充当“掮客”与“拐匪”。在近代出国的华人苦力劳工中，绝大多数都是被“掮客”与“拐匪”诱骗或劫掠而出洋的。这些“掮客”与“拐匪”类似今天贩卖人口的“蛇头”，他们在巨大经济利益的驱动之下，大肆从事贩卖“猪仔”的勾当。当西方国家的殖民地某一矿坑或种植园需要劳动力时，殖民当局便派人通知当地的中国客馆（“猪仔馆”），说明所需人数、雇工条件及劳动期限。这时海外的“猪仔馆”便立即派人回国，通知并配合内地客馆，大肆进行拐骗或劫掠苦力的活动。他们把被骗或劫掠到的“猪仔”，强行运送到殖民地去充当苦力，“是以贩运猪仔者恒以客栈为大本营机关，秘密会党为之爪牙奔走”。② 这些拐骗者和绑架者所使用的手段都很狡猾和残忍。光绪三十三年二月初三日，在清廷代理驻新加坡总领事孙士鼎为文岛华工被虐待事件致中国外务部的一件呈文中，附有一封《华工联名哀告》书，记载了几位受害者被骗的经过：“凡华人被骗来洋者，每多在香港各处，每一猪仔馆用人各处去骗，或在粤东省城，或在临近各府州县，多方引诱。”如秦朝英遇李鉴泉时，相交两月之久，并在港请吃花酒等事，临行，李曰：你我至交，岂能卖你作猪仔乎！谭书麟、梁丽主仆三人，十一日到香港新广万来盛筵款待，十二日晨餐食，顷即昏

---

① 颜清湟：《新马华人社会史》，第 103—104 页。

②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5 辑，第 28 页。

迷不醒，大约食内下毒。至醒时，船已开行。查问行李下落，始知被骗。又闻有李某由学堂暑假回籍，后拟返学堂，半途遇某栈某人曰：阁下到学堂，何不出洋考查格致，我有友人正拟出洋。李某信以为真，亦与之偕行，至坡锁禁，始知被骗。又赖某系嘉应人，十九岁，在家族学堂读书，冬初伊兄在荷属有信，相招到坡住顺和泰，被栈伙引诱，未及一月，所携之资已罄，遂约其同到文岛一行，及到文岛，始知被骗。[①]

上述几位受害人的被骗基本上还是属于“诱以甘言，动以小利”所致，有些“猪仔”则是“拐匪”们以强盗般的残酷的手段绑架劫掠的。

咸丰十年(1860)1月，两广总督劳崇光在黄埔的几艘外国趸船上营救出了几百名被拐卖的“猪仔”，并录下了其中107名的供词，披露了他们被劫掠为“猪仔”的苦难经历。

第3号查英供：“约10天前被10个手执刀斧的中国人绑架。我高声叫喊，但无人救应。我被拖到黄埔附近东埠地方，捉上一船运到长洲，推我上洋船当苦力。我不肯，就打，并用绳捆住用刀背连番拷打。再上洋船，洋人再问，我仍说不。他们把我带到拐子船上，打得比前次还厉害，还吓唬我说不肯出洋就只有死路一条。我怕了，只好答应。”

第14号侯阿高供：“11天前，我去东关，路上遇见三人，硬说我欠他们钱，定逼我还。我大声叫喊，三人把我揪住，还高叫‘他欠我们债，我们要他还’。我先被拖到东埠，后到长洲。在长洲用刀板打，还踢，我因此答应出洋。上船后洋人问我愿否出洋，我回说不，便交回给拐子。他们推我下一木船，用绳缠住我腰，抛下河里拖着走，一边问我是不是改了主意。水太冷，我经不住故此依了。”

第100号陈善魁供：“我驾一小船在河道中航行，忽有一大船追上来把我的船挤翻。大船上五个人把我捞起，挟到下滘艇上逼打，定要我当猪仔出洋。第三天押我上大洋船，我在下滘艇上未见到洋人。”“老爷们上船问谁个愿意出洋，谁个不愿意出洋，要我们各自说清楚。有三个人慌了，怕不会得救，自己跳到水里却都淹死了，我由官长们救出来。”

第93号雷阿三供：“在广州做小买卖，我卖出一批货给一客人，他招我上船取钱。上船不但不给我，还把我打到舱底下关起。他们把我大拇指绑住，悬空

①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1辑第1册，第313—314页。

吊起,一次吊两三个钟点。吊过四、五次,我吃不消,答应他们出洋作工。我在船上已关了5个礼拜,后由中国官长救出。"

其他一百多名"猪仔"的被掠经历也大抵如此,许多都是被明火执仗公开绑架的。[①] 如有的"道路劫夺者,直伺伏于僻径,待可欺者经过,即一人突出遮其口,数人强纳于麻袋,负之而径行"。"或于滨海埔头,通衢歧路,突出不意,指为负欠,牵扯落船"。甚至有"用迷脑药将人脑神经迷住一部分,令你糊糊涂涂的随着他走,直至船上关在黑舱里为止"。[②]

除了潜回国内充当掮客诱拐"契约华工"者外,有些海外洪门成员还直接在所在国对那些初来乍到的"自由劳工"进行拐骗。"秘密会党……明目张胆,公然在星加坡地面拐诱猪仔"。"此辈之贩运猪仔者,不能施其诱拐之手段于内地,乃施其掳掠手段于外洋。盖尔时适值太平天国之后,避乱者纷至,又有赴海外谋生者,为避免贩运猪仔之诱拐起见,乃自备资斧,径来星洲寻觅职业。……而贩运猪仔者竟于星洲施其诱拐手段"。在一件当时受害者致"华民政务司"的"禀稿"中写道:"具禀人庄笃坎……冤因本年九月杪在厦门搭轮船出洋谋生,至十月初抵叻港,随众登岸,突遇二三拐匪迎面而来,伪作探问亲友。坎以人地生疏不识路径,该匪即乘间询问,假意殷勤,作为前导,遂引至鉴光马六甲銮兴客栈内,置于幽室。时坎惊甚,欲出不能。越宿该匪挟赴英署,即以甘言蜜语,教授供词,坎姑漫应之。迨至英官问坎,是否甘愿佣工,坎称不愿。英官立命该客栈主带回。岂知该匪另行幽禁重加酷打,谓认愿则生不认愿则死,且又以西洋强水浸虐皮肤,其凄惨痛切,有不堪言状者。"[③]

第二,在贩运"猪仔"的途中充当经纪人与监管者。

被拐骗、掳掠来的"猪仔"首先被送到与海外"猪仔馆"相勾结的内地客馆中,受到奴隶般的对待。他们大多"被关在奴隶屯集所一样的木栅里,10至12人一间,里面肮脏不堪,每间120×24英尺,只有卧身之地,棚顶极低,地面铺竹……几乎都是一丝不挂的……门外都有'闲人免进'的英文招贴",[④]四周则有会党分子轮流把守。被囚禁在客馆的"猪仔",被剥光衣服,胸前打上C、P、S

①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2辑,第304—334页。

② 朱杰勤:《19世纪中期在印度尼西亚的契约华工》,载《历史研究》,1961年第3期。

③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5辑,第26—28页。

④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4辑,第235页。

等印记(C,代表去古巴;P,去秘鲁;S,去夏威夷)。①

当被拐骗的"猪仔"积累到一定数量后,"猪仔馆"便开始把劳工们装船外运。运送"猪仔"的船只,"形同监狱,戒备森严,舱门加上了铁栅栏,船员荷枪实弹,在周围巡哨。船上装了四尊大炮,主甲板上装了排炮、旋转炮。船上的苦力成了十足的囚犯,每人都编了号,不许互通声息,每天要进行检查"。② 而在船上充当押运任务的则大多是秘密会党中人,他们的职责是:在殖民官员例行讯问时,逼迫"猪仔"应允签字画押,表示是"自愿出洋";如在航行途中发生"猪仔"反抗时,充当打手;在船只到岸时,防范"猪仔"逃逸。直到秘密会党被取消,许多贩卖"猪仔"的经纪人都是由秘密会党的头目担任的。他们是"新客"上岸后"最先接触到的真正权威者,管理他们的招待站人员,在他们心目中,是与秘密会社没有分别的"。后来"虽然这些秘密会社已被取消,他们为非作恶的力量依然存在"。③

第三,海外洪门的一些堂口直接控制各地"猪仔"的销售及其契约期满后的归程。

被贩往国外的"猪仔"有些就是由洪门会党控制下的"猪仔馆"诱骗和拐卖来的。在海峡殖民地,很多矿区、种植园、伐木场等都是在当地洪门会党的控制之下,这些地区的会党首领,不仅委托"猪仔头"购买"猪仔",而且还往往亲自从事贩卖"猪仔"的勾当。如吉隆坡的叶德来,是当地洪门"义兴会"的首领。在他的矿场、木薯园和一个大砖厂中,至少有 4000 名"猪仔"为他劳作。在柔佛,港主陈开顺原是新加坡义兴会的首领。1851 年他到柔佛开港后便创建了新山义兴会,并且利用同殖民当局的关系,使该会成为当地唯一的合法的会党组织,控制了包括"猪仔贸易"在内的诸多业务。柔佛的另一港主林亚继陈开顺之后成为义兴会的首领,他拥有新长兴港、新和兴港、新德兴港及新和林港的全部甘蜜园,雇佣大批的苦力华工为其开港和种植甘蜜。④ 有些"猪仔"则是受殖民地当局或其他雇主的委托会党分子所诱拐。当贩运"猪仔"的船只到达港口之

---

①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4 辑,第 182 页。

② 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4 辑,第 203 页。

③ 布莱司:《马来亚华工简史》,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5 辑,第158 页。

④ 邱格屏:《19 世纪新马华人秘密会党与猪仔贸易》,载《青岛海洋大学学报》(社科版),1999 年第 3 期。

前，已有“猪仔馆”特派的小艇装载“猪仔”们登岸，然后就把其中的一小部分在海岸当场拍卖，大部分则把“猪仔”由小船运入市内，驱入客馆中。客馆窗门均有铁扉，门侧又有会党分子把守，以防“猪仔”逃跑。当时新加坡的“猪仔馆”都被秘密会党首领所把持，其中最著名的是梁亚保和麦钧，麦钧是三点会分支义兴公司的首领。每于装载“猪仔”的船只到达时，他便派舢舨往接“猪仔客”上岸，为了保证“猪仔”不逃脱，每人收中人保护费3元、4元不等。若不请其保护，则贩来之“猪仔客”无人敢买，或发生逃逸之事。温雄飞在《南洋华侨通史》中写道：“凡贩运猪仔必以赊单为据，如无赊单必不敢登岸，或径予登岸而拐诱之事机败露，政府法律不予以保护，不能正当行使其管理防范猪仔之权力。于是于船到岸之际，在水面交易，而箝束防范猪仔逃逸之任，则请秘密会党中人为之。秘密会党者，盖纯粹居中人之地位，担任监视猪仔半途不致逃逸。其价值之高低，待遇条件之良歹，均一任双方自由为之，彼但收每猪仔一名由二元至四元之中人保护费而已。苟不请秘密会党为中人保护者，则贩来猪仔必无人敢买，虽买而中途亦必破获逃逸。槟榔屿大伯公会之首领陈德，新加坡大伯公会之首领梁亚保，及义兴公司之首领麦钧，均其卓卓者。”[①]那些暂时卖不掉的苦力，在购买者到来以前，被关在船上或陆上的监房中，监房由经纪人豢养的武装队守卫，而经纪人一般都有秘密社会的某一派系为后盾。[②]

一般情况下，被贩运到各地的契约华工是很难有重返故土机会的，他们当中绝大部分因前述诸如自然环境的恶劣、雇主的虐待、种族主义者的欺凌、殖民当局的屠杀以及地方强盗的劫掠等种种因素而冤死异国他乡，即使有极少数人能历万劫而死里逃生，他们在归国之前还得最后一次遭受充斥会党势力的会馆、公司的盘剥。例如在美国，“此地的六大华人公司（会馆）联合起来，和航行远东航线的各轮船公司商定办法，如果前来购买回国船票的中国人，没有公司（会馆）所出的证明……船公司即不得把回国船票卖给他。这是直到不久以前一般通用的办法。”而通过公司（会馆）的证明来得到船票，其费用则比普通的船票要贵得多。如一个名叫吉布逊的牧师曾作证让一个中国人只花12元便买到回家船票。如果这个中国人没有吉布逊的证明，“他势必至少要出100元才能

① 温雄飞：《猪仔之残酷经过》，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5辑，第30页。

② H. A. 西莫尼亚：《东南亚的中国居民》，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5辑，第76页。

买到票子”。[1]

第四,充当所在国殖民政府“以华治华”政策的工具。

海外秘密会党在参与“苦力贸易”、贩卖国内同胞的同时,有些会党首领还充当着当地殖民政府“以华治华”的工具。在东南亚一带,荷兰、英国殖民当局对华人社区曾实行间接统治,即由华人当中有权威的人士担任“甲必丹”(Captain的音译,“魁首”“领队者”“头人”之意),执行殖民当局的法律与指令,负责处理华人社区的事务。这些担任“甲必丹”的人士一般都是土生华人,与会党关系十分密切,有的本身就是会党首领。一些“甲必丹”仰承殖民当局的鼻息,利用会党中的恶势力,肆无忌惮。如文岛甲必丹黄光贤“阳则结交荷兰,阴则结连三点,益为横行无忌”,百般欺凌同胞。林阿八三代甲必丹,“系毒刑惨虐最残忍者”。土生子陈安益,“经其毒刑惨死者,计百有余人。其中投水、自尽及病房待毙者尤多”。温庆武两代甲必丹,“与黄光贤、陈安益比恶”。[2]

光绪三十二年(1906),时任南洋大臣的端方曾致函外务部《为荷属文岛华工被虐请咨闽粤等省查办》,其中引用了一件在荷属文岛亲眼目睹华工被华人甲必丹虐待情形的呈文:“民等游历南洋诸岛,亲见此等猪仔,外人动辄虐待,惨不忍言。……本年二月二十六日,甲必丹林阿八,指令荷兵枪毙刀砍,当场毙命者三名,负伤入病房死者七名,其余受伤之人,尚有三十余名,此人人所共见者也。及猪仔押至锡壶,各吧力头(即锡壶之大工头)一不称意,立即施刑,或益迫做苦工,甚至扣除伙食,报公班衙压做咕哩。荷差又极残忍,时遇酷暑,故意禁饮茶水,稍息辄加私刑。更报知公班衙,谓某某不受约束。私刑甫毕,公刑又加,往往用大绳缚柱,毒打藤鞭,其因刑惨死及无告轻生者,历年以来,已不下千万人。更有甲必丹黄光贤,吧力头陈安益等,尤为肆无忌惮,有以粪秽迫新客自食者,有以乱棍击死者,有以辫发系马车后,纵马奔走,因而手足折断暨毙命者,有以四肢用绳悬起而抛击致死者,种种残酷,不堪偻指。”[3]

秘密会党除了充当控制当地华人苦力的工具外,也是英国殖民当局控制

---

① 陈翰笙:《美国外交和国会文件选译》,载《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3辑,第248—249页。

② 《北洋大臣袁世凯为星加坡华侨禀诉猪仔惨情事致唐绍仪函》,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1辑第1册,第304—306页。

③ 《南洋大臣端方为荷属文岛华工被虐请咨闽粤等省查办致外务部函》,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1辑第1册,第311页。

新、马华人社会移民的有效工具。自1877年起担任海峡殖民地首任华民护卫司的毕麒麟，在一份报告中说："我以为，无论如何，当我提出洪门（秘密社会）在帮助政府与中国人的下层阶级打交道中，常常是很有用之时，警察应该支持我。而一旦放手让这些会社去干，并允许他们获得权利和财富时，则无疑又是危险的。"①

第五，从事带有黑社会性质的非法活动。

19世纪50年代中期，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华人势力范围内，秘密会党也从事带有黑社会性质的活动。"赌和娼落到这些哥老会的手里。这些兄弟的组织，原来是从三合会旧金山的分会分裂出来的小组。……加利福尼亚的报纸对这些情节，包括控制着旧金山的洪顺堂和控制着矿区的义兴堂的活动有过一些简单的纪述"。"十九世纪五十年代中期，旧金山法院一系列起诉案件揭示了这个〔三合〕会加利福尼亚分会的实质。有证据证明它们在海外华侨中活动的一般情况。因敲诈勒索、盗窃、非法禁而向三合会提出的控告，粉碎了它作为一个慈善团体的伪装，而辩护律师、证人则想尽办法来掩饰它的暴力统治。在开庭审讯的日子，吓得发抖的原告和胆小的证人仍然鼓起了足够的勇气向他们的压迫者提出了控诉。他们提出的证词着重在收取会费的人的高压手段，强迫收集捐款。另外一些证人则指控对顽强反抗三合会统治的人惩罚的凶手"。"1855年2月，卡伐罗（Charles T. Carvalho，巴达维亚人，曾在广州英国领事馆和香港圣保罗学院学习，为旧金山法院的译员）有一次证明洪顺堂在旧金山有徒众八百人，在加利福尼亚全州有四个追随者。该堂每年从强迫捐款得到的收入，据他估计约在'十五万元以上'。同洪顺堂有密切关系的广德堂，1852年就在旧金山出现了，它是早期三合会在美国的分会之一。一、二年以后，其他新的组织陆续成立，如协议堂和丹山堂便是。这些早期的堂组织是不按地区征收会员的。这种办法有时把加利福尼亚华人社会争夺统治权的斗争转为争夺对它效忠的人口的斗争。最初，广德堂的会员是四邑的人，喜仪堂（Hip Yee）是三邑人，安松堂（Ona Suna）是阳和会馆的香山人。打手的数目比较清楚地象征着一个会的势力有多大。堂与堂之间的战争使不断出现的、声名狼藉的小组更增多了。这说明争夺控制权斗争的激化。……在这些早期的秘密社会中有些已经改称致公

① 颜清湟著：《新马华人社会史》，中国华侨出版社，1991年，第101—107页。

堂，这是三合会会堂自称，是一个公众的堂的通称，在这之前很久，堂的职能早就是加利福尼亚华人社会中压制华人的另一工具了，并且在堂的势力范围内，代替了地方会馆的控制体系。”①

据国外学者观察与研究，在19世纪50年代美国加利福尼亚的华人秘密会党中，有些“打着慈善的招牌，背地里对其本国同胞进行监督和压迫”。他们“以阴险巧妙的压力代替公开的暴力，实行对其本国同胞的控制”。“大多数中国侨民，在多方强制下，由于他们对乡土和家庭尽忠尽孝而被迫服从，他们毫不犹豫地接受加利福尼亚华人社会的限制和命令。”②

20世纪以后，海外洪门中绝大多数继续作为华人、华侨的互助性团体或慈善团体而受到人们的赞扬，也有少数蜕变为黑社会组织，遭到人们的唾弃。

四、海外洪门与辛亥革命

孙中山先生曾有过一句名言：“华侨为革命之母”，以表彰华侨对辛亥革命的支持。由于华侨中十之八九皆系洪门成员，故华侨在辛亥革命中的贡献，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海外洪门做出的，因此，海外洪门在辛亥革命中功不可没。

（一）孙中山在革命初期受到海外洪门的热情帮助

在孙中山先生的革命生涯中，曾遍游世界各地，深知海外洪门与海外华人、华侨的密切关系。为此，他不惜花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用来开展海外洪门的工作，并取得了重要的成果。早在1894年兴中会创立时，孙中山就得到了海外洪门成员邓荫南等人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兴中会初期的成员，大多是洪门分子。

孙中山为了“纠合海外华侨，以收臂助”，曾三次赴美，向华侨宣传革命，以取得华侨在经济上对革命的资助。光绪二十二年（1896）孙中山第一次赴美时，因未能得到洪门致公堂的帮助，收效不大。孙中山回忆当时情况时说：“美洲华侨之风气闭塞，较檀岛尤甚。故予由太平洋东岸之三藩市登陆，横过美洲大陆，

① 贡特·巴特：《“苦力”——1850—1870年美国华工简史》，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七辑，第118—119页。

② 贡特·巴特：《“苦力”——1850—1870年美国华工简史》，载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七辑，第105—107页。

至大西洋西岸之纽约市，沿途所过多处，或留数日，或数十日，所至皆说以祖国危亡，清政腐败，非从民族根本改革，无以救亡，而改革之任，人人有责。然而劝者谆谆，听者终归藐藐，其欢迎革命主义者，每埠不过数人或数十人而已。"①孙中山从这次实践中认识到，鉴于美洲华侨中，十之八九皆列籍洪门，故欲收革命宣传之实效，必借助洪门之帮助。而洪门之门户之见甚深，若非加入其中，皆被视为"空子"、"风仔"，不可能给予帮助。故于1904年第二次赴美途经檀香山时，便接受其母舅、檀香山洪门人士杨文柄与胞兄孙德彰之建议，决定亲自加入洪门。当时，由洪门前辈钟兆（亦作水）养介绍，胡福大佬主盟，在国安会馆"入围"，加入洪门致公堂，并被封为"洪棍"。② 当时孙中山加入洪门的会员名册尚保存在檀香山。内容节录如下：

天运甲寅癸卯吉月十一月念五念四日在会馆大放洪门招贤纳士

归邑	高　华	领票	林　璋	保
香邑	邝　林	领票	郑裕文	保
香邑	黄　信	领票	陈　佩	保
香邑	程天恩	领票	梁　福	保
香邑	梁泽袍	领票	古福三	保
香邑	梁　正	领票	陈　保	保
太岁大吉大昌				五祖保
香邑	程　显		甘连贵	保
香邑	孙逸仙	领票	钟国柱	保
香邑	林　先		陈　保	保③

从此，洪门中人便尊孙中山为"孙大哥"，孙中山在到达美国后，便得到了致公堂的大力支持与帮助。1904年3月，孙中山抵达美国旧金山后，保皇会为了阻挠孙中山的革命活动，串通美国移民局官员，诬称孙中山的护照是伪造，而将他囚禁于码头的小木屋。全美致公堂的首领黄三德闻讯后立即组织营救。他

① 孙中山：《革命原起》，载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一），第5—6页。
② 洪丝丝等：《辛亥革命与华侨》，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62—63页。
③ 帅学富：《清洪述源》，台北朝阳印刷有限公司，1962年，第117页。

与致公堂英文秘书兼《大同日报》总经理唐琼昌等人,以5000美金,[①]将孙中山保出,又延请律师同华盛顿有关当局交涉,终于使孙中山得以脱险。孙中山获释后,受到致公堂黄三德等人的热情接待,让孙中山在致公堂堂址下榻。[②]

东南亚的洪门组织帮助同盟会在各地建立分会。中国同盟会成立后,孙中山立即着手准备在东南亚各地建立同盟会的分会。同盟会新加坡分会在很大程度上就是依靠华人秘密会党的努力才建立起来的。1906年4月6日,新加坡的革命者趁孙中山的到来,建立了同盟会新加坡分会。分会创立者有陈楚楠、张永福、林义顺、尤列、黄耀廷、许子麟、李竹痴、林镜秋、萧百川、留鸿石、蒋玉田、吴业琛、何心田、林航苇等14人。[③] 同盟会分会的负责人全是洪门会党成员,在同盟会新加坡分会的400名成员当中,骨干成员就有21人是洪门成员,他们是尤列、许雪秋、邓子瑜、余通(子明)、黄耀廷、余丑(既成)、陈涌波、黄献臣(乃裳)、林受之(喜尊)、萧竹漪(奕华)、吴金铭(一鸣)、吴金彪、林希侠、陈著生、李子伟、陈连才(楚楠)、张永福、康前田、林义顺(蔚华、发初)、陈嘉庚、刘凌沧(焦余)等。[④] 陈楚楠和林义顺还到槟榔屿组建同盟会分会,到曼谷发动会党人士参加同盟会,因此曼谷的同盟会分会也有不少是洪门中人。

1902到1903年,孙中山利用应邀在越南河内参观河内博览会的机会,在当地华人华侨中间宣传革命,建立兴中会分会。由于越南有不少从广西来此谋生的下层群众,为了生存而加入了会党组织。侨居越南的华侨、华人中"从事体力劳动的侨胞,十之八九都参加了(洪门三合会)这种秘密结社"。孙中山在河内便"召集各帮三合会的堂口首脑开会",鼓励他们团结一致,参加革命。"对洪门各首脑说:中国人都是同胞兄弟,大家都因为在国内为生活所迫,才远涉重洋来安南谋生。彼此都在安南饱受外国人压迫,应该团结互助。兄弟阋墙,只会被外人耻笑,对彼此都无好处。洪门的宗旨在反清复明,革命就要推翻清朝,希望洪门兄弟同心同德,支持革命。"[⑤]

---

① 5000美金疑系500美金之误,见冯自由:《革命逸史》(二),第108页。

② 冯自由:《革命逸史》(六),第41页。

③ [澳]颜清湟著,李恩涵译:《星马华人与辛亥革命》,台湾联经出版社,1982年。

④ 黄建淳:《晚清新马华侨对国家认同之研究》,(台)"中华民国海外华人研究会"出版,1993年,第106—110页。

⑤ 《近代中越关系史资料选编》(下),转引自彭大用雍:《广西会党与辛亥革命》,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3年1期,第755页。

(二)美洲洪门致公堂接受同盟会纲领并且与同盟会合并

孙中山感到,美洲洪门致公堂虽然人数众多,但是,团体涣散,加之受到保皇会之影响,很难为革命服务,因而征得致公堂领导同意后,提出致公堂成员重新注册,并亲自对致公堂章程加以修订。

他在《致公堂重订章程要义》中说:“原夫致公堂之设,由来已久。本爱国保种之心,立兴汉复仇之志,联盟结义,声应气求,民族主义赖之而昌,秘密社会因之日盛,早已遍布于十八省与五洲各国。凡华人所到之地,莫不有之,而尤以美国为隆盛。”“惟是向章太旧,每多不合时宜,维持乏人,间有未惬众意,故有散漫四方,未能联络一气,以成一极强固之团体,诚为憾事。近且有背盟负义趋入歧途,倒戈相向者,则更堪痛恨也。若不亟图振作,发奋有为,则洪门大义必将沦颓矣。有心人忧之,于是谋议改良,力图进步,重订新章,选举贤能,以整顿堂务,而维系人心。”

修订后的致公堂章程中,已加进了同盟会的纲领,其主要内容有:

一、本堂名曰致公总堂,设在金山大埠,支堂分设各埠,前有名目不同者,今概改正,名曰致公堂以昭划一。

二、本堂以“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为宗旨。

三、本堂以协力助成祖国同志施行宗旨为目的。

四、凡国人所立各会党,其宗旨与本堂相同者,本堂将认作益友,互相提携。其宗旨与本堂相反者,本堂当视为公敌,不得附和。

五、凡各埠堂友须一律注册,报告于大埠总堂,方能享受总堂一切之权利。①

(下略)

致公堂在接受同盟会的纲领后,已经开始从旧式会党向具有民主革命性质的社团转化,这是革命党人改造旧式会党的一个典范。不过,由于洪门内部派系林立,不少人仍未识破保皇会的真面目,有些人也不明白革命之大趋势,因而使致公堂重新注册一事,未能收到预期的效果。

为了进一步争取海外洪门参加反清革命,为国内武装起义筹措经费,孙中山又于1911年5月第三次赴美。在旧金山同致公堂大佬黄三德协商后,决定

---

① 近代史资料专刊《华侨与辛亥革命》,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第45页。

将美洲致公堂与同盟会合并。凡未曾加入同盟会的致公堂成员，一律加入同盟会；凡未入致公堂的同盟会会员，也均加入致公堂。经过合并，使具有革命思想的同盟会会员加入致公堂，为致公堂输入了新鲜血液，为洪门筹饷局的建立，打下了基础。而致公堂成员加入同盟会后，则更直接受到革命思想的熏陶，许多人从此走上了革命的道路。

经过双方协商，同盟会在《少年中国晨报》上刊出布告。

同盟会布告

洪门为中国提倡排满革命之元祖，而致公总堂之改良新章，更与本会三民主义相合。原可互相提携，共图进取。惟洪门内含有秘密性质，而本会会员尚多未入洪门者，故不免窒碍。今得孙总理驾抵金山，主张联合，致公总堂开特别会，以招纳本会会员之未加入洪门者，本会集议全体赞成，特此布告各埠会员，一体遵照，以成大群，合大力而图光复之大业，是为厚望。

天运辛亥年五月二十二日，三藩市中国同盟会启。

致公堂则在《大同日报》上刊登启事：

致公总堂布告

孙文大哥痛祖国沉沦，抱革命真理，遍游五洲，驾抵金山，与众兄聚集，倡议与同盟会联合，结大团结，匡扶革命事业。同盟会员热心祖国，全体会议，其未进洪门者，一律入闱，联成一气。本总堂叔父、大佬、义兄弟倍极欢迎，开特别招贤之礼，以示优遇。尽释从前门户之分别，冀赞将来光复伟业，扫虏廷专制恶毒，复汉家自由幸福。仰我洪门人士一体知悉：须知招纳天下英才，乃本总堂之主义。特此布告，统为鉴照。

天运辛亥五月二十二日，美洲大埠致公总堂启。[1]

同盟会会员加入洪门致公堂，便要履行洪门入闱之仪式，而该仪式十分烦琐，要“通宵达旦，其礼始成”，还需熟悉会内之隐语和联络暗号。在辛亥革命时

① 近代史资料专刊《华侨与辛亥革命》，第304—306页。

期，美洲致公堂的入闱仪式、暗号与国内天地会的入会仪式，大同小异。“大佬先锋开坛喃唱反清歌谣，夹以手舞足蹈，锣鼓喧天，如演戏剧，并传授秘密手印、口号。例如客至奉茶，只以右手三指夹持茶杯，其法大指夹杯外，食指、中指夹杯内，而左手亦只伸大、食、中三指，横向心胸以为礼。如客系手足（同堂），则亦以右手大、食、中三指同样接茶杯，而左手亦以三指同样向心胸以答礼。其伸三指向心者，用明有心之意。又例如同桌吃饭，通常饮汤，皆以手持汤匙舀载羹汤时，必将汤匙底之余滴，向碗边揩去，然后送口咽下，此在洪门则为犯例。盖其饮汤之汤匙，不得在汤碗边揩擦也。至其口号则讳言‘七’，而以吉代之。写清字为三点水加月，是断其头之意。又剪小纸人，写清朝最近皇帝名号于其上，而挥剑斩之。其余一切措辞动作，皆甚为神秘，不能备述。所进堂员，例由舅父带领入闱，拜跪受训，花亭结义，歃血为盟。大佬择其中之优者几人，封授红棍、白扇、草鞋（三种皆高级职称名称），以备任用。”①

因为加入洪门致公堂须履行上述带有浓厚神秘色彩之仪式，同盟会中一部分人对孙中山提出的同盟会会员一律加入致公堂一事，颇有异议。认为“新旧人物，心理思想异趣，恐难合作，即合作亦不易持久”。② 孙中山则一再劝说并解释：“洪门的加入仪式，有些像宗教的迷信，如果简化了，无异把这个迷信破弃了，这恐招来全部涣散。”所以“宁可社会上没有香烛供应，亦要自己造香烛，来维持这个迷信”。同时又对洪门致公堂中人做工作，要求他们“自己办个大报，宣传洪门宗旨和革命宗旨，这样表示自己有新思想，自然不怕有思想的人不加入洪门的”。③

（三）洪门致公堂组织筹饷局为国内武装起义筹集军饷

在同盟会与致公堂合并后，消除了双方的畛域之见，孙中山又向致公堂提议，组织洪门筹饷局，为国内武装起义筹集军饷，对外则用“国民救济局”之名称。他在洪门筹饷局缘起中写道：

---

① 张蔼蕴：《辛亥前美洲华侨革命运动纪事》，载广东文史资料《孙中山与辛亥革命专辑》，第65页。

② 张蔼蕴：《辛亥前美洲华侨革命运动纪事》，载广东文史资料《孙中山与辛亥革命专辑》，第65页。

③ 温雄飞：《回忆辛亥前中国同盟会在美国成立的经过》，载《广东文史资料》第25辑。

"兹当人心思汉,天意亡胡,所以各省义师,连年继起。然未能一战成功者何也?岂以人才之不足,战阵之无勇耶?皆不然也。试观最近广州一役,舍身赴义者,其人多文武兼长之士,出类拔萃之才。当其谋泄失败,犹能以数十人力战而破督署,出重围,以一当十,使敌丧胆,可知也。然人才既如此,英勇又如此,仍不免失败者,其故安在?实财力不足,布置未周之故也。内地同胞久在苛政之下,横征暴敛剥皮及骨,遂至民穷财尽,因无从以集资,而为万金之布置也。故输财助饷,以补助内地同胞之所不逮,实为我海外华侨之责任,义不能辞也。内地同胞舍命,海外同胞出财,各尽所长,互相为用,则革命之成,可指日而定也。我洪门创设于美洲已数十年矣,本为合大群,集大力,以待时机,而图光复也。所谓反清复明者,此也。今时机已至,风云亦急,失此不图,则瓜分之祸立见矣。本总堂今承孙大哥指示,设立筹饷局于金山大埠,妥订章程,务祈完善无弊,以收效果,捐册寄到之日,切望各埠手足,竭力向前,踊跃捐资,以助成革命大业,则洪门幸甚,中国幸甚。谨拟章程开列如左:

革命军之宗旨,为废灭鞑虏清朝,创立中华民国,实行三民主义,使同胞共享自由平等博爱之幸福。

凡我华人,皆应供财出力,以助中华革命大业之速成。

凡事前曾捐助饷者,不论多少,皆得列名为优先国民。他日革命成功,概免军政府条件之约束,而入国籍。

凡事前未曾捐过军饷之人,他日革命成功,须照军政府之约束,而入国籍。

凡捐过军饷五元以上者,当照革命军筹饷约章奖励条件办理。

议在金山大埠致公总堂设立一筹饷局。由众公举人员办理,由孙大哥委人监督,各埠曾捐助军饷者,皆可派一查账员,随时到来查账。

(下略)

美洲金山大埠致公总堂特启"。[①]

洪门筹饷局成立后,致公堂总部立即派员赴美国各地进行演说,动员洪门成员为革命捐款,同时发布筹饷告示,内称:

"本总堂首次提倡筹饷,为空前之伟举。我洪门人士,虽羁身海外,而二百六十余年亡国之惨痛刻不去怀。今者风云急矣,时机熟矣,筹饷之议,全体赞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二),第90—91页。

成,同肩责任矣！现经印就捐册,寄呈各埠,复派演说员两队。孙大哥、黄芸苏君为一队,周流美国之北;张蔼蕴君、赵昱君为一队,周流美国之南。分途遍游全美,演说劝捐,发挥本堂宗旨,务达实行目的。该员等所到各埠,凡我同志,务祈优礼欢迎,并望各埠职员、叔父,鼓励同胞,慷慨捐助,巨资汇集,大举义旗,十代之仇,指日可复。不特洪门之光,抑亦汉族之幸矣。"

经过致公堂总堂与洪门筹饷局的努力,仅仅在5个月的时间内,便筹集到144130余元,有力地支援了国内的革命事业。[①]

辛亥革命期间,历次起义中所需购买枪支、弹药的经费,起义士兵的军饷,革命组织的活动费,创办报刊等宣传费,以及孙中山、黄兴等革命领袖奔走各地的车旅费和生活费,绝大部分是海外华侨所捐赠。两次参与广州之役和惠州起义的洪门志士邓荫南,把他在檀香山的商店、农场全部出卖,用来充当起义的军费。据不完全统计,仅1907年至1908年两年之内,华侨所捐助的款项约20万元。黄花岗之役,本来计划筹募港币13万元,结果筹得港币18.7万余元。在东南亚,新加坡洪门人士张永福不仅为革命党人在海外的革命宣传投入大量资金,而且为革命党人在两广发动的历次武装起义提供经费,仅1911年广州起义他就捐资10万余元。[②] 泰国会党首领"二丰哥"郑智勇听到孙中山在曼谷公开演说后,又与孙中山促膝长谈,深受感染,决定出资支援国内革命,民国成立后,郑智勇一次就献银5万元给南京中央政府。1918年,孙中山为征讨陈炯明部曾向缅甸华侨请求捐款,仰光的广东三点会机关"武帝庙"捐款1万元,福建三点会"建德堂"捐款4000元。

在美洲洪门致公堂为革命筹款的过程中,加拿大洪门致公堂的事迹尤为感人。1911年初,孙中山抵达加拿大的温哥华,受到当地华人的热烈欢迎。孙中山在华人大戏院连续演讲四天,听众极为踊跃,盛况空前。为了支援国内革命事业,温哥华致公堂"以应祖国大举",捐港币1万元,维多利亚致公堂一洪门成员,鉴于洪门人士多为下层劳动者,难出多资,遂提议将致公堂之公产楼宇抵押,以支援革命。加拿大致公堂总堂盟长马延元便召集会议进行讨论,结果,与

---

① 廖平子:《孙总理三度游美事略》,载《辛亥革命史料选集》(上),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64—365页。

② 林远辉、张应龙:《新加坡马来西亚华侨史》,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1991年,第291页。

会者一致同意将维多利亚致公堂的公产抵押给银行，所得3万元全部用来支援国内革命。消息一经传出，温哥华、多伦多的致公堂也相继效法，将其公产抵押，各得1万元，大多捐助革命。加上美国檀香山、旧金山、纽约、芝加哥、波士顿等地华侨与洪门的捐款，总数达9.9万余元。[①] 据温雄飞回忆，"致公堂方面热心于变产助饷的工作，当推唐琼昌、黄三德二人。"他估计"黄花岗一役之后，香港总机关统筹部出纳科科长李云海的统计，海外各地捐款，共收到十五万七千二百十三元，其中美洲侨胞捐款有七万七千元之多"。[②]

（四）回国参加反清武装起义

为了推翻清王朝的专制统治，革命党人从1895年到1911年的16年当中，策划和发动了多次武装起义，在历次起义当中，每一次都有海外洪门志士回国参加，有时还是起义军的领导者和骨干。

1895年广州之役，便有海外洪门成员邓荫南、谢缵泰等参与领导。1900年10月的惠州起义，领导人是新加坡洪门人士邓子瑜和婆罗洲"三合会领袖"黄福。1902年广州起义，更是以海外洪门首领洪全福的名字载于史册。1907年潮州黄冈起义，从一开始就是由洪门人士黄乃裳、林受之、许雪秋等洪门会党人士所组织和领导的，许雪秋还在这次起义中被委任为"中华国民军东都督"。这次起义的特点之一是"实际参与是役之筹划或捐助者，几乎全为新加坡潮州帮华侨，如许雪秋、陈涌波、林希侠、刘凌沧（焦余）、张永福、林义顺、林受之、陈楚楠等，他们都是新加坡同盟会会员，兼具潮州黄冈三合会或三点会会员的双重身份者"。[③] 而且，参加起义的士兵也多为会党分子。同年发动的惠州七女湖起义，也是由与当地三合会有密切关系的惠州人进行策划，参加起义者除本地三合会分子外，还有许多新加坡秘密会党成员参加，其中以黄亚聪部会党最多，甚至还颁发了颇具天地会色彩、以"兵马大元帅黄"名义的告示。[④] 1908年3月钦

① 俞云波：《美洲致公堂与辛亥革命》，载《辛亥革命与华侨》，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67页。

② 温雄飞：《回忆辛亥革命前中国同盟会在美国成立的经过》，载《广东文史资料》第25辑。

③ 黄建淳：《晚清新马华侨对国家认同之研究》，台湾"中华民国海外华人研究会"，1993年，第195—196页。

④ 黄珍吾：《华侨与中国革命》，台湾"国防研究院"，1963年印行，第117页。

廉上思起义的主要力量，便是以海外洪门为主力的短枪队200多人。在1907年12月的镇南关起义和1908年4月的云南河口起义中，越南洪门成员也有不少参加了起义的队伍。1911年4月27日的黄花岗之役，仅从新加坡、槟榔屿回国的华侨就不下500人，越南华侨还组织了以石锦泉为首的敢死队。在起义中牺牲和被捕之后就义的86人中，海外华侨就占了1/3左右。其中有许多是洪门中人，现在已经查明的七十二烈士中，洪门人士李雁南，原籍广东开平，因参加三合会遭清吏迫害而逃亡南洋谋生。后得到革命党人的引见，见到孙中山先生并加入同盟会。1911年春，得知广州将有起义，且闻知南洋各地已有人赴香港待命，乃携带妻小回国，参加广州起义，跟随黄兴攻打两广总督衙署，不幸中弹负伤被俘。审讯时"慷慨陈词，说中国要有救，必须革命，必须推倒满清，只恨身中两枪，不能再战，今日被捕，且求速死"。清吏下令将他枪决，他泰然走赴刑场，并厉声告诉行刑士兵曰："可用枪从口内射击"，即张大口饮弹牺牲，"清吏兵警为之骇然"。①

总之，辛亥革命时期，海外洪门不仅在经济方面给祖国革命以巨大的支援和帮助，而且许多洪门人士不远万里回到国内亲身参加推翻清王朝的武装起义，为结束中国数千年君主专制的统治，立下了不朽的功勋，他们的英勇事迹，将永垂青史。

---

① 黄珍吾：《华侨与中国革命》，第184页。

第二十章　晚清时期的其他会党

晚清时期，除了天地会、哥老会和青帮以外，还有众多的秘密会党。这些会党均以歃血结盟的方式结成，但是，又不属于天地会、哥老会和青帮系统，属于一般的秘密会党，较为重要的有以下一些：

边钱会

边钱会作为乞丐的会党（不同于天地会系统发边钱会），始于嘉庆十年，以为王瞎子为首。（见本书第一卷 647 页）其后不断有乞丐结拜边钱会。

嘉庆二十五年七月，王明显在江西进贤、南昌一带乞食时与刘春垚等相遇。王明显起意结拜弟兄，复立边钱会，刘春垚等允从。王明显陆续纠邀刘春垚，王盛棕、徐才仔等共 35 人，于八月初六日及十月初九日等日在南昌健岭山地方结拜弟兄。相约凡系乞丐出米一升，窃贼出鸡一只，或出钱一二百文，买备酒肉，供设关帝神会，传香跪拜，不依年齿，以王明显为老大，刘春垚、溥猪仔年少善走作为老满，余分一肩至六肩挑列，用钱一文，分为两边，一边归老大王明显收藏一边，交老满刘春垚收执，以为聚散通信凭据。会中人年力强壮者，行窃勒赎，须自定价值，不容事主较量；老弱废者结伴强讨，所得钱财物分给老大，如有事主告官，设计报复，并令老满探听消息，遇有差拿，通知躲避，有事聚集。老满至四处传唤，均听老大约束，该犯等允从，饮酒各散。①

道光八年八月十一日，贵州松桃厅又有王扑头等结拜边钱会。在松桃厅所属添塘山、大地堰两处有王扑头、罗大武各自纠众结拜弟兄。王扑头即王帽顶，籍隶湖南慈利县。罗大武即罗帽顶，籍隶湖南永绥厅，俱在松桃厅求乞度日。王老乔系松桃厅人，曾于道光六年犯窃拟徒发配期满释回，不再为匪。道光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王扑头会遇素识之乞丐孙老九、陈光玉、杨三朴、刘老二等，各道贫难。王扑头起意兴立边钱会，结拜弟兄，可以恃众抢劫、诱赌讹诈，得钱分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邱树棠折，道光元年九月二十七日。

用，当与孙老九等商允约定，各自邀人。王扑头邀得石老九、王二、赵老大三人，滕老三邀约族兄滕老二一人，连王扑头同陈光玉等共121人，每人各出钱数十文，买备香烛，于五月十三日在添塘山岩洞内焚香点烛结拜。因王扑头年长称为大哥，余具序齿称呼。王扑头起意为首，名为帽顶。孙老九、王大满为人公道，名为大五、小五，主分赃物。张癞子、李老满年轻行走便捷，派其通信传人。王扑头用青钱一枚，刀砍痕迹，自己收藏，作为号令，又用钱两枚砍作四半边，分给孙老九、王大满、张癞子、李老满收执，作为传人凭据。议定弟兄有事，彼此协力帮助，不许推诿，如有传唤不到，听候王扑头处治。六月初八日，罗大武与陈光玉、滕老官、杨小三、符老八、李小四出外求乞。陈光玉将王扑头等设立边钱会结拜弟兄情由告知，罗大武因贫难度，亦起意立会，结拜抢劫讹诈得赃分用，陈光玉等希图结拜人多，可以分往抢窃，多分赃物，俱各允从。罗大武、杨小三、李小四等先后纠邀20人，各出钱一二十文，买备香烛，于六月十七日在大地堰孤庙内焚香点烛结拜，罗大武年纪最大称为大哥，又名帽顶，余俱序齿称呼。罗大武派陈光玉为大五主分赃物。令王老乔为小五管束众人，令张癞子、李老满奔走通信，罗大武用铜钱一枚，刀砍痕迹，作为号令，又用钱二文，砍为四半边，分给陈光玉、王老乔、张癞子收执，作为传人凭据，议定有事各人帮助，如推诿不到，凭罗大武处治。①

道光九年十一月，有湖南黔阳县人黄昌金，在贵州台拱厅，与刘万年等在梅复成家兴立边钱会，结拜弟兄。梅复成等引苗人浓耶立等人会。官役后于十二月二十三四五等日先后拿获刘万年、宋老九、梅复成、刘荣瑞、苗人浓耶立、方宋等13名。十年二月初十日，续获首犯黄昌金，在其身上搜出红线扎成号钱一个。

黄昌金籍隶湖南黔阳县，并无家室，向在台拱所属地方贩卖杂货生理，与刘万年、梅复成俱相认识，浓耶立、方宋系蓄发苗人，耕种度日，均未为匪。道光九年十一月十一日，黄昌金到素识之岳庚发家拜生日，刘万年、刘泳幅、半老九、王兴邦、梅复成、李登柯、杨老九、刘荣瑞、王应武、杨幅保、王双保、舒老七、张占魁等先后踵至，各道贫难，黄昌金起意设立边钱会，结拜弟兄，可以恃众抢窃讹诈，得钱分用。刘万年、岳庚发等允从，约定十六日在梅复成家会齐。是日王兴邦途遇浓耶立，梅复成向同寨方宋告知结拜情由，引诱入伙，齐至梅复成家，一共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贵州巡抚嵩溥折，道光九年二月十九日。

22人，各出钱300文，买备香烛酒肉，即在梅复成屋后空园内焚香点烛结拜。该处单村独户，无人知道。黄昌金年长众人俱受伊管束。刘万年、刘泳幅膂力强壮，俱称为大五。宋老九年轻伶俐，称为小五。有事分派伊四人通信传人。黄昌金用红线捆扎青钱一枚，自己收为号令，又用钱二枚，砍作四半，边用红绿线捆扎，分给刘万年、刘泳幅、宋老九收执，暗为传人记号，议定弟兄有事，彼此协力相帮，不许推诿。如有传唤不到，听候黄昌金处治，当时并未立书名单，将酒肉饮毕各散。①

咸丰年间仍有边钱会活动并聚众造反。咸丰二年十月，江西崇仁县李运红等结拜边钱会并起事。李运红等趁太平军进入湖南，抚州营兵均已调防在外之机，制造旗帜，假托太平军之名，张贴告示，带领会众400余人，执持鸟枪等武器，于是月二十五日在该县凤冈墟起事，围攻凤冈司巡检衙署。② 咸丰六年七月，江西边钱会数千人攻打新城、南丰等县，并攻克建昌、广信等处。该处边钱会"以钱涂朱，描写金字"，攻占城池，并不占据，旋即撤往他处。③

綑柴会(股子会)

咸丰元年(1851)七月，湖南湘乡人熊聪一、王课二等纠人结拜弟兄，希图抢劫。二人原靠挖煤为生，是月二十二日同至王莒梓处闲坐，熊聪一提议结拜弟兄，以便抢劫。王课二等允从，商定取名"綑柴会"，又名"股子会"。熊聪一、王详二、王莒梓遂各邀熊幅二、毛良玉、王拔七、胡玉青、谢典、胡海鬼精、王受和、王小二、王万保、刘有品、刘有三、熊常五、熊七马皮、熊申七、王六二、王小十人会。约定是月二十三日在王莒梓屋后空坪结拜。届期各出钱二三百文不等，交与熊聪一买得香、烟、鸡、酒，一共55人，齐至该处，同写名单，设立神位。因系熊聪一起意，不序年齿，共推为大哥，余俱挨次序列一同结拜，宰鸡取血，滴入酒内分饮，并将名单焚毁各散。取名"綑柴会"，又名"股子会"。④

广东新安县南北两会

广东新安县属有滨海土豪结会扰害地方。广东新安县属沙井之孔进乡陈

① 《朱批奏折》贵州巡抚嵩溥折，道光九年三月二十五日/二月十九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陈启迈折，咸丰四年九月初六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兵部右侍郎曾国藩折，咸丰六年八月三十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旧胶片128—2950卷，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元年十二月初八日/十一月二十七日。

姓滨海聚族而居,聚党拜盟结立南、北两会。南会首陈翘萃、陈亚妙、潘仰垣、潘岳秋、曾叠富等。北会首陈显猷、陈常德、陈炳之、曾蕴辉、陈大实、陈齐福等,并招集外来徒众共千余人,制造长龙、濑跳等船,装载炮械,在该县沿海村庄,勒诈财物,名曰"打单",稍不遂其所欲,即统众围杀,受其害者,指不胜屈。道光二十三年间,陈大实、曾蕴辉、潘仰垣、潘岳秋等因勒索不遂,将辛养乡陈姓祖坟锄挖骸骨,斩碎抛弃,复时时围杀不休,炮毙多命。道光三十年十月内,该会逼勒钟姓入会不依,遂驾驶长龙等船,在蛇口地方将钟姓族人无故连杀 12 命,掳去 17 人,或肢解斩首、砍腹、挖眼、钉脑或钉割手足。该县亲带兵役往捕,该会等于村外遍筑炮台,聚众千余,执持炮械,与官抗拒。①

斗台会

咸丰元年(1850)八月,湖南东安县僧景灼纠约僧葆沅等 42 人在僧庵会齐,拈香结拜弟兄,宰鸡饮酒,不序年齿,共推僧景灼为大哥。因见经卷中画有斗台佛像,遂取名"斗台会"。②

孝义会

咸丰年间广西全州、兴安交界的五排地方,有湖南、广西各州县的杨三通等人结拜"孝义会"。杨三通等人平日"游荡度日",先后在五排地方居住。咸丰二年(1852)八月间,杨三通等人闻知太平军攻打长沙,料想官兵不能兼顾他地,欲趁机起事造反,于是一同商议创立"孝义会"。杨三通先后邀得 36 人,在该地鸡笼山偏僻地方歃血盟誓,杨三通自任总头目,会众分为前后中左右五营,派会内的李白毛等 5 人分别担任五营的大头目,吴三才等 30 人为散头目。杨三通还令人镌刻"玉宝明镜"篆文木印一方。另造"彪彪彪彪"作为五营暗号。并刻彪字小木印一方,交给散会头,作为邀人入会之用。③ 咸丰十年(1860)贵州人胡幅泷等在四川永宁与贵州连界的古蔺岩寨地方结拜孝义会。咸丰九年某日,胡幅泷自称梦一神人,传授刀枪阵法。遂借此与蔺卯沅谈及如今刀兵四起,可趁机"谋反"。咸丰十年正月,胡幅泷纠约众人结拜孝义会,雕刻"汉"字印纸,打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反清斗争补遗),胶片 655 卷/补一:599 卷,河南道监察御史张炜折,咸丰元年九月十九日。

② 《宫中档》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二年正月二十六日,转引自庄吉发《清代秘密会党史研究》,第 211 页。

③ 《军机处月折包》广西巡抚劳崇光折,咸丰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转引自庄吉发《清代秘密会党史研究》,第 213 页。

造刀矛，制造旗帜器械。众人公推胡幅泷为"总统主帅"，胡幅泷封蔺卯沅为"元帅将军"。①

红莲会

光绪三十二年(1906)，清廷在江西鄱阳县发现红莲会首领黄淑性在该县时山地方"竖旗起事"，执有"顺清灭洋"大旗两面，帅旗一面，头裹红巾，约有数百人之多。黄淑性又名黄标，曾入昆仑山红莲会，充当饶州总头目，刊有"洪福齐天"之大印，以仇教为名，并"扰及(安徽)建德县"。在建德县入会的汪荣周等6人，"或领受票布，随同烧毁教堂"。②

同心会

光绪二十四年(1898)五月，江西玉山县冯彪与素识的吴亨幅相会遇，谈及贫苦难度，冯彪倡议"邀人订盟结会"，以便"遇便伙抢，得赃分用"，遂分头邀得赖狗秋等14人，于同年六月十四日(8月1日)一同结拜弟兄，取名"同心会"。立有《会簿》一本，写明姓名，注明结会后"彼此相助，如敢背盟退缩，准会内人自行杀办"，然后饮酒走散。③

天元会

光绪二十四年(1898)十月，号称"金华大将军"的杜亦勇与已革武生黄存周纠约到一千多人，创立"天元会"，分为仁、义、礼、智四股，制造抬枪、洋枪、铁炮、刀械、藤牌、号衣等物，凡入会者，各给予天元会锡腰牌为记号，并以金华、严州、绍兴各府属之浦江、桐庐、诸暨三县交界之岑岩为据点。④

竹仔会

光绪年间广东潮州外来难民为了借人多势众进行强乞而结成，如遇乡间有迎神赛会及庆节等事，即聚集多人沿门强行乞讨。畏事者多数被迫隐忍，使该会声势日强，党羽日众。入会者先缴纳会费二圆，夜间抢劫，白昼分赃，明目张胆，搭盖寮所，高竖旗帜，一书"明太祖事业"，一书"建高怀德功勋"，恣意横行，愈肆无忌惮。会内若有人被呵责，则首领公然乘舆，随带党羽至数

---

① 《朱批奏折》署理四川总督曾望颜折，咸丰十年三月三十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安徽巡抚恩铭折，光绪三十二年九月十一日；《朱批奏折》江西巡抚吴重憙折，光绪三十二年九月十六日，载《辛亥革命前十年民变档案史料》上册，第307—310页。

③ 《朱批奏折》江西巡抚松寿折，光绪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④ 《朱批奏折》浙江巡抚刘树堂折，光绪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百人，登门恐吓，必予以多金，家室始得安宁。[①]

金钱会

咸丰八年由浙江金华人周荣与平阳人赵启倡立，最初流传于浙南平阳、瑞安一带。周荣原名周兆荣，以卖笔为业，流寓青田，粗识字，能卜卦，曾以“妖术”教人吃素，聚众于青田山中。官府捕之急，易名周荣，匿于平阳之钱仓镇。[②] 赵启于钱仓镇以开饭铺为生，善技击，多结交拳勇，遇贫者赠以资财。咸丰八年，周荣与赵启“谋聚众敛钱”，与朱秀三等结拜弟兄，会内无分少长老幼，皆呼为弟兄。入会者纳钱五百一会首，立誓无负约。入会者给大铜钱一枚，上书“金钱义记”，其金字头不用人而用入，作为记号，称金钱会。[③]

白布会

咸丰八年创立于浙江温州，初系当地豪绅孙锵鸣为对抗金钱会与太平军而建立之团练组织，因每人发给白布一块，被金钱会呼为白布会。在濮振声加入并修改章程后，转化为反对外国教会之会党，但在组织上仍保留团练形式。[④]

仁义会

又名刘义会，光绪十八年（1892）河南开封举人李元庆所倡立，主要活动在豫东、豫北一带，入会者“歃血为盟，共同生死，奉关云长为祖师”，会内有大哥、兄弟之分，设有“红旗”、“黑旗”之职，以贪官污吏为打击对象；以“反清兴汉”为口号，与天地会、哥老会等关系密切。[⑤] 另据地方志记载：光绪三十一年，有人倡立“刘义会”，“妖言惑众”。该会“谬称天下大乱，入会能保家口”，于是人们“趋之若鹜”，纷纷加入。加入该会者“恒以夜分歃血定盟，名为内十兄弟”，以至人心惶惶，“几有大乱将至之势”。[⑥]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工部候补主事郑瀚光折，光绪二十四年八月初二日。

② 孙依言：《会匪纪略》，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 年，第 46 页。

③ 《平阳县志》卷八十，“武卫志”二；刘祝封：《金钱会纪略》，载《近代史资料》1955 年 3 期。

④ 孙依言：《会匪纪略》，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黄体芳：《钱虏爰书》，载聂崇岐编：《金钱会资料》，第 9 页；陶成章：《浙案纪略》，载《陶成章集》，中华书局，1996 年，第 368 页。

⑤ 醒园主人：《中原灾祸籲天录》，第 143—144 页，转引自戴玄之：《中国秘密宗教与秘密社会》上，第 288 页。

⑥ 《鄢陵县志》卷一，“大事记”。

鸦片贩子结会

道光二十年，闽粤两省鸦片烟贩成群结队，从事贩卖鸦片的非法活动。其中闽省烟贩之衣扣系带以小红呢扣为记，粤省烟贩则衣扣系代以小青呢扣为记。烟贩均“挟刃短装，形势凶横”。每百人或数十人为一起。每起必有头目，每日或有树起，住点皆满。若询以人数多寡？皆言“弟兄们二三万！”问其去向，则语涉支离，地方官亦无敢查问。①

据林则徐奏，福建汀州府所属上杭、永定及龙岩州属漳平等县，有人纠立“红会”，与永定联界之广东大浦县，有张姓亦在其内，各自列号分帮。福建帮名为“太平”，广东帮名为“长生”。每帮各有头人，衣扣各系记认，私带鸦片，潜入江西行销。②

湖南的徵义堂

徵义堂最早大约出现于道光初年，为湖南浏阳县周国虞首创，最初名为忠义堂，后因湖南方言忠义与徵义读音相近，遂称徵义堂。其成员多有一技之长，有的还通晓巫术、医卜、星相、天文、地理。

周国虞在浏阳县乡股港地方居住。“该处山势险峻，人情强悍”。他本人系监生，素有膂力，曾学习拳棒，号称“徒手能敌百人，且能腾身空中，会飞檐走壁”。并有“封刀”、“封铳”等“邪术”，绰号“虞王”，以东乡离城40里的煤田即梅田、三坪洞、大西洞等处为据点。他将该村社庙改为“忠义堂”（后称“徵义堂”），招引村民入会。凡入其会者，须先出制钱1000文，报名登簿，邀入暗室，饮符水一碗，再将头伸入瓦瓮之内鸣誓，表示永不反悔。会内之暗号随时改变，初以红绳作汗衫纽辫，其后又改用他物。起初每年唱戏饮酒，聚会十余日，每日数十席不等，后因地方官员查办，行动更加诡秘。入会者日众，遂分设老堂18处。③ 另据张亮基称：“浏阳县东乡会匪周国虞等设立徵义堂名目。”“查浏阳徵义堂之起，其始学习拳棒，制造器械，亦为保家，尚无异志。嗣因附和日广，奸良不一，良民以团结为自强之计，奸民即倚众为欺压之谋，渐至械斗逞凶，睚眦必报乡邻受其凌虐，官吏为所把持。”④王闿运在《湘军志》里也说：“周虞国者，忠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贵州道监察御使万启心折，道光二十年七月二十五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广总督林则徐折，道光二十年九月十四日。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署理湖南巡抚骆秉章折，咸丰三年八月十四日。

④ 《张亮基奏稿》卷一，第14981页。

义堂盗魁也。忠义堂自承平时有之，劫掠私斗，阴署徒党，历年不能治。”①

在徵义堂附近有一山头，四面峭壁，仅有一小径盘曲而上，山巅上面平坦，可容数千人。每年按登记之会簿点名，各缴谷食、硝石，然后分藏于各头目之家中。又修建房屋一所，用盐做砖，以备急时食用，并备有鸟枪、大炮、刀矛、器械等。徵义堂还派心腹之人，打入县署及省城督抚衙门，以充当书差、兵役作为掩护，暗通消息。道光二十六年，徵义堂被地方官府查禁解散，徵义堂会所改为启蒙义学。咸丰二年(1852)，太平军进入湖南，浏阳县令创办团练，周国虞遂与曾世珍等商议，假借办团练为名恢复徵义堂的组织与名称，设立新、老堂18处，派朱联石等分头带领。同年七月间，太平军攻打长沙，洪秀全手下之李八与徵义堂内之马二相熟识，前往联络。周国虞见太平军声势浩大，即与曾世珍等一起加入了太平军。②

湖南除徵义堂外，还有许多秘密会党，如浏阳县的“双庆会”，武冈县的“阻米会”，此外还有白昼持械抢劫的“红会”即“红簿教”和黑夜偷窃的“黑会”即“黑簿教”。以及“结草会”、“斩草会”、“茶会”、“铁板会”、“十行”、“草鞋”、“亚父会”。这些会党“半系游民痞匪，藉思惑众敛钱，所立会教之名，不过随意编造，即如草鞋一教，查系乞丐所为”。③

除了上述成规模者外，尚有诸多旋起旋灭之较小会党，择其重要者列表如下：

名　称	创立或活动时间	创始人或首领	活动地点
江湖会	道光十一年二月间	林叶即林玉俸	福建漳州④
红黑会	道光十一年	黄向、文二胖子	湖南省善化县汤家坡⑤
新天罡会	道光十三年	邹姓兄弟二人	江西福建交界处所宜黄县之谭坊地方⑥

① 王闿运：《湘军志》，载《湖南防守篇第一》，长沙岳麓书社，1983年，第5页。

② 《军机处月折包・邹暖杰折附片》，转引自庄吉发：《清代天地会源流考》，台北故宫博物院，1981年，第122页。

③ 《宫中档》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元年八月十五日，转引自庄吉发：《清代秘密会党史研究》，第213页。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胶片656卷补二：59卷，福建巡抚魏元烺折，道光十一年十二月廿一日、十一月十二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胶片642原2852卷166—8882，19，长龄等折，道光十一年三月一日。

⑥ 《清宣宗实录》卷二百三十八，道光十三年六月上辛亥。

续表

名　称	创立或活动时间	创始人或首领	活动地点
义气会	道光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朱亮亮	湖南道州(把)截地方峰山空庙①
红会	道光二十一年	江绿华	福建汀州府属上杭、永定、及龙岩州属漳平等县②
江湖会	道光二十一年、二十九年	廖岸如	福建汀州府武平县③
青龙会	道光廿一年至道光廿三年	江见	台湾嘉义、凤山、彰化④
红会	咸丰元年	不详	福建汀州府武平县⑤
定子会	咸丰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郑怀江	叙永(厅)南江县⑥
千刀会	咸丰七年三月间	张之从	汀州府属宁化县⑦
长枪会	咸丰十一年四五月	郭秉钧、刘占考	山东曹州府⑧
洪家会	同治元年九月九日至同治五年八月十七日	陈日升	广西岑溪⑨
串子会	同治元年七月廿二日	刘太益、刘太善	湖南湘乡⑩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原 2949 卷新胶片 643 卷。

② 《清宣宗实录》卷三百四十,道光二十年十月;《清宣宗实录》,卷三百四十六/道光二十一年二月上。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胶片 2737 卷,湖广总督程矞采折,咸丰元年十二月初八日及十一月二十七日;《清文宗实录》卷四十九,咸丰元年十二月上。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胶片 655 补一:590 卷,达洪阿折,道光廿一年十二月廿九日及道光廿三年十月十四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反清斗争补遗)胶片 655 卷/补一:591 卷,吏部给事中雷维翰折,咸丰元年十二月六日。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四川总督裕瑞折,咸丰四年四月二十四日;四川总督裕瑞折,咸丰四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三月二十七日。

⑦ 《军机处录副奏折》闽浙总督王懿德折,咸丰九年二月初四;《清文宗实录》卷二百二十六,咸丰七年五月下。

⑧ 《军机处录副奏折》胜保折,咸丰十一年六月四日及五月二十九日。

⑨ 《军机处录副奏折》,毛鸿宾片,同治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清穆宗实录》卷一二七,同治四年正月上甲寅。

⑩ 《军机处录副奏折》旧胶片 126,2818 卷;新胶片 642,166—8880,10;盛康:《皇朝经世文续编》,卷九十七兵政二十三剿匪五,曾国藩:《严办土匪以靖地方疏》。

续表

名　称	创立或活动时间	创始人或首领	活动地点
英雄会	同治元年九月	王老冒	湖南沅州、靖州、永顺①
南北会（又名串子会、青龙会、红黑会）	同治二年	夏高辉	湖南益阳县泉交河②
龙华会	同治二年	蔡之梁	通州③
红黄白会三会	同治五年	张添一	广东连州星子街④
天罡会	同治六年	李连奎	直隶丰润县开平镇⑤
太子会	同治六年二月	何万机	台湾彰化⑥
胜人会	同治八年五月	张宗保	福建建阳县五虎洋⑦
江湖会	同治十一年	萧斗三	江苏苏州木渎⑧
砍刀会	光绪三年至六年	白洛玉	直隶武强县⑨
铁戒指会	光绪三年	不详	广东番禺县属罗边村⑩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反清斗争补遗），胶片655卷，补一:600卷，毛鸿宾折，同治元年九月廿二日。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旧胶片126，原2841卷，新胶片642，166—8882，4。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都兴阿折，同治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湖南巡抚李瀚章折，同治五年十二月初四日、十一月二十二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官文折，同治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十二月二十二日。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提督衔福建台湾镇刘明灯、福建台湾道兼学政吴大廷同治六年六月十二日。

⑦ 《军机处录副奏折》英桂等折，同治八年七月廿七日；《清文宗实录》卷一三四，咸丰四年六月下辛卯。

⑧ 《军机处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反清斗争补遗）张之万篇，同治十一年正月初五日。

⑨ 《军机处录副奏折》直隶总督李鸿章折，光绪三年八月三十日；浙江道监察御史刘恩溥折，光绪三年七月十六日；《清德宗实录》卷五十四，光绪三年七月下；《清德宗实录》卷一一八，光绪六年八月下辛酉。

⑩ 《军机处录副奏折》御史曹秉哲片，光绪三年八月廿二日；《清德宗实录》卷五十六，光绪三年八月下。

续表

名　称	创立或活动时间	创始人或首领	活动地点
乌龙会	光绪十二年六月	龙老九	湖北荆州①
红黑签会	光绪十三年	不详	陕南②
忠义会	光绪十四年四月间	僧程(荣)	临安县北乡水淋坑③
桃园会忠义堂	光绪十七年正月	蔡步瀛,一名蔡洸洲	福建长汀县濯田乡④
同胜会	光绪十九年正月	张文亨	浙江定海⑤
洋枪会	光绪十九年九月	毛炳一	浙江温州、台州⑥
大刀会	光绪二十五年	陈宝善、孟传礼	江苏徐州⑦
同心会	光绪廿六年一月十八日/十二月二十六日	冯彪江	江西玉山县⑧
青苗会	光绪二十二年七月	康八	京城左安门外⑨
洪莲会	光绪三十二年四月	黄淑性	安徽建德⑩
万人会	光绪三十三年	刘恩裕	广西钦州⑪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新胶片642,原284卷166—888211—12。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叶伯英折,道光廿一年十二月廿九日、道光廿三年十月十四日、《宫中档光绪朝奏折》第118辑,第244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崧骏折,光绪十五年四月四日。

④ 《军机处录副奏折》李瀚章折,光绪十七年十月十八日;《宫中档光绪朝奏折》(118辑)李瀚章片,光绪十七年九月十一日。

⑤ 《军机处录副奏折》旧胶片126,2847卷,新胶片642,166—8882,13。

⑥ 《军机处录副奏折》浙江巡抚崧骏折,光绪十九年九月十九日及九月初五日。

⑦ 《军机处录副奏折》两江总督刘坤一折,光绪廿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清德宗实录》卷四百五十三,光绪二十五年十月下。

⑧ 《军机处录副奏折》江西巡抚松寿折,光绪二十六年正月十八日,《清文宗实录》卷四十二,咸丰元年闰八月下。

⑨ 《军机处录副奏折》山东道监察御史宋伯鲁折,光绪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清德宗实录》卷三百九十三,光绪二十二年七月。

⑩ 《军机处录副奏折》安徽巡抚恩铭折,光绪三十二年九月十一日;《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民变档案史料》,第255页。

⑪ 《军机处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反清斗争补遗)新胶片652卷,补二:92卷。

续表

名　称	创立或活动时间	创始人或首领	活动地点
洪江会	光绪三十三年	龙定即龙廷又名龙得云	江西萍乡县境与湘省交界地方①
仁义会	光绪三十四年	吴汰山	河南汝宁府属西平、遂平②
夹把刀会	不详	李发	直隶迁安县颇承镇③

结　语

秘密社会发展到晚清时期,其发展趋势已经不同于清代前期。

从秘密会党来看,一方面是朝着积极方面演变:秘密会党作为下层群众的互助性、抗暴性组织,继续在下层群众中间发挥互助和抗暴的功能,在一定意义上维护了下层群众的利益;尤其是辛亥革命时期,部分秘密会党的首领,接受了革命党人的引导,走上了民主革命的道路;另一方面,则朝消极方面蜕变。一些会党首领继续把会党当作谋取个人私利的工具,他们利用会党的组织和人力、物力,从事打家劫舍、绑架勒赎等活动;或者把会党组织作为军阀、官僚或地主、豪绅压迫百姓的工具,以至逐渐蜕变为黑社会组织。

从秘密教门来看,少部分基本上是朝着民间信仰方面发展,逐渐淡化了政治诉求,不再要求推翻世俗政权,建立以其教主为首的神权王国。大部分则强化了政治诉求,像青莲教的分支一贯道等,更加强烈地要求推翻世俗政权,建立以其道首为帝王的神权王国,从带有宗教色彩的下层群众结社组织,逐渐蜕变为军阀官僚欺骗、愚弄下层群众的会道门组织。

---

① 《军机处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反清斗争补遗)署理江西巡抚沈瑜庆片,光绪三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江西巡抚胡廷幹折,光绪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十一月初二日;《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民变档案史料》,第295页。

② 《军机处录副奏折·农民运动类》(反清斗争补遗)护理河南巡抚瑞良折,光绪三十二年三月廿九日、三月二十四日;《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民变档案史料》上册,第211页。

③ 《军机处录副奏折》京畿道监察御史书文折,五月初一日。